名著名译

雾都孤儿

〔英〕狄更斯 著

插图本

MING ZHU MING YI CHA TU BE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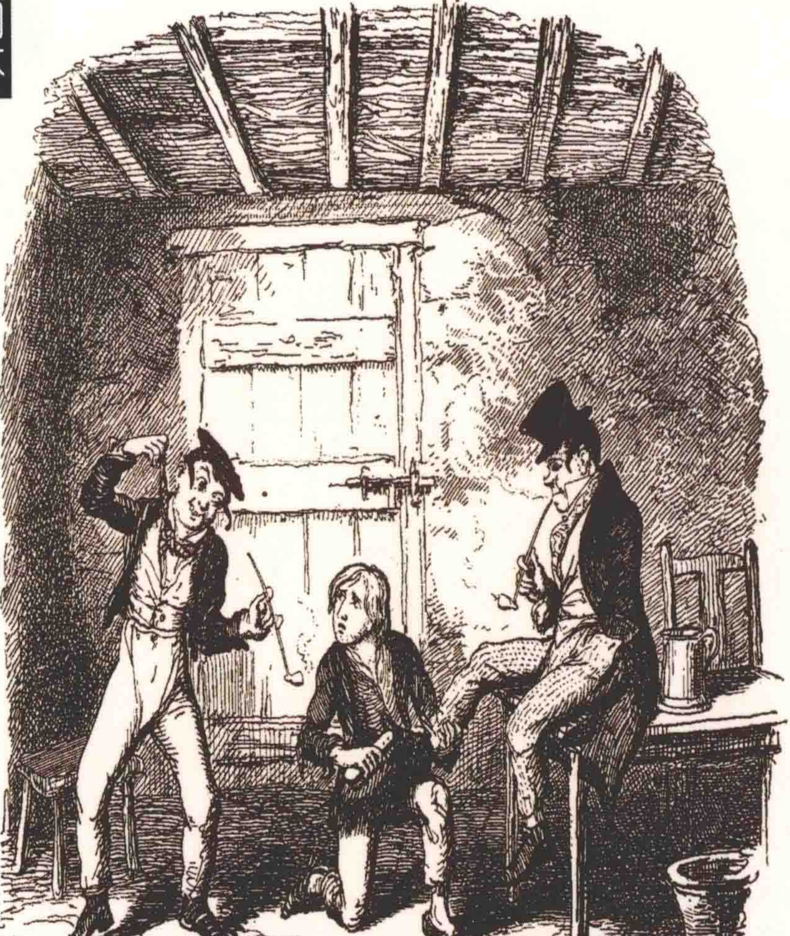

人民文学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名著名译 插图本

雾都孤儿

〔英〕狄更斯 著

黄雨石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Charles Dickens
OLIVER TWIST

据 Tiger Books International,
London 1994 年重印本翻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雾都孤儿/(英)狄更斯著;黄雨石译.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8 重印
(名著名译插图本)
ISBN 7-02-003952-9

Ⅰ.雾… Ⅱ.①狄…②黄… Ⅲ.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Ⅳ.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8290 号

责任编辑:吴继珍
装帧设计:何 婷
责任印制:张文芳

雾都孤儿
Wu Du Gu Er
〔英〕狄更斯 著
黄雨石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76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4.125 插页 1
2001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5 年 8 月第 5 次印刷
印数 37001-42000
ISBN 7-02-003952-9/I·3004
定价 17.00 元

出 版 说 明

上世纪九十年代，我社编辑出版了一套工程浩大的“世界文学名著文库”，该文库由200种图书组成，比较全面地反映了世界文学的最高成就。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的需要，我们本着“优中选精”的原则，从文库中挑出一批最受读者喜爱的外国文学名著，这些名著系由冰心、杨绛、朱生豪等著名翻译家翻译，以优美流畅的译文再现了原著的风格，并配以精美的插图，称之为“名著名译插图本”丛书。希望这套丛书成为人民文学出版社奉献给广大读者的一份珍贵礼品。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3年1月

前　　言

英国十九世纪伟大小说家查尔斯·狄更斯的名字，对我国的广大读者来说，毫无疑问，是不生疏的。他的大部分作品都已被译成中文出版，评论和介绍他的文字也为数甚多。

查尔斯·狄更斯于一八一二年二月生于波特西。父亲约翰·狄更斯是一个小小公务员；据说，由于不善理财，狄更斯一家人的生活过得相当清苦。特别是一八二四年约翰·狄更斯因欠债被捕入狱后，一家人更陷入完全绝望的境地。这时查尔斯·狄更斯的母亲只得带着她的另外四个孩子，和丈夫一同住进了监狱。年仅十一二岁的查尔斯·狄更斯被送到一家鞋油厂去做工。而对那几个月的绝望的、受尽折磨和屈辱的生活，他后来自己回忆说，简直使他终身难忘。这无疑正是《雾都孤儿》又译《奥利弗·退斯特》一书的由来。

所幸他父亲不久后忽然意外得到一笔雪中送炭的遗产，使他得以偿清债务，获释出狱，并能让他儿子查尔斯·狄更斯继续入学学习。否则，这位后来闻名世界的伟大的作家恐怕必会被扼死在摇篮里了。

狄更斯于一八二七年开始受雇为人做文书，两年后，先后在几家报纸杂志社做记者。一八三三年开始为一家月刊写下他的第一篇特写，接着很快一篇接一篇相继问世，到一八三六年，他将这些作品汇集成册，冠以《鲍兹特写集》的名称出版，加上同年他的《匹克威克外传》也开始以分期连载方式发表，立即使他名声大噪，顿时成为闻名全国的最受欢迎的小说家。其后，直到他一八七〇年去世的近三十年间，他几乎以一年一部的速度发表着他的小说作品。其中最重要的有《大卫·科波菲尔》、《董贝父子》、《荒凉山庄》、《艰难时世》、《双城记》、《远大前程》，当然也包括这部《雾都孤儿》。

纵观狄更斯的大小作品，他的写作意图是十分明显的，那就是力求通过小说的传播，提高人的道德品质，有助于改善世道人心。他在

为《雾都孤儿》的一八六七年版所作序言中，曾为有人指责他不应在书中尽以小偷和罪犯为主角一事辩解说，他认为刻画这些社会渣滓的作品同样也能发挥品德教育的作用。由此可见，在狄更斯心目中，写作小说的目的，不言而喻，主要在于改善人的品德，从而达到使社会朝着更健康的方向发展的目的。

狄更斯所处的时代，正是大英帝国的鼎盛时期——维多利亚女王时代。随着海外殖民地的进一步扩张和自由贸易的普遍推行，当时的英国在军事和经济上已成为世界最强大的国家。但是，从殖民地大量掳掠来的财富和资本主义发展所取得的丰硕果实，却只是养肥了英国王室和工商巨头，在城镇迅速发展的同时也造就了大批破烂不堪的贫民窟(狄更斯在《雾都孤儿》中不厌其烦一再提到的由无数肮脏的小街小巷组成的“迷宫”正是指此而言)。大量社会底层的普通人民仍然处于贫苦不堪的水深火热之中。恩格斯在其一八四五年出版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一文中曾这样描写当时英国工人阶级的生活情况：“工人住宅……拥挤不堪，在大多数场合下是一间屋子至少住一家人。……最穷的连最必需的家具都没有。工人的衣服一般也是很糟糕的，在很多情况下只是一些破衣烂衫。食物一般都很坏，往往是几乎不能入口的。”

由这一贫富悬殊，而且日趋两极分化的基本特点而产生的种种社会不平现象，便成了小说家狄更斯批判的对象。他在这方面所取得的成就及其所产生的影响，无疑是十分巨大的。马克思曾在《英国资产阶级》一书中作过论述：“现代英国的一批杰出的小说家在自己的卓越的描写生动的书籍中向世界揭示的政治和社会真理，比一切职业政客、政论家和道德家所揭示的加在一起还要多。”事实上，我们看到，当时英国的孤儿院、学校、法庭和监狱里的种种弊端无不成了狄更斯严厉指责的重点(据说还有效地促使它们不得不有所改进)，特别是对当时工商业中的种种惨无人道的做法进行了严酷的讽刺和揭露，他的作品是对社会的种种丑恶现象的有力抨击。

《雾都孤儿》初版于一八三八年问世。书中所写“贫民习艺所”，按作者自己说，乃是“自古以来一切大小城镇几乎都莫不具有的”一

个机构。而一八三四年英国议会通过的新的济贫法更使它成为政府对贫民进行救济的惟一方式。最初贫民习艺所的建立，旨在把对贫民的消极救济变为使他们能成才以自救的积极教育，如书中“坐在高椅子上的那位红脸的先生”对奥利弗所说，“你到这里来将受到教育，并学会一门有用的手艺。”论说这该是再好不过的事。但实际情况怎样呢？这些名义上的救济对象却变成了这些“慈善”机关的剥削对象。恩格斯在此书发表不久后对贫民习艺所的内部情况是这么描述的：“那里的伙食比最穷的工人吃的还要坏，而工作却更繁重……甚至监狱里一般的伙食也比这里好……而实际上习艺所也就是监狱。不做完分内的工作就不能吃饭……”因而狄更斯在本书一开头就说，无以为生的贫民考虑要不要进贫民习艺所时，实际上是在“呆在习艺所里缓慢地饿死”和不进习艺所“立即饿死”二者之间作出选择罢了。因而，狄更斯认为新的济贫法的推行实际是要利用习艺所恶劣的生活条件，繁重的劳动，再加上种种无理的规章制度（其中包括为节省住房让贫民夫妻离散）作为吓退“各个阶层”众多的贫民（不让他们全都来申请救济）的一件有力的武器。“他们让救济不可分割的跟习艺所和稀粥联系在一起；这就会把他们吓跑了。”

奥利弗被难堪的饥饿所迫，说了一声“我还要添一点儿”，结果却立即引起整个习艺所上上下下全都惊慌失措，董事会的那位“穿白坎肩的先生”更一而再据此断言，“他将来得给绞死，”还险些为他自己招来在烟囱里被憋死的灭顶之灾！这是何等生动而巧妙地揭示了贫穷常被视为一种罪恶的荒谬观念！

我们还看到狄更斯对英国当时流行的父母以子女的婚姻为谋取私利的筹码，或以对方拥有财产的多少为婚约的首要条件的等等做法是坚决反对的。首先，书中所写奥利弗的悲剧便是由一次无理的婚姻——蒙克斯的父亲被迫与一个比他大十来岁，彼此毫无爱情可言的妇女结婚引起的。否则书中所写一切苦难便全都不会发生了。其次，作者从正面叙述的由相爱到最后定下“一个只字不谈财产或钱财的婚约”的结合，才是作者所赞成的正当的婚姻。

从以上这些粗浅的分析中，我们可以了解到，狄更斯的创作不仅仅以揭露现实的黑暗为主调，而且有着一整套当时比较先进的思想

做主导。这恐怕也是狄更斯的作品至今长盛不衰的原因。

然而,狄更斯并不理解他在书中揭露的一切乃是社会制度所决定的。为求缓解社会中的种种不幸,他把希望寄托在富人的善良和怜悯之情之上,这应该说是由于时代的局限所致。

译　者

目　次

第一章　关于奥利弗·退斯特的出生地和他出生时的情景 …… 1
第二章　奥利弗·退斯特的成长、教育和董事会 …… 4
第三章　说说奥利弗·退斯特如何险些找到一份差事,但那自然也不会是什么白拿钱的闲差 …… 14
第四章　奥利弗得到了另一个差事,于是首次进入了社会生活 …… 23
第五章　奥利弗结识了一些新伙友。第一次参加出殡活动,便对他主人的这一行当不感兴趣 …… 30
第六章　奥利弗为诺亚所激怒,奋起反抗,竟使他大为惊慌失措 …… 40
第七章　奥利弗仍不听管束 …… 46
第八章　奥利弗徒步前往伦敦。途中和一位奇怪的年轻先生相遇 …… 53
第九章　进一步介绍那快活的老先生和他的前途无量的门徒们的情况 …… 61
第十章　奥利弗对他的一些新伙友的性情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他以极高的代价买得一次经验。此章在这部传记中虽甚短却很重要 …… 68
第十一章　介绍警察局长范先生,并略举小例以示司法工作之一斑 …… 74

第十二章　在此章中奥利弗受到了前所未有的热情照顾。同时此章还将再叙及那位快活的老先生和他的一些年幼的朋友 …………………… 82
第十三章　在这里聪明的读者们将会结识一些新朋友,并了解到和本故事有关的关于他们的一些有趣的情节 …………………… 92
第十四章　本章将进一步叙述奥利弗在布朗洛先生家的经历,和一位格里姆韦格先生在奥利弗出门办事时所作奇特的预言 …………………… 100
第十五章　表明快活的犹太老人和南希小姐是如何喜欢奥利弗·退斯特 …………………… 110
第十六章　讲一讲奥利弗·退斯特被南希领走以后的遭遇 …………………… 117
第十七章　奥利弗的时运仍然不济,竟有一位大人物来到伦敦败坏他的名声 …………………… 127
第十八章　奥利弗如何在他的可敬的朋友们中间度过获益匪浅的时光 …………………… 136
第十九章　在本章中讨论了一个重大计划并决定将它付诸实施 …………………… 145
第二十章　奥利弗被送往威廉·赛克斯先生家 …………………… 154
第二十一章　出动 …………………… 162
第二十二章　破门盗窃 …………………… 168
第二十三章　本章包括班博先生和一位太太的愉快谈话的基本内容,表明即使是一位教区管事有时也难免有情 …………………… 176

第二十四章　本章叙及一个极贫穷的子民，篇幅虽短，也可能被认为是本传记中极重要的一章 …… 183
第二十五章　在本传记的这一章中又谈到费金和他的一伙 …… 189
第二十六章　在本章中出现了一个神秘人物；更有许多与本传记分不开的事情得到处理和完成 …… 195
第二十七章　在前面的一章里曾毫不客气地把一位太太搁在一边了；此章将为那一失礼行为作出补偿 …… 207
第二十八章　跟踪奥利弗，并进一步记述他的种种遭遇 …… 215
第二十九章　对奥利弗被抓入的那家大院儿里的人物作一番介绍 …… 225
第 三 十 章　讲述奥利弗的新拜访者对他的想法 …… 229
第三十一章　危急的处境 …… 236
第三十二章　奥利弗开始和他的仁慈的朋友们一起度过幸福时光 …… 246
第三十三章　在这一章里，奥利弗和他的朋友们的幸福忽然受到挫折 …… 254
第三十四章　介绍与一位新登场的年轻先生有关的一些细节，并讲述奥利弗的一次新的遭遇 …… 263
第三十五章　讲述奥利弗的一次毫无结果的举动，以及哈里·梅丽和露丝之间的一番相当重要的谈话 …… 272
第三十六章　此章甚短，出现在这里可能被视为无关紧要，但它是前一章的继续，并为到时自会出现的

后一章的张本，所以仍须读过 …………………… 280
第三十七章　在这一章里读者可以见识见识一种并非罕见的婚姻生活 …………………… 283
第三十八章　本章讲述班博先生和太太与蒙克斯先生深夜会谈的经过 …………………… 293
第三十九章　介绍读者已经见到过的几位可敬的人物，并讲述足智多谋的蒙克斯和老犹太如何在一起密商 …………………… 303
第 四 十 章　一次奇怪的会见，上章所讲情节的继续 …………………… 318
第四十一章　这里将讲述一些新的发现，并说明不只是祸不单行，令人惊异的事也常接踵而至 …………………… 325
第四十二章　奥利弗的一位老相识表现出不容怀疑的天才特征，在首都成为名人 …………………… 334
第四十三章　在这一章里大家可以看到机灵鬼溜得快如何终于栽了 …………………… 345
第四十四章　南希和露丝·梅丽相约的时刻已到，她未能如约赴会 …………………… 355
第四十五章　诺亚·克莱坡为费金执行秘密任务 …………………… 362
第四十六章　践约 …………………… 366
第四十七章　致命的后果 …………………… 375
第四十八章　逃命中的赛克斯 …………………… 382
第四十九章　蒙克斯和布朗洛先生终于相见。他们的谈话和打断那次谈话的新情况 …………………… 390
第 五 十 章　追捕和逃窜 …………………… 400
第五十一章　多种疑团顿解并涉及一个只字

不谈财产或钱财的婚约…………………… 411
第五十二章　费金活着的最后一个夜晚………………… 424
第五十三章　也是最后一章…………………………… 434

奥利弗·退斯特的坎坷生涯

第　一　章

关于奥利弗·退斯特的出生地
和他出生时的情景

在某个出于多种原因以姑隐其名为宜，而我又不愿胡乱呼以假名的市镇上，除了其他许多公共建筑之外，还有一座自古以来一切大小城镇几乎都莫不具有的建筑，那就是，一所贫民习艺所；而其姓名被冠于本章之首的一介凡夫便在这个习艺所里降生；至于他出生的那一天是哪一年的哪一月我也就用不着絮烦了；因为不管怎么，至少在现阶段，这事对读者不可能有任何意义。

在教区医生把这小东西领入这个充满悲伤和苦难的世界很久以后，人们一直都十分怀疑，是否值得给他取个名字；因为看来这孩子未必能存活几天。要真是那样，那我这部传记，不止是十之八九，而是肯定，永远也出不来了；或者，即便写出来，那也总共不过二三页，而且必将在简练和忠实方面堪称任何时代或国家现存的一切传记作品中的典范。

尽管我无意断言，降生在习艺所对一个人来说这本身便是一件可遇难求、令人钦羡的莫大幸事；但我可一定要说，在这一特殊情况中，对奥利弗·退斯特来说，这可是一件求之不得的大好事。实际情况是，当时要让奥利弗·退斯特自己负起自行呼吸——这件麻烦事的责任来确有相当的困难，而习俗又使得我们为了能活下去非如此不可；有一段时候，他喘着气躺在一条羊毛褥子上，不均衡地徘徊于今世和另一个世界之间，而且明显地偏向于后者。那么，在这短暂期间，如果奥利弗·退斯特的身边围着关切的老祖母、悲伤的姑姑、阿

姨、经验丰富的看护和知识渊博的大夫，那他便会确切无疑、不可避免地立即送了性命。然而现在，除了一个已被过量的啤酒灌得迷迷糊糊的穷苦的老妇人和一位只是按合同处理此类事务的教区医生之外，并无任何其他人在他身边；在奥利弗和自然之间倒着实进行了一番较量。结果是，在又经过一番新的斗争之后，奥利弗·退斯特开始呼吸了、打喷嚏了，并以一种难以想象的一个刚具有发声这一有用本能才不过三分十五秒的男婴可能发出的响亮哭声，向习艺所的同仁宣告，本教区从此又增添了一份新的负担。

在奥利弗刚一表明他的肺部已能自由地正常活动，那胡乱搭在铁床架上的破旧的被褥便开始窣窣响了几声；一个年轻女人的苍白的脸无力地从枕头上抬起来；一丝微弱的声音断断续续地说，“让我在死去之前先看孩子一眼。”

外科医生本来一直面对炉火坐着，不时烘烘手又搓搓手。一听到那年轻女人讲话便站起身来，走到床头边，用一种出人意外的柔和的声音说：

“哦，你现在还不是该说死的时候。”

“上帝保佑，她可别说死！”那女护士插嘴说，匆匆把一个她刚才躲在一个旮旯里一直显然十分满意地从中吮饮的绿色瓶子塞进衣服口袋里去。“愿上帝保佑她，等她活到我这个年岁，先生，自己生下十三个孩子，除了两个外全都死了，那两个也和我一起在这习艺所里生活，那她就会懂得点人事，不会再那么个腔调了。上帝保佑她！想一想做妈妈是个什么滋味，瞧，多么可爱的一只小羊羔！想一想吧。”

很显然这一番有关做妈妈的美好前景的安抚性的描述并未产生任何效果。产妇摇摇头，向孩子伸出一只手去。

医生把孩子放在她的怀里。她用她的苍白、发凉的嘴唇热情地吻着孩子的额头；用双手摸摸脸；呆呆地向四周望望；哆嗦了几下；忽然倒下——死去了。他们揉搓她的胸部，她的双手和太阳穴；但血液已经永远停止流动了。他们谈论希望和安慰。而这些东西和她已是长时间久违了。

“一切全了结了，辛格米太太！”医生终于开口说。

“啊，真可怜呀，全了结了！”那女护士说，顺便拾起了刚才她弯腰

抱孩子时掉落在枕头边的那个绿瓶子的塞子。“真可怜呀!”

“要是孩子哭起来,护士,你不必一定要去找我了,”医生说,一边慢吞吞地戴上他的手套。“看来很可能他会大哭大闹的。他闹的时候可以喂他一点稀粥。”他戴上帽子,向门边走去,可经过床边时又停下说,“她可长得真漂亮,她是从哪里来的?”

“她是昨天夜里按照监察员的吩咐,”那老妇人回答说,“被抬到这里来的。有人看到她躺在街上。她肯定已走了不少的路,她的鞋全都磨破了;可她从什么地方来,要到什么地方去,谁也不知道。”

医生弯下身去,举起她的左手。“又是老一套,”他摇摇头说,“没有结婚戒指,明白吗? 啊! 晚安!”

这位看病的先生自去吃他的晚餐了;那个护士再次对着那绿瓶子的嘴嘬了一口之后,在炉火前的一张矮椅子上坐下来,给孩子穿衣服。

在说明服装的巨大作用方面,小奥利弗·退斯特可真是一个绝妙的例证! 刚才仅仅只捂在一条毛毯里,他可以是一位贵族或一个乞丐的孩子;一个最冒失的陌生人也很难说出他属于社会中的哪一个阶层。但是现在他被裹在一件因多次使用而颜色已发黄的白布袍中;他便立即被贴上了标签,归入他所应归属的门类——一个教区收养儿——一个贫民习艺所的孤儿——一个下贱的饿不死的苦力一类了——这类人一生到处遭人殴打、欺凌——人人厌恶,却无人怜悯。

奥利弗大声地哭着。如果他能知道他是一个只能任凭教堂执事和监察员们的善心给予照顾的孤儿,他定会哭得更响亮。

第　二　章

奥利弗·退斯特的成长、教育和董事会

在接下去的十来个月中，奥利弗变成了一种有计划的背信与欺骗行为的牺牲品。他是靠人喂养大的。这幼小孤儿挨饿、受苦的情境由习艺所当局及时报告了教区当局。教区当局慎重其事地询问习艺所当局，目前有没有一个"在所内"定居的妇女，可以为奥利弗·退斯特提供他所必需的照顾和奶水。习艺所当局谦恭地回答说，当时没有合适的人。于是，教区当局慷慨和仁慈地决定，奥利弗当被"寄养"出去，换句话说，他将被送到相距约三英里的一个习艺所分所去，那里有二三十个违犯贫民法的少儿罪犯，由一位每个小人头每周收费七个半便士的上了岁数的女人照看，不受什么乱吃零食或穿衣服太多的干扰，整天在地板上打滚儿。每周七个半便士的伙食费对一个孩子来说，可以吃上满不错的饭菜；七个半便士可以买来很多食品，足可以填饱他的肚子，并让他撑得难受。但这位老太太可是一个富有经验的机灵人；她知道怎样对孩子最好；而对于怎样对她自己最好她更有一个明确的算计。所以，她把孩子们每周伙食费中的一大部分扣留下来，归她自己使用，从而使得为这教区新生的一代所花的费用，比原来规定用在他们身上的数目，就更少了；从而为他们在苦难的深渊中找到一个更深的坑；借以证明她是一个伟大的富有探索精神的哲学家。

谁都知道曾有另一位勇于探索的哲学家，他提出了一个伟大的理论，认为一匹马什么都不吃也可以活下去。他还用他自己的马十分成功地作出示范，做到使它一天就吃一根稻草了，而且若不是它在有幸品尝到第一餐空气美食之前二十四小时便一命呜呼，他准能把它养成一头什么东西也不要吃的精力旺盛的烈性牲畜了。对受托精心照看奥利弗·退斯特的这位太太来说，不幸的是，她的探索活动也

只能产生同样的结果；因为，每当一个孩子尽力只靠最少量的、最稀薄的食物活下去的时候，他十之八九总会或者由于缺吃少穿病倒了，或者由于照顾不到掉进火里了，或者由于意外被憋个半死了；在上述不论哪种情况下，那可怜的小东西一般总会被召唤到另一个世界去，在那里去和他在这个世界上从未见过面的先辈团聚。

有时，由于一个教区孩子在翻身时没有被人注意而摔伤或者在洗澡时无人看管给烫死了——这后一种情况倒极少发生，因为在寄养所里洗澡可是十分罕见的事——陪审团会感到有必要提出一些烦人的问题，或者教区会众会起而造反，签名抗议。不过这类冒失行动很快便会被教区医生提出的证明和教区管事的证词压下去的；因为永远由前者来解剖尸体，他会报告说，什么也没找到（那可真是太可能了），而后者总是永远会按照教区的需要向上帝发誓提出证词；这正可以表示他的一片忠心。此外，董事会还会定期到寄养所看看，不过他们动身前总让教堂管事先告知一声，他们要来了。因而他们来到的时候，孩子看上去一个个还都干干净净；此外又还能要求什么呢！

我们也不能希望这种寄养办法将会产生非常出色或丰盛的成果来。在奥利弗·退斯特过九岁生日的那天，他完全是一个苍白、瘦弱的孩子，个头儿矮小，浑身无肉。不过造化或者遗传却让奥利弗·退斯特有一副坚忍、刚毅的性格。感谢寄养所的微薄的饮食，他的胸怀倒得到了长足的发展；恐怕连他终于能度过他的九岁生日都应归功于这一条件。不管怎么，反正这一天正是他的九岁生日；而且他还特别邀请了，由于无理地拼命喊饿和他一同挨了一顿毒打，并被一同锁进煤屋的另外两位小先生，加以庆祝。而正在这时寄养所的好管家曼太太，却因为意想不到，惊慌地看到教区管事像幽灵一样正十分费力地要打开花园正门上的小门。

“我的老天哪！班博先生，是您吗，先生？”曼太太装出一副无比高兴的神态从窗口伸出头去问道。“（苏珊，把奥利弗和那个小东西带到楼上去，马上给他们洗澡。）我的天哪！班博先生，见到您我是多么高兴啊，千真万确！”

这位班博先生是个大胖子，脾气暴躁；所以对这个充满热情的问

候他并未以笑脸作答，却只是使劲摇晃着那个小门，接着还给了它狠狠的一脚，除了教区管事谁也不敢这样踢。

“天哪，瞧瞧，”曼太太说，向外跑去——因为那三个孩子现在已经被弄上楼去了——“您瞧瞧！我只顾照看那些可爱的孩子们，竟然忘了园子门从里面拴着！请进来吧，先生，请进来，班博先生，快请，先生。”

尽管这邀请还伴着深深一礼，应该可以让一位教堂执事消气了，但这位教堂管事却仍然气鼓鼓的。

“教区官员总是为了和教区孤儿有关的教区事务才来到这里，”班博先生手里抓着手杖问道，“这样让他们在园门外久等着，合适吗？或者能说这是表示尊敬的态度吗？你知不知道，曼太太，你也是，我可以说，一位教区代表，而且是领取薪金的？”

“我刚才的确还正在，班博先生，对一两个最喜欢您的孩子说，您一会儿就要来了。”曼太太无比谦恭地回答说。

班博先生一向认为自己辩才超人，自己的身份非同一般。现在他已显示了前者，证实了后者。他的情绪慢慢缓和下来。

“行了，行了，曼太太，”他较为平静地说，“可能真是像你说的那样；可能真是。前面带路，咱们进去吧，曼太太，因为我有正事要办，有几句话得说说。”

曼太太把教区管事领进了地上铺着砖的一间小客厅里，给他搬过一把椅子来；殷勤地把他的翘边儿的帽子和手杖放在他面前的桌子上。班博先生擦了擦刚才因为赶路额头上冒出的汗，满意地望着面前的翘边帽笑了。是的，他笑了。教区管事也不过是人：班博先生笑了。

“请不要对我要说的话生气，”曼太太满脸堆笑地说，“您刚才跑了很远的路，您说是不是？要不我也不提这事了。请问，您要不要喝一丁点儿什么，班博先生？”

“一丁点儿也不喝。一丁点儿也不喝，”班博先生说，一边威严地但十分轻快地挥着他的右手。

“我想您愿意尝尝的，”曼太太说，她已注意到他说不喝的口气和他说话时的姿态。“就一丁点儿，加上点凉水和一块方糖。”

班博先生咳嗽了一声。

“怎么样,就一丁点儿。”曼太太仍劝说着。

“你要让我喝什么?”教区管事问道。

“嗨,为了在这些乖乖孩子们不舒服的时候,给他们兑达菲糖浆,我只得在家里经常预备着一瓶,班博先生,”曼太太回答说,伸手打开墙角的一口橱柜,从里面拿出一个瓶子和一个玻璃杯来。“是杜松子酒。我不骗您,班博先生。就是杜松子酒。”

“你给孩子们喝达菲糖浆,曼太太?”班博先生问道,两眼甚感兴趣地直盯着她调酒。

“啊,天知道,我确实常给他们吃达菲糖浆,尽管价钱很贵,”那女保育员回答说,“我不能看着他们在我眼前受折磨,您知道,先生。”

“那是,”班博先生表示赞同说,“那是,你决不能。你是一个仁慈的大娘,曼太太。(这时她把杯子放在他的面前。)我一有机会一定向董事会提出这件事,曼太太。”(他把酒杯拿过来。)“你有一颗母亲的心,曼太太。”(他搅动着那加水的杜松子酒。)“我——我衷心地为你的健康干杯,曼太太;”说着他一口喝下了半杯酒。

“现在,谈谈正事,”教区管事说,同时掏出了一个羊皮面的笔记本。“那个凑合着有个教名的奥利弗·退斯特今天该是九岁了。”

“祝福他,是的。”曼太太插嘴说,用她的围裙的一角揉红了她的左眼。

“而尽管早提出了十镑的赏金,后来又增加到二十镑。尽管本教区尽了最大的,我要说是非人的努力,”班博先生说,“我们却始终没能查出他的父亲是谁,他的母亲现在何处,姓甚名谁,情——情况怎样。”

曼太太惊异地举起双手来;然而在想了一想之后她却忍不住问道,“那他怎么又会有什么名字呢?”

教区管事十分骄傲地坐直身子说,“是我创造的。”

“您,班博先生?”

“我,曼太太,我们按 A、B、C、D……的顺序给拾来的弃儿取名字。上一个是 S,我叫他斯伍博。接下去是 T,我叫他退斯特。再有新来的下一个将叫着昂温,再下一个叫费尔金斯。一直到字母表的

最后一个名字我都已经想好了，等到我们用过了 Z，我们便会再从头来。”

“瞧，您可真是满肚子的学问，先生！”曼太太说。

“得了，得了，”教区管事说，显然对这奉承话颇为满意；“也许我应该如此，也许我应该如此，曼太太。”他喝完了杯中加水的杜松子酒接着说，“奥利弗年岁已大，不应该让他再呆在这里了，董事会决定让他回到所里去。我现在便是亲自来把他带走的。所以，让他马上来见我。”

“我马上去把他带来。”曼太太说，走出去领孩子。奥利弗经过一次草草的洗刷，刚刚洗去了在他脸上和手上结嘎巴的泥污，便被他的仁慈的女保护人带进这间屋子里来了。

“给这位先生鞠个躬，奥利弗。”曼太太说。

奥利弗向着椅子上的管事和桌子上的翘边帽之间鞠了一躬。

“你愿意跟我走吗，奥利弗？”班博先生十分气派地说。

奥利弗正要说他随时都十分乐意跟任何人立即离开这里，而他一抬起眼睛，却看到曼太太正站在教区管事的椅子背后，满脸杀气地对他晃着拳头。他马上领会她的意思了。因为那拳头曾无数次落在他的身上，使他不能不一想起来还心有余悸。

“她也同我一起去吗？”可怜的奥利弗问道。

“不，她不能去，”班博先生回答说，“不过她有时候会去看望你的。”

这话对那孩子并不是什么极大的安慰。不过，尽管他年纪很小，却已懂得如何装出一副恋恋不舍，依依惜别的样子来。要让这孩子立即挤出几滴眼泪来，可不是什么难事。如果你要哭，饥饿和最近受到的虐待便都是极有用的帮手；而奥利弗还真哭得非常自然。曼太太对他千拥万抱，还给了他一件他真正十分需要的东西，一块涂着黄油的面包，她是怕他到了习艺所显得太饿了。奥利弗手里拿着那片面包，头上戴着棕色棉布做成的教区小帽，便随着班博先生走出了这从没有一句好话或一张好脸，照亮他阴暗童年的可怕的家。然而，当那村舍的大门在他身后关上的时候，他却立即陷入了儿童的巨大的悲伤。尽管留在他身后的这些曾和他一同生活在苦难中的小伙伴们

全都十分可怜，他们却是他所结识的惟一的朋友；面对这广阔的世界，一种可怕的孤独感第一次渗入这孩子的心中。

班博先生迈着大步走着；小奥利弗紧紧抓住他的镶着金线的袖口，跟在他后面紧赶，每走不到半里地他总要问一声他们是不是“快到了”。班博先生对他的这类问话总只是不耐烦地简单回答一声；因为一杯加水的杜松子酒在他的胸怀中暂时唤起的慈悲心肠到这会儿已化为乌有了；他仍然又露出了教区管事的真面目。

到习艺所之后，班博先生把他交给一个老妇人去照看便走开了，但奥利弗来到这里总共还不到一刻钟，刚刚吃完第二片面包，他却又回来了；告诉他今天晚上正好木板子① 开会，还通知他，木板子说要他立即去和它见面。

一时弄不十分清楚一块活的木板究竟是怎么回事，奥利弗对这个消息不免颇感到吃惊，也拿不定主意自己到底是该笑还是该哭，但他也没有时间思考这个问题；因为班博先生用手杖在他头上敲了一下，让他清醒过来；又在他背上敲了一下，让他振作起精神来；吩咐他跟着他走，便把他带到一间宽大的粉刷过的房子里来，房子里有十来位身体肥胖的先生，围着一张桌子坐着。在桌子的最上端，在一把比其他椅子都高一些的扶手椅上，坐着一位长着一张大红圆脸的特别胖的老先生。

“向木板鞠躬，”班博说。奥利弗抹掉了存留在眼中的两三滴眼泪；眼前看不见什么木板，只有那张桌子，倒也不错，他也就对它鞠了一躬。

“你叫什么名字，孩子？”那位坐在高椅子上的先生问道。

一下子见到这么多阔佬儿把他吓坏了，他止不住直发抖；这时教区管事又在他背上敲了一下，弄得他哭了起来。由于这两个原因，他回答的声音很低，而且吞吞吐吐；因此，这时一位穿白坎肩的先生说他是个傻子。这却是使他打起精神来的最有效的办法，他立即完全放松了。

---

① 原文 board，在此应作“董事会”解。但幼小的奥利弗，只知道此字最普通的含义，因而在他听来却变成了“木板”。

“孩子，”那坐在高椅子上的先生说，“你听我说，我想，你知道你是个孤儿吧？”

“什么是孤儿，先生？”可怜的奥利弗问道。

“这孩子是个傻子——我早就看出来了，”那位穿白坎肩的先生说。

“别说话！”最初说话的那位先生说，“你知道你已经没有了父母，而是由教区抚养大的，这你知道吧？”

“知道，先生，”奥利弗伤心地哭泣着，回答说。

“你哭什么？”穿白坎肩的先生问道。这也的确是一件超出常情的事。这孩子究竟为什么哭呢？

“我希望你每天晚上都做祷告的，”一位声音粗哑的先生说，“为那些喂养你、照顾你的人们祷告——像一个基督徒一样。”

“做的，先生，”那孩子结结巴巴地说。刚才说话的这位先生无意中说出了一个真理。如果奥利弗曾为喂养他、照顾他的人祈祷，那他便将完全像一个基督教徒，而且还是一个非常出色的基督教徒。但他没有，因为没有人教过他。

“行了！你到这里来将受到教育，并学会一门有用的手艺，”坐在高椅子上的那位红脸的先生说。

“所以，明天早上六点钟你就得开始去摘麻絮，”那个粗暴的穿白坎肩的先生补充说。

为了感谢他们在摘麻絮这个简单的劳作中一举而完成上述两大善举，奥利弗在教区管事的引导下又深深鞠了一躬，然后他便被匆匆领到一间大房子里去；在那里的一张脏乱的硬板床上，他哭泣着终于睡着了。这对于充满人情味的英国法律是多么出色的一个证明啊！它竟然容许一些靠救济活着的孩子睡觉！

可怜的奥利弗！他忘掉身边的一切幸福地沉睡着的时候，完全没有想到，就在那一天，董事会已做出了对他一生的命运都有重大影响的决定。那就是：

要知道这个董事会的成员都是些非常明智、思想深刻、洞察事理的人：当他们把他们的注意力转向贫民习艺所的时候，他们立即发现了一个一般人难以发现的问题——穷人都很喜欢这个地方！对于较

穷苦阶层的人民来说，这是一个正常的公共的游乐场所；一个什么都不用花钱的酒馆；一年到头有由公家供给的早餐、午餐和晚餐；简直是一座砖石砌就的人间乐园，在这里整天游玩却什么工作也没有。“啊哈！”董事会显出深明内情的神态说，“我们这些人一定要对这种情况加以纠正了；我们一定得马上结束这种状况。”因此他们立下一条规矩，所有的穷人都可以在——呆在习艺所里缓慢地饿死，或者离开这里立即给饿死——二者之间作出自己的选择（因为他们决不强迫任何人，那是肯定的）。有鉴于此，他们和水厂定下无限制供水的合同；却和谷物商人言定只是按时供给极少量的燕麦片；每天发放三顿稀粥，每星期两次各发一个葱头，星期天多发半个面包卷儿。他们在涉及妇女的问题上还制订了许多明智、仁慈的规章，这里也就不必细说了；由于法院的诉讼费用太贵，他们慈悲地自己来负责让已婚的夫妇离婚；就是说，他们不再像以往一样强迫一个男人养活妻子儿女，却为他解脱掉赡养妻儿的负担，让他变成个光棍！单凭这两条，要不是因为把申请救济总和贫民习艺所联系在一起，真没法儿说，从社会的各个阶层不知会出现多少人要申请救济了；但董事会的人全都深谋远虑，他们早已防着这一麻烦事的发生。他们让救济不可分割地跟习艺所和稀粥联系在一起，这就会把他们吓跑了。

在奥利弗来到新居后最初的半年中，那套制度已完全普遍实行。一开始由于丧葬费用剧增，还有所有受救济的贫民，在喝过一两个星期的稀粥后，衣服全都松松垮垮，笼不住瘦小干枯的身躯，而必须改小，这不免使开支大增。但是，习艺所的人数和吃救济的人同样都日益减少了；这使得董事会十分高兴。

孩子们吃饭的地方是一间石头砌的大厅，在它的一端，有一口大铜锅，到开饭的时候，厨师专门穿上一条白围裙，在两个妇女的帮助下，从那锅里舀粥分给大家。这种美餐，每个孩子可以分到一碗，但仅仅一碗——除了遇上盛大的节日，他们还可以另外分到二又四分之一英两面包。他们用过的粥碗永远用不着刷洗。孩子们会用勺儿把它们刮得锃亮；在他们做完这件事后（这从来不会花费太多的时间，因为那勺儿几乎和碗一样大），他们便会盯着那口铜锅，仿佛他们连那支锅的砖都能吃得下去；同时，他们全都使劲嘬自己的手指头，

盼望着从什么地方嘬到一点儿无意中溅出来的粥嘎巴儿，男孩子一般胃口都非常好。奥利弗·退斯特和他的伙伴们忍受这慢慢饿死的折磨已经三个月了；最后他们都饥饿不堪，实在耐不住了，以致有一天，一个个头显得特别大的男孩，他可从没受过这种罪（因为他父亲原来是开小饭铺的），凄惨地对他的伙伴们表示，要是他每天不能再加一碗粥，恐怕有一天夜里，他会把睡在身边的一个碰巧十分瘦弱的小家伙给吃了。他那饿疯了的眼神是那么可怕；他们全都对他的话信以为真。于是大家一同计议；最后决定用抽签的办法决定，由谁在当天吃完晚饭后出面去找厨师，要求再添一碗；结果奥利弗·退斯特中签了。

晚上到了，孩子们各就各位。穿着厨子制服的大师傅走过来，站在大铜锅旁边；他身后站着几个贫民帮手；粥开始分下去了；对着一点儿不能饱腹的食物却说了很长一段祷告词。稀粥下肚了，孩子们纷纷彼此耳语，并向着奥利弗挤眼；他身旁的一个孩子更用胳膊肘推他。他尽管是个孩子，却实在饿得难以忍受，痛苦得什么也顾不得了。他从桌子边站起来；手里拿着碗和勺子，真的走到大师傅面前，对自己能如此大胆不免也有些吃惊，说：

“求您，先生，我还要再添一点儿。”

那厨师是一个身体强壮的大胖子；但他止不住脸色煞白了。他满脸惊愕的神情呆呆地对着这个小叛乱分子看了好一阵儿，最后竟止不住用手扶着铜锅来支撑自己的身子。那些助手也都为这意想不到的事惊住；孩子们也都吓呆了。

“什么！”厨师终于有气无力地说。

“求您，先生，”奥利弗回答说，“我还要添一点儿。”

厨师举起粥勺向奥利弗头上打去；反剪住他的双臂，尖着嗓子大声叫教区管事。

当班博先生万分激动地冲进会议室的时候，董事们正严肃地进行秘密会议，他对那位坐在高椅子上的先生说。

“对不起，林姆金斯先生！奥利弗·退斯特提出要多添饭！”

满屋的人为之一惊。每个人的脸上都显出惊慌失措的神态。

“要多添！”林姆金斯先生说，“镇静些，班博，仔细回答我的问题。

你是说他在吃完按饮食单分配给他的晚餐之后，另外还要添？”

“正是这样，先生。”班博回答说。

“那孩子将来准得给绞死。”那穿白坎肩的先生说，“我断定他将来得给绞死。”

对这位先生的预言性的意见谁也没有反驳。一场热烈的讨论开始了。最后下令将奥利弗立即禁闭起来。第二天一早在大门边贴出一张布告，提出不论任何人，如愿把奥利弗·退斯特从教区接出去，将会得到五镑酬金。换句话说，任何一个男人或女人，不论从事任何职业、行当，或买卖，如需要找个学徒工，便可以得到奥利弗·退斯特，另外还可以得到五镑钱。

“我一生中再没有任何事比这个更让我深信不疑的了，”那位穿白坎肩的先生在第二天早晨敲门时看了看那张布告说，“我一生中再没有任何事情比这个更让我深信不疑的，那就是这孩子将来准得给绞死。”

我打算到时候再来说明，这位穿白坎肩的先生的话究竟对与不对，如果我现在就试图讲明，奥利弗·退斯特的一生是否真落到一个如此悲惨的结局，那也许会破坏了读者对我正讲着的这个故事的兴趣（假定它还有些趣味的话）了。

第　三　章

说说奥利弗·退斯特如何险些找到一份差事，但那自然也不会是什么白拿钱的闲差

在奥利弗犯下要求再添点儿粥那一大不敬的亵渎神灵的罪行之后，整整一个星期他一直被明智、仁慈的董事会下令独自禁闭在一间黑暗的小屋子里。乍一看，我们似乎也可以不无道理地假定，如果他对那位穿白坎肩先生的预言怀有适当的尊敬，他就该通过把自己的手绢的一端拴在墙上的挂钩上，而把自己拴在手绢的另一端，从而一举彻底证实这位智人的预言才能。不过要让他这么办，却也有一个实际困难，那就是，手绢被视为奢侈品，早已由董事会开会讨论，明确下令让手绢从此在任何时候或任何时代，都完全与吃救济的穷人的鼻子绝缘。这命令还是由他们签字、盖章慎重宣布的。还有一个更大的困难是奥利弗年纪还太轻，还是个孩子。他只知道整天哭泣；当可怕的黑夜来临时，他张开他的小手捂在眼前以挡住黑暗，蜷在一个墙角里，希望睡一觉。他常会无端一哆嗦惊醒过来，于是他不停地一寸一寸地往墙角里挤，仿佛他感到在这包围着他的黑暗和孤寂中，甚至那又冷又硬的墙面也能给他一点儿温暖。

让那些"该制度"的敌人不要以为，在这单独禁闭期间，奥利弗完全被剥夺了有益的锻炼，愉快的社会交往，或有用的宗教安慰的机会。说锻炼，那会儿天气清冷，他每天早晨可以在一个石头院子中，当着班博先生的面，在一个水泵的龙头下进行沐浴仪式，为防止他着凉，班博先生会不停地用手杖在他身上敲打，以使一种针刺般的感觉布满他的全身。至于社交，每隔一天他会被带到孩子们吃饭的大厅里去，在那里被当众鞭打一顿以作为对大家的警戒。他非但完全没

有被剥夺掉获得宗教上的安慰的权利，每天晚上到祈祷的时候，他会被连推带踢地弄到那同一个大厅里，在那里他可以听到孩子们一同念诵祷词，并从中得到安慰。那祷词中包括由董事会下令特别加上的一段，其内容是：请求上帝让他们变得善良、品德高尚和听话，并防止他们堕入奥利弗·退斯特的过失和罪恶之中去：该祷词明确把奥利弗归入只受罪恶力量宠爱和保护的人一类，说他是由魔鬼本人直接制造出来的。

一天早晨，当奥利弗·退斯特的处境正如此美妙、幸福的时候，一位扫烟筒的甘菲尔德先生，由于房东催得越来越紧，在脑子里正反复盘算着想个什么法儿，能交付欠下的一笔租金，碰巧从大街上走过。甘菲尔德先生左算右算无论如何也凑不出他实际所需的足足五镑之数；由于被这个算术难题弄得走投无路，他一会儿绞尽脑汁，一会儿又拿他鞭下的驴出气，而在走过习艺所的时候，他无意中看到了门上的布告。

"唷——！"甘菲尔德先生对他的驴吆喝道。

那驴这时正完全心不在焉，也许它心里正在盘算着，等它卸下车上的两袋烟灰之后，不知是否能有幸吃到两片美味的白菜帮子；因而，完全没有注意到主人的命令，它继续前进着。

甘菲尔德先生对这头驴，而特别是对它的眼睛狠狠地骂了几句；他还从它身后跑上来使劲敲了一下它的头，这一敲搁在任何其他动物头上都必会产生反响，但对驴却不行。于是，他抓住笼头猛地一拧它的下巴，算是十分客气地告诉它，不能想怎么着便怎么着；这才终于让它掉过头来。这时他又在它的头上敲了一下，意思要让它呆着不动，一直等到他回来。在完成这一安排后，他才向大门走过去，阅读那布告。

穿白坎肩先生刚才在董事会会议上已把藏在内心深处的话说了个痛快，现在正背着双手站在大门外。他已经看到了在甘菲尔德先生和他的驴之间发生的一段小小的争执。现在看到他走过来读那布告，不免开心地笑了，因为他一眼就看出，甘菲尔德先生恰恰是正合奥利弗·退斯特需要的一个主子。甘菲尔德先生在读着那布告的时候，也笑了；因为他当时正想得到的恰好正是五个英镑；至于附在五

镑钱上的累赘，那个孩子，甘菲尔德先生深知习艺所的伙食情况，料定他的身体必是瘦小干枯，正好可以用他进烟囱里干活儿。因此他磕磕巴巴又从头到尾把那布告读过了一遍；然后，用手一碰帽子算是行礼，他开口对那位白坎肩先生讲话了。

“这里讲的，先生，就是教区想让他跟人去学徒的孩子，”甘菲尔德先生说。

“是的，伙计，”穿白坎肩的先生说，不屑地一笑。“怎么哪？”

“要是教区愿意让他在烟囱清扫业中学习一个正当的、愉快的行当，”甘菲尔德先生说，“我正需要一个学徒，我准备要他。”

“进来吧，”穿白坎肩先生说。甘菲尔德先生先留下在驴脑袋上又敲了一下，又拧了一下它的下巴，以警告它不要乘他不在时逃跑，然后跟着穿白坎肩的先生走进了奥利弗最早和他相见的那间屋子。

“这可是个极肮脏的行当。”在甘菲尔德先生再次说明他的愿望之后，林姆金斯先生说。

“过去也有孩子在烟囱里给闷死的。”另一位先生说。

“那是因为他们为了让他们下来，先把稻草浇上水，然后放在烟囱底下烧，”甘菲尔德先生说，“那样烧出来的就全是烟，没有一点儿火苗；可烟对于轰孩子下烟囱完全没有一点儿用，因为烟只会让他睡着，那可正是他求之不得的事。小男孩一般都非常顽固，又非常懒，什么东西也不如一把烧得很旺的明火更能让他们三步两步出溜下来的。这也很人道，先生们，因为即使他被卡在烟囱里了，用火烧他的脚也能迫使他用力挣脱身子。”

穿白坎肩先生似乎对他的这番解释极感兴趣；但他的欢笑声却被林姆金斯先生的一个眼神给打断了。接着，董事会自己聚在一起商议了几分钟，但他们说话声音很低，别的人就只听到“节省开支”，“报告中显得好看一些”，“发一份印好的报导”几个片断，别的什么也听不见了。这几句之所以能被听见，还是由于他们十分强调的一再加以重复。

最后，他们不再耳语了。董事会的成员一个个又都严肃地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坐下，只听见林姆金斯先生开口说：

“我们已考虑了你的申请，我们不能同意。”

“完全不同意。”穿白坎肩的先生说。

“决不同意。”另一位董事也附和着。

由于甘菲尔德先生正顶着已经弄死了三、四个孩子的坏名声，他因而不禁想到，也许一时鬼使神差，董事会的人想到了这件事，于是节外生枝影响了他们的谈判。要真是那样，这可完全不符合他们一般办事的风格；但不管怎样，他可并不特别喜欢再提起那些谣言，因而一边揉着手中的帽子，慢慢离开桌子朝门边走去。

“那么说，先生们，您几位是不同意让我领走那孩子了？”甘菲尔德先生站在门边说。

“不同意，”林姆金斯先生回答说，“至少，由于这是一个肮脏的行业，我们认为你不应得到我们原来提出的那么多钱。”

甘菲尔德先生的脸上马上露出了笑容，他三步两步又回到桌子边说：

“你们愿意出多少，先生们？行了，对一个穷苦的人别太苛刻了。你们愿意出多少？”

“照我说，三镑十先令就已经够多了，”林姆金斯先生说。

“十先令都应该抹去。”穿白坎肩的先生说。

“得了！”甘菲尔德先生说，“先生们，四英镑怎么样。就是四英镑吧，你们会从此彻底永远也见不到他了。行了！”

“三镑十先令，”林姆金斯坚定地重复着说。

“行了！我给来个两头劈，先生们，”甘菲尔德先生纠缠着说，“三镑十五先令。”

“一分钱也不能再多”是林姆金斯先生的坚定回答。

“先生们，你们对我可真是太狠心了，”甘菲尔德说着，开始有些犹豫了。

“得了，得了！简直是胡说！”穿白坎肩的先生说，“就算一个钱的补贴没有，白得到这孩子也算够便宜的了。把他领走吧，傻瓜蛋！他正是你所需要的那种男孩儿。他时不时需要有根棍子敲打敲打；那对他有好处；他的饭食不需要花费很多钱，因为他自出生以来从没吃过一顿过饱的饭。哈！哈！哈！”

甘菲尔德先生机警地扫视了一眼围在桌边的那些脸，发现它们

全都含着微笑,他自己也慢慢拿出了一张笑脸,交易已谈妥了。班博先生立即得知,就在那天下午奥利弗·退斯特和他的学徒合同便将一同去面见地方法官,请求批准和签字。

为了执行这一决定,小奥利弗被从禁闭室中放了出来,还告诉他换上一件干净衬衣,这使他不禁十分惊诧。而且,几乎没等他完成这一极不寻常的体育表演,却只见班博先生亲自给他端来一碗粥,另外还有节假日分发的二又四分之一英两的面包。看到眼前的这么一大堆食物,奥利弗马上无比伤心地大哭起来,不无道理地想着,董事会必是为了什么特殊的用场,决定把他杀掉,要不他们决不会像这样忙着要把他催肥的。

"不要把眼睛哭红了,奥利弗,你应当谢天谢地,好好吃你的饭吧,"班博先生用一种无比庄严的声音说,"你马上要去给人当学徒了,奥利弗。"

"当学徒,先生!"那孩子战战兢兢地说。

"就是,奥利弗,"班博先生说,"因为你自己没有父母,那么多作为你的宽厚、仁慈的父母的先生们现在要送你去当学徒:让你找到个谋生之道,帮助你成人,尽管为此教区要花费三镑十先令!——三镑十先令,奥利弗!——总共是七十先令——一百四十个六便士硬币!——就只为了一个谁也没法喜爱的不听管教的孤儿。"

在班博先生不得不中断他用一种可怕的声音发表的演说,换口气的时候,泪珠从这可怜的孩子的脸上不停地滚下来,他痛苦地啜泣着。

"得了,"班博先生说,不再那么严厉了,因为看到自己的口才产生了明显的效果,不免有一种美滋滋的感觉,"得了,奥利弗!用你的上衣的袖口擦擦眼睛,别把眼泪哭到粥里面去,要那样,你可是太傻了,奥利弗。"他说得一点儿不错,因为粥里的水已经够多了。

在他们前往会见法官的路上,班博先生告诉奥利弗,到了那里他就只要显出非常高兴的样子,在堂上的那位先生问他愿不愿当学徒,他就说真是十分喜欢就行了;对于这两点奥利弗全都答应照办;也因为班博先生曾微笑着向他暗示,对两条中任何一条如有任何差错,那可就保不准他将吃上什么苦头了。在他们到达那公廨以后,奥利弗

被独自关在一间小房子里，班博先生告诉他一定就呆在那里，一直等他再来接他。

孩子独自呆在那里，足有半小时，心一直扑通乱跳着。半小时后，班博先生伸进头来，这时头上已没有了那顶翘边的帽子，大声说：

“啊，奥利弗，我的亲爱的，跟我去见法官先生。”班博先生在讲完这几句话的时候，满脸露出一副冷酷的极可怕的凶相，又低声补充说，“好好记住我刚才对你说的话，你这个小坏蛋！”

听到这两种显然彼此有些难以相容的说话腔调，奥利弗只是莫名其妙地看着班博先生的脸；但这位先生不让他有机会说任何话，便拉着他走进了隔壁的一个房间：房门敞开着，房间很大，有一面宽大的窗子。在一张书桌后面坐着两位头上敷着白粉的老先生：其中一位在读报纸；而另一位则借助一副玳瑁眼镜在阅读摊在他面前的一份羊皮纸文件。林姆金斯先生站在靠近书桌一端的前面；光洗个脸面儿的甘菲尔德先生站在桌子的另一端；另外还有两三个穿着高筒靴，显得很凶恶的男人呆在屋里。

戴眼镜的那位老先生，面对着那羊皮纸文件，不知不觉睡着了，在班博先生把奥利弗拉过来让他站在桌子前边之后，半晌谁也没有做声。

“这就是那个孩子，阁下，”班博先生说。

那位看报纸的老先生抬起头来看了他一会儿，把另一位先生的袖子扯了一下，于是这另一位老先生惊醒过来。

“啊，这就是那个孩子吗？”这位老先生说。

“就是他，先生，”班博先生回答说。“给法官大人鞠躬，亲爱的。”

奥利弗振作起精神来，尽全力鞠了一个大躬。他两眼直盯着两位法官头上的粉，弄不清是所有的法官坐下来时头上便敷着那白粉呢，还是因为有了那白粉，便从此当了法官。

“那么，”那位老先生说，“我想他很喜欢扫烟囱这个职业吧？”

“他喜欢极了，阁下。”班博先生回答说；使劲捏了奥利弗一把，意思告诉他可不能说不喜欢。

“他也愿意扫烟囱，是吗？”那位老先生问道。

“我们明天要是硬要他去干别的行当，他马上就会逃跑的，阁

下。”班博先生回答说。

“还有马上将成为他的主人的这位——我说你，先生——你会好好待他，供给他饭食，在各方面照顾他，是这样吗？”那位老先生说。

“我说我能做到，那我就一定会做到的。”甘菲尔德先生生硬地回答。

“你说话很粗鲁，我的朋友，不过你看上去是个直心肠的老实人。”那位老先生说，把他的眼镜转向等着拿到随同奥利弗发放的那笔补贴的人，他的凶恶的面孔明露着残酷无情的性格。但那位地方法官半由于眼神不济，半由于思想幼稚，却不可能看出别的人一眼就能看出的情景。

“我希望是那样，先生，”甘菲尔德先生难看地挤挤眼睛说。

“我确信你正是那种人，我的朋友，”老先生回答说，用手把眼镜往鼻子上摁摁，四处寻找墨水瓶。

这对奥利弗是一个性命交关的时刻。如果那墨水瓶的位置正如这位先生所料，那他准定会把笔伸进去蘸上水，在文书上签下字，奥利弗也便会匆匆给带走了。但是，碰巧那墨水瓶就在他的鼻子底下，于是，他十分自然地用眼睛满桌上到处去找却没有找到；而在找的过程中，偶然向前直视，他的目光却落在奥利弗苍白的、充满恐惧的脸上；尽管班博先生恶狠狠地望着他，还一再暗中揪他，奥利弗却仍然满脸露出惊愕和恐怖的表情，呆望着他的未来主人的那张十分可厌的脸，这神情即使一位半盲的地方法官也不可能视而不见了。

老先生停下来，把笔放下，看看奥利弗，又看看林姆金斯先生；林姆金斯一副得意和满不在乎的样子正打算捏出一撮鼻烟。

“我的孩子！”老先生在桌上倾过身子来说。听到他的声音奥利弗不禁一哆嗦。他这种表现也许是可以原谅的，因为老先生的声音很温和；而生疏的声音总会让人吃惊的。他不禁浑身哆嗦，哭泣起来。

“我的孩子！”老先生说，“你脸色苍白、神情惊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教区管事，你站得离他远一些，”那另一位法官说，把文件放在一边，很感兴趣地凑过身子来。“啊，孩子，告诉我们是怎么回事，不

George Cruikshank

要害怕。”

奥利弗双膝跪倒在地，交抱着两手，请求他们还把他关到那间黑屋子里去。他们可以让他挨饿——打他——如果他们愿意，也可以杀了他——可千万别让他跟那个可怕的人走。

“啊哈！”班博先生显得无比庄严地举起双手，扬起头说，“啊哈！在我所见到过的善于装神弄鬼的孤儿中，奥利弗，还没有一个比得上你这么厚颜无耻的。”

“闭上你的嘴，教区管事。”在班博先生说出他的一连串成语之后，那另一位老先生说。

“我请求阁下原谅，”班博先生说，不相信自己没有听错。“阁下您是在对我讲话吗？”

“正是对你。闭住你的嘴。”

班博先生完全惊呆了。竟然吩咐教区管事闭上嘴，这简直是反了！

戴着玳瑁眼睛的老先生看看他的同伴，他会心地点点头。

“我们拒绝批准这个文书，”那老先生说，一边把那份羊皮纸文件扔到一边去。

“我希望，”林姆金斯先生吞吞吐吐地说，“我希望二位法官不要仅仅凭了一个孩子的证词就认为教区当局有什么行为不当之处。”

“法官方面现在还不准备对这个问题发表任何意见，”那第二位老先生很干脆地说，“把孩子带回习艺所去，好好看待他。这看来对他十分需要。”

当天晚上，那位穿白坎肩的先生坚定不移、万分肯定地断言，奥利弗将来不仅得绞死，还会被五马分尸。班博先生带着阴郁的神秘的神情摇摇头说，他希望他将来可能有个好结果；这时甘菲尔德却插嘴说，他希望他能跟他走；尽管他在许多问题上和教区管事意见一致，他这个愿望和他说的好结果可完全是背道而驰的。

第二天早上，公众再一次得知，奥利弗·退斯特又一次招人领养，任何人只要愿意收下他便可以得到那五个英镑。

第　四　章

奥利弗得到了另一个差事，于是首次进入了社会生活

在大家庭中，一个行将成年的男孩，如果不实际占有，或依法保留，或有希望得到，某种优厚的位置，按十分常见的惯例，他便将被送到海上去。董事会意欲效法这一明智的好例子，在一起商谈着，如何能把奥利弗·退斯特打发到某一艘开往野蛮港口的小商船上去。他们很自然地想到，这真是一个不可能再好的安顿他的办法：很有可能某一天晚饭之后，船老板，只是为了寻开心，一顿皮鞭将他抽死，或用一根铁棒把他的脑浆敲出来；这两种消遣，谁都清楚地知道，原是这阶层的先生们最喜爱，也最普遍采用的玩艺儿。关于这方面的情况董事会听到得越多，他们便越感到看来这真是个好主意；于是，他们得出结论，要有效地为奥利弗谋一条出路，惟一的办法是立即送他到海上去。

班博先生被派出去进行初步的了解，看看能不能找到某位船长会愿意要一个没有任何朋友的男孩在仓房听差；当他回到贫民习艺所准备向董事会报告他完成任务的情况时，他在门口碰上了一位不小的人物，教区的殡葬员索尔伯利先生。

索尔伯利先生骨节粗大，长得又高又瘦，穿着一套半旧的黑衣服、黑色的补过的棉线长袜，和一双颜色相配的皮鞋。他的脸面天生不适宜含笑，但他一般却露着职业性的欢快。当他向班博先生走过来的时候，他步履轻盈，脸上透着内心的喜悦，热情地和他握手。

"昨天夜里死去的两个妇女的身体的长短我已经量过了，班博先生。"那殡葬员说。

"你会发大财的，索尔伯利先生。"那教区管事说，一边伸出大拇

指和拇指，从殡葬员递过来的巧妙地做成一口小棺材模样的鼻烟壶里，撮鼻烟。“我说你会发大财的，索尔伯利先生。”班博先生重复说，用他的手杖亲切地在他肩上敲了一下。

“你那么想？”殡葬员用一种对那种可能性半信半疑的声调说，“董事会定的价格实在太低了，班博先生。”

“棺材也同样很小啊。”管事回答说，完全按照一位大官员的身份做出欲笑又止的神态。

这话使索尔伯利先生感到很开心，因为他当然会如此办事；因而竟长时间大笑不止。“是呀，是呀，班博先生，”他停住笑说，“的确也是，自从伙食上推行新制度以来，棺材比过去的显然更窄了许多，也更浅了一些；但我们总得有些赚头呀，班博先生。存够时间的木料价钱极贵，先生；那些铁把手都是靠骆驼从伯明翰运来的。”

“行了，行了，”班博先生说，“哪一种行当也都有自己的难处。反正总的利润总是不错的。”

“那自然，那自然，”殡葬员回答说，“再说，你明白，即使我在这件或那件买卖上亏了，时间长了在别的生意上也总可以找回来的——嘻！嘻！嘻！”

“正是这样。”班博先生说。

“不过我还要说，”殡葬员接着说，又拾起刚才被教区管事打断的那个话题，“不过我还要说，班博先生，我正遇上一个难于对付的大难题：那就是，所有那些身强力壮的人总死得最快。那些原来日子过得挺好，许多年都自己付房租的人一到所里总最先死去；听我告诉你，班博先生，在算计上只要出现三四英寸的错误，利润便会少去好大一块，特别是，谁没有家小需要养活呀，先生。”

索尔伯利带着很得体的受委屈的愤怒讲着这些话，而班博先生感到这话倒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出教区的荣誉，这时候，这后一位先生想到应该换一个话题了。在他脑子里始终念念不忘奥利弗·退斯特，他立即提起了这个问题。

“说到这里，”班博先生说，“你不知道有什么人愿意要一个男孩儿吧？一个教区徒工；他现在已经成为套在教区脖子上的一块石头，或者，我要说，一个大磨盘了。条件宽厚，索尔伯利先生，条件很优

厚!"班博先生说话的时候,把他的手杖举向他头顶上面的布告,使劲在"五镑"两个字上敲了三下,那两个字原是特别用大写的罗马字印成的。

"上帝保佑!"那殡葬员揪住班博先生的镶金边的官服的领口说,"我要想跟你谈的正就是这件事。你知道——我的天哪,这是一副多么漂亮的钮扣,班博先生!我一直还没有注意到。"

"是的,我觉得是挺气派的,"教区管事说,低头看着钉在他上衣上的大铜扣子。"上面的花纹和教区的徽记是一样的——那善良的撒玛利亚人正在照料那重伤的病人。① 这是在新年的一大早董事会送我的礼物,索尔伯利先生。我记得我第一次穿它是去参加午夜死在门外的一个破产商人的调查会。"

"我记得,"殡葬员说,"陪审团判定'他因缺乏必要的生活所需,生生冻死了',是不是这样?"

班博先生点点头。

"不过我想,他们也认为这是一个非同一般的案件,"那殡葬员说,"因为他们后来又加上了一句,意思说,如果救济机关曾经——"

"算了!全是一派胡言!"教区管事打断了他的话,"董事会要是去关心那些无知的陪审团的人讲的那些胡说八道,那可真够他们忙的了。"

"完全对,"殡葬员说,"他们可要忙坏了。"

"陪审员,"班博先生说,和他平时每一激动时的情况一样,紧抓住他的手杖:"陪审员都是些没有教育、粗俗、卑鄙的可怜虫。"

"他们就是。"殡葬员说。

"此外他们再不懂什么哲学或政治经济学。"教区管事轻轻地一挥手指说。

"此外他们什么也不懂。"殡葬员说。

"我讨厌他们。"教区管事说,满脸涨得通红。

"我也一样。"殡葬员附和说。

"我只希望有一个带独立性的陪审团到我们所里来呆上一两个

---

① 事见圣经《路迦福音》第10章,第33—34节。

星期,”教区管事说,“董事会的各种规章制度很快就会把他们的傲气全给打下去的。”

“让他们去受罪吧。”殡葬员回答说,同时表示赞同地笑着,希望让那位愤怒的教区官员消消怒气。

班博先生脱掉头上的翘边帽,从帽顶里掏出一方手绢来;用它擦去额头上因为生气冒出来的汗珠;他又戴上了帽子;然后转向殡葬员,比较平静地说:

“那么,那孩子怎么样?”

“哦!”殡葬员回答说,“嗨,你知道,班博先生,我为贫民支付的税款可是真不少啊。”

“嗯哼!”班博先生说,“那么?”

“那么,”殡葬员回答说,“我想既然我为他们付出了那么多,我也便有权利从他们那里获得尽可能多的好处,班博先生;——因此——我想我自己领走那个孩子。”

班博先生抓住殡葬员的一只臂膀,把他领进屋里去。索尔伯利先生和董事会一起关在一间小屋子里过了约五分钟,双方谈定就在那天晚上奥利弗·退斯特便将先同他回去,且看“是否如意”——在教区徒工的问题上,这四个字的意思就是,如果在短期试用中,老板发现这孩子能干不少活儿而又不需要吃很多东西,那他便将在议定的几年中留下他,任意使唤他。

当小奥利弗那天晚上被带到“那些先生们”面前,被告知那天夜晚他便将作为一个一般的教区孩子离开习艺所,前往棺材铺,同时被告知,如果他对自己的处境感到不满,或胆敢再回到教区来,那他便将被送往海上,视情况或者被扔进海里淹死,或者被敲破脑袋的时候,他根本没有流露任何感情,因而使得他们一致公认他是个没心肝的小坏蛋,吩咐班博先生立即把他带走。

说起来,虽然很自然,在人世的一切人中,惟独董事会,一见到任何人在感情上稍微表现得麻木不仁便必会惊愕万状,义愤填膺,可这一回,他们可实在错了。实际上最简单的事实是,奥利弗并非缺乏感情,相反是感情过于充沛了;只是由于他一直受到的虐待使他越来越终日陷于阴郁和麻木状态之中。他一声不响地听着关于那决定他的

终身命运的消息；而在有人把他的——拿起来并不费劲，因为全部东西都只是装在一个半英尺见方、三英寸厚的牛皮纸包中的——行李放到他手中的时候，他把帽子拉下来盖在眼睛上；再次拽着班博先生的袖口跟着这位教区官员前往另一个苦难的处所。

班博先生心不在焉、不言不语地拉着奥利弗走了一阵；因为这位教区管事，和一般管事必有的表现一样，一直扬头挺胸地走着。那一天风很大，风吹起班博先生外衣的下摆，恰好显露出他的漂亮坎肩和褐色的羊绒短裤，同时也把小奥利弗给整个包住。到了快要接近目的地的时候，班博先生这才想到现在应该低头看一眼，如何能让这孩子看上去挺好，能经受住他的新主人的挑剔。于是他便拿出一副适当的爱护和关心的神态来着手进行。

"奥利弗！"班博先生叫道。

"是，先生。"奥利弗用一种颤抖的声音低声回答。

"别让帽子盖住眼睛，把头抬起来，小先生。"

奥利弗虽然立即照办，用他那只空着的手的手背一抹眼睛，而当他抬头看着他的领路人的时候，眼睛里却仍然含着泪水。在班博先生严厉地盯着他看着的时候，那泪珠更从他的脸颊上滚了下来，接着一颗又一颗的泪珠滚个不停。那孩子极力想忍住，但始终没有用。他抽出拉着班博先生的另一只手，双手捂着脸，忍不住哭得眼泪顺着下巴从他干瘦的手指缝里往外流。

"哎呀！"班博先生大叫一声，忽然停住脚步，恶狠狠地看着他领着的那个小东西。"哎呀！在我所见过的所有最最忘恩负义、最最乖张的孩子中，奥利弗，你可算得是——"

"别，别，先生，"奥利弗低声哭泣着说，紧抓着握住那根他十分熟悉的手杖的手；"别，别，先生；我一定学好，真的；真的，真的，我一定，先生！我还很小；我实在太——太——"

"太什么？"班博先生十分惊异地问道。

"太孤单了，先生！我是这么地孤单！"那孩子大叫着，"每一个人都恨我。哦！先生，请你别对我生气！"那孩子用手在胸前拍打着，含着真正痛苦的眼泪看着他的同伴的脸。

班博先生惊异地对着奥利弗可怜的、无可如何的神情看了一会

儿，沙着嗓子哼了几声；然后咕哝了一句："这讨厌的咳嗽。"吩咐奥利弗擦干眼泪，乖乖地听话。于是，又一次抓住他的手，不声不响领着他往前走去。

那殡葬员刚刚关好店铺里的窗子，坐在和四周的情景恰相配合的昏暗的烛光下，正要记几笔账时，班博先生进来了。

"啊哈！"殡葬员在一个字刚写完一半时抬起头来说，"是你吗，班博？"

"不是别人，索尔伯利先生，"教区管事回答说，"瞧，我把那孩子给你带来了。"奥利弗鞠了一躬。

"哦！这就是那个孩子，是吗？"殡葬员说，把蜡烛举过头顶以便看清奥利弗的脸。"索尔伯利太太，你能不能赏光过来一下，我的亲爱的？"

索尔伯利太太从店铺后面的一间小屋子里走出来。她是一个瘦小的女人，穿着一身裹得很紧的衣服，一看就是一个泼妇。

"我的亲爱的，"索尔伯利先生恭敬地说，"这就是我对你说过的那个从习艺所出来的孩子。"奥利弗再次一鞠躬。

"天哪！"殡葬员的老婆说，"他个头儿可真小。"

"是呀，他个头儿是小点儿，"班博先生回答说，呆看着奥利弗，仿佛他没有长得更大一些完全是他自己的错；"他个子是很小，谁也没法否认，不过他会长大的；索尔伯利太太——他会长大的。"

"啊！我也敢说，"索尔伯利太太没好气地回答说，"靠着我们家的好吃好喝，他一定会长大的。看不出养个教区孩子有个什么便宜，我可看不出；他们挣的总也抵不上吃喝上的花销多。不过，男人们总认为自己什么都懂。来吧！干瘦猴儿，下楼去。"说着，殡葬员的妻子打开旁边的一扇门，把奥利弗推下通往一个阴暗、潮湿的石头地窖的一溜台阶，这里是被叫做"厨房"的一个和煤窖相连的小间，里面坐着一个衣服脏破的小姑娘，脚下趿拉着一双破鞋，套着一双破烂不堪的蓝色线袜子。

"来，夏洛特，"跟在奥利弗身后下来的索尔伯利太太说，"把给特里卜留下的那些杂碎拿一些给这孩子吃。特里卜从早晨出去到这会儿还没回来，想来也不会再要吃了。我想这孩子没那么娇嫩，定会愿

意吃的——是不是,孩子?”

奥利弗一听到说肉字便两眼发亮,手脚发抖,恨不得马上就能吃进嘴里,止不住连连点头。很快一满盘杂乱的碎肉便摆在他的面前了。

我真希望某些被酒肉撑得发呕、饱食终日的冷血和铁石心肠的哲学家们都来看看奥利弗大把抓起狗都不吃的美味碎肉的情景。我希望他们能看到奥利弗在饥饿的迫使下,以如何可怕的贪馋相,把那肉一块块撕开送进嘴中。在这里只有一件事会更合我的心意,那就是看到那些哲学家,以同样的胃口,也来吃和这相同的饭食。

“行了,”当奥利弗吃完他的晚餐后,殡葬员的妻子说,她一直一声不响惊愕地看着他吃着,担心地盘算着他将来的胃口:“你吃好了吗?”

在他身旁已再找不到任何可吃的东西,奥利弗也便作出了肯定的回答。

“那就跟我来吧,”索尔伯利太太说,拿起一盏昏暗的满是油污的灯领着他又从台阶上上来,“你的床在柜台下面。我想,你不会在乎睡在棺材中间吧?你在乎不在乎也倒没有多大关系,反正没有别的地方可以让你睡。快来吧,别让我整夜在这儿陪着你。”

奥利弗不再磨蹭了,他乖乖地听从了他的新女主人的安排。

第　五　章

奥利弗结识了一些新伙友。第一次参加出殡活动，便对他主人的这一行当不感兴趣

奥利弗现在独自留在那棺材铺里了，他把灯放在木工凳上，怀着惊慌、恐惧的心情胆怯地向四周望望，这情况年岁比他大得多的人是不会不理解的。摆在店铺中间的一副黑色的支架上放着一口尚未完工的棺材，那样子是那样阴森可怖，只要他的眼睛一转向那边，一看见那凄惨的东西，他便止不住直打冷战。他几乎感到他马上会看到一个可怕的人从棺材里慢慢抬起头来，把他吓个半死。沿着墙边整齐地摆放着一大排锯成同一形状的榆木板，在那阴暗的灯光下，看上去完全像把手插在短裤裤兜里的高大的鬼怪。满屋子地上到处是棺材牌匾板、碎木片、闪光的棺材钉，和黑色的碎布片。柜台后面的墙上十分生动地画着两个戴着硬领，正在一家私宅门口供职的职业送葬人，还可以看到一辆由四匹黑马拉着的灵车正在向这边走来。店铺里又热又闷，整个空气似乎都染上了棺材的气味。柜台下面胡乱塞进一床毡垫的那个空当，本身也像个坟坑。

使奥利弗感到不堪的压抑还不仅只是这些阴森的感觉。他孤零零的一个人呆在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我们全都知道，处在这样一种境地，我们中最不在乎的人有时也会有一种说不出的凄凉悲怆之感。这孩子既没有他所惦记的朋友，也没有谁惦记着他。新近的别离的愁绪在他的头脑中记忆犹新，那些虽不相爱却清楚记得的面孔忽然从眼前消失的感受，沉重地压在他的心头。但不管怎样，他只感到心情沉重已极。当他爬进那狭窄的床铺的时候，他希望那就是他的棺木，希望他能安静、长久地沉睡在教堂的墓地上，一任长长的青草在

他的头上轻轻摇动，由那古老深沉的钟声为他催眠。

一清早，奥利弗被店外阵阵的踢门声惊醒了；而且在他还没来得及抓起衣服之前，那显得十分愤怒和烦躁的踢门声又重复了二十多次。在他开始打开门上的锁链的时候，那踢门的脚停住，却有个声音说话了。

“开门，你听见没有？”那属于踢门的腿的声音叫喊着。

“来了，先生，马上来。”奥利弗回答着，拉开铁链，打开门锁。

“我猜想你是那个新来的孩子，是不是？”那声音透过锁孔说。

“是的，先生。”奥利弗回答。

“你今年多大了？”那声音问道。

“十岁，先生。”奥利弗回答。

“那我进门后非揍你一顿不可，”那声音说，“你等着瞧看我揍不揍你，就这样，我的习艺所的小鬼！”那声音在做出这样友好的许诺之后开始吹起口哨来。

奥利弗对刚才他所说的那个富有表现力的单音词的具体实施早已司空见惯，因而使他丝毫也不怀疑，不管那说话的人是谁，必会不折不扣让他的话兑现。因而他用一只发抖的手拉开门闩，将门打开。

奥利弗看看街上，又看看街道的两头，心里想着，那个从锁眼儿里跟他说话的不相识的人，必是因为太冷要活动活动身子走开了；因为除了一个大个头儿的慈幼院的孩子坐在店铺对面的一根木桩上吃着一块夹黄油的面包之外，再没看见什么人了。他用一把折刀十分熟练地把面包一块一块切成适当的大小，一口一口地吃着。

“对不起，先生，”奥利弗看到再没有别的人露面，终于开口说，“是你敲门吗？”

“我踢门来着。”那慈幼院的孩子回答说。

“你是要买棺材吗，先生？”奥利弗天真地问道。

听到这话，那慈幼院的孩子露出了一副十分凶恶的样子；并说奥利弗如果胆敢这样跟他的头头们说话，那他很快就会要狠狠挨一顿的。

“我想，你还不认识我是谁，习艺所？”那慈幼院的孩子接着说，同时神气十足地从木桩上下来。

"不认识，先生。"奥利弗插嘴说。

"我是诺亚·克莱坡先生，"那慈幼院的孩子说，"你得归我管。把窗门全部卸下来，你这偷懒的小流氓！"说着，克莱坡先生给了奥利弗一脚，神气活现地走进店铺来，那样子真够瞧的。本来一个大脑袋、小眼睛、体态笨拙、神色阴沉的青少年，在什么情况下也难显出几分气派，更何况他在这许多动人的仪表之外，更加上一个红鼻子和一身黄色的小衣服。

奥利弗拿下头一扇窗子，而当他勉强搬着它摇摇晃晃往白天存放那些窗子的屋侧一个小院中走去的时候，不慎打碎了一块玻璃，这时诺亚却仁慈地对他给予帮助；他先安慰他说，一会儿他准得"挨一顿"，然后屈尊和他一起来搬。不一会儿，索尔伯利太太出来了。奥利弗在如诺亚所预言的"挨了一顿"之后，便跟在这位年轻的先生身后下地窖去吃早饭。

"到火边上来坐，诺亚，"夏洛特说，"我从老板的早餐里给你留下了一块美味的火腿。奥利弗，把诺亚先生背后的门关上，去吃我给你放在面包锅盖上的那些零碎儿去吧。这是你的茶；把它拿到那个木匣子边上去喝吧，你可得快点儿，他们一会儿得要你去照看店铺的，你听见没有？"

"你听见没有，习艺所？"诺亚·克莱坡说。

"天啦，诺亚！"夏洛特说，"你这人真怪！你理他干什么？"

"理他干什么！"诺亚说，"你要这么说，所有的人已经够不理睬他的了。他的爸爸或妈妈全都对他不加干预。所有他的亲人和亲戚也什么事全都由他自己去干，是吧，夏洛特？嘻！嘻！嘻！"

"哦，你这个调皮鬼！"夏洛特说，忍不住开心地大笑起来，诺亚随即也跟着她大笑；然后，他们俩都鄙夷地看着可怜的奥利弗·退斯特独自坐在放在屋子里最冷的一个角落里的木匣子上，吃着专门留给他的发馊的食物。

诺亚虽是一个慈幼院的孩子，但他不是习艺所的孤儿。他不是一个偶然生出的孩子，因为他的家世可以一直追溯到他的就居住在近处的父母；他母亲是一个洗衣妇，父亲是个酒鬼，当过兵，最后带着一条木腿和一笔每天合两个半便士再加上个说不清的零头儿的恤

金，被勒令退役了。附近的店员们一向习惯于用一些极难堪的名字，如“皮短裤”、“救济儿”之类，在大街上称呼诺亚，而诺亚总是一声不响地忍了下去。现在命运之神却忽然无端让他碰上这个甚至最下贱的人都可以对他指手画脚的无名的孤儿，他大可以在他面前要要威风了。这有趣的情况很值得我们深思。它告诉我们，人性有时候可以显得多么美好，以及那同样的可爱的特性如何会毫无偏颇地在最尊贵的老爷和最下贱的救济儿身上充分发展。

奥利弗在这家棺材铺呆了已是三个星期或一个月了，这一天店铺已经上板儿，索尔伯利先生和太太在后边的小客厅里用晚餐，索尔伯利先生在怀着无限的敬意对他妻子看了好几眼之后开口说。

“我的亲爱的——”索尔伯利先生本来有更多的话要说，但这时索尔伯利太太忽然满脸特别的不高兴，抬头看着他，使他不禁愣住了。

“怎么啦？”索尔伯利太太冷冷地说。

“没什么，亲爱的，没什么。”索尔伯利先生说。

“啊，你真见鬼！”索尔伯利太太说。

“不是，我的亲爱的，”索尔伯利先生谦恭地说，“我想你也许不愿意听。我刚才只是要说——”

“哦，不要对我讲你刚才想要讲的话，”索尔伯利太太打断了他的话，“我算不得人；有事不必跟我商量，求你，我也不要揭穿你的秘密。”索尔伯利太太在说这几句话的时候，更发出预示着不祥的阵阵冷笑。

“但是，我的亲爱的，”索尔伯利先生说，“我就是要听听你的意见。”

“不，不，别问我的意见，”索尔伯利太太装模作样地回答说，“去问别的什么人吧。”说到这里，又是一阵使得索尔伯利先生恐慌万状的冷笑。这是一种经常使用、极有效果、历经考验的夫妻交往方式。这会马上使得索尔伯利先生哀哀恳求着，要索尔伯利太太特别开恩，容他说出她迫切希望听到的内容，在经过不到三刻钟的短暂的交锋之后，他终于得到了最为仁慈的恩准。

“只不过是关于小退斯特的一点儿小事，亲爱的，”索尔伯利先生

说，“一个长得很漂亮的小男孩，那个，我亲爱的。”

“他本该如此，因为他有饱饭吃。”那位夫人说。

“他脸上总带着一种悲伤的神情，亲爱的，”索尔伯利先生接着说，“这真是太有趣了。他肯定会成为一个极受欢迎的职业送丧人的，我的爱。”

索尔伯利太太抬起头来，脸上带着相当茫然的表情。索尔伯利先生把这话说完，而他不等到太太方面有时间开口，却又接着说话了。

“我的意思不是说，让他作一个一般的为成人送葬的送丧人，我的亲爱的，而是让他支应埋葬儿童的业务。安排年岁相当的送丧人这将是一个前所未有的创举，我的亲爱的，可以肯定这将产生非同一般的效果。”

对于送殡业务一向知之甚熟的索尔伯利太太，颇为这一新奇的想法所打动；但是，在这种情绪激动的情况下，她感到如果实话实说那未免使她显得有些有失身份了，因而她只是生硬地问她丈夫，如此显然的一个好主意他为何早没有想到？索尔伯利先生把这正确地理解为她对他的建议已表示赞许，因而立即作出决定，马上让奥利弗正式加入送殡行当；而且这样在下一次有送殡业务的时候，他就应该跟着老板一同去当差。

这机会转眼就来到了。第二天早晨吃完早饭刚半个小时，班博先生便到店里来了。他把手杖靠在柜台边，从兜里掏出他的皮面的大记事本，从中抽出一张纸条来交给索尔伯利先生。

“啊哈！”殡葬员说，喜形于色地读过那张纸条，“要订一口棺材，啊？”

“先订一口棺材，然后还由教区来举办葬礼，”班博先生回答说，一边系好了和他一样臃肿的皮面记事本上的带子。

“贝顿，”那殡葬员看看纸条又看看班博先生说，“我过去从未听说过这个名字。”

班博摇摇头回答说，“一些十分顽固的人，索尔伯利先生，非常顽固。我恐怕，还有些骄傲，先生。”

“骄傲，是吗？”索尔伯利先生一嗤鼻子大声叫着说，“那可是有点

太过了。"

"哦,实在让人恶心,"教区管事回答说,"实在是黄蛋不金,索尔伯利先生!"

"一点儿不错。"殡葬员完全同意。

"我们只是在前天夜晚才听说那一家人的,"教区管事说,"要不是一个住同屋的妇女向董事会提出申请,要他们派教区大夫去看看一个眼看要不行的妇女,我们还会对他们什么都不知道。大夫外出吃饭去了;他的学徒(一个非常聪明的男孩子)用装黑鞋油的瓶子装上一些药立刻给她送去了。"

"啊,倒是很麻利。"殡葬员说。

"可真是麻利!"教区管事回答说,"可结果怎样;这些反贼的行为够多么忘恩负义哟,先生?你瞧,她的丈夫带回话来,说那药和他妻子的病不对症,她不能喝——说她不能喝,先生!那么有效、卫生的好药,就在一个星期之前还给两个爱尔兰工匠和一个背煤的吃过,而且非常有效——现在白给他们,还饶上一个装鞋油的瓶子——他竟然带回话来说,她不能吃,先生!"

在这一罪恶行径以其全部声势再现在班博先生的头脑中的时候,他啪啪地在柜台上敲打着他的手杖,气得满脸通红。

"啊,"殡葬员说,"我从——来——也没——"

"从来也没,先生!"教区管事大声叫着,"没有,谁都从来没有;可现在她已经死了,我们还得去埋掉她;那就是具体安排的通知单,把这件事越快了结越好。"

班博先生嘴里说着,拿起翘边帽来,先戴反了一回,满怀为教区事务奔忙的激情,匆匆走出了店门。

"嗨,他太生气了,奥利弗,竟然没有问一声关于你的情况。"索尔伯利先生看着教区管事往街上走去的背影说。

"是的,先生,"奥利弗回答,刚才在他们谈话时他一直极力避开他们的视线,现在一想起班博先生说话的声音还止不住浑身发抖。但事实上,他完全用不着有意避开班博先生的眼神;因为这位对白坎肩先生的预言铭刻在心的教区官员想着,现在奥利弗正在殡葬员的店铺学徒的试用期中,这个题目暂时还是以避开为好,且等到有一天

七年学徒工的文书已正式签订,一切使他返回到教区手中的危险已完全合法地、有效地消除之后再说。

“得了,”索尔伯利拿起帽子来说,“这件事越快了结越好。诺亚,你瞧着店铺。奥利弗,戴上你的帽子,跟我走。”奥利弗按照他的吩咐,跟着他的主人去正式当差。

他们穿过本镇最拥挤、人口最稠密的地区,向前走了一阵;然后来到一条比刚才所经过的更为破烂、肮脏、狭窄的街道上,寻找他们要找的那所房子。街道两边的房子都很高大,但都十分破旧,现在的住户都是些最贫穷阶层的人。这情况,即使没有三两个弯着腰、抱着双臂偶尔蹒跚着在街头走过的男女的惨相作为佐证,仅是那些房子的破败的外貌也已清楚地表露出来了。许多房子前面都是店面,但它们全都门户紧闭,任其霉烂,只有楼上的房间里住着人。有些由于年久失修已岌岌可危的房子,为防止它们倒向街心用牢牢栽在街边的大木桩将墙壁顶住了;但就是这么一些可怕的窝巢也似乎被一些无家可归的可怜人选作过夜的处所,因为原来用钉子钉上挡住门窗的木板都被撬出了足够一人挤出挤进的空当。井里的积水又脏又臭,连到处可见的腐烂的耗子也让人想起可怕的饥荒。

奥利弗和他的老板在一座敞开的门前停了下来,门上既没有门环,也没有拉铃的手柄;因此那殡葬员在黑暗的过道中摸索着前进,告诉奥利弗紧跟在他身后,不要害怕。他们终于爬上了第一层楼梯。二楼口有一扇门挡住了去路,他停下来用手敲门。

一个十三四岁的小姑娘打开了门。殡葬员一眼便看清了屋里的情况,知道他们按通知要找的正是这个地方。他走了进去;奥利弗也跟着进来了。

屋子里没有火,但有一个男人机械地弯着腰在空炉子边坐着。一个老妇人在他身边的一张矮凳上围着冰冷的空炉子坐着。在屋子的另一个角落里,有几个穿得破破烂烂的孩子;而在对着门的一个小敞间里,地上平躺着用毯子裹着的一件什么东西。奥利弗一看到那地方便不禁一抖,不自觉地向他的老板贴近一步;因为,尽管它被完全盖住,那孩子也感觉到那是一具尸体。

那男人的脸干瘦而苍白;头发和胡须都已花白;眼睛里充满血

丝。老妇人满脸皱纹，仅剩的两颗牙齿龇在她的下唇外边；她的目光却很锐利有神。奥利弗既怕看到她，也怕看到那个男人。他们似乎非常像他刚才在外面见到的耗子。

"谁也不能接近她，"那男人说，他看到殡葬员朝那个小敞间走去，忽然惊醒过来。"别过去！你这混蛋，别过去，你要是还想要命的话！"

"你胡说，我的好伙计，"殡葬员说，对于各种形态的苦难遭遇，他都已司空见惯了。"你胡说！"

"我告诉你，"那男人双手紧攥着拳头，疯狂地跺着脚说，"——我告诉你，我不能让人把她埋到地下去，在那里她不得安身。蛆虫会不停地骚扰她——不是吃她——她已经干瘦得什么都不剩了。"

殡葬员对他的这些胡言乱语没有作答；只是从口袋里掏出一根软尺来，跪在那尸体旁边忙碌了一阵。

"啊！"那男人说，忽然跪在那死去的妇人身边大哭起来；"跪下，跪下——所有的人都围着她跪下，听我说，我说她是被活活饿死的。直到她开始发烧以前我一直不知道她的情况已是那么糟糕；然后她的骨头都戳出皮肤外边来了。屋里既没有火，也没有蜡烛；她是在黑暗中死去的——在黑暗中！尽管我们听到她断断续续叫着孩子的名字，她却没法看见他们的脸。我上街去为她讨点吃的，而他们却把我送进了监牢。等我回来的时候，她已经要死了；我的心中的所有的血液一下子全都干了，因为他们饿死了她。我敢对无所不知的上帝发誓，是他们饿死了她！"说着，他把双手伸进头发中，大叫一声便躺在地上打滚儿，不一会儿，他两眼发直，满嘴白沫。

被吓坏的孩子们大哭起来；但那个对身边的事似乎充耳不闻一直沉默不语的老妇人，却几声吆喝止住了他们的哭声。她先解下了仍然摊在地上的那个男人的围巾，摇摇晃晃地朝殡葬员走过来。

"她是我的女儿，"老妇人朝那尸体一扬头说；她说话时的呆滞的眼神甚至比这里已经出现的死神的威胁还更为可怕。"天哪，天哪！想一想够多奇怪，我当时自然也是一个女人，生下了她，现在却还快快活活地活着，而她却躺在那里：浑身冰凉、四肢僵硬了！天哪，天哪！——想一想这事，这简直完全像一出戏——完全像一出戏！"

正在这个可怜人含糊不清地咕哝着，在一种阴森可怖的欢乐中不时暗笑几声的时候，殡葬员转身向门口走去。

“别走，别走！”老妇人似乎说悄悄话似的大声说，“是明天埋葬她，还是后天，或者还是今天晚上？我已经为她收拾好了；你知道，我必须走路去送她。给我送一件大披风来，要好的，暖和些的，因为天气太冷。在我们出发之前还得吃些蛋糕和酒！没有关系，一点儿面包就行了——就一块面包和一杯水。我们会有点儿面包吗，亲爱的？”她在殡葬员第二次朝门口走去的时候抓住他的上衣，热切地说。

“有，有，”殡葬员说，“当然。你要什么都有！”他挣脱那妇人的手，拉着奥利弗匆匆离开。

第二天（在班博先生亲自给这一家子送去一块两磅重的面包和一块干酪之后），奥利弗和他的老板又来到了那个破烂的住处。这时班博先生从习艺所带来四个抬棺材的脚夫，已经先到了。那老妇人和男人的破烂衣服外边裹了一件旧的黑披风；一副白木棺材被钉上了棺盖，然后四个人用肩膀扛着走上了大街。

“啊，你必须尽可能麻利点儿，老太太！”索尔伯利先生在那老妇人的耳边低声说；“咱们已经晚了，要让牧师先生等着咱们那可不成。快走，伙计们，——能多快就多快！”

听到这番指示，脚夫们扛着本来不重的棺材急速往前走着；两个哭丧人尽可能紧紧跟着他们。班博和索尔伯利先生在最前面轻快地走着，奥利弗的腿没有他老板的长，只得在一边跟着紧跑。

但实际上并没有必要像索尔伯利预计的那样急急赶路，因为当他们来到教堂庭院里一个划作公墓的、长满荨麻的阴暗角落的时候，牧师并没有到来；而且据坐在法衣室里烤火的文书估计，也许还得个把小时他才会来。因此他们只得把棺材放在坟坑边；两个哭丧人也只得耐心地呆在潮湿的泥土和毛毛细雨中等待，而一些跟进庭院里来瞧热闹的衣服破烂的男孩子，则吵吵闹闹地在那些墓碑中捉迷藏，或者在那口棺材上跳过来跳过去。索尔伯利和班博先生，原是文书的朋友，陪他在火边坐下来，读着报纸。

最后，过了差不多一个多小时，大家看到班博和索尔伯利先生和文书一块儿往坟地跑去。紧跟着，那牧师也出场了，一边走一边穿着

袈裟。班博先生为了大面上过得去，轰走了一两个孩子；那位任教职的先生尽可能利用四分钟的时间念了一大段安葬词，便把他的袈裟脱下来扔给文书，转身走了。

"行了，比尔！"索尔伯利对掘墓人说，"填上吧！"

这可不是一件难干的工作，因为坟坑里已经很满，最上面的一口棺材离地面仅有二三英尺。掘墓人往里铲土，用脚把松土踩实，扛起铁锹就走了，后面跟着那些孩子，大声抱怨着，还没瞧到什么热闹一切便都完了。

"走吧，我的好伙计！"班博敲敲那个男人的背说，"他们一会儿就要把院门关上了。"

那位自从在坟边坐下便一直没动的男人惊了一下，抬起头来望着那个跟他说话的人，向前走了几步，便一下子晕倒了。那个精神失常的老妇人只顾为失去了披风（被殡葬员拿走）伤心，对他完全没有理睬；他们于是在他头上浇了一罐冷水，等他一醒来便把他安全送出院外，锁上大门，各自走开了。

"怎么样，奥利弗，"在他们回家的路上索尔伯利说，"你喜欢不喜欢？"

"很好，谢谢，先生，"奥利弗十分犹豫地回答说，"不怎么特别喜欢，先生。"

"你很快会完全习惯的，奥利弗，"索尔伯利说，"习惯以后你便会完全不在意了，我的孩子。"

奥利弗在心里纳闷，索尔伯利先生不知是否花了很长时间才完全习惯下来了。但他想最好不要提出这个问题，只是一声不响回想着他刚才所听到和见到的一切，走回了店铺。

第　六　章

奥利弗为诺亚所激怒，奋起反抗，竟使他大为惊慌失措

一个月的试用期已满，奥利弗正式成为学徒工了。这时正赶上一个疾病流行的美好季节。用行话说，棺材价格看涨；因而在短短的几周中，奥利弗积累了大量的经验。索尔伯利的巧妙的投机买卖所获得的利润超出了他的最为黑心的希望。当地的最老的居民也记不起什么时候麻疹曾如此猖獗，如此严重威胁着儿童的性命；有不少葬礼的队伍都是由小奥利弗带领着在街头行进，他帽子上系着长及膝盖的飘带，引起了镇上所有的妈妈们的说不出的羡慕和赞赏。因为奥利弗在他的老板举行成人葬礼的时候，为了让他能学会控制住自己的神经并始终保持举止得体（这对于一个成熟的殡葬员来说是必不可少的），他也总陪伴着他的老板，他因而有许多机会观察到许多坚强的人，在忍受着丧失亲朋的痛苦和悲伤时，所表现的美妙的豁达和坚忍。

比如说，索尔伯利先生曾接办过某位阔太太或阔先生的葬礼业务，死者生前身边围着一大群侄儿侄女，他们在死者病重的时候全都悲痛欲绝，在最热闹的大庭广众之中都悲伤得不能自已，而一旦他们自己聚在一起时却会忽然变得要多开心有多开心——无忧无虑，欢声笑语——彼此自由自在相处，谈笑风生，仿佛并不曾发生任何使他们不开心的事。丈夫们也都能够以最出色的安详，忍受着丧妻的痛苦。妻子们也一样，她们为丈夫穿上丧服，仿佛丧服丝毫并非用来表示悲伤，却决心要使丧服尽可能处处合体，并使自己穿上它平添几分动人的风韵。同时还可以观察到，那些在下棺仪式中泣不成声的太太、老爷们几乎一到家便平静下来，不等敬茶的活动完毕便都又谈笑

自若了。所有这些看上去都十分有趣，而且令人受益不少；看到这些，奥利弗不免赞赏不已。

至于通过这些善良人们的榜样，奥利弗·退斯特是否也已变得非常达观，我虽是他的传记作者也难以有把握断言；但是我可以毫不含糊地说，好几个月以来他都对诺亚·克莱坡的欺凌和虐待采取了逆来顺受的态度。他对待他本来就越来越坏，现在看到这个新来的孩子已提升到手执黑棒、帽缀飘带的地位，而他这个先来的却依旧戴着扁平帽、系着皮绑腿，不禁妒火中烧。夏洛特看到诺亚对他不好，也便对他更坏；索尔伯利太太则由于索尔伯利先生倾向于拿他当朋友看待，便把他看成了眼中钉。在这种情况下，一边是这三个死对头，一边是忙不完的葬礼，奥利弗可完全不像被错误地关在酒厂谷仓里的那头饿猪，得其所哉。

这里，我要谈到在奥利弗一生中极为重要的一个转折点了，因为我这里必须记录下一件也许看似无关紧要，不足挂齿，但却对他的整个前途和命运直接引起重大变化的事件。

有一天，在正常的吃饭时候，奥利弗和诺亚已下到厨房，准备好好来享受一块羊肉——一磅半重靠近脖子的最坏的一块肉——而这时夏洛特有事被叫走，于是饥饿、蛮横的诺亚·克莱坡便想到，利用这段等待她的空闲时间的最好办法莫过于设法来撩拨和激怒奥利弗了。

拿定主意要拿这个无害的孩子寻开心，诺亚便把他的双脚放在桌布上，一会儿抓奥利弗的头发，一会儿又揪他的耳朵；并公然说他"蔫儿坏"；甚至还公开说，他准备不论哪一天他被绞死的时候，他一定不放过机会亲自去看看这件让人开心的事；还说了许多像他那样乖张、无人管教的慈幼院男童常爱说的一些激怒对方的话。但所有这些恶言恶语都未能产生使奥利弗哭泣的效果，于是诺亚试着使出了更为下流的招数；他于是使用了许多名声比诺亚大得多的小天才，直到今天，在他们希望显得很有风趣时，有时还在使用的招数。他开始进行人身攻击。

"习艺所，"诺亚说，"你妈妈怎么样？"

"她已经死了，"奥利弗回答说，"你不要对我说她什么话！"

奥利弗说这句话的时候脸色越来越红，呼吸急促，嘴和鼻子异样地扭动着，这在克莱坡先生看来必是立即将出现放声大哭的前兆了。抱着这一想法，他又开始原来的攻击。

“她是怎么死的，习艺所？”诺亚说。

“伤心过度，有一个老保育员对我这么说的，”奥利弗回答说，更像在自言自语，而不是在回答诺亚的问话，“我想我可以想到那么死去是多么的痛苦！”

“哎呀呀呀，一派胡言，习艺所，”诺亚说，这时一滴泪珠正从奥利弗的脸上滚落下来。“啊，你在哭什么？”

“与你无关，”奥利弗回答，匆匆擦去眼泪。“别以为跟你有什么关系。”

“哦，与我无关，嗯？”诺亚回答说。

“是的，与你无关，”奥利弗厉声回答，“就这样，已经完全够了。不要再对我谈起她的任何事情。你最好别提！”

“最好别提！”诺亚大叫着，“行！最好别提！习艺所，别那么厚颜无耻。你的妈妈也一样！她是个好样儿的，她是。啊，天哪！”说到这里，诺亚含有深意地连连点头，用尽一个男性在这种场合所能使出的全部力量，皱起了他的小红鼻子。

“你知道，习艺所，”诺亚看到奥利弗一言不发更壮起胆子，用一种装做怜悯的最让人难以忍受的声腔说：“你知道，习艺所，现在已没有任何办法了，当然你在当时也没有任何办法。我对这件事感到非常遗憾；我断定我们全都十分遗憾，并对你十分同情。可是，你必须知道，习艺所，你妈妈是一个彻头彻尾、不折不扣的坏东西。”

“你说什么？”奥利弗立刻扬起头来问道。

“一个彻头彻尾、不折不扣的坏东西，习艺所，”诺亚冷冷地回答说，“她当时死了，习艺所，对她来说实在是再好不过了，否则她得去布里奇维尔感化院服苦役，或者被流放，或者被绞死，而这最后一个可能性比哪个都大，是不是？”

奥利弗一跳站起身来，气得满脸通红；他踢翻身边的桌椅，一把抓住了诺亚的脖子，用尽愤怒中的全身力量，使劲摇晃他，直摇得他嘴里的牙齿格格响；然后用尽他的全部力气，一拳把他打倒在地。

一分钟以前这孩子还显得十分文静、温和，由于经常受到虐待而情绪十分低沉。但现在他的脾气终于被激起来了；他挺直了腰杆；他的眼睛已露出炯炯神光；当他站在现在躺在他脚下那个以折磨人为乐的胆小鬼的面前，直瞪瞪呆望着他的时候，他已整个变了一个人；他在他面前显出了他自己过去都不知道的力量。

"他会掐死我的！"诺亚哭着说，"夏洛特！太太！这个新来的孩子存心要掐死我！救命呀！救命呀！奥利弗发疯了！夏——洛特！"

诺亚的喊叫引起了夏洛特的一声尖叫和索尔伯利太太的更尖声的喊叫；前者立即从一个侧门跑进了厨房，后者则停在台阶中间，一时弄不清如果再前进一步是否会有生命危险。

"啊，你这个小鬼东西，"夏洛特尖叫着，用全部力气抓住奥利弗，那力气和一个受过良好训练的中等男子的力气也差不多少。"啊，你这个忘恩负义、杀人放火的可怕的坏蛋！"她每说几个字都用尽力气给奥利弗一拳，还为了让大家看着热闹，夹杂着阵阵尖叫。

夏洛特的拳头打在奥利弗身上已经很不轻，而惟恐这还不足以使他的怒气平息下来，索尔伯利太太这时也冲下厨房，帮忙一手抓住他，一手在他脸上乱抓。诺亚看到自己已完全处于有利地位，这时也从地上爬起来，连连从后面对他进行攻击。

这样剧烈的活动当然不可能长时间继续下去。在他们疲倦已极不能再又抓又打下去的时候，他们便把大叫大闹着但并不胆怯的奥利弗拖进煤窖，并锁在了里面。事完之后，索尔伯利太太便一下子瘫坐在一张椅子上，大哭起来。

"天呀，她要晕过去了！"夏洛特说，"去拿一杯水来，诺亚，亲爱的，赶快！"

"啊，夏洛特，"索尔伯利太太说，虽然底气不足而夏洛特在她头上和肩背上浇的冷水又有些过量，她却仍保持着正常的声腔。"啊，实在是托天之福，我们没有在睡觉的时候全给掐死！"

"啊，确实是万幸，太太，"她回答说，"我只希望这件事能让老板明白，再也别把这类可怕的畜牲，这些从生在摇篮里的时候起，天生就是杀人犯和抢劫犯的家伙弄到家里来了。可怜的诺亚，我刚才进来的时候，他简直已经要死了。"

“可怜的人！”索尔伯利太太说，无限同情地看着那个慈幼院的孩子。

在她们这般对他表示同情的时候，他的坎肩的第一个钮扣差不多和奥利弗的头顶一般高的诺亚，用手腕的内侧擦了擦他的眼睛，勉强吸溜儿下鼻子，挤出了几滴眼泪。

“现在该怎么办！”索尔伯利太太大叫着说，“你们的老板没在家；家里再没有个男人，照这样下去不要十分钟他就得把那门给踢下来了。”奥利弗在对付她所说的那块木板时所使的劲儿，使她所说的情况大有可能出现。

“天哪，天哪！我也不知道，太太，”夏洛特说，“除非我们去找警察来。”

“或者叫大兵来吧。”克莱坡先生建议说。

“不好，不好，”索尔伯利太太说，忽然想起了奥利弗的老朋友。“快快去找班博先生，诺亚，告诉他马上就来，一分钟也别耽搁；别找帽子了！快去！你一边跑一边把一把小刀放在打青的眼睛上。那就可以让肿消下去了。”

诺亚什么话也没说，拔腿使尽全力向街上跑去，街上行人看到一个慈幼院的孩子光着头，将一把折刀贴在眼睛上，如此拼命奔跑，都大为惊异。

George Cruikshank

第 七 章

奥利弗仍不听管束

诺亚·克莱坡以最快的速度沿街跑去,一次也没停步喘息,直到到达习艺所的门前。他先休息一两分钟以便装出一副哭相,并挂上动人的满面泪痕,再开始使劲敲打那扇小门;并成功地让那个为他开门的穷老汉见到如此悲惨的一张脸,以致连他这个在最好的情况下,每天在自己的四周也只见到一张张悲惨的脸的老人,也不禁大惊失色了。

"嗨,这孩子怎么啦!"那穷老汉说。

"班博先生!班博先生!"诺亚装出一副惊慌的样子大叫着。他的声音很大又很激动,不仅惊动了恰好正在附近的班博先生,而且还使得他一时惊慌失措竟忘记拿上他的翘边帽便冲到院子里来了——这可是个非同一般的异乎寻常的场面,它表明,即使一位教堂管事,在一个突然的强大冲动下采取行动时,也会暂时丧失自我克制能力并忘记个人的身份。

"哦,班博先生,先生!"诺亚说,"奥利弗,先生,——奥利弗已经——"

"什么?什么?"班博先生插嘴说,他的闪着冷光的眼睛里露出一阵欣喜之情。"他不是逃跑了吧?他不会逃跑的,会吗,诺亚?"

"不是,先生,不是。他没有逃跑,先生,可他忽然变得凶恶极了,"诺亚回答说,"他先想弄死我,先生;接着他又想弄死夏洛特;还要弄死老板娘。哦!真是疼死我了!疼得我要死了,先生!"说到这里诺亚像鳝鱼一样以各种各样奇怪的姿势扭动着身子;借以让班博先生体会到,自他遭受到奥利弗·退斯特的凶猛、血腥的攻击以来,他一直忍受着使他痛苦万分的严重的内伤和外伤。

在诺亚看到他所传达的消息已使班博先生完全呆住的时候,他

为了更进一步额外加强其效果，便把为伤口痛哭的声音提高了十倍；而当他注意到有一位穿白坎肩的先生从院子中间走过来的时候，他的哭声更变得无比悲惨了；他正确地体会到，先引起这位先生的注意，激起他的愤怒，是大有好处的。

那位先生的注意力立即被吸引住了，因为他还没有走过去两三步便愤怒地转过身来，询问这个小家伙在嚎些什么，还问班博先生为什么没有给他几下，让他别在这儿空嚎而来个假戏真做？

“这是一个免费学校的苦孩子，先生，”班博先生回答说，“他几乎叫——差点儿叫，先生——小奥利弗给弄死了。”

“上天作证！”那穿白坎肩的先生停住脚步大叫着说。“我早就知道了！我从一开头便有一个奇怪的预感，断定那个大胆的小流氓必有一天被绞死的！”

“他同时还想，先生，谋杀那个女佣人。”班博先生说，脸色变得煞白了。

“还有他的老板娘。”克莱坡先生连忙补充说。

“我想你是说，还有他的老板，诺亚？”班博先生问道。

“没有他！他没在家，要不连他也会给弄死的，”诺亚回答说，“他说过也要杀死他的。”

“啊！说过也要杀死他，是吗，我的孩子？”穿白坎肩的先生问道。

“是的，先生，”诺亚回答说，“还求您，先生。老板娘想要知道班博先生有没有时间马上过去一趟，狠狠揍他一顿——因为老板不在家。”

“当然可以，我的孩子；当然可以，”那穿白坎肩的先生说，他得意地笑着，拍了拍诺亚的比他自己还高三英寸的头。“你是个好孩子——一个极好的孩子。这一个便士赏给你。班博，带着你的手杖马上到索尔伯利的店铺里去，看看怎么对付他最好。对他千万不能手软，班博。”

“不会，我决不手软，先生。”教区管事回答说，调整了一下专为在教区鞭打人用的绕在手杖梢上的麻绳鞭子。

“告诉索尔伯利先生也不要对他客气。对他来说不见到一块块青疤和鞭痕是什么用也没有的。”穿白坎肩的先生说。

"我一定记住,先生。"教区管事回答说。翘边帽和手杖都已完全调整就绪了,于是班博先生和诺亚·克莱坡先生便全速向着棺材铺赶去。

这里的事态丝毫不曾有所改善。索尔伯利先生还没回来,奥利弗仍继续用毫不衰减的力量踢打着煤窖的门。索尔伯利太太和夏洛特对他的凶恶程度的描述是那么使人惊恐,弄得班博先生认为,在开门之前先和他进行一番谈判为妥。心里存着这一想法,作为序幕,他先从外面在门上踢了一脚,然后,用一种深沉的、充满感情的声调对着锁孔说:

"奥利弗!"

"得啦,你们放我出去!"门里的奥利弗回答说。

"你听得出这是谁的声音吗,奥利弗?"班博先生说。

"听得出。"奥利弗回答。

"你听见这声音不感到害怕吗,先生?一听到我说话你是不是浑身发抖了,先生?"班博先生说。

"一点儿也不!"奥利弗理直气壮地回答。

这回答是如此出乎他的意想之外,完全不同于他向日所习闻,竟使得班博先生大惊失色了。他连忙从锁孔边后退了几步,站直身子惊慌地呆对着那三个在场的人发愣。

"您知道吗,班博先生,他肯定已经全疯了,"索尔伯利太太说,"任何一个半疯的孩子也没那么大的胆量,敢那么对您讲话。"

"问题不是因为疯,太太,"班博先生沉吟了半晌之后说。"而是因为肉。"

"什么?"索尔伯利太太惊叫着问道。

"肉,太太,就是肉,"班博先生十分强调地回答说,"你们让他吃得太饱了,太太。你在他身上养成了一种虚假的灵魂和精神,这对于像他这类人是极不合适的。关于这一点,董事会的那些实用主义的哲学家全都会这么对你讲的,索尔伯利太太。那些吃救济的穷鬼,要灵魂和精神干什么?我们让他们保持活着的身子就已经满够了。你如果让这孩子全靠喝粥活着,这一切便决不可能发生了。"

"天呀,天呀!"索尔伯利太太虔诚地抬头望着厨房的屋顶大叫着

说:“怪就怪在我对他太宽厚了!”

索尔伯利太太对奥利弗的宽厚实际也不过是大量给一些谁都不要吃的又脏又碎的肉渣儿;因而她十分温顺和克制地甘愿接受班博先生的严厉指责。而对这一指责,凭良心说一句,她不论是在思想上、言论上、还是在行动上,都是完全无辜的。

“啊!”当这位太太又把眼睛转向地面时,班博先生说;“现在按我的意见,惟一可行的一件事,就是让他在这地窖里呆上一两天,等着把他的性子慢慢给饿下去,然后让他出来,在整个学徒期内都让他光喝稀粥。他出身于一个坏家庭,很容易犯脾气,索尔伯利太太!那看护和医生都说,他那跑到这儿来的妈妈,一路所遭遇的苦难和痛苦,搁在任何一个正派女人身上,几个星期前就会死的。”

在班博先生讲这段话的时候,奥利弗正好听到几句可以使他肯定,他们又在污蔑他妈妈的话,于是又重新在门上乱踢,其声势之猛使得一切其他声音全都无法听见了。正在这时索尔伯利先生回来了。两个妇女使用她们所能想到的最能激怒他的夸张的言辞,向他说明了奥利弗的恶行;他立即把门打开,抓住脖领,把他的造反的徒工拉了出来。

刚才挨的打使他的衣服已被撕碎;脸上也到处是青紫块和抓痕;头发乱披在前额上。但他脸上的怒气却并未消失,他一从那囚室里出来便满脸怒气地直看着诺亚,并显出一副无所畏惧的神态。

“啊,你是一个很乖的小家伙,是不是?”索尔伯利先生说着使劲推了他一把,并打了他一耳光。

“他骂我的妈妈。”奥利弗回答说。

“哦,就算他骂了又怎么样,你这个忘恩负义的小混蛋?”索尔伯利太太说,“他的话并没有冤枉她,她比他说的还要更坏。”

“没那么回事。”奥利弗说。

“就是那样。”索尔伯利太太说。

“你撒谎。”奥利弗说。

索尔伯利太太马上大哭起来。

这一阵眼泪把索尔伯利先生逼迫得没有退路可走了。如果他在尽力严惩奥利弗的问题上稍有犹豫,那每一个有经验的读者都会十

分清楚，根据夫妻之间的争吵已建立的先例，他就会变成畜牲、反常的丈夫、不争气的男子汉、低贱的假男人，以及其他许多在这一章中都难以全部抄录的各种各样的坏名称。对他说句公平话，就他的权力所及——它所能及的范围也并非十分宽广——他对待这孩子还算宽厚的。也许因为这样做符合他的利益；也许就因为他老婆不喜欢他。不管怎样，这一阵泪水却使他无路可走了；他只得立即痛打了他一顿，其结果不仅使得索尔伯利太太已完全感到满意，并使得班博先生准备代表教区加于他的一顿鞭打也成为多余了。那一天奥利弗一直就这么仍给关在那个后厨房里，和他做伴的就只有一个水泵和一块面包；到了夜晚，索尔伯利太太在门外说了一大堆对他的母亲并无恭维之意的废话之后，走进屋里看看，然后，在诺亚和夏洛特的指指点点和糊弄声中，吩咐他到上面他的冷窝中去睡觉。

奥利弗一直到自己孤孤单单被抛在阴暗的棺材铺的冷清、寂寞之中的时候，才终于止不住因一天所受虐待，在一个幼儿心灵中产生阵阵悲伤，激动不已。他曾经横眉冷对他们的种种威胁；他曾经一声不吭忍受着他们的毒打；因为他感到他胸中的一股澎湃的傲气使他能够在他们即使要把他活活烤死的时候，也能决不叫饶。可是现在，在没有任何人能看见或听见他的声音的时候，他却双膝跪倒在地，双手掩面，失声痛哭了——尽管上帝给人哭的天性，其悲痛的程度，在如此幼小的孩子身上，确属少见。

奥利弗就这样一动不动地呆了很久。在他站起身的时候，灯台上的蜡烛已经眼看要燃完了。他小心翼翼地四周望望，支着耳朵听听，轻手轻脚地拉开门栓，伸出头去向四外张望。

那是一个黑暗、寒冷的夜晚。星星似乎显得比过去任何时候都离他更远；没有风；由于四周是那么寂静，树木投在地面的阴影那么像在坟墓中一般阴森可怖。他重新轻轻关上了店门。利用那将熄灭的蜡烛的余光，他用一块手绢包好属他所有仅有的几件衣服，然后在一条板凳上坐下来，等待天明。

在第一束光线挣扎着透过窗板的缝隙照进屋里的时候，奥利弗站起身来，又打开了店门。他胆怯地向四下看看——略略迟疑了几秒钟——便反带上门向大街上走去。

他向左看看，又向右看看，不知该向哪个方向逃跑。他记得曾见到一些出远门的马车，会先爬上那座小山。他便也朝这条路走去，来到一条穿过田野的小道边，他看出这条路他早已认识，知道过去没有多远，它便又接上了大道，因而他岔进小道，急速地前进。

奥利弗清楚记得，当班博先生第一次从寄养所把他带到习艺所的时候，他曾紧跟在他的身后走过这条小道。他要走的路正穿过那座农舍的前面。他一想到这里心马上突突地跳起来；他几乎已决心要往回走。可他已经走了很长一段路了，要往回走便会损失很长一段时间。再说，这会儿还早得很，完全用不着害怕会被人看见；因而他继续前进。

他来到了那房子前面。时间这么早完全看不出有人活动的迹象。奥利弗停住脚步，往院子里张望。一个小男孩在一个小花坛里拔草；他停住手抬起他苍白的小脸时，奥利弗看出这是他从前的一个伙伴。在他逃走前能见到他，奥利弗感到很高兴；因为他比他更小，他曾是他的一个小朋友和游伴。有许多次他们曾一同挨打和挨饿，并被关在一起。

"小点儿声，迪克！"在这孩子跑到门边，从栏杆空隙中伸出他细瘦的胳膊来欢迎他时，奥利弗说。"有人起来了吗？"

"除了我谁都没起来。"那孩子回答说。

"你一定不能说见到过我，迪克，"奥利弗说，"我决定逃跑。他们打我，虐待我，迪克。我要自己到一个遥远的地方去找一条生路。在什么地方我现在也不知道。你的脸色多难看。"

"我听到大夫对他们说，我就要死了，"那孩子淡淡地笑着说，"见到你我非常高兴，亲爱的；可是别在这儿停留，别停留！"

"对，对，我停下是想对你说再见，"奥利弗回答说，"我会再见到你的，迪克。我知道我能再见到你的！你会好起来，过得很幸福的！"

"我希望如此，"那孩子回答说，"但不是在我死前，而是在我死后。我知道那大夫的话一定是对的，奥利弗，因为我经常梦见天堂，天使，和许多我醒着时候从未见到过的仁慈的脸。吻我，"那孩子说，爬上那低矮的门，伸过他的小胳膊搂住了奥利弗的脖子。"再见，亲爱的！上帝保佑你！"

这祝福出自一个幼小的孩子的嘴,但这是奥利弗所听到的对于他的第一个祝福;因而在他此后所经历的斗争和苦难、颠簸和烦恼中,他始终不曾忘记。

第　八　章

奥利弗徒步前往伦敦。
途中和一位奇怪的年轻先生相遇

奥利弗来到小道尽头的围栏边,从这里又走上了大道。这时已是八点光景。尽管这时他离开那小镇已有差不多五英里的路程,他仍然跑一阵又到篱笆后面去躲一躲,直到中午,始终担心有人会来追赶他,把他追回去。现在他在一块里程碑旁坐下来休息,第一次认真想一想,他究竟到哪里去谋生为好。

他坐在一旁休息的那块石头上,用很大的字写明这里离伦敦不过七十英里。这个地名在这孩子的脑子里引起了一连串的奇想。伦敦!——那个大而又大的城市——没有人——甚至包括班博先生——能在那里找到他!他常听习艺所的老人说,一个有出息的青年在伦敦决不会发愁吃穿;还说在那个大城市里,随时都有各种各样一个生长在农村的人想都想不到的谋生的办法。那是一个若无人帮助便将饿死街头的无家可归的孩子的最理想的地方。当他想到这一切的时候,他一跳站起身来,又向前走去。

在他使自己和伦敦之间的距离又缩短了约四英里的时候,他一直也没想过,照这样他什么时候才能指望到达他的目的地。而在这一考虑忽然向他袭来的时候,他不禁略略放慢了脚步,想着找个什么去伦敦的办法。在他的背包里有一块干面包,一件粗布衬衣和两双袜子。衣服口袋里还有一个便士——这是有一次出殡回来,因为他表现得格外出色,索尔伯利先生给他的赏钱。"有一件干净衬衣,"奥利弗心里想,"让人感到很舒服;两双补过的袜子,还有一个便士都能使人感到快慰;但要在大冬天步行六十五英里的路程,它们却完全帮不了什么忙。"但奥利弗的思想也和其他许多人的一样,在陈述困难

方面虽十分及时和积极，却完全提不出解决那些困难的可行办法来；因而在毫无结果地胡乱想了一阵之后，他把他的背包换到另一个肩上，继续前进。

那一天奥利弗走了二十英里的路；他除了啃两口干面包和从路边农舍人家讨点水喝之外，什么也没有进过口。黑夜来临时，他走进一块草地，爬到一个草垛下面，打算在那里呆到天明。一开始，因为空旷的田野上不时可以听到凄厉的风声，他感到很害怕；再者他又冷又饿，而且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感到寂寞。但由于一天走路过于劳累，他很快便进入了睡乡，忘掉了一切烦恼。

第二天早晨起来时，他感到冷得浑身发僵，而且饿得实在难受，他不得不在他走过的第一个村子里用他的一个便士换了一小块面包。他又走了不到十二英里，黑夜又已来临。他的脚疼得很厉害，两腿无力一动便发抖。在寒冷潮湿的空气中度过了又一夜，他更感到已难于支持；第二天早晨他企图再次踏上征程的时候，他已是寸步难行了。

他在一个陡峻的山坡边等待着一辆公共马车驶过来，向外厢的乘客乞讨；但几乎谁也没有理会他，而那些注意到他的乘客甚至告诉他等着他们上了山顶再说，还告诉他，让他们看看为了得到半个便士他能跑多远。可怜的奥利弗跟着那马车跑了一小段路，由于疲倦和脚疼他没法跟上马车的速度。那些外厢乘客看到这情况，立即把他们的半便士又装回了口袋，声称他是一头无用的小狗，一文钱不值；马车转眼就哐哐啷啷向前驶去，留下一溜烟尘。

有些村子高挂着巨大的牌子：警告任何人如敢于在这一带行乞，便将被送进监牢。这使奥利弗感到十分害怕，并使他恨不得立即走出这些村子，越快越好。在没有挂牌子的村子里，他总愿意在一些小旅店的院子里站着，凄惨地观望着走过他身边的每一个人，而这一行动最后总以老板娘吩咐在附近闲呆着的信差，把那个不知从哪儿来的孩子轰走而告结束；她说她断言，他来到这里，不过是想偷点儿什么。他要是到一个农家门口去乞讨，十有八九他们会威胁着要放狗咬他；当他把头伸进一家店铺的时候，却听到他们正谈论着教区管事——这会立即把他的心提到嗓子眼儿里——而这常常是几个小时里

在那里惟一尝到的味道。

事实上，如果不是遇上一位好心的收税员和一位善良的老太太，奥利弗的一切苦恼必会以结束他妈妈的苦难的同样方式而结束；换句话说，他肯定会倒毙在皇家大道上了。但那位收税员让他吃了一顿面包和奶酪；而那位有一个因船祸流落异乡，衣不遮体，欲归不能的孙子的老太太对这个可怜的孤儿大动恻隐之心，她给了他她所能拿出的一点点东西——更加上——如此充满热情和关心的言辞与如此充满同情和怜悯的眼泪，它们竟比奥利弗所经历过的一切苦难，更深地渗入了他的心头。

在他离开故土后的第七个早晨，奥利弗瘸着腿走进了巴内特镇。窗板全都还关闭着；街上空无一人；还没有人开始为新的一天的生活忙碌。太阳带着它灿烂的光辉正一步步升起；但它的光亮只不过照出了那满脚尘土和血迹，坐在一家门口台阶上的孩子的孤独和凄凉。

窗板陆陆续续打开，遮光帘拉起，人们开始来来往往。有人停下盯着奥利弗看一会儿，或者匆忙走过后又转身来看他，但没人管他，或劳神问他为什么呆在这里。他无意乞讨，就坐在那里。

他在那台阶上蹲了好一阵，奇怪这里怎么那么多酒馆（在巴内特所有的房子中每隔一家便是一个或大或小的酒店）；呆望着过往的马车，只感到好生奇怪，这马车似乎轻轻松松在几个小时里所走过的路程，竟需要他以超过他的年龄的勇气和决心，花上整整一个星期才能完成；而这时一个男孩却引起了他的注意。他刚在几分钟前毫不在意地从他身边走过，现在却又折回来，正在街对面十分认真地观看着他。一开头他没有十分理会，但看到那男孩一直站在那里长时间仔细注视着他，奥利弗不禁也抬起头来，同样盯着他。看到这情况，那男孩走了过来；他一直走到奥利弗跟前说：

“哈啰，我的小伙计！出了什么麻烦了？”

向那位年幼的赶路人提出问题的男童跟他年岁相仿，但他奇怪的长相奥利弗却从未见过。他不过是一个钩鼻子、平额头、相貌一般的男孩儿；一个要多脏有多脏的少年；但他却明露着一副成年男人的神态和气质。他个头很矮，有点罗圈腿，一双锐利的小眼睛极难看。一顶帽子轻轻搁在头顶上，随时都要掉下来的样子——而且要不是

戴帽人时不时一颠脑袋使帽子又回到原处，它不知会掉下多少次了。他穿着一件几乎长及脚后跟的成人外衣。他把袖子往上卷到胳膊肘处，完全露出手来，看来是为了便于他把手伸进他的灯心绒的裤兜里去；因为他一般总那么插着手。总之，他完完全全是一位穿上皮靴身高四英尺六或稍显不足的善于拿腔作势、四处招摇的年轻绅士。

"哈啰，我的小伙计！出了什么乱子了？"这位年轻绅士对奥利弗说。

"我又饿又累，"奥利弗回答。他说话时眼中含着眼泪。"我已经走了很长一段路。我连续走了七天了。"

"走了七天！"那位年轻绅士说，"哦，我明白了。奉硬嘴壳子的命令，是吧？可是，"他注意到奥利弗很惊异的神情又补充说，"看来你根本不知道硬嘴壳子是什么，我的聪明的伙伴儿。"

奥利弗温和地回答说，他常听人那样称呼鸟儿的嘴。

"我的天呀，你什么都不懂！"那位年轻的先生大叫着说，"听着，硬嘴壳子指的是地方官员；当你奉硬嘴壳子的命令走路的时候，从来都不是往前走，而是往上走，而且永不再下来。你从来都没有上过磨①？"

"什么磨？"奥利弗问道。

"什么磨？嗨，就是那种磨——那占地极少，在一个石头坛子里都能干得开的磨；它每到人们日子难过的时候比他们日子好过的时候更兴旺，因为那会儿他们找不到工人。不过来吧，"那位年轻的先生说，"你需要吃的，我让你吃一顿。我这几天手头也正紧——只有一先令和一便士；可是，就是它吧，我全拿出来请你一顿。用你的两条腿站起来。就这样！行了！开路！"

帮助奥利弗站起身之后，那位年轻先生把他带到近处的一家食品店，买下了足够的早已做好的咸肉加一块两磅重的面包，或者按他自己的说法，"一块四便士糠包！"为了保持咸肉干净并避免沾上尘土，他们巧妙地在面包上挖个窟窿，掏出些面包瓤，然后把咸肉塞在里面。于是，那位年轻先生把面包夹在腋下，便在前面领路走进一家

① 惩罚犯人的一种苦工。

小酒店，带他来到屋后的一个酒吧间。在这里，在这位神秘的青年的吩咐下，马上有人送过来一罐啤酒。奥利弗于是在他的这位新朋友的邀请下，开始大吃大喝起来，花很长时间痛痛快快吃了一顿。而在他吃喝的过程中，那奇怪的男孩儿却时不时十分注意地打量着他。

“打算去伦敦？”在奥利弗终于吃完时，那奇怪的男孩说。

“是的。”

“有住处吗？”

“没有。”

“有钱？”

“没有。”

那个怪孩子吹了一声口哨；把双手尽他外衣袖子许可的程度，使劲深深插进衣兜里。

“你住在伦敦？”奥利弗问道。

“是的。我在的时候就住那里，”那孩子回答说，“我猜想今天夜晚你就需要找个睡觉的地方，对不对？”

“一点儿不错，就是，”奥利弗回答说，“自从我离开那镇子以来我还没在屋子里睡过觉呢。”

“这件事你就尽管放宽心，”那年轻先生说，“我今天夜晚正要回伦敦；我认识一位住在那里的体面的老先生，他可以白让你住，也不要你的报酬——就是说只要有一位他认识的先生介绍一下就行。他认不认识我？哦，不！完全不认识！决不认识。肯定不认识！”

那年轻先生笑了，仿佛要说明刚才那番话只不过是闹着玩的；接着他喝完了他的啤酒。

这个意想不到的有人提供住处的美事正为奥利弗所求之不得，他岂能推辞；更何况紧接着他还清楚地理解到，他所说的那位老先生无疑马上就会为奥利弗找到一个舒服差事。接着他们又进行了一段更友好、更亲密的谈话，从中奥利弗发现他的这位朋友名叫杰克·道金斯，他是他刚才提到的那位老先生特别喜爱和倍加关心的伙计。

道金斯先生的外貌并不特别表明，他的老板真能使处于他的保护之下的伙计们都能过着多么舒服的生活；但是，由于他讲话东一句西一句，吞吞吐吐，而且还进一步肯定说，在他的亲密朋友中，大家都

更熟悉他的绰号“机灵鬼溜得快”,奥利弗便认定,他天生放荡不羁、玩世不恭,他的恩主对于他的人品道德方面的教育看来是全部落空了。抱定这一想法,他于是暗暗下决心自己要尽可能迅速地赢得那位老先生的好感。如果像他几乎肯定猜测的那样,他发现这位“溜得快”实际完全不可救药,那他便将放弃进一步和他结交的荣誉了。

由于道金斯先生反对在天黑以前进入伦敦,在他们通过伊斯林顿的关卡时,差不多已是十一点钟了。他们横过安吉尔街进入圣约翰大道;走下直通萨得勒的威尔斯剧院的那条小街,穿过埃克斯姆斯大街和卡皮斯路,进入那习艺所边上的小院儿;穿过曾一度被称为穴中哈克利的古典游乐场;从那里进入小番红花山;然后又进入大番红花山,就这样“溜得快”迈着轻快的步子急急走着,不时告诉奥利弗紧紧跟上。

尽管为了不丢失前面的领路人就已够奥利弗十分忙活的了,他走过一条条街道时,还总忍不住匆匆向左右看上几眼。他从没见过有这么脏乱和凄惨的地方。街道非常狭窄,而且泥泞不堪,一阵阵臭气熏天。街上有许许多多的小店铺,但所经营的惟一商品似乎就是一堆堆的孩子,他们甚至在这夜深时候,仍不停地在门口爬出爬进,或从屋里传出一阵阵喊叫声。在这遍布的凄凉中,惟一有些光明的地方似乎是那些酒馆,在那里,那些最下层的爱尔兰人正没命地争吵不休。从一条条由主道引出的石子路和庭院边能看见一簇簇低矮的小房子,在那里烂醉的男人和女人真的是在污水坑中打滚;从几处门洞里正小心翼翼地走出一些外貌可憎的高大男人,他们一望而知决非要去干什么光明正大或于人无害的事。

奥利弗正在考虑他最好是不是马上逃走,而这会儿却来到了一座小山脚下。他的领路人忽然抓住他的一只胳膊,把他推进了靠近田野胡同的一所房子的门里,然后又把他拉进过道,随即又把门关上。

“啊,怎么样,”听到“溜得快”的口哨声,下边有一个声音问道。

“顺利大满贯!”是他的回答。

这似乎是一句表示一切正常的黑话或暗号;因为从通道的那一端照过来一支细小的蜡烛的微光;从一架通往一间古老的厨房的楼

梯的断裂处，伸出了一张男人的脸。

“你们是两个人，”那人说，把蜡烛更伸得远一些，还用一只手挡住眼前的光。“还有一个是谁？”

“一个新伙计，”杰克·道金斯回答说，把奥利弗往前推去。

“他是从哪儿来的？”

“圈外边。费金在上面吗？”

“在，他正在清理手帕。上去吧！”蜡烛被抽回去，那张脸也不见了。

奥利弗一只手由他的同伴紧紧拉着，一只手摸着路非常艰难地走上了那座黑黢黢的破烂的楼梯。在这里他的领路人所表现的轻松和敏捷，表明他对这里的一切都非常熟悉。他推开一间后屋的门，进门后随手也把奥利弗拉进去。

那屋子里的墙壁和顶棚都因积年的烟尘染成一片漆黑。火炉前有一张松木桌子，桌上有一支立在啤酒瓶上的蜡烛，两三个铁皮罐子，一块黄油面包和一个盘子。在一只用铁丝拴牢在炉架上、坐在火上的锅里正煎着几块香肠，锅前站着一个手里拿着烤叉的年老的干瘦的犹太人，大量黏结着的红头发遮住了他那张十分可厌的恶脸。他穿着一件满是油污的法兰绒袍子，光着脖子；他似乎同时正注意着煎锅和搭在晾衣架上的一大堆丝手帕。地上用旧麻袋并排胡乱铺着几处紧挨在一起的床铺。围着桌子坐着四五个年岁都不比溜得快更大的男孩儿，全摆出中年人的架势抽着泥烧长烟斗，喝着白酒。当他们的那个伙友对那个犹太人低声耳语的时候，他们立即都围了过去；然后又全转过身来，对着奥利弗龇牙坏笑。那犹太人也一样，手里拿着烤叉对他咧着嘴笑。

“这就是他，费金，”杰克·道金斯说，“我的朋友奥利弗·退斯特。”

那犹太人笑了，对奥利弗深深一鞠躬，拉住他的手说，希望他有幸能成为他的亲密朋友。这时，抽着烟斗的年轻的先生们全跑过来围着他，使劲握着他的双手——特别是他抓着他的小包裹的那只手。有一位年轻先生极热心地要替他挂上帽子；另一位更是如此殷勤，竟把手伸进他的衣兜里去，说是因为他显然已经太累，这样他上床睡觉时就省得自己费神再去掏了。要不是那犹太人用他的烤叉在这些热

情多礼的孩子们的头上和肩上一通乱敲,这一表示礼貌的活动也许还要延续很久。

“见到你我们非常高兴,奥利弗,非常,”那犹太人说,“溜得快,把香肠拿过来,搬一只桶到火炉边去让奥利弗坐。啊！你看到这些手帕感到奇怪！是呀,我的亲爱的！这里的手帕确实不少,是不是？我们刚刚把它们清出来,要拿去洗了。就是这么回事,奥利弗,就这么回事。哈！哈！哈!”

他这段话的后几句引起了这位快活的老先生的那些大有前途的门徒们大吵大闹的欢呼。他们在这种欢笑声中开始了晚餐。

奥利弗吃完了他的一份,接着那犹太人给他调制了一杯加水的热杜松子酒,告诉他必须马上把它喝下去,因为别的先生们还在等着用那酒杯。奥利弗照办了。不一会儿他便感到自己被轻轻抱到一处麻包床上,然后就沉沉地入睡了。

第 九 章

进一步介绍那快活的老先生和他的前途无量的门徒们的情况

奥利弗从一次深沉的睡眠中醒来已是第二天早晨很晚的时候。屋子里除了那个老犹太人外再无别人。他正在一口小锅里煮着早餐用的咖啡。他一边用一把铁勺一圈一圈在锅里轻轻地搅动,一边低声吹着口哨。时不时发现下面有一点点声响,他便会支起耳朵来听听;等他弄清确无问题之后,便又和刚才一样开始吹着口哨,搅他的咖啡。

奥利弗虽已走出睡乡,但他却还没有完全清醒。在睡与醒之间有一种迷糊状态,这时你半睁着眼,对身边所发生的一切的知觉若明若暗,五分钟内所见的景象,比你在双眼紧闭、意识完全处于泯灭状态时五个夜晚所能梦见的还要丰富得多。在这个时候,一个凡人的知觉足以明白他的头脑在干些什么,使他能够在它脱出一切具体事物的限制时,对它的巨大的力量和它如何跳出地球、蹬开时空的情景,形成某种模糊的概念。

奥利弗正是完完全全处于这种状态之中。他半睁着眼睛看着那个犹太人;听见他吹出的低沉的口哨声,也听到铁勺蹭在锅边上发出的声音;但与此同时,那同一知觉却在他的头脑中正忙于和几乎他所认识的一切人打交道。

咖啡煮好以后,那犹太人把锅拿下来放在炉架上。他仿佛拿不定主意下一步该干什么,迟疑不决地呆站了好一阵,然后转过身来,望着奥利弗,叫他的名字。他没有回答,怎么看,他也是睡着了。

在把这个问题弄清楚之后,那犹太人轻手轻脚走到门口,把门闩上。于是,在奥利弗看来,他似乎是从地板的一个暗箱中,拿出一个

小匣子来,小心翼翼地放在桌子上。他打开匣盖往里观看着的时候,眼睛不禁闪闪发亮。他向桌边拉过一把破椅子坐了下来;他从匣子里拿出了一块闪闪发光的大金表。

"啊哈!"那犹太人耸耸肩膀,发出一阵弄得他眼歪嘴斜的奸笑。"机灵鬼儿!全是些机灵鬼儿!一直硬到底!始终也没告诉老牧师他们在哪儿。决不供出老费金!他们为什么要供出他来!那也不会为他们松开绞架上的绳扣,更不能把踏脚板下落的时间推延一分钟。不能,不能,不能!了不起的人哪!了不起!"

咕哝着这些和其他一些性质大致相同的话,那犹太人又一次把表放回到那安全地方去。他从那个匣子里前后至少拿出了五六块表,欣喜地一块块仔细加以观赏;此外还有一些戒指、胸针、手镯以及其他一些奥利弗连名字都叫不出来的用贵重材料、精工制作的珠宝玉器。

把这些闪光的宝物放回去之后,他又取出了另一件极小的他可以放在手掌心里的物件,那东西上似乎刻有极其细小的铭文;因为那犹太人把它平放在桌上,用手挡着光,长时间认真地看着。最后他似乎毫无收获,放开它,仰身坐在椅子上叨咕着:

"极刑真是太棒了!死人从不后悔;死人决不会把让人难堪的事捅出来。啊!这对于干我这一行的来说真是太好了!五个人拴成一串,谁也别想背地耍花招或变成胆小鬼!"

当那犹太人正这么咕哝着的时候,他那原本一直呆望着虚空的锐利目光落到了奥利弗的脸上;那孩子出于好奇也正一声不响地盯着他的脸;而尽管他们的目光相遇的时间只是一刹那——仅只是我们所能体会到的最短的时间——那却也足够让那老人意识到刚才一直有人在观察他的行动。他使劲一下把那匣子盖合上,又抓起放在桌上的一把面包刀,满脸怒气地站起身来。他显然正浑身发抖,因为奥利弗虽然十分害怕,却也看得出他手中的刀抖个不停。

"怎么回事?"那犹太人说道,"你干吗这么盯着我看?你为什么醒了?你看见了些什么?说出来,孩子!快说——快说!要不我要你的命!"

"我睡够了再也睡不着了,先生,"奥利弗温和地回答说,"如果我

打搅了您，我向您道歉，先生。”

“你是不是在一个钟头以前就醒了？”那犹太人恶狠狠地对那孩子说。

“不是，真不是！”奥利弗回答。

“真是那样吗？”那犹太人脸上露出比刚才更为可怕的凶光叫喊着，摆出一副威胁的架势。

“千真万确，我真没有早醒，先生，”奥利弗严肃地回答说，“真是没有，先生。”

“算了，算了，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说，马上又恢复了原来的样子，把手里的刀耍了几下，然后就放下了；仿佛要让奥利弗相信，他刚才把它抓在手中只是为了好玩儿。“当然，那我知道，我的亲爱的。我只是故意要吓唬你一下。你是个勇敢的孩子，哈！哈！你是个勇敢的孩子，奥利弗！”那犹太人微笑着搓着双手，但仍不免不安地看看他的匣子。

“你看见了这里的这些漂亮东西吗，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把手放在匣子上稍停了一会儿说。

“看见了，先生，”奥利弗回答。

“啊！”那犹太人说，脸色变得煞白了。“这些东西——它们是我的，奥利弗；我的一点财产。等我老了，我就全靠它们活下去了。人们都叫我吝啬鬼，只是一个吝啬鬼，仅此而已。”

奥利弗想，这老先生守着这么多表却住在这么个肮脏的地方，看来真是一个彻头彻尾的吝啬鬼；但又想到他对溜得快和其他一些孩子的钟爱也许得花掉他许多钱，他因而只是敬重地看了那犹太人一眼，竟问他，他可不可以起来了。

“当然可以，我的亲爱的，当然可以，”老先生回答说，“等等。门后面的旮旯里有一罐水，你把它提来；我给你一个盆让你洗洗，我的亲爱的。”

奥利弗从床上起来，朝门边走去；他弯下腰去提那罐水。就一会功夫他再转过脸来的时候，那匣子不见了。

他刚洗完，顺从地按照犹太人的吩咐把水从窗口倒出去，把一切都整理停当，溜得快就回来了。陪伴他的有一个十分活泼的年轻朋

友，头天晚上奥利弗曾见过他坐在那里抽烟，现在被正式介绍给他，他的名字叫查利·贝茨。四个人一起坐下来早餐，喝着那锅里的咖啡，吃着溜得快用帽子装回来的夹着咸肉的热面包卷。

“怎么样，”那犹太人狡猾地看了奥利弗一眼，却对溜得快说，“我希望你们今天早晨干活儿来着。我亲爱的孩子们。”

“使尽了全部力气。”溜得快回答。

“连命都恨不得搭上了。”查利·贝茨补充说。

“好孩子，真是些好孩子！”那犹太人说，“你搞到些什么东西，溜得快？”

“一两个皮夹子。”那位年轻先生回答说。

“里面有货吗？”那犹太人急切地探问。

“不少。”溜得快回答说，同时拿出两个皮夹子来，一个绿的，另一个是红的。

“不像想象的那么饱满，”那犹太人往皮夹子里仔细查看了一番之后说；“不过做工非常干净、漂亮。了不得的好手艺，是不是，奥利弗？”

“真了不得，一点儿不错，先生，”奥利弗说。一听这话查利·贝茨先生大声狂笑起来，弄得奥利弗完全莫名其妙了，因为刚才的几句话中，他实在看不出有任何可笑之处。

“那你弄到什么了，我的亲爱的？”费金对查利·贝茨说。

“几块手帕。”贝茨小老板回答说，同时掏出了四块手帕。

“好哇，”那犹太人说，仔细查看着那些手绢，“这些手绢都非常高级，非常高级。不过你的标记做得不好，查利；因而那些标记得用针挑去。这活儿我们得教会奥利弗，让他去做，好不好，奥利弗，嗯？哈！哈！哈！”

“但凭您吩咐，先生。”奥利弗说。

“你愿意也能像查利·贝茨一样伸手就来手绢，是不是，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说。

“非常愿意，真的，只要您肯教我，先生。”奥利弗回答说。

贝茨小老板在他的这一回答中发现了某种十分精巧的滑稽成分，止不住又一次大笑起来。这大笑遇上了他正喝着的咖啡，并把它

引向错误的通道，几乎和他无端被噎死的生命一同结束了。

“他简直是什么都不懂！”查利在喘过气来之后说，仿佛是为自己刚才不礼貌的行为道歉。

溜得快什么也没说，只是为奥利弗理了理搭在眼睛上的头发，说他慢慢就会什么都懂了。这时那位老先生看到奥利弗的脸色一阵通红，便连忙改换了话题，问他们那天早晨处死犯人，是不是有许多人前去瞧热闹？结果弄得奥利弗越来越纳闷儿了；因为听他们的回答，很显然这两个孩子自己全都去了。奥利弗自然更为奇怪，他们怎么可能有时间同时干那么多事情。

早餐的饭桌被收拾干净以后，那位快活的老先生和那两个孩子一同玩一种非常奇怪的不寻常的游戏。游戏是这么玩的：这位欢乐的老先生在一个裤兜里放着鼻烟壶，另一个裤兜里放着钱包，在坎肩的口袋里放着一只表，表链套在脖子上，衬衫上还别着一枚假钻石胸针；他把外衣的扣子全都紧紧扣上，把眼镜盒和手绢分别放在两边口袋里，然后，学着白天随时可见在街头闲遛的老先生们的样子，手执手杖，在屋子里来来回回地走动。他有时在火炉边停一停，有时站在门前，让人觉得他正全神贯注在向街头店铺的橱窗里张望。这时，他惟恐有贼，还会十分小心地不时向四周看看，逐个儿摸摸身上所有的口袋，看有没有什么东西丢失。他的表演是如此真实而可笑，弄得奥利弗笑得连眼泪都流出来了。整个这段时间，那两个孩子紧跟在他身后，每当他一转过头来，他们便躲开了他的视线，其动作是如此灵敏，简直让人无法跟踪追索。最后，溜得快无意中踩了一下他的脚尖或他的大皮靴，贝茨恰好从他的背后撞过来；就在那一刹那间，他们以异乎寻常的速度，从他身上拿走了鼻烟壶、钱包、表和表链、胸针、手绢，甚至还有那眼镜盒。如果老先生感觉到哪个口袋里有手伸进，他便叫出在哪个口袋里；然后整个游戏便从头再做。

在这一游戏已来回玩了多次的时候，两位年轻妇女前来看望那些年轻的先生。她们一个名叫贝特，一个名叫南希。她们两人都长着厚厚的头发，不在意地在后面翻卷着，鞋袜也都不甚整洁。也许两人都说不上真漂亮，但她们的脸色却十分红润，显得十分健康和热

情。由于她们举止动人并十分随和,奥利弗想着她们真是很可爱的姑娘。无疑她们也的确如此。

这两位客人坐下,呆了很长时间。由于有一个姑娘直喊从心里发冷,还拿出一些酒来让大家喝了;谈话也因此变得欢快和活跃一些了。最后,查利·贝茨提议说该是遛遛蹄子的时候了。这句话在奥利弗听来认为必是法语,出去走走的意思;因为紧接着,溜得快和查利,还有那两位年轻妇女,在从友善的老犹太人手中接过零花钱之后,一同走了出去。

“瞧见了吧,我的亲爱的,”费金说,“这是一种十分开心的生活,不是吗? 他们今天一天都出去玩儿去了。”

“他们已经干完活儿了吗,先生?”奥利弗问道。

“干完了,”那犹太人说,“除非在他们外出的时候无意中遇上了机会,那他们也决不会放过的,我的亲爱的,要看情况。你得学他们的榜样,我的亲爱的。以他们为榜样,”说着还敲打着火炉上的铁铲以加强他的话的力量。“他们叫你做什么你就做什么,什么事都得听从他们的——特别是溜得快的主意,我的亲爱的。他自己将来会成为一位伟大的人物。而如果你处处跟他学,他也会让你成为一位伟人。——我的手绢露在兜外边吗,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说到这里忽然停住。

“不错,先生。”奥利弗说。

“看看你能不能像今天早晨做游戏时他们所作的那样,不让我有任何知觉把手绢抽走。”

奥利弗模仿着早晨见到的溜得快的动作,用一只手抓住那口袋的底部,用另一只手轻轻把那手绢抽了出来。

“抽走了吗?”那犹太人问道。

“在这儿哩,先生。”奥利弗说,让他看他手中的手绢。

“你是个聪明孩子,我的亲爱的,”那爱逗的老先生赞赏地拍拍奥利弗的头说。“从没见过比你更机灵的孩子。这一个先令赏给你。你如果这样沿着这条路走下去,必将会成为一个时代的高手。现在你过来,我来教给你如何把手绢上的标记去掉。

奥利弗不明白,他成为一位伟大人物的机会和他玩着掏那位老

先生的口袋的游戏会有什么关系。但是一想到那犹太人比他大那么多年岁,他自然知道得远比他多。于是他一声不响地跟着他走到桌子边,很快就完全埋头于这一新的学习中去。

第　十　章

奥利弗对他的一些新伙友的性情有了进一步的了解;他以极高的代价买得一次经验。此章在这部传记中虽甚短却很重要

一连许多天奥利弗都一直呆在那犹太人的房间里,挑掉手绢(每天都有一大批被拿回家来)上的标记,有时也参加前面已描绘过的游戏:犹太人和那两个男孩儿几乎一天不落,每天早晨都要玩一阵这种游戏。到最后他渴望出去吸点儿新鲜空气,便多次认真地向老先生恳求,让他和他的两个友伴一同上街干点活儿去。

由于看到那位老先生的性格在德行方面要求十分严格,奥利弗因而更急于想自己也能去积极参加工作。每当溜得快或查利·贝茨夜晚空手回家的时候,他总会十分激动地大谈无所事事和懒惰习惯的危害;并用不让他们吃晚饭便上床睡觉的办法,促使他们认识到勤奋工作的必要。有一次,他甚至竟然一拳把他们俩打下了楼梯,不过他如此激烈地推行他的道德观念的时候倒是不多的。

最后,有一天早晨,他多次急切的请求终于获得了允准。收拾手绢的活计已经干完两三天了,近来的晚餐一直都很清淡。这些也许都是老先生终于表示同意的理由;但不管是与不是,反正他告诉奥利弗他可以去,并把他置于查利·贝茨和他的朋友溜得快的联合监护之下。

三个男孩子一起出动了。溜得快仍和平常一样高卷着上衣袖口,帽边翘起;贝茨小老板把双手插在口袋里溜达着;奥利弗夹在他们俩中间,弄不清他们这是要往哪里去,以及首先学习的第一项手艺会是做什么。

他们一开始行走的步伐是一种十分懒散、极不体面的闲遛，这使奥利弗很快就想到他的两个伙伴是否打算欺骗老先生，根本不准备去工作。溜得快还有一个罪恶的习惯，常常从小小孩儿的头上抓下帽子扔到坡下去；而查利·贝茨在有关财产权的问题上则表现得无比轻率，随意从街边的小摊上抓起一些苹果和葱头，塞进他的似乎和满身的暗道相通的大得惊人的口袋中去。看到这种种恶劣行为，奥利弗正想要告诉他们，他要尽可能找一条近路独自走回家去；而这时溜得快的举动的一个非常神秘的变化，使得他的思想立即转入了一个新的方面。

在离开由于名称的离奇的顽固性，至今仍被人称作"暖房广场"的克拉肯韦尔广场不远的地方，他们正从一个狭窄的小院子里走出来。溜得快忽然一下站住了；他用一个指头按住自己的嘴唇，非常小心地把他的两个伙伴又往回拉。

"怎么啦？"奥利弗问道。

"别出声！"溜得快回答说，"你们看见书摊上的那个老家伙了吗？"

"路那边的那位老先生？"奥利弗说，"是的，我看见他了。"

"对他下手。"溜得快说。

"一株嫩秧苗。"查利·贝茨小老板议论说。

奥利弗十分惊奇地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但他又不能提出任何问题；因为那两个男孩正偷偷横过石头路，溜到他们刚才指给他看的那个老先生的身后去。奥利弗跟在他们后边走了几步；不知道到底该再往前走还是向后退，最后只得站在那里惊愕地呆望着。

那位老先生看上去令人肃然起敬，头上扑着白粉，戴着金边眼镜。他穿着一件淡蓝色的上衣，衣服上镶着黑色的法兰绒的领子；下面穿一条白裤子；腋下夹着一根漂亮的竹手杖。他从书摊上拿起一本书就站在那里读着，其认真的程度仿佛他正坐在他自己书房里的安乐椅上。真的，也很有可能他自己真觉得就是在自己的书房中，因为十分显然，由于他正全神贯注，他既看不见书摊，也看不见街道，也看不见身边的男孩儿，一句话，除了那本书之外，他是什么也看不见了。他就那么一个劲儿读下去；读到一页的底部再翻一页，然后又从下一页的

顶行开始,就这样以极大的兴趣和如饥似渴的心情读个没完。

当奥利弗站在离他几步远的地方,两眼睁得要多大有多大,看着溜得快把手伸进那位老先生的口袋里从中抽出一条手帕的时候,他是何等的恐惧和惊愕啊! 他看到他把那手帕交给了查利·贝茨;最后看到他们以最快的速度从一个拐角处逃跑了。

于是,在这一转瞬间,关于手绢、金表、珠宝和那犹太人的全部秘密一下子全冲进了他的脑海。他呆站了一会儿,由于恐惧,血液在他的血管中颤动,他感到似乎浑身着火一般;然后,忽然感到一阵心慌和害怕,他开始迅速逃跑;他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只一味一脚紧一脚地快跑。

这一切都是在一瞬间发生的。正在奥利弗开始奔跑的时候,那位老先生把手伸进衣兜里,发现手帕不在,猛地转过身来。看到这孩子如此匆忙地逃跑,他很自然地认定他就是作案人;于是用尽全力大叫"抓贼!"同时跟在他后面奔跑,手里还拿着那本书。

但是,在街头大喊大叫的并不仅只是那位老先生一人。溜得快和贝茨小老板,不愿意在大街上奔跑引起大家的注意,到了街角上第一所住房门口便停下了。他们刚一听到叫声并看到奥利弗沿街跑着,便马上悟出实际发生的情况,他们这时迅速冲了出来;同时也大喊"抓贼!"和那些好心的市民一同追赶。

奥利弗虽有幸由那批哲学家带大,他却并未从理论上认清那一美妙的格言:自我保存是一切生物的首要原则。如若不然,他便必会对此早有准备了。但就因为毫无准备,这事便格外使他吃惊;他因而像一阵风似地跑着,那位老先生和那两个男孩儿不停地大喊大叫着紧跟在身后。

"抓贼! 抓贼!"这声音带有一种神奇的力量。生意人走出了柜台,车夫跳下了马车;屠户扔下了他的肉盘;面包师抛下了面包筐;送牛奶的放下了奶桶;信差扔下了他的信件;小学生丢开了手中的弹子;铺路工人丢下了十字镐;孩子们扔下了羽毛球。他们一起乱七八糟踢里哐啷,噼噼啪啪地乱跑着,东窜西跳,大喊大叫,在拐角处撞倒行人,弄得鸡飞狗叫;这声音在街头、广场、庭院中到处回荡。

"抓贼! 抓贼!"马上有成百个声音跟着一起叫喊,马上每一个街

口都聚集了大堆的人群。他们一个劲儿飞跑着，啪啪啪蹚过泥浆、咚咚咚走过石板路；窗子被推开，人们全朝外跑，混乱的人群不停地前进，整屋子的观众在剧情发展的最紧要关头扔下了庞齐[1]，加入奔跑的队伍，跟着一起喊叫，更增强了“抓贼！抓贼！”喊叫声的气势。

“抓贼！抓贼！”在人的胸怀中深深埋藏着一种总想追捕点什么的热情。一个可怜的上气不接下气的孩子大口大口地喘着气，脸上充满了恐怖的表情，眼睛里露出了痛苦的神色，大滴的汗珠从他的脸上往下滚；他绷紧每一根神经，力图躲过他的追捕者；当他们紧跟着他离他一步近似一步的时候，由于看到他已力不能支便更加大了他们的喊叫声，打着呣哨高兴地叫着：“抓贼！”啊，看在上帝的分上，抓住他吧，即使仅仅出于怜悯！

他终于被拦住了！灵巧的一击，他躺倒在街心的石头路上了。人群马上拥过来把他包围住，后来的人为了看他一眼，推搡着别人往里挤。“站开点儿！”“让他可以喘口气！”“胡说！他不配。”“那位先生在哪儿？”“他来了，正从街那边走过来。”“给这位先生让出点儿地方来！”“是这个孩子吗？”“是的。”

奥利弗躺在那里，满身污泥和尘土，嘴边流着血，失神地望着包围着他的一大堆脸，这时那位老先生被好事的拉过去，推进了最先来到的追赶者的圈子。

“是的，”那位先生说，“恐怕就是这个孩子。”

“恐怕！”群众中有人咕哝说，“瞧您说的！”

“可怜的小家伙！”那位先生说，“他使自己受伤了。”

“那是我干的，先生，”一个身体高大的粗鲁汉子靠前一步说，“真亏，我在他的嘴上还把手指头给磕伤了。是我截住他的，先生。”

那家伙笑着一提帽子，意思希望得到一点儿报偿；但那老先生不高兴地看了他一眼，马上急急向四周观望，仿佛他自己要伺机逃走；要不是这时有一位警官（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一般总是最后一个来到的）穿过人群抓住了奥利弗的脖领，他真可能会尽力逃跑，从而再引起一场大追捕的。

---

① 在英国著名木偶戏和连环画中长期闻名的一滑稽人物。

“来吧，站起身来。”那人凶狠地说。

“真不是我，长官。真的，真的，是另外两个孩子干的，”奥利弗说，激动地搓着手，向四周望望。“他们就在这一带。”

“哦，不，他们不在，”那警官说。他本意要表现出几分幽默，但却道出了真实情况；因为溜得快和查利·贝茨在来到第一个庭院边的时候便从那里溜走了。“来吧，站起来！”

“不要弄伤了他，”老先生十分同情地说，“哦，不，我不会弄伤他的。”那警官回答说，同时把他的夹克从背上翻开以资证明。“来吧，我认识你。别跟我来那一套。你站起来不站起来，你这个小混蛋！”

几乎已经站不住的奥利弗挪动一下身子勉强站了起来。他马上便被拽住脖领快步沿街走去。那老先生在警官身边陪他们一起走着。凡能跑得动的群众都在他们的前面跑着，不时回头看奥利弗一眼。男孩子们发出胜利的欢呼声；他们就这么一路走去。

George Cruikshank

第十一章

介绍警察局长范先生，并略举小例以示司法工作之一斑

这一案件发生的地点正好在一个非常著名的市公安局分局的管区之内，实际还就在离它不远的地方。人群仅仅只有幸陪伴奥利弗走了两三条街，并走下一个名叫羊腿山的地方，他便被领进了一段低矮的拱道，爬上一个肮脏的庭院，从后门带进了简易裁判所。他们走进了一个不大的铺砖的院子，在那儿见到一位身材高大、脸上留有几撮胡子、手上拿着大把钥匙的人。

"又是什么事？"那人漫不经心地问道。

"一个专掏手绢的小扒手。"抓住奥利弗的那人回答说。

"被扒的人是你吗，先生？"手拿钥匙的人询问。

"是的，是我，"老先生回答说，"但我不敢肯定掏我手绢的准是这个孩子。我——宁愿撤回控诉。"

"现在可一定得去见局长，先生，"那人回答说，"局长大人马上就会有空了。至于你，小吊死鬼！"

这是招呼奥利弗走进他说着话时打开的一扇门，里面通向一间石头牢房。进门后他被全身搜了一遍；在他身上什么东西也没搜着，门被锁了起来。

那牢房的样子和大小都像一间房后的地下室，只是没那么亮。屋里脏得一塌糊涂；因为那时正是一个星期一的早晨，自星期六夜晚起这里便关着六个醉鬼，现在他们又被关到别的地方去了。但这倒无关紧要。在我们的派出所里，每天夜晚都有一些男人和女人，以完全微不足道的罪名——这个词很值得注意——被关进了牢房，其悲惨程度比起那关押经过审讯、被判有罪、已判处死刑的重罪犯人的新

门监狱，简直可以算得是皇宫。谁要是不相信这一点，可以自己去作一番比较。

在牢房的门被锁上的时候，那老先生的神色几乎和奥利弗的神色一样的沮丧。他叹口气转眼看着那无端引起这场纠纷的那本书。

“这孩子的脸上有某种东西，”在那位老先生用书边轻敲着自己的下巴颏缓缓走开时，自言自语地说，“某种东西触动了我，并使我甚感兴趣。他可能是清白无辜的吗？要说——他可完全像是无辜的，”那老先生忽然停住脚步，抬头望着天空大声叫着说，“上天保佑！过去我在什么地方看到过那完全相似的表情呢？”

那位老先生在沉思了几分钟之后，仍带着深思的表情，走进了一间门对着后院儿的接待室；在这里，躲进一个旮旯里，在自己心中唤起了许多年来被阴暗的帷幔掩盖着的一大堆面孔。“不，”那老先生摇摇头说，“这一定全属幻想。”

他再次一一端详过那些面孔。他既已把它们召唤出来，便很难再用那许久以来一直隐藏着它们的帷幔，把它们掩盖起来了。它们中有朋友的，也有仇敌的，更有许多几乎完全陌生的面孔，用力拥挤着往外张望；其中有现在实际已成为老太婆的青春年少的姑娘们的脸，还有已被坟墓所毁损和掩盖的脸，但它们的，比它们本身更为强有力的精神，却仍然显露着它们旧日的鲜艳和美丽，召唤回那些眼睛中的神光、微笑中的光辉，和通过它的泥制面具射出的灵魂的光彩，并从坟墓的那边低声述说着它的美，这美虽已改变却更为加强，它被从人世带走只是为了立起一盏明灯，以便倾泻出一圈圈柔和的光，以照亮通往天国的路。

但那位老先生却记不起一张和奥利弗的形貌有某种相似之处的脸。因此，他无可奈何地对着他所唤起的回忆长叹了一声；对自己来说，可喜的是自己正是一个心不在焉的老人，他把它们又重新埋入那发霉的书本中去。

有人碰了一下他的肩膀使他惊醒过来，那拿着一串钥匙的人要他跟他进办公室去。他匆匆把书合上了；并立即被带领去见那位著名的气派十足的范先生。

那办公室是一间前客厅，有一面墙嵌有护墙板。范先生坐在上

首一排木栏杆后边；在门的一边有一个木围栏一类的架子，可怜的小奥利弗已经坐在里面，由于看到这可怕的阵势，他不停地发着抖。

范先生是一个细瘦、宽肩、硬脖子、中等个头的男人，头发不多，仅有的一些全长在脖子后边和头的两边。他的面容十分严肃，而且泛红。若不是他的确习惯于饮用过量的对他没好处的酒，他很可以控告自己的面容对自己犯下了侮辱罪，而借以捞到一大笔赔偿费。

老先生恭敬地一鞠躬；向局长的桌边走近一两步，配合着自己的动作说，“这是我的姓名和住址，长官。”然后他倒退一两步；又一次彬彬有礼地一点头，等着听他问话。

可不巧范先生这时正在阅读着那天的一份早报上，有涉及他最近所作一次裁决的重要文章，文中第三百五十次提请内务大臣对他加以额外的特殊的注意。他心里正老大不舒服；他抬起头恶狠狠地咕哝着。

“你是谁？”范先生说。

老先生不免有几分惊愕地指指他的名片。

“警官！”范先生说，厌恶地把那名片连同那张报纸一同扔到一边去。“这家伙是干什么的？”

“我的名字，长官，”那老先生，仍不失一位老先生的风度说，“我的名字，长官，叫布朗洛。请容许我问一声，这位没有任何缘由无端侮辱一位受法律保护的正人君子的公安局长的尊姓大名。”布朗洛先生这么说着的时候，抬头向四面张望，仿佛要看看有没有谁能对他的提问作出回答。

“警官！”范先生把报纸扔得更远一些说，“这家伙被控什么罪名？”

“他并没有被控，局长大人，”警官回答说，“他是要控告那个男孩子才来到这里的，局长大人。”

局长大人对这一切完全清清楚楚；但这是个恶心人的好办法，而且保证安全。

“来这儿控告那个孩子，是吗？”范说，轻蔑地从头到脚打量着布朗洛先生。“让他起誓！”

“在我起誓之前，我必须请求容我先讲一句话，”布朗洛先生说，“那就是，我真是怎么也不会，从来也无此经验，有可能相信——”

“闭上你的嘴，先生。”范先生蛮横地说。

“我一定要说，先生！”老先生回答。

“马上闭上你的嘴，要不我就要把你从这里给轰出去！”范先生说，“你是个横蛮无礼的家伙。竟敢侮辱局长！”

“什么！”老先生大叫一声，满脸涨得通红。

“让这个人起誓！”范对他的文书说，“我什么话都不要再听了，让他起誓。”

布朗洛忍不住满腔怒火，但转念一想，他如果发脾气也许只能更加损伤了这个孩子，他于是强忍着自己的感情，顺从地同意马上起誓。

“现在说说，”范说，“你控告这孩子什么？你有什么话要讲，先生？”

“我正站在一个书摊旁边——”布朗洛先生开始说。

“闭上你的嘴，先生，”范先生说，“警察！警察哪儿去了？听着，让这警察发誓。现在，警察，你说说是怎么回事？”

那警察以适当的谦恭讲述了他是如何抓住那个孩子；如何搜查了奥利弗，但在他身上什么也没搜着；以及如何他所知道的仅此而已。

“有什么证人吗？”范先生问。

“没有，局长大人。”那警察回答说。

范先生沉默了几分钟，然后转向原告，越来越严厉地说：

“你是决心陈述你要控告这孩子的缘由，伙计，还是不打算陈述了？你已经发过誓。现在，你如果仍傻站在那里，拒不提出证词，我便将治你以藐视法庭罪；我将，以——”

他说的是以什么东西，或什么人的名义，谁也不知道，因为正在这个时候那文书和狱吏恰好大咳了几声；文书还把一个沉重的册子碰落地上，使得谁也没听见他说的是什么——自然，只是碰巧。

虽多次被打断并连遭侮辱，布朗洛先生总算讲完了案情的经过。他说，在一时慌乱中，只因为他看到一个小男孩正向远处飞跑，他便

在他身后追赶，并表示他十分希望，如果局长相信他，虽不真是作案的贼，却和贼群有一定联系，他一定要在法律许可范围内，对他从轻发落。

“他已经受伤了，”老先生最后说，“我恐怕，”他十分关切地望着那木栏杆补充说，“我真担心他已病倒了。”

“哦，是的，恐怕是！”范先生一嗤鼻子说，“得了，在这儿别来你那一套，你这小游民，那没有用。你叫什么名字？”

奥利弗试图回答，但他已说不出话来。他的脸色像死人一般煞白；他感到整个那间屋子正不停地旋转。

“你叫什么名字，你这个顽固不化的小混蛋？”范先生问道，“警官，他叫什么名字？”

这话是对站在木栏杆边的一个穿着条纹坎肩的粗俗的年纪较大的男人讲的。他向奥利弗弯下腰去，重复了那句问话；但发现他真是已不能理解他的话了。明知道他若不回答必会进一步激怒局长，从而加重对他的惩罚；他便妄猜了一个名字。

“他说他叫汤姆·怀特，局长大人。”这位好心肠的巡捕说。

“哦，他不愿意大声讲出来，是吗？”范说，“很好，很好。他住在什么地方？”

“哪儿能住就住哪儿，局长大人。”那官员回答说；仍装着听到奥利弗的回答。

“他有父母吗？”范先生问。

“他说在他很小的时候他们便都死去了，局长大人。”那官员回答说，随意采用了一个最一般的回答。

在审讯进行到这里的时候，奥利弗抬起头来了；他以恳求的目光四周望望，低声请求说他要喝一口水。

“胡说八道！”范先生说，“别想着把我当傻子。”

“我想他真是很难受，局长大人。”那官员规劝说。

“我比你懂。”范先生说。

“当心点儿，长官，”那位老先生说，本能地举起了双手，“他会倒下的。”

“站远点儿，巡捕，”范叫喊说，“他要愿意就让他倒下吧。”

奥利弗感到一阵晕眩，也便利用这一仁慈的允诺，倒了下去。屋子里的人彼此看看，但谁也不敢动。

"我早知道他完全是在装神弄鬼，"范说，好像这样便已证明他的话全然不虚。"就让他躺在那里，一会儿他自己就会感到厌倦了。"

"您想要如何处置这个案件，先生？"文书低声问道。

"即席裁决，"范先生回答说，"他可以被判处三个月——自然是苦役。退庭。"

门因此被打开了，有人过来准备把那个失去知觉的孩子弄到监狱里去。这时一个穿着一身黑衣服，外表整洁而俭朴的中年人匆匆走进办公室里来，直向局长走去。

"先等一等，先等一等！不要把他弄走！看在上天的分上先等一等。"那新来的人，由于过于匆忙而喘着气说。

尽管像这类地方的当值的守护神对女王陛下的臣民的，特别是贫穷阶级的臣民的名声、信誉，甚至生命行使着随意的独断专行的权力；也尽管在这里的四墙之内每天都有人在玩弄着使天使哭瞎双眼的离奇的花招；除了通过日报有所透露之外，一般人却全都一无所知[①]。所以范先生一见到一位不速之客如此冒失地前来扰乱公堂，自然忍不住怒气了。

"这是怎么回事？这人是什么人？快把他轰出去。退庭！"范先生大喊大叫着。

"我一定要说话，"那人大叫着说，"你们轰不走我。全部情况我都看到了。我是摊主。我要求让我发誓。我不会让你们吓唬回去的。范先生，您必须听我说。您不能拒绝，先生。"

这人是对的。他的态度非常坚决；事情的发展已越来越严重，不能再沉默了。

"让这人起誓，"范先生极不耐烦地说，"现在说吧，伙计，你要说些什么？"

"我要说的是，"那人说，"我当时看到三个男孩子，另外两个和你们抓来的这个。在这位先生看书的时候，他们一同在街对面的路边

---

① 或实际是过去全一无所知。——原注

溜达着。犯偷窃罪的是另一个孩子。我看着他偷的。"这时这位正派的书摊摊主的呼吸已渐渐平稳下来,他更为清楚地描述了那一偷窃活动的全部实际情况。

"你为什么不早来?"范停了一会儿说。

"我找不到人代我看书摊,"那人回答说,"所有可能帮帮我的人全都参加了大追捕。直到五分钟以前我才找到个人;我于是一路跑着赶到了这里。"

"原告当时正在看书,是吗?"范先生又停了一会儿问道。

"是的,"那人回答说,"读的就是他手里拿着的这本书。"

"哦,那本书,呃?"范说,"他付钱了吗?"

"不,没有付钱。"那人笑着回答说。

"天哪,我全给忘了!"心不在焉的老先生天真地说。

"真是不错,他倒敢于来控告一个穷苦的孩子!"范说,尽量滑稽地装出一副慈悲的样子。"我认为,先生,你是在一种十分可疑、极不光彩的情况中把这本书弄到手的;你可能想到自己真幸运,那一财产的主人拒绝对你提出控告。你应该从这件事中吸取教训,我的伙计,要不,法律终有一天会抓住你的。这孩子无罪释放。退庭。"

"活见鬼!"老先生大叫着说,压制了许久的怒气终于爆发出来。"真见鬼! 我一定要——"

"退庭!"那局长说,"警官们,你们听见没有? 退庭!"

他的命令终于被执行。愤怒的布朗洛,一手拿着那本书,另一只手里拿着竹杖,带着狂怒和愤慨被推出了门外。他来到院子里;他的激动的情绪转眼全消了。小奥利弗·退斯特仰身躺在砖地上,衬衫扣子全被敞开,额头上满是水;他的脸色像死人一样煞白;全身不停地抽搐。

"可怜的孩子,可怜的孩子!"布朗洛先生在他身边弯下腰去说。"求求哪位去叫一辆马车,马上!"

一辆马车开过来了,奥利弗被小心翼翼地抬上一排座位。那位老先生爬进车去坐在另一排椅子上。

"我可以进来帮你一把吗?"那书摊老板伸进头来问道。

"天哪,太好了,我亲爱的先生,"布朗洛先生连忙说,"我把你给

忘了。天哪,天哪！我还拿着这本倒霉的书！快进来。可怜的小家伙！一刻也不能再耽误了。”

书摊老板上了马车。他们匆匆乘车飞奔而去。

第 十 二 章

在此章中奥利弗受到了前所未有的热情照顾。同时此章还将再叙及那位快活的老先生和他的一些年幼的朋友

马车轱辘辘往前走着，走的几乎全是奥利弗在溜得快的陪伴下，初进伦敦时所经过的地方，后来转入一条新路，来到伊斯林顿大街的安琪儿剧院附近，在靠近彭顿维尔的一条阴凉安静的街上的一所整洁的房子前停了下来。到了这里，有人立即准备好床铺，布朗洛先生亲自十分小心地看着他的年轻的落难者舒服地在床上躺了下来。在这里，他受到了无微不至的照应和关怀。

但是，在许多天里，奥利弗仍始终对他的新朋友们的恩情了无所感。太阳升起又落下，落下又升起，已是许多次了；这孩子却仍然直挺挺地躺在难以睡稳的床上，在消耗体力的干热的高烧折磨下日益消瘦。这徐徐侵犯活着的机体的心火所造成的伤害，简直不次于蛆虫对尸体的损害。

最后他终于从一个似乎是充满烦恼的长梦中醒了过来，显得是那样的虚弱、干瘦和苍白。他软弱无力地在床上支起身子，用发抖的胳膊撑着自己的头，急切地向四周观望。

“这是什么房子？我被弄到什么地方来了？”奥利弗说，“我睡觉的地方不是这个房间。”

他用极微弱的声音说，身体还十分虚弱无力；但却马上有人听到了。床头的帘子立即被匆匆拉开。一个穿着干净、整洁的慈母般的老太太随即放下手中的毛线活儿，从一张近在床边的扶手椅上站了起来。

“别说话，我的小乖乖，”那老太太温和地说，“你必须非常安静，

要不你又会发烧了；你一直病得非常厉害，——要多厉害有多厉害，只差一点儿。还躺下吧，好乖乖！”老太太这么说着，轻轻扶着奥利弗让他把头放在枕头上；接着，把他额头上的头发往后捋了捋，无比慈祥和热情地望着他的脸，使他忍不住把他的干瘦的小手伸进她的手中，并把它拉过来围着自己的脖子。

“天可怜见！”老太太眼中噙着眼泪说，“多么知冷知热的小乖乖，多漂亮的小心肝！他妈妈要是能像我这样坐在他身边，像现在这样看着他，她该会感到多么高兴啊！”

“也许她真看见了，”奥利弗把两手交叉在一起低声说，“也许她曾在我身边坐着来着。我就觉得她曾到这儿来过。”

“那是因为你发烧，我的乖乖。”老太太温和地说。

“我想也是，”奥利弗回答说，“因为天国离我们很远很远，他们在那里都非常快乐，谁也不愿从天上下来，来到一个穷孩子身边。不过，她要是知道我病了，那她即使在那里，也一定会可怜我的；因为她自己在死之前也病得很厉害。只是她不可能知道关于我的任何情况，”奥利弗在沉思了一会儿之后补充说。“她要是看见我痛苦，她一定会感到悲伤。我每次在梦中见到她，她看上去总是那么温柔和幸福。”

对他的这些话，老太太没有回答；她只是先擦了擦眼睛，然后又擦了擦放在床罩上的眼镜，仿佛它也是她的五官的一部分。她拿来一杯清凉的饮料给奥利弗喝，然后，拍拍他的脸，告诉他必须非常安静地躺着，要不，他会又发烧了。

奥利弗因此一句话也不再说了；一是因为他急于想什么事都尽量听从这位仁慈的老太太的话；一是因为，说实在的，刚才说了那么多的话已使他感到疲劳已极了。他很快便舒服地迷糊过去，一直到拿到床边来的一支蜡烛的光把他晃醒，烛光下他看见一位手中拿着一只声音极响的大表的先生正在给他号脉，还说他已经好多了。

“你确实是好多了，是不是，我的亲爱的？”那位先生说。

“是的，谢谢您，先生。”奥利弗回答说。

“是的，我知道你已经好多了，”那位先生说，“你觉得饿了，是不是？”

“不饿，先生。”奥利弗回答说。

“啊！”那先生说，“是的，我知道你并不饿。他不饿，贝德文太太。”那位看上去无所不知的先生说。

那老太太满怀敬意地一低头，似乎在说她认识到这位大夫确实是聪明过人。大夫自己似乎也有同样的看法。

“你感到很困，是不是，我的亲爱的？”大夫说。

“不，先生。”奥利弗回答。

“不困，”大夫露出机警和满意的神情说，“你不困。也不渴。是吗？”

“不，先生，很有点儿渴。”奥利弗回答。

“完全如我所料，贝德文太太，”大夫说，“他感到渴是十分自然的。你可以给他一点儿茶，太太，和一点儿不加黄油的干面包。不要让他盖得太暖了，太太；但要小心一定不能让他冻着；多有麻烦了。”

老太太深施一礼，大夫尝了尝那冷饮，表示勉强可以，便匆匆离去；在他下楼的时候，他的皮靴发出不同一般的响声，显得极有气派。

这之后不久，奥利弗又迷糊过去；他再次醒来时已经接近十二点了。过了不一会儿，老太太便仁慈地向他道晚安，把他交托给了一个刚来到的胖老太太，她随身带着包在一起的一本小祷告书和一顶睡觉时戴的大帽子。这老妇人把帽子戴在头上，把书放在桌子上，告诉奥利弗她是来坐守着陪他过夜的，然后便把一把椅子拉到火炉边，坐下来不停地打瞌睡，中间时不时忽然往前栽去，同时发出各种哼哼唧唧和被呛着的声音。但这些除了弄得她使劲揉鼻子之外，对她倒也别无大害；她仍然一会儿又睡着了。

就这样，这一夜慢慢地过去。奥利弗醒着躺了一段时候，数着油灯的光投在顶篷上的一层层光圈；或者用他困倦的目光追溯着墙纸上的复杂的花纹。房间里的黑暗和深沉的寂静显得十分凝重；而当这情景使得这孩子想起，曾有许多日日夜夜死神一直在这里徘徊，而且至今他的可怕的阴影和恐怖可能还未从这里消失的时候，他立即把脸转向枕头，热忱地向上天祷告。

慢慢他便进入了只有抛开眼前的苦难才能给他带来的深沉的睡眠之中；那种从中醒来乃是一种痛苦的安详和宁静之中。如果这便

是死亡，谁又会愿意再醒过来，重新去经受生活的种种斗争和纷扰；重新去体会那种种眼前的烦恼；那种种为前途的担忧；以及尤为甚者，去重温那对过去的令人厌倦的回忆！

在奥利弗睁开眼睛时天已经大亮好几个小时了；他感到精力充沛、心情愉快。大病的危机已安全渡过。他又回到了这个世界。

三天来他已经能够背后垫着枕头，在扶手椅上闲坐了。由于他依然太虚弱不能行走，贝德文太太便把他抱到楼下供管家住的她自己的小房间里去。把他在火边安顿好以后，这位善良的老太太自己也坐了下来；看到他现在已大大好转，她不禁十分伤心地大哭起来。

“不要管我，我的亲爱的，”老太太说，“我不过是每隔一段时候总要痛快地哭一顿的。就这样；现在一切全过去了；我感到很舒服了。”

“您对我实在是太好了，奶奶。”奥利弗说。

“啊。不要去管那个，我的小乖乖，”老太太说，“那跟你喝汤没有关系，你早就该喝汤了。因为刚才大夫说，布朗洛先生今天早晨可能来看你；咱们必须拿出最体面的样子来，因为咱们看上去越好，他便会越高兴。”说着，老太太便动手在一口小锅里温着一满钵肉汤。那汤的浓度，奥利弗心里想，如按规定掺上清水，往最少里说，也足够三百五十个吃救济的穷人作一顿丰盛的晚餐了。

“你喜欢画儿吗，亲爱的？”老太太看到奥利弗盯着挂在墙上的一幅画像看着，不禁问道。

“我也说不太清楚，奶奶，”奥利弗说，眼睛一直仍盯在那画布上；“我见到的太少了，说不上喜欢不喜欢。那位太太的脸多么漂亮、多么温和啊！”

“啊！”老太太说，“画家画出的小姐太太总比她们本人更漂亮得多，要不就没人再找他画了，孩子。那发明照相机的人本应知道那是永远不会成功的；那太过于真实了，过于，”老太太说，为自己的俏皮话大笑不已。

“这幅画——画的是真人吗，奶奶？”奥利弗问道。

“是，”老太太说，把看汤锅的眼睛抬起了一会儿，“那是一幅画像。”

“谁的画像，奶奶？”奥利弗问道。

“嗨，说实在的，小乖乖，我也不知道，”那老太太十分和善地回答，“按我想，这里所画的这位太太，你和我都不曾见过。它似乎引起了你极大的兴趣，乖乖。”

“实在太漂亮了。”奥利弗回答。

“唉，你总不会看着它感到害怕吧？”老太太看到那孩子望着那幅画像的十分严肃的神态，不禁惊愕地问。

“哦，不不，”奥利弗连忙回答说，“可那双眼睛看上去是那么悲伤；我不论坐在哪里，她都似乎直盯着我看着，让我的心直跳。”接着奥利弗又低声补充说，“似乎她已经活了，极想跟我说话，可又说不出来。”

“天可怜见！”老太太吃惊地大叫着，“不要那样说话，孩子。你在病后还十分虚弱，神经紧张。让我来把你的椅子推到那边去；那你就看不见那幅画了。这样！”老太太一边说，一边照她的话做着。“你现在怎么也看不见它了。”

其实，奥利弗在他的心田中却像没有挪动位置之前一样看得十分清楚；但他想最好别让这位善心的老太太心烦了；因而在她看着他的时候，他只是温和地笑了笑。老太太看到他感到更舒服了，十分高兴，于是，以完全适合于这一庄严行动的认真态度，忙着又是往汤里加盐，又是往里面撕面包。奥利弗以异乎寻常的速度把汤喝了下去。他几乎还没有吞下最后一勺汤，便听到几下轻轻的敲门声。“请进，”那老太太说。布朗洛先生立即走了进来。

这时，那位老先生以相当轻快的步伐走进屋里来；但他几乎还没来得及把眼镜推到额头上去，把两手放在外衣的下摆后边，对奥利弗仔细端详一番，他的面部便立即离奇地搐动起来。奥利弗由于生病，还显得十分虚弱和清瘦；他出于对恩人的敬重，试图站起身来，但实在不行，最后却仍不免瘫倒在椅子上。事实上，如果这里必须讲出真情，布朗洛先生的足够六个生性仁厚的普通老人使用的伟大的心怀，通过我们现在所掌握的知识还无从解释的水动力学的过程，把眼泪送进了他的眼眶。

“可怜的孩子，可怜的孩子！”布朗洛先生清清嗓子说，“今天早晨我的嗓子有些哑了，贝德文太太。我担心我有点感冒了。”

“我希望您没有，先生，”贝德文太太说，“您穿的和用的一切东西都是认真晾过的，先生。”

“不知道，贝德文。我不知道，”布朗洛先生说，“我倒觉得昨天晚上晚餐的时候，我用了一条湿餐巾；不过，不去管它了。你感觉怎么样，我的亲爱的？”

“非常幸福，先生，”奥利弗回答，“而且您对我那么好，真是感恩不尽。”

“好孩子，”布朗洛毫不含糊地说，“你给他吃了些什么保养身体的食物吗，贝德文？什么汤水之类的东西，呃？”

“他刚才刚喝了一大碗美味的浓汤，先生，”贝德文太太回答说，轻轻一直身子，把最后一个词说得很重，意思要表明在汤水和精心调制的肉汤之间可没有任何渊源和联系。

“呃！”布朗洛轻轻抖了一下说，“一两杯葡萄酒对他定会更加大有好处。你说是不是，汤姆·怀特，呃？”

“我的名字叫奥利弗，先生，”小病人回答说，显得非常吃惊的样子。

“奥利弗，”布朗洛先生说，“奥利弗什么？奥利弗·怀特，呃？”

“不是，先生，退斯特，奥利弗·退斯特。”

“奇怪的名字！”那老先生说，“你为什么告诉警察局长你姓怀特？”

“我从没有对他那么说过，先生。”奥利弗十分惊异地回答。

这听来完全不像真话，以致那老先生止不住用几分严厉的表情看着奥利弗的脸。要怀疑他说谎是不可能的；他的瘦削的脸的每一处轮廓都透露着真诚。

“必是误会了，”布朗洛先生说。虽然他忍不住对他呆望的动机已不复存在，他原来感到他的面容与某一他所熟悉的人的面容有某些相似之处的旧想法，又蓦然压向他的心头，使他难于从他脸上移开他的目光。

“我希望您没有生我的气，先生？”奥利弗抬起眼睛来请求说。

“不，不，”老先生回答说，“嗨！这是什么？贝德文，你瞧瞧这个！”

他一边说一边匆匆一会儿指一指奥利弗头顶上的画像，一会儿又指指这孩子的脸。两者简直是惟妙惟肖。眼睛、头、嘴，整个面容完全一模一样。那一刹那的表情也完完全全相似，每一个极细微的地方都似乎是以惊人的准确性照描下来的！

奥利弗完全不理解他忽然大叫的缘由；又因为他虚弱的身子还经不住这忽然的惊恐，他很快昏了过去。这里他的虚弱的表现倒使得我们的叙述可以抽空谈谈那快活的老先生的两个年轻门徒，以解除读者的悬念——

前面已经讲过，当溜得快和他的手艺高强的朋友贝茨小老板，以非法手段盗走布朗洛先生的私有财产而引起对奥利弗的追捕时，他们出于一种无可厚非、十分得体的为自己着想的原则，也大喊大叫参加了追捕者的行列；而由于臣民的自行其是和个人自由正是一个诚实的英国人首要的和最引以自豪的骄傲，所以在这里我几乎用不着提请读者注意，他们的这一行动将使他们在公众和爱国人士们的心目中受到百般赞扬，其强烈程度几乎不次于这一表明他们对自我保全和自身安全的深切关怀的明证，正有助于阐述和肯定某些思想深刻、判断准确的哲学家，已定为自然女神的一切行动和行径的动力的小小法则：这些哲学家非常明智地把这位好——太太——自然的一切行动都化作原则和理论；然后，通过对她的智慧和理解力的一番干净利落、漂亮的赞美，把一切情感方面的考虑或高尚的感情冲动全都抛向九霄云外去了。因为，所有这些，对于一个被普遍承认已远远超越一般女性所必有的那无数细小的缺点和弱点的妇女来说，是不值一顾的。

如果我要为这两位年轻的先生，在处于那一微妙困境中时所采取的行动完全属于严格的哲学性质的问题做进一步的证明，我可以马上从这样的事实（这在本故事前面一部分中已经讲述过）中找到：在所有的人的注意力全集中在奥利弗身上时，离开追捕队伍、立即寻找最近的路回家去了。尽管我没有意思要肯定说，一些著名的、饱学之士一般都这么设法寻找通往某一伟大结论的捷径（他们所走的道路常常倒是由于加进了许多闲言碎语和像喝醉酒的人一样满脑子有说不完的意思止不住东扯西拉）；可我一定要说，而且明确地说，许多

高明的哲学家都毫无例外地在防止出现任何有可能对他们自身不利的情况方面，显示出极大的智慧和远见卓识。比如，为了完成一个大是，你便不妨犯下一些小非；为了达到一个可以为手段开脱罪名的目的，你便可以不惜采取任何手段；至于是的分量，或非的分量，或甚至二者之间的差异，便只能完全留给那有关的哲学家，凭着他对他自身的特殊处境的清楚的、综合的、不偏不倚的观点去判断、去决定了。

那两个男孩在以飞快的速度穿越过一连串迷宫般的狭窄的街道和庭院之后，终于冒险在一个低矮、黑暗的过道里停了下来。在这里安静地呆了一阵以便喘过气来之后，贝茨小老板忽然发出一阵十分高兴的叫喊，接着忍不住捧腹大笑，在一家门口的台阶上躺倒下来，笑得直打滚儿。

"你这是怎么了？"溜得快问道。

"哈！哈！哈！"查利·贝茨仍大笑不止。

"别再出声！"溜得快责备他说，小心地四处张望。"你要让咱们被抓住吗，笨蛋？"

"我憋不住，"查利说，"我憋不住！看着他那样飞速奔跑，匆匆拐弯，直撞在灯杆上，"然后接着又说，"好像他也跟灯杆一样是铁打的，而手绢却装在我的口袋里，我大喊着在他后面追赶——哦，我的天哪！"贝茨小老板的活跃的想象，以无比生动的色调把那全部景象重现在他的眼前。在他说到上面这段话时，他又一次在台阶上打滚儿，笑得比刚才更欢了。

"费金会怎么说？"溜得快问道；他利用他的朋友第二次喘气的时机提出了这个问题。

"怎么说？"查利·贝茨重复着说。

"啊，怎么说？"溜得快说。

"嗨，他会怎么说？"查利问道，忽然停住了笑声，因为溜得快的态度显得十分严肃。"他会怎么说！"

道金斯先生吹了一会儿口哨；然后脱下帽子，抓抓脑袋，连点了三次头。

"你什么意思？"查利问他。

"图儿鲁儿罗儿鲁，连骗带撒谎，但愿他不会，高叫可可罗鲁姆，"

溜得快说,机灵的脸上微露出不屑的神情。

这是一种解释,但不能令人满意。贝茨小老板感觉如此,因而他又问,“你什么意思?”

溜得快没有作答;他只是又戴上帽子,把长尾的上衣的下摆拉起来绕在腋下,用舌头鼓起一边的腮帮,以熟练的富于表情的神态在鼻梁上轻轻敲了五六下,然后一转身,走出了那个庭院。贝茨小老板跟着他带着深思的表情也走了出来。

在进行这段谈话几分钟之后,那吱吱作响的楼梯上的脚步声惊动了坐在火边的快活的老先生。他左手拿着一块香肠和面包,右手拿着一把折刀,三角架上支着一把铁皮壶。在他转过身去的时候,他的苍白的脸上露着一副奸诈的笑容,同时从他的红色的浓眉下面向外看着,支起耳朵听着门外的响动。

“嗨,这是怎么回事?”那犹太人叨咕着,脸色完全变了。“来的只是两个人,还有一个哪儿去了?他们不会出麻烦吧。听!”

脚步声更近了。他们到了楼口。门慢慢被推开了。溜得快和贝茨小老板走进屋来,随手把门关上。

George Cruikshank

第 十 三 章

在这里聪明的读者们将会结识一些
新朋友，并了解到和本故事有关
的关于他们的一些有趣的情节

“奥利弗上哪儿去了？”那犹太人带着威胁的神情站起身来说，“那孩子哪儿去了？”

那两个小扒手仿佛被他们的师傅的凶恶态度吓住了，先是呆呆地望着他；然后又不安地彼此对看一眼。但他们一言不发。

“那孩子出了什么事啦？”那犹太人说，使劲抓住溜得快的脖领，并以威胁的口气发出一连串可怕的咒诅。“快说清楚，要不我掐死你！”

费金的神态显得是那么认真，使得查利·贝茨认识到，无论如何以力求安全为上，因为他已感觉到，第二个被掐死的将是他，这并不是完全不可能的事；于是他双膝跪倒，发出一阵——介于发疯的公牛和广播筒之间的——高亢、连续和经久不衰的嚎叫声。

“你到底说不说？”那犹太人大声吼叫着；拼命地摇晃着溜得快，其凶猛的程度令人不免惊诧，他竟然还裹在那件大外衣里没有散架。

“唉，他被警察抓去了，就那么回事。”溜得快哭丧着脸说，“得了，放开我，行不行！”他一转身用力一抖，挣脱了那件大外衣，由它留在犹太人手中。溜得快顺手抓过那把烤叉，看准那位老先生的坎肩便扎过去。这一扎如果真命中，肯定将放出太多的欢乐，无法再轻易加以补充了。

犹太人看到这意想不到的情况，连忙一闪身子，其敏捷的程度，以其衰老的外貌看，完全出乎一般人的意料之外。他抓起那铁皮壶准备向他的攻击者的头上砸去。但是，这时候，查利·贝茨发出一声

十分可怕的引他注意的吼叫，使他改变了铁壶的方向，把它完全砸在一位年轻先生的身上了。

“嗨，这是什么乱七八糟的鬼名堂！”一个深沉的声音说，“是谁用这玩艺儿砸我的？幸好落在身上的只是壶里的啤酒，而不是壶，要不，我可要对他不客气了。我当然早知道，一个该死的、有钱的、到处抢劫的、大喊大叫的老犹太，除了水，是不会把任何其他饮料经易倒掉的——就是往外泼水那也得等他完全掌管了河水公司之后才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费金？操他的——我的围巾上已全都是啤酒了！进来，你这鬼头鬼脑的畜牲，你呆在外边干什么，难道你见到你的主人感到害臊！进来！”

咕哝着上面这些话的是一个三十五岁上下，身体魁梧的家伙，他穿着一件黑法兰绒外衣，脏得不成样子的褐色短裤，系带的半高统靴，一双灰色的棉线袜包着一双鼓出腿肚儿的粗壮的腿；——这腿配上这身装束，如没有一副镣铐加以装点，看上去总像不够完整或缺些什么。他头上戴着一顶棕色帽子，脖子上围着一条杂色的脏围巾。他说话的时候，用围巾上的长穗儿抹着脸上的啤酒，抹完后露出一张三天没刮胡子、长着一双凶恶眼睛的肥脸，一只眼睛上还显出不久前曾挨过一拳的五颜六色的伤痕。

“进来，听见没有？”这个引人注目的莽汉咕哝说。

一条白色的鬈毛狗，脸上带着多处伤痕爬了进来。

“你干吗不马上进来？”那人说，“你越来越自以为了不起，不愿意当人的面承认我这个主人了，是不是？趴下！”

这个命令还伴着使劲一脚，直把它踢到房间的另一头去。但它似乎对此早已习惯了；因为它这时马上在房子的一角安静地坐了下来，一声也不吭，非常难看的眼睛在一分钟之内眨了足有二十下，似乎正忙着观察一番房间里的情况。

“你想干什么？你这个贪婪的、贪心的、贪得无厌的老窝主，干吗这么虐待这些孩子们？”那人说，神气十足地坐了下来。“我奇怪他们为什么没有把你给捅死！我要是他们准会那么干了。我要是你的徒儿，我早会那么干了。不过——干掉以后也不能把你卖了，因为除了放在一个玻璃瓶中当做难得的丑恶的标本之外，你什么用处也没有，

我还恐怕他们吹不出那么大的瓶子来。”

“轻一点儿！轻一点儿！赛克斯先生，”那犹太人战战兢兢地说，“别这么大声嚷嚷。”

“别叫我什么先生，”那莽汉回答说，“你每次那么叫的时候都肯定正打着什么鬼主意。你知道我的名字，干吗不叫出来！等到了关键时刻我决不会辱没它的。”

“好了，好了，那么就叫你——比尔·赛克斯，”那犹太人低三下四地说，“你好像心情不太好，比尔。”

“也许是，”赛克斯回答说，“我倒觉得你倒也有些不对劲儿，你能说你刚才把那铁皮壶到处乱扔并无任何恶意，也像你出卖和——”

“你疯啦?”那犹太人说，抓住那人的袖子，指着那些孩子。

那汉子不再说什么，只是在自己的左耳下边做了一个系扣的动作，然后把头向右肩上一抖。对他的这一番哑剧表演那犹太人似乎完全理解。然后他在说话中夹杂了许多即使在这里记录下来也无人理解的黑话，并用黑话说，他要一杯饮料。

“当心可别往里面下毒药，”赛克斯说，把帽子放在桌上。

这只是一句玩笑话；但如果这说话人有可能看到那犹太人在转向酒柜、咬着自己的苍白嘴唇时的那一阵罪恶的冷笑，他便会想到他的告诫并非毫无必要，并想到那(不顾一切)改变一下原饮料的成分的愿望并非完全不曾进入这位老先生的欢快的心中。

在吞下两三杯烈性酒之后，赛克斯先生终于对那两位年轻的先生表示几分关怀了。这一仁慈的举动便引出了一段有关奥利弗被抓的前因后果和详细情况的谈话，其间有些细节和真实内容不免按溜得快认为最为合适的说法，加以修改和改进了。

“我担心，”那犹太人说，“他可能会说出一些给我们惹麻烦的话来。”

“那非常可能。”赛克斯带着奸笑回答说。

“而我担心，你瞧，”那犹太人仿佛没注意到有人插话仍继续说着，同时死死盯着对方，“我担心如果我们的事坏了，那会有更多的人跟着倒霉，到头来定会对你比对我更糟糕得多，我的亲爱的。”

那人不免一惊，转身向着那犹太人。但那老先生把肩膀耸得都

碰到耳朵根了；两眼虚望着对面的墙壁。

长时间的沉默。这一可敬的团伙中的每一个成员似乎都各自进入深思之中；连那只狗也不例外，它不怀好意地舔着嘴唇，似乎正筹划着，呆一会儿出去不论在街上最先碰上一位先生或一位太太的腿，它一定马上给它一口。

“必须有人去探听探听他在局子里干了些什么。”赛克斯说，声音比刚进来时低了许多。

犹太人连连点头，表示同意。

“他要是没开口，可被关了起来，那就不必担心了，且等他出来后再说，”赛克斯说，“不过以后可得对他多加提防。你必须尽快设法把他抓到手。”

犹太人再次点点头。

这一行动路线，不必说，无疑是明智的；只是很不幸要实行起来却有一个极大的障碍，那就是，溜得快、查利·贝茨、费金和威廉[①]·赛克斯，无一例外全都对于不论以任何理由或借口走进警察局怀有强烈的、根深蒂固的反感。

他们那样始终拿不定主意，极为难堪地你看着我，我看着你，究竟坐了多久，我们很难猜测。何况对这个问题也完全用不着去猜想了，因为这时奥利弗曾经见过的两个年轻妇女的闯入，使得谈话又活跃起来了。

“来得正是时候！”那犹太人说，“贝特会愿意去的。你愿意吗，我的亲爱的？”

“去哪儿？”那年轻妇女问道。

“就只是到局子里去走走，我的亲爱的。”犹太人以讨好的口气说。

现在轮到这位年轻妇女说话了。她说，她不能说她绝对不去，只是她表示，如果她答应去，她强烈地希望会有人“祝她升天”；这不过是一种客气的拐弯抹角的推脱之辞，不过却也表明她还保留有一定的善良的天性，不愿让一位同胞遭受到当面直接被拒绝的痛苦。

---

① “威廉”为英语中正式名字，“比尔”是其昵称。

犹太人的脸立即耷拉下来。他从这个穿着红色袍子、绿色皮靴、头发上露着黄色卷发纸，打扮虽说不上华丽却也鲜艳的妇女的身边走开，转向那另一位妇女。

“南希，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尽量温和地说，“你怎么样？”

“事情既然不好办，不停地一个个问下去有什么用，费金。”南希回答。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赛克斯一脸不高兴地望着她说。

“就是我说的那个意思，比尔。”这位妇女直截了当地说。

“嗨，这事只有你再合适不过了，”赛克斯争辩说，“这一带的人谁都完全不了解你的情况。”

“我也不希望让他们了解，”南希仍然十分镇静地说，“在我来说，十有八成是不行，比尔。”

“她会去的，费金。”赛克斯说。

“不对，她不会去，费金。”南希说。

“她一定会去的，费金。”赛克斯说。

赛克斯先生是对的。经过一番又是威胁又是许愿和请求的交涉，这位妇女最后终被说服，同意去执行那一任务。她的确不受她的可爱的朋友们必须考虑种种问题的限制；因为她是新近才从遥远的但属于非犹太区的耗子岩迁到四野胡同一带来的，她不像他们那样担心会被无数的相识认出来。

因此，在用一条干净的白裙子系在她的袍子外边，并用一顶草帽盖住她的卷发纸——这两样东西均很容易从那犹太人的无所不有的大柜里找到——之后，南希小姐便准备为执行她的任务出发了。

“先等一等，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说，拿出一个用布盖着的篮子。“把这个拿在手上。那会让你看上去更体面多了，我的亲爱的。”

“给她一把大门钥匙让她拿在另一只手中，费金，”赛克斯说，“那样会让她看起来更真实、更自然。”

“对，对，我的亲爱的，的确如此，”那犹太人说，拿一把开大门的大钥匙挂在这位年轻小姐的右手食指上。“瞧，好极了！真是好极了，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搓着手说。

“哦，我的弟弟！我的可怜的、可爱的、逗人的、天真的小弟弟！”

南希一声叫喊，大哭起来，无比痛苦地搓弄着手中的小篮子和门钥匙。“他现在怎么样了！他们把他弄到什么地方去了！啊，请可怜可怜我，告诉我，他们把这可爱的孩子怎么样啦，先生们，求你们，先生们，求你们，先生们！”

南希小姐用使她的听众都大为开心的极其可怜、极为令人心碎的腔调讲完上面这段话之后，停了一停，对他的伙伴们挤挤眼，含着笑对在场的人点点头，便向门外走去。

“啊，她是个聪明姑娘，我的亲爱的朋友们。”那犹太人说，转身向着他的年轻的朋友们，并十分严肃地连连点头，仿佛在用这无声的表演，告诫他们一定都要尽力追随他们刚才看到的这光辉的榜样。

“她是女性的光荣，”赛克斯说，又倒了一杯酒，并用他的大拳头在桌上一击。“我这里为她的健康干杯，并希望他们全都能像她一样！”

在这些，以及其他一些为出人头地的南希发出的恭维话正满天飞的时候，那位年轻的小姐已走在急急赶往警察局的途中了；尽管她独自走在静悄悄的街道上，无人给予她保护，不免很自然地有几分胆怯，可她终于没有多久便安全到达了。

她从后边进去，用钥匙轻轻敲打一间牢房的门，倾耳细听。里面没有任何声音。她咳嗽了两声，又听了一会儿。仍然无人答理。她于是说话了。

“诺利，亲爱的？”南希柔和地低声说，“诺利？”里面除了一个可怜的赤着脚的罪犯再没有任何别人。这罪犯因为吹笛子被抓起来，更因为扰乱社会的罪名完全成立，因而罪有应得地被范先生判处在教养所一个月的拘留。他还十分恰当而极有风趣地说，他既有吹不完的气儿，不妨让它更为健康地消耗在苦役踏车上，也别让他对着一件乐器去胡吹。他当时没有做声，因为那笛子已被郡里没收，他正忙于为他丢失笛子而痛心；因此南希只得又到另一间牢房去敲门。

“怎么啦？”一个极微弱的声音说。

“这儿有个小男孩儿吗？”南希先拿出一副哭腔来问道。

“没有，”那声音回答说，“谢天谢地！”

这里关着一个年已六十五岁的流浪汉，他被关起来是因为他没

有吹笛子，或者换句话说，因为他在街头乞讨，而不设法自己谋生。再下面的一个牢房里，关着另一个男人，他被关进这座监牢是因为他没有营业执照而在街上叫卖铁皮锅，这样他便是不顾税务局的利益而自谋生路。

既然这些罪犯全不是奥利弗，而且对他的下落也全无所知，南希于是直接去找那个穿着条纹坎肩的热心肠的警官；她拿出最可怜的哭泣和哀嚎，称说她要寻找自己的亲爱的弟弟，外加上及时、有效地利用那街门钥匙和小篮子，使她显得更加可怜兮兮的。

"我没有抓他，我的亲爱的。"那老人说。

"那他哪儿去了？"南希显得万分悲痛地叫喊着。

"嗨，那位先生把他弄走了。"那警官回答说。

"什么先生？哦，仁慈的上帝！什么先生？"南希大叫着问道。

为回答这些语无伦次的问题，老人告诉这位悲痛欲绝的姐姐，奥利弗在被审问的时候当场病倒，并由于有人证明作案的是另一个没有在押的男孩而被释放；并告诉了她，原告在他还处于昏迷状态之中的时候将他弄到他自己的住处去的情况；至于他的住处，现在仅仅知道它是在彭顿维尔一带，他曾听到他告诉马车夫地点时是那么说的。

这位悲痛万分的青年妇女，于是在一种可怕的疑虑和不安的状态中，跌跌撞撞走到了门口，在这里，艰难的脚步立即变成了轻快的小跑，她穿过她所能想得到的最曲折和最复杂的小路，赶回到了那犹太人的住所。

比尔·赛克斯刚一听完她的有关此次行动的报告，便马上叫起他的白狗，戴上帽子，匆匆走了，连向他的伙伴们道一声早安的起码礼节都完全顾不上了。

"咱们必须得搞清楚他在什么地方，亲爱的朋友们，一定得找到他，"犹太人十分激动地说，"查利，你什么也不要再干，只管出门到街上去到处闲逛，一定要带回关于他的消息来；南希，我的亲爱的，我非找到他不可。一切都交托给你，我的亲爱的——交托给你和机灵鬼了！等等，等等，"犹太人补充说，用一只哆哆嗦嗦的手打开一个抽屉，"这儿是钱，我亲爱的朋友们，今天晚上我便关掉这家买卖了。你们知道上哪儿去找我！在这里一分钟也别再停留了。马上离开，亲

爱的!”

说着,他把他们全推出门去,又立即小心地关上门,在门上加了双重锁和门杠,从秘密隐藏的地方拿出了那个他无意中让奥利弗看到过的匣子。然后,他便匆匆把那些金表和珠宝全揣到身上的衣服里面去。

在他正忙着的时候,一阵敲门声使他一惊。

“是谁?”他尖着嗓子问道。

“是我!”从钥匙孔里传过来溜得快的声音。

“又怎么啦?”那犹太人极不耐烦地问道。

“南希问,找到了他是否把他弄到另一个窝点去?”溜得快问道。

“对,”那犹太人回答说,“不论她在哪儿抓到他。找到他,一定要找到他,这很重要!我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做,不用担心。”

那孩子咕哝一声作为表示理解的回答;便匆匆跟在别人的后边下楼去了。

“到目前为止他还没有供出真情,”那犹太人说,仍继续揣着他的珠宝。“如果他想在他的新朋友面前出卖我们,我们还来得及封住他的嘴哩。”

第 十 四 章

本章将进一步叙述奥利弗在布朗洛先生家的经历，和一位格里姆韦格先生在奥利弗出门办事时所作奇特的预言

奥利弗很快从布朗洛先生的一声惊叫引起的晕眩中醒了过来。在接下去的谈话中，那位老先生和贝德文太太都注意避而不再谈关于那张画像的事。他们的谈话也完全不触及奥利弗的过去和未来，而只限于一些使他感兴趣而又不致使他情绪激动的话题。他仍然还很虚弱，不能下地早餐；但是，当他第二天下楼又来到管家的房中的时候，他的第一个动作便是迫不及待地往墙上望去，希望再看看那位漂亮小姐的脸。但是，他的希望落空了，那画像已被挪走了。

"啊！"女管家注意到奥利弗目光的方向止不住说，"你瞧，画给拿走了。"

"我瞧见了，奶奶，"奥利弗回答说，"他们为什么要把它拿走？"

"孩子，就因为布朗洛先生说，这画似乎使你有些不安，那也许，你知道，不利于你身体的康复，所以就被取下来了。"老太太解释说。

"哦，不，真的，它一点儿也没有让我不安，奶奶，"奥利弗说，"我喜欢看着它。我对它喜爱极了。"

"得了，得了！"老太太十分和气地说，"你尽量快快好起来，乖乖，那画像还会挂起来的。行了吧！我向你保证！现在，让咱们谈点儿别的什么。"

到这时为止，关于那张画像，奥利弗能够知道的就只有这些了。想到老太太在他的病中对他那么关心，他尽量让自己暂时别再想这个问题了，因此他十分专心地听她对他讲的许多许多故事：关于她的一个可爱而又漂亮的女儿如何嫁了一个可爱而又漂亮的丈夫，一同

居住在农村的故事,和关于一个在西印度群岛给一个商人作文书的儿子的故事;这儿子也是一个极好的青年,一年给她写四封充满孝心的信,因而她只要一谈起他们就止不住要流眼泪。这位老太太花费很长时间讲了她的孩子们的种种优点,再加上她的仁厚、善良的丈夫的高尚品德,可怜的人啊!他死去已二十六年了。这时已到了吃午茶的时候了。吃完午茶,她开始教奥利弗玩克里伯牌①,她刚一教,他便全会了,他们于是就那么饶有兴味、十分认真地玩起来,一直玩到了病人该喝下一杯加水的热酒、吃一片干面包,然后舒舒服服上床睡觉的时候。

奥利弗养病期间度过的,真正是充满幸福的日子。一切事情都是那么安静,那么爽快,那么井井有条;每一个人都是那么和气和温和;对比着他一直度过的喧嚣和混乱的生活,这儿似乎就是天堂。他的身体刚一恢复,可以规规矩矩穿上衣服的时候,布朗洛先生便让人给他置办了一套新衣服、一顶新帽子和一双新鞋。因为换下的旧衣服完全可以由他自去处理,他便把它送给了一个待他极好的女仆,让她拿去卖给一个犹太人,卖点儿钱留着自己花。她当即照这个意思去办了。他站在客厅的窗口看着那犹太人把那衣服卷成一捆,塞进他的口袋,背着口袋远去。他想这样一来,那衣服已远远离开了他,他再也不可能还有再次穿上它的危险,感到有一种说不出的高兴。那些衣服实际已是一堆破烂儿,但说实话,奥利弗过去就从来没有穿过一件新衣服。

在关于画像的事过去约一星期之后,有一天晚上,他正坐着和贝德文太太闲聊,布朗洛先生传下话来,说奥利弗·退斯特如果已经感觉良好,他很愿意在他的书房里见见他,和他谈一会儿话。

“上天保佑和赐福我们!快洗洗手,让我给你把头发分分好,孩子,”贝德文太太说,“我的天哪!要是早知道他要见你,咱们一定换上了一条干净领子,让你显得像一块新金元一样精神!”

奥利弗完全听从了老太太的吩咐。尽管她因为现在已来不及整理他的衬衫领子边的花穗而显得十分难过,但是,即使没有那重要的

---

① 一种纸牌游戏,二至三人或四人玩,用木板记分。

衬托，他看上去也是那么文静和漂亮，竟使得她十分满意地上下打量着他，甚至她实在看不出，即使更早得到通知，她一定能够把他打扮得比现在更好。

在这番话的鼓舞下，奥利弗前往敲书房的门。在听到布朗洛先生让他进去的声音后，他发现自己来到了一间不大的后屋中。房里堆满了书籍，有一面窗子朝向一个整洁的小花园。临窗摆着一张桌子，布朗洛先生正坐在桌边看书。他一见到奥利弗便把书推开，叫他到桌子边来坐下。奥利弗过去坐下了，心中纳闷，这书似乎全都是写来让世人开窍的，可哪儿去找能有功夫读完这么多书的人呢。直到今天，比奥利弗·退斯特更有经验的人，在他们每日的生活中，也仍在为此事纳闷儿。

"这儿书可真不少，是不是，我的孩子？"看到奥利弗以惊奇的目光扫视着那从地板到顶棚的书架中的书籍，布朗洛先生说。

"实在太多了，先生，"奥利弗回答说，"我从未见到过这么多书。"

"你要是好好听话，将来定可以读这些书，"老先生仁慈地说，"你定会喜欢阅读它们，而不是光看看它们的外表——我是说，有时，因为确有些书，其最佳部分就是它们的书脊和封面。"

"我猜想您说的是大部头儿的书吧，先生。"奥利弗说，指着几部厚重的，封面上压着许多金线的书。

"那也不完全是，"老先生说，笑着拍了拍奥利弗的头，"有些书虽然篇幅要少得多却仍让人读不下去。你是否愿意成为一个聪明人，也来写几本书，嗯？"

"我想我倒愿意做个读书的人，先生。"奥利弗回答说。

"怎么！你不愿意当个作家？"老先生说。

奥利弗考虑了一会儿，最后他说，他最好还是当一个卖书的人。听到这话老先生开怀大笑了，并且说，他说得很好。这使得奥利弗感到很开心，虽然他并不知道他所指何事。

"行了，行了，"老先生止不住笑说，"不要害怕！我们不会一定要你成为一个作家的，天下可学的行业多得很，做砖也是一行。"

"谢谢您，先生，"奥利弗说。看到他回话时的严肃态度，老先生又大笑了；并讲到他有某种奇特的预感，而这个，由于奥利弗不尽明

白，也便不甚在意。

“现在，”布朗洛先生用一种奥利弗还从未见到过的，如果可能，更为和善，同时也更为严肃的口气说，“我要你十分注意听着下面我要讲的话，我的孩子，我要毫无保留地对你讲明一切，因为我肯定，你和许多年岁更大的人一样，完全能够理解我的意思。”

“哦，千万别告诉我说您要把我打发走，先生，求您！”奥利弗说，对老先生开始讲话的严肃腔调感到惊异！“别把我赶出门去，让我再去街头流浪。让我留在这里做一名仆人。不要让我再回到我原来生活过的可怕的地方去。救救我这个可怜的孩子吧！”

“我亲爱的孩子，”老先生说，颇为奥利弗突发的呼救的热情所感动，“你不用担心我会抛弃你，除非你自己使我不得不那样做。”

“我永远也不会的，永远也不会，先生。”奥利弗插嘴说。

“我希望不会，”老先生附和说，“我也不认为你有可能会。过去我试图培育的人让我受骗了；但尽管如此，我仍然倾向完全信任你；我甚至对我自己也说不清究竟为什么我是那么关心你。我曾经给予我的最真挚的爱心的那些人，现在都已深深地躺在他们的坟墓里了；但是，尽管我生活中的幸福和乐趣也已被埋葬在那里，我却并没有用我的心做成一口棺材，永远把我的最诚挚的感情封存在里面。深刻的苦痛只是使那真切的感情更为加强和净化了。”

老先生不是对奥利弗，而更像是对自己，低声讲出了这些话，说完话后又半晌沉默不语，这时候奥利弗一直静静地坐着。

“行了，行了，”最后那老先生用一种更为轻快的语调说，“我就跟你说这些，因为你有一颗年轻的心；让你知道我已曾遭受过莫大的痛苦和悲伤，也许你便会更加小心，不会再次使我伤心了。你说，你是个孤儿，在人世上没有任何朋友。我尽我力量所及四处打听，都证实你的话不假。让我听听你的身世；你从哪里来；是谁把你抚养大的；你是如何和我所见到的那些孩子们混到一起的。只要你说真话，那么只要我还活在世上一天，你便决不可能孤苦伶仃。”

奥利弗的啜泣使他半天说不出话来，而当他正要开始讲述，他如何在寄养所被带大，以及后来如何被班博先生带到贫民习艺所的时候，忽然听到大门口传来两声急不可待的敲门声，一个仆人跑上楼来

说,格里姆韦格先生来了。

“他上楼来了吗?”布朗洛先生问。

“是的,先生,”那仆人回答说,“他问我家里有没有现成的松饼,我说有,他说他特意来吃午茶的。”

布朗洛先生微笑了;他转向奥利弗说,格里姆韦格先生是他的一位老朋友,对他的有些粗野的态度一定不要在意,因为,他完全有理由相信,说到底他确是一位正派人。

“我要不要下楼去,先生?”奥利弗问道。

“不必,”布朗洛先生回答说,“我倒愿意你留下。”

这时,一位身体相当壮实,拄着一根相当粗壮的手杖的老先生走进房间里来。他一条腿显然有些瘸,穿着一件蓝色的上衣,带条纹的坎肩,下穿一条本色布的短裤,系着吊袜带,头戴一顶宽边白帽,翻起的部分露着绿色。从坎肩里面露出精工编织的衬衫花穗;一条极长的铜表链头上只拴着一把钥匙,任其自由摆动。一条白围巾的两端合并结成一个橘子大小的绒球;他的变化多端的面容非言语所能形容。他说话的时候,总喜欢把头扭向一边,同时从眼角里往外瞧;这形象使看见的人不可避免地会想到一只鹦鹉。他进屋来的时候就摆出这种姿态停了一会儿,然后伸出一只拿着一块桔子皮的手,用一种颇为不满的粗哑的声音大叫着说:

“看看这个!你们瞧见它没有!这是不是一件出奇的怪事,我每到一家人家总会在楼梯上发现这么一块该死的,外科大夫的好帮手?一块桔皮已经让我瘸了一条腿,我知道桔子皮最后还会要了我的命。一定会的,先生。桔皮最后将送掉我的命,要不然,我将甘愿吃掉我自己的头,先生!”

这是格里姆韦格先生几乎每次断言一件事,或要跟人打赌时,必会提出的优厚条件。对他来说,尤其实属荒唐,因为,即使我们假定,科学的进步可能达到这一步,使一位先生,在他愿意的时候,能够吃掉自己的头,而格里姆韦格先生的头可是特别的大,即使食量最大的人也不敢妄想一口气把它吃下去——还不提他头上的那厚厚一层白粉。

“我将吃掉我的头,先生,”格里姆韦格先生重复说,用他的手杖

使劲往地上一杵。“哈啰，这是谁?”他望着奥利弗，后退了一两步。

“这就是我曾对你谈起过的小奥利弗·退斯特。”布朗洛先生说。

奥利弗鞠了一躬。

“我想你的意思不是说，他便是那个发烧的孩子?”格里姆韦格又后退一步说。“等一等！别做声！先别——”格里姆韦格先生说，忽然由于新发现的喜悦而忘掉了对热病的恐惧:“他便是那个吃橘子的孩子！如果他不是那个吃完桔子，把这块桔皮扔在楼梯上的孩子，我一定吃掉我的脑袋，还加上他的。”

“不对，不对，他没有吃过橘子，”布朗洛先生大笑着说，“来吧！放下你的帽子，来和我的这位小朋友谈谈。”

“对这个题目我一提起来总也放不下，先生，”这位气恼的老先生一边脱下手套说，“在我们的大街的石板路上总可以看到或多或少的桔子皮，我知道那是街角上那个外科医生家的小伙计放的。一个年轻妇女昨天夜里被一块桔皮滑倒，撞在我家花园的栏杆上；她当时就站了起来，我看到她正朝着他那广告灯的地狱之火一般的红光望去。‘可别去找他，’我从窗口往外叫喊着，‘他是个杀人犯！一个害人精！’他就是这种人。他要不是——”说到这里，他又用他的手杖在地上使劲杵了一下。他这一杵，他的朋友们全都懂得，完全等于他没说出口的那句他所惯常使用的咒语。然后，他手中仍拿着手杖，坐了下来，拿起他经常用一根黑色宽带子挂在胸前的一副夹鼻眼镜戴上，对奥利弗仔细观瞧。奥利弗看到自己成了观察的对象，不禁脸一红又鞠了一躬。

“这就是那个孩子，是不是。”格里姆韦格先生终于开口说。

“这就是那个孩子。”布朗洛先生回答。

“你现在怎么样，孩子?”格里姆韦格说。

“已经好多了，谢谢您，先生。”奥利弗回答。

布朗洛先生似乎预感到他的这位奇特的朋友会讲出一些令人不快的话来，便要奥利弗下楼去告诉贝德文太太，他们现在可以吃午茶了。由于奥利弗对这位客人的态度一点儿也不喜欢，他很乐意这么借机会走开。

“这孩子长得很漂亮，是吧?”布朗洛先生问道。

“我不知道。”格里姆韦格先生有些厌烦地回答。

“不知道？”

“是的，我不知道。我从来看不出一个个男孩子有什么不同。我只知道有两种男孩子。一种是粉面的，一种是猴儿脸的。”

“奥利弗属于哪一类呢？”

“粉面的。我认识一位朋友他是猴脸的男孩子；他们说他是个漂亮孩子，圆圆的脑袋，红红的脸，一双闪光的眼睛，简直可怕；一身的肉似乎全要从他的蓝色服装的衣缝里挤出来了；说话的声音像车夫，吃起饭来赛只狼。我见过他！可怕！”

“行了，”布朗洛说，“这些特点全都和奥利弗无关，所以你也用不着这么激动。”

“这些是和他无关，”格里姆韦格说，“可他的特点可能比这些更坏。”

说到这里，布朗洛先生不耐烦地咳嗽了两声；这似乎使格里姆韦格先生感到说不出的高兴。“他的特点可能更坏，我说，”格里姆韦格重复说，“他从哪里来？他是什么人？他发过一次烧。那又怎么样？并非只有好人才发烧的，是不是？坏人有时候也会发烧，是不是，呃？我就认识一个人他因为杀害自己的老板，最后在牙买加被绞死了。他先后曾六次发烧；他可没有因此而得到宽恕。得了吧！胡说八道！”

说起来，真实的情况是，格里姆韦格先生自己的内心深处也深深以为，奥利弗的外表和举止都使他不得不承认，他确是个非同一般，让人一见倾心的孩子；但他天生喜欢抬杠，而这一回又因那发现桔皮的事火上加油，因而由于内心拿定主意不让自己为一个孩子所左右，不论他生得好看与否。他从一开始便决心要坚决和他的朋友唱反调。当布朗洛先生承认，关于任何问题都还没有一项认真的调查，使他可以给予负责的答复，并承认他已决定在等待这孩子完全康复可以忍受这种折磨以前，将不再进行关于他的身世的任何调查的时候，格里姆韦格先生恶意地暗笑了。他以讥讽的口吻询问，不知管家每天夜晚有没有清点餐具的习惯，因为，在某个阳光明媚的清晨，她如果不发现一两只汤勺丢失，他一定高兴地去——等等。

尽管布朗洛先生自己是一位脾气多少有些暴躁的老人，但因为他知道他这位朋友的怪脾气，便对这一切都十分和善地忍耐下去。吃午茶的时候，由于格里姆韦格先生一门心思称赞那松饼是如何可口，整个气氛一直都十分友好，因而和他们一起同坐的奥利弗，呆在那位嘴不饶人的老先生面前，也开始感到比刚才任何时候都轻松多了。

“那你打算什么时候才来听听，关于奥利弗·退斯特的全部真实而特殊的生活和冒险经历呢？”格里姆韦格在吃完午茶后询问布朗洛先生，在他重新提起这个题目时，他一直斜眼望着奥利弗。

“明天早上，”布朗洛先生回答说，“到时候我希望能单独和他在一起。明天早上十点钟上楼来找我，亲爱的。”

“好的，先生。”奥利弗回答。由于格里姆韦格先生一直盯着他看着，使他有些莫名其妙，因而他的回答显得有些犹豫。

“你猜我怎么想，”那位先生对布朗洛先生耳语说，“明天早上他不会来找你。我看到他犹犹豫豫的。他在骗你，我的老伙计。”

“我敢发誓他并没骗我。”布朗洛先生热情地回答说。

“如果他没有，”格里姆韦格先生说，“我将——”同时又用手杖杵了一下地。

“我可以拿我的性命担保那孩子的诚实！”布朗洛先生用手一敲桌子说。

“可我拿我的头打赌他在欺骗你！”格里姆韦格也敲打着桌子抢着说。

“咱们等着瞧。”布朗洛先生勉强忍着怒火说。

“咱们等着，”格里姆韦格带着挑逗性的微笑回答说，“咱们等着。”

也真是无巧不成书，恰在这个时候，贝德文太太拿进一小包书来。这是布朗洛先生那天早上从那位前面已经讲到的书摊摊主那里买下的。她把书放在桌上，便准备离开。

“让送书的孩子先别走，贝德文太太！”布朗洛先生说，“还有点儿东西要带回去。”

“他已经走了，先生。”贝德文太太回答说。

"赶快叫住他，"布朗洛先生说，"这很重要。他是个穷人，这些书都还没付钱。另外还有几本书得还回去。"

大门打开了。奥利弗在一条路上跑着；那年轻女仆在另一条路上追赶。贝德文太太站在门口喊叫着那送书的孩子的名字，但他们都没看见那孩子的影子。奥利弗和那姑娘只能气喘吁吁地跑回来，禀报说，他们没追上送书的孩子。

"天哪，这让我太抱歉了，"布朗洛先生大声叫着说，"我非常希望这些书能在今晚以前送回去。"

"让奥利弗去送一趟吧，"格里姆韦格先生讥讽地笑着说，"他准能把书安全送到，你知道的。"

"对，求您，就让我送去吧，先生，"奥利弗说，"我一定一路跑着去，先生。"

那位老先生刚要说在任何情况下也不能让奥利弗上街，而格里姆韦格先生的几声充满恶意的咳嗽却使他决定真就派他去；还想到，让他赶快去办完这件事，他便可以立即向他证实，至少在这件事情上，他对他的怀疑是不公正的。

"一定让你去，我的亲爱的，"那位老先生说，"要送的书在我桌边的一把椅子上，把它们拿下去吧。"

奥利弗很高兴自己能干点儿有用的事，兴冲冲地把书拿下来夹在胳膊下面；手里拿着帽子等待着听候吩咐，到那里去讲些什么。

"到那里你就说，"布朗洛向格里姆韦格看了一眼说，"你就说你把这几本书送回来了；还说你来付还我欠下他的四镑十先令钱。这里是一张五镑的钞票，所以你还得带回来他找给你的十个先令。"

"不要十分钟我就回来了，先生，"奥利弗急急忙忙地回答说。他先把那钞票塞在上衣口袋里扣好扣子，再仔细把那几本书夹好，然后恭敬地一鞠躬，便出门去了。贝德文太太一直送他到大门口，反复告诉他如何走最近的路，以及那书摊摊主的姓名，和那条街的名称，对所有这些奥利弗都说他全知道了。老太太还再次叮嘱他一定记准，还嘱咐他当心感冒，这才终于让奥利弗独自去了。

"愿上帝赐福他可爱的脸蛋！"老太太观望着他的背影说，"他一离开了我，我真有些受不了。"

这时奥利弗还高兴地回头望望,在拐弯处又点了点头。老太太微笑着对他还礼,然后便关上大门,回到她自己房间里去。

"让我想想,他最长有二十分钟便该回来了,"布朗洛先生说,掏出表来放在桌上。"那时候天便该黑下来了。"

"哦! 你真以为他还会回来,是吗?"格里姆韦格先生问道。

"你不那么认为吗?"布朗洛先生含笑反问他。

格里姆韦格先生心中本来就一直憋着要和布朗洛先生赌个输赢,现在看到他的朋友的充满自信的一笑,便更使他横下了心。

"是的,"他说,用拳头一敲桌子,"我不那么认为。那孩子现在穿上了一身新衣服,胳膊下面夹着一大摞贵重的书,口袋里装着那张钞票。他定会去找他的那帮贼朋友,拿你当作笑话讲。如果那孩子终于回到这里来了,我将吃掉我的脑袋。"

说完这几句话,他把椅子拉得更靠近桌子一些;这样两个朋友相对而坐,那块表放在他们两人之间,一声不响地等待着。

值得注意的是,这也说明人们是何等重视自己的判断,又常常出于自傲,轻易说出自己在匆忙中作出的仓促的结论。尽管格里姆韦格先生绝不是一个心眼很坏的人,而且他从心眼里绝不愿真看到他的受人尊敬的朋友上当受骗,但他这时却不禁十分强烈而真诚地盼望,奥利弗·退斯特千万别回来。

天渐渐完全黑下来,表盘上的数码都已几乎看不清了;但那两位老先生却仍然一言不发,静坐在那块表的两边。

第 十 五 章

表明快活的犹太老人和南希小姐
是如何喜欢奥利弗·退斯特

在小番红花山最肮脏的角落里，有一个下等酒馆，酒馆阴暗的大厅简直是一个昏暗阴沉的巢穴，这里在冬季的白天也全要靠煤气灯照明，夏季也透不进一丝阳光。在这里，一个散发着浓烈酒精气味的男人正面对着一个小小的锡制酒壶和一个小玻璃杯沉思。他穿着假天鹅绒的外衣、土褐色的短裤、短筒靴子和长袜，即使在那昏暗的灯光下，一个全无经验的警察也会一眼就能认出，他就是威廉·赛克斯先生。在他的脚边卧着一条白毛红眼的狗，此时那狗正一会儿对他的主人同时眨着两只眼睛，一会儿又去舔着嘴边的一个新的巨大的伤口，这伤口看来是不久前在一场恶斗中留下的。

"安静点儿，你这个可恨的畜牲，安静点儿！"赛克斯先生突然打破寂静说。究竟是狗的眨眼扰乱了他的强烈的思绪，还是他的思绪深深激动了他的感情，因而他得靠对那无辜的狗踢上一脚来缓解自己的情绪，这还是一个需要争辩和思考的问题。但不管是哪一个原因，反正那条狗不但挨了骂，还挨了一脚。

一般说来，狗对主人加之于它的伤害，是不会进行报复的；但是赛克斯先生的狗和它的主人一样脾气很坏，此时也许更加上确感到受伤的委屈，它竟立即毫不犹豫地一口咬住了他的一只短筒靴，它在咬着它尽情地撕扯了一阵之后，又狺狺叫着退缩了，及时躲开了赛克斯先生朝着它的头砸来的锡壶。

"你真敢，是不是？"赛克斯说着，一边用一只手抓住一根拨火棍，一边用另一只手从口袋里掏出一把折刀，并从容不迫地把刀打开了，"过来，你这狗娘养的！过来！你听见没有？"

狗无疑是听见了，因为赛克斯先生说话时用的是最尖厉的声音中的最尖厉的调子，但是，看来它对于让人割断脖子总抱有无法解释的反对意见，始终呆在原地没动，同时发出了比刚才更可怕的狺狺声；与此同时它用牙齿咬住了拨火棍的一端，像一只野兽一样撕咬着。

这一反抗行为只是更加激怒了赛克斯先生。他这时双膝跪倒在地，更加疯狂地抽打那畜牲，那狗不停地从右到左，又从左到右地跳动着，撕咬，咆哮，狂叫；那人则一边抽打，一边骂街，一边乱捅，一边胡骂。这时不论是对人还是对狗，这场恶战正要达到决定性阶段的时候，突然门被打开了，那狗立即飞跑了出去，独自留下了一手拿棍一手拿刀的比尔·赛克斯。

俗话说一场争斗永远须有两个对手，赛克斯先生失去与狗的对抗感到失望，立即想让新来的人接替它的位置。

"你干吗要干预我和我的狗之间的事情?"赛克斯显得无比凶狠地说。

"我不知道，亲爱的，我不知道。"费金谦恭地回答说；因为这新进来的正是那个犹太人。

"你不知道，你这个胆小的贼!"赛克斯咆哮着，"难道你听不见声音吗?"

"千真万确，我真是一点儿声音也没有听见，比尔。"这位犹太人回答道。

"啊，是啊，你什么都没听见，你听不见，"赛克斯大声冷笑着回嘴说，"偷偷摸摸地进进出出，让谁也听不见你是怎么进来，怎么出去的！半分钟以前我真希望你就是那条狗，费金。"

"为什么?"这位犹太人勉强笑着问道。

"因为政府为了关心像你这样的，论勇气不及半条杂种狗的人的生命，却让人想怎么杀就怎么杀死一条狗，"赛克斯回答说，一边意味深长地合上了折刀；"这就是为什么。"

犹太人搓着手，在桌子旁边坐了下来；他假装对他的朋友所说的笑话甚觉可笑，然而很明显地感到很不自在。

"笑吧，"赛克斯说，放回了拨火棍，粗野而轻蔑地打量着他，"笑

吧，你永远也甭想笑话我，除非你躲在睡帽里。我已把你攥在手心里，费金，而且，他妈的，我决不会撒手。听清了！如果我倒下了，你也得倒下，对我多留点儿神吧。”

“是啊，是啊，我亲爱的，”犹太人说，“这些我全都知道。我们——我们——有一种共同的利益，比尔——一个共同的利益。”

“哼！”赛克斯说，好像他感到那共同利益实际对那位犹太人比对他更有好处。

“好啦，你有什么话要对我说？”

“一切都在坩埚里走过了，没问题，”费金回答说，“这是你的一份。总数比原来计算的还要多一些，我的亲爱的；但是我知道，下一次你定会好好地报答我的，并且——”

“闭上你的嘴，”那强盗不耐烦地打断了他的话，“在哪儿呢？快拿出来！”

“别急，别急，比尔，让我来拿，让我来拿，”犹太人讨好地说，“在这儿！安然无恙！”他一边说着，一边从怀里掏出一块旧布手帕，解开角上的一个大疙瘩，拿出了一个棕色的小纸包。赛克斯一把从他手里把它抢了过来，急不可耐地打开，开始数起里边包的金币来。

“全都在这儿了，是吗？”赛克斯问道。

“都在这儿了。”犹太人回答。

“在你来这儿的路上你没打开小包，私吞一两个金币吗？有没有？”赛克斯怀疑地盘问道，“别一听到这个问题就摆出一副受委屈的样子来，这事儿你可是干过好多次了。提两下丁当响。”

这话用普通英语说，就是下令让他拉拉铃铛。这时另一个犹太人前来照应，他比费金年轻，但他的邪恶可厌的外表却几乎和费金不相上下。

比尔·赛克斯只是指了指桌上的空酒壶，那个犹太人完全理解他的意思，退下去把酒壶再装满拿了上来。他下去前含有深意地和费金交换了一下眼色。费金好像正等着他的眼色似的，抬起了一会儿眼睛，并微微摇头作答，那动作是那么轻微，极细心的旁观者也难以觉察得出。赛克斯没有看到，他正弯着腰在系被狗扯开的鞋带。很可能，如果他看到了那个迅速的信号的交换，他可能会想到这对他不

是个好兆头。

“有人在这儿吗,巴尼?”费金问道,这时赛克斯抬起了头。费金说话时,眼睛仍望着地上。

“没有铃,”巴尼回答说。他这句话不知是否发自内心,却确实是从鼻孔里出来的。

“没有人?”费金惊讶地问道。这意思也许是告诉巴尼,他可以放心大胆地说出真话来。

“没有铃,只有一位南希小姐。”巴尼回答说。

“南希!”赛克斯叫道,“在哪儿?我什么时候都十分尊重那姑娘天生的聪明才智,要不就让我瞎了眼。”

“她刚在柜台上吃着一盘熟牛肉来着。”

“让她到这儿来,”赛克斯说着,倒了一杯酒,“让她到这儿来。”

巴尼胆怯地看了费金一眼,好像要在求得他的允许后再走;而这个犹太人却一直把眼睛望在地上,一言不发。他退了出去,不一会儿就把南希领了进来。她戴着一顶圆帽,围着围裙,挎着篮子,挂着街门的钥匙,全副装备。

“你已经盯上猎物了,是吗,南希?”赛克斯问道,递给她酒杯,让她喝酒。

“是的,已经钉上了,比尔。”年轻的姑娘回答说,一面把酒喝光;“而且我都快累死了。那个小东西病倒了,被关在局子里,而且——”

“啊,南希,亲爱的!”费金抬起头来说。现在,不管犹太人的异样紧皱着的红眉毛和他的深陷的两眼的半闭状态,是否意在警告南希话不要说得太多,这都已无关紧要了;事实上在这里,我们谁都需要注意;事实上,她已忽然不再说下去,并甜蜜地向赛克斯先生笑了笑,改变了谈话的话题。过了大约十分钟,费金先生忽然咳嗽起来。这时,南希把披巾拉到肩上,说她该走了。赛克斯先生发现他们可以同一段路,便表示愿陪她一起走。他们两人一起走了,狗远远地跟在后面,它一看见主人不在,就马上鬼鬼祟祟地溜出了后院。

赛克斯一离开,犹太人立即把头伸出门外,从背后望着他沿着那黑暗的通路走去。他晃动着紧握的拳头,用低沉的声音咒骂了几句,然后龇牙咧嘴地狞笑着,回到桌子边坐了下来;不久他便十分专心地

阅读起《通缉公报》来。

这时，奥利弗·退斯特正走在去书店的路上，做梦也没想到，自己就在离那位快活的老先生非常近的地方。当他走进克拉肯韦尔的时候，他漫不经心地转进了一条实际不是他应该走的小路，但他一直走完了这条路的大半段之后，才发现走错了，可他知道这条路必然也通往右边的大街，并认为不值得花时间返回原路，于是胳膊下仍夹着那几本书，飞快地向前走去。

他一边走，一边想，他应该感到多么快乐和满足啊；更想到，他要是能见一眼那可怜的正在挨饿、挨打，还可能正在痛苦地哭泣着的小迪克，他真愿意不论付出什么样的代价都行。而这时一个女人的尖叫声却把他吓了一跳，"噢，我亲爱的弟弟！"他还没来得及抬头看看发生了什么事，就被一双手臂紧紧地卡住了脖子，使他站住了。

"别这样，"奥利弗挣扎着说，"放开我。你是谁？为什么要拦住我？"

抱住他的那个年轻女人不作任何回答，只是一味大声哭泣着；她手里拿着一只小篮子和一把街门的钥匙。

"噢，我的天！"那年轻女人说，"我终于找到他了！噢！奥利弗！奥利弗！噢，你这个淘气的孩子，竟这样让我为你受尽了折磨！回家吧，亲爱的，来吧。噢，我可找到他了。谢天谢地，我可找到他了！"这个年轻女人语无伦次地叫喊着，又发出一阵大哭大叫，而且哭得那么发疯似的可怕，引得这时正路过这里的两位妇女，问一个头发用肉油擦得亮光光的，也在一旁观望的卖肉的小伙计，是不是最好去找个大夫来。而这个虽说不是生性懒惰，但却也不太爱动的小伙计却回答说，他认为没这个必要。

"哦，不，不，别担心，"那年轻女人说，一面抓住奥利弗的手，"我现在好点儿了。马上就回家去，你这个狠心的小家伙！走！"

"出什么事了，太太？"两个女人中有一个问道。

"噢，夫人，"年轻女人回答说，"大约一个月以前他从他父母身边逃走了，他的父母可都是勤勤恳恳，受人尊敬的人，却去和一伙小偷、流氓混在一起，他妈妈的心都要碎了。"

"这个小东西！"一个女人说。

“回家去，去，你这个小畜牲。”另一个女人说。

“我不是，”奥利弗非常惊恐地回答说，“我不认识她。我没有任何姐妹，也没有父亲母亲。我是个孤儿，我住在彭顿维尔。”

“听听他说的，他还要硬到底！”年轻女人叫道。

“啊！她是南希！”奥利弗第一次看到她的脸，不禁发出一声叫喊。他万分惊恐地往后退了几步。

“你们瞧，他认识我的！”南希对围观的人说，“他想瞒也瞒不住，好心的人们劝他回家去吧。不然他会把他亲爹娘的命都给送了，也让我痛苦万分！”

“这他妈的是谁？”从啤酒店里冲出来一个男人，大声说着，他身后跟着一条白色的狗，“小奥利弗！快回到你可怜的妈妈身边去吧，你这条小狗！马上回家去。”

“我不是他们一伙的。我不认识他们。救救我！救救我！”奥利弗叫着，一边拼命想从那男人的有力的大手中挣脱出来。

“救救我，”那男人重复道，“没错，我会救你的，你这个小坏蛋！这是些什么书？你一直在偷书，是不是？把书给我。”

说着，他一把从他手里夺过书，在他的脑袋上打了几下。

“这就对了！”站在一家阁楼窗口后面的一个看热闹的人喊着，“只有这样才能让他清醒过来！”

“说得对！”一个睡眼惺忪的木匠向阁搂的窗口投去赞同的目光。

“这对他有好处！”那两个妇女说。

“而且他还应该挨揍！”那个男人附和着说，又给了他一拳，并且抓住了奥利弗的衣领。“过来，你这个小坏蛋！过来，牛眼儿，小心看着他，伙计，小心看着他！”

奥利弗病刚好，还很虚弱，这一顿打和突然袭来的攻击使他吓呆了；那男人的残暴加上那狗的狂吠使他惊恐万状；围观的人又都一致认为他真的就是南希说的那种小坏蛋的实际情况，更使他一筹莫展。一个可怜的孩子还能有什么办法呢？天已经黑了下来，这一带居民不多，没有人会来帮助他，反抗是没有用的。不一会儿他就被拖进了一个一片黑暗、狭窄的庭院的迷宫中。他被挟持着继续前进，其速度之快使得他敢于发出的几声哭叫声，也没人能理解是何意义了。实

际上,说真的,别人对他的哭叫声能不能理解都无关紧要,因为即使他把话讲得清清楚楚,那会儿也没有人会来管他们的事了。

煤气灯还亮着,贝德文太太还在敞开着的门口焦急地等待着,那女仆已经不下二十次跑到街上去,看看有没有奥利弗的踪影。在黑暗的会客厅里两位老绅士仍坚持在那表的两边,一边一个呆呆地坐着。

第 十 六 章

讲一讲奥利弗·退斯特被南希领走以后的遭遇

他们穿过一条狭窄的街道和庭院，最后终于来到一个宽阔的广场，在这里有许多牲口圈和其他一些表明这里是一个牛马市场的设施。到这里后，赛克斯放慢了脚步，刚才他们一直走得飞快，那姑娘早就有些受不了了。他转向奥利弗，粗暴地命令他抓住南希的手。

"你听见没有？"看到他犹豫着向四边张望，赛克斯吼叫着说。

他们来到了一个行人极少的黑暗角落。奥利弗十分清楚，这会儿要进行反抗是完全无用的。他伸出他的手让南希紧紧地抓住了。

"把那只手伸给我。"赛克斯说，抓住了奥利弗空着的一只手。"过来，牛眼儿！"

那条狗抬眼看看，呜呜了两声。

"瞧这里，孩子！"赛克斯说，把他的另一只手放在奥利弗的脖子上，"他要是敢吭一声，就立即这么抓住他！你听见了吗？"

那狗又轻叫了两声，舔舔嘴唇，对着奥利弗看着，好像它正迫不及待地想一口咬住他的气管。

"对这件事它可像个基督徒一样的热心，我要是说错了让我瞎了双眼！"赛克斯说，面带严酷而凶狠的赞许神情看着那条狗。"现在，你该知道你的前途了，小少爷，不管你叫喊得多快，这狗会立即让你噎住。快走吧，小东西！"

牛眼儿对他这种不同寻常的亲密态度满意地摆了摆尾巴；接着似乎为了告诫奥利弗，它又狺狺叫了几声，然后带路前进。

他们正在穿行过铁匠大院，不过这也可能是格罗斯凡诺广场，因为奥利弗把方向完全弄颠倒了。那天夜晚，漆黑而多雾。店铺里的

灯光极力挣扎也穿不透越来越浓、把街道和房屋紧紧包裹着的大雾，这便使得这个奇异的地方更显得奇异；并使得他的不可知的前途更显得阴森可怖了。

他们匆匆又前进了几步，便听到了一家教堂报时的深沉钟声。那钟声刚响过头一下，他的两个领路人便停住脚步，把头转向钟声传来的方向。

“八点，比尔。”钟声停止时南希说。

“这还用得着你告诉我吗？我听得见，不是吗？”赛克斯回答说。

“我恐怕*他们*听不见。”南希说。

“他们当然听得见。”赛克斯回答说。

“我是在巴特勒米节日期间给抓进去的，市集上没有一个最次的喇叭声我不能听到的。后来到了夜晚，我被锁在一间屋里，外面吵吵闹闹的喧闹声使得那间古老的牢房里显得像死一样的寂静，憋得我差一点儿在大门的铁板上一头撞死了。”

“可怜的人们！”南希说，她的脸仍然向着钟声传来的方向。“哦，比尔，他们可都是些好小伙子！”

“是呀，你们娘儿们整天就想着好小伙子，”赛克斯回答说，“漂亮小伙子！可是，他们就算已经死定了，所以是好是孬已经都无关紧要了。”

靠着这点儿安慰，赛克斯先生似乎压制下了一股上升的妒火，他于是更紧地抓住奥利弗的手腕，告诉他再往前走。

“等一会儿！”那姑娘说，“要是等到再一次敲响八点钟的时候你便将被绞死，那我可决不匆匆赶路了，比尔。我要不停地绕着圈走下去，一直走到我倒下，即使地上满是雪，而我身上又一条围巾都没有。”

“那又有什么用处呢？”不晓情趣的赛克斯先生问道。“除非你弄到一把锉和二十码长的一根结实的粗绳子，那你哪怕走出去五十英里，或者一步也不走，都对我没有任何好处。走吧，别总站在这儿胡说八道了。”

那姑娘忽然大笑起来，把她的围巾更紧地围在身上，他们一起再往前走。但奥利弗觉得她的手有些发抖，在他们走过一盏煤气灯下

的时候，他抬头看看，发现她的脸和死人一样的煞白了。

他们继续前进，穿过一些极少有人的肮脏的小道，走了足有半个小时。路上碰见的极少的过路人，看上去在社会地位方面全都和赛克斯先生本人差不多。最后他们转入一条又脏又窄、几乎全是旧衣商店的街道。那条狗忽然向前跑去，仿佛它知道到了这里已不再需要它的警戒了。它在一家关着门、里面似乎无人的店铺门前停了下来。那所房子也一样破旧不堪，门上钉着一面此房招租的牌子，那牌子看上去已挂出许多年了。

"到了。"赛克斯小心地四面望望，叫着说。

南希弯腰在窗户板下面摸索，奥利弗立即听到一声铃响。他们这时全走到街对面，在一盏路灯下站了一会儿。他们听到了一阵推开窗子的声音；紧接着门被轻轻打开。这时，赛克斯先生毫不客气地抓住那个吓得魂不附体的孩子的领子；很快三个人便一起走进了那所房子。

过道里一片漆黑。他们等着开门放他们进来的那个人把门再锁上和闩上。

"有谁在里面吗？"赛克斯问道。

"没有。"一个奥利弗似乎曾听到过的声音回答。

"那老家伙在吗？"那贼问道。

"在，"那声音回答，"他一直闷着什么话都不愿意说。他是否会很高兴见到你？哦，不！"

这说话的腔调，以及这声音，奥利弗听起来都似乎很熟悉；但在那一片黑暗中奥利弗根本无法看出那说话人是个什么样子。

"给咱们弄个亮儿来，"赛克斯说，"要不我们会撞破头或者踩在狗身上的。若真踩上，可小心你的腿！"

"你们先站着别动，我去给你们搞个灯来。"那声音回答说。可以听到说话人远去的脚步声，不一会儿约翰·道金斯先生，或者叫他机灵鬼溜得快的身影便出现了。他右手举着一只插在一根带杈儿的木棍上的蜡烛。

这位年轻先生见到奥利弗，除了顽皮地轻轻一笑，没有做出任何相识的表示；他只是转回身，招呼来客跟随他走下一溜台阶。他们穿

过了一间空着的厨房，然后打开似乎建在一个小后院下的一间低矮的带股泥土味的小房间，他们立即听到一阵震耳的大笑声。

"哦，我的天，我的天！"查利·贝茨小老板大叫着，同时从他的肺部的深处发出一阵大笑声；"他回来了！哦，万岁，他回来了！哦，费金，瞧瞧他！费金，好好瞧瞧他！我简直忍受不住了；这实在太有趣了，我实在忍受不住了。抱着我，谁来抱着我，让我大笑个痛快！"

贝茨小老板就这么抑止不住地狂笑着，直挺挺地倒在地上。他在这种狂喜状态中踢打了约五分钟，然后一跳站起来，夺过溜得快手中的带杈的棍子，走向奥利弗，上下左右打量他。而那犹太人这时却脱掉帽子，对着那惶惑不安的孩子不停地连连鞠躬。同时，生性阴沉、很少会让欢笑影响正经买卖的机灵鬼，正聚精会神地搜索着奥利弗身上的每一个口袋。

"瞧瞧他的这身行头儿，费金！"查利说，把烛光尽量挨近他的新甲克，几乎要把它给点着了。"瞧瞧他的这身行头！上等料子，裁剪入时！啊，我的天呀，够多么有趣！还有他的这些书！完全是一位绅士派头，费金！"

"看到你这么漂亮我真高兴，我的宝贝，"那犹太人说，装出毕恭毕敬的样子连连鞠躬。"机灵鬼一会儿会给你另拿一套衣服来，别让你弄脏了你这套节日盛装。你干吗没有先写封信说你要回来了，宝贝儿？那我们也好为这顿晚餐准备点儿热菜呀。"

听到这句话，贝茨小老板又大笑起来。笑声是那么洪亮，使得费金也不禁展开笑脸，连溜得快也笑了。但是恰在这时机灵鬼正好搜出了那张五镑钞票，我们也便很难说他所以开心是因为他们的说笑，还是因为这一发现了。

"哈啰！这是什么？"赛克斯问道，在犹太人抓过那张钞票的时候向前迈过几步。"那钱是我的，费金。"

"不，不，我的亲爱的，"犹太人说，"是我的，比尔，是我的。书全都归你。"

"钱要是不归我，"比尔·赛克斯说，同时戴上帽子以示坚决，"我是说归我和南希，我就把这孩子还送回去。"

犹太人不觉一惊。奥利弗也一惊，不过原因不同，因为他真希

George Cruikshank

望这场争吵的结果最后真会将他送还原处。

“行了！给我吧，你给不给？”赛克斯说。

“这是不公平的，比尔；太不公平了，不是吗，南希？”那犹太人问道。

“公平，还是不公平，”赛克斯回答说，“我告诉你，把钱拿来！不要以为南希和我的宝贵时间没法打发，才满街去搜寻每一个因为你而被抓起来的小家伙，一一给你拐骗回来。把钱拿来，你这个贪得无厌的干骷髅，把钱拿来！”

赛克斯一边这么温和地争论着，一边顺手夺过了犹太人用两个指头捏着的那张钞票。他冷冷地望着那老人的脸，把那钞票折成一小块，塞进他的围巾里去。

“这算是我们受尽辛苦应得的报酬，”赛克斯说，“而且连一半儿都还不够。那书你可以留着，如果你喜欢读书就留着读。要是不喜欢，就把它们卖了。”

“这些书真漂亮，”查利·贝茨说，他装出各种鬼脸，一直假装着正阅读着一本书，“书写得真美，是不是，奥利弗？”一看到奥利弗不堪折磨的惊惶的神态，天生动辄好笑的贝茨小老板儿不禁又傻笑起来，声音比第一次更大。

“这是那位老先生的书，”奥利弗搓着双手说，“这书是那位善良的把我带到他家，在我发烧快要死的时候让人照顾我的老先生的。哦，求你们把它送回去，把书和钱给他送回去。把我一辈子都留在这儿；但求你们，求你们把那些东西送回去。他会以为是我吞下了那些东西；那位老奶奶，所有那些对我非常好的人，都会以为是我盗走了那些东西。哦，求你们可怜可怜我，把东西还回去吧！”

奥利弗一面悲痛无比地说着，一面在那犹太人的脚前跪下，全然无可如何地拍打着双手。

“这孩子是对的，”费金说，鬼头鬼脑地四面望望，把他的浓密的眉毛拧成一团。“你说得对，奥利弗；他们定会以为是你把东西骗走了。哈！哈！”那犹太人搓着手，暗自好笑，“即使我们有时间先作安排，也不可能会达到比这更理想的效果了。”

“当然不可能，”赛克斯回答说，“我一见到他胳膊下面夹着那些

书，从克拉肯维尔走出来，我就想到了这一层。一切都够让人满意的了。他们都是些软心肠的无用的教徒，要不，他们决不会把他弄到家里去。现在他走了，他们也便决不会追问他的下落了，因为害怕因此吃官司，还可能会把他给关进去了。他现在不会有事了。”

在他们说这些话的时候，奥利弗只是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似乎他完全莫名其妙，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但在比尔·赛克斯把话说完的时候，他却一纵身跳起来，拼命朝门外跑去，同时发出尖厉的呼救声，使得那所空落落的老房子直至屋顶都跟着震响。

“看住你的狗，比尔！”南希叫喊着，在那犹太人和他的两个门徒跟出去追赶之后，她冲过去挡住房门，并把门关上。“看住你的狗，要不，它会把那孩子撕成几块的。”

“那叫活该！”赛克斯叫喊着，极力想挣脱被南希抓着的手。“站得离我远点儿，要不，我要把你的脑袋在墙上撞碎了。”

“那我也不在乎，比尔，那我也不在乎，”那姑娘大声叫喊，一面拼命扭住那个男人，“除非你先把我杀了，我决不让狗伤着孩子。”

“你不让！”赛克斯咬牙切齿地说，“你要是不站开点儿，我马上就做给你看。”

那破门入室的贼使劲一推，把那姑娘推到了房间的另一头，恰在这时那犹太人和那两个男孩儿架着奥利弗回来了。

“这儿又出什么事了？”费金向屋子的四边望望说。

“我想这姑娘是发疯了。”赛克斯凶狠地说。

“不对，她没有疯，”南希由于刚才的打斗而面色苍白、呼吸急促地说，“不，她没有疯，费金，别听他的。”

“那就安静一点儿，好不好？”那犹太人带着威胁的神态说。

“不成，我也不能安静，”南希提高嗓门说，“我问你！你怎么看这件事？”

对于南希所属的那一特殊人种的脾性和习惯，费金先生早已充分了解，他明明知道在这当口再继续跟她谈任何话都是极不安全的，心想最好立即把大家的注意力引开，他转向奥利弗说：

“那么你是想逃跑，对不对，我的宝贝儿？”那犹太人说，从火炉所在的那个角落里抄起了一根粗大的柴火棍，“嗯？”

奥利弗没有吭声。但他注意着犹太人的动作,呼吸加快了。

"要找人帮忙,要喊警察,是不是?"那犹太人嗤一嗤鼻子,抓住了孩子的一只胳膊。"我们一定得治好你这个毛病,我的小少爷。"

那犹太人用棍子在奥利弗的肩头使劲打了一下;当他举起棍子打算再打时,那姑娘却冲过去,从他手中夺下了木棍。她把棍子使劲一下扔到火中,砸得好些烧红的煤球满地乱滚。

"我不能看着你这么打这孩子,费金,"那姑娘叫道,"你已经得到了这孩子,你还要怎么样?——让他好好呆着——让他好好呆着,要不然,我不怕提前上绞刑架,跟你们玩玩命。"

姑娘在发出这一威胁时使劲一顿脚;她噘紧嘴唇,攥着拳头,来回看看犹太人,又看看那另一个抢劫犯。由于她越来越气恼,脸色变得煞白了。

"怎么了,南希!"犹太人用安抚的口气说。接着他和赛克斯显得十分不安,无言地对看了一眼,"你——你今天晚上显得比什么时候都更聪明。哈!哈!我的宝贝儿,你表演得真漂亮。"

"是吗?"那姑娘说,"当心别让我弄假成真。要真那样,那对你可没有什么好处,费金;所以我现在及早告诉你,离我远点儿。"

一个真正被激怒的妇女可不容等闲视之,特别是当她在其他一些强烈的感情中,更加上了不顾一切和绝望的冲动,很少男人这时会愿意把她逼上这条路的。那犹太人看到,再装着不信南希小姐已动了真气,已解决不了问题;他止不住后退几步,半请求、半胆怯地看了赛克斯一眼,仿佛对他说,现在最好由他来继续和她对话了。

赛克斯先生体会到了这无言的请求,同时也可能感觉到现在能否立即让南希小姐恢复理智,关系到他个人的威信和身份;他张口便来了三四十句臭骂和恫吓的话,其脱口而出的速度之快完全足以证明其头脑中对此蕴藏之丰。但尽管如此,所有这些对于他对之而发的目标却仍不见明显的效果,他于是转而采用更为具体的说词。

"你这是什么意思?"赛克斯说,同时以涉及人的最美的器官眼睛的咒诅之词来加强他这句问话的力量。这诅咒如果在人间发出的每五万次中有一次能上达天庭,便会使瞎眼变得和麻疹一样普遍了。"你这是什么意思?妈的!你知不知道你是什么人,你是干什么的?"

“哦,知道,那我全都知道。”那姑娘狂笑着回答说,连连左右摆头,极力想装出什么都不在乎的样子。

“那么好吧,那就放老实点儿,”赛克斯用他惯于对狗说话的粗嗓子说,“要不我会让你从此老实一辈子。”

那姑娘又大笑了,甚至比刚才还更为不加收敛,接着她瞪了赛克斯一眼便把脸转向一边,用牙把嘴唇咬出血来。

“你倒真好,”赛克斯轻蔑地打量着那姑娘补充说,“现在要去和好心肠的文——明人站在一起!你倒真是你所说的那个孩子可以结交的再好不过的对象!”

“愿全能的上帝给我帮助,我就是!”那姑娘热情地叫喊着,“我真希望在我帮着把他带到这儿来以前,便倒在街头死去,或者和今晚从我们身边走过的那些人换个位置。从今晚起,他就成了一个贼、一个骗子、一个魔鬼,成了一切坏的东西。那对这个老东西还不够吗?干吗还要揍他!”

“得了,得了,赛克斯,”犹太人以规劝的口气对他说,并向其他那些一直聚精会神听着他们吵架的男孩子们一挥手,“咱们说话都得客气点儿,客气点儿,比尔。”

“客气点儿!”那姑娘叫着说,情绪激动得令人害怕。“客气点儿,你这个恶棍!对,我应该对你客气些,我在还不到这孩子一半大的时候,”她指着奥利弗,“就为你偷窃。从那以后,我一直就干这一项,一直为你干了十二年了。你不知道吗?你说,你不知道吗?”

“行了,行了,”那犹太人用一种安抚的口气说,“就算是那样,那也是你的谋生之道呀!”

“啊,是的!”那姑娘回嘴说,她的话不是说出,而是像一条河的激流不停地倾泻而出的。“这是我的谋生之道;那冰冷、潮湿、肮脏的街道便是我的家;你便是很久以前把我赶上那条路的混蛋,你还将让我日日夜夜始终留在那里,日日夜夜,直到我死去!”

“你要是再这样说下去,”那犹太人被这番指责激怒了,插嘴说,“我会把你推下比这更可怕的火坑里去!”

那姑娘不再说什么了,但她在无比的激动中撕扯着自己的头发和衣服,疯狂地向那犹太人冲去,要不是赛克斯及时抓住她的手腕,

也许将会在他身上留下永不消失的她的报复的痕迹了;而这时她却仅仅无力地挣扎了几下,便晕倒了。

“她现在老实了,”赛克斯把她放在一个角落里躺下后说。“她像这样真犯起脾气来,两条胳膊可是有劲儿了。”

那犹太人擦擦额头,仿佛因感到一场混战已经过去而高兴,忍不住笑了;但是,不论是他,还是赛克斯,还是那条狗,还是那些孩子们,都莫不以为这是干他们这个行当的随时免不了会发生的事。

“和女人打交道最怕的就是这个,”那犹太人说,一面放下他手中的棍子,“可是她们机灵,干我们这一行没有女人就根本玩儿不转。查利,告诉奥利弗在哪儿睡觉。”

“我想明天他最好别穿这身漂亮衣服了,对不对,费金?”查利·贝茨问道。

贝茨小老板显然对接受这一任务深感高兴,拿起了那根带杈儿的木棍,带领奥利弗走进隔壁的一间厨房。那里有两三个床位,他过去也曾在这里睡过觉。在这里,在多次忍俊不禁的大笑声中,他拿出了奥利弗在布朗洛先生家中曾深自庆幸将永远与之诀别的那身旧衣服。买下那身衣服的那个犹太人无意中让费金见到了它,正好首次向他透露了有关他的下落的消息。

“把那身漂亮衣服脱下来吧,”查利说,“我一会儿把它交给费金去保管。真是太有趣了!”

可怜的奥利弗虽不愿意,也只得照办。贝茨小老板卷起新衣服,夹在胳膊下面便走出屋去,把奥利弗一个人留在黑暗中,并锁上了房门。

查利的大笑声和正巧赶上往她朋友的脸上浇冷水并在其他有助她清醒过来的事情上帮忙的贝特西的说话声,能为许多心情愉快,而非处于奥利弗此时处境中的人驱赶睡意;但奥利弗却疲惫不堪,十分难受;很快便进入了深沉的睡乡。

第十七章

奥利弗的时运仍然不济，竟有一位大人物来到伦敦败坏他的名声

在舞台上，在一切都写得很好的凶杀事件的闹剧中，人们总习惯于让悲剧性和喜剧性的场面一场隔一场交替出现，使得他们的剧作老是一层红一层白，完全和切开的五花火腿肉一般。主人公刚刚在镣铐和内心痛苦的重压下，一歪身躺在草窝中；可在下一场戏中，他的忠心耿耿、但不明真相的侍从却在纵情大唱滑稽歌曲以娱悦观众。我们情绪激昂地看到女主人公正落入一个骄纵和残暴的男爵的手中。她的贞操和性命同时都面临巨大危险，她拔出刀来，意欲为保存前者不惜牺牲后者的时候，也正是在我们对那即将出现的情况万分关切的时候，忽然一声笛鸣，我们立即被领入一座城堡的大厅里。这里一位灰头发的管家正同一群莫名其妙的家臣，在唱着一支更为莫名其妙的歌曲，他们这些人可以自由地进入一切地方，从教堂的大厅到皇宫内院，始终聚在一起到处乱跑，永远唱个没完。

这类变化看来荒唐可笑，但乍一看似乎又并不是那么违反自然。在实际生活中，盛筵忽然变作灵床，丧服忽然改作盛装的事，也同样使人感到惊愕，只不过在那里，我们并非被动的观众，而是积极的参与者罢了，其间存在着极大的差异。舞台上虚拟生活中的演员，对剧烈的变化和突然爆发的热情或感情上的冲动全然视而不见，而它们呈现在纯观众眼前便立即会被视为无理和荒诞而加以谴责。

由于忽然变换场景和随时改变时空不仅被一些一直流传不衰的书籍所肯定，而且还被许多人视为作家的伟大技巧，这类批评家又常常主要凭着一个作家在某章结束时为他的人物所安排的两难处境，来评价一部作品的技巧。本章的这一段简略的引言也许会被认为是

毫无必要的。若果真如此，那便请把它看做是，本传记作者要含蓄地说明，他打算回到奥利弗·退斯特出生的小镇上去走一趟，读者也只能认为此行必有其充足的理由，否则他们也不会被邀去进行这一长途跋涉了。

班博先生一大清早从贫民习艺所的大门口出来，神气十足地迈着方步走上了大街。他充分显示出一位教堂管事的风采和庄严；他的翘边帽和外衣在清晨的阳光下闪闪发光；他以他健康、强劲的手全力抓住他的手杖。班博先生什么时候都高扬着头，而今天早晨却又比平时扬得更高了。他的眼神正陷入深思之中，神情有些飘然，这可能会提醒一位善于观察的过路人，在这位教堂管事的头脑中正在进行着难言的重大问题的思考。

班博先生决心不停下来和街旁小店铺的店员们说话，也不和恭敬地与他打招呼的过路人叙谈。他对他们的礼貌的表示只是轻轻一挥手，也绝不放缓他的庄严的步伐，就这样一直走到曼太太为教区看养着一群小穷娃的寄养所的门前。

“该死的教区管事！”曼太太听到她早已熟悉的晃动花园门的声音时说。“这么一大清早，除了他再不会有别人！好啊，班博先生，刚才就想到准是您来了！哦，天哪，我太高兴了，真是的！请到客厅里坐，先生，请。”

上面的头一句话是对苏珊讲的；而那高兴的欢呼声却是对班博先生而发。这位好心的太太一边说着，一边打开花园的门，十分小心，毕恭毕敬地把他往屋里请。

“曼太太，”班博先生说，他不是坐在一把椅子上，也不是像一般粗人一屁股蹾在椅子上，而是逐渐缓慢地让自己在一张靠背椅上落座，“曼太太，夫人，你早。”

“啊，您早，先生，”曼太太回答说，满脸堆笑，“并祝您一切都好，先生！”

“马马虎虎，曼太太，”教区管事回答说，“教区生活可并不是那么如花似锦。”

“啊，那可真不是，班博先生，”那位太太回答说。所有的穷娃要是听到这句话一定都会，也完全应该，随声附和的。

“教区生活，太太，”班博先生用手杖一敲桌子接着说，“是一种充满忧虑、苦恼和艰辛的生活；不过，我可以说，所有的公务人员都必然会遭到迫害。”

曼太太弄不十分清楚管事的这话是什么意思，只得表示同情地抬头看着他，叹了一口气。

“啊！你也只能叹口气了事，曼太太！”教区管事说。

曼太太发现自己刚才看来是做对了，于是又叹了一口气。这一声叹息显然使这位公务人员十分满意。他压下一阵开心的笑，严厉地望着他的翘边帽说：

“曼太太，我这就要去一趟伦敦。”

“好啊，班博先生！”曼太太不免一惊，大叫着说。

“去伦敦，太太，”毫不动摇的管事先生又接着说，“乘邮车去。我和两个吃救济的穷鬼。曼太太！关于一些人的定居问题最近要开庭审判了，董事会指派我——我，曼太太——到克拉肯韦尔巡回法庭上去宣誓作证。我深深怀疑，”班博先生直起腰来补充说，“法庭在听了我的证词之后，不会发现他们全都搞错了。”

“啊！您可不要对他们太不留情面了。”曼太太求情似的说。

“这事儿完全是克拉肯韦尔巡回法庭自找的，太太，”班博先生回答说，“要是最后结果对克拉肯韦尔巡回法庭来说，比他们预期的要坏得多，那克拉肯韦尔巡回法庭也只能责怪他们自己了。”

班博先生在说出这番威胁之词的时候，态度是那样坚决，目的性是那样深不可测，曼太太不禁大为震惊。最后她说：

“你们坐邮车去，先生？我以为运送这些吃救济的贫民总是用马车的。”

“那是当他们生病的时候，曼太太，”教区管事说，“赶上雨季我们把生病的穷鬼安置在敞开的马车里，为的是防止他们感冒。”

“哦！”曼太太说。

“回伦敦去的邮车同意接收他们两个，要钱很少，”班博先生说，“他们两人的情况都已非常糟糕，我们算算把他们运走比埋葬他们还可以便宜两镑——那是说，如果我们能把他们抛在邻近教区的地界之内的话。我想，如果他们硬要跟我们过不去，一路上仍没有死，倒

也不难办到。哈！哈！哈！”

班博先生笑了一阵之后，他的目光又落在他的翘边的帽子上；他于是又变得严肃起来。

“咱们差点儿忘了正事了，太太，”教区管事说，“这是你这个月的教区津贴。”

班博先生从他的皮夹子里拿出一摞用纸卷好的银币，并让曼太太开个收据；她马上照办了。

“这条子弄得太脏了，先生，”这个婴儿代养人说，“不过我敢说也将就对付得过去了。谢谢您，班博先生。先生，我给您添的麻烦太多了，的确是。”

班博先生对曼太太的一次屈膝礼点点头算是还礼，然后就问起孩子们怎么样。

“上帝祝福他们的小心肝！”曼太太感情激动地说，“他们要多好有多好，这些小宝贝儿！当然得除掉上周死去的两个。还有小迪克。”

“那孩子仍不见好吗？”班博先生问道。

曼太太摇摇头。

“他是个缺乏教养、生性不良、品行不端的教区孩子，”班博先生生气地说，“他在哪里？”

“我马上把他叫来见您，先生，”曼太太回答说，“到这儿来，迪克！”

在她叫了几声之后，迪克露面了。曼太太让他在水管子下冲洗了一下脸，用她的围裙给他擦了一把，便把他领到威严、可怕的教区管事班博先生的面前来了。

孩子又黄又瘦，脸颊深陷，一双大眼睛闪闪发亮。教区的单薄的衣服，那孤儿们的号衣，松松地罩在他瘦小的身躯上；他的四肢已全像老人的肢体一样萎缩了。

这便是站立在班博先生的目光之下，止不住浑身发抖的那个小东西。他两眼望地，不敢抬头，甚至连听到教区管事的声音都感到害怕。

“你不能抬头看着管事先生吗，你这个倔孩子？”曼太太说。

孩子温顺地抬起了眼睛，和班博先生对看了一眼。

“你是怎么回事呀，教区收养的迪克？”班博先生以正当其时的滑稽口吻问道。

“没有什么，先生。”那孩子小声回答。

“我想也是没什么，”曼太太说，她自然对班博先生的幽默大笑不止了。“我肯定，你什么也不缺。”

“我只想——”那孩子欲言又止。

“啊呀，”曼太太打断了他的话，“我想你是要说，你的确还缺少些什么，是吗？嗨，你这个小东西——”

“你别说了，曼太太，别说了！”教区管事举起他的表示权威性的手说，“想什么，先生，嗯？”

“我倒想看，”那孩子吞吞吐吐地说，“有哪位会写字的，在一片纸上为我写几个字，然后把它折叠起来，在我躺在地下时替我保存着。”

“这孩子在说些什么？”尽管对这类事已十分习惯，仍不免为这孩子的严肃态度和憔悴面容所动的班博先生说。“你是什么意思，先生？”

“我想要，”那孩子说，“把我的深切的爱留给可怜的奥利弗·退斯特，并让他知道我是怎样常常独自坐着，想到他得不到任何人的帮助，独自在漆黑的黑夜中漫游而哭泣。我还愿意告诉他，”那孩子把一双小手紧紧攥在一起充满热情地说，“我很高兴我还很小便死去；因为，也许如果我长大成人，一直活到老，那我的在天堂中的小妹妹便会把我忘了，或者不再喜欢我了；要是我们俩都是孩子一同呆在那里，那我们便会更为快乐多了。”

班博先生带着不可名状的惊愕对这个说话的孩子从头到脚打量了一番，然后转向他身边的曼太太说，“他们全是一路货，曼太太。那个无法无天的奥利弗把他们全给教坏了！”

“我都无法相信，先生！”曼太太举起她的双手凶恶地看着迪克说，“我从没见过一个这么不服管教的小东西！”

“把他带走，太太，”班博先生命令说，“这事一定得向董事会报告，曼太太。”

“我希望董事先生们能理解这不是我的错，先生，”曼太太十分可

怜地哭泣着说。

“这一点他们能理解的，太太；必须让他们了解全部事实真相，”班博先生说，“好了，把他带走，我看着他就感到难受。”

迪克马上被带走，锁到了煤窖里。班博先生为了准备长行，不一会儿也便走了。

第二天早晨六点钟，班博先生用一顶圆帽换掉他的翘边帽，用一件带披肩的蓝色大衣把自己包裹起来；有两个其归属问题发生争议的罪犯与他同行，在一趟邮车的外厢坐下来，并经过一段时间的行程，他们一道来到了伦敦。一路上，倒也没什么麻烦，只是那两个穷鬼一刻不停地直打哆嗦，还顽固地一直叫冷，班博先生说，弄得他也止不住上下牙直打战，也使他感到极不舒服，尽管他穿着一件厚外衣。

班博先生在把那两个生性不良的人的睡处安顿好之后，便在邮车停下过夜的一家旅店里坐了下来，吃了一顿包括牛排、牡蛎酱和黑葡萄酒的便餐。他把一杯加水的热杜松子酒放在炉台上，然后拖过一把椅子来靠近火边坐下。于是他思虑着关于罪恶、不满和抱怨情绪普遍流行的道德败坏问题，舒舒服服安下心来读报了。

班博先生的眼睛先看到的第一段是下面的一则启事。

以五几尼为酬金

> 上星期四晚，一小男孩，奥利弗·退斯特，从他在彭顿维尔的家中出走，或被人诱拐，至今杳无信息。不论任何人如能提供可以找到上述奥利弗·退斯特的线索，或能提供启事人有任何理由对之感兴趣的他过去的历史材料，定当以上列酬金为谢。

接下去还详细开列了奥利弗的衣着、特征、外貌以及如何走失的情况，后面还附有布朗洛先生的姓名和详细地址。

班博先生立即睁大了眼睛；把那启事一字一句仔细地读了又读，读了好些遍。又过了五六分钟，他便在前往彭顿维尔的路上了；由于实在过于兴奋，他竟把那杯加水的热杜松子酒放在那里连尝也未尝一口。

“布朗洛先生在家吗？”班博先生对前来开门的年轻女仆问道。

对他的问话那姑娘作了一个相当普遍采用的模棱的回答:“我不知道,您是从哪里来的?”

班博先生刚一说出奥利弗的名字,准备说明自己来此的目的时,站在客厅门口偷听的贝德文太太马上就急急忙忙冲到过道里来。

“请进,请进,”那老太太说,“我知道我们必会得到他的消息的。可怜的小乖乖!我早知道肯定会的!我早已断定了。上帝保佑他。我一直就这么说的。”

说完了这些话,这位善良的老太太又赶回到客厅里去,在一张沙发上坐下,哭泣起来。那女仆倒没那么容易动感情,她那时正忙着往楼上跑,现在又跑回来请班博先生立即跟她进去。他也便跟着进屋了。

他被领进了后面的小书房,在这里布朗洛先生正和他的朋友格里姆韦格对面坐着,面前放着酒壶和酒杯。格里姆韦格先生这时竟忽然大叫起来。

“一位管事的!一位教区管事,如果不是,我把我的脑袋吃了。”

“求你先别打岔了,”布朗洛先生说,“请坐下,好吗?”

班博先生坐了下来,对于格里姆韦格的奇怪态度深为惊讶。布朗洛先生为了不被遮挡而清楚地看到那位管事的脸,把灯挪动了一下位置,然后有些迫不及待地问:

“那么,先生,您是因为看到我的启事才来的?”

“是的,先生。”班博先生回答说。

“你就是一位管事的,不是吗?”格里姆韦格先生问道。

“我是一位教区管事,先生。”班博先生傲然回答。

“当然,”格里姆韦格先生单独对他的朋友说,“我早知道他是。他一看就是个不折不扣的教区管事。”

布朗洛先生摇摇头让他的朋友别再说话了,他接着又问:

“您知道那可怜的孩子现在何处吗?”

“和所有的人一样一无所知。”班博先生回答说。

“那么,关于他您知道些什么呢?”那老先生问道,“如果您有任何话要讲,请讲出来。我的朋友,关于他您知道些什么呢?”

“您根本不知道他有任何好的地方,对不对?”格里姆韦格在对班

博先生的面容仔细观察了好一阵之后，刻薄地说。

班博先生立即抓住了这句问话，装出十分严肃的样子摇摇头。

"你瞧见了没有?"格里姆韦格十分得意地看着布朗洛先生说。

布朗洛先生不安地望着班博先生皱着眉头的脸，请求他用最简单的话把他所知道的有关奥利弗的情况讲出来。

班博先生放下他的帽子，解开上衣钮扣，抱起双臂，歪头作沉思状，沉吟了许久之后开始讲述他的故事。

如果在这里照实抄录教区管事费时二十多分钟所讲的一切，那必会使人腻烦，但他所讲的内容不外是，奥利弗是一个弃儿，为一对罪恶的下等夫妇所生。他从一生下来，除了欺骗、忘恩负义和作恶而外，从未表现出有什么美好的品质。他由于无端残暴和怯懦地攻击一个老实孩子，并于深夜从他的主人处逃跑，而结束了他在他的出生地的短暂的生涯。为了证明他真是他所说的那个人，班博先生把他带到伦敦来的文件摊开在桌上。他再一次交抱着双臂，等着布朗洛先生过目。

"我恐怕您讲的全都是真话，"老先生在看过那些文件后，悲伤地说。"就您提供的情况来说，这点酬金不算多；但如果您能提出对孩子有利的情报，我会愿意给您三倍的酬金。"

如果班博先生在这次会见的初期便掌握有那方面的情况，他也不是决不可能赋予他所讲述的这段简短历史，以完全不同的另一种色彩的。但现在要那么做是来不及了，他只得严肃地摇摇头，装起那五个几尼走了出去。

布朗洛先生显然深为教区管事的叙述所苦恼，他不停地在房间里来回走了好几分钟，这时连格里姆韦格先生也不忍心再来刺激他了。

最后，他停下来，使劲摇着铃铛。

"贝德文太太，"那位管家刚一露面布朗洛先生便劈头对她说，"那个孩子，奥利弗是个骗子。"

"这不可能。先生，这不可能。"老太太坚定地说。

"我告诉你他是个骗子，"老先生回嘴说，"你说不可能是什么意思？我们刚才听到了自他出生以来的全部历史，他整个一生一直就

是个彻头彻尾的小恶棍。”

“这话我永远也不会相信，先生，”老太太坚决地回答，“决不相信！”

“你们这些老太太，除了那些卖野药的医生和胡说八道的故事书，什么都不肯相信，”格里姆韦格先生咕哝着说，“这个我早就知道。你们为什么一开头不肯听从我的劝告，他要是不曾发那次高烧，我想你们大概也会听从我的意见了，是不是？他很好玩儿，对不对？好玩儿！见鬼！”格里姆韦格先生使劲捅火，弄得火花四溅。

“他是一个可爱的、知冷知热、天真的孩子，先生，”贝德文太太愤怒地回答说，“我知道孩子是怎么回事，先生，在这方面我已有四十年的经验了，没有和我相同经验的人，最好别谈什么有关孩子的事。这就是我的看法。”

这话对一辈子打光棍儿的格里姆韦格先生，等于是一闷棍。看到那位先生除了笑笑再也无言对答，老太太这时一扬头，理了理自己的裙子，还打算再发表一通演说，但却被布朗洛先生制止了。

“别说了！”那老先生实际毫无气恼之意却假装着生气的样子说，“再也别让我听到那孩子的名字，我摇铃把你叫来就为告诉你这句话。记住，不论以任何借口也永远不要再提到他，永远不要！你可以下去了，贝德文太太。记住我的话！我是认真的。”

那天夜晚布朗洛先生家里不止一颗心悲痛不已。

奥利弗一想起他的那些善良、仁慈的朋友便心如火燎，幸而他并不知道他们所听到的那些话，不然他的心必会全部破碎了。

第十八章

奥利弗如何在他的可敬的朋友们中间度过获益匪浅的时光

第二天正午前后，溜得快和贝茨小老板照常上街干他们的营生去了，费金先生于是抓住这个机会对奥利弗长篇大论地讲起忘恩负义实为人之大罪的道德经来。他说，他无故抛开迫切关心他的朋友们这件事便清楚表明，他已犯下这一罪过，而且罪行之重大还非同一般；尤为重要的是，在他们花费那么多精力和钱财把他找回来以后，他还企图逃跑。费金先生反复强调，在奥利弗如果没有他的及时救助，很可能会饿死街头的情况下，他收容他、爱护他的事实；他还特别对他讲了，在与奥利弗类似的情况下，他出于仁慈收容的一个男孩的可怕而扣人心弦的经历；由于他的表现使他不配接受他的信赖，更由于他一心想和警察通消息，因而一天早晨不幸在老贝莱被绞死了。费金先生并无意掩饰他在造成这一悲剧中所起的作用，而只是眼泪汪汪地悲叹，那个年轻人思想不端、行为不正使他成了某一刑事案件证词的牺牲品，那证词可能不完全真实，但为了他（费金先生）和一些特殊朋友的安全，他们却别无选择。费金先生最后还勾勒了一幅上绞架的痛苦的、令人难堪的图画，并以极端友好和客气的态度表明，他深切希望，永远也不会被迫让奥利弗·退斯特去一尝这痛苦的滋味。

听了老犹太的这些话，虽然他不能充分理解这话中所包含的阴险的威胁，而他浑身的血液也都变得冰凉了。他早已知道，甚至法律本身，在洁白无辜的人和罪人偶然相伴的时候，也可能会把二者加以混淆；而且也还有可能这老犹太已不止一次，为了除掉某一个对不该知道的事知道得太多，或太爱多嘴的人，真的曾设置下隐藏极深的陷

害计划，并加以实行；特别当他回想起那老先生和赛克斯先生交锋的事情的基本性质，似乎常和已经过去的某些阴谋有关，他更觉得他的猜测并非绝无可能。当他胆怯地抬眼一望，并和老犹太的锐利目光相遇时，他感觉到那机灵的老先生决不会没注意到他苍白的脸和发抖的身躯，并为之高兴。

那犹太人阴险地笑了笑，拍拍奥利弗的头说，只要他不再胡闹，安心去做买卖，他们仍可能是极要好的朋友。然后，他拿起帽子，披上一件带补丁的旧大衣便走了出去，并把房间的门反锁上了。

就这样奥利弗在整个那一天，以及后来许多天的大部分时间里就呆在这里，从清晨到午夜什么人也见不到，因而他只得在沉思默想中度过那漫长的时光。他的思想也总离不开他的那些仁慈善良的朋友，以及他们必然早就改变了对他的看法，而使他悲伤不已。

过了约一个星期之后，犹太人不再把房门锁上了，他因而可以自由地在那所房子里到处走动了。

这是个十分肮脏的地方。楼上的房间有极高大的木制炉台和宽大的门，墙上有护墙板，天棚下面有精工做出的花饰；这一切虽然由于无人收拾和落满尘土而变黑，却仍能显出旧日的华丽。根据这些迹象，奥利弗断定，这房子虽然现在看来是那么阴森和凄凉，在很久很久，甚至在老犹太出生以前，这房子一定属于更好的人家，而且也许还十分洁净和令人赏心悦目。

墙角和天棚上到处是蛛网；有时奥利弗缓步走进一个房间会看到耗子在地上乱跑，惊慌地钻进洞里去。除此之外，再也没有任何其他生物的影子或声音。常因为天黑下来，他也倦于在各房中游逛，便在大门口过道的角落里蹲下来，以求尽可能与活着的人接近一些，就这样呆在那里倾听和计算着时辰，直到老犹太或那些男孩子们回来。

在所有的房间中已渐朽坏的窗门都紧紧关闭着，横杠都钉死在木头门上；惟一可以进入的光线是从屋顶上的圆洞中悄悄照进来的，这使得房间里更显得阴森，到处充满了奇怪的暗影。顶楼上一个后窗用生锈的铁栓从外拴上，没有挡死；奥利弗常常一连几个小时满脸忧郁地从这里往外张望；但除了一些横七竖八的屋顶、熏黑的烟囱和半截山墙之外，却什么也看不见。有时倒也看到一个灰白头发的头

从远处一所房子平台的矮墙上露出来，但它总是一晃便又不见了；由于窗户已经钉死，玻璃又因多年的雨打、烟熏已变得模糊一片，奥利弗站在那里观察，要一一看清远处的物件已极不容易，更不用希望有人会看见他或听到他的声音了——在这里，他在这方面的机会，简直和一个住在圣保罗大教堂的大厅里的人差不多。

一天下午，溜得快和贝茨先生约好晚上要出门，这前一位年轻先生忽然想到关心自己的外表来(平心而论，这决不是他经常犯的一种毛病)；于是，抱着这一目的，他屈尊命令奥利弗马上帮着他打扮起来。

奥利弗非常高兴自己能对别人有些用处，急于希望能见到一些人，哪怕是坏人的面孔；也急于在不丧失人品的前提下，和他周围的人和好；他当然不会拒绝他的这一请求。因此他立即欣然表示同意。于是让溜得快坐在桌上，他自己跪在地上，让他把脚搁在他的膝头上，开始了一种道金斯先生称之为"给他的脚匣子上光"的工作。而这句话，用简单的英语来讲，也就是擦靴。

不知是一个有理性的动物，抽着烟斗舒舒服服地坐在桌上，随便摇晃一条腿，让人给他擦鞋，既没有事先脱下靴子的麻烦，又没有事后重新穿上它的苦恼，来打乱自己的沉思，他便必会有一种自由和独立的感觉；也不知是美味烟草的熏蒸安抚了溜得快的情感，还是啤酒的温和的酒力软化了他的思想，他这时忽然一改平日的脾性，明显地表露出了一股浪漫气息和热情。他满脸露着沉思的神态，低头看着奥利弗，然后，抬起头来发出一声轻轻的叹息，半似自言自语，半似对贝茨小老板说：

"多么不幸！他不肯当个混混！"

"是啊！"查利·贝茨小老板说，"他不知道该怎么做才对自己最好。"

溜得快又叹了一口气，接着仍去抽他的烟斗；贝茨也抽起烟来。他们俩一声不响地抽了一会儿烟。

"我猜想你甚至根本不知道混混是什么？"溜得快悲伤地说。

"我想我知道，"奥利弗抬起头来回答说，"那是一个那个——；你算一个，是不是？"奥利弗没说完要说的话转而问道。

“我就是，”溜得快回答说，“我决不愿意做任何别样人。”道金斯先生，在表达出这种情绪之后，使劲把帽子往上一翘，转脸望着贝茨小老板，仿佛表明，他如果能提出任何反对意见来，他将感激不尽。

“我就是，”溜得快重复说，“查利也是，费金也是，赛克斯也是，南希也是，贝特也是。我们全都是，还加上那条狗。在我们这一群人中，它最为彻底了。”

“而且也最无意告密。”查利·贝茨补充说。

“把它放在证人席上，它因为害怕给自己惹麻烦，决不肯随便叫一声，决不，哪怕你把它放在那里，两个星期都不给它东西吃。”溜得快说。

“一点儿也不会。”查利说。

“它可是一条狗。你没看见，只要它在场，如有一个生人大笑或唱歌，它便会显得十分凶恶吗?”溜得快接着说，“但它听到有人弹琴可一声不吭！它是不是十分厌恶跟它不同种的狗！哦，决不!”

“它是个十足的基督徒。”查利说。

他说这话意在赞扬那狗的能力，但从另一个意义上来看，这话倒也颇有道理，只是可能贝茨小老板自己也不知道；因为有许多女士和先生们都自称十足的基督徒，而在他们和赛克斯先生的狗之间，存在着十分突出和奇特的相似之处。

“行了，行了，”溜得快又重新回到刚才的话题上来，带着影响他的整个思路的本行职业的敏感：“这和这儿的这个愣头青可是毫无关系。”

“再也没有关系了，”查利说，“你为什么不拜在费金门下，奥利弗?”

“让自己马上就发大财?”溜得快微微一笑补充说。

“你可以靠你的财产从此洗手不干了，自去过阔佬儿的日子。我自己就是那么打算的，就等到四个闰年后的下一个闰年，三位一体周[①] 的第四十二个星期二就行了。”查利·贝茨说。

“我不愿意那样，”奥利弗胆怯地回答说，“我希望他们放我走，

---

① 教会纪念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节日，在复活节后第八周。

我——我——愿意离开这里。”

“费金可不愿意让你走!”查利说。

这一点奥利弗知道得太清楚了,但想到过分表露自己的感情也许是危险的,因而只是叹了口气,然后又一心去擦鞋了。

“走!”溜得快大叫着说,“嗨,你的冲劲儿哪儿去了?你不为你自己感到骄傲吗?你愿意离开这里,去依靠你的朋友们过活?”

“哦,活见鬼!”贝茨小老板说,从口袋里拽出两三条手绢儿,胡乱扔进一个橱柜里,“那可是太下作了,就是。”

“我决不能那么办。”溜得快说,露出一副傲慢、鄙夷的神态。

“但你们却可以抛弃你们的朋友,”奥利弗欲笑又止地说,“让他们去为你们干的事受罚。”

“那,”溜得快回答说,一挥他手中的烟斗,“那全是为费金着想,因为警察知道我们在一块儿干,我们要是不能侥幸逃掉,他就会出麻烦;那是关键,对不对,查利?”

贝茨小老板点头表示同意,他本来还想说些什么,但忽然想起奥利弗那次逃跑的事,正抽进的一口烟和一阵笑声相混,上冲进脑袋,下泄入咽喉,竟使得他捶胸顿足,长达五分钟之久。

“你们瞧瞧!”溜得快说,拿出一把先令和半便士的硬币来。“这儿的日子多来劲儿!钱从哪里来的有什么关系?来吧,伸手拿吧;那里有的是拿不完的钱,可你不肯拿,是不是?啊,可爱的笨蛋!”

“这是瞎胡闹,你说是不是,奥利弗?”查利·贝茨问道,“他总有一天会两脚悬空的,对不对?”

“我不明白那是什么意思。”奥利弗回答说。

“大约就是这样子,老伙计,”查利说。他这么说着的时候,贝茨小老板拽起他的围巾的一头,举着它让它直立在空中,同时把头耷拉在肩上,牙齿挤出一种奇怪的声音。通过这哑剧表演,表明两脚悬空和上绞架完全是一码事。

“这就是那句话的意思,”查利说,“你瞧瞧他那瞪着眼瞧人的眼神,杰克!我从没见过像这孩子这么嫩的秧子;我将来会死在他手里的,我知道会的。”查利·贝茨小老板,在又一阵开心的大笑之后,眼睛里含着泪重新拿起了他的烟斗。

George Cruikshank

“你从小没被教养好，”溜得快仔细看着奥利弗刚给他擦光的皮靴十分满意地说，“费金会让你成为一块材料的，要不你将是他收留一趟，结果却白赔的第一个人。你最好马上就开始干，因为早在你想到这件事之前，就已经干上这行了；你现在这样，只是在白费时间，奥利弗。”

为了支持他的这番劝告，贝茨小老板也跟着讲了他自己的一些道理。说完后，他和他的朋友道金斯先生，便对他们所过这种生活的乐趣，做了一番天花乱坠的描述，其间不时夹杂着对奥利弗的种种暗示。告诉他现在最好的选择是使用他们过去曾成功使用过的方法，去赢得费金的欢心。

“你对这件事好好想想吧，诺利，”溜得快说，这时他们已听到了那犹太人打开上面的门锁的声音，“要是你不去扒抹嘴布和嘀嘀嗒——”

“你那么说有什么用呢？”贝茨小老板插嘴说，“他根本不明白你的意思。”

“要是你不去把那些手绢儿和怀表搞来，”溜得快改用奥利弗所能理解的方式接着说，“别的人会去拿，那样对那些丢东西的人来说只会更坏，对你也只会更坏。谁也不会因此有半点儿好处，只除了得到那些东西的家伙们——而你对那东西却享有和他们同等的权利。”

“一点儿不错，一点儿不错！”犹太人说，他早已走进屋里来，只是奥利弗没有注意。“道理就是这么简单，我的亲爱的；这么简单，请相信溜得快的话吧。哈！哈！哈！他知道这一行当的精髓。”

这老人在这么为溜得快的论述帮腔之后，十分得意地搓着自己的双手；并为他的徒弟的非凡才能止不住高兴地暗笑了。

谈话没有再继续下去，因为同犹太人一块儿回来的还有贝特西和一位溜得快叫他汤姆·奇特林的男人。他停在楼梯上和那位小姐调了一会儿情，现在也进来了。

奇特林先生年岁比溜得快要大一些，也许已曾度过十八个春秋了；但他在举止上似乎始终对那位年幼的先生抱有某种敬意，表明他意识到自己在天才和职业成就方面确实略逊一筹。他长着一双炯炯有神的小眼睛，一脸麻子；他戴着一顶皮帽子，穿着一件深色灯心绒

的甲克,和一条油光光的粗布裤子和围裙。他的衣着的确显得很破;不过他对在场的朋友们抱歉说,他只是在一个小时以前才刚刚"出来";由于在过去的六个星期里一直穿着号衣,而现在还没有时间顾上个人穿着。奇特林先生用十分生气的口气补充说,在里面新近采用的熏蒸消毒法简直全是瞎胡闹,因为那样做常常把衣服都烧出大大小小的窟窿来,可是你没法和郡政府讲理。他认为这话也适用于一律剪去头发的规定,他觉得那肯定是完全违法的。奇特林先生最后在结束他的谈话时说,在过去的漫长、艰苦的四十二天之内他从未沾唇任何一滴东西,他"要不是干渴得像一只石头筐子,他愿意遭五雷轰顶。"

"你知不知道这位先生是从哪里来的,奥利弗?"在孩子们拿来一瓶酒放在桌上时,那犹太人含笑问道。

"我——我——不知道,先生。"奥利弗回答说。

"这是谁?"汤姆·奇特林用鄙视的眼神看看奥利弗,问道。

"我的一位年轻朋友,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回答说。

"那么说,他还很幸运,"那年轻人含有深意地看看费金说,"不用管我是从哪儿来的,小伙计;很快你自己就会到那里去的,我可以拿一个金币打赌!"

听到这几句俏皮话,男孩子们都笑了。在就这个题目又说了几句笑话之后,他们和费金又耳语了一阵,然后就走了。

后进来的那个人和犹太人单独谈了几句话之后,他们把椅子拉到炉火边去坐下;然后,那犹太人把奥利弗叫过去挨近他坐着,开始了很可能使他的听者大感兴趣的一些话题。那便是,这一行业的种种好处、溜得快的出众的才能、查利·贝茨的和善,和犹太人自己的慷慨。最后,这些题目眼看都谈完了,奇特林先生也已无话可说了,因为感化院的生活只要过上一两个星期就会让人感到疲惫不堪。贝特西小姐于是也走了;留下那一伙人自去休息。

从这天以后,奥利弗很少单独留下,几乎随时处在和那另两个孩子的联系之中,而那两个孩子仍每天和那犹太人玩着他们常玩的那一套把戏。这究竟是为了提高他们的,还是奥利弗的技巧,只有费金先生知道了。有时候,老头子也会告诉他们他年轻时候作过的一些

案子,中间夹杂着许多滑稽可笑和离奇的情节,弄得奥利弗忍不住开心地大笑,从而表明尽管他心地善良,却仍不免为这些故事所动。

总而言之,诡计多端的老犹太已将这孩子完全置于自己的掌握之中了。他已通过孤独、阴森的生活使那孩子在思想上宁愿和任何人在一起,而不愿呆在这么一个地方整天和自己悲愁的思绪打交道。现在他更在缓慢地向他的心灵中倾注一种毒素,他希望能把它彻底染黑,并永远改变它的颜色。

第 十 九 章

在本章中讨论了一个重大计划
并决定将它付诸实施

这是一个寒冷、潮湿、多风的夜晚，那犹太人扣紧他的外衣，让它紧裹着他发抖的身躯，拉起领子兜住耳朵，并完全遮住他的下半个脸，从他的巢穴里走了出来。他在回头关好并锁好门之后，在台阶上停了片刻；在听到孩子们把一切都安置停当，不再听见他们的脚步声时，他才飞快地向街心走去。

奥利弗曾被带去过的那所房子在白教堂附近。犹太人在街的拐角处停留了一会儿，他狐疑地四周看看，然后横过大街向斯皮托广场走去。

石头路上泥泞不堪，街上笼罩着一片浓雾；雨稀松地下落着，到处摸上去都冷冰冰、黏糊糊的。这夜晚似乎正是像这犹太人一类的生灵出外活动的时候。当他在墙壁和门洞的掩盖下爬行着，偷偷向前滑进的时候，这可恶的老人似乎本就是他正在其中活动的烂泥和黑暗所产生的一条可厌的爬虫，乘夜色爬出，正在寻找一些丰盛的垃圾充当晚餐。

他穿过许多曲曲折折狭窄的道路前进着，一直来到贝士纳草坪；然后他忽然向左一拐，进入了在这一人口密集地区到处都是的破烂、脏污的街巷的迷宫中。

看来那犹太人对这一带太熟悉了，无论是深夜的黑暗还是道路的复杂，都不曾使他感到难以举步。他匆匆穿过了几条街道和胡同，最后来到只有远处街头有一盏路灯的街上。他在这条街的一所房子前停下来敲门，咕哝着和前来开门的人问答了几句之后，走上了楼梯。

在他摸到一间房门上的门把的时候，他听到几声狗叫；然后有人问来的是谁。

“是我，比尔；是我，我的亲爱的。”犹太人说，向屋里张望。

“那就赶快进来，”赛克斯说，“躺下，你这笨蛋，魔鬼穿上了一件大衣你就认不出他来了吗？”

那条狗显然有些被费金先生的装束给弄胡涂了；因为当那犹太人脱下外衣，把它扔在一把椅子背上的时候，它便又退回到它原来蹲着的地方去，一边摇着尾巴，表示现在它自然完全满意了。

“好啊！”赛克斯说。

“好，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回答，“——啊！南希。”

这后一句打招呼的话是带着几分意想不到的尴尬情绪发出的；因为自从她那次为奥利弗的事从中进行干预以后，费金先生和他的这位年轻朋友还没有再见过面。有关这一问题上的所有疑虑，如果他一直还有的话，现在也很快被这位年轻小姐的举动一扫而光了。她把脚从炉挡上拿下来，把椅子往后挪挪，只是告诉费金把他的椅子挪过来，此外再什么也没说，因为那是一个极冷的夜晚，没错儿。

“天气真冷，亲爱的南希，”犹太人伸出他瘦骨嶙峋的手在火边烤着说，“寒气仿佛直透人的心窝。”那老人补充说，摸摸自己的腰。

“如果真要能穿透你的心，那它非得是一把钻不行，”赛克斯说，“给他倒杯喝的东西，南希。真要命，快点儿！看着他那把老骨头，像刚从坟墓里钻出来的难看的鬼魂一样，抖成那个样子，真让人难受。”

南希很快从放着许多酒瓶的橱柜里拿出一瓶酒来。橱柜里的酒从它们的不同颜色判断，显然不止一两种。赛克斯倒了一杯白兰地，让那犹太人一口喝下去。

“足够了，完全够了，谢谢你，比尔。”那犹太人回答说，仅只沾了一沾唇便把杯子放下了。

“怎么！你担心我们会变着法儿坑你，是吗？”赛克斯直盯着那犹太人说，“呜啊！”

赛克斯先生轻蔑地沙着嗓子哼哼了一声，抓起酒杯把杯中剩下的酒倒在炉灰中，表明他要另倒一杯自己喝；他马上便那么做了。

当那犹太人看到他的同伴一口又喝下第二杯酒的时候，他抬头

向房屋的四周观望,这并非出于好奇,因为过去他曾常来这里,而是他习惯于用以表示不安和疑惧的一种动作。这是一间陈设简陋的住房,只有橱柜里的那些酒瓶足以使人相信屋子的主人反正决非正经干活的人,再没其他东西;除了立在墙角的两三根粗木棍和挂在炉架上的一个"救生圈"之外,也别无其他可疑之物。

"听着,"赛克斯舔舔嘴唇说,"现在可以开始了。"

"谈生意?"那犹太人问道。

"谈生意,"赛克斯回答说,"你想要说什么,快说吧。"

"关于在卡特西的一桩买卖,比尔?"那犹太人说,他把椅子往前拖拖,说话声音极低。

"对。怎么样?"赛克斯问道。

"啊! 你明白我的意思,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说,"他明白我说话的意思,你说对不对,南希?"

"不,他不明白,"赛克斯先生轻蔑地说,"或者说,他不想知道,那也完全一样。你快说出来,话该怎么说就怎么说,别那样坐在那里对我挤眉弄眼,吞吞吐吐,好像首先想到那件抢劫案的不是你。你什么意思?"

"小声点儿,比尔,小声点儿!"那犹太人说,一直试图压下他的愤怒情绪但终未成功;"有人会听见咱们谈话的,我的亲爱的。有人会听见的。"

"让他去听!"赛克斯说,"我不在乎,"但由于赛克斯先生实际很在乎,他想了想之后,放低了声音,态度也温和些了。

"行了,行了,"那犹太人好言劝慰说,"我不过是小心从事,别的也没什么。现在,我的亲爱的,关于卡特西的那笔买卖,什么时候动手,比尔,嗯? 什么时候动手? 了不起的一笔大买卖啊,我的亲爱的,了不起的一笔买卖!"那犹太人搓着双手说,止不住为那将到手的财宝眉飞色舞。

"不干了。"赛克斯冷冷地回答说。

"完全不干了!"犹太人重复着他的话仰身靠在椅背上。

"就是不干了,"赛克斯接口说,"至少不可能像咱们原来所希望的那样搞成一个一切都安排好的圈套。"

“那就是说事情没有干好，”那犹太人说，气得脸都发白了。“不用告诉我！”

“可我一定要告诉你，”赛克斯回答说，“你是谁？为什么不能告诉你？我告诉你，托比·克拉基特一直泡在那一带已两个星期了，他却始终没有办法买通一个仆人。”

“你的意思是要告诉我，比尔，”那犹太人说，他看到对方已发急了，自己不免软了下来：“那家子的两个仆人一个也争取不过来？”

“是的，我就是要告诉你这个，”赛克斯回答说，“他们在那位老太太家已经二十年了；除非你能给他们五百镑，他们才会干。”

“可你的意思是不是说，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不高兴地说，“那几个女佣人也没法买通？”

“一点儿办法也没有。”赛克斯回答说。

“连小白脸托比·克拉基特也没有办法？”犹太人表示难以相信地说，“你还不知道女人是怎么回事，比尔！”

“不行，连小白脸托比·克拉基特也毫无办法，”赛克斯回答说，“他说他还戴着两片假胡子，穿着一件米黄色的坎肩，一有机会他便一直在那一带闲逛，可是什么用处也没有。”

“他应该试试八字胡，再穿上一条军裤，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说。

“他也试过，”赛克斯回答说，“结果也完全一样，什么用也没有。”

犹太人听到这番话也感到无可奈何了。他耷拉着头想了一阵，然后叹了一口气，扬起头来说，如果小白脸托比·克拉基特说的都是真话，恐怕整个那件事就算吹了。

“不过，”那老人又接着说，把双手放到膝上，“咱们既然已打定主意，现在眼看那么多财富白白丢掉，那未免太惨了，我的亲爱的。”

“就是那样，”赛克斯说，“运气太坏！”

接下去是长时间的沉默；其间那犹太人把他的魔鬼般凶恶的脸完全皱成一团，陷入深思之中。赛克斯不时偷偷看他一眼。南希看来很害怕惹怒那个破门抢劫的贼，两眼一直望着炉火，仿佛对他们所说的一个字也没听见。

“费金，”赛克斯忽然打破沉重的寂静说，“如果能从外面稳妥地

办成这件事，额外再花上五十镑值不值得？”

“值得。”那犹太人说，马上又精神起来。

“就这么说定了？”赛克斯进一步追问。

“说定了，我的亲爱的，说定了，”犹太人回答说；这一句问话所引起的激动使他两眼闪光，满脸的肌肉都活动起来。

“那么，”赛克斯带着轻蔑推开犹太人的手说，“那咱们就在你认为合适的时候尽快动手。前天夜晚托比和我跳进花园院墙去，察看了一下门板和窗板的牢固程度。那房子到了夜晚像一所监牢一样，到处关得严严实实的，不过有一个地方我们可以平平安安地进入。”

“什么地方，比尔？”那犹太人迫不及待地问道。

“嗨，”赛克斯耳语说，“你走过草坪以后——”

“是呀？”那犹太人往前伸着头，鼓着的眼睛几乎都要从眼眶里跳出来了。

“啊！”赛克斯看到那一动不动的姑娘忽然转过脸来，指了一下犹太人的脸，不禁忽然停住大叫了一声。“先不用管那地方在哪儿，你反正不可能撇开我自己去干，这我知道；不过跟你打交道不能不多几分小心。”

“随你的便，我的亲爱的，随你的便，”犹太人回答说，“除了你和托比之外，不再需要别人帮帮忙吗？”

“不需要，”赛克斯说，“除了一把手钻和一个男孩子。手钻我们已经都弄到了，孩子得靠你给找一个。”

“一个孩子！”犹太人大叫着说，“啊！那是要通过一个亮窗，嗯？”

“不用管是什么了！”赛克斯回答说，“我需要一个男孩儿，个头还不能太大。上帝！”赛克斯先生感慨地说，“我要是能把扫烟囱的勒德的那个小家伙弄来，该有多好！他有意不让他长个儿，就凭这个论活计出租。但父亲被关进了监狱；接着，少年犯罪管教所来人把他从这个赚大钱的行当弄走，教他读书写字，后来让他当了一家店铺的学徒。如此等等，”赛克斯先生一想起他所受到的委屈，越来越生气地说，“如此等等，而要是他们能搞到足够的钱（天有眼，他们搞不到），那再有一两年我们在整个行业中将剩不下三五个孩子了。”

“不会再多了，”犹太人附和着说，他在他说话的时候一直在考虑

问题，就只听到了他最后的一句话。“比尔！”

“怎么着？”赛克斯问道。

犹太人朝着一直呆坐在火边的南希点点头；做个手势要他让她出去。赛克斯不耐烦地耸耸肩膀，仿佛表示用不着这么过分小心；但他终于同意了。他告诉南希小姐去给他拿一瓶啤酒来。

“你不需要什么啤酒。”南希交抱着双臂说，稳坐在椅子上。

“我告诉你我要喝啤酒！”赛克斯回答说。

“胡说，”那姑娘冷静地接着说，“说你的吧，费金。我知道他要说什么，比尔；他用不着避开我。”

犹太人仍然犹豫着。赛克斯吃惊地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

“嗨，你并不在乎这个大姑娘，是不是，费金？”他最后终于问道，“你和她相识这么久应该能信得过她了，要不真是见鬼了。她不是那种嘴不严的人，不是吗，南希？”

“我想决不是！”那年轻姑娘回答说，把椅子拉到桌子边，把双肘放在桌上。

“不是，不是，我的亲爱的，我知道你不是那种人，”那犹太人说，“但是——”那老人又一次停住了。

“但是什么？”赛克斯问道。

“我不知道她会不会又像，你知道，我的亲爱的，又像那天晚上一样，犯起脾气来。”犹太人回答。

听到他说出心里话，南希忽然高声大笑起来；她喝下一杯白兰地，傲视一切地摇摇头，接着不停地大叫着“让这台戏一直继续下去！”“永远也别住手！”等等。她的这一举动对两位先生似乎颇有安抚作用，因为犹太人满意地点点头又在椅子上坐下；赛克斯也同样坐下了。

“现在，费金，”南希大笑着说，“马上告诉比尔关于奥利弗的事！”

“啊！你真聪明，我的亲爱的；我见过的姑娘没有比你更机灵的了！”那犹太人说，拍拍她的肩膀。“我打算要讲的就是有关奥利弗的事，一点儿不假。哈！哈！哈！”

“关于他什么事？”赛克斯问道。

“他正是你所需要的那个孩子，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哑着嗓子低

声耳语说，用手指挡在鼻子边，露出满脸奸笑。

“他！”赛克斯大叫一声。

“就用他吧，比尔！”南希说，“我要是处在你的地位，一定这么办。他可能不会像任何一个别的男孩儿那么手艺高强；但你并不需要他那样，你只是要他帮你打开一扇门。相信我的话，他是很靠得住的，比尔。”

“我知道他靠得住，”费金说，“最近三个月来他一直在受着很好的训练，现在也该是他开始自己挣饭吃的时候了。再说，别的几个孩子个头儿都太大。”

“是啊，他正是我所需要的那种个头儿。”赛克斯先生沉思着说。

“而且你要他干什么他都会干的，比尔，我的亲爱的，”犹太人插嘴说，“他不愿干也得干。我是说，你可以狠狠吓唬他一顿。”

“吓唬他！”赛克斯随口重复着，“你听着，那可不是空吓唬吓唬的事；等我们真正动起手来，他要是有什么瞎胡闹的举动，那可是一不做二不休。你别希望看到他活着回来，费金。在你把他送来之前，可得仔细想想。听清楚我的话！”那盗匪从床下拿出一根铁橇棍来，在手里晃动着说。

“这些我都想过了，”犹太人毫不含糊地说，“我一直——我一直注视着他，严密地——非常严密地。只要有一天让他感觉到他是我们一伙儿的，只要有一天让他认识到他早就当了贼，那他便是我们的人了！一辈子都是我们的人。啊哈！这件事来得正是时候！”那老人在胸前交抱起双臂，把头几乎缩进脖子里去，真正是乐不可支了。

“我们的人！”赛克斯说，“你是说，你的人吧。”

“也许我就是那个意思，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尖声笑着说，“你愿意说是我的人也行，比尔。”

“那你为什么，”赛克斯对着他的正开心的朋友恶狠狠地说，“为什么明明知道每天夜晚有不下四五十个孩子在大众公园到处找地方睡觉，你可以从中随便挑选，而你却偏偏看中这个粉面的娃娃，弄得费劲巴力去调教？”

“因为他们对我完全无用，我的亲爱的，”犹太人有些惶惑地回答说，“不值得收留。他们一出麻烦，凭他们的长相就能判他们有罪，我

也就从此失去了他们。但这个孩子,我的亲爱的,只要调教好了,靠他我可以干我靠二十个别的孩子也办不到的事。再说,"那犹太人又渐渐恢复了自信,接着说,"现在,他如果能再从我们手里逃跑,就可以让我们全栽了;所以必须让他和我们同呆在一条船上。不管他是怎么上的船;我现在完全有足够的力量控制着他,让他去参加一次抢案;我要的就是这个。现在这样做,比我们不得不把这可怜的小孩子清除掉,不知要好多少——那样做十分危险,而且要遭受损失。"

"这件事什么时候动手?"南希问道,她的话打断了赛克斯先生因对费金的假慈悲感到十分厌恶,正要发出的一阵叫喊。

"啊,说正经的,"犹太人说,"这件事什么时候动手,比尔?"

"我已和托比商量,计划在后天夜晚,"赛克斯仍没好气地说,"除非我通知他另改时间。"

"好,"犹太人说,"正好没有月亮。"

"没有。"赛克斯附和说。

"关于运货的事都安排好了吗?"犹太人问道。

赛克斯点点头。

"还有关于——"

"哦,啊,一切全计划好了,"赛克斯打断他插嘴说,"有些细节先不去管它了。你最好明天晚上把那孩子送到这里来。我将在天亮一个小时后上路。然后,你什么话也不要再说了,需要你干的就只是准备好坩埚。"

在经过他们三人都积极参加的一番讨论之后,一致决定南希第二天晚上,在入夜之后,前往犹太人住处,把奥利弗带走。费金狡猾地说,即使他对这项工作不感兴趣,因为这姑娘最近曾为他的事卖过力气,他也会更愿意和她在一起,而不愿与任何其他的人为伴。当时还郑重决定,为了更好地完成计划中的行动,奥利弗将毫无保留地交托给威廉·赛克斯先生照看和管束;此外,上述赛克斯先生有权按照他自己认为合适的方式对待他,而不必因为他遭到意外伤害或不幸,或受到不可避免的刑罚,而对犹太人负有任何责任;同时彼此同意,为了使这一协议对另一方具有约束力,赛克斯先生事成归来时所述情况,在一切重大细节上,必须有小白脸托比·克拉基特的证词认可

和同意。

在把这些预定的步骤安排好以后,赛克斯先生便开始一杯杯狂饮白兰地酒,并令人惊恐地舞弄着那根橇棍,同时还大声高唱着不成调的歌词,夹杂着一些粗野的咒骂词句。最后,出于一阵职业性的狂热,他坚持要拿出他破门作案的工具箱来供大家观赏。但他刚刚勉强把它搬出,打开盖子要讲解其中每件工具的作用和性能,特别是其精美结构时,他却躺倒在地下的箱子上,睡着了。

"晚安,南希,"那犹太人又和原来一样把自己包裹起来说。

"晚安。"

他俩对看了一眼。那犹太人瞪眼看着她。那姑娘毫无退避之意。在这件事情上,她跟托比·克拉基特本人一样的坚定和认真。

那犹太人再次和她告别,并在她转过身去的时候,偷偷对趴在地上的赛克斯先生踢了一脚,接着便摸着黑下楼了。

"永远是这一套!"犹太人在回家的路上自言自语地说,"这类女人的最大坏处是一点儿极小的事便能唤起她早已忘了的某种感情;而她们的最大好处是,那感情从来也不会持久。哈!哈!为了一袋金币,大人跟孩子作对!"

靠这类愉快的思想消解寂寞,费金先生一脚水一脚泥地穿街过巷,回到了他的阴森的家。在家里溜得快还一直坐在那里,焦急地等他回来。

"奥利弗睡下了吗?我要跟他说话,"是他上楼后的第一句话。

"睡下几个小时了,"溜得快回答说,使劲推开一扇房门。"他就在这里。"

这孩子躺在铺在地上的一个粗陋的床铺上,已沉沉入睡;由于忧虑、悲伤,和这牢房的狭窄,他脸色十分苍白,看上去简直和死人一般;但不是像穿着尸衣的棺木中的死人,而是在生命刚刚离开时显露出的死相;这时一个年轻、漂亮的魂灵片刻前才刚刚向天堂飞去,而世上污浊的气体还没来得及改变它留下的躯壳。

"现在不成,"那犹太人慢慢转过身去说,"明天。明天。"

第二十章

奥利弗被送往威廉·赛克斯先生家

奥利弗第二天早上醒来，非常吃惊地发现，在他床边放有一双厚底的新鞋，而他的旧鞋却被拿走了。一开始他因这一发现不禁甚为高兴，想着这可能是表示他将要被放走了；但等他和犹太人一同坐下吃早餐的时候，这想法便马上被驱散了，因为他用一种让他格外惊恐不安的声腔和态度告诉他，那天夜晚他将被送往比尔·赛克斯家去。

"就——就住在那里了，先生？"奥利弗不安地问道。

"不，不，我的亲爱的，不住在那儿，"犹太人回答说，"我们可不愿意跟你分手。不用担心，奥利弗，你还会回到我们这里来的。哈！哈！哈！我们不能那么狠心，从此把你送走，我的亲爱的，啊，不能，不能！"

那位弯着腰在火边烤面包的老人，在这样逗弄奥利弗的时候四下望了望，接着似乎表示他知道，只要可能他显然仍旧很想从这里脱身，忍不住一笑。

"我猜想，"犹太人注视着奥利弗说，"你很想知道让你到比尔那里去干吗——是不是，我的亲爱的？"

奥利弗发现那老贼猜出了他的心事，不由自主地脸红了；但他仍大胆地说，是的，他很想知道。

"嗨，你以为呢？"费金避开他的问题问道。

"我真不知道，先生。"奥利弗回答说。

"得了，"那犹太人原来正盯着奥利弗的脸看着，现在带着失望的神情转过脸去。"那你就等着听比尔告诉你吧。"

看到奥利弗对这个问题并没有表现出更大的好奇心，他似乎颇有些不快，但实际情况是，尽管奥利弗其实十分焦急，但那会儿费金的严肃、狡诈的神态和他自己的混乱思想已弄得他神魂颠倒，没法再

提出进一步的问题了。他后来又再没有别的机会，因为那犹太人直到他夜晚又准备出门以前，一直仍气呼呼地一言不发。

“你可以点一根蜡烛，”犹太人把一支蜡烛放在桌上说，“这儿有一本书你可以看看，等他们回头来接你走。晚安。”

“晚安！”奥利弗温和地回答。

犹太人走到门边去，他一边走一边回头望着那孩子。他忽然又停住叫了一声他的名字。

奥利弗抬头看看；犹太人指指桌上的蜡烛，示意他把它点上。他照办了；而当他把烛台放到桌上的时候，他看到那犹太人紧皱着眉头，正从房间黑暗的那边直盯着他看着。

“当心，奥利弗！当心！”那老人以警告的姿态伸出右手晃动着说，“他是个粗野人，在他脾气上来的时候是不在乎流血的。不论出现什么情况，你什么话也别说；他让你干什么就干什么。记住！”为了加重这最后两个字的分量，他让他的整个面容缓缓化作一个温和的微笑，点点头离开房间走了。

老人走后，奥利弗用手支着头，心惊胆战地思索着他刚才听到的每一句话。对他那些警告的话，他越想越不明白他的目的和用意究竟何在。他想不出有什么坏事，他留在费金这里不能干，而非要把他送到赛克斯那里去。在长时间的思索之后，他断定必是选定他去为那个破门抢劫的贼干些普通的家务活儿，等他找到比他更合适的孩子的时候再替换他。他早已习惯于苦难生活，在这里也已受够了苦，当然不会对这一变化的前景感到多么严重关切。他心神不定地胡想了好一阵，然后深深叹口气，夹了夹烛心，便拿起犹太人留给他的那本书开始读起来。

他一页页地翻着，起先毫不在意，但偶然发现颇为使他感到高兴的一段文字，于是认真读起来。这是一本讲述一些重大罪犯的生活和磨难的书，由于多次被人翻阅，书页已经弄得很脏了。在这里，他读到了使人浑身冰凉的各种可怕的罪行；读到在无人的大路上秘密进行的杀人案；读到为避免被人发现扔在深坑和水井中的尸体；这些坑和井，尽管很深，但许多年后终不能不使尸体冒出地面来，而使那些杀人犯一见便悔恨万分，他们在百般恐惧中坦白交待了各自的罪

行，大声呼唤着让绞架来结束他们的痛苦。书中还讲到，有些人深夜躺在床上，为自己的邪恶思想所诱(他们这样说)，竟去干一些一想起来就令人心惊胆战的可怕的杀人勾当。书中那些可怖的情景描写得是那样逼真和生动，让人感到那发黄的书页都似乎已是血迹斑斑；而那书上的话语也在他的耳边震响，仿佛是那些死去的人的鬼魂在低声耳语。

在一阵巨大的恐惧中，那孩子合上书，将它扔开。接着他跪在地上请求上天千万别让他陷入这类罪恶之中，并表示宁愿马上死去，也不愿更久地活下去，而犯下如此耸人听闻的可怕的罪行。渐渐地他又平静下来，他用一种低沉的断断续续的声音，恳请上天能帮助他脱离眼前的危险；还说，如果上天真决定对他这个从未尝到过朋友和亲人的爱抚滋味的可怜的孩子伸出援助之手，现在正是时候，因为他正孤苦伶仃地独自站立在邪恶和罪孽之中。

他已做完祷告，但仍然还用双手抱着头，一阵窸窣声惊动了他。

"什么声音!"他抬起头来大叫着，却看到在门口站着一个人影。"谁在那儿?"

"我，是我。"一个发抖的声音回答说。

奥利弗把蜡烛举过头顶，朝门那边望去。那是南希。

"把那灯放下，"那姑娘转过身去说，"灯晃得我的眼睛难受。"

奥利弗看出她脸色十分苍白，温和地问她是否病了。那姑娘匆匆背对着他在一把椅子上坐下了；她只是搓搓手但没有回答。

"愿上帝宽恕我!"她停了一会儿大叫着说，"这可是我从未想到的。"

"出了什么事啦?"奥利弗问道，"我能帮你什么忙吗？只要我能够，我一定尽力帮忙，真的，一定。"

她坐在椅子上前后摇晃着，用手掐住嗓子，发出一阵咯咯声，又大口喘气。

"南希，"奥利弗叫喊着，"出了什么事啦?"

那姑娘在膝头上拍打她的双手，同时双脚顿地，忽然又停住，把披巾拉过来紧紧包住身体，冻得直发抖。

奥利弗捅捅火，给她把椅子向火边挪挪。她在那里坐了一会儿，

一言不发;但最后她抬起头来向四周望望。

“我不知道自己有时候到底是怎么啦,”她装着忙于整理衣服的样子说,“我想都只怪这潮湿、肮脏的房间。不过,诺利,亲爱的,你准备好了吗?”

“要让我跟你一块儿走吗?”奥利弗问道。

“是的,我从比尔那里来,”那姑娘回答说,“你得跟我一块儿走。”

“去干什么?”奥利弗畏缩地问。

“去干什么?”那姑娘重复了一句,抬起头来,但等她一正面和那孩子的脸相对又立即转开了。“哦! 不是干什么坏事。”

“我不相信,”奥利弗说,一直注视着她的脸。

“你愿意怎么想随你的便,”那姑娘回答说,装着好笑的样子。“那就,不是干什么好事。”

奥利弗可以看出有一种什么力量控制着那姑娘的较善良的情感。在一闪念中,他还想试图唤醒她对他这种孤苦处境的同情。但接着他忽然想到这时才不过十一点,街上还可能有许多人走动,他们中必会有人可能会相信他的倾诉的。他一想到这一点便向前迈了几步,并多少有些匆忙地说,那就走吧。

不论是他的简单考虑,还是他的企图,都并未逃过他的同伴的注意。在他说话的时候,她紧盯着他看着,并对他投以无所不知的眼神,充分表明她已猜透他心中在想些什么。

“听我说,”那姑娘转身挡在他的面前,并用手指着门口,小心地四处望望后对他说。“你自己是没有办法跳出这火坑的。我一直都在尽力想帮助你,但始终没有办法。你已被一层层紧紧包围着,即使你终有一天能从这里逃出去,现在可还不是时候。”

奥利弗为她的坚定的态度所震动,惊愕地抬起头来看着她的脸。她讲的似乎完全是真话。她的脸色苍白,显得很激动;她的认真态度使她不禁有些发抖了。

“我已经救过你一次,使你免遭一次折磨,将来也还会和我现在所做的一样来救你,”那姑娘大声接着说,“因为我要是不来接你,别的人也会来,他们对你准会比我要粗暴得多。我已答应保证让你老实听话;如果你不肯那样,那你便只会伤害你自己,同时还会伤害我,

也许会送了我的命。你瞧瞧这个！我已经为你忍受了不少苦难了，上帝看了也可以为我作证。”

她匆匆指了指她脖子上和手臂上青紫的伤痕，接着激动地说：

“记住这句话！在眼下，别让我再为你受罪了。只要可能我一定会帮助你的；可我现在没有那种力量。他们并没有意思要伤害你；他们逼着你干的事，不能算你的错。不要做声！你的任何话都会给我带来不幸。把你的手给我。快点儿！你的手！”

她抓住了奥利弗本能地伸给她的一只手，吹灭烛火，拉着他爬上楼梯。有一个躲在黑暗中的什么人迅速将屋门打开，等他们一出去马上又关上了。门外等着一辆破旧的马车；那姑娘以对奥利弗说话时所表现的急切神态，拽着他一同进入车中，严密地拉上了窗帘。马车夫不需要吩咐，便一刻不停赶着他的马飞奔而去。

姑娘仍紧紧抓住奥利弗的手，并仍不停地在他耳边灌输着她刚才已对他说过的警告和劝导的话。一切进行得是那么迅速和匆忙，几乎还不等他有时间细想他来到了什么地方以及是怎么来的，那马车便已在那犹太人先一天晚上曾经来过的那所屋子前停下了。

在很短的时间内，奥利弗匆匆向着那条空旷的街道四处望望，呼救的喊叫声已经冲到了嘴边。但由于那姑娘的声音又在他耳边如此悲痛地苦苦哀求，要他千万记住她的话，他终于又不得不咽了回去。他略一犹豫，那机会便被错过。他这时已经进到屋里，大门已被关上了。

“这边走，”那姑娘说，第一次放开了他的手。“比尔！”

“哈啰！”赛克斯回答说，他手举蜡烛出现在楼上的楼梯口。“哦！来的正是时候。快上来！”

对于像赛克斯这样的人来说，这话便表示了一种十分强烈的赞赏，一种不同一般的热情的欢迎。南希因而也显然感到十分满意，于是热情地和他打招呼。

“牛眼儿同汤姆一道回家去了，”赛克斯在照着亮让他们上楼时说，“它在这儿会碍事的。”

“就是。”南希回答说。

“你把那孩子带来了。”赛克斯在他们全都进屋，回身关上门时

说。

“是的，这就是他。”南希回答说。

“他一路上听话吗？”赛克斯问道。

“像只小羊羔一样。”南希回答。

“这话我听着很高兴，”赛克斯说，严厉地望着奥利弗，“那样对他娇嫩的皮肉有好处，要不，会够他受的。过来，小家伙；让我来教训教训你几句，这事儿最好尽快马上了结了。”

赛克斯先生一边对他的新门徒这样说着，一边揭掉奥利弗的帽子，把它扔到一个旮旯里去，然后他自己坐到桌边的一把椅子上，双手抓住那孩子的肩膀，让他站在他面前。

“首先，第一条，你知道这是什么吗？”赛克斯拿起放在桌上的一支小手枪问道。

奥利弗肯定地点了点头。

“那么好，你瞧这个，”赛克斯接着说，“这是火药；这儿的这个是子弹；这是压火药用的一小块毡帽。”

奥利弗低声说他了解这些东西的不同用途；然后赛克斯先生一步一步十分认真地往手枪里装火药。

“现在枪药已装好了。”赛克斯先生装好药后说。

“是的，我看到了，先生。”奥利弗回答。

“那么，”那贼人抓住奥利弗的手腕，用枪口直抵住他的太阳穴说，这时那孩子忍不住一惊，“当你随我出门的时候，除非我对你说话，你要是敢吭一声，这一枪弹药便马上会全部打进你的脑袋里去。所以你如果拿定主意不得到我的允许自己想说点儿什么，那你最好先向上帝祷告吧。”

为了加强这一威胁的效果，赛克斯先生对他威胁的对象凶恶地看了一眼后，又接着说：

“据我所知，要是你被干掉了，不会有什么人十分认真地探听你的下落；所以要不是为了对你自己有好处，我根本用不着翻来覆去不嫌麻烦跟你讲这些事。你听见我的话了吗？”

“你说的千言万语并成一句话，”南希用一种十分强调的语气说，同时对奥利弗皱着眉头，表示让他注意听着她的话，“意思就是，假定

你现在决定要干的这桩买卖砸在他手里，你便会为了防止事后有人把情况透露出去，对准他的头开一枪，然后自去冒被绞死的风险，你在你的买卖中这么干已不知多少次了，几乎每个月都有。”

“说得一点儿不错！”赛克斯先生表示赞赏地说，“女人就是有能力用简单的话讲出复杂的事情——但犯横的时候除外，一犯起横来可就啰里啰嗦没完没了了。现在，他已完全明白是怎么回事了，咱们来吃点儿夜饭，然后在出发前好好睡一觉。”

为了满足他的这一要求，南希立即在桌上铺上了桌布；她出去了几分钟，很快就拿着一瓶黑啤酒和一盘羊头肉回来。由于他们都知道羊头肉的黑话叫“吉米斯”，而十分凑巧的是“吉米斯”又正是他们这一行业经常使用的一种十分灵巧的工具，因而引发出了赛克斯许多令人开心的俏皮话。真的，这位高贵的先生，也许被即将动手的行动的前景所激动，他现在精神饱满、情绪激昂，以至于谈笑风生地一气喝完了所有的啤酒，在整个那餐饭的时间中，按粗略的计算，说了不下八十句骂人的脏话。

晚饭吃完了——可以很容易想到奥利弗根本没有什么胃口——赛克斯先生灌下两大杯加水的酒精，然后倒在床上睡去，吩咐南希一定在五点钟准时叫醒他，要误了，他可决不答应。奥利弗在同一主子的命令之下，和衣睡在铺在地上的一块草垫子上；那姑娘坐在火前守着那火，随时准备在指定的时辰把他们叫起。

奥利弗躺在那里很久没有入睡，总想着南希不无可能借这个机会在他耳边说点儿什么；但那姑娘呆呆地在火边坐着，除了不时剪剪灯花，始终一动也没动。他最后终于倦于等待和忧虑，逐渐入睡了。

他醒来的时候，桌上已摆好茶具，赛克斯正在往挂在椅背上的一件外衣口袋里不停地塞进各种各样的东西。南希正忙着准备早餐。这时天还没有大亮，因为桌上的蜡烛还燃烧着，外边天还很黑，同时还有一阵急雨打在窗玻璃上，天空乌云密布，一片阴沉。

“那么，现在，”奥利弗开始起身时，赛克斯咕哝着说，“已是五点半了！麻利点儿，要不，你就吃不了早饭了，因为现在已经太晚了。”

奥利弗很快便穿戴完毕。吃了一点儿早餐之后，赛克斯没好气地问他，行了没有，他说他已经完全准备好了。

几乎很少看那孩子一眼的南希,扔给他一条大手巾让他系在脖子上;赛克斯给他一块很大的粗布披肩让他披在肩膀上。如此这般穿戴好以后,他把手伸给那贼人。他在用一种威胁的姿态向他表明,那支手枪仍装在他旁边的大衣口袋里之后,紧紧抓住他的手,跟南希彼此告别一声,然后领着他走了出去。

当他们走到门口时,奥利弗曾一度回头,希望和那姑娘对看一眼。但她早已又在她原来靠近火炉边的那张椅子上坐下,一动也不动地坐在那里。

第二十一章

出　动

在一个十分凄凉的早晨，他们走上了街头；风急雨骤，天空无比阴沉，似乎预示着暴风雨即将来临了。那一夜一直大雨不停，路上到处是一坑坑积水；沟里的水也已经外溢。天空开始露出未来一天的淡淡曙光，但它却并未减缓，而更加重了那阴郁的景象；那阴森的光亮只使得街灯所照之处更加苍白，而并未能使湿淋淋的屋顶和凄凉的街道增加几分温暖和光亮。在城市的这一区域似乎还没有任何人开始活动；房屋的窗子全都严密紧闭；他们走过的街道全都空荡荡，寂静无声。

在他们转入贝士纳草坪之后，天开始差不多大亮了。许多路灯已经熄灭；几辆从农村来的大车吃力地朝着伦敦城赶去；不时可以看到一辆满身泥水的公共马车发出哐啷声匆匆而过。马车驭手，在越过大车时，常因大车车夫走入逆行而使他可能有晚半分钟到站的危险，而对他挥鞭示警。屋里燃着煤气灯的酒馆都已开店了。别的店铺也渐渐地相继开门了，这时街上可遇到一些零散的行人，又出现了成群上班去的工人；然后是一些头顶着鱼筐的男人和女人；装满青菜的驴车；装着满车牲畜或整片生肉的四轮车；提着奶桶的挤奶妇；构成一批批络绎不绝的人群，各带着不同的供应品，忙忙碌碌地向本市的东区进发。当他们走到城边的时候，来往的行人和喧闹声更多了；在他们穿过肖沟和铁匠广场之间的那些街道时，来往的人群更聚集成了熙熙攘攘、吵吵闹闹的一团。天已经亮得不能再亮了，这样将一直等待着下一个夜晚的来临，半数伦敦人的一个繁忙的早晨已经开始了。

由太阳街和皇冠街下行，插过芬斯伯雷广场，赛克斯先生由奇士韦尔街穿入巴比坎，从那里又折入长巷，进入铁匠广场；从这最后一

个地方忽然传来一阵乱七八糟的喧闹声，使奥利弗·退斯特感到十分惊愕。

现在正是早市时候。地上几乎满是漫过脚背的污水和烂泥。从牛马的身体上不停地升起阵阵热气，这热气和那似乎一直停息在烟囱上的大雾相混后，严实地将大地覆盖起来。所有立在那一大片地区中心的木栏，以及那挤满剩余空地的临时搭起的木圈，全都挤满了羊群；拴在沟边木柱上的是一排排牛马一类的牲畜，里外不下三四层厚。农民、屠夫、牲口贩子、叫卖的小商贩、小男孩儿、扒手、闲逛者，和各种下层社会的流浪汉，全在这里大聚会；牲口贩子的唿哨声、犬吠声、牛的哞哞声和冲撞声、羊的咩咩声、猪的哼哼和尖叫声、商贩的叫卖声，到处可以听到的叫喊、骂街和争吵声；从各家酒馆里发出的铃铛声和吼叫声；那拥挤、推搡、轰赶、斗殴和大喊大叫声；那充满市场的每一个角落的可怕的嘈杂声；还有那些手不洗、脸不刮，浑身脏破，不停地跑来跑去、在人群中挤进挤出的人们，使这里形成一幅让人心乱目眩的景象，令人头昏脑涨。

赛克斯先生拽着奥利弗从密集的人堆中侧身挤过，对那些使那孩子感到惊恐的声音和景象根本全不在意。他曾经两三次跟擦肩而过的朋友点点头，有请他去喝上两杯早酒的一概予以拒绝，而只是一个劲儿赶路，直到他们完全离开那个喧闹区，穿过霍西尔胡同进入霍尔本。

"听着，小伙计!"赛克斯抬头望着圣安德鲁教堂上的大钟说，"马上就七点了！你必须快着点儿。来，别赶不上了，小娃儿!"

赛克斯先生在这么说着的时候还拽了一下他的小伙伴的手腕。奥利弗加快脚步，迈着快走和小跑之间的步子，半跑着，尽自己力所能及跟上那破门抢劫贼的快步。

他们按这个速度前进，直到转过海德公园的墙角，进入通往坎辛顿的大路，赛克斯才放慢了脚步，等着在后面不远的一架空车赶了上来。看到车上写有"洪斯洛"字样，他以客气得不能再客气的态度问赶车人能不能带他们到伊索沃斯去。

"跳上来吧，"那人说，"这是你的孩子吗?"

"是的，他是我的孩子，"赛克斯说，使劲看着奥利弗，并装着若无

其事地把手伸进他放着枪的口袋。

“你父亲走得太快，你根本跟不上，是不是，伙计？”那车夫看到奥利弗气喘吁吁不禁问道。

“完全没事儿，”赛克斯抢着回答说，“他已经习惯了。来，抓住我的手，勒德。上车来。”

这么对奥利弗说着，他扶着他爬进车里。那车夫指指车上的一堆布袋，告诉他可以躺在上面休息。

在他们走过一个一个里程碑的时候，奥利弗越来越纳闷儿，不知他的伙伴要将他带往何处去。坎辛顿，汉默斯密斯、奇士韦克，克又桥，布兰特津全都过去了，但他们仍和刚开始上路一样稳坐在车上前进着。最后，他们来到一家名为“车和马”的酒店门前，再过去不远可以看到一条向一边岔去的道路。他们的马车在这里停下了。

赛克斯十分匆忙地跳下车来，手里始终抓着奥利弗；他立即把他抱下车，凶恶地望着他，并特意用拳头敲了敲他旁边的大衣口袋。

“再见，孩子。”那人说。

“他在生气，”赛克斯回答说，推了奥利弗一下；“他正在闹脾气。小东西不是玩艺儿！别理他。”

“我不在乎！”那人跳上车去回答说，“今儿个天气倒真不坏。”他赶着车走了。

赛克斯一直等着他去远了，才告诉奥利弗，他如果愿意，可以往四周看看，然后才带着他仍往前赶路。

他们在酒馆过去不远的地方向左拐弯，然后又向右进入一条大路走了很长一段时间。他们走过了道路两边的许多大花园和阔人们的住房，一路偶尔停下一会儿就为了喝点儿啤酒，这样一直走进了一个市镇。在这里，在一所房子的墙上奥利弗看到用极大的字母写着“汉普敦”字样。他们在那里的一片田野中瞎逛了几个小时。最后，他们又回到了镇上，进入一家招牌上的字都已快认不清的古老的酒店里，在炉灶边订下一份晚餐。

那厨房是一间古老、低矮的房屋，屋顶上横着一根大梁，灶火边摆着几条带高背的长凳；凳上坐着几个穿短装的粗汉，正在喝酒、抽烟。他们对奥利弗完全没有在意；对赛克斯也没十分理睬。赛克斯

对他们也完全未加注意，便和他的年轻伙伴单独在一个角落里坐下了，完全没有因他们的在场而受到干扰。

他们吃的主要是一些冷肉食，吃完后很久仍坐在那里。赛克斯先生一连抽了三四斗烟都不动身。奥利弗这时开始感到他们肯定不会再往前走了。一路走来十分劳累，早上又起得那么早，他坐在火边一开始不免打起瞌睡来，后来实在困倦难忍，加上烟雾熏蒸，竟然睡着了。

在赛克斯把他推醒的时候，天已经很黑了。他强打精神坐起来，向四面望望，却发现那个贼人正和一个干力气活儿的人一起喝酒，彼此谈得十分投机。

"那么说你是要到下哈里津去，不是吗？"赛克斯问道。

"正是，"那人回答说。他似乎因为喝多了酒不大好——视情况不同也许是更好——对付了；"而且不再耽搁，一会儿就会快走。我的马回去的时候不像早上来的时候，拉着重载；那点儿路它用不着多大一会儿功夫就赶到了。这杯酒祝它好运。上帝！它可真是一匹好马！"

"你能让我的孩子和我搭你的车到那边去吗？"赛克斯问道，把酒罐向着他的新朋友推去。

"你们要是就走，我可以带着你们，"那人隔着啤酒罐回答，"你们要去哈里津吗？"

"更往前到夏伯敦。"赛克斯回答。

"在我去的这段路上，我全听你的安排，"那人回答说，"账已经都付过了吗，碧基？"

"是的，那位先生已全付过了。"酒店的姑娘回答说。

"我说，"那人以醉汉的严肃态度说，"你知道，那可是不行的。"

"有什么不行的？"赛克斯争辩说，"你答应带我们坐你的车，我们怎么不能作为回报，请你喝一两瓶酒哩？"

那位素不相识的人非常认真地想了想这个问题，然后，他紧紧抓住赛克斯的手，说他是一个真正的大好人。对这话赛克斯先生回答说，他是在开玩笑；因为，如果他没有醉，他定会有充足的理由那样认为。

在彼此又互相恭维了几句之后，他们向在座的人告别，便走了出去。店里的那姑娘这时过来收拾起了酒杯和酒罐等物，并双手拿满东西，溜到门口去看这几个人上路。

刚才车夫曾背着它为其健康干杯的马匹，现在正套在车上站在门外。奥利弗和赛克斯再没说任何客套话，便爬上了车。马的主人又耽搁了一两分钟“给它鼓劲儿”，然后跟店中管马人和所有的人打赌，肯定他们谁也拿不出一匹更好的马来，这才自己跳上车去。然后他告诉管马人松开马的脑袋。马脑袋被松开以后，它拿它可没干好事。它十分轻蔑地把它向空中一仰，接着直冲到对过儿一间客房的窗口。在进行了这番表演之后，它用后腿站起来立了一会儿，然后快步起跑，一溜烟一直跑出镇去。

那个夜晚极黑。一片浓雾从河面和四周的沼泽地上升起，又逐渐向远处荒凉的田野中散去。天气寒冷得刺骨，到处是一片阴森森的黑暗。没有人讲任何话，因为赶车的已越来越困倦了；赛克斯也没有心思勾起他的话头。奥利弗靠在一个角落里缩成一团坐着，心里充满惊惶和恐惧。枝杈不停地在夜色中摇曳的古怪的树木，似乎对这荒凉景象感到无限欣喜，而奥利弗却从中看到各种鬼怪的形象。

当他们走过孙伯雷教堂的时候，大钟正敲响了七点。对面渡船棚子的窗口露着灯光。这光线照过大道，使得树下遍布坟墓的一棵紫杉树更显得黑乎乎的一团。不远处传来阵阵浊重的流水声；古树的树叶在夜风中沙沙作响，仿佛是为死者催眠的低沉的音乐。

穿过孙伯雷后，他们来到一条寂静的大道上。又前进了二三英里之后，马车停下了。赛克斯跳下车来，用手拉着奥利弗，他们再次继续向前走去。

来到夏伯敦后，他们并没有像奥利弗所希望的那样走进任何房屋，却仍然在黑暗和泥泞中向前走去，穿过阴暗的胡同，走过阴冷的旷野，直到他们可以望见不太远处另一个市镇的点点灯光的时候。奥利弗尽力向那边望去，却看到了灯光下的流水，原来他们已来到一座桥边了。

赛克斯一直往前走着，直到他们已接近桥头，然后急拐弯沿着左边的河岸走去。

“水塘!”奥利弗忽然十分不安和恐惧地想道,“他把我带到这个荒凉的地方来是要杀死我!”

他正要一倒身躺在地上,为他的幼小的生命作最后的一次挣扎,却看到他们已来到一所孤零零的房子的前面;这房子已破败不堪了。破烂的门厅两侧各有一个窗户;上面还有一层楼房;但看不见任何灯亮。房子里一片漆黑,到处空无一物,怎么看也不像有人居住的样子。

赛克斯仍一手抓着奥利弗,轻手轻脚地走近那低矮的门廊,拨开了门闩。门被推开了,他们一同走了进去。

第二十二章

破门盗窃

“哈啰!”他们刚一踏进门里的过道便听到一个沙哑的声音高声叫着。

“别那么大声儿,”赛克斯说,随手又把门闩上。“照个亮儿,托比。”

“啊哈,老伙计!”仍是那个声音大叫着说,“点个亮儿,巴尼,点个亮儿!给这位先生照路,巴尼;当然,如果方便的话,你先得醒醒。”

说话人为了弄醒他叫喊的那个人,似乎朝他扔过去一个脱靴器之类的什么东西,因为可以听到一件木头器具重重砸在地上的声音;然后便听到仿佛一个半醒半睡的人发出的含糊的哼唧声。

“你听见没有?”那同一个声音再一次叫道,“比尔·赛克斯已经在过道里,可没有任何人前去举行欢迎仪式;你却睡在那里,好像你吃饭时喝的是最厉害不过的鸦片酊。你现在清醒一点儿了吗,要不要我再把铁蜡台砸过来,好让你彻底清醒清醒?”

在这一问题提出之后,便听到一双趿拉着鞋的脚匆匆走过屋里光板地的脚步声;然后从右边的一个小门边,先露出一支光线微弱的蜡烛,然后走出了我们一直说他说话困难、总由鼻子发音的那个家伙,也正是他曾在番红花山的那个酒馆充当侍者。

“赛克斯先生!”巴尼带着或真或假的欣喜大叫着,“请进,先生;请进。”

“来!你先进去,”赛克斯说,把奥利弗推在他的前面。“走快些!要不,我会踩着你的脚后跟儿了。”

因为他动作缓慢,赛克斯骂了一句,并把他推了一把。他们一同进入了一个黑暗的烧着一堆冒烟的柴火的低矮的房间,里面有两三把破椅子、一张桌子和一张极旧的睡椅。睡椅上,一个男人,脚跷得

远比头高,伸直腿躺着,抽着一只很长的泥土烟斗。他穿着一件款式新颖的钉着大铜扣子的棕黄色的上衣;围着橘黄色的围巾;还有一件粗纹、耀眼、披巾式的坎肩和一条酱色的短裤。克拉基特先生(这位正就是他)不论是在头上还是在脸上,都没有多少毛毛,但他尽其所有,全染成红彤彤的颜色,勉强拧成开瓶塞的螺锥般的鬈发,穿过那鬈发他不时还伸出他的几个用普通的大金戒指装饰着的手指。他个头儿略高于中等身材,却显然腿脚无力,但这情况丝毫没有影响他对他的跷着的长统靴的赞赏,十分得意地观望着它。

"比尔,我的孩子!"这人把头转向门口说,"见到你我真高兴。我真有些担心你会打退堂鼓了,真要是那样,我只好自己去冒冒险了。啊哈!"

托比·克拉基特一眼看到了奥利弗,不禁十分惊讶地大叫一声,从睡椅上坐了起来,问他是谁。

"小男孩儿。就只是一个小男孩儿!"赛克斯回答说,往火边拖过一把椅子来。

"是费金先生的一个孩子。"巴尼笑着说。

"费金的孩子,哦!"托比望着奥利弗大声叫着,"这孩子可是能够成为一件无价之宝,仅光顾上教堂的老太太们的口袋就够了! 他那张脸就是他的一笔巨大的财富。"

"行了——玩笑已经够了,"赛克斯不耐烦地打断了他的话。他向着他的半靠着的朋友弯下腰去,在他耳边说了几句什么。克拉基特先生一听便放声大笑起来,并带着惊异的表情久久注视着奥利弗。

"现在,"赛克斯重新在椅子上坐下说,"我们在这儿等着的时候,你要是能给我们弄点儿什么吃喝来,那准能给我们大家鼓起不小的劲儿来;不管怎么样至少对我是这样。到火边来坐下,小家伙,好好休息休息;因为你今天夜晚还得跟我们一道出去,尽管并不太远。"

奥利弗又惊又怕,呆呆地看着赛克斯,向火边拉过一把椅子来,用双手支着发痛的头坐了下来,几乎弄不清自己是在什么地方,以及身边正在发生着什么事情。

"来吧,"那个年轻的犹太人把一些吃剩的食品和一瓶酒放到桌上时托比说,"祝咱们马到成功!"他站起来准备祝酒,先很小心地把

烟斗放在一个旮旯里，然后走到桌边倒了一杯酒，一口喝干。赛克斯先生也照样喝下了一杯。

"让这孩子也喝一口，"托比说，倒了半杯酒。"把它喝下去，小天使。"

"真格的，"奥利弗说，可怜巴巴地望着那人的脸；"真格的，我——"

"喝下去！"托比重复着说，"你以为我不知道怎么着对你更有好处吗？让他喝下去，比尔。"

"他最好喝了！"赛克斯说，用手指指他的口袋。"他要不是比一堆溜得快还难对付，叫我让五雷轰顶。喝下去，你这个倔小鬼，喝下去！"

在这两个男人威胁架势的威逼下，奥利弗连忙咽下了杯中的酒，紧跟着便呛得咳个没完。托比·克拉基特和巴尼看着都非常高兴，连闷闷不乐的赛克斯先生的脸上也露出了笑容。

在这之后，赛克斯匆匆吃些东西，填饱了肚子(奥利弗只咽下了他们非让他吃下去不可的一小块面包)，两人便都在椅子上躺下，准备睡一小觉。奥利弗仍坐在火边的一张凳子上；巴尼用一条毯子把自己裹住，便紧靠炉栏，在地上躺下了。

他们睡了，或者似乎睡了一段时候，除了巴尼曾起来加过一两次煤球，谁也一动没动。奥利弗沉沉睡去，他正梦着自己走失在一连串阴森的街巷中，或在黑暗的教堂坟地中转悠，或在重温着那一天经过的某些情景，却忽然被吵醒；托比·克拉基特跳起身来宣称，已经一点半了。

顷刻间，另外那两个人也站起身来，急急忙忙进行准备。赛克斯和他的伙伴用一方深色的大披巾包着脖子和下巴，并把大衣紧紧裹在身上；巴尼打开一个橱柜，从中拿出几件东西，匆匆塞进他的衣服口袋里去。

"巴尼，我的拐子，"托比·克拉基特说。

"在这儿，"巴尼回答说，拿出了两支手枪。"你自己装上火药吧。"

"行！"托比回答说，把手枪收起来。"开口撬呢？"

"我已带上了。"赛克斯回答说。

"蒙面纱,钥匙,曲柄钻,暗灯——全都没忘吧?"托比问道,把一根小撬棍拴在他上衣里面的一个套子上。

"行了,"他的伙伴说,"给他们来几根棍棒,巴尼。一切都齐了。"

他这么说着,顺手从巴尼手中接过一根粗木棍。巴尼已经先把一根木棍给了托比,他这会儿正忙着给奥利弗系上披肩。

"那么来吧!"赛克斯说,伸出他的一只手。

奥利弗完全被这一套新奇的行动、屋子里的空气,和他们逼他喝下去的酒弄得晕头转向了,也就机械地把手伸给赛克斯向他伸过来的手。

"抓住他的那一只手,托比,"赛克斯说,"看看门外的动静,巴尼。"

那人去门口一趟,回来说没有情况。于是这两个贼人让奥利弗夹在他们中间走出门去。巴尼把门窗等等全关牢后,又和刚才一样裹住身子,很快就又入睡了。

这会儿到处还是一片漆黑。雾比前半夜显得更浓了;大气中充满了潮湿,以致虽未下雨,在离开那房子几分钟之后,奥利弗的头发和眉毛便被到处飘动的水汽冻得发硬了。他们走过了那座桥,一直朝着他曾见到过的那点点灯光走去。他们距那里并不太远,也因为走得很快,不一会儿便来到了卡特西。

"从镇上直插过去,"赛克斯低声说,"今天晚上,路上不会有人瞧见咱们的。"

托比照他的吩咐走去;他们匆匆走过该镇的中心大道。在这深夜时分路上空无一人。偶尔可以看到从一间卧室的窗口露出微弱的灯光;不时几声嘶哑的犬吠声打破这夜间的寂静,但没有任何人行走。在教堂的钟敲响两点的时候,他们已走出镇外了。

他们加快脚步,拐弯向左边的一条大路走去。在走了不到半英里之后,他们在一所四边有围墙的孤立的宅院前停了下来。托比·克拉基特几乎连喘气的工夫都没耽搁,一转眼便爬上了墙头。

"先让那孩子上来,"托比说,"把他举起来;我会抓住他的。"

奥利弗还没来得及朝四面望望,赛克斯便已伸手夹住他的两腋

把他举了上来。仅在三四秒钟的时间之内,他和托比便已躺倒在墙后面的草地上了。赛克斯紧跟着也跳了下来。他们一起小心翼翼地偷偷向那房子走去。

直到这时奥利弗才第一次弄明白,他们这一次出动的目的,如若不是行凶杀人,必是破门抢劫,因而难过和恐惧得几乎要发疯了。他把两手叉在一起,不由自主地发出一声抑压着的恐惧的叫喊。他感到眼前一阵黑,蜡黄的脸上冒出一阵冷汗,手脚已完全不听使唤了,腿一软双膝跪了下去。

“站起来!”赛克斯低声叫喊着,气得浑身发抖,从口袋里抽出他的枪来,“快站起来,要不我让你的脑浆洒在这片草地上。”

“啊! 看在上帝的分儿上,让我走吧!”奥利弗哭喊着,“让我离开这里去死在野地里。我永远也不会再走近伦敦,决不,决不! 啊! 求你们饶了我,别逼着我做贼。看在对天上的光明的天使的爱的分上,饶了我吧!”

奥利弗向他哀求的那个人,嘴里乱骂着,扳开了枪机,这时托比一扬手把他手中的枪打掉,用手按着那孩子的嘴,把他向屋边拖去。

“别做声!”那人叫着说,“你那一套在这儿没有用。你要是再吭一声,我会自己砸碎你的脑袋,要了你的命。那样会一点儿声响也没有,却同样十拿九稳,而且也更文雅一些。来吧,比尔,把这扇窗门撬开。他现在老实多了,我敢保证。我见过像他这般年纪的老手,遇上这种寒冷的夜晚,也曾这么闹腾一阵。”

赛克斯这时不停地大骂费金,不该送这么个孩子来当此重任,一边非常使劲,但却毫无声响地撬着窗门。撬了好一阵,再加上托比的帮助,他刚才说的那扇窗门被完好地撬开了。这是房子后面的一个小花格窗,离地面约有五英尺半,属于通道尽头的一个碗橱间,或一个小酿酒间。那窗口是那么狭小,因而这家主人也许想到不值得再费力气额外加固,但没想到却足够容得下像奥利弗这么大小身材的孩子钻进去。经过赛克斯先生极简单的一番巧妙的动作,便很快把那小窗子的钩子拨开;窗门便马上也洞开了。

“现在听着,你这个小东西,”赛克斯耳语般地说,从口袋里掏出一盏暗灯来,把灯光完全照在奥利弗的脸上,“我要把你从这里放进

George Cruikshank

去。你带着这盏灯,轻轻走上你正前面的台阶,再穿过一间小厅堂,走到街门边去,打开街门,让我们进去。”

“门上方还有一个销子,那你够不着,”托比插话说,“站在厅堂里的一把椅子上就行了。那儿一共有三把椅子,比尔,上面都刻着一个相当大的蓝色独角兽和金草叉,那是老太太家的纹章。”

“你安静一点儿,行不行?”赛克斯用威胁的神态说,“房间的门开着,是不是?”

“完全敞着,”托比抬头朝那边看了一眼回答说,“有趣的是,他们总用绳子拉住,让门完全敞开,他们的狗窝就安在那里面,这样大狗在感到不困的时候便可以一直在过道里来回走动。哈!哈!可是巴尼今晚设法把它给带走了。干得真干净!”

尽管克拉基特先生的说话声低得几乎听不见,笑得也没有声音,赛克斯却凶狠地命令他不要说话,专心干活儿。托比听从他的吩咐,先拿出他的灯来放在地上,然后用头牢牢顶住小窗下面的墙壁,双手撑在膝盖上,这样在他的背上便可以站人。他刚一站稳,赛克斯便爬上去,把奥利弗脚朝前轻轻从窗口放了进去,然后一手仍抓住他的领子,让他稳稳地立在窗子里面的地上了。

“拿着这盏灯,”赛克斯望着屋里说,“你瞧见你前面的台阶了吗?”

奥利弗早已吓得魂不附体了,勉强喘着气说,“瞧见了。”赛克斯用枪筒指着街门,告诉他注意他始终都在他的枪的射程之内,如果他稍有迟疑,便立即会送掉性命。

“只需要一分钟就干完了,”赛克斯仍压低声音说,“完了事我马上放你走,快干,听!”

“什么声音?”另外那个人低声问道。

他们支着耳朵听着。

“没什么,”赛克斯说,松开了奥利弗的领子。“快动手!”

在那可以用以思考问题的极短促的时间里,这孩子已拿定主意,不管他会不会因此而死,反正他一定尽力从大厅里跑上那台阶,把全屋的人都叫醒。满脑子里装着这一想法,他立即,但仍尽量偷偷地,加以执行。

“回来！”赛克斯忽然大叫一声，“回来！回来！”

那死一样的寂静忽然被打破，紧跟着又出现一声大声叫喊，使奥利弗不禁惊恐万分，他手中的灯滑落到地上，他更不知道该向哪里走，或向哪里逃跑了。

又有人叫了两声——出现了一个亮光——台阶上面两个惊惶的未及穿好衣服的男人的身影在他的眼前摇晃——火光一闪——一声巨响——一股烟——一阵噼噼啪啪，但他说不清从哪里传来的声响——他倒退了几步。

赛克斯一转眼离开了那窗口，但不一会儿他又上来了，在烟散去之前他又抓住了他的领子。他拿起自己的手枪向那两个人开火，他们却已经退回去了；他把那孩子拉了上来。

“把胳膊抱在一块儿，”赛克斯在把他拉过窗口的时候说，“递给我一块头巾。他们打中了他。快！瞧这孩子身上的血！”

接着响起巨大的铃铛声，其中夹杂着火枪声、人的喊叫声，和被快速拖过一片高低不平的田野的感觉。然后，那嘈杂声越去越远，也渐渐混淆不清了；一种冰冻的死一般的感觉爬进那孩子的心头，他立即什么也看不见、也听不见了。

第二十三章

本章包括班博先生和一位太太的愉快谈话的基本内容，表明即使是一位教区管事有时也难免有情

那天夜晚寒冷之极。地上的积雪全已冻成一块厚壳,只有早被风推向路边和街角的雪堆还会受到到处呼号的寒风的播弄。风仿佛由于好不容易才获得这些猎物而更加狂怒,凶狠地一下把它们化作云团举了起来,然后一阵急速的转动又让它们变作千百个雾状的旋涡,散在空中。这是一个凄凉、黑暗、刺骨寒冷的夜晚,丰衣足食的人们可以围着鲜红的炉火坐着,感谢上帝他们没有离家外出;而那些无家可归、饿着肚子的穷苦人则只有躺下等死。许多饿得半死的游民,在此时刻,在我们的街头闭上了他们的眼睛,他们,不管他们的罪行可能是什么,反正不可能在一个更为悲惨的世界睁开他们的眼睛。

这些只是当时户外的情景,而读者已经知晓的那作为奥利弗·退斯特出生地的贫民习艺所的女管家柯尼太太,这时却在她自己的小房间里,坐在一片熊熊炉火之前,以极满意的心情看着眼前的一张小圆桌,和桌上的一个与桌子配套的菜盘中装满的、最合老太太口味的食物。柯尼太太其实正准备舒舒服服地喝一两杯茶。而当她把目光从桌子边移到火炉边,听到那小得不能再小的水壶正用细小的声音唱着一支细小的歌儿的时候,那内心的满意显然更有所增加——以致柯尼太太真禁不住微笑了。

“啊!”老太太把胳膊肘支在桌子上,沉思地观望着炉火说,“我敢肯定我们所有的人都在许多方面对上天感激不尽!要感激的实在太多了,只是我们却并不知道。啊!”

柯尼太太伤心地摇摇头,仿佛在悲叹那些吃救济的贫民由于智

力低下对此全然不知;同时把一把银勺(私人财产)伸进一个二英两装的小茶叶罐里,准备泡茶。

一件多么细微的事都会打乱我们的脆弱心情的平衡啊!那把黑色的茶壶本来很小,很容易灌满,现在由于柯尼太太正用心说教,却漫了出来,把柯尼太太的手给轻轻烫了一下。

“该死的茶壶!”这位高贵的太太说,连忙把它放在炉边的铁架上,“一件糟透了的小东西,总共装不了两杯茶!任何人拿去都没有用!就只除了,”柯尼太太停了一会儿,“就只除了像我这样的孤老婆子!啊,天哪!”

女管家这么说着仍一弯腰在椅子上坐下,又一次把胳膊肘支在桌上,思索着她的孤独的命运。那把小茶壶和那个单个儿的茶杯勾起了她对柯尼先生(他死了还不到二十五年)的思念和回忆;她感到受不了啦。

“我决不可能再找到一个!”柯尼太太气恼地说,“我决不可能再找到一个——像他一样的。”

这话究竟是指丈夫,还是指茶壶,难以断言。可能是指后者,因为柯尼太太说话时一直看着那把茶壶;接着又把它拿了起来。她刚喝下第一杯茶,却受到一阵轻轻敲门声的干扰。

“哦,你进来吧!”柯尼太太不客气地说,“又一个老婆子要死,是吧。她们总是偏在我吃饭的时候死去。别老站在那儿往屋里放冷风,别价。又出了什么事了,嗯?”

“没事儿,夫人,没事儿,”一个男人的声音回答说。

“我的天哪!”女管家马上用一种甜蜜的声音叫喊着说,“是班博先生来了吧?”

“为您效劳,夫人,”班博先生说,他停留在门外擦净脚上的泥,拍去外衣上的雪花,随即一手拿着他的翘边帽,一手拿着一包东西在门口露面了。“我要关上房门吗,夫人?”

这位太太一时心虚没有作出回答,担心关着房门跟班博先生相会,会引起别人的非议。班博先生抓住她一犹豫的机会,再说他自己也的确感觉很冷,便不等得到她的同意就把门关上了。

“天气真坏极了,班博先生,”女管家说。

“真是坏极了，夫人，”教区管事回答说，“这天气是在和教区作对，夫人。我们已经发出去，柯尼太太，就在今天这个倒霉的下午，我们已经发出去差不多二十个四磅重的面包和一个半奶酪了；可那些贫民还感到不满足。”

“当然不满足。他们什么时候感到满足过，班博先生？”女管家一边呷着茶说。

“真是的，什么时候，夫人！”班博先生附和说，“就有这么一个人，我们考虑到他老婆孩子一大家子，给了他一个四磅的面包和足足一大磅奶酪。他感激吗，夫人？他知道感激吗？一个铜板的感激之情也没有！您猜他怎么着，夫人，他提出要点煤球，还说，哪怕就用手帕包一包也可以！煤球！他要煤球干什么？拿去烤奶酪，然后再回来要。这些人全都是这个调子，夫人；今天给他们一衣兜煤球，明天他们会来再要一兜，后天还要一兜，跟石膏像一样不知羞耻。”

对这一俏皮的比喻，女管家表示完全同意。教区管事于是又接着说下去。

“我从未见过，”班博先生说，“事情会闹到这种地步。前天，一个男人——您是曾经结过婚的妇女，所以我可以对您讲这件事——一个几乎什么也没穿（这时柯尼太太把两眼望在地上），在我们的监察官正在家里宴客的时候，柯尼太太，他跑到他家的门口去，说他必须得到救济。由于他赖着不走，把客人都给吓坏了，我们的监察官只得给他一磅土豆和半品脱燕麦打发他走。我的天哪！那个忘恩负义的恶棍说，‘这对我有什么用？你还不如给我一副铁片眼镜哩！’‘那好，’我们的监察官收回那些食物说，‘在这儿你不用想得到任何别的东西。’‘那我便得死在街头！’那流浪汉说。‘哦，不会，你不会死的。’监察官说。”

“哈！哈！这太好了！这正是格拉内特先生的作风，是不是？”女管家插话说，“后来呢，班博先生？”

“后来，夫人，”教区管事回答说，“他走开了，真的死在街上了。您说说有些吃救济的贫民够多顽固！”

“在我听到的可信的事情中，没有比这更妙的了，”女管家十分强调地说，“但是，您不认为，不管怎么说，街头救济，班博先生，是一件

很坏的事吗？您是一位经验丰富的先生，自然知道许多事情，请讲一讲。”

“柯尼太太，”教区管事摆出一副行家的神态笑着说，“街头救济，如办理得法，太太，可说是教区的一项保险措施。街头救济的重大原则是，那些吃救济的贫民不想要什么您就给他什么，慢慢地他们也就不耐烦再白跑了。”

“我的天呀！”柯尼太太大叫着说，“好哇，这话也真的太妙了！”

“是吧。就咱们两人说说，夫人，”班博先生回答说，“这是最重要的一条原则；这也就是为什么，您要是注意有些大胆的报纸的报导，总会发现，生病的家庭得到的救济总是几片奶酪的原因。这一原则，柯尼太太，在全国各地都得到推广。不过不管怎么，”教区管事这时集中注意力，打开他带来的那包东西，“这些都是官方的机密，夫人，不能随便对人讲，只除了我可以说，在像你我这样教区官员之间。这就是董事会为病号，夫人，订购的葡萄酒，真正新鲜的纯葡萄酒，今天上午才刚刚开桶，清亮得像铃铛声，半点儿渣子都没有！”

班博先生先拿起一瓶酒来对着亮光照照，又使足劲摇晃以证实它确是好酒，然后把两瓶酒一起放在一个五屉柜上，叠好原来包酒瓶的手巾，慢吞吞地把它装进衣服口袋里；拿起帽子，仿佛马上要走了。

“您回去的路上十分冷吧，班博先生？”女管家说。

“正刮着大风，夫人，”班博先生扯起大衣领子来回答说，“能把人的耳朵给割掉。”

女管家看看她的小水壶，又看看正向门口走去的教区管事。在教区管事清清嗓子打算和她告别的时候，她却不好意思地问他，要不要——要不要留下喝杯茶。

班博先生立即又把大衣领子翻了回去，把帽子和手杖放在一把椅子上，把另一把椅子拖到桌子边。他一边缓缓地坐到椅子上，一边看着那位太太。她的眼睛却一直盯着那把小茶壶。班博先生又咳嗽了一声，轻轻一笑。

柯尼太太站起身来，从橱柜里又拿出一个茶杯和茶碟。在她坐下的时候，她的眼神再次和多情的教区管事的眼神相遇，她脸红了，于是聚精会神地忙着给他沏茶。班博先生又咳嗽了一声——这一回

比刚才的哪一回声音都更响。

“要甜的吗,班博先生?”女管家拿起糖罐问道。

“越甜越好,夫人。”班博先生回答说。他说话的时候紧盯着柯尼太太看着。如果一个教区管事也会看上去充满柔情,他这会儿便正是那么个教区管事。

茶倒好了,并一声不响地递了过去。班博先生为防止面包渣弄脏他的豪华的裤子,已把一块手绢儿铺在膝盖上,开始吃喝起来;为使这番情趣多些曲折,还不时发出一声长叹,而这叹息却丝毫无损于他的好胃口,相反,似乎使他在喝茶、吃点心的动作方面,更显得得心应手了。

“我看到,夫人,你养了一只猫,”班博先生看了看在她家的中心位置躺在炉火边烤火的一只猫说,“而且我看到还有一窝小猫!”

“我非常喜欢猫,班博先生,您没法想象,”女管家回答说,“它们是那么快活、那么淘气,又那么高兴,因而已成了我的重要伙伴儿了。”

“非常可爱的小动物,夫人,”班博先生表示赞同地回答说,“也非常温顺。”

“哦,是的!”女管家热情地附和说,“还非常爱它们的家,那让人看着太高兴了,我敢说。”

“柯尼太太,夫人,”班博先生慢吞吞地用茶勺打着拍子似的说,“我要说的是,夫人;任何一只大猫或小猫,能和您住在一起,夫人,却会不爱这个家,那它必是个大傻瓜,夫人。”

“哦,班博先生!”柯尼太太表示不以为然地说。

“改变事实也没用,夫人,”班博先生说,一边以使他的话加倍打动人心的庄重而多情的姿态,晃动着手中的茶勺,“我会很乐意亲自把它淹死的。”

“那您可是一个非常残酷的人,”那女管家满脸堆笑说,同时伸出手去拿教区管事的茶杯,“而且还是一个狠心肠的人。”

“狠心肠,夫人?”班博先生说,“狠心肠?”班博先生不再说话,放下他的茶杯,他抓住柯尼太太的一个小指头使劲捏了一下,又伸开手指在自己镶边的坎肩上拍了两下,深深叹了一口气,然后把椅子拉得

离开火炉稍远一点。

那是一张圆桌子，由于柯尼太太和班博先生原是面对面坐着的，相距不远，面向火炉，我们会发现班博先生如撤离火炉却又不舍那圆桌，那便必然增大了他自己和柯尼太太之间的距离。某些细心的读者无疑会倾向于把这一行动视为班博先生的一次壮举，而加以赞赏；他由于受到当时的时间、空间和难得的良机的诱惑，急于想倾吐充满柔情的心曲，但是，他要说的话，不论多么宜于出自轻佻、无头脑之人之口，却似乎大大有损于高贵的地方法官、国会议员、政府大臣、市长大人，和别的一些大权贵们的身份，而且特别有损于端庄、严肃的教区管事的身份，因为（谁都知道）教区管事，在所有的人中，应该是最严厉、最不能通融的。

但是，不管班博先生是何用心（他的用心无疑是绝对无可非议的），不幸的是，由于上面已曾两次指明，那桌子是圆形。班博先生一点一点地把椅子往后挪，其结果是，很快便与那女管家的距离越来越近了。由于他继续沿着桌边移动，不一会儿他的椅子便和女管家的椅子差不多挨在一起了。最后两把椅子真的相碰了；碰上以后，班博先生便不再动了。

这时，如果女管家把她的椅子向右挪去，她便会挨火烤；而如果向左挪去，她便会置身于班博先生的怀抱；因此（她原是一个谨慎的妇女，对这两种前景无疑一目了然）她也就停在原地不动，给班博先生又倒了一杯茶。

“狠心肠，柯尼太太？”班博先生一边搅和着杯里的茶，一边直视着女管家的脸说，“您心肠狠吗，柯尼太太？”

“我的天哪！”女管家大叫着说，“一个单身汉提出的多么奇怪的问题。你要知道那个干什么呢，班博先生？”

教区管事把杯中的茶一口喝干，又吃完一块烤面包，掸掉他膝盖上的面包渣，擦了擦嘴，然后不慌不忙地抱着女管家一吻。

“班博先生！”这位谨慎的太太压低声音叫喊着；因为过于吃惊她有些叫不出来了，“班博先生，我要叫人了！”班博先生不曾理睬；他只是缓慢而庄重地用一只胳膊搂住了女管家的腰。

既然这位太太曾明确表示她要喊叫，现在在这又一大胆行为发

生时她自然尽可以叫喊了，但由于忽然出现了一阵急促的敲门声，她的喊叫便已成为多余了。敲门声刚一传来，班博先生便灵巧地快步走到那两瓶酒跟前，使劲给它们掸土，而那女管家立即尖着嗓子问是谁。这是一个很值得注意的情况，表明在人身上，一个突然出现的惊愕如何很容易消除掉极端恐惧所产生的后果，因为她的声音一转眼便完全恢复了她原来的严厉的官腔。

“对不起，大娘，”一个无比干瘦难看的贫妇，把头伸进门里来说，“老莎利眼看要走了。”

“啊，那跟我有什么关系？”女管家十分生气地问道，“我能留住她让她不死吗？”

“不能，不能，大娘，”老妇人回答说，“谁也不能；已经没有人能救活她了。我见到过许多人死去的情况，有小娃娃和强壮的大老爷们，我知道死神什么时候来临，十拿九稳。但她有件事心里不安：当她稍稍平静一些的时候——这种时候不多，因为她死得非常痛苦——她说她有几句话一定要说出来，还一定要让您听听。您要不去，她便没法安静地死去，大娘。”

听到这话，高贵的柯尼太太开始咕哝着，责骂有些老女人连死也不能不有意让管她的人不得安静；接着，她匆匆抓起一块厚披巾把自己包裹起来，用简单的话要求班博先生一定先留下别走，等她回来，因为说不定会有什么特殊的事情发生。她吩咐那送信的妇女快走，别一整夜在那台阶上跳来跳去，然后跟着她从房间里走了出去，一路骂骂咧咧。

班博先生被单独留下后的举动颇有些令人不解。他打开橱柜，数了数茶勺的数目，掂了掂糖夹子的分量，仔细研究了一个银奶罐，要弄清它是否真是银的，在满足了这几方面的好奇心之后，他歪戴着他的翘边帽，相当庄重地迈着舞步围着那张圆桌不多不少地跳了四圈。在做完这一套极不寻常的表演之后，他又摘掉他的翘边帽，伸直腿，背靠着火坐在椅子上，似乎专心致志地在心中一一清点屋里的家具。

第二十四章

本章叙及一个极贫穷的子民，篇幅虽短，也可能被认为是本传记中极重要的一章

扰乱女管家房中平静的老妇人，作为死神的使者倒是再合适没有了。她已老得弯腰驼背了，四肢也因中风而颤抖不已；她的脸已完全变形，嘴瘪眼斜，看上去倒像是有谁用铅笔胡乱勾画而成，而非出自自然之手。

真不幸！自然生就的脸面，有几个能长久保持，以便以其天然的美愉悦世人啊！人世的忧虑、悲伤、饥饿，像改变人的心灵一样，改变着他们的脸面；而只有在那类激情归于寂灭，永不再对人干扰的时候，迷乱的乌云才终于消散，露出一片清澈的天空。死者的面容，甚至在那种呆滞和僵化的状态中，一般大都会重新显露出早已忘怀的沉睡时的婴儿形象，重现出早年生活中的神态；又一次变得如此安宁、平静，以致熟悉他们的幸福童年生活的人，惊愕地跪在他的棺材旁边，甚至看到天使来到了人间。

那个干巴老太太摇摇晃晃地走过通道、爬上楼梯，嘴里含糊不清地回答着她的侣伴的咒骂，到最后她必须停下来喘口气，便把蜡烛交给她拿着，自己尽力在后面紧跟上。这时那位手脚更为灵巧的上司便几步跨进了那病妇躺卧的房间。

这是一间什么陈设都没有的阁楼，在屋子的远端燃着一支蜡烛。另外还有一个女人在床边守着病人。教区医疗所的见习医生站在火边，把一根鹅毛削成牙签。

“这夜晚真冷，柯尼太太。”女管家进屋时，那位年轻先生说。

“真是冷极了，先生。”那位太太用最客气的口吻回答说，同时还

施了一礼。

“你应该向你的合同商要来更好的煤球，”那位医疗所的代表用一根生锈的捅火棍戳碎了火上的一大团红煤说，“这根本不是让人度过冬夜的东西。”

“买煤的事是董事会做主办的，先生，”女管家说，“再怎么着，他们也得让咱们别受冻才对啊，因为我们的处境已经够艰难的了。”

这时谈话被那病妇的一阵呻吟声打断了。

“哦！”那年轻人这时仿佛已经完全忘记了病人，猛地回头向床那边望去，“她就算已经完了完了，柯尼太太。”

“就算完了，是吗，先生？”女管家问道。

“她要是还能再拖延一两个小时，我会感到十分意外的，”那诊疗所的见习医生眼睛盯着牙签的尖儿说，“她的整个机体已彻底崩溃了。她迷糊过去了吗，老太太？”

那侍候病人的老太太向床头弯过腰去看了个究竟，肯定地点了点头。

“你们要是不在这儿喧闹，她可能就这么死去了，”那年轻人说，“把灯亮放在地上，那她就会看不见了。”

那老太太照他说的把灯挪开，同时摇摇头表示她认为那女人不会那么容易就死去的，之后，她又在靠近刚刚回来的那个看护人的旁边的椅子上坐下了。女管家带着不耐烦的神情，用披巾把自己包裹起来，在床的脚头坐下。

那位诊所的见习医生，在制作好他的牙签之后便在火边坐下来，踏踏实实剔了十分钟的牙；看来他对眼前的事越来越感到腻烦，于是便祝柯尼太太事事如意，踮着脚走了出去。

那两个老妇人一声不响地坐了一会儿，然后又从床边站起来，走到火边屈身向火伸出她们的干枯的手来取暖。火光下，她们干瘪的脸显得十分阴森，她们的丑陋看上去令人可怖，而她们却就这么呆着，开始低声谈起话来。

“我走了之后，她后来又说了些什么吗？”那送信的问道。

“一个字也没说，”另一个回答说，“有一阵她自己撕扯和乱抓自己的胳膊；但我捏着她的双手，她马上就像睡着了。她已经没有多少

力气了，所以我很容易让她安静下来。尽管我也吃教区救济，在老太太们中间我还不是那么不中用的；不是，不是！”

“大夫说要给她喝的热葡萄酒，她喝了吗?”最先说话的那一个问。

“我尽力想给她灌下去，”另一个回答说，“但她的牙关咬得紧紧的，她又拼命抓住那酒碗，我费了好大劲才又把它夺下来。因此，我把它喝下去了，喝下去可舒服了！”

这两个老婆子朝四面望望，看准了没有人偷听她们的话，于是更往火边靠近一些，开心地大笑了。

“我还记得，”那第一个开口说话的老婆子说，“她当年也常会这么干，事后还对这件事感到开心得不得了。”

“啊，她会这么干的，”另一个附和说，“她有一颗快活的心。她打扮过的好多好多死人，都像蜡像一样清爽、漂亮。我这双老眼曾见到过他们——是的，我这双老手也还摸过他们；因为我帮她一起干了不知多少次了。”

这老婆子说话时伸出她的发抖的手指得意地在她的眼前晃了几晃，然后在口袋里乱摸一阵，拿出一个年久变色的铁皮鼻烟壶来，从中磕出几粒鼻烟在她的伙伴伸出的手掌中，然后又磕了一些在自己的手心中。她们正这么忙着的时候，一直不耐烦地守在病床边，想等着那个即将死去的妇女从迷糊中清醒过来的女管家，也走到她们所在的火边来，生气地问她还要等多久。

“不会太久了，大娘，”那第二个妇人回答说，抬起头来看着火。“等待死神我们谁也不会等得太久的。耐心点儿，耐心点儿！他很快就会来光顾我们所有的人的。”

“别胡说八道了，你这个老蠢货！”女管家十分严厉地说，“你，玛莎，告诉我，她在这之前也曾这么迷糊过吗?”

“常常如此。”那第一个妇人回答说。

“可是再也不会了，”那另一个妇人补充说，“就是说，她只会再清醒一次便再也不会清醒过来了——请注意，大娘，那也不会太久的！”

“不管它久不久，”女管家气呼呼地说，“反正我不会在这儿呆着等她醒来了；你们两个都注意听着，别再这么无事给我找麻烦。我没

有责任给所里的每一个老婆子送终,再说我也不愿意。记住了,你们两个不懂事的老东西。你们要敢再这么耍弄我,我先把话说在这儿,我就决不会轻饶你们!"

她正要急急走开,那两个老妪转身望着床头的妇人一声叫喊,使她不禁回过头来。病人这时已坐起来,把手伸向她们。

"那是谁?"她用一种有气无力的声音叫喊着。

"别说话,别说话!"一个妇女向她弯下腰去说,"躺下,快躺下!"

"我决不会活着再躺下去了!"那病妇挣扎着说,"我一定要告诉她! 过来! 再近一些! 让我对着你的耳朵说。"

她抓住女管家的一只胳膊,把她强按在床边的一把椅子上,正要开口,却又四面望望,看到另外那两个老妇人也急切地向前弯着身子等着听她说话。

"让她们出去,"病人昏昏欲睡地说,"赶快! 赶快!"

那两个老婆子这时立即一唱一和,伤心地数落那可怜的妇人已完全胡涂,分不清谁是她的真正的朋友了。她们一起一声声抗议说,她们决不在这时离开她,而这时却被她们的女管家推出房外,关上了门。女管家自己又回到床边去了。两个老太太被轰出以后马上改变了口气,对着钥匙眼儿叫着说,老莎利是喝醉酒了;那也并不是完全不可能的;因为,除了诊疗所开给她的一剂少量鸦片之外,她还受到最后一杯加水的杜松子酒的影响,那杜松子酒,是那两位值得尊敬的老太太自己出于好心,私下倒给她的。

"现在听我说,"那临终的妇人,仿佛使尽她仅剩的最后一点儿力量大声说。"就在这一间屋里——在这同一张床上——我曾照看过一个漂亮、年轻的妇女,她是因为走长路腿脚严重受伤,而且弄得满身泥水和血污后给抬到这里来的。她生下了一个男孩儿,便死去了! 让我再想一想,那是哪一年来着?"

"别管它哪一年了,"听话的人不耐烦地说,"她怎么啦?"

"是呀,"那病妇咕哝着说,又进入了原先的迷糊状态,"她怎么啦? ——怎么——我知道:"她大叫着,猛地跃起身来;她满脸通红,眼珠鼓了出来——"我抢了她的东西,我就是抢了! 她还没凉透——我对你说,她还没有凉透,我就把她的一件东西抢过来了!"

"偷了她的什么东西,看在上帝分上快说?"女管家露出仿佛要呼救的神态大叫着说。

"这个!"那妇人回答说,把一只手放在另一个妇女的嘴上。"这是她仅有的一件东西。她需要御寒的衣服,和充饥的食物:但她却一直保留着它,把它紧贴在她的胸前。这是金的,我对你说!纯金,完全可以救得了她的性命的!"

"金子!"女管家随声附和着,在那女人忽又躺倒时急急向她弯过腰去。"说下去,说下去——对——这东西怎么样?那妈妈是谁?什么时候的事?"

"她把它交给我要我好好保存,"那妇人哼了一声回答说,"我当时是在她身边的惟一一个女人,她只得信赖我。但在我心中,我一见到她挂在脖子上的这件东西就起了盗心;也许那孩子也是因为我才死掉的!他们要是知道这种情况便可能会待他好一些的!"

"知道什么?"那另一个问道,"说!"

"那男孩儿长得完全像他妈妈,"那女人完全不理会她的问话仍自己叨咕着说。"我一看到她的脸便总也忘不掉它了。可怜的姑娘!可怜的姑娘!她还是那么年轻!那么温驯的一只羊羔!等等,我还有话要说。我还没有把要说的话全说出来呢,我说了吗?"

"没有,还没有!"女管家回答说,低下头去静听,因为那正在死去的妇女说话的声音已越来越微弱了。"快说,要不就来不及了!"

"那母亲,"那女人尽最大的力量挣扎着说,"那母亲,在死亡的痛苦第一次来临的时候,在我的耳边低声说,如果她生下的孩子活着,而且能活下去,将来有一天它知道了它的可怜的年轻妈妈的名字,决不会感到羞辱的,'哦,仁慈的上天!'她把她干瘦的手交抱在一起说,'不论是男孩儿还是女孩儿,希望有些朋友能可怜可怜这个被抛弃的孤苦伶仃的孩子,在这个充满纷争的世界上把它养大!'"

"那男孩儿叫什么名字?"女管家询问。

"他们叫他奥利弗,"那女人声音微弱地回答,"我偷的那件金器是——"

"对,对——是什么?"另一个大声问着。

她焦急地向那女人倾过身子去细听她的回答,但马上又本能地

站直了身子。而那女人则又一次缓慢而僵硬地坐直了身子，然后两手抓着被褥，从喉咙中发出一阵含糊不清的声音，倒在床上死去了。

"完全死了！"门一开，两个老太太便立即走进屋里来，其中一个说。

"结果什么也没说出来。"女管家接着说，毫不在意地走了出去。

两个老太太看上去完全像正忙于为完成她们的可怕的职责做准备，无暇做出任何回答，现在被单独留下，围在死者四周忙个不停。

第二十五章

在本传记的这一章中又谈到
费金和他的一伙

在乡村贫民习艺所里发生着上述这些事情的时候，费金先生正坐在他的贼窝里——也就是奥利弗被那姑娘领走的那地方——面对着一堆暗淡的、冒烟的煤火沉思。他膝上放着一具鼓风器，看来他刚才曾试图让火烧得更旺一些，但他却陷入了深思之中。他把胳膊交叉着放在鼓风器上，用两个大拇指支撑着下巴颏，目光呆滞地直视着炉火边生锈的铁围栏。

在他身后的一张桌子边，坐着机灵鬼溜得快、查利·贝茨小老板和奇特林先生，全都全神贯注地在玩牌。机灵鬼面对着明手正在作牌，对家是贝茨小老板和奇特林先生，最先提到的那位先生的面容，平时本来随时透着机灵，现在由于一心玩牌，并尽全力偷看奇特林先生手中的牌而更增加了几分额外的兴趣；对那手牌，他时不时一有机会便从各个角度注视一眼，并依靠偷看邻家的牌的情况，机灵地调整自己出牌的方式。这是一个寒冷的夜晚，溜得快戴着帽子，在屋里戴帽子本也是他向来的习惯。他还叼着一支泥烟斗，而且不在他觉得有必要拿起桌上供他们众人享用、随时灌满杜松子酒的酒罐，呷上两口调剂调剂的时候，那烟斗从不离口。

贝茨小老板也正专心玩牌，但由于他和他的手段更高的朋友相比，生性更易于激动，可以看到他喝杜松子酒的次数更多，而且不停地说了许多于凭计谋完成的牌局极不相干的笑话和不着边际的话。机灵鬼凭着他们亲密的交情，还真不止一次抓住机会严肃地向他指出他的话的不妥之处。对所有这些指责之词，他全都十分乐意加以接受，只是说他的朋友该挨一顿揍，或应该把他的头塞进布袋里去，

或以其他类似的机智的话作答,对这些话的灵巧的应用,在奇特林先生的心中引起了相当的敬佩之情。值得注意的是,奇特林先生和他的搭档结果又输了;而这情况不但完全没有使贝茨小老板生气,却似乎倒让他感到无比开心,以至于在每次发完牌后,他都狂笑不已,还郑重其事地说,他自出生以来还从未见到过这么好玩的牌局。

"两个加倍硬给人凑成了一局,"奇特林先生从他的坎肩口袋里掏出半个克朗来拉长了脸说。"我从没见过像你这样的人,杰克,你把我们的钱全赢光了。即使在我们拿到好牌的时候,查利和我也拿它弄不出个名堂来。"

不知是这件事本身,还是他说话时的惨兮兮的神态使得查利·贝茨大为开心,引起了他一阵大喊大叫的笑声,搅扰了那犹太人的白日梦。他忍不住问他们什么事这么开心。

"什么事,费金?"查利叫道,"我希望你在这儿观战。汤米·奇特林到现在一分也没拿到;而我却跟他做搭档,和机灵鬼跟摊开的明手作战。"

"是啊,是啊!"那犹太人说,脸上的微笑充分表明他完全明白其中的道理。"再跟他试试,再跟他试试。"

"我可再也不干了,谢谢,费金,"奇特林先生回答说,"我已经够了。溜得快手气太好,谁也休想能胜过他。"

"哈!哈!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回答说,"要想胜过溜得快,你必须早上一大早便起来。"

"一大早!"查利·贝茨说,"如果你想胜过他,你必须夜里穿着靴子睡觉,每个眼睛上戴一副望远镜,胸前还挂着一副戏院用的小望远镜才行。"

道金斯先生对这一番漂亮的恭维话欣然接受,并提出愿和在座的无论哪一位先生一先令一盘打赌,看谁能先切出带人头的牌来。没有谁肯接受他的挑战。这会儿他烟斗里的烟丝已经抽完,于是为了取乐,他便用他曾当筹码使用的粉笔头儿在桌上划出了新门监狱的地下结构图,同时还特别尖声尖气地吹着口哨。

"你真够傻的,汤姆!"由于大家长时间沉默,溜得快忽然停下来对奇特林说。"你想他正在想些什么,费金?"

"我怎么会知道呢,我的亲爱的?"正使着鼓风器的犹太人回过头来说,"也许,正想着他输了的钱;或者正想着他刚刚离开的他在农村的那个小窝,嗯? 哈! 哈! 是也不是,我的亲爱的?"

"完全不是,"溜得快说,在奇特林先生正要回答时又放弃了那个正谈论着的题目。"你觉得怎样,查利?"

"我只是觉得,"贝茨小老板微微一笑回答说,"他对贝特西出奇地殷勤体贴。你们瞧他的脸红的! 哦,天哪! 咱们这里出了个多情郎! 汤米·奇特林堕入情网了! 啊,费金,费金! 让人多开心!"

一想到奇特林先生会成了柔情的俘虏,难以抑制的冲动使得贝茨小老板坐在椅子上猛地往后一仰,来了个人仰马翻摔倒在地上了;而他却就那么(这一意外情况并未丝毫减弱他的欢乐的兴致)在地上伸开两腿躺着,直到他完全笑个痛快,然后又坐回原来的位置,再次大笑起来。

"不用去管他,我的亲爱的,"犹太人说,对道金斯先生挤挤眼,并表示不满地用鼓风器的顶端捅了一下贝茨小老板。"贝特西可是一个好姑娘。一定对她追到底,汤姆。一定追到底。"

"我想要说的是,费金,"奇特林先生满脸通红地回答说,"这事儿和在座的不论哪一位有没有什么关系?"

"现在再没有了,"犹太人回答说,"查利就是爱说。你不要理他,我的亲爱的;你不用理他。贝特西是一个好姑娘。什么事都听她的,汤姆,你一定会发大财的。"

"我就是什么事都照她的吩咐做,要不是听从她的劝告,我也不会去服苦役了。到头来你觉得这倒是一件好事,不是吗,费金? 六个星期的苦役又算得了什么? 躲过了初一躲不过十五,早晚总会来的,那干吗不趁大冬天,你不想满世去跑动的时候,把这件事给了结了,嗯,费金?"

"是,一点儿不错,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回答说。

"只要能保住贝特无事,那你也不反对再来一回,是不是,汤姆?"溜得快对查利和犹太人眨眨眼问道。

"我的意思是说我本可以不去,"汤姆生气地回答说,"就是这么回事。啊! 别的人还有谁能这样说,我倒很想知道,嗯,费金?"

"再也没有人了,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回答说,"一个也没有,汤姆。我不知道除你之外,他们中还有谁会那样做;他们谁也不会,我的亲爱的。"

"我要是把她给供出去,我马上就可以被开释了,不是吗,费金?"这个低能的可怜虫生气地接着说,"只要我一句话就成了,是不是这样,费金?"

"正是如此,没错儿,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回答。

"可我并没有说出一个字来;我说了吗,费金?"汤姆问道,接着更连珠炮似地提出一大堆问题。

"没有,没有,肯定没有,"犹太人回答,"你那么坚强岂能干这种事。你多坚强啊,我的亲爱的!"

"也许我真的是,"汤姆附和说,向四周看看,"如果我真的是,那有什么,这事又有什么可笑呢,嗯,费金?"

那犹太人看到奇特林先生已动了真气,连忙让他放心,谁也没有笑话他;为了证实在场人的严肃态度,他还特别向主要冒犯者贝茨小老板打个招呼。但不幸的是,查利在张口回答说,他现在是他一生中最严肃的时候时,却忍不住冒出一阵大声的狂笑,以致感到受辱的奇特林先生,二话没说,冲过去朝那冒犯者打去一拳;而那冒犯者本精于躲闪追捕,一低头让了过去,也真凑巧,那一拳不偏不倚正打在那位开心的老先生的胸前,弄得他几步倒退到墙边,站在那里直喘气,奇特林先生也竟因此完全呆住了。

"听!"溜得快忽然大声叫着说,"我听到了铃铛声。"他抓过蜡烛,轻手轻脚地爬上楼去。

大家都呆在一片黑暗中的时候,铃声,带着几分急躁情绪,又响了。又过了片刻,溜得快又下楼来,神秘地在费金的耳边咕哝了一阵。

"什么!"那犹太人叫喊着,"就他自己?"

溜得快肯定地点点头,接着,他一边用手掩着灯光,无声地打着手势,特别告诉查利·贝茨,让他先别那么胡闹了。在尽了这份朋友的责任之后,他瞪眼看着犹太人的脸,等他发话。

老人咬着他的发黄的手指,想了几秒钟,面部因激动而扭曲,仿

佛他正为一件什么事情担心，而且生怕听到更可怕的消息。最后他抬起头来。

“他在哪里？”他问道。

溜得快指指楼上，然后做出要走的样子。

“对，”犹太人说，作为对他的无声询问的回答，“把他带下楼来。别做声！安静点儿，查利！轻一些，汤姆！都先躲一躲，先躲一躲！”

对查利·贝茨和他的新仇敌的这个简单指示，立即被顺从地加以执行。他们的藏身之处也已再无任何声息。这时溜得快手里拿着蜡烛从楼梯上下来，后面跟着一个身穿粗布工作服的男人。他先匆匆向屋里四周看了看，然后扯下了包着他的下半个脸的一条大披巾，露出了面黄肌瘦、未洗脸、刮胡子的小白脸托比·克拉基特的容貌。

“你好啊，费金？”这位强人向犹太人点点头说，“溜得快，请把这条披巾塞在我的皮帽子里，省得我开溜的时候找不到它；一切都正是时候！你将来准定会成为一位偷窃高手，远胜过这老帮子。”

他一边这么说着，一边脱下工作服，把它绕在腰上，拖过一把椅子靠近火边，把双脚翘在炉栏上坐了下来。

“听我说，费金，”他极不快地指着他的皮靴说，“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就从没上过一次‘戴和马丁’牌的高级鞋油了，天知道，一次油也没上过！可你别那样看着我，伙计。什么事都有个时机问题。不先来点儿吃喝，我就没法谈正经事。把能填肚子的东西拿出来吧，在饿了三天之后，让我能安安静静，第一次饱餐一顿！”

犹太人示意让溜得快把现有的食物都拿出来放在桌上，然后和那个破门窃贼面对面坐着，等候他开口。

从外表判断，托比完全不急于开始谈话。一开头，犹太人还耐心地静静看着他的脸，仿佛要从他的表情中看出他所带来消息的苗头，但结果无效。他看上去疲惫已极，但他的面容却仍和平时一样，露出自满的安闲神态，而且透过油污、满脸胡子，仍可以毫无损伤地看到小白脸托比·克拉基特的自鸣得意的微笑。接着，越来越极不耐烦的犹太人呆看着他送进口中的每一口食物，同时带着一种难以述说的激动在房间里来回走动。一切全无用处。托比看上去仍毫不在意地继续吃喝着，直到他完全吃饱为止；然后他吩咐溜得快出去，自己去

关上了门,调了一杯加水的烈酒,这才坐下来准备开谈。

"首先,最重要的,费金,"托比说。

"对,对!"犹太人急忙插嘴说,把他的椅子拉过去。

克拉基特先生又喝了一口那加水的烈酒,并说这杜松子酒真是上等的,接着又把他的双脚蹬在低矮的火炉架上,以使他的皮靴处于大致和他眼睛相同的高度,他安静地接着说:

"首先,最重要的,费金,"那窃贼说,"比尔现在怎么样?"

"什么!"犹太人大叫一声,从椅子上跳了起来。

"怎么,你难道要说——"托比一下子脸色变得煞白,说不下去了。

"要说!"那犹太人疯狂地跺着脚大声叫喊着,"他们现在在哪儿?赛克斯和那孩子!他们在哪儿?他们曾去过什么地方?他们躲在什么地方?他们为什么没有来这儿?"

"那趟买卖砸了。"托比低声说。

"这我知道,"犹太人从口袋里抽出一张报纸指点着说。"后来怎么样了?"

"他们开枪,击中了那孩子。我们穿过房后的田野逃跑,把他夹在我们两人中间——像归巢的乌鸦一样越过沟沟坎坎——笔直向前跑去。他们在后面追赶。他妈的!所有的人都被惊醒了,许多狗也向我们扑来!"

"那孩子!"

"比尔背着他像一阵风一样往前跑去。我们停下来,两人一左一右拉着他;他耷拉着头、手脚冰凉。他们眼看已经追了上来;每个人只能自顾自,而谁也不愿意上绞架!我们分手了,让那小家伙躺在一条沟里了。不知是死是活,关于他我知道的就只有这些了。"

犹太人不再听下去了;他发出一声大叫,双手揪着自己的头发,匆匆跑出房间,跑到大街上去了。

第 二 十 六 章

在本章中出现了一个神秘人物；
更有许多与本传记分不开的
事情得到处理和完成

老人一直来到了街角边，托比·克拉基特带来的消息所引起的激动才慢慢平息下来。他丝毫没有减缓他脚下急急前进的速度，而仍然十分慌乱地赶着路，这时忽然从他身边擦过的一架马车，和几个步行人看到他面临危险时，发出了一声惊叫，才使他重新回到人行道上去。他尽量避开正街，只从岔道和小胡同里穿行，终于来到了雪山上。到了这里，他脚下的步子甚至更快了，而且直到他再次进入一家的庭院中，他似乎始终不敢有丝毫怠慢；这时，他仿佛看到自己进入了自己所属的区域，终于恢复了平时的踉跄的步伐，而且似乎终于能自由呼吸了。

在靠近雪山和霍尔本山相交之处，你若从市区出来，便会看到在你右边有一条狭窄、可怕的通往番红花山的小胡同。在它脏乱的店铺中陈列着大堆大堆的各种颜色和大小的旧手巾出卖；因为这里居住着专门给扒手销赃的商贩。窗外的木桩上挂着门外的门柱上飘着几百条这类手巾，屋里的货架上也堆满了手巾。尽管田野巷范围有限，它却有它自己的理发店、咖啡馆、啤酒馆和烤鱼店。它本身自成一个商业区，一个小件赃物的集散地。一大清早和天刚一黑，总有些一言不发的商人前来，在黑暗的后屋里进行交易，来去行踪都十分诡秘。在这里，旧衣商、旧鞋贩子和破布商人，都在门口挂出样品，作为招引小偷前来销赃的招牌；在这里，成堆的废铁和骨头，成堆发霉的羊毛和亚麻的破旧衣服，都堆在阴暗的地窖里任其生锈和腐烂。

那犹太人来的正是这个地方。这胡同里的面黄肌瘦的居民全都

和他很熟悉，他们中那些急于买进卖出的人，一见他走过都亲切地对他点头示意。他也照样一一还礼，但他并不进一步表示亲热，直到他来到胡同尽头的时候，他才停下来和一位小个子的店主说话，这人在自己的店铺门前，使自己勉强挤坐在一把小孩椅子中抽着烟斗。

"嗨，看你一眼，费金先生，就能治好了眼病！"这位可敬的商人在接受犹太人的问候时说。

"这一带有点儿太热了，赖弗烈。"费金抬起眉头，把两手交叉搭在肩膀上说。

"啊，在这之前，我已经听过一两次类似的抱怨了，"那店主回答说，"但是很快便又凉下来了，你不觉得是这样吗？"

费金点了点头表示同意。他向番红花山上指了指，问他今天晚上有没有人在山上。

"你说瘸子店里？"那人问道。

费金点点头。

"让我想想，"那商人沉思着接着说，"有，据我所知，那里有十来个人进去了，可我觉得其中并没有你的朋友。"

"你是说，赛克斯没在这儿？"犹太人露出失望的神情问道。

"像律师们常说的 Non istwentus①，"那小个子男人摇摇头，显得十分狡猾的样子回答说。"你今天晚上有没有什么可以和我进行交易的货物？"

"今天晚上什么也没有。"那犹太人说，转身走开了。

"你要上去到瘸子店去吗，费金？"小个子男人在他背后叫喊着，"等等！我不在乎到那儿去陪你喝上几杯！"

但是，由于犹太人只是回头摆摆手，表示他愿意一个人呆着；而且更由于那小个子男人一时退不出夹在他屁股上的小椅子；那瘸子店只得暂时失去了承蒙赖弗烈先生光临的荣誉。等到他完全站起身来，那犹太人已去得无影无踪了。这样赖弗烈先生在希望还能看到他，踮起脚白忙活了一阵之后，又把自己挤进那张小椅子里去，然后和街对面店铺中的一位太太，以明显的怀疑和不信任的神情，相对摇

---

① 拉丁文，正确拼写应为"Non est inventus"，意思是：没有发现。

摇头之后，重新严肃地拿起了他的烟斗。

那"三瘸子店"或称"瘸子店"，是该店的主顾们全都十分熟悉的一块招牌，它就是赛克斯和他的狗曾在那里露过面的那家酒馆。他仅向柜台边的一个人点了点头，便径直走上楼去，打开一扇房门，轻手轻脚地走进了一个房间，急切地向四面观望，还用手遮住眼睛，似乎要寻找什么人。

屋子里燃着两盏煤气灯。为了从屋外看不见那极亮的灯光，百叶窗都已关死，窗口还严严实实地挡着已褪色的红布窗帘。顶棚完全染成了黑色，因为娇嫩的颜色在强烈灯光的照射下褪色后反更难看。这地方弥漫着从烟斗里冒出的浓密烟雾，刚一进来简直什么东西也看不见。但慢慢地由于一部分烟雾从敞开的门口飞了出去，你可以看到，像直冲耳鼓的乱七八糟的声音一样，一大堆杂乱无章的人头；等到人的眼睛逐渐完全适应眼前的景色的时候，一位观众才会发现他面前实际有一大群男男女女拥挤着坐在一张大长桌子的四周。在桌子的上端坐着一位手执工作锤的主席，而一位被打青了鼻子、因牙疼包着脸的职业乐师在远处一个角落里丁丁冬冬地弹着钢琴。

在费金轻轻走进来的时候，那职业乐师，作为过门接连弹过一连串的音键，却引起了普遍的叫喊，要求有谁来唱一支歌；叫声平息之后，一个女人站起来为大家唱一支只有四节的民歌，每唱完一节，那伴奏者总用尽最大的气力响亮地把那曲调整个重弹一遍。这歌唱完之后，主席讲了讲他的看法。这之后，坐在主席左右两边的职业歌手自告奋勇唱一曲二重唱，唱完后引起了长时间的掌声。

在一大群人中看到一些人的脸面突出于众人之上是一件很有趣的事。这中间有主席本人（他也是这里的东家），一个粗野、莽撞、身材高大的家伙，在歌唱进行的时候，他的一双圆溜溜的眼睛不停地四处张望，仿佛自己已完全沉浸在欢乐之中，事实上他正注视着屋里所发生的一切事情，并张耳细听着人们的任何言语——他的目光和听力都十分敏锐。那些唱歌的人都围在他的身边，职业歌手们以满不在乎的神态接受听众的赞赏，并不时轮班一口喝干十来杯他们的狂热崇拜者奉献的加水酒精；那些崇拜者的脸上，几乎全都明显地表露出各种不同程度罪恶的印记，以其出奇的可憎惹人注目。在这里可

以看到各种层次的狡诈、凶残和酗酒,而且全都原形毕露,其中还有女人。有些还带着眼看趋于凋谢的她们的早年青春的余韵;另有一些则已将其女性的标记和特点磨损尽净,空留下一具淫乱和罪恶的残身;有些还完全是个小姑娘,有些也不过是年轻妇女,全都并没有度过她们的青春,却构成了这幅凄惨图画的最阴森、最悲惨部分的画面。

费金却不为任何严肃的思绪所动,在酒馆里的一切活动正照常进行的过程中,他仍急切地一张脸接着一张脸地依次观望、寻找,但看来他始终没有遇见他所要找的人。最后终于和坐在主席位上的那个男人的眼神相遇,他略向他一招手,便和他刚才进来时一样毫无声息地走了出去。

"有什么事找我吗,费金先生?"那人跟着他来到楼梯口问道,"你不留下来和我们一起玩玩吗? 他们准会感到十分高兴的,他们中的每一个人。"

犹太人不耐烦地摇摇头,悄悄地对他说,"他在这儿吗?"

"不在。"那人回答说。

"也没有关于巴尼的消息?"费金问道。

"没有,"瘸子店的店主回答说,因为他就是酒店店主。"不等到风声完全平静下来,他是不会露面的。我说的没错儿,他们还正在这一带追查他的踪迹,如果他稍有动静,马上就会出事。他现在什么事情都没有,巴尼没事儿,要不我准会听到关于他的消息的。我敢拿一英镑打赌,巴尼把一切都安排得很好。暂时不要去给他添麻烦吧。"

"他今天晚上会到这儿来吗?"犹太人问道,仍和刚才一样把重点放在那个代词上。

"你是说蒙克斯?"店主犹犹豫豫地问。

"轻点声儿!"犹太人说,"对。"

"肯定会来的,"那人回答说,从上衣里面口袋里掏出一块金表来,"我估摸着他早应该来了。你要是在这儿等上十分钟,他准定会——"

"不成,不成,"犹太人匆匆回答说,仿佛不管他是多么希望见到他们所说的这个人,他的不在却使他感到十分宽慰。"请转告他我到

这儿来看他来着;让他今天晚上一定去我那里一趟。不,说明天吧。既然到现在他还没来这儿,明天总会有足够的时间的。”

“好!”那人说,“还有别的事吗?”

“再没有了。”犹太人说,往楼梯下面走去。

“我说,”那另一个人站在栏杆边用一种沙哑的嗓子低声说,“这会儿真是赚大钱的好时候! 菲尔·巴克尔曾到我这儿来过,醉得像一摊泥,一个孩子就能抓住他了。”

“啊哈! 可是这会儿还扯不上菲尔·巴克尔,”犹太人仰着头说,“菲尔在我们舍得和他分手以前,还有更多的事要他去做;所以,快回到你的朋友们那里去吧,我的亲爱的,告诉他们,在还活着的时候——尽量寻欢作乐吧。哈! 哈! 哈!”

店主跟着那老人大笑了几声,然后回到客人们身边去。犹太人一到左右无人的时候,脸上马上又露出了忧虑和沉思的神态。在略加思索之后,他叫了一辆破马车,告诉车夫送他到贝士纳草坪。在离赛克斯先生住处还有四分之一英里的地方他便下了车,步行着走完剩下的不远的路程。

“好吧,”犹太人敲着房门自己咕哝着,“你要是在这儿跟我玩什么鬼把戏,我的姑娘,不管你多么机灵,我也一定要弄个水落石出。”

门口的女人说,她在她自己的房间里。费金轻轻地爬上楼梯,不打任何招呼便进入房里。房里就那姑娘自己,头倚在桌上披头散发地躺着。

“她喝酒了,”犹太人冷静地想着,“要不也许她只是太难过了。”

那老人在这么想着的时候,回头关上了房门。关门声惊醒了那姑娘。她问他有没有什么新消息,然后眯眼看着他狡猾的脸,听他说着托比·克拉基特对他说过的情况。说完之后,她又恢复了她原来的状态,一句话也没说。她不耐烦地把蜡烛推到一边去,急躁地扭动了一两次身子,同时挪动了一下放在地上的双脚,但仅仅如此而已。

在那一阵沉默中,他不安地满屋子里观望着,似乎要弄清楚,赛克斯到底有没有偷偷跑回来。看来他对观察的结果已很满意,于是咳嗽了两三声,极力想拉她谈谈。但那姑娘却把他看成木头人似的完全不予理睬。最后,他再次作一番努力。他搓着双手,用他的最温

和的口气说：

“据你猜想，比尔这会儿可能在什么地方，我的亲爱的？”

姑娘咕哝着作了一个很难完全听懂的回答，说她也说不清。听她那含糊不清的声音，她似乎哭了。

“还有那孩子，”那犹太人说，瞪大眼睛想看看她的脸。“可怜的小娃娃！就那么被扔在水沟里了。南希，你就想一想吧。”

“那孩子，”那姑娘忽然抬起头来说，“现在呆的地方肯定比和我们在一起更好；如果事情不会对比尔有什么妨碍，我希望他就死在那水沟里，让他的嫩骨头也就烂在那里吧。”

“什么！”犹太人十分吃惊地大叫一声。

“是的，我真那么想，”那姑娘和他四目相对地回答说，“让他从此离开我的眼前，并让我知道最坏的情况已经过去，我会感到非常高兴的。他呆在我身边，让我简直受不了。一看到他，我便会痛恨我自己和所有你们这些人。”

“得了！”犹太人轻蔑地说，“你喝醉了。”

“我醉了？”姑娘痛苦地大叫着，“我要是没醉，那也不能怪你！要按你的意思，你什么时候也不愿意我清醒，除了现在——这种调调儿对你并不合适，你说是不是？”

“是的！”犹太人愤怒地说，“不合适。”

“那就改变一下吧！”那姑娘大笑着回答说。

“改变！”犹太人大叫着，由于他的这位伙伴的意想不到的顽固态度和这一夜晚他所遇到的种种烦恼，他已经怒不可遏了。“我会改变的！听我说，你这个丫头片子。听我说，只要我的一句话，就好像我现在已掐住赛克斯的牛脖子一样，肯定能让他上绞刑架。如果他自己回来，却扔下了那个孩子；如果他自己安全脱身，而不管死的还是活的，而没有把他给我带回来；那么你如果希望他能逃脱绞刑架，就只好亲手将他杀死，而且还要在他一走进这间屋子的时候立即动手，要不，听我说，就会太晚了！”

“你说的都是什么话啊？”姑娘情不自禁叫着说。

“什么话？”费金气得发疯似的接着说，“那孩子对我来说，价值好几百英镑，我岂能由于我一声唿哨就能送掉其性命的一群醉鬼的一

时奇想，而丢失幸运扔在我的手边、我可以稳稳得到的财富！同时还让我自己和一个天生的魔鬼牵连在一起。他只是缺乏意志，却完全有能力，有能力——”

老人喘着气，一时找不到一个合适的字眼。而在那一瞬间他却忽然抑止住自己的怒火，完全变换了另一种态度。一分钟以前，他的紧张的双手在空中乱抓着，两眼圆睁，脸色因愤怒变得铁青；可是现在，他忽然瘫在一张椅子上，缩成一团，因担心自己的什么重罪被揭露而浑身哆嗦。在短暂的沉默之后，他四面望望，偷眼看看他的伙伴。看到她仍和刚才他惊醒她以前一样无力地软瘫在那里，他似乎感到宽心多了。

“南希，亲爱的！”犹太人用他正常的声音咕哝着说，“我刚才的话你不在意吧，亲爱的？”

“这会儿别再烦我了，费金！”那姑娘懒懒地抬起头来回答说，“如果比尔这次没干成功，他下次会成功的。他为你干过不少大买卖，在他能干的时候，肯定还会为你干更多的买卖的；等到他不能了，他也就没法干了；所以这话就别说了吧。”

“你说关于那男孩儿的事，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说，不安地搓着两手的掌心。

“那孩子也只能和其他的人一样撞运气，”南希急切地插嘴说，“我再说一遍，我希望他死了，从此不会再受到任何伤害，也不会再受到你的折磨——那是说，如果比尔安然无事的话；而如果托比能够脱身，比尔肯定也不会有问题；因为，不论什么时候，一个比尔也能值两个托比。”

“刚才我所说的那些话，你以为怎样呢，我的亲爱的？”犹太人说，一直瞪着他的两只闪光的大眼睛呆望着她。

“你要是有什么事需要我做，你必须从头再说一遍，”南希接着说，“而且真要那样，你还最好等到明天再说。你刚才让我清醒了一阵，可这会儿我又犯胡涂了。”

费金又提出了几个别的问题，目的全在于弄清楚那姑娘有没有从他一时说漏嘴的话中得到什么便宜。但她一直对答如流，而且始终不为他的探索的目光所动，使得他一开头认为她颇有醉意的想法，

得到了更进一步的肯定。南希的确也未能免掉在犹太人的女门徒中普遍存在的一个缺点;而对这一缺点,在她们的幼年时期,不但没加以克制,而反倒受到了鼓励。她的极不整洁的外貌,满屋子的酒气都可作为强有力的证据,表明犹太人的猜测正确无误。在她毫无节制地充分表露了上述强烈情绪之后,她先是坠入一种麻木状态,接着又陷入一种复杂的感情激动之中,受其影响,她一忽儿泪流满面,一忽儿又发出"决不说死"的喊声,以及通过各种方式计算一位女士或先生感到快乐时,在程度上具有多大差异等等。而这类事情,费金先生壮年时已有过相当多的经历,现在看出她确已颇神志不清,不禁大为高兴。

这发现使得费金先生稍稍心安,他已达到他的——向那姑娘讲述他那天晚上所听到的消息,和亲眼证实赛克斯确未回来——双重目的以后,于是转头往回家的路上走去,让他的年轻朋友仍把头放在桌上,自去睡觉。

这时已临近午夜。天色阴暗,并刺骨般寒冷,谁也不会有多大兴趣闲逛。尖厉的风冲过街头,似乎像刮走尘土、泥浆一样,清除了街头的行人;因为路上行人极少,而且看上去也全都急匆匆正往家里赶去。不过那风却正好从背面朝犹太人吹来,他就那么被风推着前进,而在每一阵大风粗暴地催他前进时,他却不免一阵寒战,浑身发抖。

他已经来到他居住的那条街上,正伸手在口袋里摸大门的钥匙,却忽然从一间隐藏在黑暗中的门廊里走出一个黑影,横过街道,无声无息地向他溜过来。

"费金!"一个人的声音在他耳边低声说。

"啊!"犹太人马上转过身去说,"你是——"

"正是,"来客打断了他的话,"我在这里已经呆了两个小时了。你他妈的上哪儿去了?"

"在为你的事奔跑,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回答说,不安地偷看看他的伙伴,说话时略略放慢了脚步。"为你的事跑了一夜。"

"哦,当然!"来客一嗤鼻子说,"那么,结果怎么样呢?"

"没有什么好结果。"犹太人说。

"我希望也没有什么坏结果?"来客说,忽然停住,吃惊地看看他

的伙伴。

犹太人摇摇头,正准备回答,来客却打断他,用手指着他们现已接近的屋子说,他有好些话要讲,但最好进屋去说;因为站在外面这么久他已浑身凉透,风更吹得他透心凉了。

看样子费金真不想在这般时候在自己家里接待一位客人;而且还咕哝了几句家里没有火一类的话。但他的伙伴毫不客气地又重复了一遍他刚才提出的要求。他只得打开了门,并告诉他轻轻把门关上,等他去弄个灯亮来。

"这里简直跟坟墓一样漆黑,"那人摸着前进了几步说,"赶快点儿!"

"关上门,"费金从过道的尽头低声说。在他正说话的时候,门被哐啷一声关上了。

"这不能怪我,"那人说,仍摸着路前进。"是风把门给刮上了,要不,是它自己关上的,反正我没有动手。快去弄个灯来,要不,在这个该死的黑窟窿里我会撞在什么东西上,把脑浆子给撞出来的。"

费金轻手轻脚走下了去厨房的楼梯。过了一会儿,他拿了一支点燃的蜡烛回来,并带来消息说,托比·克拉基特已在楼下后屋睡着,孩子们都睡在前屋。他用手招呼那人跟他过来,他带领他走上了楼梯。

"我们可以在这儿简单地说说我们要说的几句话,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说,推开了楼上的屋门,"因为窗门上尽是窟窿,我们从不让左右邻舍看见这屋子里的灯光,我们得把蜡烛放在楼梯上,就是这儿。"

犹太人一边说着便弯下腰去把蜡烛放在正对房门的较高处的一级楼梯上。之后,他领路进入了房间,里面除了一张破扶手椅和放在门后的一张没有垫子的旧长榻或沙发之外,别无其他任何家具。来客显得疲惫不堪,在后一件家具上坐下来;那犹太人拉过那把扶手椅,与他面对面坐下。屋里不十分黑;门半开半闭;门外的烛光在对面墙上照出半明半暗的影子。

他们尽量压低嗓子谈了一阵。除了断断续续几个字外,整个谈话内容听不清,但听者却很容易感觉到,费金似乎一直在为来客的某

些话进行自我辩护;而且后者因此还颇为不快。他们这样交谈了可能有一刻多钟,这时,蒙克斯——在他们的对话中,犹太人曾多次用这个名字称呼那位来客——稍稍提高嗓门说:

"我再对你说一遍,这事原来的计划就极不妥帖。为什么不让他留在这里和其他那些人呆在一起,让他也马上成为一个流着鼻涕的滑不溜秋的小扒手?"

"听他说的!"犹太人耸耸肩膀说。

"怎么着,你的意思说,即使你有权可以这样做,你也不能那么办?"蒙克斯严厉地问道,"对别的一些孩子,你不是已经干过几十次了吗? 如果你有耐心等待,最多一年的时间,你还没有办法让他成为一个判了刑的罪犯,让他被流放出去;也许一辈子再也回不来了?"

"那会对谁有什么好处呢,我的亲爱的?"犹太人谦恭地问道。

"对我有好处。"蒙克斯回答说。

"可对我没有好处,"犹太人柔顺地说,"他可能会变得对我有用。当一件事牵涉到两个方面的时候,两方面的利益都得加以考虑,是不是,我的朋友?"

"那又怎么样?"蒙克斯问道。

"我已看出要训练他真正进入我们的行当是极不容易的,"犹太人回答说,"他和别的和他处于同样地位的孩子们完全不一样。"

"该死的东西,就是不一样!"那人咕哝着说,"要不他早就变成一个贼了。"

"我抓不住他的把柄逼他越陷越深,"犹太人接着说,极力想看看他的伙伴的面容。"他始终不曾伸进手来。我没有什么可以吓唬他的凭证;而这个我们一般在一开头便必须掌握才好,否则我们的力气便全会白费。我有什么办法? 让他去跟溜得快和查利一道儿上街? 这一开始我们已试过多次了,我的亲爱的;结果总只是让我为我们所有的人担忧。"

"那个可不是我给造成的。"蒙克斯说。

"不是,不是,我的亲爱的!"犹太人接着说,"现在我也不再为这事怄气了;因为,如果这件事不曾发生,你可能永远也不会见到这个孩子而注意到他,从而进一步让你发现你要的孩子正是他。是呀!

我通过那姑娘又替你把他找了回来;可这却使她后来处处向着他了。”

“掐死那个丫头!”蒙克斯不耐烦地说。

“嗨,我们这会儿可还不能那么干,我的亲爱的,”犹太人微笑着回答说,“再说,那也不是我们处事的规矩;要不,这些天里,我真会希望那么干了。我知道这些丫头们是怎么回事。蒙克斯,是的,一旦那孩子开始变得心狠手辣起来,她对他也便和对一块木头一样,再也不感兴趣了。你希望把他调教成一个贼。他要是还活着,从现在往后,我能做到这一点;而要是——要是——”犹太人把椅子拖得离那另一个人更近一些说,——“这不大可能,听我说,——但是如果事情真是糟到了家,他真的死了——”

“如果他死了,那也不是我的错!”那另一个人满脸恐惧神情,用发抖的双手抓住犹太人的胳膊插嘴说。“请注意,费金!这事与我毫不相干。从一开头我就对你说过,不管怎么着也不能让他死了,我决不愿意杀人;杀人最后总要犯案的,就是不犯案也总让人良心不安。他们要是开枪打死了他,那也不关我的事;你听见我的话了吗?这个该死的地狱!那是什么?”

“什么什么!”犹太人大叫一声,在那个胆小鬼从椅子上跳起来的时候,双手抱住他。“哪里?”

“那边!”那人呆望着对面墙上回答说,“那影子!我看到了一个女人的影子,穿着斗篷、戴着帽子,像一阵风似的沿着护墙板飘了过去!”

犹太人松开了手,他们一起慌乱地冲出房去。在风中烧得极快的蜡烛依然立在原来的地方。烛光下他们只能看到那排空楼梯和他们彼此苍白的脸。他们倾耳细听,全屋到处是一片深沉的宁静。

“完全是你看花了眼。”犹太人拿起蜡烛来,转身看着他的伙伴说。

“我发誓我真看到了!”蒙克斯发着抖说,“我刚看见她的时候她弯着腰,我一说话,她就跑开了。”

犹太人轻蔑地看看他的伙伴的苍白的脸,对他说,如果他愿意,他可以跟他上楼去。他们跑到各个房间的门口朝里看;房里全冒出

一片冷气，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他们下楼来到过道里，从那儿又进入地下的酒窖。那里墙的低矮处全长满了绿苔；蜗牛和蛞蝓爬过的痕迹在蜡光中闪着光；但到处是死一样的寂静。

“你这会儿该怎么说?”在他们又来到过道里时，犹太人说。“除了你和我，再有就是托比和孩子们，这屋里再没别人了；他们也全都安然无恙。瞧这里!”

为了进一步说明事实真相，犹太人从他的口袋里掏出了两把钥匙，并解释说，当他第一次下楼时，为了防止他们打扰他们的谈话，他把他们全都锁在屋里了。

这一证据终于有效地打消了蒙克斯先生的疑虑。在他们到处查看而又全都毫无所获之后，他的争辩已越来越显得无力；到这会儿，他更止不住苦笑几声，承认只可能是他一时过于紧张，看花了眼。但他拒绝在那天晚上继续再谈下去，忽然想到那时已是夜里一点了。因此这友好的一对便分手了。

第二十七章

在前面的一章里曾毫不客气地把一位太太搁在一边了；此章将为那一失礼行为作出补偿

一个卑微的作家竟然让教区管事这样的大人物，背向着火、把外衣的下摆搂在腋下，干等着他什么时候高兴再来将他放开，无疑是一种无礼的行为。而由于现在在这同样的怠慢中还牵涉到一位那位管事曾通过眉目传之以蜜意柔情、通过耳语灌输以甜言蜜语(这类言语出自于一位管事之口本可以使任何地位的少女和贵妇为之动心)的太太在内，那就更不符合他的身份或礼数了。于是那用笔记述这些言语的传记作家——深信对自己的地位尚有自知之明，而且的确对世上享有崇高和重要权威的人怀有适当的尊敬——不得不连忙对他们报之以他们的地位所应得的尊敬，敬之以他们的高超地位和(因而也具有的)高尚品德所应无可辩驳地从作者那里得到的恭顺的礼节。也确实是为此目的，他很想在这里插进一篇讲述教区管事的神圣权利，并说明其所以不可能干错事的地位的论文，这对于头脑清醒的读者来说，决然会是一件既有兴味也有教益的事，但是，不幸得很，由于为时间和篇幅所限，他却被迫不得不暂时推迟下去，等待一个更为方便和合适的机会再说，一旦有机会，他便将尽力表明，一位名副其实的教区管事，也就是说，一位供职于一个教区贫民习艺所，而且凭他的职权出席教区教会会议的教区管事，因其职务的权力和能力关系，必然具有人类的一切优良品德和最佳气质；而对这些优良品德一般的公司管事、或法庭管事，或甚至附属教堂的管事(除去这最后一类，而他们也只是在极低下的水平上占有)全都丝毫没有长时间占有之份。

班博先生重新数了数茶勺的数目,重新掂量过方糖夹子的重量,又仔细查看了那个奶罐、非常精细地估量了一下室内家具,一直到椅子上的马毛坐垫的新旧程度;在对这一切活动重复进行了五六次之后,他终于想到该是柯尼太太回转的时候了。这一想法立即又生出其他许多想法;而由于一时还未能听到柯尼太太走过来的任何动静,班博先生忽然想到,如果他现在匆匆看一眼柯尼太太的五屉柜的内部情况以满足他的好奇心,那显然不失为一种打发这段时间的无害和无可指责的办法。

班博先生从钥匙孔里听听肯定这房子附近并无人来往,便从最下面的一层开始,要使自己熟悉一番那三个老大的抽屉里究竟所装何物,结果发现里面全装满了极时髦的、衣料考究的衣服,为有利于保存,中间还夹铺着两层旧报纸,在衣服中还夹着一些干枯的薰衣草。这一切似乎都使他感到十分满意。他终于搜索到右手角上的一个抽屉(这里面有一把钥匙),看到里面有一个挂着锁的小匣子,摇一摇,听到从里面传出的金元相碰的阅耳的声响。这时班博先生才迈着庄严的步伐回到了炉火边;他仍按原来的姿态坐了下来,斩钉截铁般庄严地说,"我就这么办!"在发出这一重大宣言之后,他十分可笑地接连十分钟自己摇头,似乎在责怪自己怎么会成了一条如此可爱的狗;然后,他以似乎极高兴和感兴趣的神态从侧面来回欣赏自己的两条腿。

他还在文静地这么欣赏着自己的双腿的时候,柯尼太太匆匆走进屋来,迫不及待地一屁股坐在火边的一把椅子上,一只手蒙着自己的两眼,把另一只手按在自己的胸前,大口大口地喘着气。

"柯尼太太,"班博先生朝这位太太俯下身去说,"这是怎么啦,夫人?出什么事情了,夫人?请快告诉我,我如坐——如坐——"班博先生在惊慌中一时怎么也想不起"针毡"二字了,于是说了个"针尖"。

"哦,班博先生!"那位太太大叫着说,"实在可怕,我真快给烦死了!"

"烦死了,夫人!"班博先生高声叫着说,"谁那么大胆,敢——?我知道了!"班博先生以本来的威严压制住自己的情绪说,"准是那些下流的吃救济的穷鬼!"

“只要想一想都会令人发抖!”那太太浑身颤抖着说。

“那就别去想它了,夫人。”班博先生接茬儿说。

“但我总忍不住要去想。”那位太太低声说。

“那就喝点儿什么,夫人,”班博先生安抚地说,“来一点儿我刚才拿出的葡萄酒!”

“千万不要!”柯尼太太回答说,“我不能——哦! 在右边墙角的高架子上——哦!”这位好太太这么说着的时候,心烦意乱地用手指指那里的一口橱柜,并止不住一阵浑身抽搐。班博先生立即向那橱柜冲去。他从柜里一把抓过她含糊指明的那个绿酒瓶来,倒了一杯,送到那位太太的嘴边去。

“我现在好多了。”柯尼太太喝完了半杯酒,仰身躺在椅子上说。

班博先生仰头望着顶棚,虔诚地感谢上帝,然后又低下头来,看看酒杯的上口,并把它举到鼻子边去。

“薄荷酒,”柯尼太太声音微弱地叫着说,并对教区管事微微一笑。“你尝尝! 里面还加了一点儿——一点儿别的东西。”

班博先生以怀疑的神态尝了尝那杯中的药物,咂咂嘴,又尝了一口,最后放下了那空杯子。

“喝下去会让人感到真舒服。”柯尼太太说。

“真是让人感到舒服极了,夫人。”那教区管事说。说话时他把一把椅子拖到女管家的身边,温柔地问她什么事让她那么苦恼。

“没什么,”柯尼太太回答说,“我是一个愚蠢的、容易激动的、软弱的女人。”

“不软弱,夫人,”班博先生把椅子拉得更近一些说。“您是个软弱的女人吗,柯尼太太?”

“我们全都是软弱无能的人。”柯尼太太说,提出这么一个笼而统之的原则。

“是这样。”教区管事说。

接下去有一两分钟双方谁也没说什么。这之后,班博先生早已把他的左臂从它原来放着的地方——柯尼太太的椅背上——移到了柯尼太太的裙带边,并慢慢和它缠在一起了。

柯尼太太叹了一口气。

“别叹气,柯尼太太。”班博先生说。

“我自己也管不住。”柯尼太太说。她又叹息了一声。

“这个房间里真舒服,夫人,”教区管事四面看看说。“这间之外再来上一间,那就全齐了。”

“一个人用不着那么多房子。”那位太太低声说。

“可两个人就不嫌多了,夫人,”班博先生充满柔情地接口说。“是不是,柯尼太太?”

一听到教区管事这么说,柯尼太太低下了头;教区管事为了看清柯尼太太的脸也低下头去。柯尼太太十分庄重地把头转向一边去,抽出手来去掏手绢,接着却把手放在班博先生的手上了。

“董事会供给你煤,是不是,柯尼太太?”班博先生温柔地捏着她的手问道。

“还有蜡烛。”柯尼太太回答说,同时也轻轻捏捏他的手。

“煤和蜡烛,住房还不要钱,”班博先生说。“哦,柯尼太太,您是一位多么美妙的天使!”

那位太太经不住如此强烈的感情刺激。她一头倒在班博先生的怀抱中了。这时那位和她一样激动的先生便在她的贞洁的鼻子上深深吻了一吻。

“何等完美的教区生活啊!”班博先生在狂喜中大叫着说。“你知道吗,我的美人儿,斯洛特先生今天晚上情况更糟糕了?”

“知道。”柯尼太太羞答答地回答说。

“大夫说,他再活不了一个星期了,”班博先生接着说,“他是这个单位的头头;他一死这个职位便出了缺;而这个缺总得有人补上。哦,柯尼太太,这给我安排了多么美好的前程!这是让我们两心合一心,两家合一家多好的机会啊!”

柯尼太太哭了。

“您还没给我一句简单的答复呢?”班博先生对他的羞答答的美人低下头去说。“那个仅仅两三字的回答怎么样呢,我的有福的柯尼?”

“同——同——同意!”女管家叹口气说。

“还有一个问题,”教区管事进一步逼问,“请稳住您的可爱的情

绪后再回答一个问题。什么时候办呢?"

柯尼太太两次张口要说话,但两次都没说出口来。最后她鼓起全身的勇气两手一起抱住班博先生的脖子说,他愿意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办,还说他是一只"让人无法抗拒的大公鸭"。

事情就这么亲密和满意地作了安排,婚约在又一杯薄荷酒溶液前庄严签订,那又一杯也由于那太太的精神过于激动和紧张而甚有必要。在这一切都已停当之后,她才把那老妇已死去的事告诉了班博先生。

"很好,"那位先生呷着薄荷酒说,"我一回去便到索尔伯利的店里去找他,让他明天一早就来把她拉走。你刚才那么害怕的就是这个吗? 乖乖?"

"也说不上究竟是因为哪一件具体的事,亲爱的。"那位太太模棱地回答说。

"这里面必定有点儿什么事情,乖乖,"班博先生进一步追问。"你连对属于你的班都不愿说吗?"

"现在不行,"那太太回答说,"过几天吧,在我们结婚之后,亲爱的。"

"在我们结婚之后!"班博先生大叫着说,"绝不是有哪个男性穷鬼竟然敢无礼地对你——"

"不是,不是,亲爱的!"那位太太连忙插嘴说。

"我要是觉得真是那样,"班博先生仍接着说,"我要是认为他们中任何人胆敢抬起他们的狗眼盯着你的可爱的面孔——"

"他们谁也不敢,亲爱的。"那太太回答说。

"他们最好自己知趣点儿!"班博先生攥紧一个拳头说。"让我看看哪个属于教区或不属于教区的男人有那么大的狗胆,我会马上教训教训他,叫他决不能再来第二回!"

如果没有剧烈的动作加以衬托,这些话可能也算不得对那位太太的美的极大的恭维,但由于班博先生发出这一威胁时还伴之以十分凶狠的姿态,她不免深为他的这种万分钟情的明证所动,因而十分赞许地肯定说,他真是一只可爱的鸽子。

这只鸽子这时拉起了他的外衣领子、戴上了他的翘边帽;然后,

在和他的未来的伴侣进行了一次长久而热情的拥抱之后，再一次投身到那黑夜的寒风中去，中间仅在男穷鬼的生活区停留了几分钟，以必要的尖刻责骂他们一顿，看看自己是否够资格担当贫民习艺所所长的职务。在经过这番考验，坚信自己有此资格之后，班博先生飘飘然地一路上满怀对即将升迁的光明前途的憧憬，走出大门，直走到他要去的那家棺材铺的门前。

这时，索尔伯利先生和太太正好出外吃茶点和晚饭去了。诺亚·克莱坡除了在方便的时候发挥吃、喝两大功能之外，什么时候也无心额外多花费半点儿力气，现在虽已超过了一般关门的时间，店铺却还未关。班博先生用手杖在柜台上敲打了几下，但却无人理会。而他又看到后面小客厅玻璃窗子里露出灯光来，便大着胆子向里偷看，要看看里面的人在干些什么；等他一看到里面正在干着的事情，他一惊不小。

桌上摆好了晚饭，其中有面包、黄油，几份杯盘，酒罐和葡萄酒瓶。在桌子的上端，诺亚·克莱坡先生一条腿翘在扶手上，坐在一把安乐椅上摇晃着；他一手拿着一把打开的折刀，一手拿着一块涂满黄油的面包。紧挨在他的身边站着夏洛特。她从一个木桶里拿出牡蛎来掰开，让傲慢的克莱坡先生，以相当熟练的动作，一个接一个拿去吞食。在这位年轻先生的鼻子边露出一种非同一般的红色，右眼呆呆地斜视着，这神情表明他已有了几分醉意。他对牡蛎的强烈喜爱更进一步肯定了这一迹象，因为这里惟一的解释是，由于内部发热，他才对牡蛎的清凉特性如此感兴趣。

“这里又是一个肥大的美味的家伙，诺亚，亲爱的！”夏洛特说，“再试试这个，就吃这一个了。”

“牡蛎这东西真叫好吃！”克莱坡先生在吃下那个之后说。“但实在可惜的是，它们中有好些总会让你吃下去感到不舒服。你说是不是，夏洛特？”

“这简直是一种残酷。”夏洛特说。

“就是那样，”克莱坡先生表示赞同，“你不喜欢吃牡蛎吗？”

“不是非常喜欢，”夏洛特回答说，“我看着你吃牡蛎，比我自己吃还开心，诺亚，亲爱的。”

George Cruikshank

“天哪！”诺亚沉思着说，“多么奇怪！”

“再吃一个吧，”夏洛特说，“这一个长着多么漂亮的小胡子！”

“我实在吃不下了，”诺亚说，“我真抱歉。过来，夏洛特，我来吻你。”

“什么！”班博先生冲进屋里去说，“你再说一遍，先生。”

夏洛特发出一声尖叫，扯起围裙来蒙住了脸。克莱坡先生除了把脚放到地上之外，仍照原样坐在那里，带着醉汉的恐惧呆望着教区管事。

“你再说一遍，你这个胆大妄为的家伙！”班博说，“你怎么敢说这种话，先生！你又怎么敢鼓励他这么干，你这个不害羞的小丫头？吻她！”班博先生怒气不息地吼叫着，“真该死！”

“我本无心那么干！”诺亚抽泣着说，“她老是亲吻我，也不管我喜欢不喜欢。”

“哦，诺亚！”夏洛特责怪他说。

“你就是那样，你自己知道！”诺亚回嘴说，“她经常那么干，班博先生，先生，她老是摸着我的下巴，是的，先生，还做出种种相爱的样子！”

“别说了！”班博先生严厉地大叫着，“下楼去，小姐。诺亚，你把店铺关上，在你的老板回来以前再不要说任何话了，小心你的皮！等他回家来的时候，告诉他班博先生说，明天一早早饭之后，他必须送一个老太婆的壳来。听清楚了吗，先生？接吻！”班博先生举起手来叫喊着。“本教区下等人的邪恶和道德败坏简直到了可怕的程度！国会要是不及时对他们的这种下流的行动有所约制，国亡将无日，农民的纯朴精神也将永远消失了！”教区管事一边这么叨咕着，一边带着高傲、忧郁的神态，大步跨出了那个棺材铺。

在这里我们已陪他走完一大段回家的路，并已为那老妇人的葬礼做好一切必要的准备，现在就让我们来对幼小的奥利弗·退斯特的行踪进行一番探索，看他是否还仍然躺在托比·克拉基特把他扔下的那条水沟里。

第二十八章

跟踪奥利弗，并进一步记述他的种种遭遇

"让狼群咬断你们的脖子！"赛克斯咬牙切齿地咕哝着，"我要能是你们中的一个，那你们还会叫得更欢。"

赛克斯一边尽其亡命的天性的可能，以亡命的凶横，发出这番咒诅的时候，一边把那受伤的孩子的身体横放在他的屈着的两腿上，匆匆转过头去看看后面的追兵。

在浓雾和黑暗中几乎什么也看不见；但那些人的叫喊声，却不停地在夜空中震荡，附近被警钟所惊动的狗的吠声也此起彼伏，互相呼应。

"站住，你这耗子胆量的畜牲！"这贼人在托比·克拉基特的身后叫喊着。托比借助于他天生的一双长腿，已跑到前面去了。"站住！"

这重复的一声叫喊让托比一动不动地站住了。因为他不敢肯定自己是否已处在手枪的射程之外，而跟处在目前心情中的赛克斯是不好闹着玩儿的。

"来帮忙弄弄这孩子，"赛克斯疯狂地招着手，叫喊着他的同伴。"回来！"

托比做出往回走的样子；但在他缓缓往回走的时候，却用由于喘气而断断续续的声音，低声表示，他实在是出于万般无奈。

"走快点儿！"赛克斯叫喊着，把孩子放在他脚边的一条干沟里，从口袋里拔出手枪来。"别想跟我要什么花招儿。"

这时候叫喊的声音更高了。赛克斯再次往后看，可以看到那些追赶的人正爬上他所站立的那块田地的木门；还看到有两条狗已跑在人们的前面。

"一切全完了，比尔！"托比大声叫着说，"扔下那孩子，赶快开溜吧。"说完这句临别赠言，克拉基特宁可冒被他的朋友开枪打伤的风

险，也不能眼睁睁落入敌人之手，于是敏捷地一转身，拔腿便拼命地跑开了。赛克斯咬咬牙，又转头四面望望，把他匆匆用来包裹着身子的那件斗篷胡乱搭在躺在地上的奥利弗身上，然后沿着篱笆的前沿跑去，仿佛他要引开在后面追上来的人们的注意，不让他们发现那孩子躺着的地方；到了和这排篱笆成直角相交的另一排篱笆边，他停下一会儿，然后把手枪高举向空中画了个圈，一纵身跳过那篱笆，向远处逃跑了。

“咳，咳，那边！”后边一个发抖的声音叫喊着说。“切尔！海神！快回来，快回来！”

和它们的主人一样对这场追逐游戏并无特别兴趣的这两条狗，倒也立即听从了主人的呼唤。现在已跑进田野相当一段距离的三个男人，这时却停下来聚在一起商议。

“我的建议，或者至少我应该说，我的命令，是，”其中最胖的一位说，“咱们马上回家去再说。”

“盖尔斯先生高兴怎么做，我也会高兴怎么做，”一个矮个子男人说，可他也并不很瘦，脸色铁青，和一般心怀恐惧的人一样，显得非常客气。

“我不愿意让人说我不懂礼貌，先生们，”那叫回狗来的第三个人说，“当然得听盖尔斯先生的。”

“那当然，”那矮个子回答说，“不论盖尔斯先生怎么说，我们都没有资格反对，绝对没有。我知道我自己的处境！谢谢天，我知道自己的处境。”说实在的，这个小矮个儿似乎的确深知自己的处境，而且还清楚知道现在的处境并不美妙；因为他在说话的时候，他的上下牙止不住直打战。

“你害怕了，布里托斯。”盖尔斯先生说。

“我不怕。”布里托斯说。

“你就是害怕了。”盖尔斯先生说。

“你假装镇静，盖尔斯先生。”布里托斯说。

“你明明在撒谎，布里托斯。”盖尔斯先生说。

这几句争吵完全是盖尔斯先生的一句讥讽话引起的；而盖尔斯先生的讥讽话则是出于对别人在顺从的幌子下把回家的责任全推在

他身上的气恼。幸好那第三个人十分明智地设法结束了这场争论。

“我告诉你们是怎么回事，先生们，”他说，“我们全都害怕。”

“你说你自己吧，先生。”三人中脸色最难看的盖尔斯先生说。

“我怕，”那人回答说，“处在这种情况下害怕是很自然、很正常的。我就是怕。”

“我也一样，”布里托斯说，“只不过没有必要大吹大擂去告诉别人说自己害怕。”

这种坦白的承认让盖尔斯先生立即平静下来，他承认他也害怕。于是，他们三人全向后转，一条心往回猛跑，一直到盖尔斯先生（在三人中他的气最短，再加上扛着一把铁叉）十分客气地坚持要先停一停，好让他为刚才出言不逊表示歉意。

“但是，一个人火气上来以后，”盖尔斯先生在做了一番解释之后说，“谁也说不清他会干出什么事来。我们要是把那些流氓给抓住一两个，我定然会犯下杀人罪的——我知道我定然无疑。”

由于另外两人这时也都有同样的感受，而他们的火气也和他一样已降了下来，他们于是不禁想要对这种急骤的情绪波动的原因作一番探讨。

“我知道这是怎么回事，”盖尔斯先生说，“问题在那个门上。”

“要说是因为它我看也差不多。”布里托斯立即附和着说。

“我的话不会错，”盖尔斯说，“是那个门压下了激动的情绪。在我爬上那个门的时候，我就感觉到一下子完全泄气了。”

由于离奇的巧合，另外两人在完全相同的时间也恰好经历了那相同的不愉快的感受。因此，十分明显，问题完全出在那个门上。特别无可怀疑的是有关情绪转变的时间问题，因为他们三人都清楚记得，正好是在那个时候，他们第一次看到了那些强盗。

这番对话是在两个追赶贼人的男仆和一个串街的铁皮匠之间进行的。那铁皮匠那天夜晚正好睡在外屋里，被吵醒后便叫着他的两条杂种狗一起参加了追捕。盖尔斯先生是该院儿的主人，一位老太太的账房兼管事；布里托斯是一个什么杂活都干的男青年，他还是个孩子的时候便来到老太太家干活儿，现在虽已年过三十，还被看做是一个大有前途的孩子。

这三个人用这类谈话互相鼓劲儿，但仍止不住彼此靠得很近，每当一阵风声从树梢吹过，便警惕地环顾四周。他们现在急急跑到一株大树后边去，因为害怕拿着灯，亮光会引来贼人的枪弹，刚才便把灯放在那里了。拿起灯亮以后，他们便迈着碎步急急往家里赶；在他们的阴暗的身影早已看不清之后，却还可以看到那灯光在远处跳跃、闪耀，像是迅速穿过潮湿、阴郁的天气的阵阵呼吸。

白昼缓缓来临的时候，天气越来越冷了；雾气像一阵浓烟在地上滚动。青草湿淋淋的；小道和低洼之处全是泥水；一阵气味难闻的风挟着潮气，发出空洞的呻吟声懒懒地吹过。奥利弗却仍然毫无知觉一动也不动地躺在赛克斯扔下的地方。

清晨已完全来临了。当它的最先的——表明着夜的死亡，而非白昼的新生的——暗淡的颜色隐约出现在天边的时候，空气变得越来越尖厉、刺骨了。那些在黑暗中看上去模糊不清让人可怕的东西，越来越变得轮廓分明，最后逐渐恢复了人们所熟悉的本来面目。一阵又密又急的雨噼噼啪啪打在无叶的树丛上。但这雨虽然打在奥利弗身上，他却毫无感觉；因为他仍然伸开腿昏迷地躺在那泥土床上。

最后，一声低沉的痛苦的呻吟打破了四周的沉寂；孩子在发出这声叫喊时醒了过来。他那用头巾草草包扎着的左臂沉重地无力动弹地耷拉在他的身边，那头巾已浸透了血迹。他身体十分虚弱，想爬起来坐着都十分困难。在他终于坐起身后，他勉强四周望望，想找人帮帮忙，同时痛苦地哼哼着。由于寒冷和软弱无力浑身发着抖，他终于勉强支撑着站了起来；但由于从头到脚战抖不已，他一下子又倒在地上了。

在长时间昏迷之后刚刚醒来不久，奥利弗感到心口有一种麻酥酥的不舒服的感觉，似乎警告他，如果他继续在这里躺下去便会准死无疑了。他站起来，试探着向前走动。他头发晕，像个醉汉一样晃晃荡荡地摇动着。但他终于站住了，他的头耷拉在胸前，跌跌撞撞地往前走着，也不知走向何方。

这时，成堆乱七八糟的思绪拥入他的头脑中。他感到自己仍被赛克斯和克拉基特挟持着在向前走，而他们两人还在愤怒地不停地争吵——因为他们说的原话还在他的耳边震响；而当他使尽全身力

气以维持自身平衡,因而引起对自身的注意的时候,他发现他正在跟他们谈话。然后,他又单独和赛克斯在一起,像先一天一样一同急急赶路;而每当一些在黑暗中的人影在他们身边走过的时候,他还感觉到贼人正使劲抓着他的手腕。忽然间,一阵枪声使他倒退了几步;于是响起了一片巨大的喊叫声;眼前出现了许多亮光;一只看不见的手匆匆托着他向远处飘去时到处是一片震耳的喧嚣。在所有这些幻境匆匆浮过的过程中,一种不可名状的难堪的痛苦感一直不停地苦恼和折磨着他。

他就这样晃晃荡荡地前进着,几乎完全是机械地爬过挡住去路的栅栏门和篱笆缝隙,直到他来到一条大路边。这时天下起雨来,大雨使他终于清醒过来。

他向四周观望,看到不远处有一所房子,他也许能走得过去。人们看到他可怜的处境也可能会对他表示同情;如果他们不同情他,他想,那死在人的身边也总比孤单单地死在野地里好。他于是集中起全身的力量作最后的一次冲击,举着不稳的脚步向那房子走去。

在他走近那房子的时候,他忽然感觉到他曾见过这所房子。对于有关它的细节他可是什么也不记得了;但那房子的情况和外貌他却似乎很熟悉。

那面院墙!在里面的草地上他昨天夜晚曾跪倒在地,请求那两个男人饶了他。这正是他们曾企图抢劫的那个院子。

奥利弗一认出这地方便立即感到一阵恐惧袭来,致使他暂时忘掉了痛苦,一心只想着逃跑,逃跑!他几乎连站都站不住了,而即使他能调动他的文弱、幼小的身躯的全部力量,他又能朝哪里跑?他试着推推花园的门;门没锁,手一推就开了。他迈着碎步走过草坪,爬上了几步台阶,有气无力地在门上敲着;这时他已耗尽全部气力,便在那个小门廊的一根柱子边坐下了。

这时候盖尔斯先生、布里托斯,和那个铁皮匠,在一夜的疲惫的追逐和惊慌之后,正在厨房里吃着茶点压惊、休息。盖尔斯先生本不习惯于跟这些低下的仆人过分亲近,对他们他一向至多表现几分带着傲气的亲热,而在这样做的时候,还始终不忘让他们知道他和他们处于不同的社会地位。但是,死亡、火灾和强盗的侵袭却能使所有的

人一概平等;所以,这时盖尔斯先生把两腿伸在厨房的炉栏前面,把左臂倚在桌子上,而用他的右臂指指点点,正全面而细致地讲述着夜里几乎遭劫的情况。对他的讲述,听的人(而特别是也参加他们的聚会的厨妇和一个女仆)正饶有兴趣地聚精会神地听着。

“差不多两点半的时候,”盖尔斯先生说,“要不我不会发誓说,那会儿不可能已经接近三点,我醒来了,在床上翻个身,差不多就是这样子(说到这里盖尔斯先生在椅子上翻个身,把桌上的台布的一角作为被单扯过来盖在身上),我忽然觉得似乎听到一个声音。”

厨妇听到这里吓得脸色煞白,让女仆去把门关上。女仆让布里托斯去,他又让铁皮匠去,他却假装没有听见。

“——听到一个声音,”盖尔斯先生接着说,“一开头我说,‘完全是我在瞎想,’正安下心来准备再睡,这时我却又听到一个声音,清清楚楚地听到了。”

“是什么样的声音?”厨妇问道。

“是一种砰砰声。”盖尔斯先生向四周看看说。

“更像是擦菜板擦在铁棍上的声音。”布里托斯试探着说。

“听起来是有些像,先生,”盖尔斯先生回答说,“但是这时候,又是一阵嘣嘣声。我掀开了被单,”盖尔斯接着说,又一滚把桌布再铺回去,“在床上坐了起来,仔细地听着。”

这时厨娘和女仆同时大叫了一声“天哪!”两人把椅子拉得更近一些了。

“看来我现在听得很清楚了,”盖尔斯先生接着又说,“‘有人正在’我说,‘撬开一扇门,或窗户,我该怎么办?我得把布里托斯那个可怜的孩子叫醒,别让他睡在床上让人给杀死了;或者’,我说,‘在他自己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的时候,让人从左耳根到右耳根一刀把脖子给砍断了?’”

听到这里,大家全把目光转向布里托斯,而他却张大着嘴,带着不可名状的恐惧,正呆呆地看着盖尔斯。

“我扔开被单,”盖尔斯说,扔掉手中的桌布,两眼直盯着那厨娘和女仆,“轻轻地从床上下来,抓过一条——”

“有太太们在场,盖尔斯先生。”那铁皮匠低声说。

"——一双鞋,先生,"盖尔斯转身向他,十分着重地说;"抓住那把每天随着装菜盘的筐送上楼去的装好子弹的手枪,踮着脚尖走到他的房间里去。'布里托斯',在我把他推醒之后,我说,'你不要害怕!'"

"你当时就是那么说的。"布里托斯低声附和说。

"'我想我们已是死定了,布里托斯,'我说,"盖尔斯接着说,"'可你一定不要害怕。'"

"他当时害怕了吗?"厨娘问道。

"一点儿也不,"盖尔斯先生回答说,"他很坚强——啊!几乎和我差不多。"

"我要是遇上这种事,我肯定,我当场就会吓死了,"那女仆说。

"你是妇女,"布里托斯鼓起勇气来回答说。

"布里托斯是对的,"盖尔斯先生点点头表示赞同说,"对女人不能有什么别的希望。可我们是男人,于是拿起立在布里托斯炉架上的一盏暗灯,在一团漆黑中摸下楼去——大概是这样。"

盖尔斯先生说着话站起身来,为了用表演配合自己的叙述,他闭着眼向前走了两步,这时却和全屋的人一样吓得魂不附体,匆匆跑回到自己的座位上去。厨娘和女仆更尖声大叫了。

"只不过是有人敲门,"盖尔斯先生说,他已完全恢复了平静。"谁去开一下门。"

谁也不动。

"这事倒似有些蹊跷,这么个大清早谁会来敲门,"盖尔斯先生看看四周的苍白的脸,自己也面无血色地说,"但是,总得有人去把门打开呀。你们听见了没有,你们?"

盖尔斯先生在说话的时候,眼睛望着布里托斯;但那个天性腼腆的青年人,也许想着自己算老几,因而认为盖尔斯的话不可能是对他而发;不管怎样,反正他没有答理。盖尔斯先生又把他的呼吁的目光转向那铁皮匠;但他却忽然睡着了。那两个妇女当然更不行了。

"如果布里托斯愿意去开门,但必须要有证人在场,"盖尔斯先生在沉默片刻之后说,"我可以作证人。"

"我也算一个,"那铁皮匠说,他和刚才忽然就睡着一样,忽然又

醒了。

布里托斯同意了这些条件。这群人也因为发现(有人推开了百叶窗门)这时其实已经大亮而更加放心了,于是一同朝楼上走去;让两条狗在前面带路。那两个妇女因为不敢单独留在下面,也跟在队伍的末尾走着。根据盖尔斯先生的建议,大家全高声说话,以便警告在门外的不安好心的家伙,他们可是人多势众;这位先生还想出了一个绝妙的计策,让人在大厅里使劲拽着狗的尾巴,让它们拼命地狂叫。

在采取了这些预谋的措施后,盖尔斯先生紧紧抓住铁皮匠的一只胳膊(以防止他逃跑,因为他曾开玩笑地这么说过),下令开门。布里托斯遵命把门打开;一个个胆怯地越过前人的肩膀却并未看到什么高大的强人,而只看到了可怜的奥利弗·退斯特,疲惫不堪、一言不发,强抬起他的沉重的眼皮,默默地祈求得到他们的同情。

“一个孩子!”盖尔斯先生英勇地一把把铁皮匠推到身后叫着说。“这——这,唉?——是怎么回事?嗨——布里托斯——你瞧这事儿——你知道不知道?”

因要拉开门不得不站到门后去的布里托斯一看到奥利弗便止不住发出一声大叫。盖尔斯先生抓住孩子的一条腿和一只胳膊(幸好不是那骨折的肢体)拖着他直接进入大厅,让他直挺挺地躺在地上了。

“他被抓住了!”盖尔斯无比激动地向楼上大声叫喊着说,“他是贼群中的一个,夫人!我们抓住了一个贼,小姐!他受伤了,小姐!是我开枪打伤他的,小姐,是布里托斯给我照着亮。”

“——用一盏马灯,小姐,”布里托斯大叫着说,为了使自己的声音传得更远一些,他用一只手挡住嘴的一边。

那两个女佣人匆匆跑到楼上去散播盖尔斯先生已抓住一个贼的消息;铁皮匠则忙于使奥利弗恢复健康,惟恐他在上绞架以前自己先死了。在这一阵嘈杂、忙乱的纷扰中忽然出现了一个女人的甜蜜的声音,立即使大家全静了下来。

“盖尔斯!”那耳语般的声音从楼梯口传出。

“我在这儿,小姐,”盖尔斯先生回答说,“您不用担心,小姐,我

George Cruikshank

没受什么伤。他并没有拼命反抗，小姐！我很快就完全把他制服了。”

“小点儿声！”那位年轻妇女回答说，“你跟那些贼一样吓坏了我的婶婶。那个可怜的人伤得很重吗？”

“伤得够呛，小姐。”盖尔斯带着不可名状的喜悦心情回答说。

“他看上去好像就要死了，”布里托斯和刚才一样大声嚷嚷，“您要不要下来看看，小姐，说不定他真会——”

“小声点儿，请你们，这就对了！”那位小姐说，“安安静静地等一会儿，等我去问问我的婶婶。”

说话人用一种和她的声音一样柔和、轻巧的脚步走开了。她很快便又回来，吩咐说，把那受伤的人轻轻抬到楼上盖尔斯先生的房间里去；并让布里托斯立即备马赶到卡特西去，从那里以最快的速度接回一位警察和大夫来。

“可您不要先看他一眼吗，小姐？”盖尔斯带着无比自豪的心情说，仿佛奥利弗是一只什么他从天上打下来的珍禽奇鸟。“一眼也不看，小姐？”

“这会儿说什么我也不要去看，”那位年轻妇女回答说，“可怜的家伙！哦，好好对待他，看在我的分上！”

这老仆人在说话人走开的时候扬头看着她，眼神里充满了自豪和欣羡的感情，仿佛她就是他自己的孩子。接着他俯身向奥利弗，像一个妇女一样小心和关切地帮着把奥利弗抬上楼去。

第二十九章

对奥利弗被抓入的那家大院儿里的人物作一番介绍

这是个漂亮的房间，这里的家具、陈设更露出老式的舒适，而较少具有现代的典雅。两位妇女对坐在一张十分丰盛的早餐桌边。穿着一身十分考究的黑色服装的盖尔斯先生，正在她们的身旁侍候。他站立的位置大约在餐具柜和早餐桌之间；他身体挺得极直，头向后仰，微微偏向一边，左腿向前，右手插在坎肩里，而左手却抓着一个托盘垂在身边，那样子看上去颇像一位正为自己的巨大功绩和重要地位而沾沾自喜的伟大人物。

那两位妇女，一个年事已高，但她坐的那把高背栎木椅子的腰杆却并不显得比她的更为挺直。她的衣着非常讲究、合体，把过去的服装和流行的时尚离奇地融和在一起，其结果是，不但不会使人有不协调之感，却反而更衬出了旧日式样的优美。她正把两手交抱着放在她面前的桌子上，雍容华贵地坐在那里。她的眼睛(岁月并没有使它失去原来的光彩)一直直盯着她的那个年轻伙伴。

那位年轻妇女正处于含苞待放的青春时期；在她那个年纪，如果天使为了实现上帝的善良意旨需要托身于凡人体中，我们可以毫无亵渎之意地想象，像她这样的姑娘正是最合适的人选。

她还不满十七岁，模样儿是那样细嫩、乖巧；那样温和、柔顺；那样纯洁、姣美，以致使人觉得她似乎非大地所生，地上的粗鄙的人类也不配与她为伍。从她的深邃的蓝眼睛里射出，并显现在她的高尚的额头的智慧之光，似乎非她那年岁的姑娘所可能有，或者非尘世所能有；然而那随时变化的甜蜜和善良的表情、那在她的脸上一闪即过不留任何痕迹的万种光辉；更重要的是，那微笑，那愉快、幸福的微

笑,却是为家庭、为炉火边的宁静和幸福的生活而存在的。

她正忙于在餐桌上拾掇杯盘。在老太太看着她的时候,偶尔抬头看她一眼,她的头发本来简单地在前额上梳扎成辫,现在她却不时顽皮地把它往后甩;她还在她的笑容中掺入一种充满无邪的妩媚和挚爱的表情,连一些神灵都止不住要含笑对她观望。

“布里托斯已去了一个多小时了,是不是?”老太太停了一会儿说。

“一小时又十二分钟,夫人。”盖尔斯先生拉出拴在一根黑带子上的银表看了看,回答说。

“他从来干什么都慢。”老太太说。

“布里托斯就是那么个慢性子的孩子,夫人,”这侍者回答说,心里想着,“布里托斯作为一个慢性子的孩子不知不觉已经过了三十多年了,看来要让他变成一个麻利孩子,没有多大可能性了。”

“他的情况不是渐渐好起来,我想,却是越来越坏了。”老太太说。

“他要是只顾和别的孩子一块玩儿,忘了正事,那可就太不像话了。”那年轻姑娘微笑着说。

盖尔斯先生似乎正在考虑他自己是否也应该端庄地发出一阵微笑,这时却有一辆轻便双轮马车在花园门口停了下来;从车上跳下一位胖先生,直接朝门口跑来;而且他不知通过什么神秘的招数,一转眼就进入屋里,并冲入房中,差一点一下子把盖尔斯先生,连同那早餐桌全部给掀翻了。

“我从没听说过有这样的事情!”那位胖先生大声说,“我亲爱的梅丽夫人——上天保佑——而且还在深更半夜——我从没听说有这种事!”

胖先生一边讲着这样几句慰问的话,一边和两位妇女握手,同时拉过一把椅子来,问她们现在情况怎样。

“你们应该吓坏了,活活给吓死了,”胖先生说,“你们干吗没有派人去给我送信儿。天知道,我的人只要一分钟就能赶来了;我也会一同前来。在这种情况下,我的助手准会极高兴;我敢说,谁都会很高兴。天啦,天啦!这么出人意外!在夜深人静的时候!”

这位大夫似乎对这次抢案来得如此突然,而且发生在深夜,感到

特别不安，似乎按惯例，窃贼总是在正午时开始行动，而且会在事先一两天写信告知行动的时间。

“还有你，露丝小姐，”大夫转向那位年轻姑娘说，“我——”

“哦！真的，真是吓得够呛。”露丝接茬儿说，打断了他的话，“不过楼上还有一个可怜的人，婶婶希望您去看看。”

“啊！那是自然，”大夫说，“还有个人，我想，那准是你的杰作，盖尔斯。”

盖尔斯先生一直正忙着摆好桌上的茶杯，这时却满脸通红说，对这件事他自认为很荣幸。

“荣幸，嗯？”那大夫说，“是呀，我也说不清，也许在后厨房开枪打中一个小偷儿，和在十二步之外开枪打中你的对手一样的荣幸。想一想他只是朝天开枪，而你却在进行决斗，盖尔斯。”

盖尔斯先生认为他如此轻松地看待这件事的意图是降低他的荣誉，因而十分客气地回答说，这个问题像他这样的人没有资格评论；不过他仍然认为对方也决不是在闹着玩儿。

“天呀，那是不错的，”大夫说，“他在哪里？领我去。下来的时候我还会进来看看的，梅丽夫人。这就是他从这儿爬进来的那个小窗子，嗯？哎呀，我说什么也难以相信！”

一路说着话，他跟着盖尔斯先生爬上楼去。在他上楼以后我可以告诉读者，这位在这一带开业的外科医生洛斯本先生在十英里方圆之内都被人称作“大夫”，其所以发胖倒不是因为他生活富裕，而是因为他随时都保持着一副好心情；他真是一个善良、热心也十分古怪的老光棍，像他这样的人，就算把这范围再放大五倍，一位热心的探访者也难再找出第二位来。

那大夫去的时间比他自己和两位妇女预期的时间都更长得多。一只扁平的大箱子被从马车上拿上楼去；不时从卧室里传来一阵叫人的铃铛声；仆人们不停地在楼梯上跑上跑下；根据这些迹象谁都可以正确地推断出，楼上正有什么重要的事情在进行着。最后，他回来了；而在别人急切地问他病人的情况的时候，他的回答却只是摆出一副十分神秘的神态，并小心翼翼地关上了房门。

“这件事真是太奇怪了，梅丽夫人。”大夫说，背靠着门站着，仿佛

怕有人闯进来了。

“我希望,他没有生命危险吧?”老太太说。

“嗨,在目前的情况下,那也算不得什么很奇怪的事,”大夫回答说,“不过我不以为他有什么危险。你们见到过那个贼吗?”

“没有。”老太太回答说。

“也没有听说过关于他的任何情况?”

“没有。”

“请您原谅,夫人,”盖尔斯插话说,“我正要告诉您关于他的情况时,洛斯本大夫却进来了。”

实际情况是,在一开头,盖尔斯先生极不乐意承认自己只不过打伤了一个孩子。大家都那么称赞他的勇敢,要他的命他也忍不住要尽量延长那可喜的暂不说明真相的时间;在那段时间里,他一直沉浸在短暂的英勇无比的名声之中。

“露丝曾说要去看看那个人,”梅丽太太说,“可我没让她去。”

“嗯哼,”大夫接着说,“他的外表也并没什么特别惊人之处。您反对由我陪着你们一起去看看他吗?”

“如确有必要,”老太太回答说,“当然可以。”

“那么我认为有这个必要,”大夫说,“不管怎么样,我肯定如果你们不去,将来一定会为此深感遗憾的。他现在呆在那里十分安静、舒适。请让我——露丝小姐,能允许我扶你吗?我用人格担保,你丝毫不用害怕!”

第 三 十 章

讲述奥利弗的新拜访者对他的想法

大夫又说了许多保证她们一见到那犯人必会又开心、又吃惊的话之后，便拉着那小姑娘的一只胳膊；并把空着的一只手递给梅丽太太，领着她们，慎重其事地爬上楼去。

“现在，”大夫轻轻转动着卧房门上的把手，耳语般地说，“让咱们来听听你们对他有些什么想法。他尽管已很久没刮胡子了，但他丝毫也不显得多么难看。不过，先等一等！让我先看看他适不适宜接待前来探视的客人。”

他先走几步，朝房间里看了看。他招手让她们跟过去，然后在她们进屋后又把门关上；轻轻拉开床前的布幔。床上躺着的却完全不是她们想象中的一个横蛮的、面目可憎的亡命之徒，而仅仅是一个孩子，因受尽痛苦和疲劳的折磨，现在睡得正熟。他的受伤的一只胳膊已包扎好并用夹板固定在胸前；他的头歪向另一只胳膊，那胳膊一半被他披散在枕头上的长发所遮掩着。

这位实心眼的先生手举着布幔一言不发呆看了一两分钟。而在他这么观察着他的病人的时候，那年轻的姑娘却轻盈地走了过来，在床边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把披在他脸上的头发拢在一起。她在他身边低下头去的时候，眼泪却落在他的额头上了。

那孩子动了几下，并在睡梦中笑了，仿佛是这些怜爱和同情的表现唤醒了某种他过去从不知道的爱和情谊的美梦。就这样，一段柔美的音乐，或宁静处的一阵淙淙水声，一股花香或偶尔一个熟悉的词汇，有时都会让你忽然隐约想起了某些在此生中从未有过的景象；它会像一阵风一样消散；它似乎是被对很久很久以前一种更为幸福的生活的零散记忆所唤醒；而靠自觉的对它的召唤，不论如何努力也都是徒劳无益的。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老太太大叫着说,“这可怜的孩子连做强盗的徒儿都还太小!”

“罪恶,”那外科医生放下布幔叹口气说,“原也可以在许多神庙里栖身;谁能说在漂亮的外貌里面一定不会供奉着它呢?”

“可他年纪这么小!”露丝争辩说。

“我亲爱的年轻小姐,”外科医生悲伤地摇着头说,“罪恶,和死亡一样,并不仅限于出现在年老力衰的人身上。最年轻和最漂亮的人也往往是它所喜爱的牺牲品。”

“可您真能——哦!您真能相信这么个小娃儿真是自愿和那些最坏的社会渣滓结合在一起的吗?”露丝说。

外科大夫摇了摇头,意思说他恐怕这是十分可能的;因看到他们的谈话可能会吵醒了病人,他于是领着她们走进了隔壁的房间。

“而且就算他生性邪恶,”露丝接着说,“想想他才多大年纪;想一想他可能从来就没接受过母爱,从来都没尝到过家庭的温暖;他所受的虐待和鞭打,或者饥饿难耐也可能会迫使他不得不和那些强迫他犯罪的人搞在一起。婶婶,亲爱的婶婶,发发慈悲,先想想这些问题,不要轻易让人把这个病孩子拖到监狱里去,那里,不论怎样,肯定会成为埋葬让他能改邪归正的一切机会的坟墓。哦,你爱我,也知道在你的关怀和热情的照顾下,我从未感到过无父母之苦,可我原本也可能会那样的,原本也可能会和这个可怜的孩子一样,孤苦伶仃,无人照看,对他发发慈悲吧,否则就会太晚了!”

“我可爱的小宝贝,”那年长的妇女说,把那正哭泣着的姑娘搂在怀里,“你想我会让人伤他一根毫毛吗?”

“哦,决不会!”露丝急切地回答。

“当然不会,”老太太说,“我的日子已快该结束了;希望人们都会对我像我对人一样的仁慈!我怎么才能救下他来呢,先生?”

“让我想想,夫人,”大夫说,“让我想想。”

洛斯本先生把双手插在裤兜里,在屋里来回走了几圈,多次停住脚步,踮起脚来站着,紧皱着眉头。在几次叫喊“啊,我有办法了!”和“哦,不成!”之后,他终于完全站住,讲了下面的一段话:

“我想,你们要是让我有充分的无限的权力,去吓唬盖尔斯和那

个小伙计布里托斯,我能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盖尔斯,我知道,是个忠厚的老仆人,可你们有的是别的办法给他补偿,你们还可以因为他的好枪法给他奖赏。这一点你们不反对吧?"

"除非还有别的办法,可以保护住这个孩子。"梅丽太太回答说。

"没有别的办法,"医生说,"没有别的办法,请相信我的话。"

"那我婶婶就赋予您全权代表权,"露丝含着眼泪微笑着说,"但求您对那两个可怜的人,除非绝对必要,也一定不要太凶狠了。"

"你似乎觉得今天在这里,除了你自己之外,露丝小姐,谁都准备了一副狠毒心肠。为了新生的一代男青年,我只希望那第一个中选的年轻人,努力希望得到你垂怜的时候,你会像现在这样开朗和满怀柔情;我更希望我自己还是个年轻人,那我就可以当场利用像现在这么一个难得的好机会,自己来试试运气了。"

"你是和布里托斯一样的一个大孩子,"露丝红着脸回答说。

"行了,"大夫开心地大笑着说,"那也不是什么大难题。不过还来说那个男孩儿吧。我们的协议的要点还有待商定。我想他在一个小时左右的时间里必然醒来;尽管我已经跟楼下警察局的那个木头脑瓜儿的家伙说过,他一定不能去动他或跟他说话,否则要小心脑袋。我想我们还是可以不冒任何风险去和他谈谈的。现在我提出这么一个条件——我将当着你们的面去盘问他,而如果根据他亲口所讲,我们判定,当然我一定能做到让你们心服口服,他确是一个真正的彻头彻尾的坏东西(这是十分可能的),那便只好听他自己去撞大运,不论如何,从我这方面讲,我是完全撒手不管了。"

"哦,不,婶婶!"露丝恳求说。

"哦,对,婶婶!"大夫说,"是不是就这么说定了?"

"他不可能已坏得不可救药了,"露丝说,"那是不可能的。"

"很好,"大夫回嘴说,"那便更有理由接受我的建议了。"

最后终于达成了协议。于是这几个人便坐下来,颇有些焦急地等待奥利弗醒来。

那一位太太和一位小姐的耐心命中注定要经受一次比洛斯本先生让她们想象的更多得多的考验;因为一小时又一小时过去了,奥利弗却仍然沉睡不醒。天已经黑了下来,好心肠的医生才给她们带来

消息，说他终于有些恢复过来，可以和人谈话了；但由于他急于想揭露一件什么事情，他的脑子很乱，但他觉得最好还是给他这个机会让他说出来，而不要一定让他安静地躺下，等明天早晨再说了；虽然如换一种情况他也会那么做的。

这次谈话进行了很长时间。奥利弗对他们讲了他的简单历史，中间还由于疼痛和乏力不得不多次停顿。在那半黑的房间里听着一个病孩子的微弱的声音，讲述着一些黑心肝的男人带给他的一连串的苦难和灾祸，使人不禁毛骨悚然。哦！当我们迫害和压榨自己的同胞的时候，也曾稍稍想一想，这些人的错误行为的实例都会像飘动的云彩一样，虽然确实是缓慢地但却是肯定无疑地在向天上升腾，然后又会作为事后的报复降临在我们的头上；如果我们在想象中仔细听一会儿那任何力量也无法抑制住，任何豪气也无力淹没的死去的人们的声音所作的誓语；那么哪里还会有每日的生活给我们带来的那么多的伤害、冤屈、痛苦、灾难、残暴和错误呢？

那天晚上，有温柔的手为奥利弗安置枕头；他睡眠时有爱和善守候在他的身边。他感到安宁和幸福，真愿意就这么一声不响地死去。

这次重大的会见刚一结束，不等奥利弗再次安下心来休息，那大夫擦擦自己的眼睛，抱怨它不该一下子就变花了之后，立即下楼去要先从盖尔斯先生下手。一看到客厅里空无一人，他马上想到也许从厨房来开始他的这一整套活动，效果会更好一些；因此他走进厨房里去。

在这个家庭议会的下院里，聚集着几个女仆、布里托斯先生、盖尔斯先生、铁皮匠（由于他先一天夜晚追贼辛苦，今天特别被留下休息一天），和那个警察。这位警察先生有一根大棒子、一个大脑袋、大鼻子大眼睛，和一双极大的半高统靴；看样子他已喝下和这一切相对应的大量的啤酒——而他确实也喝了不少。

他们还在讨论昨夜的那一番冒险经历，因为在大夫进来的时候，盖尔斯先生还正在谈他自己是如何临危不乱；抱着一罐啤酒的布里托斯，则在一旁不停地为他的上司所讲的一切帮腔。

“大家坐着别动！”大夫挥挥手说。

“谢谢您，先生，”盖尔斯说，“小姐太太吩咐请大家喝点儿啤酒，

先生，我感到没有理由独自呆在自己的小房间里，先生，再加上生性好热闹，我所以也在这儿和他们一道喝酒。”

布里托斯带头咕哝了一句，在座的女士先生们一般都理解那是在对盖尔斯先生不拿架子的做法表示感激。盖尔斯先生这时满脸堆笑向四周望望，意思仿佛是说，只要他们都循规蹈矩，他是永远不会抛弃他们的。

“病人今天晚上好些了吗，先生？”盖尔斯问道。

“还好，”大夫回答说，“在这件事上你恐怕是让自己钻进了一个圈套，盖尔斯先生。”

“您该不是说，先生，”盖尔斯先生战栗着说，“他马上要死了吧。我一想到这一点，一辈子也不可能再有快活日子过了。我绝不要杀死一个孩子。不，甚至布里托斯也不要。把全县的餐具全都给我，我也不干，先生。”

“问题不在这儿，”大夫显得很神秘地说，“盖尔斯先生你是基督教徒吗？”

“是的，先生，我希望是这样，”盖尔斯先生犹犹豫豫地说，脸色已全白了。

“还有你呢，孩子，你是？”大夫忽然转向布里托斯问道。

“上帝保佑，先生！”布里托斯十分惊惧地回答说，“我——和盖尔斯先生一样，先生。”

“那么请告诉我。”大夫说，“包括你们俩，你们俩！你们是不是准备发誓说，楼上的孩子就是昨天夜里被人从小窗子里放进来的那个孩子？你们说！快说吧！我们全都等着！”

被公认为是世上脾气最好的人的这位大夫，现在却忽然用一种如此可怕的愤怒的口气提出这一要求，弄得因喝下太多的啤酒和激动得有些头脑发懵的盖尔斯和布里托斯竟呆呆对望着，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

“请注意听他们的回答，警官，好吗？”大夫说，十分慎重其事地摇晃着他的一根中指，并用它轻轻敲打自己的鼻梁，意思是告诉那位要千万集中注意力。“不要多久，问题可能就会水落石出了。”

警察立即摆出一副十分神气的样子，并拿起了他的警棍，那棍子

原来可是不当回事扔在灶角里的。

“这是一个简单的,你们也看到,确定罪犯身份的问题。”大夫说。

“正是这样,先生,”那警察剧烈地咳嗽着回答说,他喝下最后一口啤酒的时候咽得太急,其中有些走错道儿了。

“这里是一个在夜里被人破窗而入的大家,”大夫说,“有一两个人,在硝烟中、在十分惊恐的心情和黑暗之中,偶然一眼看到一个小男孩儿。第二天早晨,一个小男孩来到这同一个人家,就因为他的一只胳膊被包扎过,这两个男人便对他施加暴力——其结果使他的生命面临极大的危险——并认定他就是那个做贼的男孩儿。现在的问题是,根据这简单的事实,这两个人有没有权力这样做;如果没有,那他们应该承担什么样的责任?”

警察意味深长地连连点头。他说,如果那个问题不合乎法律。他倒愿意听听什么才合乎法律。

“我再问你们一遍,”大夫大声叫着说,“你们能否庄严地发誓说,他就是那个孩子?”

布里托斯疑疑惑惑地看着盖尔斯;盖尔斯疑疑惑惑地看着布里托斯;那警察用手挡在耳朵后边等着听他们回答;那两个妇女和铁皮匠也倾耳细听着;大夫眨着眼睛向四周观望;这时忽然从街门口传来一阵铃声,同时还传来马车声。

“是刑警队来了!”布里托斯叫着说,看样子大大松了一口气。

“是什么?”大夫大声问道,现在该轮到他惊慌了。

“是弓街的警官们,先生,”布里托斯拿起一支蜡烛来,回答说,“我和盖尔斯先生一早给他们送信了。”

“什么?”大夫大声叫喊着。

“就是,”布里托斯回答说,“我让马车夫带去一个口信,我只是奇怪他们为什么这时候才来,先生。”

“真是这样,是吗?那就让你们这里的——该死的慢吞吞的马车夫见鬼去吧。我没有什么可说了。”那大夫说,说完便急急走开了。

George Cruikshank

第 三 十 一 章

危 急 的 处 境

“谁敲门?”布里托斯仍挂着链子把门拉开一个小缝,用手挡住蜡烛的亮光,向外张望着问道。

“开门,”门外的人回答说,“我们是从弓街来的巡官,你们今天让人送过信儿。”

听到这话布里托斯完全心安了,他把门全部打开,面前是一个身材魁伟的穿着大衣的男人;他什么话也没有再说便走进门来,好像在自己家一样冷静地在门口的垫子上擦着脚。

“快派个人来接替我的伙伴,行吗,年轻人?”那巡官说道,“他在车上,照看着马匹,你们这儿有马车房吗,要有的话你可以把车赶进去呆个十几分钟。”

布里托斯回答说有,并指了指那房子所在的地点,于是这个壮汉又回到花园门边,帮助他的伙计把马车赶进车房里去,而布里托斯一直带着钦羡的心情给他们照着亮。完事之后,他们又回到屋子里来,被领进客厅里,脱下外衣和帽子,露出了他们的本相。

敲门的那人大约五十来岁,是一个中等身材的壮汉,闪亮的黑头发剪得很短,不大的络腮胡子,圆圆的脸,一双锐利的眼睛。另一个是一个瘦削的红头发的男人,穿着一双高统靴;他的脸相很不讨人喜欢,长着一个让人觉得阴险的朝天鼻。

“告诉你们家主人布拉泽斯和达夫来了,好吗?”那魁梧的汉子抹抹头发,把一副手铐放在桌上说。“啊! 您好,老板。我想单独和您谈几句话,可以吗?”

这话是冲着这时刚进来的洛斯本先生说的;这位先生做个手势让布里托斯出去,把两位女主人请来,把门关上了。

“这位是本家的主妇。”洛斯本指着梅丽太太说。

布拉泽斯向她鞠了一躬。主人请他坐,他便把帽子放在地板上,在一把椅子上坐下,同时做个手势让达夫也坐下。而这位先生看来不那么习惯于上等社会的生活,或者说,在这种社会中感到不那么舒服——二者必居其一——在经历了一番伸胳膊蹬腿的动作,并把木棍的头塞进自己的嘴里以后,才尴尬地坐了下来。

"现在,关于这里发生的这件抢案,老板,"布拉泽斯说,"实际情况究竟怎样?"

洛斯本先生看来急于想争取时间,立即详尽地讲了整个经过情况,也掺入了不少他自己的想法。布拉泽斯和达夫先生摆出内行的样子听着,不时彼此点点头。

"当然,不看现场我什么也不能断言,"布拉泽斯说,"不过我的初步意见是,——我不在乎说错了丢人,——这案子不是一个泥巴腿干的,你说呢,达夫?"

"肯定不是。"达夫回答说。

"给太太小姐们翻译一下泥巴腿这个词儿,我猜想你们的意思是说,这个未遂的抢劫案决不是一个乡下人干的?"洛斯本先生微笑着说。

"完全对,老板,"布拉泽斯回答说,"这就是关于这次抢案的全部情况了,是吗?"

"全部情况。"大夫回答说。

"现在,关于仆人们谈论的那个呆在这里的小男孩儿是怎么回事?"布拉泽斯说。

"完全不相干,"大夫回答说,"一个吓破胆的仆人凭空设想,非说他和这未遂的抢劫案有什么牵连;但这纯粹是胡说,简直是荒唐。"

"如果真是那样,那是很容易处理的。"达夫说。

"他说的完全对,"布拉泽斯表示赞同地点点头说,毫不在意地在手中玩着那副手铐,仿佛它是一副响板。"那孩子是谁? 对这件事他自己怎么说的? 他从哪儿来? 他总不会是从云端里掉下来的吧,是不是,老板?"

"当然不是,"大夫回答道,不安地看了看那两位女主人。"我知道他的全部来历,不过那个等过一会儿咱们再来谈。我想,你们当然

首先愿意看看,贼人们企图破门行劫的具体地点吧?"

"那是一定的,"布拉泽斯先生回答说,"咱们最好先到院里各处看看,然后再去询问家里的仆人。这是我们一般办案的规矩。"

于是有人拿过来了几个灯亮;布拉泽斯和达夫先生,在那个本地警察、布里托斯、盖尔斯,以及简单地说,所有其他人的陪同下,走进过道儿尽头的那个小房间,从窗户口朝外看;后来又绕过草坪走过去,从窗口朝里看;之后把一支蜡烛举出去检查检查那百叶窗门;又提着一盏马灯寻找脚印;再拿过一把大铁叉在树丛里乱捅。捅过之后,在所有的旁观者喘不过气来的赞赏声中,他们又走进屋里来;让盖尔斯和布里托斯煞有介事地重新表演他们在先一天夜里参加那次冒险经历的实际情况。他们来回重演了六遍。两人在重大情节方面彼此意见不一。第一遍时还只有一处明显的矛盾,到最后一遍便不下十来处了。最后总算完成了这一项目。布拉泽斯和达夫让人们全都出去,留下他们俩进行了一次长谈,以其机密性和重要性而论,和它相比,一群大夫对于一个病人的会诊只好算是儿戏了。

这期间那大夫十分不安地一直在隔壁房间里走来走去;梅丽太太和露丝小姐焦急地在一旁观望着。

"说句老实话,"在快速地走了几圈之后,他忽然站住说,"我真不知道如何是好了。"

"没有问题,"露丝说,"把这个可怜的孩子的经历如实告诉这两个人便完全可以开脱他的罪名了。"

"我怀疑,我亲爱的年轻小姐,"大夫摇摇头说,"我认为那些话不论是对他们说,还是对更高层的官员们去说,都不可能开脱他的罪名。说到底,他们会问,他是个什么人?一个离家出逃的孩子。按照世俗的观念和可能判断,他的那一套说法都是十分可疑的。"

"您自己自然是相信的吧?"露丝插话说。

"我相信,尽管听来有些离奇;也许我不过是个大傻瓜,所以相信了,"大夫接着说,"但不管怎样,我不认为他这说法会合乎办案的警官的口味。"

"为什么不合?"露丝问道。

"因为,我的美丽的审查人,"大夫回答说,"因为,在他们看来,这

里面有许多说不清的问题；而他只能证实其中看上去对他不利的部分，而那些对他有利的情节他却一样也无法证实。让那些家伙见鬼去吧，他们一定要弄清楚为什么和目的何在，什么事也不能凭想当然。你瞧，按他自己说的，他在过去有一段时间一直和一群贼生活在一起；他有一次因被控掏了一位先生的腰包，曾进过一趟局子；后来他又从那位先生的家里被强迫带走，带到了一个他自己也说不清、指不出的地方，而且对那地方一般的情况他也全胡里胡涂。最后，他被一个似乎对他抱着莫大希望的男人，不管他愿不愿意，带到了卡特西；被人为了抢劫从一个窗口送进屋里；接着正当他打算叫醒屋里的人，这样也便可以消除了他自己的一切过失的时候，忽然冲出来一个半调子管家的瞎搅和的狗，并向他开了一枪！好像是存心要阻止他干一点儿对他自己有好处的事！这些情况你都瞧见了吗？"

"我当然瞧见了，"露丝见大夫如此急躁不免微笑着回答说，"但我却仍然看不出这里面有任何一条可以用来给这可怜的孩子定罪的。"

"没有，"大夫回答说，"当然没有！愿上帝祝福女人的明亮的眼睛！对任何问题，好也罢，坏也罢，她们永远只能看到它的一个方面；而那还永远是她们最先接触到的一个方面！"

大夫在对这一番经验之谈作了充分发泄之后，便把双手插在裤兜里，以比刚才更快的速度在屋子里来回走了起来。

"我越想越觉得，"大夫说，"如果我们让这些人知道了这孩子的真正情况，必会引起无尽无休的困难和麻烦。我断定他们不会相信；而即使他们到最后也不能拿他怎样，但那长时间的拖延，对可能发生的疑点的公开讨论，必然会大大影响你想把他从苦难中拯救出来的仁慈的计划。"

"啊！那怎么办呢？"露丝叫着说，"天哪，天哪！他们干吗要去把这些人找来？"

"真是的，为什么！"梅丽太太叫着说，"说什么我也不愿让他们来的。"

"我所知道的只是，"洛斯本先生最后说，以一种平静神态坐了下来，"我们必须壮着胆子试探着把我们的计划进行到底。那孩子有许

多发高烧的症状,完全不能再让他多说话,这倒也不错。我们必须尽量利用这一点;如果结果仍然很糟,那不是咱们的错儿,来吧!”

“啊,老板,”布拉泽斯走进房间里来说,他身后跟着他的那个同事,他在再往下说之前先关紧了门。“这不是一个内外接应案。”

“内外接应案是什么鬼名堂?”大夫不耐烦地问道。

“我们把有仆人作内应的抢劫案,太太小姐,”布拉泽斯似乎可怜她们的无知,而又对大夫的无知表示鄙视地转而对他们说,“叫做内外接应案。”

“在这个案子中,谁也没有怀疑过他们。”梅丽太太说。

“很可能没有,夫人,”布拉泽斯回答说,“尽管如此,他们也有可能曾参预其事。”

“也很可能正是因为这样。”达夫说。

“我们发现这是一个市区的老手干的,”布拉泽斯继续作他的报告说,“因为看得出他的手艺完全是第一流的。”

“的的确确差不多就是这样。”达夫压低声音说。

“他们一共是两个人,”布拉泽斯接着说,“他们还带着一个男孩子;这一点只要看看那窗口的大小就清清楚楚了。我现在能讲的就只这些了。咱们得马上去看看你们安置在楼上的那个小子去,您要是不反对的话。”

“也许他们先得喝点儿什么,梅丽太太,”大夫说;他好像忽然想到了一个什么新主意,脸上不禁一亮。

“哦,当然!”露丝急切地大叫着说,“马上就给你们准备好,请稍等一等。”

“嗨,太谢谢了,小姐!”布拉泽斯扯过上衣袖子在嘴上一抹说,“这是个什么油水都没有的差事,这类勤务。什么方便就来点儿什么,小姐,别为我们额外费事了。”

“你们愿意喝点儿什么?”大夫跟着那位小姐朝橱柜边走去,问道。

“有点儿酒就成,老板,要是不太费事的话,”布拉泽斯回答说,“从伦敦坐车来这一趟冻得够呛;我总觉得酒一下肚你就感到暖和多了!”

这段有趣的话是对着梅丽太太说的，她也就十分客气地听了下去。大夫一见他转脸去对她讲话，便立即溜出了房间。

“啊！”布拉泽斯先生说；他不拿着高脚杯的梃儿，却用左手的大拇指和食指捏着杯底，把酒杯举在自己的胸前，“我这一辈子像这样的差事可经历多了，太太，小姐。”

“比如那回在艾德蒙顿后巷发生的那件案子，布拉泽斯。”达夫先生为了帮助他的同事回忆，插嘴说。

“那就是一件差不多和这个一路的案子，是不是？”布拉泽斯接着说，“作案人是高其孔齐克韦德，就是他。”

“你总把那个案子算在他的名下，”达夫回答说，“这案子是家养狗干的。我跟你说过，高其孔跟那个案子完全和我一样全然无关。”

“去你的吧！”布拉泽斯回嘴说，“我比你清楚。不过你可还记得那回高其孔的钱被盗的事？事情发生得多么巧妙！比我看过的哪一部小说都更精彩！”

“那是怎么回事？”露丝问道，急于想让这两个不受欢迎的客人开心。

“小姐，那是一件谁也很少可能碰上的偷盗案，”布拉泽斯说，“这里说的这个高其孔齐克韦德——”

“高其孔就是大鼻子的意思，小姐。”达夫插嘴说。

“这个，小姐当然知道，还用你说吗？”布拉泽斯先生说道，“你老是打岔，真是的，伙计！小姐，就是这个高其孔齐克韦德在战桥大道边开着一家酒馆，他有一个酒窖，许多年轻少爷常到那里去看斗鸡、耍獾子一类的游戏；这些游戏都进行得很文明，因为我也常常去看。他那会儿并不是那家子的成员。有一天晚上他装在一个帆布口袋里的三百二十七个几尼在深夜被一个用黑布蒙着眼嘴的高个子男人盗走了。他先躲藏在床下面，得手后便一纵身从窗口逃走了。那窗子就一层楼高。他的动作非常快。可是高其孔的动作也不慢，因为他被一阵声音吵醒后立即从床上跳下来，从背后朝他开了一枪，把左右隔壁的人都惊了起来。他们马上一起大叫着追赶，当他们朝四周望去的时候，他们发现高其孔一枪已打中了那个贼人；因为地上有一溜血迹，一直通到好远好远的一排木栏边去；但再往前便已看不见，无

法继续追踪下去了。不管怎样，他已把那笔钱弄走了；于是持照酒商齐克韦德先生的名字便和别的破产者的名字一起出现在日报上了；于是招来了各种好处和捐赠。可我不知道那个可怜的人是怎么啦，他一直心情非常低落，一连三四天在街上跑来跑去，发疯似地揪着自己的头发，使得许多人都担心他可能要寻短见。有一天他匆匆忙忙来到局子里，单独会见了局长，在经过一阵谈话之后，铃铛响了，杰姆·斯派尔斯被叫了进去(杰姆是一个很能干的警官)，告诉他跟齐克韦德先生去帮助抓那个到他家抢劫的人。'昨天早上我见到他，'齐克韦德说，'从我家门口走过去。''那你为什么不赶过去把他给抓起来?'斯派尔斯说。'我已经悲伤得浑身瘫软，任何人用根牙签就能把我的脑壳给砸碎了，'那可怜的人说；'可我们一定能抓住他的，因为在夜里十到十一点钟之间他又从这里走过了一趟。'斯派尔斯一听到这话立即换了一身干净内衣，还在口袋里装上一把梳子，想着得去个两三天；然后他跟他去了。他躲在那片红幔子后面酒馆的一个窗子边，头上仍戴着帽子，只等一有消息便直冲出去。夜深以后，他仍躲在那里，可在他正抽着烟斗的时候，忽然听到齐克韦德一声大叫'他来了！快抓贼！杀人啦！'杰姆·斯派尔斯冲了出来；他见齐克韦德尽全力从街头跑过。斯派尔斯跟着跑去。齐克韦德一直往前跑着，街上的人都转过头来，人人都大叫'抓贼！'齐克韦德自己也一直像疯了一样不停地叫喊着。在他转过一个街口的时候，斯派尔斯一眨眼的工夫没看见他，等他再冲过去，却只见一小堆人聚在那里。他直钻进去，'要抓的人呢?''真见鬼！'齐克韦德说，'又让他跑掉了！'这真是一件怪事，可现在哪儿也找不见他了。于是他们也只得回酒馆了。第二天早上，斯派尔斯还在老地方藏着，警惕地从布幔后面往外张望，寻找那个黑布蒙眼的高个子男人，直到他自己的眼睛感到发痛了。最后他不得不闭上眼睛，让自己稍稍舒服一会儿；可是在他刚一合上眼睛的时候，便听到齐克韦德大声叫喊着，'他又来了！'他只得又冲了出来，在离齐克韦德半条街的距离，跟在他后面跑着；在又跑了比昨天更远一倍的一段路之后，那贼人不见了！就这样又空追了一两回，弄得街上的人有一半认为，齐克韦德家的盗案必是魔鬼干的，他事后还要这么捉弄他；而另一半却说，齐克韦德因为悲伤过度

神经错乱了。”

“杰姆·斯派尔斯怎么说呢?”大夫问道,他在这个故事刚开始不久就又回到屋里来了。

“杰姆·斯派尔斯,”那警官接着说,“有很长一段时间什么话也没说,别人说什么他都似乎听而不闻,这表明对这件事他心里有数。但有一天早上,他走到酒馆柜台边掏出鼻烟壶来说,‘齐克韦德,我已找到在这儿作案的那个罪犯了。’‘是吗?’齐克韦德说。‘哦,我亲爱的斯派尔斯,快让我去找他报了这个仇,那我死也瞑目了!啊,我亲爱的斯派尔斯,那个混蛋在哪儿?’‘得了!’斯派尔斯说,倒给他一撮鼻烟,‘收起你那一套鬼把戏吧!是你自己干的。’事实上也确是如此;他借此已捞了好大一笔钱;他要是不那么急于为自己撇清,装神弄鬼,谁也无法抓住他的!”布拉泽斯说,放下他的酒杯,又拿起那副手铐来敲打。

“真新鲜,”大夫说,“现在,如果你们愿意,你们可以上楼去了。”

“您先请,先生,”布拉泽斯先生回答说。两位警官于是紧跟在洛斯本先生的身后,上楼到奥利弗的房间里去;盖尔斯先生举着蜡烛,在前面带路。

奥利弗刚才正迷迷糊糊睡着了;但看上去情况更不好了,他实际也已烧得比过去更高了。在大夫的帮助下他勉强在床上坐了两分钟;望着这些生人完全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事实上,他看来似乎也记不起自己身在何处,或这里发生什么事情了。

“这个就是,”洛斯本先生轻声地,但并非不动感情地说,“你们说的那个小子,他因为淘气跑进这儿后边一位名叫什么的先生的园子,被人用气枪打伤了,今天一早跑到这儿来寻求帮助,却马上被那位现在手持蜡烛的聪明的先生给抓起来,随便折磨,而且凭我的职业意识我可以作证,已使他的生命面临相当的危险。”

当他这样向布拉泽斯和达夫先生介绍盖尔斯先生时,他们不禁都注视着他。这位给弄得胡里胡涂的管家于是露出一副既害怕又莫名其妙的神情,看看他们又看看奥利弗,看看奥利弗又看看洛斯本先生。

“我想你没有意思要否认吧?”大夫说,又轻轻让奥利弗躺下了。

"我那样干也是为了——为了把事情办好，先生！"盖尔斯回答说，"我肯定当时认为他就是那个男孩，要不，我怎么会找他的麻烦。我不是个生性残暴的人，先生。"

"认为他就是哪个孩子？"职位更高些的那个警官问道。

"贼人的孩子，长官！"盖尔斯回答说，"他们——他们肯定带着一个孩子。"

"那么？你现在还那么认为吗？"布拉泽斯又问。

"现在还那么认为？"盖尔斯回答说，呆呆地看着问话人。

"认为他就是那个孩子，木头脑袋？"布拉泽斯不耐烦地说。

"我不知道；我真不知道，"盖尔斯一脸懊恼地说，"我不能发誓说，他一定是。"

"你怎么想呢？"布拉泽斯问道。

"我不知道该怎么想，"可怜的盖尔斯回答说，"我不认为他就是那个孩子，我几乎肯定他不是。您知道他根本不可能是。"

"这个人喝醉了酒吗，先生？"布拉泽斯转向大夫问道。

"你真是个胡涂透顶的家伙！"达夫以十分蔑视的态度对盖尔斯说。

在这一段不长的对话中，洛斯本先生一直在摸着病人的脉搏；可他现在从床边的椅子上站起来说，要是两位警官对这个问题还有什么怀疑，那他们也许可以请到隔壁房间里去再把布里托斯找来问问。

根据这一建议，他们一起移入近旁的一间屋子里去，在这里布里托斯被叫进来后，只是使他自己和他的可敬的上司陷入一个神奇的新的矛盾和混乱的迷宫之中，丝毫无助于说明任何问题，而只让人感到他自己的头脑里更是一团糨糊；只除了，他倒是曾明确表示，即使现在让那孩子站在他面前，他也不知道是真是假了。他之所以把奥利弗当作那个孩子，只是因为盖尔斯先生那样说的；而就在五分钟前，盖尔斯先生却已在厨房里承认，他开始感到他那些话恐怕讲得太匆忙了。

除开别的一些异想天开的疑点之外，这里还提出一个，盖尔斯先生是否真的曾打中那个孩子的问题；通过对他所用的手枪配对的另一支枪的检查，发现里面就装有火药和牛皮纸塞，并没有装进任何可

以伤人的子弹。这一发现使在场的任何人都十分惊讶，除了大夫，因为里面的铅弹是在仅仅十分钟前，被他抠出去的。而对这一点最为关切的，谁也莫如盖尔斯先生自己。他几个小时以来一直为自己可能对一个人造成致命伤害而恐惧不安，现在出现了这一新情况便立即迫不及待地抓住不放，并一直坚持到底。最后，这两位警官就那么轻松地放过了奥利弗，让那个当地的警察卡特西留下，自己到镇上去找地方过夜，答应明天一早再来。

第二天早晨有传言说，在金斯顿关了两个男人和一个男孩儿，他们是先一天夜晚因情况可疑给抓起来的。于是布拉泽斯和达夫先生便去了金斯顿。但那所谓可疑的情况，经过调查已完全弄清，事实上他们只不过被发现在一个草垛下睡觉。这虽然是一大罪行，却只能处以监禁，而且，据宽大的英国法律及它对英王臣民的普遍关爱，没有其他确凿的证据认定那个睡觉人或那几个睡觉人犯有带暴力行为的盗窃罪，因而不可能被判处死刑。布拉泽斯和达夫先生又回来了，毫无所获地白跑了一趟。

总之，经过更多的检查和多次谈判之后，最近处的一位地方法官很快接受了奥利弗由梅丽太太和洛斯本先生联合具保的要求，保证他随叫随到。布拉泽斯和达夫在得到一两个几尼的酬劳金之后回到市里去，不过二人对此行所办案子的结论却大相径庭：后一位先生，在经过把各方面的情况慎重加以考虑之后，倾向于相信，这一未遂的抢劫案必是由家养狗发动的；而前一位先生却同样肯定地相信，一切全出于高其孔齐克韦德之手。

不久，奥利弗在梅丽太太、露丝和善良的洛斯本先生的共同照料下逐渐恢复了。如果发自一个充满感激之情的心灵的热情的祷告辞已上达天庭——要是这种祷辞还不能，那还有什么能呢！——那这个孤儿为他们所祈求的祝福定会渗入他们的灵魂，使它充满宁静和幸福。

第三十二章

奥利弗开始和他的仁慈的朋友们一起度过幸福时光

奥利弗的病情不轻，而且较为复杂。除了疼痛和断肢拖延未治外，长时间暴露在雨水和寒冷之中更引起他浑身发冷，发烧。这样一连延续了好几个星期，使得他显得非常憔悴。不过后来他慢慢好起来，终于有时能含泪讲上两句话，感激两位仁慈的阿姨对他的关心；衷心希望自己身体好起来后，能为她们做些什么以表达他的感激之情；就只是做一些能让她们看到充满他的胸中的热爱和忠诚的事情；一些不管多么轻微、却能向她们证明她们的慈爱并没有白白抛撒；证明被她们的仁爱从苦难中或者说从死亡中拯救出的那个可怜孩子正迫切盼望能全身心地报答她们。

"可怜的孩子！"有一天当感激的言辞直冲到奥利弗的苍白的嘴唇边，他有气无力地急于将它说出的时候，露丝说："只要你愿意，你会有许多为我们出力的机会的。我们就要到乡下去住一段时间，婶婶已决定让你陪我们一块儿去。那里安静的环境、清新的空气，以及春天的各种欢乐和美，不用几天就可以让你完全恢复健康了。只要你不嫌麻烦，我们会有一百个地方用得着你的。"

"麻烦！"奥利弗大叫着，"啊，亲爱的小姐，我只求能为你干些什么事情；要是我能为你浇浇花、照看照看鸟，或听你使唤整天跑上跑下，能让你快乐，我不知会多么高兴；我要怎么才能得到这种机会哩！"

"你怎么也不用怎么，"梅丽小姐微笑着说，"因为，我已经对你说过，我们会有一百个地方用得着你的。你只要拿出你刚才所许诺的一半的精神来让我开心，你就能使我真是非常幸福了。"

“幸福，小姐！”奥利弗大叫着说，“你这么说真是太客气了！”

“你会让我感到我难以用言语形容的幸福，”那年轻小姐回答说，“只要一想到我亲爱的好婶婶曾把一个人从他所讲述的那种可怕的苦难中拯救出来，我就会感觉到说不出的欢欣；如知道她的善心和同情所拯救的那个人真诚地感激并时刻思报，那我的欢乐更完全超出你的想象。你明白我的意思吗？”她望着奥利弗沉思的面容问道。

“哦，明白，小姐，明白！”奥利弗连忙回答说，“但我在想，我现在就有些忘恩负义。”

“你说是对谁？”那年轻小姐问道。

“对过去曾如此细心照料我的那位仁慈的老先生，和那位亲爱的老保姆，”奥利弗接着说，“他们要是知道我是如何快乐，我肯定他们一定会非常高兴的。”

“肯定他们准会高兴，”奥利弗的恩人接茬儿说，“洛斯本先生已经发下善心答应，等你好起来能够经受旅途劳顿的时候，带你去看望他们。”

“他答应了吗，小姐？”奥利弗的脸上立即现出喜悦，大叫着说，“在我再见到他们的仁慈的脸面的时候，我不知道会高兴成什么样子了！”

没有多久，奥利弗的身体已大体恢复，完全可以经受住出这一趟远门的辛苦了。于是，有一天早晨，他和洛斯本先生便乘坐梅丽太太的一辆小马车上路了。当他们来到卡特西桥的时候，奥利弗脸色苍白，大叫了一声。

“这孩子是怎么啦？”大夫和平时一样忙叨叨地大叫着说，“你看到什么——听到什么——还是感觉到什么了——嗯？”

“那边，先生，”奥利弗指着马车窗外叫着说，“那所房子！”

“我看见了，那房子怎么样？停下，车夫。在这儿停一停，”大夫叫喊着说，“那房子怎么啦，我的伙计，嗯？”

“那些做案的贼——他们曾把我带进这所房子里来过！”奥利弗耳语般地说。

“那可太巧了！”大夫大叫着，“嗨，就这儿！让我下车！”

可是不等车夫从驾驶厢里下来，他不知怎么就已从车里骨碌出

来;他一直朝那所无人居住的住所跑去,发疯似地踢门。

“嗨?”一个丑陋、矮小、驼背的男人说,他猛地一下拉开门,使得大夫凭着最后踢出的一脚的冲力,几乎摔倒在门洞里了。“你这是要干什么?”

“干什么?”另一个大叫道,想也没想就一把掐住了他的脖子。“问题多了。是抢劫问题。”

“还可能会有谋杀问题哩,”那驼背人冷冷地回答说,“你要是不赶快放开手的话。你听见没有?”

“我听见了,”大夫说,使劲摇晃着他抓在手里的那个人。“那个人——那该死的东西,他叫什么狗名字来着——赛克斯,就是这个名字,赛克斯在哪儿,你这个贼?”

那驼背人似乎惊愕万状,怒不可遏地呆望了他一阵,灵巧地从大夫的手中挣脱,嘴里冒出一大堆的脏话,退回到屋子里去。在他还没来得及关上门的时候,大夫什么话没说便走进了客厅。他急切地四面观望,那里任何家具都没有,没有任何有生命或无生命的物体的残余,甚至连橱柜的位置都和奥利弗的描写全不相符!

“呐!”驼背人说,他一直瞪着眼注视着他的行动,“你凭什么这样随便闯进我的家里来?你想抢劫我的财物,还是想要谋杀我?你到底想怎么?”

“你从未见到过有人乘坐双马驾驶的马车出来干那类事情吗,你这个荒唐的老吸血鬼?”大夫生气地说。

“那你到底想干什么?”驼背人问道,“你要再不离开,别怪我不客气了!活见你的鬼!”

“到该走的时候我会走的,”洛斯本先生又看了看那另一个客厅说;这客厅也和那第一个客厅一样,完全不像奥利弗讲的那样子。“过一天我还会来找你的,我的朋友。”

“是吗?”那气恼的残疾人轻蔑地说,“你什么时候要找我,我都在这儿等着你。我既没有发疯又不是一个人在这儿,我已住了二十五年了,我还会怕你。不能让你白闯进来一回,不能让你白闯进来!”说完这话,那个人模鬼样的小驼子开始大声喊叫,并气得发疯似的在地上乱蹦乱跳。

“这件事干得够蠢的，”大夫低声自言自语地说，“那孩子必是弄错了。拿去！把这个放进你的口袋，然后还把你自己关在屋里吧。”说着他扔给那驼背人一点钱便回到马车边去。

那人直跟到马车门边，一路吵吵闹闹，发疯似的乱骂；但当洛斯本先生转身和车夫说话，他向车里望去，一眼看到奥利弗的时候，他的目光是那么锐利、凶狠，又是那么疯狂、恶毒，竟使奥利弗在几个月后，不论是醒着还是在睡梦中都难以忘怀。直到车夫爬回到他的座位上去，他仍一直不停地恶狠狠地谩骂着，甚至在马车已去远时还可以看到他远远留在原地，或真或假，怒不可遏地捶胸顿足，自扯头发。

“我真是个笨蛋！”大夫在长时间沉默之后说，“你见过那个吗？”

“没有，先生。”

“那么下一次再见到可别忘了。”

“大笨蛋。”大夫在再次沉默十几分钟之后重复说，“就算真是这个地方，那些人也都在这儿，我一个人单枪匹马，除了暴露我自己，并不可避免被迫讲出我自己曾如何掩盖这场抢劫案之外，又还能怎么着？那我可是活该自作自受了。我总是凭一时冲动干事，不断给自己带来麻烦。现在该接受教训了。”

可是，事实是，这位出色的大夫自有生以来无时不是凭一时冲动办事，而这种主宰他行动的冲动实际也并没有真给他带来特殊的麻烦和不幸，却使他赢得所有认识他的人的热烈爱戴和尊敬，这倒只能说是对他屈服于冲动性格的一种恭维。实话实说，他在第一次有机会为奥利弗的话找到旁证，却毫无所获，因而大为失望时，一开始不免颇有些生气。但他很快就平静下来了；看到奥利弗对他的问题的回答仍和过去一样，是那么直率和一致，口气仍是那么诚实和真诚，从那以后，他决定绝不再对他的话有任何怀疑了。

因为奥利弗知道布朗洛先生所住的街名，他们可以赶着车直接就找到那里。当马车进入那条街的时候，他的心跳得那么厉害，使他几乎喘不过气来了。

“来，我的孩子，是哪一所房子？”洛斯本先生问道。

“那一所！那一所！”奥利弗急急指着车窗外回答说，“那所白房子。啊，快点儿！请快点儿！我简直觉得我马上要死了，我止不住浑

身发抖了。”

“行了,行了!”好心的大夫轻轻拍着他的肩膀说,“你马上便会见到他们,他们也会因看到你安然无恙而万分高兴的。”

“啊! 我希望如此!”奥利弗大叫着说,“他们对我是那样好,对我要多好有多好!”

马车滚滚前进。它停下了。不对,不是这家,是隔壁那家。马车又前进几步,又停下了。奥利弗朝窗户里望去,即将和亲人相见的喜悦的眼泪挂满脸上。

天哪! 那所白房子里面是空的,窗户外面挂着一块牌子。“此房招租。”

“敲敲隔壁一家的门,”洛斯本先生抓住奥利弗的一只胳膊大声说,“你知不知道原来一直住在隔壁这间屋子里的布朗洛先生上哪儿去了?”

开门的女仆不知道,不过她可以进去问问。她很快问完回来说,布朗洛在六个星期以前便卖掉所有的东西,到西印度群岛去了。奥利弗交抱着双手无力地朝后倒去。

“他的管家太太也走了吗?”洛斯本先生停了一会儿后问道。

“是的,先生,”女仆回答说,“那老先生,他的管家,还有另一位老先生,他是布朗洛先生的朋友,都一起去了。”

“那就回家去吧,”洛斯本先生吩咐车夫说,“让咱们在一口气跑出这该死的伦敦城之前,一路上连牲口也别喂!”

“还有书摊老板,先生?”奥利弗说,“我知道去那里的路。看看他去,求您,先生! 去看看他吧!”

“我可怜的孩子,这一趟失望已经足够这一天用的了,”大夫说,“足够咱们俩用的了。我们要是再跑到书摊老板那里去,我们肯定会发现他已死了,或者房子被火烧了,或者逃跑了。别去啦,马上回家去吧!”于是,在大夫的一时冲动的驱使下,他们往回走了。

这伤心的失望,甚至使奥利弗生活在幸福时刻,也感到极大的痛苦和悲哀;因为他在病中曾许多次,用想象中的布朗洛先生和贝德文太太可能对他讲的话,来安慰自己的伤痛。他会带着何等喜悦的心情,亲口告诉他们,他曾在回忆他们对他的无限关怀中、在忍受和他

们的残酷的分离中,度过了多少漫长的日日夜夜。最后终能对他们说清一切、讲清他完全是被劫持而去的;这个希望在最近的多次苦难中一直支持着他,使他没有倒下。而现在,一想到他们已去得如此之远,心里始终认为他是一个骗子和一个贼——这个信念可能到死都无人能说破——他实在感到无法忍受。

不过,这情况倒是并没有使他的恩人们在态度上有任何变化。又过了两个星期,暖和、晴朗的天气已完全开始,每一棵树和花枝都已发出嫩叶和花苞,他们便积极准备离开卡特西的家,到乡下去呆几个月。他们把曾让费金大动心思的贪心的金银餐具送到银行里代为保存,留下盖尔斯和另一个仆人看守房子,然后带着奥利弗到了乡下相当远的一个村舍。

有什么言词可以描绘这个大病初愈的孩子,在一个内陆村舍的清新空气中,在那里青绿的山峦和茂密的树林中,所感到的欢乐和喜悦以及心境的平静和恬适的安宁啊!谁又能说出这平静、安宁的景色是如何深深沉入久居密集闹市的人的心中,并把它们自己的清新带入他们疲惫的心灵!那些一直忙忙碌碌生活在拥挤、狭窄的街道上,从不想到要改变一下环境的人们;那些对他们来说习惯已变成第二天性,几乎已变得热爱那构筑他们每日来往的狭窄通道的一砖一石的人们;甚至那些已行将落入死神手中的人,也常有人渴求在这最后一刹那瞥见自然一面,从而远离他们旧日的痛苦和欢乐的境地,似乎立即进入了一种崭新的生存状态。一天又一天他们爬向某个绿色的阳光煦和的地点,一看到那里的天空、山陵和平原,和闪闪发光的水塘,心中便会唤起无限的记忆,那样品尝到天堂本身的滋味便会安抚他们迅速沉沦的生命的痛苦,他们会像就在几个小时前,从他们孤寂的卧室窗口看到的,逐渐沉没的太阳光线变得愈来愈暗淡一样,安静地进入他们的坟墓!平静的农村景象所唤起的记忆,不属于这个世界,也不是这个世界所具有的思想和希望。这些记忆的温和的影响可以教会我们,如何为我们所爱的人的坟墓编织新的花环、净化我们的思想,压制下旧日的仇和恨;而在这一切之下,在那最平静的头脑中,却萦回着一种模糊的半形成的意识,仿佛在许久以前,在某个遥远的过去,曾有过这种感觉,它召唤起某个遥远未来的各种庄严的

思想，而骄傲和世俗之见受其压制。

他们居住的是一个十分可爱的地方。一向在脏乱的人群中，在嘈杂和吵闹中打发日子的奥利弗，现在似乎完全进入了一种崭新的生活。玫瑰和忍冬爬满村舍墙壁，树干缠绕着常春藤，花园中各色花朵往空气中散发着芳香气息。不远处是一座小教堂的小坟场，那里不是挤满了难看的墓碑，而是一排排覆盖着新的草皮和绿苔的坟冢，下面躺卧着村里作古的老人。奥利弗常到这里来游逛，一想起他妈妈的悲惨的坟墓，就止不住坐下来偷偷哭泣；但当他一抬眼望着头上深沉的蓝天，便不再认为她是睡在坟地中，接下去他的哭泣，虽然仍很悲伤，但已毫无痛苦。

这是一段幸福的时刻。白天过得那么平静、安详，夜晚也没有恐惧和忧虑，没有置身于肮脏的监牢中的苦痛，也没有和一群流氓、暴徒的交往；脑子里只有欢乐和幸福的思想。每天早上，他都到住在离小教堂不远的一位白发老者的家里去；他教他认更多的字和写字。他说话那么和善，教得那么认真，奥利弗为了让他高兴，永远总感到自己努力不够。然后，他会和梅丽太太和露丝一道散步，听她们谈论各种书籍；或许在某个阴凉处，靠近她们坐着，听露丝小姐念书；他常常会一直听到天黑得看不见字的时候。接下去，他得为明天准备自己的功课。他躲在花园边的一间小房间里十分认真地工作着，直到黄昏慢慢来临，太太小姐又要出去散步。他仍然陪着她们，以说不出的欢欣倾听着她们所谈的一切。如果她们想要一朵他可以够到的花，或忘了什么他可以跑去取来的东西，他会那么高兴地匆匆去办。在天已完全黑下来后，她们便会回到家中，那年轻小姐便会坐在钢琴旁，弹奏一支曲子，或用低沉、柔和的声音唱一支她婶婶非常爱听的古老的歌。在这种时候，屋里大都还没有燃起蜡烛，奥利弗总找一个窗口坐下，在一种狂喜的心情中静听着美妙的乐曲。

星期天来了，那一天他过得和他所曾度过的任何一天是多么不同，又多么开心啊！与那无比快乐时光中他所度过的每一天一样的欢乐！一清早，绿色的叶片在那所小教堂的各个窗口摇曳，教堂外边有小鸟啾啾鸣叫；芬芳的空气悄悄飘入它低矮的门洞，使这朴实的房舍中充满了芳香的气息。穷苦的人都梳妆打扮得那么干净，跪下祷

告时显得那么虔诚，使人似乎觉得，他们在那里聚会完全出于喜悦，而决非为了完成无聊的职责；他们的歌声可能很粗鲁，但却发自内心，而且（至少在奥利弗听来）比他过去在任何教堂所曾听到的都更美。然后又是通常的散步，和到劳苦人民清洁的家中拜访。到了夜晚，奥利弗把他一个星期里学习的圣经中的一两章，拿来为大家朗读，这时他所感到的骄傲和欢乐，简直比他自己就是个牧师还有过之无不及。

早上，奥利弗在六点以前便起床，在野地里到处乱逛，跑到老远处的篱笆边去采集扎花环的野花，然后成捆地带回家来；经过反复考虑和精心安排，使它们以最好的效果装点着早餐的餐桌，其中还有给梅丽小姐的鸟儿作食料的狗舌草。奥利弗一直在一位村中文书有效的指导下，对那些鸟儿加以研究，现在已学会以最典雅的方式对那些鸟笼加以装饰了。在把那些鸟儿打扮得十分精神以后，奥利弗一般到村子里去做一些慈善活动；如果没有慈善活动，便在草坪上玩玩那少见的板球；不然就在花园里为那些花干一些事情。对这些工作，奥利弗（在同一原本出身园丁的师傅的指导下一直钻研园艺）总十分高兴地尽心尽力去做，直到露丝小姐出来，对他所干的一切百般赞不绝口。

三个月的时光就这么度过了；三个月的时光，在那些最有福气、最快乐的人的生活中，也可算得心满意足，而对奥利弗来说，更说得上是人间天堂。一边是最纯洁、最友好的慷慨；一边是最真诚、最热情、最由衷的感激。因而在经过那段短暂的时间之后，奥利弗·退斯特和那位老太太及她的侄女完全变成了一家人。他年轻、敏感的心的热忱眷恋也得到了她们引以为骄傲的嘉许和同样热情的回报，这也就不足为怪了。

第三十三章

在这一章里，奥利弗和他的朋友们的幸福忽然受到挫折

春天飞逝而过，夏季来临。如果这村庄原来只是很美丽，现在可是展现了它光彩夺目的富足和繁荣。在前几个月里看上去萎缩、光秃的大树，现在都显出了强健的生机；向干涸的土地伸出它们绿色的手臂，把一些敞开的、裸露的地方变成一个幽深、喜人的荫凉去处，那里可以供人眺望远处浸浴在阳光下的景色。大地着上了她的最光华的绿装；向四处散发她的芳香的气息。这是一年中最兴盛和最充满活力的季节；万物全都欣欣向荣。

但在那个小村舍里，生活仍是那么的平静，居住在那儿的人们之间的关系仍是那么安宁和欢愉。奥利弗自己恢复了健康，强壮起来；但健康或生病，尽管会使许多人的感情发生变化，而他对于他身边那些人的炽热的感情却毫无影响。他仍然是那个体力为病痛所消耗的温柔、充满爱恋之情、而又十分可爱的孩子，任何一点小事都得依靠照顾他的那些人的侍候和安慰。

在一个美丽的夜晚，他们散步的时间比平常略长一些，因为那一天天气特别暖和，月光如水，并有一阵阵使人感到特别舒适的轻风。露丝的精神也极好；他们便愉快地谈着话一直走下去，直到远远超出了他们每天所走的界限。梅丽太太累了，他们一同放慢步子走回了家。那年轻小姐只是摘去头上那顶普通帽子，便和平常一样在钢琴边坐了下来。在心不在焉地让手指滑过琴键约几分钟之后，她忽然显出了十分低沉、严峻的脸色，而且在她弹琴的时候，她们似乎听到了她的哭泣声。

“露丝，我的亲爱的！”老太太说。

露丝没有回答，但琴弹得更快一些了，仿佛她的话忽然使她从某种痛苦的思绪中惊醒过来。

“露丝，我的宝贝！”梅丽太太大叫着说，连忙站起身走到她的跟前来。“怎么回事？你哭了！我的乖孩子，你怎么不舒服了？”

“没什么，婶婶，没什么，”年轻小姐回答说，“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儿；我说不清楚，只是我感到——”

“你不是病了，我的宝贝？”梅丽太太插话说。

“不是，不是！哦，不是病了！”露丝回答说。她说话时浑身直打颤，仿佛一股致命的寒气正透过她的全身；“我一会儿就会好的。请把窗子关上！”

奥利弗赶忙按她的吩咐关上了窗子。那年轻小姐还想使自己重显出平日的愉快情绪，尽力弹一些轻快的曲子；但她的按键的手指已力不能支了。她于是双手捂着脸，倒在一张沙发上，任她已经无法抑止的眼泪夺眶而出。

“我的孩子！”那年长的太太交抱着两臂说，“过去从来也没见过你这种样子。”

“如果有办法避免，我是决不会惊吓您的，”露丝回答说，“刚才我已经百般忍耐，可还是没有办法。我怕我真是病了，婶婶。”

她的确病了，因为，点上蜡烛的时候。他们看到，在自他们回家来那么短的一段时间里，她的脸色已变得像大理石一样煞白了。脸部的表情并没有使它失去它原有的美，但它已经变了；在她的温柔的脸上出现了一种焦虑和憔悴的神色，这可是过去从来不曾有过的。又过了一分钟，在她脸上又出现了一派绯红，她温柔的蓝眼睛显得十分无神。不一会儿，这一切又像天上的云彩投下的阴影一样，立即消失了；她又变得像死人一样的苍白。

一直忧心忡忡地观望着老太太的奥利弗，说她的脸色的变化使他非常惊恐。实际情况也确是如此；但因为看到她尽量装出没事的样子，他也努力学着做，结果还很成功。当露丝在她婶婶的劝说下，决定上床去睡的时候，她的精神显得好多了，甚至病也似乎好了一些。她向他们保证说，她觉得她明天早晨一定会完全好的。

“我希望，”当梅丽太太回来时奥利弗说，“不会有什么大关系吧？

今天夜晚她看上去是不太好,不过——”

老太太摆摆手叫他不要说话;然后她自己在房里一个黑暗的角落坐下来,一言不发呆了好一阵。最后,她用一种颤抖的声音说:

“我也希望,奥利弗。已经有些年我和她一起生活得非常快活,也许太快活了。现在也许到了我该遇上某种不幸的时候了;但我希望绝不是这个。”

“什么?”奥利弗问道。

“这一沉重的打击,”老太太说,“让我失去这么多年来一直成为我的安慰和幸福支柱的亲爱的姑娘。”

“哦!上天也不容许!”奥利弗连忙叫喊道。

“但愿如此,我的孩子!”老太太双手揉搓着说。

“当然,绝不存在任何那么可怕的危险吧?”奥利弗说,“两个小时以前她还是好好的。”

“可现在她病得很厉害!”梅丽太太回答说,“而且我断定还会更重。我的亲爱的乖乖露丝,啊,没有了她,我可怎么办!”

她止不住十分难过起来。奥利弗只得压制住自己的情感,试图对她进行劝导,并恳切地请求她,仅为那亲爱的年轻小姐本人着想,也一定要安静一些才好。

“您想一想,夫人,”奥利弗怎么忍也忍不住,不禁泪流满面说,“哦!她是多么年轻,多么善良,给她身边的人带来了多少欢乐和安慰啊。我相信——肯定地——十分肯定地——相信,为了同样善良的您;为了她自己;以及为了所有她曾带给他们幸福的人们,她绝不会死。上帝也绝不会让她在她还如此年轻的时候死去的。”

“别说了!”梅丽太太把另一只手放在奥利弗的头上说,“你的想法仍然是一个孩子的想法,可怜的孩子。但尽管如此,仍然提醒了我,我的职责所在。我刚才竟把这一点给忘了。奥利弗,但我希望你会原谅我,因为我老了,已经见到过不少病人和死亡,使我知道和自己心爱的人分离是何等痛苦。我所见到过的事也足以让我知道,在我们所爱的人中,留下的常常并不总是那些最年轻、最招人喜欢的人;但这情况应该使我们在悲哀中得到几分安慰,因为上天是公正的;而这类事情深刻地告诉我们,还另有一个比这个世界更为光明的

世界；我们很快就会进入到那个世界中去。一切听从上帝的意旨的安排！我爱她，而上帝也知道我是多么的爱她！”

奥利弗惊异地看到，梅丽太太讲这段话的时候，似乎一下子便抑制住了自己的悲伤；她说着话忽然坐直了身子，变得冷静和坚强起来。他还更为惊奇地发现，这种坚强的态度还一直保持下去，而且在接下去对病人进行的各种关心和照顾中，梅丽太太始终是那样积极和安详；对于落在她身上的一切职责进行得如此稳妥，从外表来看，甚至如此欣然。但他还太年轻，不知道，坚强的意志，在十分艰难的环境中，会发挥多么异乎寻常的作用。而这一点连具有那种意志的人自身也很少知道，他又如何会知道呢？

接下去是一个令人忧虑不安的夜晚。早晨来临时，梅丽太太的预言不幸而言中，露丝的病进入了危险的高烧的第一阶段。

“我们必须积极行动起来，奥利弗，不能光是只顾无用的悲伤，”梅丽太太把一个手指按在自己的嘴唇上目不转睛地看着他的脸说，“这封信必须以尽可能快的速度送交洛斯本先生。你必须穿过田野间的小道儿把它送到距此四英里多路的市集镇上，从那里再用马匹直接快送到卡特西去。那里客店的人自会负责安排这件事；这事我相信你一定能办妥的，我知道。”

奥利弗一时说不出话来，不过看上去他的忧愁似乎马上烟消云散了。

“这儿还有一封信，”梅丽太太忽然停住，又想了一会儿说，“我简直不知道是现在就该发出去，还是等看看露丝的病情发展情况再说。不到我感到情况十分不妙的时候，我是不会将这封信发出去的。”

“这也是要寄到卡特西去的吗，夫人？”奥利弗问道，他急于想赶快去执行他的任务，一直伸出一只发抖的手要接那封信。

“不是，”老太太回答说，机械地把信交给了他。奥利弗扫了一眼，看到那封信要送交乡间某个贵族庄园的哈里·梅丽老爷，具体在什么地方他也弄不清。

“这信送出去吗，夫人？”奥利弗抬起头来急躁地问道。

“我想先不要送了，”梅丽太太又把信拿回去说，“我要等明天再做决定。”

说完这话，她把钱包交给奥利弗，他也便不再耽搁，以他力所能及的最快速度上路了。

他迅速跑过田野，跑过常常把田野分割开的一些小径，有时他几乎完全被掩藏在两边茂密的玉米庄稼之中，有时又来到开阔的谷场，有不少收割和晒草的农人正忙碌地工作着。他一路上一次也没有歇息，除了偶尔停下脚步喘喘气，直到他满头大汗、一身尘土，来到市集镇的那个小集市上。

他在这里停下来，四处张望，寻找客栈。那边有一家白房子的银行，一家红房子的酿酒厂，和一个黄房子的镇公所；在一个角落里有一所大房子，房子上所有的木头都刷成了绿色，前面有一块"乔治客栈"的招牌。他一看到它便马上朝那里赶去。

他先对在门口打盹的一个送信的孩子说明来意，他听完他的话之后，告诉他去找马夫；马夫听他把所有的话又重说了一遍后，告诉他去找店老板。这店老板是一位高大的先生，围着蓝色围巾，戴着一顶白帽子，下身是褐色短裤，脚穿带靴罩的大靴子。他正倚在马房门口的一个水泵上，用一根银牙签剔着牙。

这位先生慢条斯理地走进柜台里去开票，这件事花费了很长时间；开好票，付过了钱，马还得备鞍、人还得穿好衣服，这样又耽搁了足足十分钟。这时候，奥利弗是那样急不可待和忧虑不安，简直觉得他自己也可以跳上马背去，以最快的速度直奔下一个驿站。最后，一切都已就绪，然后带着许多嘱托和千万快送的请求，奥利弗把一个小包交过去。那人两腿一夹，那马便疾奔过集市边的不平整的石子路，在两三分钟内，便出了市镇，沿着设有关卡的大道奔驰而去。

办完这件事，奥利弗明确感觉到，一点儿时间也没有延误，已送信去找人想办法了，因而在他匆匆走进客栈的院子时，心情倒轻松了一些。没想到在穿过大门门洞时却无意中撞上了一个用披风裹着全身的高个子男人，他那会儿正走出客栈的大门。

"哈！"那人大叫一声，直盯住奥利弗，忽然又倒退了几步。"这他妈的是谁？"

"我请求您原谅，先生，"奥利弗说，"我只想赶快回家去，没注意到您走过来了。"

“该死!”那人自言自语地咕哝着,用他的那双大黑眼睛呆望着那孩子。“谁能想到会有这种事！把他碾成灰！他也会从一口石头棺材里钻出来跟我过不去!”

“我真抱歉,”让那陌生人的疯狂神态给吓坏的奥利弗吞吞吐吐地说,“我希望我没有伤着您!”

“见你的鬼!”那人气恼万状地从紧咬着的牙缝里自言自语说,“如果那天我有勇气说出一句话,那我在一夜之间便从此不会再受到你的威胁了。愿你遭到千刀万剐,愿你的心完全烂掉,你这个小魔鬼！你在这儿干什么?”

那人一边这样语无伦次地说着,一边对他晃着拳头;他向奥利弗跨进一步,意思似乎要打他一拳,却忽然一头栽倒在地上了,显然是犯了病,满嘴白沫,手脚抽搐。

奥利弗呆呆地望着那疯人(因为他断定他必是疯子)自己挣扎着,站了一会儿,然后就跑进客店里找人帮忙。看到他被安全地抬进了客店,他立即转身往回走,尽量快跑以弥补无端耽搁的时间,并十分惊异和不无恐惧地回想着,他刚刚和他分手的那个人的无比离奇的行径。

这件事也并未长久停留在他的记忆之中,因为一回到农舍便有许多事情占据了他的思想,使他把一切关于他自己的考虑置诸脑后。

露丝·梅丽的病情急剧恶化,前半夜她已开始说胡话。一位住在远处的医生经常来看她。而他在第一次看过病人之后就曾把梅丽太太拉到一边说,她的这种神志不清是最令人不安的一种症状。“事实上,”他说,“如果她能恢复,那差不多就是一个奇迹了。”

那天夜里,奥利弗曾多少次从床上起来,悄声地偷偷走到楼梯边,倾听着病房传出的一点点最微弱的声息！又有多少次一阵脚步声使他担心那让人想都不敢想的事终于发生,而浑身发抖、冷汗淋漓！而他在此以前所做的一切祷告,从热情上讲,却完全不能和现在,他处于痛苦和激情中,为这个已来到深沉的坟墓边缘的温柔的姑娘祈求生存和健康的呼救声相比!

哦！这前途未卜的等待,这可怕的揪心的期待。当一个我们所万般喜爱的人随时可能死去的时候,我们却只能无能为力地站在一

旁旁观！哦！那挤满脑海的刺心的思绪，用它们所唤起的各种形象，使我们的心跳加快，呼吸急促；那总希望能干点儿什么减轻病人的痛苦或危险，而却又完全一筹莫展的发疯一样的急切心情；那由于悲惨地意识到自己的无能而产生的消沉心绪；世界上还有什么痛苦能和这些相比，什么样的考虑或努力又可能，在其方兴未艾的时候，使它们略略有所减缓！

又一天的早晨来临了，那小农舍里仍显得十分安静。人们说话的声音都极低，时或有一两张忧郁的脸从门外向里张望。妇女和儿童都含着眼泪走开。整个那漫长的一天，一直到天黑很久以后，奥利弗始终静静地在花园里走来走去，不时抬眼看看病房的窗子，那越来越暗的窗口，看上去似乎死神正躺卧其中，令人不寒而栗。夜深以后，洛斯本先生终于来到了。"这太残酷了，"那位好心的大夫把头转向一边说，"这么年轻；人们这么喜爱她；但看来很少希望了。"

又一个早晨，阳光那样的明媚，似乎它并不曾见到任何苦难或不幸；而尽管围绕着她的四面八方，到处是欣欣向荣的绿叶、红花，是生命和健康，以及欢乐的声音和色彩，这个年轻的姑娘却躺在那里，迅速地消瘦。奥利弗慢慢走到那坟场去，在一个长满青苔的土堆上坐下来，哭泣着，无声地为她祈祷。

那地方是那样的宁静那样的美；阳光下的景色是那样充满光明和欢乐；夏天的鸟儿的歌声是那样充满欢欣；从头顶上迅速飞过的白嘴鸦是那样自由自在，一切一切都如此充满了生机和喜悦。因而当那个孩子抬起他发痛的双眼四处张望时，他忽然不由自主地想到，现在绝不是属于死亡的时刻，在较低下的万物都如此欢欣鼓舞的时候，露丝绝不可能死去；想到坟墓是专供寒冷、毫无生趣的冬天使用的；绝不会使用于明媚的阳光下和芬芳的气息之中。他几乎还想到寿衣只是为年老体衰的人准备的；这可怕的丑恶的布料从不曾用来包裹那年轻、美好的形体。

在他正幼稚地这么想着的时候，教堂里传出了一声难听的丧钟。接着又是一声！又一声！这是让村民都去参加葬礼的钟声。一群朴素的哭丧妇走进了大门，她们都佩戴着白色的服丧标记；因为死者年纪还很小。她们都揭开面纱站在一个坟墓边；在这些哭泣的人中有

一位母亲——一度曾是孩子的母亲。但阳光仍是那么灿烂，鸟儿仍继续歌唱。

奥利弗向家里走去，心里想着那位年轻姑娘对他的许多恩惠，并希望那个时光还会再现，使他可以永无止境地向她表明他对她是如何感激和喜爱。他没有理由责备自己对她失于照顾，或考虑不周，因为他一直都一心想为她尽力。但他也想到在上百件事上他原可以更热情和更认真一些，想起来还后悔不迭。我们在对待身边的人的问题上的确需要十分用心，因为每一个死亡都会给某一个小圈子里活着的人带来想法：那么多的事被忽略了、实际干的竟是那么少——关于那么多被遗忘的事情，以及更多的原可以补偿的遗憾的思想！任何悔恨也全然无补于实际的悔恨更令人心碎；如果我们想摆脱它的折磨，那我们最好及时记住这句话。

他到家的时候，梅丽太太正坐在小客厅里。奥利弗一见到她马上心都凉了，因为她这几天来一直从未离开过她侄女的床边。他心惊胆战地想着她为什么现在会离开她呢。很快他便知道，她这时已睡得很熟，这一来她或者会好好地活着醒来，走向康复，或者将永远和他们告别，长眠不起。

他们坐在那里，一连几个小时倾听着，谁都害怕说话。桌上未动过的饭菜被收走了。他们带着心里正想着别的什么事的神态，一同观望着太阳，看着它缓缓地西沉，一直到最后，为表明它将离去，向天空和大地撒满金光万道的光彩。忽然他们的反应灵敏的耳朵听到一个人走近的脚步声。他们两人都情不自禁地向门口冲去，恰赶上洛斯本先生走进屋里来。

"露丝怎么样?"老太太大叫着问道，"快告诉我！我能承受得了，怎么也比这样老悬着心好！哦，以上天的名义，请快告诉我!"

"你必须先镇定下来，"那大夫用手扶着她说，"安静些，我亲爱的夫人，求你。"

"看在上帝的分上，让我去看看！我可爱的孩子！她死了！她要死了!"

"不!"大夫大叫着充满激情地说，"上帝是好心和仁慈的，她将会活下去，活很多年，为我们许多人增添幸福。"

老夫人立即双膝跪倒在地,试着想把两手交抱在一起;但一直支撑着她的那点气力现在却随着她的第一个感恩的祷词飞上了天庭;她立即倒在向她伸出的友好的臂膀之中。

第三十四章

介绍与一位新登场的年轻先生
有关的一些细节，并讲述
奥利弗的一次新的遭遇

这简直是超出人的承受能力的大喜事。这一意想不到的消息竟使奥利弗完全呆住了；他哭不出声，说不出话，也无法静止下来。他几乎无法理解他所经历的这一切事情，直到在宁静的晚空下长时间漫步之后，一阵如雨的泪水使他略得宽慰，才似乎忽然间清醒过来，充分认识到这令人欢心的大变化的意义，感觉到一直压在心头让他几乎不能忍受的那块沉重的石头终于消失了。

在他朝着家里往回走的时候，夜幕已完全降临。他抱着一大堆他特别细心采来装点病房的花朵。他轻快地在路上走着，却听到身后有一架马车飞驰过来的声音。回头一望，他看出那是一辆迅速奔驰的邮车，由于车速很快，道路又窄，他不得不靠近一个门洞站立着，让它过去。

马车从奥利弗面前冲了过去，他看到一个戴着白睡帽的男人在眼前一晃，看上去很面熟，只因为时间太仓促，一时说不出是谁来了。过了一两秒钟，那白睡帽却从马车的窗口伸了出来，并有一个粗重的声音叫车夫停下。车夫于是使劲勒住马，让车停下了。然后那白帽子又出现在窗口，那同样的声音叫了一声奥利弗的名字。

“过来！”那声音叫喊着，“奥利弗，情况怎样？露丝小姐！奥利弗少爷！”

“是你吗，盖尔斯？”奥利弗向车门边跑去，大声叫道。

盖尔斯又伸出他的白睡帽来，准备回答，可这时他却被坐在车里另一角的一位年轻先生推开，急着挤过来要打探消息。

"就一句话!"那先生叫道,"好些还是更坏了?"

"好些了——好多了!"奥利弗连忙回答说。

"谢天谢地!"那先生叫喊着,"你肯定?"

"完全肯定,先生,"奥利弗回答说,"好转的情况不过是几个小时以前才发生的;洛斯本大夫还说,一切危险都过去了。"

那先生一句话没再说,只是打开车门跳下车来,匆匆抓住奥利弗的一只胳膊,把他拉到路边上去。

"你能完全肯定?有没有任何可能是你弄错了,我的孩子,有这个可能吗?"那位先生声音发颤地问道,"千万别骗我,让我心里燃起不能实现的希望。"

"说什么我也不能那样,先生,"奥利弗回答道,"你真的完全可以相信我。洛斯本先生的原话是,她会活下去,活很多年,为我们许多人增添幸福。我亲耳听他说的。"

奥利弗在回忆这作为无限欢喜的开端的几句话和当时的情景时,眼睛里噙满了眼泪。那位先生把脸转向一边,半晌一言未发。奥利弗觉得不止一次听到他哭泣的声音;但他不敢用什么新的话来打断他——因为他完全可以猜出他当时的感情——因而只是站在一边,装着正摆弄着他手里的花环。

这时盖尔斯先生仍戴着他的白睡帽,一直就坐在马车的脚蹬板上,用膝盖支撑着自己的胳膊肘,用一块带白点的黄布手巾擦着眼睛。这的确是这位老实人的真情流露,而并非假装,这从他转身对那位年轻先生说话时露出的红红的眼圈中,可以得到充分证实。

"我想你最好就坐这车到我妈妈那里去,盖尔斯,"他说,"我倒愿意慢慢步行过去,以便再过一会儿去见她。你可以告诉她我已经来了。"

"对不起,哈里先生,"盖尔斯说,用手巾最后收拾收拾他的不够整洁的脸,"可您要是让邮童去传这些话,我会感激不尽。我不能让那些女仆看到我这般模样,先生,要是让她们看到,那往后我在她们面前便一点儿威信也没有了。"

"那好,"哈里·梅丽微笑着回答说,"你愿意怎么都行。你要觉得那样好,那就让他拉着行李先去,你和我们一起在后面跟上好了。不

过你最好先拿一顶比较像样儿的帽子换掉那顶睡帽，要不别人会把我们看成一群疯子了。”

一听到有人指出他的衣着不整，盖尔斯先生立即抓下头上的睡帽，把它塞进口袋里去，换上了一顶他从车里拿出的样子看上去很庄严的礼帽。这之后，邮童赶着车往前走了。盖尔斯、梅丽先生和奥利弗悠闲地跟随其后。

在他们向前走着的时候，奥利弗不时以十分感兴趣和好奇的眼光看着这位新来的人。他看上去大约二十四五岁，中等身材；神情坦率，面容美好；举止悠闲而优美。尽管有老年和青年之差，他和老太太仍如此相像，即使他刚才没提梅丽太太是他的妈妈，奥利弗也不难猜出他俩的关系。

他们到达那村舍的时候，梅丽太太正焦急地盼望着她儿子的到来。这一会见令双方都极不平静。

“妈妈！”那年轻人耳语似地说，“你为什么早没有给我写信？”

“我写来着，”梅丽太太回答说，“但事后一想我决定先不发出，且等听到洛斯本先生的意见之后再说。”

“可是为什么，”那年轻人说，“为什么要冒那个差点儿发生的风险呢？如果露丝真的——那个字我现在说不出口了——如果这场病真出现另一种结局，你将永远也不会原谅你自己的！——我将从此再也不知道什么是幸福了！”

“如果真要是那样，哈里，”梅丽太太说，“我恐怕你的幸福将从此被摧毁，而在那种情况下你早一天或晚一天来到这里，又有什么丝毫的重要性哩！”

“如果情况真是那样，谁又会觉得有什么奇怪呢，妈妈？”那年轻人回答说，“还有，我为什么说如果？——实际就是——实际就是——这你知道，妈妈——你必然知道！”

“我知道她应该得到一个男人所能给予的最崇高、最纯真的爱，”梅丽太太说，“我知道她的出自天性的忠诚和热情必须得到非同一般，而且是最深刻和永恒的回报。我要是没有这种感觉，而且知道，一个她所爱的人的行为的改变必将使她心碎，我也不会在我似乎严格按照我的职责的要求行事的时候，竟会感到是那样难于尽责，或在

我的内心深处会出现那么多的矛盾。”

“你这话可太狠心了，妈妈，”哈里说，“你还把我看成是一个孩子，对自己的思想胡里胡涂，连自己内心深处的冲动也会理解错了吗？”

“我想，我亲爱的儿子，”梅丽太太把一只手扶在他的肩膀上回答说，“年轻人总有许多不能久长的一时冲动；而其中有些若得到了满足更是转眼即逝。特别是，我想，”老太太直盯着他儿子的脸接着说，“如果一个多情和热情的有抱负的男人娶下一个名声上有污点的妻子，尽管这污点完全不是她的过错造成的，可能会有些冷酷和下流的人对她，还对她的子女横加指责；而且，以他在世上取得成功的大小，或轻或重地直接对他下手，使那件事产生不利于他的作用，那么，不管他天性是多么慷慨和善良，有一天，他也会后悔不该早年结下这段婚姻。而她也会因为知道他后悔而痛苦不堪。”

“妈妈，”那年轻人烦躁地说，“他要是这样，那他就是一个自私自利的畜牲，既有辱男人的称号，也不配接受你所讲的那个女人的爱。”

“你现在这么想，哈里。”他的妈妈说。

“将来也永远这么想！”年轻人回答说，“在过去两天中我所经受的心灵上的痛苦迫使我不得不向你透露我的激动的热情，你完全知道，这绝非昨天才有的，也绝非草率形成的。对露丝，这个甜蜜、温柔的姑娘，我已经铁了心，像任何一个真正爱一个女人的男人一样，在我的生活中，除她之外我没有任何思想，看不见任何前途，任何希望；如果你在这一重大问题上反对我，那你等于是把我的安宁和幸福一把抓在手中，向狂风中扔去。妈妈，对这件事、对我，请再多想想，请不要把你似乎看得完全无足重轻的幸福置于不顾。”

“哈里，”梅丽太太说，“正是因为我十分重视那样热情、敏感的心，我才这样使它们免于受到伤害。不过，对这件事我们现在已经谈够了，谈得够而又够了。”

“那就让露丝来作决定吧，”哈里插嘴说，“你总不会把你的不公正的意见强加于她，给我造成任何障碍吧？”

“我不会，”梅丽太太回答说，“不过我要你好好考虑——”

“我已经考虑了好多年了。自从我能够进行严肃的思考以来我

便一直在考虑。我的感情仍然完全未变,将来也不会变。我为什么要一再拖延,迟迟不把我的心事说出来,而听任自己去忍受痛苦,那在这个世界上是对谁都没有好处的。不成! 在我离开这里之前,露丝必须听我说出我的心里话。"

"她会听的。"梅丽太太说。

"看你的神态似乎表明,她对我的话的反应一定会十分冷淡,妈妈。"那年轻人说。

"不是冷淡,"老太太回答说,"绝对不是。"

"那是怎样?"年轻人紧逼着追问,"她已爱上了别人吗?"

"那可真没有,"母亲回答说,"你已经,要不就是我弄错了,紧紧抓住了她的心。我要说的,"在她的儿子正要开口说话的时候,她打断他又接着说,"是这个。在你决定碰这个运气,孤注一掷之前;在你容许自己对这事所抱希望达到最高点之前,我亲爱的孩子,稍稍仔细想一想露丝的历史,考虑一下她知道自己出身可疑这件事,对她作出决定可能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尽管她对我们是极尽她的高尚头脑之所能及,完全不怕作出自我牺牲(这在一切大大小小的事情上已成为她的性格特点了)以求得我们的欢心。"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呢?"

"我留给你自去琢磨吧,"梅丽太太回答说,"我一定得回到她身边去了。上帝祝福你!"

"我们今天晚上再谈谈吧?"那个年轻人十分急切地说。

"到时候再说,"老太太回答说,"在我离开露丝之后。"

"你会告诉她我来了吗?"哈里说。

"当然。"梅丽太太回答。

"还告诉她我是多么焦急不安,多么痛苦,以及多么急于想见到她。你不会拒绝吧,妈妈?"

"不会,"老太太说,"我将把一切全都告诉她。"说着她柔情地捏捏儿子的手便匆匆走出房去。

在这段匆忙的对话进行的时候,洛斯本先生和奥利弗一直呆在房间的另一端。现在大夫向哈里·梅丽伸过手去,两人彼此热情地相致问候。大夫在回答他的年轻朋友的各种问题时,把他的病人的病

情全部告诉了他;正像奥利弗的话曾使他抱着最好的希望一样,这些情况对他更是莫大的安慰,更使他信心百倍;而所有这些话,装着忙于收拾行李的盖尔斯,也支着耳朵全听到了。

“最近又开枪打中过什么特别的东西吗,盖尔斯?”大夫在说完话后问道。

“也没有什么,先生。”盖尔斯先生止不住满脸通红回答说。

“也没抓住任何小偷,或认出一两个破门行窃的贼来?”大夫说。

“全都没有,先生。”盖尔斯十分严肃地说。

“那,”大夫说,“不免让人听来有些遗憾,因为你在这些方面真堪称高手。请问布里托斯现在怎么样?”

“那孩子很好,先生,”盖尔斯先生又恢复了原来的傲慢声调说,“他让我代向您问好。”

“那太好了,”大夫说,“在这儿见到你,盖尔斯先生,倒使我想起,在我被匆匆叫走那天的先一天,在你的好女主人的要求下,为你办了一件事。你上这里来一会儿,好吗?”

盖尔斯先生带着几分惊异,十分庄重地走了过去,有幸和大夫进行了一阵耳语般的谈话,谈完后他向大夫连连鞠躬,然后神气十足地走开了。这次会谈的内容未在客厅里宣布,不过,关于这事,在厨房里大家可很快全都知道了;因为,盖尔斯先生直奔那里,要了一大罐啤酒,显得十分气派而且确有实效地宣称,太太一时高兴,考虑到他在前次未遂的抢劫案中的英勇表现,在当地储蓄银行,专为他,并仅供他专用,存入了一笔二十五英镑的存款。这时,两个女仆都抬起她们的手和眼睛,想着盖尔斯先生这时一定会显得十分骄傲;而实际上盖尔斯先生却拉出塞在裤腰里的衬衫回答说,“不,不,”还说,她们要是看到他对下人们表现出傲慢的神态,他当对直言相告的人表示感谢。接着他又说了别的许多同样表示谦虚的话,也受到了大家的欢迎和引起一片叫好声,完全像大人物们所讲的话一样,全被认为是独出心裁和切中要害。

在楼上,那一晚剩下的时光也轻快地度过,因为大夫的兴致很高。不管一开头哈里·梅丽如何感到疲乏并心事重重,他终于经受不住那位高尚的先生,在多种多样的俏皮话、行医的趣闻轶事,和一大

堆小笑话中所表现的幽默所动。而那些谈话,在奥利弗听来更是他从来闻所未闻的世上最滑稽的笑话,因而使得他一阵阵或长或短地大笑不止。这显然使得那位大夫也感到十分惬意,他自己也常常笑得前仰后合,并使得哈里在这种情绪影响下,也几乎同样开心地笑了。所以,他们的聚会可说是在当时情况下可能出现的最开心的聚会了;直到很晚,他们才带着轻快和感恩的心情散开,各自去休息了,在他们刚刚经历过一段充满疑虑和悬着心的磨难之后,这正是他们所迫切需要的。

第二天早晨奥利弗起身时心情已好多了。他带着多日来已和他绝缘的更多的希望和欢乐,仍去干他每天一早必干的工作。一只只鸟笼仍被挂在原处让鸟儿去歌唱;他所能找到的最好的野花再次被采集来让露丝赏心悦目。几天来在这个焦急的孩子的悲愁的眼睛里,似乎任何不管多美的东西上都挂着的一片忧郁的愁云,现在也都神奇地消散了。青草上的闪闪的露珠似乎显得更亮,在草丛中沙沙吹过的风声似乎变得更美;连天也比原来更加蔚蓝了。我们自己的思想,对外界事物的形貌的影响便是如此。人们观看自然和他们的同胞,大呼到处是一片黑暗和阴云,这并没错;但那阴郁的色彩却是他们自己带偏见的目光和心境的反映。真正的色彩是很微妙的,需要更锐利的目光才能观察。

值得注意的是,奥利弗当时就发现,清早的采花之行已并非他一人在单独进行了。哈里·梅丽,从第一天见到奥利弗抱着大堆野花回家的时候起,便忽然对鲜花无比喜爱,并对如何剪、扎它们表现出如此浓厚的兴趣,使得他的这位年幼的伙伴都自愧弗如了。不过,尽管在这些方面奥利弗落后了,但他知道在哪里可以采到最好的花;于是,一个早晨接着一个早晨,他们一同踏遍了附近的田野,带回家来最好的野花。那位小姐的病房的窗子现在已经打开了,因为她喜欢让浓郁的初夏的空气流进屋里来,用可爱的清新使她精神焕发;就在那窗棂后面每天早晨总有一小把精心制作的不同的花束插在水中。奥利弗还特别注意到,尽管那小花瓶的花按时更新,那些枯萎的花草却并未扔掉;另外他也不会不注意到,每当大夫一早来到花园里的时候,他总不禁要抬头朝那个方向张望一会儿,富有深意地点点头,然

后才去散步。在奥利弗进行这类观察的过程中,日子飞快地过去,露丝也日渐康复了。

尽管那位小姐还没有走出病房,除了偶尔和梅丽太太稍稍走几步外,晚上也不散步;奥利弗却并不感到闲得难受。他以加倍的努力用心诵习那位白发老先生教给他的功课,其进步之快连他自己都感到吃惊。也正是在他如此专心学习的时候,却发生了一件使他十分惊异和苦恼,万万料想不到的事。

他每天读书时起坐的那个小房间,位于房后的底楼。这是一间典型的农舍,房屋窗子上装有窗棂,周围是一簇簇的茉莉和忍冬花,直爬到窗口上端,使得房间里充满了阵阵幽香。窗户正当着花园,从那里有一扇侧门通向一块小牧场;再过去便是大片草原和树林了。朝那个方向望去,再看不见别的房舍,前面十分空旷,一眼望不到头。

在一个美丽的黄昏,夜色的第一片阴影开始落向大地的时候,奥利弗坐在这扇窗子前面,专心看书。他早已看了一会儿了,由于那天天气特别闷热,他又十分用心,如果一位作家,不管他是谁,现在说他不知不觉、慢慢睡着了,那也是无可非议的事。

有一种有时偷偷向我们袭来的睡眠,在它控制住我们的肉体的时候,却不容我们的心灵失去感知周围的能力,并仍可以自由奔驰。既然一种难以承受的沉重感、一种软弱无力的委顿,和一种对我们自己的思想或行动已无能控制的状态,可以被称作睡眠,这里所讲的也正是这种情况;然而,我们这时对于在我们周围进行的一切活动仍有所知觉,而如果在这时候我们做起梦来,那这时任何真人所说的话或发出的声音,便都会以惊人的自由进入我们的梦境之中,以致想象和现实是如此离奇地融混在一起,事后要想将二者清楚地分离开几乎已成了不可能的事。这还并不是与这种状况有关的最引人注目的现象。一个不容怀疑的事实是,在这时虽然我们的触觉和视觉已经死去,但我们睡眠中的思想,和在我们眼前发生的事情的视觉感受,却会因某种外在事物的**无声的存在**而受到影响,甚至受到极大的影响;而那东西在我们合上眼时可能并非近在我们身边,我们对它的存在并不曾有清醒的意识。

奥利弗清清楚楚地知道他是在自己的小房间里,在他的前面的

桌上放着他的书；清新的空气在窗外的藤蔓植物中流动。但他却仍然睡着了。忽然间，眼前的景象完全变了；空气变得混浊、闷人；他猛地一惊感到自己又回到了那犹太人的家。在他常呆的那个角落里，那个可恨的老东西仍坐在那里，一边用手指着他，一边在和坐在他身边把脸转向一边的另一个男人讲话。

"轻一点儿，我的亲爱的，"他觉得听到那犹太人在说，"就是他，绝对没错儿。快走开吧。"

"就是他！"那另一个人似乎回答说，"你想我可能会错吗？即使有一群鬼魂全都变化成他的模样，让他也站在他们一起，他的某些特点也会帮助我将他从众人中区分出来。如果你将他深埋在地下五十英尺的地方，让我在他的坟上走过一遍，我想，即使地面上没有任何标记，我也能够指出埋葬他的地点！"

那人在说这些话的时候似乎充满了可怕的仇恨，奥利弗一害怕便被惊醒了，他立即站起身来。

天哪！到底是什么东西使得他血涌心头，使他说不上话来，并失去了行动的能力！那边——那边——在窗户口——就在他的面前——离他是那样近，要不是他一惊倒退了几步他几乎都可以摸着他了——站着那个老犹太。他正睁着双眼往屋里张望，他们的眼神彼此相遇了！在他旁边的正是那天在旅店和他相撞的那个人，他的脸由于恐惧或者愤怒(或者兼而有之)变得煞白、阴森。

这一切只是在极短的时间内，在他眼前一闪而过；现在他们已走了。不过他们认出了他，他也认出了他们；他们的神态仿佛像铭刻在石头上，从他一出生便一直放在他眼前似的，深深印入他的记忆之中。他呆呆地站了一会儿，然后从窗口跳进花园去大声呼救。

第 三 十 五 章

讲述奥利弗的一次毫无结果的举动，
以及哈里·梅丽和露丝之间
的一番相当重要的谈话

院里的人听到奥利弗的喊叫，从各个地方寻声跑来。他们只看到他脸色苍白、神情激动地朝着房后的草地那边指着，几乎已说不清话了，勉强叫着，"那犹太人！ 那犹太人！"

盖尔斯先生完全莫明其妙不知他在叫些什么；但哈里·梅丽的感觉比较敏锐，加上从他妈妈那里听到过奥利弗的遭遇，马上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他朝哪个方向跑了？"他顺手抓起一根立在墙角的木棍问道。

"那边，"奥利弗指出那两人逃走的方向说，"一眨眼的功夫我就看不见他们了。"

"那他们肯定在那沟里！"哈里说，"跟上！ 尽量离我近一些。"这么说着，他跳过篱笆，以其他人根本难以跟上的速度向前跑去。

盖尔斯尽可能地跟在他身后，奥利弗也跟了上去；一两分钟后出外散步刚刚回来的洛斯本先生被篱笆绊倒，但却以出乎意料的敏捷又爬起来，也以并不很慢的速度紧跟在他们的身后，一路不停地大声叫着问，这是怎么回事。

他们一同向前跑去；从未停下喘一口气，一直到领头的人按照奥利弗所指的方向从田野中斜插过去，开始仔仔细细在水沟里和附近的篱笆后面搜寻；这就让后面的人能够跟了上来，也使奥利弗得以向洛斯本先生说明，所以进行这次勇猛的追捕的缘由了。

搜寻毫无结果，甚至连一个新脚印的痕迹都没见到。他们现在站在一个小山头上，从那里可以向四面八方望出三四英里远。左边

Geo Cruikshank

的山坳里有一座村庄;但在走过奥利弗指出的那条小道之后,要跑到那里去,那两个人必须绕过前面一大片开阔地面,在那么短的时间里是决不可能的事。草场的另一面是一片茂密的树林,但因同样的理由他们也不可能已躲进了那里。

"你一定是在做梦,奥利弗。"哈里·梅丽说道。

"哦,不可能,真的,先生,"奥利弗回答说,"一想起那个老混蛋的脸便止不住浑身发抖。我对他看得那么清楚,决不可能是梦。我看见了他们两人,就像我现在看见你一样的清楚。"

"那另一个人是谁?"哈里和洛斯本先生同时问道。

"就是我对你们说过的在旅店里忽然和我撞上的那个人,"奥利弗说,"我们两人不眨眼地对看了好一阵;我几乎要开口骂他了。"

"他们走的是这条路?"哈里问道,"你能肯定吗?"

"和我说的那两个人都站在窗口一样的肯定,"奥利弗回答说,说话时还用手指着下边那隔开村舍花园和草场的篱笆。"那高个子的男人,就从那里,跳了过去;而那犹太人向左跑了几步之后,从那个缝中钻过去了。"

两位先生在奥利弗说话的时候一直望着他的严肃的脸,然后又转过脸彼此对看看,似乎对他所说的话的准确性都很满意。然而,哪里也看不见有人匆忙跑过的任何迹象。草很深,但什么地方也没有被人踩过的痕迹,只除了他们自己刚刚留下的印记。那条沟的两侧和边沿都是软泥,但任何地方也找不到人的脚印,或可以表明几个小时前曾有人踩过的痕迹。

"这可太奇怪了!"哈里说道。

"太奇怪!"大夫说,"让布拉泽斯和达夫来这儿,也不可能找到任何线索。"

尽管他们的搜寻显然无效,一直到夜已来临根本不可能再继续下去的时候,他们才罢休;甚至到那会儿,他们还有些舍不得离开。盖尔斯带着奥利弗所能作出的、关于那两个怪人的外貌和穿着的最完备的描述,被派到该村的各个酒馆去查找。他们俩,不管怎么,那犹太人,如果曾去喝酒或在酒馆一带游逛,是很容易被人注意的;但盖尔斯却没有带回任何可以驱散或冲淡那一团疑云的消息。

第二天又重新开始搜索，进一步查访，但同样一无所获。第三天，奥利弗和梅丽先生跑到市集镇去，希望在那里能听到一些关于那两人的消息；但这一趟也同样毫无结果。几天之后，这件事也就被淡忘了，和世上的许多事一样，不论多么令人惊奇，但只要没有新的支持它的传闻也便自行消失了。

这期间，露丝已迅速康复。她已走出卧室，能够到外面走走，又一次和家人生活在一起，给所有的人带来欢乐。

但是，尽管这一快乐的转变对这一家人产生了显而易见的效果，尽管在这座村舍里又一次回荡起笑语欢声，但有时候在某些人的脸上却出现了过去不曾有过的忧郁，而且，奥利弗已经注意到，有时甚至出现在露丝自己的身上。梅丽太太和她的儿子常常长时间关上门，两人单独呆在一个小房间里；露丝的脸上不止一次显然挂有泪痕。在洛斯本先生已确定回到卡特西的日期之后，这种情况变得更为严重了；看来很明显必有什么事情影响了这位年轻小姐的宁静，也影响了别的一些人。

最后，有一天早晨，当露丝独自呆在早餐间的时候，哈里·梅丽进来了。他犹豫了一会儿之后，请她允许他跟她谈几句话。

“只需要谈几句——很少几句——就够了，露丝，”那年轻人拖过一把椅子来说，“我要说的话你心里早已明白；我心中的最宝贵的希望，尽管你从未听到我亲口说出来过，但你却并非不知道。”

从他进来的时候起露丝的脸便显得一片苍白，不过那也可能是由于她病刚好。她只是鞠了个躬，低头去观望摆在她身边的一盆花，静等他说下去。

“我——我——早应该离开这里了。”哈里说。

“你真应该早走，”露丝回答说，“请原谅我这么说话，但我的确希望你早走了。”

“是一些最可怕、最令人忧心的恐惧使我到这里来的，”那年轻人说，“我担心会失去‘我的一切愿望和希望所系的一个最可爱的人’。你曾经面临死亡：在天堂与人世之间徘徊。我们知道，当年轻、貌美、生性善良的人受到疾病折磨的时候，他们的纯正的精神总不自觉地转向他们将在那里永久止息的，他们的充满光明的归宿；我们知道，

上天保佑我们！我们中的最好、最美的人常常会在盛年殒命。”

那温柔的姑娘在听到这些话时，眼中噙满了泪水；一滴泪水滴上她正低头观望着的花朵、在花心中闪闪发亮，使它显得更美，仿佛她稚嫩的年轻的心的倾诉，很自然地要求得到世上最可爱事物的共鸣。

“一个生灵，”那年轻人热情洋溢地接着说，“一个和上帝的天使一样美好和天真无邪的生灵，在生与死之间挣扎。哦！当那个属于她的遥远的世界已经半露在她的眼前的时候，谁还能希望她还会回到这个充满悲愁和灾难的人世上来！露丝，露丝，知道你像天上的光辉投向大地的一片柔和的阴影一样正迅速消失，盼望上天把你留给尚滞留人世的人的希冀已经绝望；几乎已没有理由说明你必会被留下；感觉到你本来属于那许多最美最善良的人在他们的早年飞往的充满光明的殿堂；却还在这种种安慰之中一味祈求上天将你还给这些爱你的人——这些都是让人无法忍受的迷乱。它们无日无夜一直折磨着我；而同它们一起来的则是倾泻的泪水，各种的恐惧，和自私的遗憾，惟恐你到死也不知道我是如何几乎为此而丧失知觉和理性地一心一意爱着你。你终于康复了。一天又一天，甚至是一小时又一小时，健康一点一滴地回来，与缓慢地在你身体中流动的枯竭、微弱的生命之流混合在一起，使它再次汹涌澎湃起来。我曾用因急切和深情几乎失明的双眼观看了你死而复生的全过程。不要对我说，你但愿我没有看到；因为这情景更增加了我对全人类的爱心。”

“我没有那个意思，”露丝哭泣着说，“我只是希望你早些离开这里，让你可以仍去进行你的更高尚的追求；更值得你为之努力的追求。”

“没有什么比尽全力赢得你的心，更值得我去努力追求，更配被称为现有的最高的目标，”那年轻人抓住她的一只手说，“露丝，我的亲爱的露丝！许多年来——许多年来——我一直爱着你。希望名扬四海，然后可以骄傲地回家去，告诉你我所追求的名声只是为了和你共享。在白日梦中想着，我将如何在那幸福的时刻，让你回想起，我过去为表达一个孩子的爱对你所作的许多无声的表白，要求得到你的爱，以履行过去在我们之间签署的无字的合同！那一时刻还没有来到，可是现在，名声未曾得到、年轻的梦想并未实现，我却要奉献给

你早就属于你所有的这颗心,这里我以我所有的一切为代价,静听着你对我的奉献所作的回答。”

“你的行为一直都是那么仁慈和高尚,”露丝控制住自己激动的感情说,“你也相信我并非完全无动于衷,忘恩负义,现在你且听听我的回答。”

“回答是,我可以尽力做到无愧于你的爱;是吧,亲爱的露丝?”

“我的回答是,”露丝回答说,“你必须尽量忘掉我;但不是忘掉我是你多年相亲相爱的伴侣,那样便会深深刺痛我的心,而是忘掉我是你爱的对象。放开你的目光,想一想世上有多少值得你怀着骄傲的心情去追求的心。如果你愿意,请给我另一种感情;那我将会成为你的最真诚、最热情、最忠实的朋友。”

一阵沉默,这期间用一只手蒙着脸的露丝,涕泪横流。哈里仍抓住她的另一只手。

“这是为了什么,露丝,”最后他放低声音说,“你为什么作出这个决定?”

“你有权利知道其中的缘由,”露丝回答说,“你说什么也不可能改变我的决心的。这是一个我必须履行的职责。对别人,也同对我自己一样,我有责任履行。”

“对你自己?”

“是的,哈里。对我自己说,我这么一个没有朋友、没有嫁资、名声上染有污点的姑娘,有责任做到,不让你的朋友们相信,我可鄙地屈服于你一时的热情,使自己成为你的累赘和你的一切希望和前程的障碍。对你和你的前途来说,我有责任阻止你,在你的热情和慷慨的天性的支配下,对这么一个妨碍你在人世上取得进步的巨大障碍不加反对。”

“如果你的意愿和你的责任感协调一致——”哈里说。

“它们不一致。”露丝涨红了脸回答说。

“那你不拒绝我的爱情了?”哈里说,“那就把这句话说出来吧,亲爱的露丝,说出来吧;设法减轻一些这沉重的失望给我带来的痛苦!”

“我要是能那样做又不严重损害我所爱的人,”露丝回答说,“我一定会——”

“以完全不同的态度来对待你的这番表白了?”哈里说,“至少对我,露丝,不要隐瞒这一点了。”

“我可能会,”露丝说,“等一等!”她又说,抽出她的手来,“我们为什么要拉长这痛苦的会见?对我无比痛苦,但却也会产生永久性的幸福;因为知道在我现在享有的你的关怀中我曾一度占有极高的地位,那对我将是一种幸福,而你在生活中取得的每一次胜利都将鼓舞起我的新的毅力和决心。再见吧,哈里!今天我们既然已经相见,以后就不要再见面了;但除了今天的谈话可能使我们构成的关系,在其他一切关系中我们仍可以长时间、幸福地相互联系在一起。愿一颗真诚、严肃的心的祷告,从一切真情和热忱之源所能召唤到的每一声祝福,能使你愉快、进步!”

“还有几句话,露丝,”哈里说,“用你自己的话说出你的理由。让我听听你自己亲口说出的理由!”

“摆在你面前的,”露丝坚定地回答说,“是十分灿烂的前程。一切靠才能和强有力的关系能够使人在公众生活中得到的荣誉,都正等待着你。但那些关系都十分狂傲,我既不会和那些蔑视赋予我生命的母亲的人们相混在一起,也不会给完美地替代我母亲的位置照顾我的老夫人的儿子带来耻辱和失败。总而言之,”那年轻小姐,由于暂时失去坚定的信心,转过身去说,“我的名声上有一个污点,这世界却把对它的惩罚加在无辜者的头上。我不会让它从我自己的血液中又进入别的血统中去;这黑锅只能由我自己来背。”

“还有一句话,露丝。最亲爱的露丝!一句话!”哈里大叫着,伏身在她的面前。“假使我,像人们常说的,不那么——不那么幸运——假使我将来只可能过着默默无闻的、平静的生活——假使我又穷又有病,毫无出息——那你会丢开我吗?还是由于我有可能获得财富和荣誉才使你产生疑虑了?”

“不要逼着我回答这个问题,”露丝回答说,“这个问题根本不存在,将来也不会产生。现在要我来回答是不公平的,甚至是残酷的。”

“如果你的回答正和我敢于大胆盼望的一致,”哈里接着说,“那它将在我孤独的道路上撒下幸福之光,照亮我前进的道路。仅用几句话就能给爱你超过一切人的一个人带来这么多的好处,我们总不

能说那是无足重轻的事吧。哦，露丝！以我对你的热爱、持久的爱的名义，以我为你所忍受的一切痛苦的名义，以及你将使我经受的各种灾难的名义，请回答我这个问题吧。”

“那是说，如果你的命运完全是另一种样子，”露丝回答说，“如果你的社会地位只是比我稍高，而不是像现在高出许多；如果在任何一种朴实的平静而幽静的生活中我能成为你的帮手和安慰，而不是在一个个野心勃勃、出人头地的人群中成为累赘和妨碍，那我也就不会忍受这一番折磨了。我现在没有任何理由不感到幸福，非常幸福；但话说回来，哈里，我承认现在这样，我更幸福。”

露丝这么说着的时候，很久以前，她还是小姑娘时所抱各种希望的回忆现在全拥进了她的心头；但它们也和一切重新回来的已枯萎的旧日的希望一样，同时带来了泪水，这泪水倒使她感到了一些宽解。

“我无法抑制这脆弱的表现，而它却使我的意志更坚定了，”露丝伸出一只手来说，“我现在真的必须和你告别了。”

“我要求你答应我一件事，”哈里说，“且说在一年的时间内——但最好更快一些——让我可以再一次，就只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和你谈谈这个问题。”

“别想勉强我改变我的正确的决心，”露丝凄惨地微笑着回答说，“那不会有用的。”

“决不，”哈里说，“只为了，如果你肯——听你重复一次你的回答——最后重复一次！不管我会有什么样的地位和财富，我都将奉献在你的脚前；而如果你仍然坚持目前的决定，我将决不会用言语或行动企图来改变它。”

“那就这么说定了，”露丝回答说，“那不过是再增加一次痛苦而已；不过到那时候，我也许更能承受了。”

她又一次伸出手来。但那年轻人却将她抱入怀中，在她漂亮的额头上亲吻了一下，便匆匆跑出房去。

第 三 十 六 章

此章甚短，出现在这里可能被视为无关紧要，但它是前一章的继续，并为到时自会出现的后一章的张本，所以仍须读过

“那么今天早晨你已决定要作为和我同行的伙伴了，嗯？”当哈里来到大夫和奥利弗共进早餐的桌边坐下的时候，大夫说。“嗨，可你在一个小时内，上半小时和下半小时的打算和主意，都不尽相同啊！”

“就在这几天里你对我会完全改变看法的。”哈里说，脸不知道为什么通红了。

“我希望我会有正当的理由那样作，”洛斯本先生回答说，“尽管我得说我不相信会有那种事。就在昨天早晨你还匆匆忙忙作出决定要留在这里，作一个孝顺儿子，陪伴你母亲到海边去。不到中午你说在你去伦敦的路上，要尽量先陪我走一段。而到了晚上，你又十分神秘地一定要我在妇女们起身以前便出发，其结果是，小奥利弗本应到草原上去对各种植物现象进行一番探索，却不得不被拴在这里吃早餐了。真是太糟糕了，是不是，奥利弗？”

“在您和梅丽先生出门的时候，我却没有在家，那我会非常遗憾的，先生。”奥利弗回答说。

“你真是个好孩子，”大夫说，“回去后一定来看我。不过，说正经的，哈里，是不是因为从大老儿们那里传出来什么消息，才使得你忽然急急忙忙要离开这里？”

“你说的大老儿们，”哈里回答说，“我想一定包括我的最神气的叔叔，他们自我来到这里以后可从没和我通过任何消息，而且在一年中的这段时间，也不会发生任何事情，使我必须上他们那边去侍候。”

“啊，”那大夫说，“你真是个怪人。不过他们当然会在圣诞节前

的选举中把你弄进国会里去的，而你的这些忽然的转变和变化，正好可以为你即将开始的政治生涯作些有益的准备。这也确有它的道理。不论竞赛的目的是争夺名次、争夺奖杯，还是赛马赌彩，良好的训练总是必须的。”

哈里·梅丽看样子似乎完全可以在这段不长的对话之后，说上一两句将使大夫大为惊愕的话，但他却满足于仅是说一说，“我们等着瞧吧，”便不再说下去了。

邮车不久便停在门前了。盖尔斯进来搬行李，好心的大夫匆匆赶出去看着他装车。

“奥利弗，”哈里·梅丽低声说，“过来我跟你说几句话。”

奥利弗走到梅丽先生召唤他的那个窗户跟前，对他的所有行为所表现的混杂的悲伤和烦躁情绪深感惊诧。

“你现在已经完全会写字了吧？”哈里把一只手放在他的胳膊上说。

“我希望真是这样，先生。”奥利弗回答说。

“我也许有一段时间不会再回家来了，我希望你能，暂且说，每两周给我写一封信，在每隔一周的星期一，把信寄到伦敦邮政总局去。行吗？”

“哦！当然行，先生，我会为此感到骄傲的。”奥利弗大叫着说，为被派给这一任务十分高兴。

“我十分愿意知道——知道我妈妈和梅丽小姐过得怎么样，”那年轻人说，“你可以写满一张纸，告诉我你们如何散步，都谈了些什么，她是否——我说她们——看上去是否很幸福，身体可好。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哦！明白，先生，完全明白。”奥利弗回答说。

“我希望你别对她们提这件事，”哈里急匆匆地说，“因为那就会，使得我妈妈急于更经常地给我写信，而这必会给她增添不少的麻烦和忧虑。让这件事成为就我们两人知道的一件秘密吧；注意把一切情况都告诉我。我指望着你了。”

奥利弗因从中体会到自身的重要性而受宠若惊，答应保守秘密，并在信里尽量把事情写清楚。梅丽先生一再表示要关心他和保护

他，然后和他告别。

大夫已坐上了马车；（被安排暂时不走的）盖尔斯用手扶着打开的车门；女仆们也都在花园里，站在一旁观看。哈里朝着那带格子的窗户扫了一眼便跳进车里去。

“赶车！”他叫喊着，“使劲，飞快地全速前进！除了飞起来，什么也赶不上我今天的步伐。”

“哈啰！”大夫却匆匆放下车前的玻璃窗，向骑马赶车的驭者叫着说，“按我的步伐要求，完全用不着飞。你听见了吗？”

那马车叮叮当当、踢里哐啷地前进着，直到远得已不闻其声，只凭眼睛能感知它前进的速度，沿着弯弯曲曲的大路奔跑着，几乎完全隐藏在一阵烟尘之中了，在遮眼的物体，或道路的弯曲程度所许可的情况下，时而不见，时而又出现在眼前。一直到几乎连烟尘也看不见的时候，那些在门口观望的人才终于散去。

有一位观望者却在那马车已跑出许多英里之后还在那里盯着那车子消失的地点看着；因为，在哈里抬起眼睛对挡住他的视线的那幅白窗帘后面，露丝一直坐在那里。

“他似乎十分开心和快乐，”她最后说，“我一直担心他可能会难过的。我错了。我非常非常高兴。”

眼泪既能表示欢乐也能表示悲伤；但在露丝仍沉思着坐在窗前，眼睛朝那同一个方向呆望着时，在她脸上流下的眼泪所表明的，却似乎更多的是悲伤，而不是欢乐。

第三十七章

在这一章里读者可以见识见识
一种并非罕见的婚姻生活

班博先生坐在习艺所的客厅里,两眼呆呆地望着冷冰冰的火炉架,由于现在已是夏天,那里,除了从它的冷冷的闪光的表面反射出几束太阳的微光之外,再没有更强烈的火光射出了。一个纸做的扑蝇笼高悬在顶棚之下,他怀着阴沉的思想不时朝它望一眼,看到那些满不在乎的飞虫在那华丽的迷宫外乱转,班博先生止不住长叹一口气,脸上更布满了愁云。班博先生正在沉思,可能正想着这些苍蝇使他回忆起的他过去的一些生活片断。

在旁观者心中唤起可喜的伤感的还不仅仅是班博先生的阴郁,这里还不乏别的表情,别的和他的人身紧密相连的表现,宣告在他的生活中发生了巨大的变化。那带花边的外衣和那翘边帽都哪儿去了?他仍然穿着短裤,下腿上仍穿着深色的棉线长袜;可它们已不是原来的那条短裤。外衣还是宽摆式的,在这一点上和原来的外衣一样,可是,哦,它们多么不相同!那威武的翘边帽也为一顶普通圆帽所代替。班博先生已不再是教区管事了。

一个人在生活地位上有所提高,这除了将为他提供更丰厚的报酬,还使他可以从和它相关的外衣和坎肩上获得特殊价值和威风。一位将军有他的将军服;一位主教有他的长丝裙;一位大臣有他的丝袍;一位教区管事有他的翘边帽。剥去主教的丝裙,或剥去教区管事的翘边帽和花边,他们会是什么?人。不过是些普通人。威严,有时甚至圣洁,常超出某些人的想象,由外衣和坎肩决定。

班博先生和柯尼太太结了婚,成了习艺所的头头。另一个教区管事到差了。翘边帽、花边外衣和手杖三者全都移交给他了。

"这一切到明天已经两个月了!"班博先生叹口气说,"简直仿佛已经几十年了。"

班博先生的意思可能是说,在这短短的八个星期之内,集中了他一生的幸福;但那声叹息——那声叹息中包含了无限深意。

"仅为了六把茶勺,"班博先生仍顺着他原来的思路自言自语说,"一把方糖夹子和一个牛奶罐,外加上很少几件旧家具和二十镑现金,我就把自己卖掉了。我的头脑是很清醒的。便宜,贱得可怜!"

"便宜!"一个尖厉的声音在班博先生的耳边叫着说,"你本来一文不值;我为你付出的代价可够高的了,上天知道!"

班博先生转过脸去,正好遇上他的有趣的妻子的脸。她并不完全理解她所听到的他抱怨的内容不过只是试探性地说了那么几句。

"班博太太,夫人!"班博先生伤感而严厉地说。

"怎么样!"夫人大叫着说。

"请求你好好看着我。"班博先生两眼直视着她说。("她要是能经受住我的这种眼神,"班博先生暗暗对自己说,"那她便会没有什么经受不住的了。我这眼神在那些穷鬼们面前可是无往而不胜的。要是对她不灵,那我的力量必定已消失了。")

是否极力眯着一条缝的眼睛就足够降服由于长期挨饿,身体条件不会太好的吃救济的贫民;或是否原来的柯尼太太天生特别不怕鹰眼的窥视;这是个见仁见智的问题。实际情况是,这位太太丝毫不为班博先生的冷眼所动,甚至还对之发出一声听来似乎出于真情的冷笑。

一听到这意想不到的声音,班博先生的表情先是难以置信,继而是无比惊愕。他于是重新回到他原来的状态中去,而且就那么呆着,直到他妻子的声音再次唤起他的注意。

"你打算整天就坐在那里打呼噜吗?"班博太太问道。

"我打算就坐在这里,愿意坐多久就坐多久,夫人,"班博先生回嘴说,"我虽然并没有打呼噜,但只要我兴致所至,我也会打呼噜、张大嘴、打喷嚏、大笑或大哭的;我有这个权利。"

"你有这个权利!"班博太太带着无比的轻蔑冷笑着说。

"我是那么说的,夫人,"班博先生说,"发号施令是一个男人的特

权。”

“那以上天的名义，请问一个女人的特权是什么呢？”已故柯尼先生的遗孀大叫着说。

“服从，夫人，”班博先生吼叫着说，“你的故去的不幸的丈夫应该已经教会你这一点了；再说，他或许现在还活着。我希望他还活着，可怜的人。”

班博太太一眼便看出决定性的时刻已经来到，争夺领导权的战斗非进行一次最后决战不可。一听他提到她的已亡人，便立即坐到一把椅子上，大声叫骂班博先生是一个没有心肝的畜生，哭得像个泪人儿一般。

不料眼泪这东西却无法渗入班博先生的灵魂；他的心是防水的。像可洗的水獭帽经过雨淋会更加牢固一样，他的神经经过眼泪的冲洗，会更加坚强、更加坚韧，因为眼泪不过是软弱的表现，实际也就等于承认了他自己的强大的力量，倒使他更为得意、更为开心了。他带着十分满意的神情看看他的好太太，并用一种鼓励的态度，请求她哭个痛快，因为这一运动，专家们认为是大大有益于健康的。

“它增大肺活量、洗净脸面、锻炼眼睛，还软化人的脾气，”班博先生说，“所以尽情地哭吧。”

班博先生说完这一番俏皮话之后，从帽架上取下帽子，故意随随便便歪向一边戴在头上，充分表现出一个已充分显露出自己的优越地位的男人的神态；他把双手插在裤兜里，通身露出一种悠闲、招摇的姿态，信步朝门口走去。

我们知道，这位过去的柯尼太太所以先试试眼泪的效果，是因为它比动手较为省事一些。班博先生不一会儿就会发现，对这第二手她早已做好准备了。

他所体会到的对这一事实的第一个明证是一声空洞的喊叫，紧接着头上的帽子忽然飞向屋子的另一个角落。这位精于此道的太太，在一举亮出他的光头之后，便一手掐住他的脖子，用另一只手（十分有力而熟练地）挥起雨点般的拳头向那光头打去。打过之后，她又增添了一些抓脸、揪头发之类的新花样；到这时，她感到对他的无礼的惩罚已差不多够了，便把他一把推倒在一把幸好正当其地的椅子

上，问他还敢不敢谈他的什么特权。

“站起来！”班博太太用一种命令的口气说，“你若是不希望我干出更玩儿命的勾当来，快给我从这儿滚出去。”

班博先生满脸懊丧地站了起来，十分纳闷儿那更玩儿命的勾当会是什么。他从地上拾起他的帽子，朝门口望着。

“你滚不滚？”班博太太问道。

“马上走，我的亲爱的，我马上走，”班博先生回答说，更快地朝门口走了几步。“我没有意思要——我马上就走，我的亲爱的！你实在太凶了，我真的——”

这当口，班博太太匆匆跨过几步去整理刚才打架时踢起的地毯；班博先生也顾不上他还没说完的半句话，立即冲出屋去，留下过去的柯尼太太独自去控制战场。

班博先生遭到了突然袭击，一败涂地。他天性爱吓唬人，从进行一些小的残暴活动中获得不小的乐趣；因而（几乎不用说）是一个懦夫。这里说这话完全无意对他的为人进行指责；因为许多受人尊敬和钦羡的大人物都患有这同样的病症。说实在的，这里说这话完全是为他好，不为别的，目的在于使读者能正确了解，他对他所担任的职务是完全称职的。

但是，他所遭受的屈辱却还未到头。他去所里各处走了一圈，第一次想到那济贫法真的对穷人未免过于苛刻一些；想到那些丢下妻子逃走，把她们留给教会去赡养的男人，论理完全不应当受到惩罚，而应当被看做是受尽折磨的有功之人而受到奖励；班博先生来到了一个房间前面，一群女贫民聚在这里浆洗教区的衣物，从屋里传出一阵说话的声音。

“嗨！”班博先生集中起他所具有的全部威严说，“至少这些女人还得尊重那一特权。嗨！嗨！听见了吗！你们这些婆娘，在瞎吵吵些什么？”

班博先生一边这么说着，一边露出非常凶狠、愤怒的神态推门走了进去。但当他完全出乎意外一眼看到他的夫人的时候，又立即换上了一副怯懦、沮丧的嘴脸。

“我的亲爱的，”班博先生说，“我不知道你在这儿。”

“不知道我在这儿!”班博太太重复说,“你到这儿干什么来了?”

“我想着她们话讲得太多,妨碍她们正经干活儿,我的亲爱的。”班博先生回答说,神情不安地看看在洗衣盆边议论习艺所的头头们的谦恭问题的两个老太太。

“你想着她们话说得太多了?”班博太太说,“这跟你有什么关系?”

“嗨,我的亲爱的——”班博先生客气地争辩说。

“这跟你有什么关系?”班博太太再一次问道。

“一点儿不错,在这里你说了算,我的亲爱的,”班博先生不得不承认说,“可我想也有可能你有时也会照顾不到的。”

“我实话告诉你,班博先生,”他的夫人回答说,“我们不需要你的任何干预。对许多与你完全无关的事,你的鼻子都伸得太长了,弄得每当你一背过身去满所的人都忍不住大笑不止,你简直是一天二十四小时都活像个大傻瓜。快走开,走吧!”

班博先生看到那两个老婆子十分高兴,竟然格格大笑,只感到一阵钻心的难受,他不免犹豫了一会儿。而脾气暴躁一刻也不能忍耐的班博太太,这时却舀起一钵满是泡沫的肥皂水,指着门口冲他命令,如果不想让自己的一身漂亮打扮淋上一片臭水,最好马上出去。

班博先生能有什么办法呢?他懊丧地向四面望望,缓慢地向外走去;而当他一走到门口的时候,那穷婆子们的格格笑声却爆发成阵阵抑止不住的开心的尖笑。这太过分了,他当着她们的面遭受到了屈辱;他在那些吃救济的穷鬼们面前失去了身份和地位;他从显赫的领导者的高处一下坠入了最遭人鄙视的怕老婆的男人的队伍之中。

“两个月中一切都变了!”班博先生愁绪满怀地说,“两个月!就在不到两个月的时间以前,我不但自己的事自己做主,而且在教区习艺所的范围里没有人敢不听我的,可现在!——”

这实在让人受不了。班博先生打了前来为他开门的孩子一记耳光(因为他胡思乱想着早已来到了门口),然后心烦意乱地走上了街头。

他顺着一条街走过去,又从另一条街上走过来,一直到这一番活动缓和了他第一次感到的悲伤;这情绪的激动使他感到有些干渴。

他走过了好几家酒馆,但最后在一家设在一条小街口上的酒馆门口停了下来。因为他从窗帘缝里匆匆一瞧便清楚看出,那店堂里除了一位独饮的顾客,再没有任何人。正在这时天开始下起雨来,下得很大。这使他更拿定了主意。班博先生走进了酒馆。他经过柜台的时候要了一杯酒,然后便走进了他刚才在街上已看到的那间屋子。

先坐在屋里的那个人是个黑脸大汉,穿着一件披风。他看上去不像本地人,而且从他憔悴的神态和衣服上的尘土来看,他更像刚从远道来。在班博先生进来时,他斜眼看了他一眼,但在对方和他打招呼的时候,他连头也没点一下。

即使那个陌生人显得更随和一些,班博先生也会表现得十分傲慢的,所以他只是一声不响地喝着他的加水的杜松子酒,同时煞有介事地读着报纸。

但不管怎样,正和男人们偶然遇在一起经常会发生的情况一样,班博先生时不时总感到有一种无法抗拒的强大力量诱使他偷偷看那陌生人一眼,而且每当他这么做,并有点儿慌张地缩回他的目光的时候,他总发现那陌生人也正偷偷地看他。而且那陌生人的奇特的眼神更增加了班博先生的不安。那眼睛又明又亮,但却被一种不信任和怀疑的阴云所遮掩,这眼神他过去从未见过,看着让人十分厌恶。

在他们就这么多次目光相遇之后,那陌生人用一种沙哑、低沉的声音打破了沉寂。

"您刚才从窗口往里张望,"他说,"是在找我吗?"

"我并没有想到,除非您就是——"说到这里班博先生停住了;他出于好奇很想知道这个陌生人的名字,想着他要是个急性子可能会接他的话茬自己说出来。

"我看得出您并没有找我,"那陌生人说,嘴角边流露着挖苦的表情,"否则您就会知道我的名字。可您不知道。我倒奉劝您不要打听了。"

"我没有任何坏心,年轻人。"班博先生神气活现地说。

"也不曾干过坏事。"陌生人说。

在这段短短的对话之后又是一阵沉默,而这沉默再次被陌生人打破了。

“我想我过去曾见过您?”他说,“那时候您的穿着和现在不同,我不过只是在街上和您碰过面,但再见面我会认识您的。您那会儿是这儿的管事,曾经一度是,对吗?”

“我是做过,”班博先生有些吃惊地说,“教区管事。”

“正是如此,”那另一个人点点头接着说,“我是在您担任那一职务时见到您的。您现在是什么官儿?”

“贫民习艺所所长,”班博先生回答说,故意慎重其事,把话说得很慢,以防止那陌生人可能会对他采取轻佻的态度。“贫民习艺所所长,年轻人!”

“您从来就十分关心您自己的利益,我毫不怀疑,现在也还是那样吧?”那陌生人接着说,在班博先生听到那个问题惊愕地抬起头来时,使劲地直视着他的眼睛。“老实回答我,别有任何疑虑,伙计。你瞧,我对你十分了解。”

“我想,一个已婚的男人,”班博先生回答说,用手罩着眼睛显然有些惶惑不安地上下打量着那个陌生人,“比一个单身汉更不反对在有机会的时候正当地捞点儿外快。教区官员薪水都不高,他们不可能拒绝任何可以正正当当得到的额外收入。”

那陌生人笑了,又点了点头,意思说他对这个人并没看错;接着他拉了拉铃。

“把这杯子再给加满了,”他把班博先生的空酒杯递给店老板说,“尽量来点儿带劲儿的,还要尽量浓一些。我想你喜欢这样吧?”

“也别太浓了。”班博先生轻轻咳嗽了一声说。

“你明白这话什么意思吧,老板!”那陌生人毫无表情地说。

老板笑了笑,走开了,不一会儿端着一大杯热气腾腾的酒回来了,这杯酒班博先生在饮下第一口时眼泪都流出来了。

“现在听我说,”那陌生人在把门窗都关上之后说,“我今天特地来到这个地方就是为了找你;魔鬼有时也难免为他的朋友提供机遇,我脑子里正想着你的时候,你走进了我坐在里面的房间。我要跟你打听点儿事。虽说报酬不多,我也不能让你白白提供。这个你且先拿着。”

他说着话把两个英镑放在桌上,推到他的伙伴跟前。他十分小

心，仿佛不愿让外面的人听到钱币相碰撞的声音。在班博先生认真检查那钱确是真币，并满意地将它们放进坎肩口袋里以后，他接着说：

“你回想一下老早以前的事——让我想想——到去年冬天已是十二个年头了。”

“那可是很久以前了，”班博先生说，“很好，我还能记得。”

“背景，贫民习艺所。”

“好！”

“时间嘛，夜里。”

“对。”

“至于地点嘛，一间不管在什么地方的破烂房屋，在那里一些下三烂的女人，带来常常是她们自己已无法享有的生命和健康——生下一些哭哭啼啼的娃娃，由教区去抚养；自己却他妈的把难堪的羞辱带进了坟墓。”

“我想你说的是产房？”班博先生说，不十分明了那激动的陌生人所说的情况。

“是的，”那陌生人说，“一个男孩儿在那里降生了。”

“男孩可多了。”班博先生摇摇头有些失望地说。

“让那些小魔鬼见鬼去吧！”那陌生人大叫着说，“我说的是其中的一个；一个看来很温顺，脸色苍白的男孩，他曾在这儿的一家棺材铺里当过学徒；我倒真希望他给自己做一口棺材，把自己的尸体钉在里面。据说这孩子后来跑到伦敦去了。”

“嗨，你说的是奥利弗！小退斯特！”班博先生说，“我记得他，当然。再没有比他更倔强的小坏蛋了——”

“我要知道的不是关于他的事；关于他的事我已经听够了，”在班博先生正准备就可怜的奥利弗的种种罪恶作长篇大论的时候，他打断了他的话。“我要知道的是关于一个女人的情况；那个照看过他的妈妈的老女人。她现在何处？”

“她现在何处？”因几杯杜松子酒变得诙谐起来的班博先生说，“这可不大好说。那边也没有人要接生，她能上哪儿去哩；所以我想不管怎么着，她准是失业了。”

"你在说些什么?"陌生人十分严厉地问道。

"我说她去年冬天已经死了。"班博先生回答说。

在听到这一消息后,那个男人直盯着他看着,而尽管他好一阵都一直目不转睛,但他的眼神却慢慢变得空洞和空虚了。他似乎已陷入沉思之中。有好一阵他好像拿不准这消息应该使他感到安慰还是失望,不过最后他终于松了一口气,把眼睛转向一边说,这不是什么大事。说着他站起身来,意思打算要走了。

但班博先生可是个有心眼的人;他立即想到现在有个机会,可以把他的那一口子掌握的某种秘密卖一笔大价钱了。他清楚地记得老莎利死去的那个夜晚,正是在那一天他开始向柯尼太太求婚的,所以他完全有理由全都记得;而尽管他的夫人并没有把她是惟一人证的那件秘密告诉过他,但根据他所听到的片言只语就能判断这件事关系到那老妇人。在做习艺所的看护照顾奥利弗·退斯特的年轻母亲时所发生的什么事情。他匆匆琢磨了一下这一情况,便以十分神秘的神态告诉那陌生人,有一个女人曾在那个老婆子去世前和她单独在一个房间里呆过几分钟;而他完全有理由相信,这妇人必能对他了解他所需的情况有些帮助。

"我怎么能找到她?"那陌生人说,完全放松了警惕;同时也清楚表明,他原来所有的恐惧(不管所惧何事)现在一听到这消息又全都复活了。

"只能通过我。"班博先生回答说。

"什么时候?"那陌生人急急大声询问。

"明天。"班博先生回答说。

"明晚九点,"那陌生人说,同时拿出一张纸来,在上面潦草地写了一个靠近河边的地址,那字迹完全透露出他心情的激动,"晚上九点带她到那里来见我。我用不着告诉你要严格保密。这对你们更为重要。"

这样说着,他过去付清了他们喝酒的钱,便领头向门口走去。发现他们俩并不同路,他马上自己走了,除了着重重复了一下次日晚约会的时间,再没做任何其他表示。

看看那写在纸片上的地址,这位教区官员注意到,其中并无他的

姓名。那陌生人刚走出去不远,他于是赶过去问他。

“你要干什么?”那人在班博先生碰碰他的胳膊时,迅速转过身来大声说,“想追踪我吗?”

“只是想问一个问题,”那另一个指着手中的纸片说,“我到那里去找什么人呢?”

“蒙克斯!”那人回答说,然后匆匆走开了。

第三十八章

本章讲述班博先生和太太与蒙克斯先生深夜会谈的经过

这是一个烦躁、闷热、阴云密布的夏日夜晚。整天满布天空的乌云已洒下一些大滴的雨点，逐渐散开而成为一团团浓重呆滞的雾气，似乎预示着即将有一场雷暴。而这时班博先生和太太却走出本镇的中心大街，朝着离市区大约一英里半的一些零散的居民点走去，那里破旧的房屋靠近河边，建在低下的极不卫生的草泽地上。

他们俩都裹着一件破旧的罩衣，这也许有既不怕雨淋，又不易被人认出的双重目的。丈夫提着一盏此时还没闪出光亮的提灯，在前面几步远的地方一步步向前走着，意思仿佛是——那道路十分泥泞——让他妻子可以踏着他的沉重的脚印前进。他们一声不响地往前走着，每过一会儿，班博先生总放慢脚步回头望望，似乎要弄清他的贤内助确实已经跟了上来；在看到她的确紧跟在他身后之后，他才以略为加快的速度，迈步朝着他们的目的地走去。

这是一个属于何种性质的地方是完全不容猜疑的，因为早就人人皆知，这是一群低贱的犯罪分子居住的地方；这些人采取各种伪装表明自己是自食其力的劳工，而实际主要是靠抢劫和犯罪为生。这里只不过是一堆棚子，其中有些不过用砖块匆匆堆砌而成，另一些则是用一些虫蛀的旧船板搭起来的。它们全胡乱挤在一起，一无秩序二无一定的排列，绝大部分散乱地立在离河岸三四英尺的地方。几只漏水的小船已拖到泥滩上来，拴在矮小的围墙上，不时可以见到一支桨或一团绳子，乍一看似乎表明这个破落村子的穷苦居民必然从事某种河上的生计，但对那些东西的散乱和已不能使用的状况看上一眼，一个过路人也会不难猜想出，这些东西陈列在那里不过是为了

装样子，而并不真有什么实用。

在这一堆破烂房屋的中心，沿河立着一排二楼的阳台外伸的大建筑物，它原是一家什么制造厂的厂房。当年也许曾为这里附近房舍中的居民提供过就业机会。但它早已完全败落了。老鼠、蛀虫和潮湿的作用已使那建筑所赖以支撑的木柱腐败、朽烂；它的相当大的一部分现在已经沉到水中去了，而剩下的部分也已摇摇欲坠，向暗黑的河水弯过腰去，似乎正等待一个适当的机会，追随着它的旧伙伴所走的老路，卷入和它相同的命运中去。

正是在这个破败的建筑面前，这一对高贵的夫妻停了下来，而正在这时远处的第一声响雷在夜空中回荡，忽然间倾盆大雨开始了。

“这地方应该就在这一带，”班博看着手里拿着的一张纸片说。

“嗨，这边！”楼上有人叫喊。

班博抬头循声望去，看到二楼有一个人露出半截身子，从一个门洞里向外张望。

“就站在那里，等一会儿，”那人大叫着说，“我马上下来接你们。”说完这话，他把脑袋缩回去，把门关上了。

“就是这个人吗？”班博先生的好太太问道。

班博先生点了点头。

“那你可记住我对你说的话，”那位太太说，“还注意尽可能少说话，要不你很快会让咱俩露马脚了。”

一直愁眉苦脸望着那楼房的班博先生似乎想说，再这样把这个买卖进行下去究竟是否明智，却被蒙克斯的出现打断了。他打开在他们近旁的一个小门，招呼他们进去。

“进来！”他跺着脚不耐烦地叫喊着，“别让我老站在这儿！”

那个一开始有些犹豫的女人，没等任何进一步的邀请，大胆走进门去。羞于或不敢落后的班博先生跟着也走了进来。他显然极不自在，而且平日成为他的性格特点的那种威严的神态几乎已荡然无存了。

“真见鬼，你们干吗老站在雨里不肯动窝儿？”蒙克斯在关上门后转过身来对班博先生说。

“我们——我们只不过想先凉快凉快。”班博恐惧地四面望望，结

结巴巴地说。

“凉快凉快!”蒙克斯回答说,“过去的一切雨水或将来的一切雨水,都不能冲洗掉一个人所能随身携带的地狱之火。你甭希望那么容易就凉快下来;你说不是吗?”

一边说着这番中听的话,蒙克斯猛地转向那位太太,并直盯着她看着,以致这位一向不易被人吓唬住的女人也不得不躲开他的目光,把两眼转向地上。

“这就是你说的那个女人,对吧?”蒙克斯问道。

“呃哼!就是那个女人。”班博先生回答说,心里还记住他妻子的警告。

“我猜想你准觉得,女人从来都不能保守秘密吧?”那位太太插嘴说,并在说话的时候,以与蒙克斯相同的刺人的目光回看他一眼。

“我知道有一种秘密在被别人发现以前她们是决不会泄漏的。”蒙克斯说。

“那是什么秘密呢?”那位太太问道。

“有关有损她们自己的好名声的事,”蒙克斯回答,“因此,按同一道理,如果一个女人所参与的一件秘密活动可能为她自己招致绞刑或流刑,那我决不担心她会对任何人泄漏那件事;我肯定她不会。你明白我的意思吗,太太?”

“不明白。”那位妇女答道,说话时脸微微涨红了。

“你当然不会明白!”蒙克斯说,“你怎么会呢!”

那男人似笑似怒地对他的两个伙伴看了一眼,再次示意让他们跟他走进去。他匆匆走过了那间十分宽大却又低矮的房子。他正准备爬上一段连接着楼上库房的极陡的楼梯,或者更应该说是扶梯的时候,一道雪亮的电光从那空隙中闪过,紧接着是一阵使那整个建筑从根摇晃的巨雷。

“听听!”他往后退缩一步大声说,“听听!轰隆隆、噼啪啪响个不停,仿佛是从一千个隐藏魔鬼的洞穴中穿过后传来的回声。我恨透了这声音!”

他默默呆了一会儿,然后,他猛地从脸上移开双手,让无比惊慌失措的班博先生看到了一张完全变样的失色的脸。

“我时不时总会这么犯一回病，”蒙克斯看到他惊愕的神态解释说，“有时一听见雷声就犯病。现在我没事了；这一回就算已经完全过去了。”

这么说着，他领头向扶梯上爬去；把他们领进一个房间后匆匆把门窗全关上，并把用绳子和滑轮挂在屋顶一根粗梁上的一盏提灯放矮了许多。借助于它的微弱的光亮，可以看到一张旧桌子和放在桌下的三把椅子。

“现在，”在三个人都已坐定之后，蒙克斯说，“咱们越快了结咱们的正事，对谁都越好。这个女人已经知道咱们要谈的问题了，不是吗？”

这问题是对班博先生提出的；但他妻子却抢先回答说，一切她都已经完全知道了。

“他说你在这个老婆子死去的那个夜晚和她在一起，是这样吗？还说她曾交给你——”

“你说的是那个男孩子的妈妈，”女管家打断他的话回答说，“一点儿不错。”

“第一个问题是，她所透露的消息属于何种性质？”蒙克斯问道。

“那是第二个问题，”那女人慢吞吞地说，“第一个问题应该是，那消息值多少钱？”

“在没弄清它是什么样的消息以前，谁他妈知道呢？”蒙克斯说道。

“我深信再没有人比你知道得更清楚了，”班博太太回答说，正如她丈夫早已深有体会的那样，对什么事她可都是敢作敢当的。

“嗯哼！”蒙克斯带着急不可待的神态颇有深意地说，“从中还能有利可图，嗯？”

“那也许。”是她的神色自若的回答。

“从她那里拿到了什么东西，”蒙克斯说，“她穿戴的什么。或者什么——”

“你最好给个价吧，”班博太太打断他的话说，“听你说的这些话使我已完全明白，你正是我应该找的那个主儿。”

关于这个秘密，班博先生除了最初所知道的那点儿情况，他的娇

妻也并未曾对他透露更多的情节，这会儿只是伸长脖子、睁大眼睛听着他们俩的对话，带着十分惊奇的神态，交替着看看他的妻子，又看看蒙克斯；而在蒙克斯严厉地询问她打算拿她的秘密卖多少钱的时候，他惊奇的程度似乎更增加了。

“它对你能值多少钱?”那女人仍然十分安详地说。

“可能一钱不值，也可能值个二十镑，”蒙克斯回答说，“说出来，让我听听到底值多少。”

“在你刚才说的这个数目上再加五镑，”那女人说，“我便会告诉你我所知道的一切。先说可不行。”

“二十五镑！”蒙克斯往后一缩大声叫着说。

“我已经说得再清楚不过了，”班博太太回答说，“这也算不上一个大数目。”

“买一个可能一文不值的臭秘密还不算大数目！”蒙克斯极不耐烦地叫喊着说，“何况这秘密已被埋葬了十二年或者更多的年头了！”

“这类东西像好酒一样越陈越香，常常因为放的时间长，就可以卖到加倍的价钱。”女管家仍然保持着她一直表现的满不在乎的神情回答说，“至于被埋葬了十二年，你我都无法知道，也许还会有人从现在起在地下躺上一万二千年，或一千二百万年，最后又出来说出某种奇闻哩！”

“我要是白花了那笔钱呢?”蒙克斯犹豫地说。

“那你很容易再拿回去的，”女管家回答说，“我只是一个女人；一个人在这儿；也无人保护。”

“不是一个人，我的亲爱的，也并非无人保护，”班博先生自告奋勇说，吓得声音有些发抖，“这儿还有我，我的亲爱的，再说，”班博先生说，忍不住上下牙直打战，“蒙克斯先生完全是一位正人君子，他绝不会对教会中人动武的。蒙克斯先生知道我已不是个年轻人，我的亲爱的，也知道，我已经可以说有些衰老了；但他也曾听说过，我说我毫不怀疑蒙克斯先生必然曾听人说过，我的亲爱的，我要是一旦被惹怒了，可是力大无穷，也绝不饶人的。所以最好谁也别惹怒我；就是那么回事。”

班博先生这么说着的时候，他惨兮兮地做出一副凶猛的样子，紧

抓住他的提灯;但他满脸惊恐的神情清楚地表明,真要让他表现出勇武的样子来,还非得有点儿外力,而且不小的外力,惹怒他不可,只除了对那些吃救济的穷人,或早已被磨去性子的人们。

"你完全是个大傻瓜,"班博太太对他说,"最好闭住你的嘴。"

"他要是不能低声说话,最好在来这里之前便把他的嘴割掉了,"蒙克斯严厉地说,"看来,他是你丈夫,是吧?"

"他是我丈夫!"女管家格格笑着说,避开他的问题。

"你们进屋来的时候,我便这么想,"蒙克斯说,他注意到那位太太在说话时曾对她的丈夫投以愤怒的目光。"这样更好,只要两人意见一致,我倒宁愿同时和两个人打交道。我说的可是真话。瞧这里!"

他把手伸进身体侧边的一个口袋里,掏出一个帆布袋子,数出二十五个金镑放在桌上,然后把它们推到那女人面前。

"来吧,"他说,"收起这些钱来;等这阵我觉着要掀掉这房子屋顶的该死的响雷过去以后,咱们再来听听你的故事。"

一个听来似乎更近得多,仿佛就在他们头顶上滚动、爆炸的巨雷终于过去,蒙克斯从桌上抬起头来,向前倾着身子,要听听那女人说些什么。由于两个男人急于要听,都在那张小桌子上向前伸着脑袋,那女人为让他们听清她的耳语也极力向前伸着头,三个人的脸几乎都贴在一起了。吊着的提灯的微弱光线直照在他们身上,更加突出了他们面容的苍白和焦虑神情,那面容在无比阴森的黑暗的衬托下,看上去要多可怕有多可怕。

"在那个我们叫她老莎利的女人死去的时候,"那女管家开口说,"就只有她单独和我在一起。"

"附近再没有别的人吗?"蒙克斯同样用一种空洞的极低的声音问道,"在别的床上再没有别的病得要死的或呆傻的老婆子?再没有别的人会听见,或可能听懂你们的谈话?"

"一个人也没有,"那女人回答说,"屋里就我们俩。在死亡来临的时候,就只有我站立在那尸体旁边。"

"好,"蒙克斯仔细瞧着她的脸说,"说下去。"

"她说到一个年轻女人,"女管家接着说,"在几年前生下了一个

孩子;不仅就在这同一间屋里,而且就在她现在躺着要死去的同一张床上。"

"哟?"蒙克斯嘴唇发着抖说,转头向身后望望。"真见鬼!事情够多奇怪!"

"那孩子正是你昨天晚上对他说的那个,"女管家说,小心地对她丈夫点点头,"这个妈妈遭到了那老婆子的抢劫。"

"在她活着的时候?"蒙克斯问道。

"在她死了以后,"那女人似乎微微一抖回答说,"她从那几乎还没凉透的尸体上偷走了她临终之前用她最后的一点气力,恳请她为她的孩子保存下的东西。"

"她把它卖了?"蒙克斯显得十分迫不及待地叫道,"她把它卖了吗?在哪里卖的?什么时候卖的?卖给谁了?卖了有多少时候了?"

"在她刚刚十分艰难地告诉我她干了这件事之后,"女管家说,"她便倒下死去了。"

"再没说任何别的话?"蒙克斯大叫道,那声音因为受到强力的压制,似乎更显得格外的疯狂。"这是诳话:我不能让人给耍了。她准说过更多的话。我一定得知道她还说了些什么,要不我一定会把你们俩都给活活掐死。"

"她另外一个字也没再说,"那女人说(尽管班博先生已显得惊慌失措了),似乎一丝一毫也未曾为那陌生人的粗暴态度所动;"但她却用她的半攥着拳头的一只手,使劲拼命抓住我的袍子;当我看到她已死去,用力掰开她的手的时候,我发现她手里攥着一张脏兮兮的纸片。"

"纸里包着——"蒙克斯往前伸出脖子插嘴说。

"什么也没有。"那女人回答说,"那是一张当票。"

"当的什么东西?"蒙克斯问道。

"一会儿我会告诉你的,"那妇人说,"我猜想她把那件小玩艺儿留了一段时候,想着能靠它捞一笔;后来她把它当了;而她却一年一年都攒够或凑足了钱以支付当铺的利息,不让它死当;那样如有任何情况发生她还可以把它赎回来。什么情况也没有发生;于是,正像我说的,她死的时候手里还攥着那又破又脏的纸片。当票再有两天就

到期了;我也想着有一天那东西可能会有什么用处,便把它赎了回来。”

“那东西现在哪里?”蒙克斯急忙问道。

“在这儿,”那妇人回答说。她仿佛正急于脱手似的,连忙往桌上扔出一个几乎连一只法国表都难装下的小口袋,蒙克斯一见便一把抓过来,用他颤抖的双手把它打开了。里面装着一个小金盒子;盒子里有两绺头发和一个极普通的金戒指。

“在戒指的内侧刻有‘艾格尼丝’这个名字,”那妇人说,“后面还留下了填上姓氏的空地;再下面便是日期,那日期在那孩子出生前大约一年光景。我已经查出来了。”

“东西全在这儿了吗?”蒙克斯在匆忙地仔细察看了那一小包东西之后问道。

“全在这儿了。”那妇人回答。

班博先生仿佛很高兴事情已经办完,而并没有提出要拿回那二十五镑钱的问题,不禁长长抽了一口气;同时,现在他终于放开胆子,擦了擦刚才听他二人对话的时候,他一直任其自流的鼻子上的汗珠。

“除了凭空猜想,关于整个这件事的内幕我一无所知,”他的妻子在略微沉默了一会儿之后对蒙克斯说,“我也不要知道;因为那样更安全些。不过我也许可以问你两个问题,可以吗?”

“你可以问,”蒙克斯微微有些吃惊地说,“但我回答不回答可说不准。”

“——那就变成了三个问题了。”班博先生试探着打趣说。

“你原来希望从我这儿得到的正是这些东西吗?”女管家问道。

“正是,”蒙克斯回答,“还有一个问题是?”

“你打算拿它干什么? 会不会用它来害我?”

“决不会,”蒙克斯回答说,“也不可能有人用来害我。瞧这儿!可是你们千万别往前挪动一步,要不你们就会没命了。”

这么说着,他忽然把桌子搬开,抓住地板上的一个铁环,从班博先生的脚前掀开了一扇活门,吓得班博先生连忙后退了好几步。

“往下看,”蒙克斯把提灯伸进那个大黑洞中说,“不要害怕。如果我真存心要害你们,刚才你们坐在这上面的时候,我满可以不声不

响就让你们落下去了。”

听到这话，女管家大着胆子往洞边走近了几步；甚至班博先生忍不住好奇，也一步步向洞边靠近。一股因雨水暴涨的山洪在下面的沟底匆匆流过；其他的一切声响都被淹没在它冲过滑溜溜的绿色立柱的噼啪啪和哗啦啦声音中。这下面原来有盘水磨，冒着白沫围着几块水板和残存的水磨打转的激流，在一脱开无效地企图阻止它奔腾前进的障碍物的时候，似乎更以加倍的冲击力奋力前进。

“你要是把一个人从这儿扔下去，明天早上他会到什么地方去了？”蒙克斯在那个黑暗的深井中来回晃动着提灯说。

“在河下游十二英里的地方，而且还会被撕成了几块，”班博回答说，想想都忍不住直哆嗦。蒙克斯把那个小包从他原来匆匆塞进胸前的一个小口袋里掏了出来；从地上拾起一个残破的滑轮，把小包和它拴在一起，扔进下面的水流中去。那东西毫不犹豫地直落下去，带着一声几乎听不见的溅水声，分开水面立即消失了。

三个人互相看着对方的脸，似乎忽然都呼吸得更自由了。

“就这样吧！”蒙克斯关上活门，把它仍放回到原来的位置后说。“如果大海真像书上讲的，会吐出它的死者，它也一定会留下它的金银财宝和那个小玩艺的。咱们已再没有什么话可说了。现在让咱们这个愉快的聚会散了吧。”

“完全可以散了。”班博先生十分轻快地说。

“你可记住不要随便乱说，知道吗？”蒙克斯带着威胁的神态说，“对你的老婆我倒并不担心。”

“对我你就放心吧，年轻人，”班博先生回答说，一边无比客气地连连鞠躬，一步步朝梯子边退去。“说出去对谁都没有好处，年轻人；对我自己也没有好处，你也知道，蒙克斯先生。”

“听你这么说，我为你感到高兴，”蒙克斯说，“点上你的提灯，赶快离开这里，越快越好。”

很幸运他的谈话正好到此结束了，要不然，班博先生一路鞠躬已退到了离扶梯仅只有六英寸远的地方，准会一跟斗栽到楼下房间里去了。他从蒙克斯从绳子上解下来、现在拿在手中的那盏提灯上，引火点着了他的提灯，无心再延长他们之间的谈话，一声不响地同跟在

他身后的妻子一起下楼去。蒙克斯站在梯子上,听听除了户外的雨声和流水声别无其他声响之后,也跟在他们身后走了下去。

他们小心翼翼缓慢地走过楼下的房间,因为蒙克斯见到任何一个黑影都惊惊诧诧;而班博先生,把提灯提得离地一英尺多高,走得不仅非常小心,还以他那么高大的个头,迈着异乎寻常的轻巧的脚步,紧张地四处张望惟恐踏着暗门。蒙克斯轻手轻脚打开了他们进来时走过的门,这对夫妇仅仅和他们的这个神秘的相识相互点了点头,便走进门外的大雨和黑暗中去。

他们刚一离开,看来对于孤独感到万分不安的蒙克斯马上叫来了一直藏在楼下什么地方的一个男孩儿,吩咐他拿着灯在前面走,他仍回到了他刚才离开的那个房间。

第三十九章

介绍读者已经见到过的几位可敬的人物，并讲述足智多谋的蒙克斯和老犹太如何在一起密商

在上一章里提到的那三位贤人办完如书中所写他们的一些琐碎事务之后的第二天晚上，威廉·赛克斯先生从睡梦中醒来，咕哝着问现在是什么时候了。

赛克斯提出问题的这间屋子并不是在那次卡特西行动之前他租下的那间住房，尽管这房子仍在原来的那个区，而且和老房子相距也不太远。从外表看，这房子不像原来的那所让人一见便暗自希望自己也有这么个住处。它实际只不过是一所很少陈设、开间狭窄的简陋的房屋，采光完全靠开在倾斜的屋顶上的一个小天窗，出门便是一条狭窄、肮脏的胡同。再不用说别的，单凭这些也可看出住在这里的那位好先生近来一定混得不得意；因为极少的家具，又没有任何舒适的条件，再加上连多几件换洗的衣服和内衣这类小物件全都没有，那便足以说明这里的主人十分贫穷了；如果有人还认为证据不足，那赛克斯日益消瘦的身体状况也完全可以说明问题了。

这个贼把他的白大衣当作晨装裹在身上，躺卧在床头，露出他的丝毫未因苍白的病容而有任何改变的脸面，和一顶极脏的睡帽，外加上一脸已有一周未刮过的硬碴碴的黑胡子。那条狗坐在床边，一会儿若有所思地看看它的主人，一会儿在听到街上或下面屋子里有任何响动引起它的注意时，支起它的耳朵，发出几声低沉的狺狺声；在窗口坐着一个女人，正忙于修补和那贼人常穿的一身衣服配套的一件旧坎肩。她因常常熬夜和生活艰辛已变得十分瘦弱和苍白，以至于人们要不是听到她回答赛克斯先生的问题时说话的声音，很难认

出她就是在本书中已经露过面的那同一个南希。

“七点刚过不久，”那姑娘说，“你今天晚上觉得怎样，比尔？”

“软得像一摊泥，”赛克斯先生回答说，同时责骂了几句自己的眼睛和手。“过来，帮我一把，让我先且离开这该死的破床。”

疾病并没有改进赛克斯先生的脾气；因为当那姑娘扶他起来，把他搀到一把椅子上去时，他仍不停地责骂她笨拙，甚至动手打她。

“又号了，是不是？”赛克斯说，“过来吧，别站在那儿哭丧了。要是你除了哭不能再干点儿别的什么，那你就滚到一边去。你听见了吗？”

“我听见了，”姑娘把脸转向一边去，勉强笑着回答说。“这会儿你脑子里又在胡想些什么？”

“啊！你现在有些想通了，是不是？”赛克斯咕哝地说，注意她眼中含着眼泪。“想通了，对你自己大有好处。”

“嗨，你的意思不是说，今天夜里你还要跟我过不去吧，比尔。”那姑娘说，把一只手放到他的肩上。

“是的！”赛克斯大叫着说，“为什么不？”

“接连这么多夜晚，”那姑娘带着一丝女人的柔情说，这柔情使得她的声音也感染上了甜蜜蜜的味道，“接连这么多夜晚我一直十分耐心地侍候你、照顾你，仿佛你是个孩子，这会儿是我第一次见到你又恢复了本来的样子；如果你想想那些情况，你就不应该像刚才那样对待我，你说是不是？来吧，来；说你再不会了。”

“嗯，那，”赛克斯先生回答说，“我再不会了。嗨，真他妈的该死，这丫头又哭起来了！”

“这没有什么，”那姑娘说，转身坐在一把椅子上。“别在意我。一会儿就会过去了。”

“什么一会儿就过去了？”赛克斯先生凶狠地问道，“你这会儿又在搞些什么鬼名堂？快起来干你的活儿去，别在那儿尽跟我唠叨些女人的蠢话。”

如果换一个时候，这几句责骂的话和他说话的口气一定能产生预期的效果；但现在这姑娘真是已经十分虚弱和精疲力竭，在赛克斯先生还没来得及像往常一样连骂带吓唬地一阵吆喝之前，她把头耷

George Cruikshank

拉在椅背上已晕了过去。在这个不寻常的意外事件面前,他有些不知如何是好了;因为南希小姐的歇斯底里发作时,一般都来势凶猛,但不太需要外力帮助自己也能挣扎过来。赛克斯先生先试着对她胡骂几句,后来发现那种治疗方式全然无效,于是便大声叫人来帮忙。

"这儿出了什么事了,我的亲爱的?"费金探进头来问道。

"来帮帮这个姑娘,行吗?"赛克斯不耐烦地说,"不要干站在那里闲聊,对我傻笑。"

费金惊叫一声,连忙赶过去照顾那姑娘,这时紧跟在他的可敬的朋友身后进屋来的约翰·道金斯先生(或称机灵鬼溜得快)也连忙把他扛着的一包东西放在地上,从紧随其后进门来的查利·贝茨手中夺过一个酒瓶来,一眨眼工夫用牙咬开瓶盖,把瓶里的东西往病人的喉咙里倒了一些,倒之前惟恐发生差错,他还先尝了一口。

"查利,你用那扇风器给她增加点儿新鲜空气,"道金斯先生说,"你,费金,拍打拍打她的双手,比尔,快解开她的内衣。"

这些认真施行的抢救办法,特别是分配给贝茨小老板的那部分,他似乎把他所承担的这部分工作看做是天下最可笑的事,没有多久便产生了预期的效果。姑娘慢慢恢复了知觉;她勉强几步蹿到床边的一把椅子上,把脸扑在枕头上;留下赛克斯先生自去对付几位来客,一边奇怪他们怎么会忽然来临。

"嗨,是什么臭风把你们吹到这儿来了?"他向费金问道。

"完全不是什么臭风,我的亲爱的,因为臭风对谁都吹不出个好儿来;可我带来的却是好东西,是你一见就会十分高兴的东西。溜得快,亲爱的,把包打开,把今天早晨我们用我们所有的钱换来的那些小玩艺拿给比尔看看。"

机灵鬼按照费金的吩咐打开了那个用一块旧桌布包起来的大包;从中拿出一件一件东西交给查利·贝茨,由他摆在桌上,同时对这些东西的精美和罕见赞不绝口。

"多棒的兔肉饼,比尔,"那位年轻先生在打开一个纸包让大家看到一大块煎饼时,大叫着说,"那么娇小的动物,长着那么细嫩的小腿儿,比尔,连骨头都落口消化,吃的时候根本用不着挑剔;一镑七先令六便士的绿茶,味道是那样浓,你要拿开水一沏,它简直会把茶壶盖

给冲开;一磅半由于黑鬼们没等它熬到火候便停工而造成发潮的白糖——啊不！两个两磅一个的面包;一磅上等肉;一块格罗斯特奶酪;而且,在这一切之外还有一样你们从未尝到过的最了不起的东西!”

在贝茨小老板说出这最后一句赞美词的时候,他从他的硕大无比的衣服口袋里拿出了一个塞得很严实的特大酒瓶,这时道金斯先生立即拿过瓶子来从中倒出一酒杯干酒精,递给病人,他也就毫不犹豫地一口喝了下去。

“啊!”费金满意地搓着自己的双手说。“你还行,比尔;现在看来,你还行。”

“行!”赛克斯大叫着说;“要等你们来帮帮我,我可能会已经有二十次要完蛋了。你们这些虚情假意的混账东西,把一个病得那么严重的病人丢下三个多星期不理不睬的,算什么意思?”

“听他说的,孩子们!”费金耸耸肩膀说,“我们还给他带来那么多好东西哩。”

“那些东西本身倒是够好的,”赛克斯扫视了一下那张桌子,稍感安慰地说,“可你们自己说说,你们为什么在我这么久精神不好,身体有病,一切都很糟糕的时候,在性命交关的时刻,把我看得还不如这条狗,丢在一边。——查利,把它给我轰下去!”

“我从没见过这么有意思的一条狗,”贝茨小老板在按他的意思轰狗的时候大声说,“一闻到食物气味就活像一个上市场去的老太太！它准能靠登台表演发笔大财的,这条狗一定会的,而且还能为戏剧事业增添活力。”

“别在那儿胡说八道了,”在那狗仍不停地发出愤怒的低叫声躲进床下去的时候,赛克斯叫着说。“你有什么话为你自己辩解,你这个干瘪的老帮子,嗯?”

“我去了伦敦,在那边呆了一个多星期,亲爱的,办点儿事。”那犹太人回答说。

“那还有另外两个星期呢?”赛克斯问道,“把我像一只病倒在洞中的耗子一样,对我死活不问的另两个星期你干什么去了?”

“我是万般无奈,比尔。我没法当着众人对你细谈其中的情由;

但我拿人格担保。”

“拿什么担保?”赛克斯极度厌恶地咕哝着说,“嗨,你们中哪个把那饼给我切一块来,让我压压我嘴里的臭味,要不我会给熏死了。”

“不要动肝火,我的亲爱的,”费金恭顺地请求他,“我从来也没忘记过你,比尔;从来也没有。”

“没有!我敢打赌说你从来也没有,”赛克斯苦笑着回答说,“自从我浑身发抖、烧得滚烫,在这儿躺下以来,你没有一个小时不在那里想点子,出花招儿;回头让比尔干这个,让比尔干那个;等他身体一好,下贱坯子,这些事全让他去干;那会儿他身无分文也不得不干。要不是亏了这个姑娘,我可能早死了。”

“对呀,比尔,”费金急忙抓住他这句话辩解说,“要不是亏了这姑娘!可要不是亏了可怜的老费金,你怎么可能这么方便正好有一个姑娘在身边呢?”

“他说的也确是真话!”南希连忙走过来插嘴说,“别跟他吵了;别跟他吵了。”

南希的出现改变了谈话的话锋;因为那些年轻人,看到乖巧的老犹太的一个眼色,都开始对她劝酒,不过,她每次都喝得极少。而仍装作和平时一样兴致勃勃的费金,一面假装把他对他的威胁不过看做是逗趣的玩笑;一面更对他由于多喝了几杯忍不住勉强说出的一两个粗野的笑话,报之以无比开心的大笑,终于使赛克斯先生慢慢气消了。

“一切都很好,”赛克斯先生说,“不过今天晚上你一定得给我一笔钱。”

“我身上一个子儿也没有。”犹太人回答说。

“那你家里可有的是,”赛克斯回嘴说,“我要你从你家里拿去。”

“有的是!”费金摊开双手叫着说,“我的钱还不够——”

“我不知道你有多少钱,我敢说因为太多了一时数不过来,你自己也说不清共有多少,”赛克斯说,“但我今天晚上必须要一笔钱;那是没有价还的。”

“好,好,”费金叹口气说,“我马上派机灵鬼给你送来。”

“你也别派什么机灵鬼了,”赛克斯接口说,“机灵鬼太过于机灵

了，你要是派他干这件事，他很可能会忘了送来，或迷了路，或遇上了警察结果没能来成，或者其他种种借口。南希将到你的窝里去取，这样才万无一失；她走后我可以躺下好好睡一觉。”

经过长时间吵吵嚷嚷，讨价还价，费金把他提出的先支五镑的要求，压到了三镑四先令六便士，还发誓说，这样他便就只剩下十八便士可以维持家用了。赛克斯先生懊丧地说，如果他实在再多要不到，那也就只好那个数吧；南希穿衣服准备和他一同回家；溜得快和贝茨小老板收起桌上吃剩的东西放进了橱柜。然后那犹太人告别他的热情的朋友，由南希和两个年轻人陪伴着往家里走去。这时赛克斯先生一仰身倒在床上，准备睡上一觉，等待那年轻姑娘回来。

他们一路走来，终于到达了费金的住处，一进屋却见托比·克拉基特和奇特林先生正在玩牌，并已经玩到第十五局了，不用说奇特林先生又输了，共输掉了他的第十五个，也是最后一个六便士，使得他的几个年轻朋友们大为开心。而克拉基特先生似乎感到让人看到自己拿这么一位在身份和智力方面都远比自己低下的先生要着玩儿，多少有些害臊，便打个呵欠，问了问赛克斯的病情，拿起帽子准备走开。

“没有谁来过吗，托比？”费金问道。

“连鬼也没来过，”克拉基特拉起外衣领子来说，“日子过得像蹩脚啤酒一样淡而无味。你真应该好好请我吃一顿，以补偿我这次为你看家的功劳。他妈的，要不是我耐着性子陪这个小家伙玩牌消遣，我早已会像一位陪审团的人一样发困，离睡乡和新门监狱一样近了。真是无聊之极，我要说假话就不是人。”

一边说着这些和其他一些类似的空话，托比·克拉基特十分傲慢地把他赢得的钱拢在手中，塞进外衣里面的口袋里，那神情仿佛表示以他那么高大的个头，对这么几个银币哪里会放在眼里；装完钱之后，他大摇大摆走出门去，姿态是那样潇洒，以致奇特林先生对他的双腿和皮靴从眼前消失以前，一再投以钦羡的目光，并向屋里的人们表示，他认为他这位相识只要十五个六便士就肯陪他玩一晚上，实在便宜，还说输掉的那么一点儿钱，他认为一个屁都不值。

“你可真叫逗，汤姆！”贝茨小老板说，听了他的那番话十分开心。

“一点儿也不，”奇特林先生回答说，“不是吗，费金？”

“你是个非常聪明的小家伙，我的亲爱的，”费金说，拍拍他的肩膀，并对他的其他门徒们挤挤眼。

“克拉基特先生真是派头十足，是不是，费金？”汤姆又问。

“这一点绝对不容怀疑，我的亲爱的。”

“能和他交个朋友是一件极光彩的事；是不是，费金？”汤姆接着追问。

“完全是这样，真的，亲爱的。他们只不过是妒忌你，汤姆，因为他不肯和他们做朋友。”

“啊！”汤姆自鸣得意地大叫着，“这话说在点子上了！他把我的钱全弄走了。不过只要我愿意，什么时候都可以出去再挣更多的钱；是不是，费金？”

“你当然能再挣，而且越快出去越好，汤姆；立刻去把你输掉的钱找回来，一刻也别耽搁了。溜得快！查利！你们也该上岗了。动动吧！这会儿已快十点了，什么活儿也还没干。”

听他这么说，几个孩子全顺从地拿起帽子，对南希点点头，走出房去。溜得快和他的整天开心的朋友，在走出去的时候，不停地拿奇特林先生寻开心；而他的行为，说句公道话，并没有什么十分奇特或特殊的地方。事实上，镇上不知有多少年轻人，为了让人看到自己混进了高等社会，都愿意付出比奇特林先生付出的更高得多的代价。也还有许许多多文雅的先生(正是由他们组成上面说的高等社会)把他们的名声完全建立在和小白脸托比·克拉基特的相同的基础之上。

“现在，”在他们走出房间后，费金说，“我给你取那笔钱去，南希。这只不过是我收着那些孩子们的一些零散东西的一个小橱柜上的钥匙，我的亲爱的。我从来不锁我的钱，因为，我的亲爱的，我无钱可锁——哈！哈！哈！——没有钱可锁。我们干的是个清苦的行当，南希，而且无人说好；可我就喜欢看到我身边有这么些年轻人；什么我都忍耐了，什么我都忍耐了。听听！”他说，连忙把那把钥匙藏进怀里，“这是谁来了？听！”

交抱着两手坐在桌边的那个姑娘，显然对来的人丝毫不感兴趣，也无心去注意他，不管他是谁，是来还是走。不料一个男人的低沉的

说话声却闯进了她的耳朵。她一听到那声音便像闪电一般脱掉她头上的帽子和披肩,把它们塞到桌子下面去。她刚塞好却见那犹太人转过头来,她连忙抱怨了两句,说屋里太热;她说话的无精少神的声音和她刚才忙叨和疾速的动作形成鲜明的对照;只是费金刚才正好背对着她,并未看到她的动作。

"真讨厌!"他声音极低地说,似乎对有人来搅扰十分不快,"这人原和我约好早该来的;他下楼来了,别当着他提起钱的事,南希。他不会呆很久的。用不了十分钟,我的亲爱的。"

那犹太人在听到外面下楼的脚步声时,把一个瘦骨嶙嶙的手指按在嘴唇上,拿起蜡烛向门口走去。来访者和他同时到达门口,他匆匆走进门来,还没来得及看到那姑娘,便走近了她的身边。

来的人是蒙克斯。

"不过是我的一个年轻的手下人,"费金看到蒙克斯见到一个生人有些吃惊,便连忙解释说。"坐着别动,南希。"

姑娘更向桌子边靠近一些,用一种毫不在意的轻佻的眼神瞅了蒙克斯一眼,立即又低下头去;但当他转脸对着费金的时候,她却又偷看着他,目光是那么犀利、敏锐,显然有所追索。如果这时有一个旁观者,见到了这前后的变异,肯定会难以相信那两种目光来自同一个人。

"有什么消息吗?"费金问道。

"重大消息。"

"还是——还是——好消息?"费金似乎惟恐过于热情会惹得对方不高兴,犹犹豫豫地说。

"反正不是什么坏消息,"蒙克斯带笑回答说,"这一回我可够麻利的。让咱们单独谈几句。"

那姑娘更向桌子靠近一些,虽然她看到蒙克斯说话时用手指着她,她却并没有表示要主动离开的意思。那犹太人也许担心如果一定要叫她出去,她可能会说出取钱的事,于是用手指指楼上,带领蒙克斯走出了房间。

"不是咱们上次去的那个鬼地方。"她听到那人在跟费金上楼时说。费金大笑了几声;他回答的话她没有听见,听楼板咯吱的声音,

他似乎领他的伙伴上了二楼。

他们的脚步声还没有完全停止在全屋里震响，那姑娘便已脱下她的鞋来；她把身上的长袍拉起来松松笼在头上，把两只胳膊也捂在里面，便站在门边，一声不响极感兴趣地倾听着。他们的声音一停止，她便轻步溜出房间，以让人难以置信的轻巧和沉静爬上楼梯，隐身在上面的黑暗中。

在一刻多钟的时间里，房间里一直空无一人；接着，那姑娘迈着鬼影一样的脚步又溜了回来；她一回到屋里便听到那两人下楼的声音。蒙克斯立即转身向街上走去；那犹太人却再次爬到楼上去取钱。在他回来的时候，那姑娘却正在整理她的披肩和帽子，似乎准备要走。

"嗨，南希，"犹太人把蜡烛放在桌上后倒退一两步惊叫着说，"你怎么脸色煞白！"

"煞白！"那姑娘学着他应声说，同时用手遮住眼睛，似乎要盯着他看。

"看上去十分可怕。你在这儿怎么来着？"

"我也不知道怎么来着，就只是干坐在这间屋子里不知有多久啦，"姑娘不在意地回答说，"快拿钱来！让我好回去，这还像个话。"

费金数一个钱叹一口气地把钱如数数在她的手中。数完钱彼此没有再说什么，只是互道了一声"晚安"便分手了。

那姑娘一走上大街便在门口的台阶上坐了好一会儿；她十分心神不定，简直走不了路了。忽然间她站了起来；朝着赛克斯正等她回去的相反的方向匆匆走去；她不停地加快脚步，直到逐渐变成了猛跑，在她跑得精疲力竭之后，便停下来喘口气；接着，她似乎忽然镇定下来，深为自己急于想干一件什么事而又无此能力所苦恼，止不住搓着双手放声大哭起来。

也许是一阵哭泣使她得到了一些宽慰；也或许是她感到自己实在已完全无能为力；她忽然又转过身来，以几乎和刚才相同的速度向着相反的方向跑去。一则为了弥补刚才损失掉的时间，一则为了配合她自己心中的狂乱的思想。她很快也就来到了她适才抛下的那个贼人的住处。

她也许不免对赛克斯先生透露出了几分激动情绪,他却并未注意到;因为,他只问她拿回钱来没有,听她说拿回来了,他满意地咕哝了两声,便又把头放在枕头上,接着去睡他的被她的来临所打断的大觉。

第二天,对她来说很幸运,因为有了钱便使他整天忙于吃吃喝喝,因而在改善他的暴躁脾气方面也发生了极有利的作用。他这时既没有时间也没有兴趣对她的行为举止过分挑剔了。她完全像一个以非常的决心作出决定,正处于即将采取大胆冒险行动的人一样心神不宁的紧张状态,如果让目光锐利的费金看到准会一目了然,很可能会马上警觉起来。而赛克斯先生缺乏观察细微变化的能力,除了若受到冒犯便变得对任何人都一味蛮横无理之外,从不注意别人感情上的细小差异;更加上,前面已经说过,他现在正处于十分友好的状态之中,完全看不出她的行径有任何异乎寻常之处,而且由于对她完全不在意,即使她的激动情绪比现在更为显著得多,也很可能完全不会引起他的怀疑。

在那一天行将结束的时候,那姑娘的激动情绪更为加剧了。黑夜来临了,她坐在一旁,等待着那破门贼喝个够之后,安然入睡的时候,两颊显得非同一般的苍白,眼中也冒着火光,连赛克斯看到后也不免一惊。

赛克斯先生在发烧之后身体还很虚弱,一直躺在床上,为了杀杀杜松子酒的烈性,他总掺上开水后再喝;当他第三次或第四次把杯子递给南希倒酒的时候,他终于发现了她异常的表现。

"嗨,真见鬼!"他用双手撑起身子直盯着那姑娘的脸说,"你简直像个死而复生的尸体。出了什么事啦?"

"什么事!"那姑娘回答说,"什么事也没有。你干吗这么盯着我看着?"

"出了什么鬼事情?"赛克斯问道,抓住她的一只胳膊使劲摇晃着。"到底是什么事?你是怎么啦?你在想些什么?"

"我想到许多事情,比尔,"那姑娘发着抖回答说,同时用双手捂着眼睛。"可是,天哪!那又有什么奇怪的?"

她在说出这最后几个字时强装的欢笑,似乎比她原来的惊慌、煞

白的面容，对赛克斯产生了更深刻的印象。

"我告诉你是怎么回事，"赛克斯说，"你要是一直没传染上热病，而现在却要发作了，我觉着反正有什么非同一般的事，有什么危险事，马上就要发生。你不是要去——不，该死！你不会干那种事的。"

"干什么事？"那姑娘问道。

"再没有，"赛克斯说，呆呆地看着她，接着自言自语地咕哝着，"再没有一个比她更坚强的姑娘了，要不三个月以前我就会割断她的脖子了。她现在快传染上热病了，就是那么回事。"

为了加强自己在这个问题上的信心，他一口饮干了杯中的酒，然后嘴里不停地骂骂咧咧地说要吃药。那姑娘十分利索地一跳站起身来，迅速给他倒药，却一直背向着他；然后她把杯子举到他的嘴边，让他把药喝下。

"来，"那贼人说，"过来在我身边坐下，拿出你的本来面目来；要不我会把它给你彻底改变了，等你真需要它的时候就没处去找了。"

姑娘走过去坐下，赛克斯紧紧抓住她的一只手，躺倒在枕头上，转头看着她的脸。眼睛合上了；又睁开了一会儿；又合上了一会儿；又睁开了。他不安地一再挪动身子，多次每睡约两三分钟便忽然被惊起，满脸恐惧的神色、目光无神地向四处观望一阵之后，却忽然简直像是被人一击似的，甚至就那么扬着头进入了深沉的睡乡。他抓着她的手松开了；高举的一只胳膊无力地落到了他的身边；他像一个完全失去知觉的人躺在那里。

"鸦片酊终于起作用了，"那姑娘从床边站起来叨咕着说。"这会儿走都可能已太晚了。"

她匆匆戴上她的帽子和披肩，不时恐惧地向四面望望，似乎尽管吃下了安眠药，她随时都担心赛克斯的手可能会按在她的肩上，然后，她在床边轻轻弯下腰去，亲吻了一下那贼人的嘴唇，悄然无声地打开并关上房门，匆匆向外走去。

在一条她必须穿过才能走上大街的黑胡同里，更夫正在叫着九点半了。

"半点已过去很久了吗？"那姑娘问道。

"再有一刻钟就该敲十点了。"那人说，举起手中的提灯，看看她

的脸。

“我没有一小时或更长的时间就到不了那里,”南希自言自语说,匆匆和他擦身而过,急急朝大街上走去。在她从斯皮托广场向伦敦西端赶去时,她必须穿过的一些僻静的小巷里和大街上的许多店铺都已经关门了。大钟敲响了十点,她更为着急了。她飞快地在石板路上走着,用手分开挡路的行人;在穿过拥挤的街道时,简直是从马脖子下面迅速穿行,旁边还等着一簇簇人群,伺机也想那么办。

“这女人疯了!”在她挤过去后转身看着她的背影的人们说。

她来到市里比较富庶的街区的时候,行人比较稀少了;在这里她一个劲往前冲的前进速度更引起了她匆匆走过的零散的行人们的好奇心。有人跟在她后面也加快了脚步,仿佛要看看她这么以异乎寻常的速度向前赶路,到底要上什么地方去;其中有少数赶到了她前面,回过头来惊异地看到她脚下的速度仍始终未减;不过,他们一个个都被她甩下,等她快到目的地的时候,她已是孤身一人了。

这是在海德公园附近的位于一条安静而漂亮的街道上的一座家庭公寓,当她依靠它门口的极亮的灯光的指引找到那地点时,时钟已敲响十一点了。她似乎有些拿不定主意,在门前来回晃荡了几趟,一时难以下定决心往门里走去;但那钟声却帮助了她,她举步走进大厅里去。看门的座椅上没有人,她带着踌躇的神态向四周看看,然后朝楼梯口走去。

“嗨,那位年轻姑娘!”一个穿着入时的女人从她身后的一个门里伸出头来说,“你到这儿来找谁?”

“住在这里的一位小姐。”那姑娘回答说。

“一位小姐!”对方带着轻蔑神态答复,“什么小姐?”

“梅丽小姐。”南希说。

那位年轻女人这会儿已经看清了她的外貌,此时只是露出一种鄙夷的神色算是对她作答。她叫来一个男人来应付她。南希对他又重说了一遍她的要求。

“我对她怎么称呼你的名字?”那侍者问道。

“说任何名字也没有用。”南希回答说。

“也说不出是关于什么事?”那人说。

"是的,也说不出什么具体的事,"那姑娘接着说,"我必须见到那位小姐。"

"得了!"那人说着,把她向门口推去。"别在这儿捣乱。快走吧。"

"要让我走,那得抬我出去!"那姑娘情绪激烈地说,"我还可能让它变成一件你们俩决不会乐意干的事。这儿就没有谁,"她向四周看看说,"为像我这样一个可怜人送一个简单的口信吗?"

这一呼吁打动了一位满脸一团和气的男厨师,他原来和别的一些仆人站在一边观望着,现在却站出来说话了。

"替她送个信儿吧,乔;你不能上去一趟吗?"这人说。

"那有什么用?"那人回答说,"你总不认为那位年轻小姐会接见像她这样的人吧,你说呢?"

这种认为南希的人品可疑的暗示,在四个女仆心中引起了不小的正义的愤怒,她们慷慨激昂地说,这女人是女人中的败类;并强烈主张应毫不留情地把她扔进阴沟里去。

"你们愿意拿我怎么办都行,"那姑娘仍转身对那两个男人说,"但先一定得为我办了我要你们给办的事,我请求你们看在万能的主的分上,去给我送个信儿。"

这时那心肠软的厨子也在一旁代她说好话,其结果是,最先露面的那个男人同意去跑一趟。

"我去怎么说呢?"那人一脚踏在楼梯上说。

"就说有一个年轻女人急切地要求和梅丽小姐单独谈谈,"南希说,"还告诉那位小姐她只要听到我说出的第一个字,便明白是应该听她说下去,还是把她当骗子轰出去。"

"我说,"那人说,"你倒还真硬气!"

"你就给送这个信儿,"那姑娘坚定地说,"并让我知道她是如何回答的。"

那人快步跑上楼去。南希留在大厅里,脸色苍白、嘴唇发抖,几乎连气都喘不过来地听那几个贞洁的女仆,说着满肚子说不完的表示轻蔑的侮辱性的话;而且那个男人一回来说让这个年轻女人上楼去,她们立即骂得更起劲了。

“在这个世界上做规矩人是没有好处的。”第一个女仆说。

“黄铜比耐火的真金更吃香。”第二个女仆说。

第三个只是表示纳闷儿,“那些太太小姐究竟凭什么高人一等,”那第四个领头唱了“可耻”的四重唱的第一句,然后那几个贞洁妇女一起把它唱完了。

南希对这一切都全不在意,因为她心中正想着更为重大的事情。她手脚发抖,跟着那个人走进了一间靠一盏挂在天棚上的灯照明的小客厅。那人留下她,自己走了出去。

第四十章

一次奇怪的会见，上章所讲情节的继续

这姑娘的生活一直都是流浪街头，是在伦敦一些最喧闹、最下流的处所度过的，但在她身上却还残存着某些女人最原始的天性；当她听见一阵轻微的脚步声，在和她进来的门相对的门里走近时，她想到过会儿这间小屋子里同时存在的两个女人将会形成多么强烈的对比，不禁痛苦地感到自惭形秽而连连退缩，似乎她完全无颜和她急于想会见的这个人相见了。

但是在那些处于社会最底层，最卑微的人身上的表现，一般和高贵的、自鸣得意的人无大差异的一种情绪——骄傲，却与这种善良的思绪抗衡了。这个可怜的小偷、流氓的伴侣，这个失足的黑社会的成员，这个监狱和囚船上的罪犯的伙伴，自己一直生活在绞架的阴影之下——甚至这么一个堕落的女人也会出于骄傲，不肯丝毫透露出她认为是一种软弱表现的女人的情感。然而，尽管在她还是一个幼小的孩子的时候，通过她的虚度的生活磨灭了许多许多人性的印记，那种情感却恰恰是她和那人性之间的惟一联系。

她微微抬起眼睛看到进来的那人是一个苗条、美丽的姑娘，然后她又低头望着地，装作漫不经心的样子略一仰头，说：

"见到您真不是一件容易事，小姐。要是换别的人很可能会一生气就走了，要是那样，早晚有一天您一定会完全有理由为此感到遗憾的。"

"如果有谁对你粗鲁无礼，我向你道歉，"露丝回答说，"别再去想那些事了。告诉我，你为什么想要见我。我就是你要找的那个人。"

温和的回答，甜美的声音，高雅的举止，丝毫没有一点儿傲慢情绪或不悦的表情，使得这姑娘感到非常惊讶，她不由得哭了起来。

"噢，小姐，小姐！"她激动地把手举到面前一边拍，一边说，"世上

如果多一些像您这样的人，那像我这样的人就一定会少得多了，——一定会——一定会！”

“坐吧，”露丝很诚恳地说，“如果你需要钱，或是有了什么麻烦，只要我能做的我十分乐意帮助你，我一定尽力帮助你。请坐吧。”

“就让我站着吧，小姐，”那姑娘说，她还在抽泣。“在您还没有更多地了解我以前，对我说话可别这么客气。天快要晚了。那个——那个——那个门关上了吗？”

“关上了，”露丝说着，往后退了几步，仿佛她这样会更便于在这位姑娘需要的时候，对她进行帮助。“为什么要关门？”

“因为，”姑娘说，“我准备把我的性命，还有另外几个人的性命，都交到您的手中。那天夜晚小奥利弗从彭顿维尔的一所房子里出来后，又把他拖回到老费金家去的那个姑娘就是我。”

“你！”露丝·梅丽说道。

“是我，小姐，”姑娘回答说，“我就是你听说过的那个和贼人生活在一起的臭名远扬的女人，从我记事或睁眼看到伦敦街头并对它有所知觉的时候起便不知道还有什么更好的生活，或除了他们对我说的话之外还有什么更和善的言词。啊！上帝救救我吧！别怕让我看出你在躲闪我，小姐。我看上去，比您想象的要年轻一些，但是对这一点我已经完全习惯了。当我在拥挤的人行道上走着的时候，连那些最贫穷的女人都要躲着我。”

“这些事多么可怕呀！”露丝说，下意识地从这位奇怪的陌生人身边倒退了两步。

“跪下来感谢上天吧，亲爱的小姐，”姑娘大声说，“在您还很小的时候，便有许多朋友喜欢您，照顾您，您从来没有受冻挨饿，没有经历过打斗和醉酒的场面，还有——还有——许多比这一切都更坏的事情，可我从在摇篮里的时候起就都经历过了。我大约也可以这样说，因为死胡同，臭水沟就算是我的摇篮，而且将来还会是我的灵床。”

“我很同情你！”露丝哽咽着说，“听你说这些话我难过极了！”

“您这么仁慈，上天会保佑您的！”姑娘又回答说，“如果您知道我有时候的为人，您会同情我的，真的。但是，我是瞒过一些人偷偷跑出来的，如果他们知道我来过这里，而且把我曾偷听到的事情都告诉

了您,他们一定会杀死我的。您认识一个叫蒙克斯的男人吗?"

"不认识。"露丝说。

"他认识您,"姑娘回答说,"并且知道您现在在这儿,我正是听他说出您的住处,才找到您的。"

"我从来没听说过这个名字。"露丝说。

"那他一定是在我们那里用了另外一个名字,"那姑娘说,"这一点我早就想到过。前些时候,就在作案时奥利弗被放在你们家里的那天夜里之前不久,我——因对这个人信不过——躲在黑暗中偷听了他跟费金的一段谈话。从我听到的话中,我发现那个蒙克斯——我刚才问您的那个人,您知道——"

"是的,"露丝说,"我明白。"

"——那个蒙克斯,"姑娘继续说道,"在我们第一次丢失奥利弗的那天,曾偶然看见他和我们的另外两个男孩子在一起,立刻认出他就是他一直在到处寻找的那个孩子,尽管我弄不清他根据什么。费金和他做成了一笔交易,如果费金能把奥利弗找回来,他将会得到一大笔钱;他要是还能把他训练成一个小偷,他还会得到更多的钱,蒙克斯这样做自然必有他自己的目的。"

"为了什么目的呢?"露丝问道。

"正因为希望能弄个明白,我才前去偷听他们的谈话,"那姑娘说,"他看见了我映在墙上的影子,也只是我,才能及时迅速地逃避开而没被他们发现。我真做到了;其后,一直到昨天夜晚以前,我一直再没见到过他。"

"昨晚又发生了什么事情呢?"

"我会告诉您的,小姐。昨天晚上他又来了。他们又上楼去,而我呢,把自己包裹起来,让他们从影子上看不出我来,又到门边偷听。我听见蒙克斯说的第一句话是:'所以,那些惟一能证明这孩子身份的证据都已沉入河底,那个从他妈妈那儿得到证据的老婆子也在她的棺材里烂掉了。'他们说着就大笑起来,还谈到他是如何办成这件事的。而蒙克斯继续谈论着那个男孩,越说越激动,竟然说,虽然他现在已经把那个小魔鬼的钱安全地弄到了手,但就这样他还是不能甘心;因为,他要让他被关进本市的每一所监狱,等费金在靠他弄够

了钱之后，巧做安排，以某种重大罪名将他送上绞架，从而给那个在遗嘱中自夸的父亲一记耳光，那该是多么让人开心的事。"

"你说的这都是些什么呀！"露丝说。

"都是真实情况，小姐，尽管全都是从我嘴里说出来的，"那姑娘回答说，"接着，他满嘴带着您从来没听见过，而我却听惯的脏话说，他要是能不让自己遇到严重危险而要了那个孩子的命，一解心头之恨，他一定会那样做的。但是，因为他做不到，所以他不得不时时注意着他生活中的任何变化；因为，如果他善于利用自己的出生和身世，他还可能对他进行伤害。'总之，费金，'他说，'尽管你是个犹太人，你也从来没设置过像我为我的小弟弟奥利弗设下的这么周密的圈套。'"

"他的弟弟！"露丝惊叫说。

"那都是他说的，"南希心神不安地向四面望望说，从她开始说话起，她几乎一直感到赛克斯的目光永远在暗中窥视着她，而不停地向四周观望。"还有哩。当他谈到您和另一位夫人时，他说这好像是上天或是魔鬼，为了跟他过不去，特意作下的安排，竟让奥利弗落到您的手里了。接着他大笑了几声又说，不过这事也有它好的一面，您为了弄清楚您那个两条腿的宝贝小狗是谁，向您要价几千英镑或几万英镑，只要您有，您也不会吝惜的。"

"你不是，"露丝说，脸色苍白，"要告诉我，他们说的这些全都是真事儿吧？"

"他说话的时候像有些男人一样态度严厉而愤怒，"姑娘摇摇头回答说，"当他怒气上来时，他是非常严肃的。我认识很多比他还要恶毒的人，但是我宁可听他们说上十遍，也不愿听蒙克斯说一遍。天不早了，我得赶紧回家去，不能让人怀疑我曾到这儿来说过这么一些话。我得赶快走了。"

"但是，我该怎么办呢？"露丝说，"你对我说的这些话，没有你我能拿它做什么用呢？回来！你把你的伙伴们说得那么可怕，那你为什么还要回到他们那儿去呢？我马上可以到隔壁去叫一位先生过来，如果你把你刚才说的话再对他说一遍，那在半小时内他就可以把你带到一个安全的地方去。"

“我要回去，”那姑娘说，“我必须回去，因为——我怎么能对像您这样纯洁的小姐说那些话呢？——因为在我告诉您的那些男人中有一个人，是他们当中最大胆的一个亡命徒，我离不开他；就是为了把我从我现在过的生活中解救出去，那也不行。”

“你曾帮过那个可爱的孩子一次大忙，”露丝说，“现在你又冒着极大的危险到我这儿来，告诉我你所听到的事情，你使我确信你说的都是真话的态度，你显而易见的悔悟之心和羞愧感；所有这些都使我相信你完全有可能悔过自新。哦！”那十分真诚的小姐交抱着双手，任凭泪水从她脸上流下来，说，“不要拒绝和你一样同是一个女孩子的我对你的请求吧；我相信，这是第一次——第一次有人用爱怜和同情的话语向你恳求。听我的话吧，让我来解救你，使你走上更好的生活道路。”

“小姐，”姑娘跪倒在地，大哭了，“亲爱的，仁慈的，天使小姐，您是天下用这样的话鼓励我的第一个人，如果一年以前我听到了您的话，那可能会使我逃脱那充满罪恶和悲伤的生活，但是现在太晚了，现在太晚了！”

“要悔过自新，”露丝说，“是永远不会太晚的。”

“是太晚了，”姑娘哭道，因内心的痛苦而忸怩不安，“我现在已经不能离开他！我不能让他死在我手里。”

“那怎么会呢？”露丝问道。

“什么办法也救不了他了，”姑娘哭着说，“如果我把对您说的话告诉了别人，因而使他们被抓起来，他便会必死无疑。他是他们中最胆大的，又那么凶残！”

“你怎么可能，”露丝大声说，“就为了这样一个男人，竟要放弃将来的一切希望，和肯定马上就可以得救的机会呢？这简直是疯狂。”

“我不知道这是什么，”姑娘回答说，“我只知道事情就是这样，而且也不光是我，成百上千其他一些和我一样可怜的坏人都莫不如此。我必须回去。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上帝因为我所做的坏事对我的惩罚；尽管我曾经受了那么多的痛苦和虐待，我的心却仍然向着他；我相信，即使我知道我最后会死在他手里，我也还会回去的。”

“我该怎么办？”露丝说，“我不能让你就这样离开我。”

“您只能这样，小姐，我也知道您会这样做的，”姑娘站起身来又说，“您不会阻止我离开的，事先我原可以提出某些条件，可我并没有。”

“那你对我说的那些情况又能起什么作用呢？”露丝说，“这个秘密一定要调查清楚，要不，你把它告诉我，对于你急于想帮助的奥利弗又有什么好处呢？”

“在您身边一定有些好心的先生，在听您秘密地告诉他们这些情况后，他们一定会给您出主意，告诉您该怎么办的。”那姑娘又说。

“必要时我到哪儿能再找到你呢？”露丝问道，“我不是想要探听那些可怕的人住在何处，在这段时间里你有什么固定的时间，在什么地方散步或走过吗？”

“您能够答应对我所说的情况严守秘密，只是独自一人或仅同另外一个已知情的人前来见我，而且保证不会有人监视或跟踪我吗？”那姑娘问道。

“我庄严地向你保证。”露丝回答说。

“每个星期天的晚上，从十一点到敲响十二点钟这段时间内，”姑娘毫不犹豫地说，“只要我还活着，我肯定到伦敦桥上去散步。”

“再呆一会儿，”露丝在那姑娘急急忙忙向门口走去的时候抢着说，“再想一想你自己现在的处境，和你可以逃离那火坑的一次难得的机会。你有权对我提出要求，这不仅是因为你自动向我告密，还因为你是一个几乎已无法挽回的失足的女人。在一句话就可以挽救你的时候，你还愿意回到那帮盗贼，和那个男人身边去吗？是什么诱惑力吸引住你，让你死死抓住那邪恶和痛苦的生活不放呢？噢，我怎么就不能拨动你的某一根心弦呢？难道我就没有任何办法，消除你这种执迷不悟的思想吗？”

“一些像您这样年轻、善良、美貌的小姐们，”那姑娘平静地说，“——像您这样有房子，朋友，其他崇拜者，一切一切，来使您内心非常充实的小姐们，在她们把她们的心交托给一个情人的时候，爱情将会终生陪伴着她们。而像我这样的，除了棺材盖以外没有其他确定的屋顶遮头，在生病或要死的时候，除了护士，身边没有一个朋友的姑娘，只能把我们的已腐烂的心随便交给一个男人，让他来填补在我

们不幸的一生中一直留下的空白,谁有什么办法来解救我们呢?可怜我们吧,小姐——可怜我们就只剩下了惟一一种女人的感情,可怜我们,由于严厉的报应,还把它由一种使人愉快和骄傲的感情,变成了一种新的暴力和折磨的手段。"

"你一定愿意,"露丝停了一会儿说,"让我给你一点儿钱,那样不管怎样在我们再见面之前,你可以过着正当的生活了吧?"

"我一个便士也不要,"姑娘摆摆手,回答说。

"不要如此坚决地拒绝我能给你的一切帮助,"露丝缓缓地向前走了几步说,"我真诚地希望能为你做点儿什么。"

"你能给我的最大的帮助,小姐,"那姑娘绞着自己的双手回答说,"莫过于立刻结束我的生命;因为今天夜晚,我比以往任何时候,一想到自己的一生,都更感到痛不欲生。所以能死在我所生活的地狱之外多少是一点安慰。上帝保佑您,好小姐,愿上帝降临在您头上的幸福更胜过我为自己招来的羞辱!"

这样说着,同时大声哭泣着,那不幸的姑娘走了出去。这次不同寻常的会见,似乎并非真正发生的事,而更像是一个迅速闪过的梦境,露丝·梅丽这时在它的巨大的压力下,颓然坐在一把椅子上,急于想清理一下她混乱的思想。

第四十一章

这里将讲述一些新的发现，并说明不只是祸不单行，令人惊异的事也常接踵而至

一点儿不假，她这时的处境实在是非同一般的艰险和困难。一方面她心急如焚，迫不及待地想打破包围着奥利弗的身世的重重迷雾，而另一方面她又绝不能有负于刚才和她谈话的那个可怜的女人，对她这么一个幼小、无能的姑娘所给予的信赖。她的话语和表现已打动了露丝·梅丽的心；和她对她的受她庇护的幼小的孩子的爱混杂在一起的，是她的几乎同样真实和强烈的一厢情愿的愿望，如何能把那个被社会所抛弃的女人拉回到改过自新和充满希望的道路上来。

他们打算在伦敦只呆三天，然后到远处的一个海岸边去玩几个星期。现在是第一天的午夜。她有可能采取什么样的可以在四十八小时内完成的计划？或者她有什么办法推迟离开伦敦的日期而不致引起怀疑呢？

洛斯本先生现在是和他们在一起，而且在接下去的两天里也不会走；但是，露丝对这位老好人的急躁脾气了解得太清楚了，她几乎已清楚地看到，他一听说她是第二次抢走奥利弗的女人，在一时冲动之下，定会对她怒不可遏，因而感到她不能在找到一个更有经验的、同意她对那个姑娘看法的人以前，把这个机密告诉他。也由于这些理由，要把这事告诉梅丽太太也不得不格外小心、周密计划，因为她的第一个反应，不问可知，必是主张立即和那位可敬的大夫商量其事。至于求助于法律顾问，即使她知道如何去进行，由于同一原因，她几乎根本没有想到。有一次她曾经想到找哈里来给出个主意；但这却使她想起了他们最后一次分手的情况，现在再去找他回来，未免显得有些可鄙，何况——当她这么想着的时候，她已止不住热泪盈眶

了——这会儿他可能已慢慢把她忘记,丢开了她,他更为开心。

这些混乱的思绪不停地困扰着她;当各种考虑相继在她头脑中出现的时候,她一会儿想这么办好,一会儿又觉得那么办好,一会儿又感到全要不得;就这样露丝度过了一个不眠的、忧心忡忡的夜晚。第二天在她独自反复思考之后,终于拿定主意决定不顾一切,找哈里来商量此事。

"如果让他回来,"她想道,"回到这里来,会使他感到痛苦,那我将会感到多么伤心啊!不过,也可能他不会来;他可能给我写封信,或者他也可能自己前来,但却故意避开我,不和我见面——像他走的时候一样。我想他大概也不会,不过那样对我们两人都更好。"露丝想到这里,扔下笔,转过脸去,仿佛她不能让将作为她的信使的那张信纸看到她哭泣。

她拿起那支笔又把它放下已经四五十次了;她已经对那信的第一行反复考虑了不知多少次,却始终未着一字,这时让盖尔斯先生为他做保镖,两人一直在街头散步的奥利弗却忽然上气不接下气、非常激动地闯了进来,仿佛又发生了什么惊人的大事。

"什么事让你这么激动?"露丝向他迎上去问道。

"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我只觉得快要憋死了,"那孩子回答说,"啊,天哪!真想不到我最后还能见到他,这样你们也可以相信我对你们说的的确是真话了!"

"我从来也没认为你对我们说的有半句假话,"露丝安慰他说,"可这是怎么回事?——你说你见到谁了?"

"我见到了那位老先生,"奥利弗回答说,他几乎都说不出话来了,"那位对我非常好的老先生——我们经常谈论过的布朗洛先生。"

"在哪儿见到他的?"露丝问道。

"看到他走下马车,"奥利弗流着高兴的眼泪说,"走进了一家大门。我没有跟他说话——我没法跟他说话,因为他没有看见我,而我又浑身发抖,无法向他走过去。不过盖尔斯替我打听他是否住在那所房子里,他们说是。瞧这个,"奥利弗打开一张纸片说,"就在这儿,这是他住的地方的地址——我要马上到那里去。啊,天哪,天哪!在我重新见到他和听他说话时我该怎么办呢?"

尽管露丝的注意力颇为这些和其他更多杂乱的欢欣的叫喊所扰乱，她仍然拿过那地址来看了看。上面写的是海滨区克拉文街。她很快就决定一定要尽量利用这一新的发现。

“快！”她说，“告诉他们去找一辆马车来，你也准备准备跟我一块儿走。我这就带你上他那里去，一分钟也别耽搁。我去告诉我婶婶我们要出去一个小时，你准备好了就快来。”

奥利弗当然用不着别人催促，在五六分钟的时间之内他们便上路直往克拉文街赶去。他们一到达那里，露丝说是先去见见那位老先生，好让他先准备准备再来迎接奥利弗，暂把他留在车中。她让仆人给她送进去一张名片，说有紧急的事求见布朗洛先生。那仆人不一会儿就回来，请她上楼去。梅丽小姐跟在他的身后走进楼上的一个房间，便被引见给面目和善、穿着一件墨绿色外衣的年纪较大的先生。离他不远处还坐着另外一位穿着本色布短裤和系着绑腿的老先生。他看上去不是特别慈善，这时坐在那里正交抱着两手扶着一根粗重的手杖，并把下巴搁在上面。

“天哪，”那位穿墨绿色上衣的先生极有礼貌地说，“我请求你原谅，年轻的小姐——我想着也许是哪个无事前来纠缠的——真对不起，请原谅。你请坐下。”

“先生，我想您就是布朗洛先生吧？”露丝说，把目光从另外那个老者身上移到说话的这位身上。

“正是本人，”老先生说，“这位是我的朋友格里姆韦格先生。格里姆韦格，你请先出去一会儿，让我们单独呆几分钟，好吗？”

“我相信，”梅丽小姐插嘴说，“对我们这会儿要谈的问题，还用不着麻烦这位老先生回避。如果我们所了解的情况无误，对于我打算和您谈的那件事，他是完全知道的。”

布朗洛先生点了一下头。刚才僵硬地一鞠躬从椅子上站起来的格里姆韦格，现在又僵硬地一鞠躬坐了下去。

“我毫不怀疑，我将会使你们大吃一惊，”露丝说，不免感到有些不好意思，“可您曾经有一次对我的一位幼小的朋友表现出了极大的仁慈和友善，所以我可以断定你们一定会有兴趣进一步听听有关他的消息的。”

"那一定!"布朗洛先生说。

"你们知道他叫奥利弗·退斯特。"露丝回答说。

这几个字刚一出口,原来一直装作专心阅读摊开在他面前的一部大书的格里姆韦格先生,不禁一抖,把那书啪地一声掀翻,倒身靠在椅背上,从他脸上的各个部位流露出无限惊异的神情,并长时间两眼呆呆望着虚空;然后,似乎对自己流露出这么多的感情感到羞愧,他使劲一抖身子使自己又恢复了原来的姿态。他两眼向前直视,深沉地吹了一声口哨,那哨音最后却似乎并未向四外空气中传开,而是消失在他的肠胃深处了。

布朗洛先生吃惊的程度也不次于他,虽然他并没有像他一样以如此独特的方式表现出他的惊愕。他把椅子拉得离梅丽小姐更近一些说:

"我亲爱的年轻小姐,请行行好别再提你刚才说的什么仁慈和友善了,这些情况也再没有别的人有丝毫的了解;而如果你有能力拿出任何证据来,可以改变我一度被迫对那个可怜的孩子所抱的不利于他的看法,那就请看在上天的分上马上拿给我看吧。"

"一个坏孩子!他要不是个坏孩子,我可以吃掉我的脑袋。"格里姆韦格咕哝着说,说话时脸上的肌肉一动也不动,似乎他有作腹语的能力。

"他是一个天性高尚,并有一颗赤热的心的孩子,"露丝说,不禁脸红了。"而那认为在他如此幼小的年纪亦不妨对他加以考验的神力,同时也在他的胸中种下了无限的热情和情感,这些,搁在许多比他大六倍的人身上,他们也都该引以为荣的。"

"我才不过六十一岁,"格里姆韦格仍然板着脸说,"真见鬼,这个奥利弗至少有十二岁了吧,我不明白那句话是什么意思。"

"对我这位朋友,你不要理他,梅丽小姐,"布朗洛先生说,"他常常不动脑子,信口说去。"

"不对,他不是信口胡说。"格里姆韦格咕哝着说。

"是的,他就是。"布朗洛先生说,显然已开始发怒了。

"他要是信口胡说,他愿意吃掉自己的脑袋。"格里姆韦格咕哝着说。

“他要真是信口胡说，就应该让人把头给砍掉。”布朗洛先生说。

“他倒非常非常盼望，有任何人自告奋勇来砍。”格里姆韦格回答说，使劲在地上敲打他的手杖。

事情闹到了这种地步，两位老先生也便各自去闻自己的鼻烟，然后按他们多年不变的老规矩，相互握手。

“那么，梅丽小姐，”布朗洛先生说，“现在还回到你的热心肠如此感兴趣的那个问题上来。你能不能告诉我，你对那个可怜孩子的情况究竟知道些什么？请容许我先说明一下，我曾用尽我力所能及的一切办法到处找过他。而由于我曾出国一个时期，我认为他欺骗了我，并在他从前的同行的怂恿下，企图抢劫我的最初印象，现在已严重动摇了。”

露丝，原曾仔细想过这方面的许多问题，立即简明扼要地叙述了奥利弗在离开布朗洛先生家之后所经历的一切；暂时保留着南希向她透露的消息，准备有机会再单独对他讲，并肯定地告诉他，近几个月来奥利弗的惟一悲哀是他没有办法重见他过去的恩人和朋友。

“感谢上帝！”那位老先生说，“这对我来说可是一件大喜事，大喜事啊。可你还没有告诉我，他现在什么地方，梅丽小姐。你必须原谅我好像在责备你——可你为什么没带他一块儿来？”

“他现在就在门口马车里等着哩。”露丝回答说。

“在我的门口！”老先生大叫着说。他这时什么话也再没说便冲出房去，跑下楼梯，爬上马车，一直进到了马车里。

在他走出房去，房门又被关上之后，格里姆韦格先生抬起了头，他用椅子的一只后腿作为圆心，借助于他的手杖和桌子，自己始终坐在椅子上一连清清楚楚地画了三个圆圈。在他做完这一旋转动作之后，他站起身来跛着脚尽快地在屋里至少来回走了二十趟，然后忽然停在露丝的面前，二话没说便吻了她一下。

“别做声！”在这姑娘为这异乎寻常的举动一惊，站起身来的时候，他说。“不要害怕。以我的年岁论已可以做你的祖父了。你是一个十分可爱的姑娘。我喜欢你。他们来了。”

事实上，在他灵巧地一转身坐到他原来的椅子上的时候，布朗洛先生在奥利弗的陪伴下，已经回来了。奥利弗立即受到了格里姆韦

格的十分热情的欢迎；如果露丝·梅丽多日来为奥利弗付出的操劳和忧虑所得酬劳仅只是这片刻的欢乐，她也会认为这报酬已够丰厚了。

“说起来，还有一个人我不能把她忘了，”布朗洛说，同时摇了摇铃铛。“请让贝德文太太上这儿来一下。”

老管家听到叫唤匆匆赶来；在门口行了一礼，等待吩咐。

“嗨，你的眼睛一天比一天更差劲了，贝德文。”布朗洛先生有些不快地说。

“可不，就是那样，先生，”老太太回答说。“一个人的眼睛，到了我这个年岁，不会一年好一年的，先生。”

“我原可以告诉你的，”布朗洛先生接着说，“不过你且戴上你的眼镜，看看你能不能看出我到底为什么叫你来的，好吗？”

老太太于是伸手到衣袋里摸她的眼镜。但奥利弗的耐性可经受不住这新的考验了；他屈从于他的第一个冲动，跑过去跳进了她的怀抱。

“感激上帝的仁慈，”老太太搂着他大叫着说，“正是我那个天真的孩子！”

“我亲爱的老奶奶！”奥利弗也大叫着说。

“他会回来的——我知道他一定会，”老太太说，把他搂在怀中。“他看上去多漂亮，瞧他如何又穿戴得像大家子的孩子了！这么这么久以来，你到哪儿去了？啊，还是那张可爱的小脸，可已不是那么苍白了，还是那双柔和的眼睛，不过不是那么悲伤了。这一切，还有他的无声的微笑，我一直一刻也没有忘记过，而是每天都见到它们，和我的那些从我还是一个轻率的年轻女人时便已死的死、亡的亡的可爱的孩子们的脸蛋混在一起。”这位好心肠的老太太就这么滔滔不绝地唠叨着，一会儿把奥利弗推开一点儿看看他长个儿了没有，一会儿又把他搂在怀里用一只手的手指梳拢他的头发，一直把脸放在他的脖子上，哭一阵又笑一阵。

布朗洛先生留下她和奥利弗让他们悠闲地去谈心，领着其余的人走进了另一个房间。在这里，听露丝全面地讲述了使他十分吃惊和困惑的她和南希相会的各种细节。露丝还讲明了她在一开头为什么不愿把这事告诉她的朋友洛斯本先生的原因。老先生认为她的做

法十分明智，并立即决定由他负责去和那位可敬的大夫严肃地谈谈。为了让他有机会能尽快实现他的计划，当时商定在那天晚上八点他到她的住处来回访，而在这之前一定十分小心地把所发生的一切全让梅丽太太知道。在把这些事都安排好之后，露丝和奥利弗便回家了。

对那位好心的医生的愤怒情绪，露丝的估计并未夸大。刚一把关于南希的事情告诉他，他马上就吼叫出一大堆咒骂和威胁的话语；威胁着要让她成为机智敏捷的难兄难弟布拉泽斯和达夫手中的第一个牺牲品；而且，他实际已戴上帽子准备去向这两位能人寻求帮助。事实上，毫无疑问，要不是他一方面受到同样具有火爆脾气的布朗洛先生的强力阻止，一方面大家的议论和述说似乎都应该使他放弃他一时头脑发热的计划，在他一时的冲动下，他一定会丝毫不考虑后果而把他的意图付诸实施了。

"那我们到底该怎么办呢？"在他们和两个女人会合时，暴躁的大夫说。"难道我们要向那些男男女女的流氓同声欢呼表示感激，并请求他们每人接受大约一万镑的现金，算是表示我们对他们的崇敬，以及感激他们善待奥利弗的一点薄礼吗？"

"也不完全是这样，"布朗洛先生大笑着回答说，"但我们必须十分小心，谨慎从事。"

"小心谨慎！"大夫叫着说，"我要把他们一个不落全送到——"

"不管送到什么地方去，"布朗洛先生打断他的话说，"但是，先得想一想，不管把他们送到哪里，究竟有没有可能让我们达到我们预期的目的。"

"什么目的？"大夫问道。

"简单地说，弄清奥利弗的身世，以及，如果那故事是真的，帮他夺回他的被骗走的遗产。"

"啊！"洛斯本大夫说，从兜里掏出手绢来扇扇风，"这一点我几乎给忘了。"

"你瞧，"布朗洛先生接着说，"把那个可怜的姑娘完全撇开不说，假定我们有可能将那些罪犯全部绳之以法，而不使她的安全受到威胁，那我们会得到什么结果呢？"

"非常可能,至少要把他们中的一些人给绞死,"大夫猜测说,"把其余的人都给流放了。"

"很好,"布朗洛先生微笑着回答说,"但是,你说的那个,到了时候,他们自己必会走上那条路的,而如果我们现在先来对他们下手,那我觉得我们似乎在进行一种堂吉诃德式的行动,那与我们的利益——至少与奥利弗的利益完全是一码事——背道而驰的。"

"怎么讲?"大夫问道。

"是这么回事儿。非常明显,除非我们能让蒙克斯这个人跪倒在我们的脚前,我们要想摸清这一套鬼名堂的底细便无比困难。这只能通过使用计谋来进行,设法在他身边没有那些人包围着的时候把他抓住。因为,即使他被逮捕了,我们也拿不出控诉他的罪证。他甚至(据我们所知,或据事实判断)并未参与过那个盗窃团伙的任何活动。即使他不被无罪释放,至多也只会被当做一个流氓无赖关上几天了事;当然从此他可能永远坚决闭口不言,对我们的事情来说,他完全是一个聋子、哑巴、盲人或白痴。"

"那么,"大夫烦躁地说,"我再问你,你认为对那个姑娘的承诺,我们一定要遵守吗? 那是一个由最好的、最仁德的愿望作出的承诺,而实在说——"

"请不要对这个问题进行讨论了,我亲爱的小姐,"布朗洛先生看到露丝正要开口讲话,连忙打断她说,"已作出的诺言一定要遵守。我也看不出这会丝毫影响我们的计划的进行。不过,在我们决定采取任何具体行动之前,我们必须见那姑娘一面;从她那里弄清楚,在讲明蒙克斯将由我们而非交由法院处置的前提下,她是否肯向我们指出谁是蒙克斯;或者,假定她不肯,或者她做不到,我们也得从她那里弄到有关他出没的地方和他的外貌特征的情况,以使我们在见到他的时候能认出他来。我们必须在星期天夜晚才能见到她;今天是星期二。我建议在这期间,我们始终保持安静,所有这些事甚至对奥利弗本人也一个字别讲。"

尽管对这个还要再干等五天的计划,洛斯本先生边听边直皱眉头,可他也不得不承认自己一时也拿不出更好的主意来。由于露丝和梅丽太太都坚决站在布朗洛先生一边,因此那位先生的建议也便

一致表示赞同了。

“我很愿意，”他说，“把我的朋友格里姆韦格也请来帮忙。他虽是个怪人，却十分机智，很可能对我们的工作发生重大作用；我得说，他学的就是律师业务，只是因为在二十多年里他仅接到过一份诉状，办过一件案子，因此厌恶地离开了法律界，而这一点算不算他值得被推荐的一个优点，只能由你们判断了。”

“我要是能把我的一个朋友也叫来参与此事，我也便不反对你找来你的朋友了。”大夫说。

“那我们得表决才行，”布朗洛先生回答说，“他是谁呢？”

“老太太的儿子，也是这位年轻小姐的——极老的朋友。”大夫说，他先指了指梅丽太太，最后更饱含深意地看了她侄女一眼。

露丝的脸立刻通红了，但她对这个动议并未表示任何反对意见（也许她感到自己只是绝无获胜希望的少数）；因此哈里·梅丽和格里姆韦格先生都加入到这个委员会里来。

“只要继续进行这一探索工作，还有一线成功的希望，”梅丽太太说，“那我们自然一直呆在市区里再说。为了完成我们大家都如此深切关怀的这一计划，不论出现多大麻烦，或需要多少花费，我都在所不惜，只要你们能让我相信仍有一线胜利的希望，即使让我在这儿呆上一年，我也愿意。”

“太好了！”布朗洛先生说，“从大家的脸上我看得出，大家都想问问，我为什么没有留下，以求证明奥利弗所言不虚，却忽然出国去了，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我这里先提个条件，直到我认为时机已经成熟完全有必要在他们之前讲出我自己的故事的时候，谁也不要向我提任何问题。请相信我，我所以提出这个要求是有充分的理由的，要不然，我只会在大家心中燃起根本无法实现的希望，并在已经够多的困难和失望中增加新的麻烦。行了！下面早叫开晚饭了，独自呆在一间屋子里的奥利弗，恐怕会开始想了，我们对他已感到厌倦，现在正阴谋策划要把他扔到街头去了哩。”

说着话，老先生把一只手伸给梅丽太太，陪伴她一同走进饭厅。洛斯本先生领着露丝紧跟其后。这次会议现在暂时圆满结束了。

第四十二章

奥利弗的一位老相识表现出不容怀疑的天才特征，在首都成为名人

在南希把塞克斯哄睡，匆匆赶去执行她为自己安排下的一个使命，前往求见梅丽·露丝的那个夜晚，北大马路上有两个人正急急向伦敦赶来，本故事应该对他们略加关照了。

他们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或者也许说他们是一男一女更为妥当，因为那男的属于那种长胳膊长腿、两膝内翻、走路蹒跚、骨头外露的一类人，谁也难以看出他们到底多大年岁，——从外表看，在他们还是孩子的时候，却像矮小的男人；而在他们几乎已经成人的时候，又像是些个头儿特别大的孩子。那女的还很年轻，身体健壮、结实，不然她也背不动那系在她背上的沉重的行李包。她的同伴拿的东西很少，只是在他扛着的一根棍子上挑着一个看来很轻的用手帕系成的小包。这种情况，再加上他长得出奇的一双腿，使他可以毫不费力地总走在他的伙伴的前面五六步，他不时回头对她看看，然后不耐烦地一甩脑袋，仿佛责怪她走得太慢，要她再加把劲儿。

就这样，他们在那尘土飞扬的大道上，无心观看眼前的景物，艰难地前进着。只是有时候为给一辆辆由市里赶出的邮车让路，在路旁站一会儿，一直到他们穿过高门拱道的时候，走在前面的那个行路人才停下来，不耐烦地叫着他的伙伴。

“快过来，行不行？你真是个懒骨头，夏洛特。”

“都怪东西太沉，我跟你说，”那女的累得直喘气，走过来说。

“沉！你说什么呀？你是纸糊的吗？”那旅客又接着说，同时把他扛着的棍子挪到另一个肩膀上去。“啊，你瞧瞧，你又歇下了！哎呀，你要不是够让任何一个人失去耐心的话，我就不知道该说你什么

了!”

“还远得很吧?”那女人倚在拱道一边的墙壁上坐地休息,汗流满面地抬起头来问道。

“远得很!差不多就算到了,”那个腿长的行路人指着前面说,“你瞧!我们已经能瞧见伦敦的灯光了。”

“那恐怕至少足有两英里。”那女人沮丧地说。

“别管它是两英里,还是二十英里,”诺亚·克莱坡说;他正是这个人,“快起来跟我往前走吧,要不我得踢你了,我跟你说清楚了。”

那女人看到诺亚的红鼻子因生气已变得更红,而且他一边说着话横过大路来,似乎真打算把他的威胁付诸实施了,便二话没说站起来跟在他的身边,吃力地往前走去。

“今天夜里你打算在哪儿过夜,诺亚?”在他们走出几百码之后,她问道。

“我怎么知道?”诺亚回答说,他因为长途跋涉,脾气变得相当暴躁了。

“我希望不远了。”夏洛特说。

“不,还不近,”克莱坡先生回答说,“听见了吗?还不近;所以你别去想它。”

“为什么不能想?”

“我要是告诉你我不打算怎么干,这就完全够了,没那么多因为、所以、为什么的。”克莱坡先生神气十足地回答说。

“行了,你用不着对我那么大脾气。”他的伙伴说。

“随便在市郊见到的第一个酒馆里停下来,让那索尔伯利,要是他跟在我们后面追上来,伸进他的鼻子往里一瞧,把咱俩戴上手铐用车给拉回去,那才叫美哩,是不是?”克莱坡先生冷言冷语地说。“不!我要走进我所能找到的,连我自己进去都会走不出来的,那些最狭窄的街道密布的地区,不到我找到一所最偏僻地方的旅店,我便决不停下。上帝,你应该庆幸自己福星高照,遇上我这么个有头脑的人;因为,要不是先故意走一条错误的道儿,然后又穿过田野走回来,你在一个星期前便早已被牢牢实实地给抓住关起来了,我的夫人。不过,那也活该,谁叫你自己是个傻瓜哩。”

“我知道我不如你机灵，”夏洛特回答说，“可你也别把过错全归在我身上，还说什么我会被抓住关起来了。不管怎样，我要是被抓住，你也跑不了。”

“是你从钱柜里把钱拿出来的，这你自己知道。”克莱坡先生说。

“我是替你拿的，诺亚，亲爱的。”夏洛特反驳说。

“钱在我手里吗？”克莱坡先生问道。

“不在，你信赖我，并像一个可爱的男人一样，而你确实也很可爱，交我保管着。”那女人说，轻轻晃晃他的下巴，并用手挽住了他的一只胳膊。

这些话确也都是实情；不过，按照克莱坡先生的习惯，他从不愚蠢地盲目信任任何人。不能辜负那位先生的苦心，我们必须注意到，他所以如此信赖夏洛特，完全因为如果被人追上，钱只能从她身上搜出来，这便使他有机会表明自己并未犯偷窃罪，大大增加了他逃脱罪责的可能性。当然，在这当口，他并没有向她说明他的动机，两人仍一同相亲相爱地往前走去。

克莱坡先生按照他那个一切小心从事的原则，一路不停地前进着，直到他们来到了伊斯林顿的安琪儿酒馆。根据这时路上人挤车多的情况，他明智地判断，这里大概就真是伦敦了。那些看上去最热闹的街道，他认为他们首先都必须避开，所以他都不屑一顾。他斜插过去走进了圣约翰大道，很快便深入到了位于格雷旅店胡同和铁匠广场之间的纵横交错、又脏又乱的小道儿的迷宫之中，这是被社会变革所遗忘、留在伦敦中心的一片最低下、最脏乱的地区。

诺亚·克莱坡后面拖着夏洛特穿过这些小街向前走着；时而下到路边干沟里去扫视一家小酒馆的整个外貌，时而由于某些假想的情况使他相信这里太显眼，对他不合适，而又向前走去。最后他停留在一家看上去比他所见到的各家都更破更脏乱的酒馆的门前；然后，在他横过街去，站在街对面对它进行了一番观察之后，高兴地宣称他决定那天夜里就住在这里了。

“那么，把大包给我吧，”诺亚说，一边把它从那女人的背上解下来，自己背上；“除了别人跟你说话，你什么话也别说。这酒馆叫什么名字——一、二、三——三什么？”

"瘸子。"夏洛特说。

"三瘸子酒店,"诺亚重复着说,"这招牌也真不错。那么,来吧!紧跟在我身后,快过来。"说着他用肩头推开那哐啷作响的门,进到屋里去,后面跟着他的伙伴。

柜台边除了一个年轻的犹太人别无他人,他正把双肘放在柜台上读着一张脏破的旧报纸。犹太人使劲瞪眼看着诺亚;诺亚也使劲瞪眼看着他。

如果诺亚还穿着他的慈幼院儿童的服装,那犹太人还多少有些理由对他如此睁大眼睛;但他现在既已弃掉了上衣和证章,在他的皮短裤上面只穿着一件短罩衫,似乎并没有什么奇特的原因使他在这个酒馆里如此引人注目。

"这里是三瘸子酒店吗?"诺亚问道。

"本店正是这个名号。"那犹太人回答说。

"我从乡下来的时候在路上碰上一位先生,推荐我们到这里来的,"诺亚说,同时用胳膊肘推推夏洛特,也许是要她听听他的无比机智的,如何能引起别人尊敬的谈话,或者也许是要警告她不要表现出吃惊的神色。"我们今天晚上要住在这里。"

"我不敢说一定行,"这里的专门捣鬼的侍者巴尼说,"不过我可以去问问。"

"告诉我们在哪儿吃饭,在你询问的时候先给我们拿一盘凉熟肉和一点儿啤酒来,好吗?"诺亚说。

巴尼照他说的把他们领进了里面的一个小间,并把他要的食品摆在他们面前;摆完后他告诉那两个旅客他们今天夜里可以住在这儿,然后留下这友好的一对儿自去吃喝。

说来这个小间就紧挨在柜台后边,可是却比它矮下去几步台阶,所以任何和酒店有关系的人,只要拉开挡在离地面五英尺安在那小间墙上的一个小玻璃窗的布帘就不但可以没有什么被觉察的危险(那玻璃安在墙的一个黑暗的角上,观看的人必须从它和一根立柱之间探出身去),往下看清房间里的任何客人的举动,还可以把耳朵贴在那隔板上相当清楚地听到他们谈些什么。本店的店主刚离开这个观察哨不到五分钟,巴尼如上面所说,刚去和客人讲了两句话回来。

费金晚上出来办事儿，走进这酒店里来找他的门徒。

"小声点儿！"巴尼说，"隔壁屋里有生人。"

"生人。"那老人耳语般地重复说。

"啊！而且有些怪里怪气的，"巴尼接着说，"说是从农村来，我要是没看错，可能跟你是同行。"

听他这么说，费金似乎十分感兴趣。他在一条高凳上坐下，小心地把脸贴近那小玻璃窗，从这个秘密哨所，他可以看到克莱坡先生正从盘子里拿出一块块冷牛肉来吃着，同时喝着罐里的啤酒，却像在分药似的分给夏洛特一小口，而她却也就安静地坐在一旁等着他给分一点儿，陪着他吃喝。

"啊哈！"他回头望着巴尼低声说，"那家伙的长相我喜欢。他对我们会有用的。他现在就已经知道该如何驯服一个小姑娘了。你连像耗子喘气那样的声音也别出，我的亲爱的，让我听听他们在谈些什么——让我听听。"

他再次把脸贴近玻璃，并把耳朵贴在那隔板上，仔细倾听着，脸上露着微妙的焦急的表情，那样子简直像个魔鬼。

"所以，我打算要做一个上等人，"克莱坡先生猛地把两腿伸出来接着说，这谈话的开头部分因费金来得太晚没有听到。"再也不能跟那些荒唐的破棺材打交道了，夏洛特，我要去过一种上等人的生活，而如果你愿意，将来就是一位夫人。"

"我当然很希望真能够那样，亲爱的，"夏洛特回答说，"可是不可能每天都有可以一扫而空的钱柜，也不可能每天都能逃脱人们的追捕呀。"

"让钱柜见鬼去吧！"克莱坡先生说，"除了到钱柜里搂钱，还有好多别的事可做哩。"

"你说什么事？"他的伙伴问道。

"衣服兜儿、妇女的提包、一般住宅、邮车、银行！"克莱坡举着酒罐站起身来说。

"可那些事你全都干不了啊，亲爱的。"夏洛特说。

"我将随时注意，设法加入那些能够干这类事情的人的团伙，"诺亚回答说，"他们准能在什么合适的地方把我派上用场的。嗨，就说

你吧，你一人就能抵得上五十个女人。我从没见过哪个女人能像你这样，在我让你那样做的时候，变得那么狡猾，那么善于骗人的。”

“天哪，听你这么说，我是多么高兴啊！”夏洛特大叫着说，在他丑恶的脸上亲吻了一下。

“瞧你，够了；在我对你生气的时候，别显得那么情意绵绵的，”诺亚说，十分庄严地把她从身边推开。“我真希望能做一个团伙的头目，我可以鞭打他们，不让他们自己知道，在他们后面盯梢。那对我最合适了，如果也能不少捞钱的话；再说，要是我们能够和某些这一类的先生们接近，那拿出你现在保存着的那张二十英镑的票子也很值得——特别是我们自己也不太清楚，如何才能将它出手。”

在说出这番意见之后，克莱坡先生露出智慧过人的神态朝啤酒罐里看看；使劲把罐里的酒摇了摇，屈尊对夏洛特点点头，举起罐来喝了一口，这才完全恢复了精神。而在他正想着要再来一口的时候，忽然有人推门，并走进来一个陌生人，使他愣住了。

这陌生人正是费金先生。他看上去满脸和善，一进门还深深鞠了一躬，便在最近的一张桌子边坐下，吩咐暗暗发笑的巴尼去给他拿酒菜来。

“今晚的夜色真不错，先生，只是按季节来说稍显得太冷一些，”费金搓着双手说，“从乡下来，是吧，先生？”

“你怎么知道的？”诺亚·克莱坡问道。

“我们伦敦没有那么多的尘土，”费金回答说，同时用手指指诺亚的鞋子又指指他的伙伴的鞋，还指了指他们的那两个包。

“你真是个机灵人，”诺亚说，“哈！哈！你瞧瞧人家，夏洛特！”

“嗨，住在伦敦城不机灵点可不成，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把声音压得很低，讲私房话似的说；“这可是真话。”

费金说完这话用他右手的食指从一侧拨弄了一下自己的鼻子，——这一动作，诺亚模仿了一回，却没有成功，因为他自己的鼻子太小难于拨弄。但不管怎样，他的这种企图却似乎被费金解释为，这表明彼此完全志同道合，于是在巴尼拿着酒再回来时，他非常友好地给每人倒酒。

“这酒真好。”克莱坡先生咂咂嘴说。

“天哪！”费金说，“一个人要想随时喝到这玩艺儿，他就得不停地偷盗钱柜、或衣兜、或一个女人的手提包、或住宅，或一辆邮车，或一家银行。”

克莱坡先生一听到这几句从他刚才讲的话中抽出的片段，便马上倒在椅子上，看看那犹太人又看看夏洛特，吓得面无人色了。

“对我你用不着害怕，我的亲爱的，”费金把椅子拖得更近一些说。“哈！哈！幸亏是我偶然听到了你说的这些话。就只让我一个人听见了，你真算幸运。”

“我可没拿钱柜里的钱，”诺亚结结巴巴地说，不再像一位得意的上等人一样直伸着他的两条腿，却尽全力把它们缩到椅子底下去了；“那全都是她干的。钱现在还在你那里，夏洛特，你自己干的事你清楚。”

“不管钱在谁手里，或是谁动手干的，我的亲爱的，都没有关系！”费金回答说，这时他仍然止不住用他的一双老鹰般的眼睛看看那姑娘，又看看他们的两个包。“我自己就是干这个的，因此我非常高兴见到你们。”

“干哪个的？”克莱坡稍稍平静了一些问道。

“干那一行买卖的，”费金接着说，“这酒馆里的人也都是。你们来到这里真叫是撞个正着。这儿要多安全有多安全。在这座城市里再没有任何地方比三瘸子酒馆更安全的了；那是说，只要我愿意让它安全就行。我对你和这个年轻女人都很喜欢；所以说了上面那些话，你们在思想上完全不必紧张。”

诺亚·克莱坡先生，在听到这几句话后，心是可以放下了，但看来他的身子却还不是那么平静；因为他不停地扭动着身体，手脚无措，做出各种怪样子，同时还以既惊慌又怀疑的神态看着他的这位新朋友。

“我再告诉你，”费金在友好地向那姑娘点点头，叨咕几句安慰的话请她放下心之后又说，“我有一个朋友，我想他能帮助你满足你渴求达到的愿望，并给你指出一条明路，让你们可以在我们这桩买卖中先挑定一项你认为最合适的行当，其他的事自有人慢慢教给你。”

“听你说的话，你好像真是认真的。”诺亚回答说。

“否则，我说这些话对我有什么好处呢?”费金耸耸肩膀问道，“过来，让咱俩到外边去说几句话。”

“没有必要咱们自己往外跑，”诺亚说，慢慢又把他的两腿伸了出来。“可以让她这会儿把衣服包搬上楼去。夏洛特，别把衣服包弄丢了!”

他仿佛十分威严地发出的命令夏洛特毫无异议地执行了；她尽快拿起他们的两个包向外走，诺亚替她推着门，看着她走出门去。

“她已经被我调教得服服帖帖了，是不是?”他重新在椅子上坐下说，那声腔完全像一个驯服过多少野兽的能手。

“够驯服了，”费金拍拍他的肩膀接着说，“你真是个天才，我的亲爱的。”

“啊，我想要不然我也到不了这儿了，”诺亚回答说，“可我说，你要是不抓紧时间，她一会儿可就回来了。”

“那么，你自己怎么想?”费金说，“你要是会喜欢我的那个朋友，那你跟他合伙岂不是再好没有了吗?”

“他的买卖还行吗？这是问题的关键!”诺亚回答说，眨了几下他的一只小眼睛。

“拔尖的；他手下有不少人；在咱们这一行中他是最有风头的人物。”

“都是些城里人吗?”克莱坡先生问道。

“他们中一个乡下人都没有；甚至我也不敢说，即使我把你推荐给他，他就一定会要你，除非他这会儿正好缺几个帮手。”费金回答说。

“我是否还非得先交上一笔?”诺亚拍拍自己的裤兜说。

“没有那个，那是绝对不成的。”费金非常坚定地说。

“二十镑，你就说——这可是一大笔钱!”

“可如果只是一张你自己脱不了手的票据，那又当别论了，”费金回答说，“号码和日期，我想都已记下来了吧？也可能已经通知银行止付了？啊！他拿去也值不了许多钱了。得弄到国外去，在市场上拿它卖不了多少钱。”

“我什么时候可以见到他?”诺亚不安地问。

“明天早晨。”

“在哪里?”

“就在这儿。”

“嗯哼!”诺亚说,“报酬多少?”

“过着上等人一般的生活——管吃管住,抽烟喝酒全免费供应——你可得到你的全部所得的一半以及那年轻女人的全部所得的一半。”费金回答说。

贪心不足的诺亚·克莱坡先生,如果能完全独立自主,他会不会接受如此苛刻的条件,是十分可疑的;但现在他不能不想到,他如果拒绝,那他这位新相识完全有力量立即把他送上法庭(比这还意想不到的事也都曾发生过),他于是也就慢慢安下心来,并说,他认为这条件对他很合适。

“不过,你瞧,”诺亚说,“她一个人也能干出极大的成绩来,那我就尽可能干点儿非常轻松的事吧。”

“一点儿开心的工作,是吗?”费金试探说。

“啊,差不多就算是那个意思吧,”诺亚回答说,“你觉得我现在适合干点儿什么呢?最好是不要费太大力气,又没有多大风险的事,你知道。我就想做那类工作!”

“我刚才听你说到盯梢一类的工作,我的亲爱的,”费金说,“我的朋友正非常需要找一个这方面的能手。”

“嗨,我是那么说过,这类事偶尔干干,我也不反对,”克莱坡先生慢吞吞地回答说,“可是这本身并不来钱呀,你知道。”

“这话不假,”那犹太人沉思着,或故作沉思状接着说。“是的,是可能不来钱。”

“那么,你觉得还有什么别的可干呢?”诺亚急不可耐地望着他问道,“最好是什么偷偷摸摸干的事,事情肯定能办成了,而又差不多和呆在家里一样不冒任何风险。”

“你觉得以老太太们为对象怎么样?”费金问道,“有人专靠抢夺她们的提包和钱包,然后钻胡同,弄到大把的钱。”

“她们不会没完没了地大喊大叫,有时还会抓伤你吗?”诺亚摇摇头说,“我觉得干那个不合适。还有什么别的地方需要人手吗?”

“等等!”费金把一只手按在诺亚的膝盖上说,“收缴小儿钱。”

“那是怎么讲?”克莱坡先生追问道。

“这里的小儿就是指那些拿着六个便士或一先令,被妈妈派上街买点儿什么的小孩儿。收缴就是从他们手中把钱夺过来——他们总是把钱捏在手中准备着的——然后把他们推到路旁水沟里去,你却仍然斯斯文文走你的路,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只不过是一个小孩子掉下沟里摔了一下。哈!哈!哈!”

“哈!哈!”克莱坡放声大笑,喜得两腿向上乱踢,“我的上帝,这才对我的劲儿!”

“那是当然的,”费金说,“我们可以在坎顿镇、战争桥,还有近处其他地方给你划出几个好地段来,在那里经常有孩子们出来办事儿,在一天中的任何时候,你想推倒多少就能推倒多少。哈!哈!哈!”

说到这里,费金用手在克莱坡先生的腰里捅了一下,于是他们长时间大笑不止。

“行了,就那么着吧,”在诺亚已恢复平静,夏洛特也已回来的时候,他说。“我们定在明天早晨什么时间呢?”

“十点行吗?”费金问道;在克莱坡点头示意之后他又问,“我对我的好友如何称呼你呢?”

“波尔特先生,”诺亚回答说,他早准备好了应急的话。“莫里斯·波尔特先生。这位是波尔特太太。”

“愿忠诚地为波尔特太太效劳,”费金客气得可笑地鞠一大躬说,“希望以后更多地交往。”

“这位先生在跟你说话,你听见了吗?”克莱坡先生大声吼叫着说。

“听见了,诺亚,亲爱的。”克莱坡太太回答说,同时伸出一只手来。

“她叫我诺亚是为了表示亲昵,”莫里斯·波尔特先生,刚才的克莱坡,转身对费金说。“你当然了解。”

“哦,没问题,我了解——完全了解,”费金回答说,第一次说了句真话。“晚安!晚安!”

在说了许多遍再见和良好的祝愿之后,费金自去了。诺亚·克莱

坡先生让他的好太太注意听着，然后，开始告诉她有关他已作出的安排的情况，他讲话时的那种居高临下、傲慢之极的神态，不仅表现出了一个男子汉的威风，同时更显出了一位被特殊任命参加在伦敦及其附近地区，收缴小儿钱财的活动感到十分得意的大人物的风貌。

第四十三章

在这一章里大家可以看到机灵鬼溜得快如何终于栽了

“也就是说,你说的你的知己朋友就是你自己,是吗?”又名波尔特的克莱坡先生,在第二天按照他们达成的协议,搬到费金家去之后问道。“上帝,昨天夜里我已经想到这一点了!”

“每个人都是他自己的好朋友,我的亲爱的,”费金尽量讨好地微笑着回答说,“他不论在什么地方,也不可能有个像他自己那么好的朋友。”

“有时也不完全如此,”莫里斯·波尔特摆出一副老于世故的神态说,“你知道,也有些人除了他自己,谁也不会与他为敌的。”

“别信那一套,”费金说,“一个人如果成为自己的敌人,那只是因为他过于把自己看成朋友了;而不是因为他,除了他自己,对谁都喜爱。得了!得了!世界上绝没有这种事。”

“如果有,那也是不应该有的。”波尔特先生回答说。

“那才是正理儿。有些蛊惑人心的家伙说什么,三是个神奇的数字,又有人说七是。两者都不对,我的朋友,都不对。应该说是第一号。”

“哈!哈!”波尔特先生喊叫着说。“第一号万岁。”

“在像我们这样一个小群体中,我亲爱的,”费金说,感到有必要纠正一下这一说法,“我们有一个共同的第一号;就是说,你不能想着你自己是第一号,而不同时想着我也同样是,我们这儿所有的年轻人也都是。”

“哦,真见鬼!”波尔特先生大叫一声。

“你知道,”费金假装没听见他的叫喊接着说,“我们这些人,是如

此相互交融在一起，而且利害完全一致，因而也必须如此。举例说，你的目标是尽量关心第一号——也就是你自己。”

“那当然，”波尔特先生回答说，“你这话才差不多说对了。”

“可是！你不能只关心你这个第一号，而不关心我这个第一号呀。”

“你说的是第二号吧，”波尔特先生说，他在自私自利方面的天赋是决不比别人差的。

“不，我不是那个意思！”费金反驳说，“我对你，和你对你自己是一样的重要。”

“我说，”波尔特先生打断他的话说，“你是个很可爱的人，我也非常喜欢你；只是我们的关系，还没有达到像你说的那样亲密。”

“你先且想想，”费金耸耸肩膀，伸出他的双手来说；“先且考虑考虑。你已经干了一件十分漂亮的事，我因此非常喜欢你；可那同时也是一件会在自己的脖子上套上一个戴上容易、摘下难的脖圈儿——或用简单明了的英语来说，绞索的事！”

波尔特不觉把手放到脖子边松了松他感到勒得太紧的围脖儿；低声表示是那么回事儿。他虽然说话的声腔变了一些，可气焰却如旧。

“那绞刑架，”费金接着说，“那绞刑架，我的亲爱的，是一个丑恶的指示标记，它指向一个短而急的弯道，告诉你在那里有多少在阳关大道上讨生活的勇敢的家伙们的前程从此被切断了。对你来说，尽量走在平稳的路上，注意离绞架远一些，那才是你的第一号目标。”

“那自然是不成问题的，”波尔特先生回答说，“可你为什么告诉我这些话呢？”

“只是为了清楚地告诉你，我的意思是，”那犹太人抬起他的眉头来说，“要保证做到这一点，你得依靠我。而为了让我这小买卖能顺利地进行下去，我又得依靠你。前者是你的第一号，后者是我的第一号问题。你越是重视你的第一号问题，便越是要关心我的第一号问题；这样一来，我们便又回到我一开始对你讲的问题上来了——对第一号的普遍关怀，把我们全都紧紧抱在一起，而除非我们愿意一起完蛋，我们便必须这么做。”

“这可是真话，”波尔特先生若有所思地说，“你真是个诡计多端的老滑头。”

费金先生高兴地看到，他这样崇拜他的能力不单纯是一种恭维，而是表明他已使他的这一新伙伴对他的诡诈的才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他们初次相识的时候，便让他抱有这么一种想法是无比重要的。为了加强这一可喜的有益的印象，他在这一手之后紧跟着相当细致地向他说明了他的活动的能量和规模，其中有真有假，怎么对他合适便怎么说；经过多方使乖弄巧，做到真话假话都同时发生作用，因而使波尔特对他的尊敬明显地增加，同时带着几分适当的畏惧（能达到这一目的可是费金求之不得的），变得驯服多了。

“正是我们彼此之间的这种相互信赖使我在蒙受损失的时候略能得到一些安慰。”费金说，“昨天早晨我最得力的一只臂膀被带走了。”

“你不是说他已经死了吧？”波尔特先生惊问道。

“不，不，”费金回答说，“还没有坏到那种地步。还没有那么糟糕。”

“那么，我想他是——”

“被抓了，”费金插话说，“是的，他被抓了。”

“案情很重吗？”波尔特先生追问。

“不，”费金回答，“不很严重。他被控企图掏兜行窃，而且他们在他身上搜出了一个银鼻烟壶，——那是他自己的，因为他自己就闻鼻烟，而且非常喜欢。今天他们已把他关押起来，因为他们认为，他们已找到鼻烟壶的主人了。啊！他对我来说，值得上五十个鼻烟壶的价钱，我愿意出那个价把他换回来。你真该见见溜得快，我的亲爱的，你真该见见溜得快。”

“不过，我希望总会见到他的；你说不是吗？”波尔特先生说。

“我很怀疑，”费金叹口气回答说，“他们要是找不到新证据，那他只会受到即决裁判，在六个星期左右之后，我们便会看到他回到我们身边来了；但是，如果他们找到了新证据，那他便会被解走。他们都知道，他是个多么聪明的小子；他将被判个干到头。他们对他的判决不会比干到头更轻的。”

“你说的‘解走’和‘干到头’是什么意思?”波尔特问道,“你这样对我讲行话有什么好处呢? 你为什么不按我能理解的方式说话?”

费金正准备为他把这两个神秘的词译成普通的话,告诉波尔特先生这两个词的意思连起来也不过等于“终身流放”,但这时贝茨小老板却走进来打断了他俩的对话。贝茨两手插在短裤兜里,脸拧成一种有些令人觉得滑稽的愁苦的神情。

“一切全完了,费金。”在和他的新伙伴相互认识以后,查利说。

“什么事全完了?”

“他们找到了一位先生,就是那鼻烟壶的主人;还另有两三位前来为他作证;机灵鬼被决定外送,”贝茨小老板回答说,“我必须要一套送丧的服装,费金,一条帽带,好穿上它在他启程上路之前去见他一面。想一想杰克·道金斯——了不起的杰克——溜得快——机灵鬼溜得快——就为了一个普普通通值个三五个便士的喷嚏壶便被外送了! 我一直认为他就是要栽,往最低的说,至少也得栽在一块带有链条和印章的金表上呀。哦,他为什么不去找到一位富有的老绅士,把他所有值钱的东西全给抢来,使自己也像一位绅士似的出行,而不是这样,一无名声二无光彩,仍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小偷儿!”

贝茨小老板在为他的不幸的朋友这样大发一通感慨之后,便一脸痛苦和沮丧的神情,在近处的一把椅子上坐了下来。

“你干吗要说什么一无名声二无光彩?”费金大叫着说,愤怒地瞪了他的这个徒弟一眼。“他在你们所有的人中什么时候不是最拔尖的! 在追逐任何猎物方面,你们哪一个能赶上他,或者和他差不多,嗯?”

“一个也没有,”贝茨小老板回答,由于抱歉,声音有些发哑了,“一个也没有。”

“那你还说什么呢?”费金生气地回答说,“你还唠叨个什么劲儿呢?”

“因为这些都没记录在案,不是吗?”查利说,由于他正十分后悔,气得完全和他的这位可敬的老朋友抬起杠来,“因为这些都不能写进诉状中去,因为没有人会理解他,连一半都不理解。在‘新门年鉴’中他将处在什么地位? 也许连名字都没有。啊,天哪,天哪,这是多么

沉重的打击啊!”

“哈! 哈!”费金大叫着说,伸出他的右手,同时转向波尔特先生像着了魔似的大笑不止;“瞧瞧他们为自己所干的事业感到多么骄傲,我的亲爱的。是不是太美了?”

波尔特先生点点头表示同意。费金在带着明显的满意心情对查利·贝茨的悲伤表示一番赞赏之后,便向那位年轻人走过去,在他的肩膀上拍了几下。

“别在意,查利,”费金安慰他说,“这问题总会揭开的,这问题肯定会揭开的。他们全都会知道,他够多么聪明;他自己也会明显地表露出来,使他无愧于他的伙伴和老师的爱戴。想想他还多么年轻啊!像他这个年岁便被押送走了,查利,这够多么少见!”

“是呀,这真是一种荣誉!”查利略感安慰地说。

“他什么东西也不会缺少的,”犹太人接着说,“他将被当做一个上等人居留在石缸劳教所。像一个上等人一样! 每天照喝啤酒,口袋里随时装着钱供他扔着玩或抛着玩,要是他没处花掉它的话。”

“没处花,可他真有地方可以花钱吗?”查利·贝茨大叫着说。

“有,他有地方花钱的,”费金回答说,“我们得找一位,查利,最能说会道的大律师为他辩护;他如果乐意也可以为自己发表一篇辩护词;所有他们的讲话我们都会在报纸上看到——‘机灵鬼溜得快——一阵刺耳的大笑声——这时全庭哗然’,——是不是,查利,是不是?”

“哈! 哈!”贝茨小老板大笑着,“那会多么好玩儿,是不是,费金?我是说,机灵鬼会弄得他们一个个多么狼狈,你说不是吗?”

“会!”费金叫着说,“他得——他会!”

“啊,没问题,他一定会那样干的。”查利搓着双手重复说。

“我觉得我现在就看见他了。”那犹太人把眼睛转向他的学徒大叫着说。

“我也是,”查利·贝茨大声说,“哈哈,我也是。我看到那一切仿佛就在眼前,我发誓,真看见了,费金。多么好玩儿! 多么让人开心!所有的法官都极力想绷住严肃的面孔,而在杰克·道金斯亲切、安闲地对他们讲着话,仿佛他是审判官的亲儿子在饭后发表祝酒词似的——哈! 哈! 哈!”

事实上，费金先生已无比强烈地挑动了他的这位年轻朋友的独特的性格特点，使得原来倾向于把溜得快的被关押看做是可悲的牺牲的贝茨小老板，现在却把他看做是一场非同一般的含蓄而幽默的戏剧中的主要演员，而且感到迫不及待，恨不得马上看到，让他的老朋友可以一显身手的时机立即到来。

“我们必须采取这种或那种合适的办法，弄清楚他今天怎么样，”费金说，“让我想想看。”

“我去行吗？”查利问道。

“说什么也不行，”费金回答说，“你莫非疯了，我的亲爱的，完全疯了，竟想要自己走到他们正想——不行，查利，不行。一次损失一个人已经足够了。”

“我想，你总没打算亲自出马吧？”查利滑稽地斜睨了他一眼说。

“那也不合适。”费金摇摇头回答说。

“那你为什么不派这个新来的伙计去？”贝茨小老板把一只手放在诺亚的胳膊上问道。“谁也不认识他。”

“嗨，要是他不反对——”费金说。

“反对！”查利打断他的话，“他有什么理由反对？”

“真的没有，我的亲爱的，”费金说，转头望着波尔特先生，“真的没有。”

“哦，我敢说关于这件事，你们知道，”诺亚说，一边直向门口后退，真是十分吃惊地摇晃着脑袋。“不，不——这事可别找我。这不在我的专业范围之内，完全不是。”

“他有什么专业范围，费金？”贝茨小老板厌恶地看着诺亚的瘦长的身子问道。“出点事儿就赶快逃跑，风平浪静便大吃大喝；那就是他的专业吗？”

“没关系，”波尔特先生反驳说，“你不要对爷们儿这般无礼，小伙子，不然，我会让你知道这儿不是你撒野的地方。”

贝茨小老板听到这一狂妄的威胁，久久狂笑不止，弄得费金半天都插不进话去。最后他对波尔特先生讲清楚，他到局子里走一趟并不会招来任何危险；还说，关于他所参与的那件小事儿的报告以及对他的外貌特征的说明，现在都肯定尚未呈送到市警察局去，所以也有

可能他会被怀疑是跑到警察局寻求保护来的;还说,只要他乔装打扮得合适,到那里去拜访一次的安全程度,不会低于到伦敦任何地区去作一次拜访,因为谁都会想,在一切地方中,那是个他最不可能会去自投罗网的地点。

一半为这种劝解所说服,但更主要的是对费金的畏惧,波尔特先生终于极不乐意地同意去一趟。按照费金的指示,他用费金那里现存有的马车夫的短装和法兰绒的短裤和皮绑腿,换下了他自己的衣服。他还给他弄到一顶插满过卡税票的毡帽和一条赶车的鞭子。如此装备齐全之后,他将像一个从考文特花园市场来的乡下人,出于好奇溜进局子里去;由于他正好又是那么一副十分理想的笨拙、难看、干瘦的长相,费金先生肯定地会把他装扮得惟妙惟肖,而毫不担心会出现差错。

在完成这些安排以后,他们又告诉他凭什么标记和外貌可以认出机灵鬼溜得快来,然后由贝茨小老板带领着他走过一大段黑暗、曲折的小道儿,直到离弓街很近的地方。查利·贝茨向他仔细描述了警察局里面的情况,同时顺便详细指示他如何一直沿着那通道往前走,到了大院子里,如何寻找右边阶台上的一个门,进屋时如何脱掉帽子等等,然后告诉他赶快独自前往,并答应还在他们原来分手的地方等他回来。

诺亚·克莱坡,如果读者乐意,称他莫里斯·波尔特也行,严格照他所得到的指示行动,那指示——由于贝茨小老板对那里的情况非常熟悉——是那么准确竟使得他没有向任何人问任何问题,一路上也没有遇到任何阻拦,便直接来到了法庭。他发现自己混在主要是妇女的一大群人之中,他们全挤在一间肮脏、发臭的屋子里,屋子的上首是一个用栏杆和其他部分隔开的高台子,左边靠墙设有被告席,中间是证人发言的地方,右边是一张供法官们坐的桌子;这最后提到的地方用布幔隔开,以使普通群众看不到法官们的坐处,并让那些无知的人去充分假想(如果他们能够想的话)法律的尊严。

被告席上仅有两个女人,她们正朝着她们的友好的赞赏者们点头示意,而文书却正在向两个警官和一个倚在桌子边的穿便服的人念着什么证词。一个狱吏倚在被告席的木栏边站着,他除了有时叫

一声肃静，以制止一些闲杂人任意喧哗外，一般都无聊地用一把大钥匙轻敲着自己的鼻子；或者，当某个瘦弱的孩子被妈妈的披巾捂住了而发出的低低的哭声搅扰了法庭的严肃气氛时，命令那妇女“把那孩子抱出去”。屋子里让人感到气闷、有味儿；墙壁看上去很脏，顶棚也黑乎乎的。壁炉架上有一座经过长时间烟熏的胸像，被告席的上方摆着一架满是尘土的座钟——这是在场的惟一一件似乎仍在自行其是的物件；因为堕落和贫穷，或因习惯于和二者经常交往，已在一切有生物上面留下一层，并不次于那蒙在无生物表面上的，令人厌恶的厚厚的污垢。

诺亚四处张望着，寻找溜得快；但尽管那里有几个女人完全可以充当那一乔装打扮人物的母亲或姊妹，也有不止一个男人看上去极像他的父亲，却见不到一个和别人向他描述的道金斯先生的外貌相吻合。他因而忐忑不安地悬着心等待着，一直到那个受审的妇女扬扬得意地走了出去；只见很快又带进来一个犯人，这个人，他立即感到可能就是他前来会见的那个人了。

来的真就是道金斯先生，他照常高翻起外衣袖口，左手插在裤兜里，右手拿着帽子，用一种让人无法形容的滚动着的脚步，走到一个狱吏的前面，闯进屋里来，然后朝被告席上一坐，用一种不太小的声音询问，他们把他弄到这个丢人现眼的地方来坐着，到底为什么。

“闭上你的嘴，听见没有？”那狱吏说。

“我是一个英国人，是不是？”溜得快争辩说，“我的特权都到哪里去了？”

“你一会儿就会得到你的特权了。”那狱吏回答说，“还给另加上了胡椒面儿。”

“如果你们剥夺了我的特权，我们且等着瞧，内务大臣将会对那些法官说些什么，”道金斯先生回答说，“唉，我说！现在这儿这是在干什么？执法官们要是能尽快了解这点小事，而不让我干等着他们在那里读那些文件，我将非常感激，因为我已和市里的一位上等人有个约会，我这个人又一向说话算数，办任何事都非常守时，我要是不准时到达，他便会不再等我，那说不定我得对他们无理留住我的行为起诉，要求赔偿损失哩。啊，一定会！”

这时候，溜得快装出一副在打下一场官司的问题上决不含糊的神态，要求狱吏告诉他“坐在法官席上的那两个老家伙叫什么名字”。他这话说得是那么逗人，以致在场的观众全都由衷地大笑了，就像如果贝茨小老板听到了，他一定会做出的那样。

“安静些！”狱吏叫喊着。

“这是个什么案子？”一个法官提出询问。

“扒窃案，老爷。”

“这孩子以前到这儿来过吗？”

“他应该来过好多回了，”狱吏回答说，“别的地方的法庭他也没少去。我可认识他，老爷。”

“哦，你认识我，是吗？”机灵鬼马上抓住他的这几句话叫着说，“太好了。不管怎样，这是一种毁损名誉罪。”

法庭上又出现了一阵哄堂大笑和一声让大家安静的吆喝。

“那么现在，证人在哪里？”文书说。

“啊，这话问得对，”溜得快又说，“他们在哪儿？我倒想见见他们。”

他的这一愿望马上便得到了满足，因为这时一个警察走上前来说，他曾见到这罪犯在人群中从一个不知名的先生衣兜里掏出一块手绢儿，由于那手绢儿已很旧，他拿它在自己脸上擦了擦又轻轻放了回去。因此，他一有机会走近溜得快，便立即把他抓起来，在他的身上一搜，便搜到了一个盖儿上刻有所有者名姓的银鼻烟壶。后来他们通过查阅法庭指南找到了那位先生；他当场发誓那鼻烟壶确属他所有，他在先一天离开上面所讲的那人群之后马上便发现那鼻烟壶不见了。他还特别注意到，在拥挤的人堆里，有一位年轻的先生正十分活跃地拱来拱去，而那位年轻先生就是现在站在他面前的这个罪犯。

“你有什么问题要向证人提出吗，孩子？”那法官说。

“我不愿意自己降低身份去和他说话。”溜得快回答说。

“你有什么别的话要说吗？”

“老爷在问你有没有话要说，你听见了吗？”狱吏用胳膊肘碰了碰一言不发的溜得快，问道。

“对不起，”溜得快糊里糊涂地抬眼看看说，“你在对我说话吗，伙计？”

“我从没见过这么不可救药的一个小流氓，老爷，”那狱吏笑笑说，“你到底打算说几句不说，你这个小东西？”

“不，”溜得快回答说，“不在这儿说，因为这里不是讲理的地方；此外，我的律师今天早晨正在和下院副议长共进早餐；所以我有的话要到别的地方去说，他也会说话的，还有众多的、可敬的高等社会的熟人都会出来说话，到时候那些法官会只恨自己的爹妈不该生下他们来，后悔在他们一早跑来想绞死我之前没让自己的仆人把自己在家里的帽桩上先给吊死了。我要——”

“行了！他已经完全可以定罪了！”文书打断了他的话，“把他带走。”

“来吧。”那狱吏说。

“哦啊！我会走的，”溜得快回答说，用一只手掌拍拍他的帽子。“啊！（对法官）装出被吓坏的样子是没有用的，我不会可怜你们的，半分钱的怜悯都不会给。你们不能不为你们的这种行为付出代价，我的老伙计。就是给我一笔钱我也不愿意处在你们的地位！现在即使你们全跪下来求情，我也不会就这么出去的。来，带我去监狱吧！带我走！”

说完这几句话之后，溜得快让人牵着脖子走了，直到他进入监狱的大院儿，一路威胁着要把他的案子闹到国会去；然后又当着狱吏的面，十分自我欣赏地开心地笑了。

看到他单独被关进一间小牢房之后，诺亚便尽快向他和贝茨小老板分手的地方赶去。他呆在那里等了一阵，才见到那个年轻先生，因为他出于小心，一直躲在一个合适的角落里看准了他的这位新朋友身后确实没有跟着什么可厌的人后，才肯露面。

他们俩一同朝回赶着，急于把溜得快的行径真不负平日所学，以及他为自己建立了显赫的名声的激动人心的消息告诉费金。

第四十四章

南希和露丝·梅丽相约的时刻已到,她未能如约赴会

尽管南希姑娘在使乖弄巧、装神弄鬼方面颇有才能,她却不能完全掩饰住她所要采取的步骤对她的思想所产生的影响。她知道狡诈的犹太人和残暴的赛克斯都曾私下告诉她许多别人全都不知道的计谋,这完全是由于他们充分相信她忠实可靠,对她毫不怀疑。尽管那些计谋是无比恶毒,它们的设计者是无比猖狂,尽管她对一步一步越来越深地把她引入没有任何出路的罪恶和苦难的深渊的费金恨之入骨;但有时候,甚至对他,她也有一定的怜悯之情,生怕她的告密将会把他带进他一直尚得以逃脱的铁掌之中,生怕他会——尽管他一百个罪有应得——通过她的手终于彻底毁灭。

但这些都不过是一个人的胡思乱想而已。虽然她认准一个目标并决心不为任何考虑所动摇,但又无法和过去的伙伴和朋友彻底决裂。她对赛克斯的恐惧是诱使她要在还来得及的时候立即退却的最强大的力量;但她已和对方说定,她的活动必须严格保密,她自己更没有留下任何使他能有所觉察的蛛丝马迹,可以说完全是为了他,她还拒绝了一个可以使她立即逃出这罪恶和苦难渊薮的机会——她还能怎么样呢!她已下定决心了。

虽然她的全部思想斗争最后归结为这样一个结论,但它们却仍然一而再、再而三地惊扰着她,并留下了它们的印迹。甚至就在几天之内她已变得十分憔悴和消瘦了。有时候,她对她身边发生的事视而不见,或对别人的谈话听而不闻,而在过去她可是话最多的一个。有时候,明明没有什么可笑的事她却大笑不止,或无缘无故说些毫无意义的话。又有些时候——常常是没有过一会儿——她又沮丧地坐

在那里一言不发,双手抱头沉思。而她为使自己活跃起来所作的努力,则甚至比这些表现本身更为强有力地让人看出,她显然心神不宁,她的思想正忙于思考和他的伙伴们讨论着的问题毫不相干的另一些事情。

在一个星期天晚上,附近教堂里的钟都纷纷报时。赛克斯和犹太人正说着话,但他们却停下来听那钟声。那姑娘从她正躺着的一张矮榻上抬起头来,也听了听钟声,十一点。

“离午夜只有一小时了,”赛克斯掀开窗帘往外看看,又回到自己的座位上说。“天色也十分昏暗,阴沉。这正是个干买卖的难得的好夜晚。”

“啊!”费金回答说,“多么可惜,我的亲爱的,眼下竟没有一桩现成的买卖可以做。”

“这一回你算说对了,”赛克斯回答说,“是很可惜,因为我也正手痒。”

费金叹了口气,沮丧地摇了摇头。

“等我把事情弄个头绪出来以后,我们必须把失去的时间找补回来。我现在就正想着这个问题。”赛克斯说。

“这才把话说在点子上了,”费金回答说,大胆地拍打了一下他的肩头。“听你说这话让我很高兴。”

“让你高兴是吗?”赛克斯大声说,“啊,那就让你高兴吧。”

“哈!哈!哈!”费金大笑着,仿佛即使这种空话也使他感到宽慰。“今天晚上你又恢复你的本来面目了,比尔!完全恢复了你的本来面目。”

“可你把你那干枯的爪子放在我的肩头上就使我感到,我还没有完全正常,所以,快拿开吧。”赛克斯说,扒开那犹太人的手。

“这样会让你感到紧张,比尔,——使你联想到被抓时的情景,是不是?”费金说,拿定主意决不生气。

“使我联想到我被魔鬼抓住了,”赛克斯回嘴说,“世上再没有一个人长着像你这样难看的一张脸,只除了你的爹,而他我猜想现在也正被地狱之火烧着他的拳曲的红胡子了,除非你并没有什么爹而是直接从你妈的肚子里爬出来的;那我也不会感到有多么新奇,一点儿

也不会。”

费金对他的这番恭维未做任何回答;却只是拉拉赛克斯的袖子用手指指南希。她借他们刚才正谈得热闹的时机已戴上帽子,现在正准备出门去。

“啊!”赛克斯叫道,“南希,这大姑娘半夜三更要上哪儿去?”

“不远。”

“你这算是什么回答?”赛克斯说,“你要上哪儿?”

“我说,不远。”

“而我问的是哪儿?”赛克斯反驳说,“你听明白我的话了吗?”

“我不知道是哪儿。”那姑娘回答说。

“那么我知道,”赛克斯说,他这态度更多地是由于他的固执的个性,而并非真的因为他反对那姑娘到她愿意去的地方走走。“哪儿也别去,坐下。”

“我不舒服,我已对你说过,”那姑娘回答说,“我要去呼吸一点儿新鲜空气。”

“把你的头伸到窗外去好了。”赛克斯说。

“那样也不够,”姑娘又说,“我要到街上去呼吸。”

“那你就别呼吸了,”赛克斯回答说。在这样作出决断之后,他站起来走过去把门锁上,自己拿着钥匙,从她头上摘走她的帽子扔到一架印刷机的顶上去。“行了,”那强盗说,“现在安静地呆在你原来呆着的地方去,你听见没有?”

“这件事不是一顶帽子就能拦住我的,”那姑娘忽然面色变得十分苍白地说,“你这是要干吗,比尔? 你知不知道你这是在干什么?”

“我知道我是在——啊!”赛克斯转身对费金大叫着说,“她已经发疯了,你知道,要不,她决不敢用这个腔调对我说话的。”

“你是在逼着我走绝路,”姑娘双手按在胸前,仿佛要强压住一次强烈的爆炸。“让我出去,行不行,——马上——立刻。”

“不行!”赛克斯说。

“告诉他让我去吧,费金,最好让我出去。那样对他会有好处的。你们听见了吗?”南希使劲顿着脚大声叫着说。

“听见了!”赛克斯重复着她的话,同时在椅子上一转身面对着

她。"啊哟！如果我听见你再这么吵吵半分钟，这条狗就会咬开你的喉咙，好把你那尖叫声给掏出来。你撞着什么鬼了，你这臭丫头！到底什么事？"

"让我走吧，"那姑娘十分恳切地说，然后，她在门前的地板上坐了下来，又说，"比尔，让我走吧；你不知道你干的是什么事。真的，你不知道。我就去一个小时——求你——求你。"

"我要是不认为这个姑娘已经彻头彻尾发疯了，"赛克斯大叫着说，同时粗暴地抓住她的一只胳膊，"你们把我的四肢一个一个地剁掉。站起来。"

"你不让我去一趟我就不起来——不让我去我就不起来——决不——决不！"姑娘大声喊叫着。在大约一分钟的时间中，赛克斯观望着等待时机，一下子把她的两手反剪起来，拖着她，任她一路挣扎着，来到隔壁的一个小房间里。进门后他自己在一条板凳上坐下，用力硬把她按在一把椅子上。她一会儿全力挣扎，一会儿又直说好话，这样一直闹到钟声敲过十二点的时候，这时他们都已精力耗尽、疲惫不堪，才停止了对刚才的问题再进一步争吵。赛克斯在再次连哄带骂，告诫她今晚不用想往外跑之后，便留下她独自去慢慢恢复，自己仍去陪伴费金。

"嗨！"那破门行劫的贼子，一边擦着额头上的汗水，说。"这是个多么怪得出奇的丫头啊！"

"你可以那么说，比尔，"费金沉思着说，"你可以那么说。"

"你认为，她拿定主意今天晚上一定要出去，到底是要干什么？"赛克斯问道，"来吧，你对她应该比我更了解。她这到底是个什么意思？"

"犟脾气，我想是女人的犟脾气。我的亲爱的。"

"是啊，我想也是，"赛克斯咕哝着说，"我原想我已把她给治过来了，没想到她还是她，一点儿没变。"

"变得更坏了，"费金若有所思地说，"我从没见过她为这么一点儿小事这么个闹法。"

"我也是，"赛克斯说，"我想她是中邪了，而那股邪气现在还在她的血液中没有出来哩——嗯？"

"很可能是那么回事。"

"她要是再那么闹一回,我就会自己来给她放点儿血,不用去麻烦医生了。"赛克斯说。

费金意味深长地点点头,对这一处理方案表示赞同。

"在我倒在床上的时候,她整天,有时还整夜围着我的病床转;而你却像一只,你却是一条黑眼儿狼,一直离我远远的。"赛克斯说,"我们整个那段时间又穷得什么似的,我想不管怎么,那段生活让她愁苦得够呛;再加上那么长的时间老被关在屋子里,弄得她神魂不安了——嗯?"

"正是这样,我的亲爱的,"那犹太人耳语般地回答说,"听听!"

在他说这话的时候,那姑娘又自己进来在她原来坐的地方坐下了。她的眼睛又红又肿;她前后摇晃着,不时甩一下脑袋;过了一会儿又忽然大笑起来。

"嗨,现在她的风向又整个逆转了!"赛克斯无比惊愕地转过脸去,看着他的伙伴大叫着说。

费金向他点点头,告诉他暂时别理她;过了几分钟,那姑娘也便恢复了常态。她对赛克斯耳语,让他不用担心她会重犯旧病,费金拿起帽子向他道了声晚安。他走到门口忽然停下回头望着,问他们谁能不能用灯照照,好让他走下漆黑的楼梯。

"照个亮让他下去,"正在装着烟斗的赛克斯说,"他要是自己摔断了脖子,让人们失去一个瞧热闹的机会,那可太可惜了。给他照个亮儿。"

南希拿着一支蜡烛跟着那老头子走下楼梯。在他们走近门口的时候,他用手指按着自己的嘴唇,向那姑娘靠近,耳语似地说:

"到底是什么事情,南希,亲爱的?"

"什么什么事情?"姑娘用同样的声调回答说。

"为什么这么大闹一场,"费金说,"如果他"——他用他的皮包骨的食指指指楼上——"真对你太坏(他就是一头野兽,南希,一头残暴的野兽),你干嘛不——"

"怎么样?"南希说,她看到费金,几乎把嘴贴在她的耳朵上,两眼直盯着她的眼睛看着,忽然又把话吞了回去。

“这会儿不去管它了。这事儿咱们有机会再谈。我永远是你的朋友,南希;坚定的朋友。我脑子里装着一个现成的不露声色、万无一失的妙招儿。你如果想对那些像对待狗一样对待你的人,像对待狗一样!——甚至还不如他的狗,因为他有时对他的狗也还很和善——复仇的话,你就来找我。我说,你就来找我。他不过是你的一个临时的搭档,但你和我相识可是有年头了,南希。”

“我很了解你,”姑娘丝毫不动感情地回答说,“再见。”

当费金伸出手来要和她握手的时候,她把手缩了回去,只是平静地又说了一声再见,对他告别时的眼神只是表示理解地点了点头,便把他们之间的大门关上了。

费金朝着回家的路上走去,全神贯注于一直在他脑子里翻腾的许多思想。他早已想到一个问题——并不是由于刚才发生的情况才引起的,尽管那情况更坚定了他的信心,而是慢慢地逐步形成的——那就是,南希已对那贼子的残暴感到难以忍受,并已经恋上了某一位新朋友。她的异于往日的态度,她对她过去曾十分热心的团伙利益的明显的冷漠,再加上,那天晚上在某一特定时间那样迫不及待地一定要出门的举动,全都加强了他的这一想法,并且,至少对他来说,几乎已完全成了事实。她的这个新欢并不在他的追随者之中。有南希这样一个好帮手,他可能成为团伙中一个非常有价值的人才,所以必须(费金对自己说)刻不容缓地把他拉进来。

他还希望借此达到另一个更阴险的目的。赛克斯知道的内幕太多,他的残暴的辱骂造成的内伤也同样使他感到难堪。必须让这姑娘明白,是呀,她要是将他蹬了,他的狂怒会使她永远难保安全,而且肯定还会发泄在她新近所爱的人身上——或者断其肢体,或者置之于死地。“稍加劝说,”费金心想,“让她同意将他药死岂不是轻而易举的事?在过去,女人为了达到同样的目的曾多次这么干过,甚至还有更可怕的哩。这样把那个危险的恶棍,我所痛恨的人,给打发掉,由另一个人来代替他的位置。那样一来,有了这么一个把柄在我手中,这姑娘将从此永远听我的摆布。”

费金独自坐在那窃贼的房间里的时候,他的脑子里便出现了一番思考;由于他始终念念不忘这一念头,所以后来他抓住那个难得的

机会,在出门时断断续续抛出了那些试探性的信号。她并没有表示吃惊,也没有假装作听不懂他的话的意思。那姑娘完全明白他的心思。她在他们分别时的眼神也表明了这一点。

但是,让她去夺取赛克斯的性命她也许不肯,而那正是我需要达到的主要目标之一。"我得怎样做,"费金在向家里慢慢走去的时候想道,"才能增强我对她的控制呢?我能有办法获得什么新的力量吗?"

这类人总有使不完的鬼主意。要是没有办法让她自己招认,他可以让人跟踪她,弄清了她新近钟情的那个人是谁,然后威胁她说,她要是不按他的计划行事,他便会把一切全告诉赛克斯(她对他可不只是一般的害怕),那样,他还不能迫使她听话吗?

"我一定能,"费金几乎是大声说,"到那时她一定不敢再抗拒我的要求了。要她的命她也不敢,要她的命她也不敢了!现在是什么全都齐备了,办法已经制定,马上就可以付诸实行了。我最后总会让你逃不出我的手心的!"

他回头以阴森的目光对着他刚才离开的那个更大胆的恶棍的地方,并威胁地朝那一方向一挥手,然后走开了;两只皮包骨的手忙着在他的破烂外衣的缝隙中乱摸,并使劲抓住那外衣,似乎他想用他的手指的全部动作碾碎一个可恨的仇敌。

第四十五章

诺亚·克莱坡为费金执行秘密任务

第二天早晨，老头子仍按时起床了，焦急地等待着他的新伙伴。在一段似乎无尽期的等待之后，他终于出现了。可他一来便立即在早餐桌边坐下，狼吞虎咽地大吃起来。

“波尔特，”费金拉过一把椅子在莫里斯·波尔特的对面坐下来说。

“哎，我在这儿呀，”诺亚回答说，“什么事？在我吃完饭之前可别要我去干这干那的。这是这里的一个重大错误。你从来没有足够的用饭时间。”

“你吃饭的时候，也还可以说话，不是吗？”费金说，从心眼里对他这位新结识的亲爱的年轻朋友的贪吃恨之入骨。

“哦，那当然，我可以说话。和人谈话让我感到日子过得更舒服，”诺亚说，又切下了一块大得可怕的面包。“夏洛特哪儿去了？”

“出去了，”费金说，“一大早我让她和另一个年轻女人一道出去了，因为我要和你单独呆一会儿。”

“哦！”诺亚说，“我希望你先派她多做些烤黄油面包多好。没事儿。说下去，你不会耽搁我吃饭的。”

似乎真没有任何可怕的事能影响他吃喝，显然他坐下时便已下定决心要大干一场了。

“昨天你干得真不错，亲爱的，”费金说，“漂亮极了！第一天开张就弄到六先令和九便士又半便士！收点小钱看来对你真是个大发其财的好买卖！”

“你别忘了还有三个一品脱的罐子和一个牛奶罐，”波尔特先生说。

“没忘，没忘，我的亲爱的。那些一品脱的罐子可谓天才的作品，

而那个牛奶罐更可说是一件完美的杰作。”

“对一个新手来说，我想，够不错了吧，”波尔特先生自鸣得意地说，“那些罐子我是从晾晒架上拿下来的，那牛奶罐单独立在一家酒馆门外。我是担心它会让雨淋了锈坏，或者伤风感冒了，你知道，哈！哈！哈！”

费金也装着十分开心地笑着；而波尔特先生在大笑够了之后，连忙几大口消灭了一大块黄油面包，伸手又拿起第二块。

“我要你，波尔特，”费金在桌子上伸过头来说，“为我办一件需要十分小心谨慎的事，我亲爱的。”

“我说，”波尔特回答说，“你别把我推到危险中去，或者让我再去探什么警察局。那些事对我不合适，真不合适；我可跟你说清楚了。”

“这事儿不冒任何风险——半点儿危险也没有，”那犹太人说，“只要你去跟踪一个女人。”

“一位老太太。”波尔特先生问道。

“一个年轻女人。”费金回答说。

“这事儿我能干得很好，我知道，”波尔特说，“在学校的时候我就是有名的盯梢专家。要我跟踪她干什么？不是——”

“什么也不用干，只要你告诉我她上哪儿去了，见到了什么人，如果可能，她说了些什么；如果在街上相见，记住是哪条街；如果在屋里，记住是哪所房子；总之，带回你能收集到的任何情报。”

“你给我多少？”诺亚放下他的帽子，焦急地望着他的顾主的脸说。

“如果你真干得很好，给你一镑，我的亲爱的，一大镑。”费金说，一心希望尽可能引起他的兴趣。“对于任何这种没有实际油水的工作，我可还从来没有付过这么高的代价。”

“她是谁？”诺亚问道。

“她也是我们的人。”

“啊，天哪！”诺亚勾起鼻子大叫着说，“你对她怀疑了，是不是？”

“我发现她结识了一些新朋友，我的亲爱的，我必须弄清楚他们是谁。”费金回答说。

“我明白了，”诺亚说，“就为认识他们，看看他们是不是体面人，

嗯？哈！哈！哈！我听从你的吩咐。”

“我知道你会同意的，”由于他的建议获得成功，费金高兴地叫着说。

“当然，当然。”诺亚回答说，“她在哪儿？我上哪儿去等她？让我先上哪儿？”

“关于这些事，我的亲爱的，你就等着听我的信儿吧。到时候我自会把她指给你，”费金说，“你只要随时做好准备便行，其他的事都由我来办。”

当天晚上，第二天晚上和第三天晚上，这密探一直穿着大皮靴和他的车夫的服装坐着，只等费金一声令下便出门行动。六个夜晚过去了——六个漫长的枯燥的夜晚——而每一晚总只见费金垂头丧气地回到家来，简单地告诉他，现在还不是时候。第七天晚上，他回家稍早一些，显然喜形于色。这天是星期天。

“她今天晚上要出门儿，”费金说，“而且我肯定是去会会那些新朋友；因为今天一天她都是一个人呆着，而她所畏惧的那个人不到天亮的时候不会回来。跟我走，快！”

诺亚二话没说便站了起来，因为那犹太人显然非常激动，而这情绪也立即传染给了他。他们偷偷摸摸地走出门去，然后，在匆匆穿过一片街巷的迷宫之后，最后来到一家酒馆的门前，这酒馆诺亚立即认出正是他初到伦敦的第一天晚上睡过觉的地方。

这时已是十一点以后了，酒馆的门关着。费金低声吹了一声口哨，门被轻轻打开了。他们一声不响地走进门来；马上那门又在他们身后关上了。

他们简直连耳语都不敢，只得用手势代替语言了。费金和刚才开门放他们进来的那个年轻犹太人都向诺亚指指那玻璃窗，示意他爬上去看看那呆在隔壁房间里的人。

“这就是你说的那个女人吗？”他问道，声音几乎和他呼吸时发出的声音差不多。

费金点头表示是她。

“我看不清她的脸，”诺亚低声说，“她的脸朝下，而那蜡烛又放在她身后边。”

“你呆着别动，”费金低声说。他向巴尼作了几个手势，他走了出去。不一会儿，那年轻犹太人便走进了那隔壁的房间，借口摘掉烧过的烛心，把它移到适当的位置，并故意对她说几句话，让她抬起脸来。

“我看见她了。”那密探大声说。

“看清楚了？”

“在一千个人中我也能认出她来了。”

这时那姑娘开门走了出来；他也便连忙下来了。费金把他拉到作为隔断的一面布帘后面去。在她距他们藏身之处几英尺远的地方走过的时候，他们全都屏住了呼吸，只见她从他们刚才进来的那个门出去了。

“嘘！”拉着门的那个小伙子大声说，“行了。”

诺亚和费金对看了一眼，立即冲了出去。

“往左边走，”那小伙子低声说，“往左边的那条道走，注意靠对面那边走。”

他照他说的路线走去，借着路灯的光亮，他可以看到她的背影已在他的前面，离他有一段距离。他在情况允许的情况下尽可能靠近她，但始终走在她对面一边的街道上，这样更便于观察她的行踪。她紧张地四面张望了两三回，有一回还停住脚步让紧跟在她身后的两个男人走到她前面去。她似乎越往前走勇气越大了一些，步子也显得更稳了。那密探始终跟着她，与她保持相当的距离，眼睛始终不离开她的背影。

第四十六章

践　约

有两个人的身影出现在伦敦桥上的时候，教堂里的钟正好敲响了十一点三刻。那两个身影其中一个是女人，她迈着碎步走得很快，不时焦躁地向四周张望，仿佛在寻找她所等待的什么人；另一个是一个专走在最黑暗处的男人，离她有一定的距离，随着她的步伐或快或慢，她停住时他也停住，在她再开始前进的时候，他仍悄悄地紧随其后，但从来不让自己出于对追逐的一时热情，走到她的前面去。就这样，他们俩先后过了桥，从米德尔赛克斯来到了塞利河岸边。这时那女人似乎有些失望，焦急地仔细在过路的行人中搜寻，并转身向回走去。她的这一行动十分突然，但盯住她的那个人并没有因此而惊慌失措；因为，围绕着桥墩有许多隐蔽处，他当即钻进了一个阴暗的角落，把身子倚在一面矮墙上以便更好地隐蔽自己。他看着她又朝相反的方向走去。在她离他的距离和来时差不多远近的时候，他便悄悄地溜出来，又跟在她后面了。到了快到大桥正中间的时候，她停了下来。那男人也停住了。

这是一个极黑的夜晚。那天天气一直不太好，到了这般时候，又是在这么一个地方，活动的人极少。就是有几个人也都是匆匆走过，很可能根本没有看见，至少是肯定不曾注意到那个女人，也不曾看到和注意到一直盯着她的那个男人。他们在这里出现本无意引起这些在今夜偶然路过此桥，前去寻找一个寒冷的拱门或无门的棚屋暂作存身之处的伦敦贫苦人群的无谓的注意；他们俩人就那么呆呆地站在那里，自己既不说话，也无一过路人理睬他们。

河面上烟雾腾腾，这烟雾加深了停泊在各个不同码头附近的小船上的灯火的红光，同时却使两岸阴暗的建筑物更加模糊一片，难以分辨了。两岸边的积满烟尘的古老的仓房，笨重地昂然仰首于密集

的小屋顶和低矮的山墙之中，严峻地皱着眉头，注视着那黑得连它们的榔槺的身影都映照不出的河水。多年来守望着这座古桥的老圣塞维尔教堂的高塔和圣玛格纳斯的尖顶，在一片朦胧中仍然可见，而桥下如林的船桅和岸上的散在各处的密密的教堂尖塔便几乎隐没于黑暗之中了。

当圣保罗教堂的钟声宣告又一天已经结束的时候，那姑娘——一直在偷偷观望着她的那人的监视之下——已不安地来回走了几步。午夜已降临到这拥挤不堪的城市。皇宫、夜酒馆、监狱、疯人院、诞生与死亡、健康与疾病的房屋、尸体的冰冷的脸，安静熟睡的儿童，全都受到了午夜的光顾。

钟声刚响过不到两分钟，一位年轻小姐在一位灰白头发的先生的陪同下，在离桥不远处走下一辆出租马车，并在打发走那马车之后，直向桥上走来。他们几乎还没有走上桥面，那姑娘便望见了他们，立即朝他们走去。

他们向前走着，带着多半难于实现而仍愿一试的期盼的神情向四面张望着，直到他们忽然发现身边又出现了这个新伙伴。他们不禁惊叫一声停住了脚步，但马上又止住了叫声，因为有一个乡下人打扮的男人恰在这时走近他们——简直要和他们擦肩而过了。

"这儿不行，"南希急忙说道，"我不敢在这儿对你们说话。走吧——离开大道，到那边的台阶下面去！"

在她说这些话并用手指着她要他们去的方向的时候，那乡下人回过头来粗暴地问他们干吗把路给挡住，然后走开了。

那姑娘所指的台阶是塞利河岸边，和圣塞维尔同在桥的一侧到水边去上下的阶梯。那个外表像乡下人的男人于是立即避开别人的眼目朝那个地点赶去，然后对那地方观察了一番，便开始走下台阶。

这些台阶是大桥的一部分，上下共有三层。在往下去的第二层的尽头，左边的石壁连接着一根面向泰晤士河面的装饰性石柱。从这儿往下，那台阶便更宽了，所以一个人如果从那里转进墙后去，在上面的人哪怕只比他高一个台阶也必然看不见他。那乡下人到达这里后匆匆向四周望望，看来再没有比这儿更好的藏身之处了。由于潮水已退，那地方正宽敞，他轻轻溜到一边，把背靠在石柱上，等待

着，十分有把握他们一定不会再往下去了，而且即使这里听不到他们说话，他还可以安全地再去追踪他们。

在这个僻静的处所，时间过得是那样缓慢，而这密探的心情又是如此急切，想摸透这和他原来所预期的性质全然不同的会见的底细。他不止一次觉得已经无望而要放弃这次努力，并对自己说，他们要么在最高处便停下来了，要么另找了一个完全不同的地方去进行他们的神秘的谈话去了。在他正决定要从藏身之处走出，回到大路上去的时候，他却听到了一阵脚步声，紧接着一阵几乎近在耳边的说话声。

他倚在墙边站定身子，几乎停住呼吸，专心一意地静听着。

“到这儿已经够远了，”一个声音说，显然是那位先生。“我不能让这位年轻小姐再往前走了。换了别的人很可能出于对你的怀疑，连这里也不会来的，可你看得出我已经够迁就你的了。”

“迁就我！”他所跟踪的那个姑娘的声音叫着说，“您真是考虑周到，先生，迁就我！得了，得了，没关系。”

“嗨，为什么？”那位先生更温和地说，“为什么你把我们领到这个奇怪的地方来？为什么你不让我们在上面对你说话？那里有灯光，也有人活动，却把我们带到这个黑暗、阴森的鬼地方来？”

“我早已告诉过您，”南希回答说，“在上面我不敢跟您谈话。我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那姑娘发着抖说。“今晚我心里总有一种说不出的恐惧，弄得我简直都站不住了。”

“你害怕什么东西？”那先生似乎很同情地问道。

“我也说不清是怕什么，”那姑娘回答说，“我真希望我能知道。对死亡的可怕想法，带血的尸衣和一种使我浑身像着火一样发烧的恐惧，整天都聚集在我的心头。今天晚上，为了消磨时间，我拿过一本书来读，同样那些东西也在书页上出现了。”

“纯属幻想。”那位先生安慰她说。

“不是幻想，”那姑娘哑着嗓子回答说，“我发誓我曾看到那本书每一页上都写着‘棺材’两个黑黑的大字，——是呀，今天晚上在街上，他们还抬着一口棺材走近我的身边。”

“那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哩，”那先生说，“也常有人抬着棺材走

过我的身边。"

"您说的真棺材，"那姑娘回答说，"我看见的那个可不是。"

她的神情是如此异乎寻常，以致那个暗藏的偷听者听到那姑娘的话也止不住浑身起鸡皮疙瘩，全身的血液都凉透了。一听到那位小姐用她甜蜜的声音请她安静一些，别使自己成为自己可怕幻想的牺牲品的时候，他感到前所未有的莫大安慰。

"对她说话客气一些，"那年轻小姐对她的伙伴说，"可怜的姑娘！她似乎需要一些安慰。"

"你们的那些傲慢的教友们都会昂起头来像今晚这样看待像我这样的人，还会对我宣扬什么地狱之火和报复之神之类的教训，"那姑娘叫道，"哦，亲爱的小姐，那些自称为上帝宠儿的人，为什么不能像您一样对我们这些可怜虫更温和和客气一些呢？而您却具有他们都早已失去的青春和美貌，原可以更傲慢一些，不必如此谦虚。"

"啊！"那位先生说，"一个土耳其人，在他做祷告的时候，洗净脸，然后把它转向东方；而这些好人，在他们的脸经过种种人世的磨难，完全失去笑容时，却也同样经常地转向天国的最黑暗的一面。在穆斯林和虚伪的法拉赛人之间，我宁愿归于前者！"

这些话似乎是说给那年轻小姐听的，但也许是为了让南希有时间安静下来而发的。紧接着，那位先生自己直接对她说话了。

"上星期天夜晚你没有到这里来。"他说。

"我来不了，"南希回答说，"我被强迫留下了。"

"被谁？"

"那人我已对小姐说过的。"

"我希望，关于诱使我们今晚到这里来的那件事，没有人想到你曾对任何人通过信儿吧？"那位老先生问道。

"没有，"那姑娘摇摇头回答说，"我不告诉他出门干什么，他怎么也不让我走；上次我去见这位小姐就很不容易，我只得在走出来之前，先让他喝了一杯鸦片酊。"

"在你回去之前他醒了吗？"那位先生问道。

"没有，不论他还是任何其他的人，都没对我有任何怀疑。"

"好，"那位先生说，"现在，听我说。"

"我听着哩。"看到他停了一会儿,那姑娘回答说。

"这位年轻小姐,"那位先生开口说,"已经告诉了我和另一位完全可以信赖的朋友,你在差不多两个星期前告诉她的一些情况。但我坦白告诉你,一开始我很怀疑是不是应该无条件地相信你的话,但现在我却完全相信你说的全是真话了。"

"我说的全是真话。"那姑娘严肃地说。

"我再说一遍,我完全相信你说的话。为了向你证明我的确相信你,我这里毫无保留地告诉你,我们打算吓唬那个蒙克斯,从他嘴里问出其中的隐情,不管那究竟是什么问题。可是如果——如果——"那位先生说,"我们不能把他弄到手,或者,即使弄到了手,却不能让他照我们所希望的行动,那你便必须交出那个犹太人来。"

"费金。"那姑娘后退一步叫着说。

"那个人必须由你交待出来。"那先生说。

"我不能那么干! 我决不会那么干!"那姑娘回答说,"尽管他是个魔鬼,尽管他对我比魔鬼还可怕,我是决不会那么干的。"

"你不肯?"那位先生说,似乎对她的这一回答早有心理准备。

"决不!"那姑娘回答说。

"请告诉我为什么?"

"关于第一个理由,"那姑娘接着十分坚决地说,"关于第一个理由,这位小姐知道,而且一定会同我站在一起,我知道她一定会,因为她已经答应过我了;至于这之外的第二个理由,就是尽管他一直过着罪恶的生活,我也一直过着罪恶的生活,我们中有许多人一同走着那条道儿;对于那些尽管极坏,完全可以出卖我——他们中的任何一个——却不曾出卖我的人,我也决不能出卖他们。"

"那么,"那位先生迅速地接着说,仿佛这正是他想要达到的目的;"把蒙克斯交到我手中,由我去对付。"

"他要是出卖其他的人,怎么办呢?"

"我答应你,在那种情况下,如果从他嘴里挖出了全部真情,那这件事便算从此了结了;其中必有一些有关奥利弗的短暂历史的情况,如果公之于众将令人十分痛苦不安,所以,一旦弄清真相,他们全都可以完全自由自在了。"

"要是弄不清呢?"那姑娘再次提出问题。

"要是那样,"那位先生接着说,"那这个费金在没有得到你的同意的情况下,决不会受到法律制裁。关于这一点我可以告诉你我想一定能让你心服的理由。"

"关于那个问题,我可以得到这位小姐的保证吗?"那姑娘问道。

"你已经得到了,"露丝回答说,"我的最真诚的保证。"

"蒙克斯将永远无法知道,你们是怎么知道那些详细情况的?"那姑娘停顿了片刻之后说。

"决不会知道,"那位先生回答说,"所有的机密情况都会以极巧妙的方式透露给他,让他对其来路猜也无从猜测。"

"我一向惯于撒谎,而且从我还是个小孩子的时候便一直生活在满嘴谎话的人群之中,"那姑娘再一次沉默了一阵之后说,"但我相信你们的话。"

在得到他们两人决不骗她的保证之后,她开始描述今晚她开始被人跟踪的那个酒馆的名称和地点,但她的声音是那样的低,那个偷听者常常完全听不清她说的是什么。从她不时停顿一会儿的情况来看,那位先生似乎正匆匆记下她所提供的情况。在她完全说清了那地方的地点、可以看清那地方而又不被发现的观察点,以及蒙克斯最习惯于走动的夜晚和时辰之后,她似乎为了弄清在她的记忆中最为突出的他的长相和外貌,十分认真地考虑了一阵。

"他个头很高,"那姑娘说,"而且十分壮实,但并不胖;他走路时总躲躲藏藏,一会儿向右转头往后看看,一会儿又从左转头往后瞧瞧。别忘了他的眼睛陷得比任何人的眼睛都更深,你几乎单凭这一点就能认出他来。他的脸色很黑,与他的头发和眼睛一样,尽管他不会超过二十六七岁,但瘦弱、憔悴,他的嘴唇常显得毫无血色,满是被牙咬伤的疤痕,因为他常常忽然昏倒,有时甚至咬伤自己的手,弄得满身伤痕——你干吗那么吃惊?"那姑娘忽然停住问。

那位先生连忙回答说,他自己并不觉得自己吃惊了,并请她继续说下去。

"我说的这些,有的是我从我跟您提到的那家酒店里别的一些人那里听来的,因为我仅见过他两次,而两次他都用一件大氅把自己整

个儿包了起来。我想我能说出的识别他的特征也就这些了。不过等等,"她又补充说,"在他的脖子上,因为很靠上,他一转头您便会看到半露在他围巾外面的……"

"一块被烧伤或烫伤的大红疤?"那先生大叫说。

"这是怎么回事?"那姑娘说,"您认识他?"

那位小姐发出一声惊叫,接下去好一会儿他们都沉默不语。这时那偷听者几乎听到他们的呼吸声了。

"我想是认识,"那位先生打破沉默说,"听了你的描绘也应该认识了。咱们等着瞧吧。许多人彼此相像得出奇,可能并非同一个人。"

在他装着并不在意表明这个意思的时候,那隐藏的密探估计他向他那边走了一两步,因为他可以十分清楚地听到他自言自语说,"一定就是他!"

"看来,"听声音他又已回到原来站立的地方去说,"年轻的妇人,你给我帮了一个极有价值的大忙,我希望这对你也会有些好处。我能为你干点儿什么呢?"

"什么也不用。"

"你不要坚持那么说,"那先生用一种完全可以打动更为坚强和固执的心灵的认真和温和的声音回答说,"先想一想,然后再告诉我。"

"什么也不用,先生,"那姑娘哭泣着说,"您没有任何办法能帮助我。我已经不再有任何希望,真的。"

"你不应该自己放弃希望,"那先生说,"对你来说,过去完全是对你青春活力使用不当的无谓浪费,把造物主只赏赐一次而绝不再次赐与的那无价财宝随意抛撒了,但是对于将来,你却依然可以希望。我不能说我们有力量使你一定得到心灵和思想上的安宁,因为你必须自己寻求;如果你害怕留在这里,我们却可以在英格兰,或者在外国为你安排个安身之处,这不仅是我们力所能及的而且也是我们最迫切的愿望。在黎明来临之前,在这条大河再次被曙光唤醒以前,你便将被安置在你过去的伙伴完全碰不到你的地方,仿佛你忽然从地球上消失一般,完全不留任何痕迹。走吧!我不希望你再回去和任

何一个老相识相交一语,或者去对你原来的住处再看一眼,或者再去呼吸一口那只会带给你瘟疫和死亡的空气。趁现在时间还来得及又正好有这个机会,从此和那一切断绝关系吧!"

"现在,她一定听从你的劝说了,"那年轻小姐大声说,"我敢肯定,她已经动心了。"

"恐怕未必,我的亲爱的。"那先生说。

"不,先生,我不能同意,"那姑娘略为犹豫之后说,"我已和旧的生活牢牢拴在一起了。现在我十分厌恶和痛恨它,但我已和它割舍不开了。我必定陷得太深,已无法回头了。可我自己也说不清,因为如果更早一些时候您对我这么说,我一定只会大笑几声了事。但是,"她匆匆向四边望了望说,"那种恐惧又回到了我的心头。我必须回家去了。"

"家!"那年轻小姐十分着重地重复着她的话说。

"是家,小姐,"那姑娘接着说,"我用我一生的操劳为我自己建立起来的一个家。让咱们分手吧。我会被人看见,或受人监视的。走!快走!如果我曾对你们有任何帮助,那我对你们的全部要求就是丢开我,让我自己去走我自己的路。"

"一切都没用,"那先生叹口气说,"也许我们再呆在这里会给她招来危险。我们留住她的时间可能已超出她原来的打算了。"

"是的,就是的,"那姑娘催促说,"你们已经让我停留得太久了。"

"这可怜的姑娘,"那年轻小姐大叫着说,"将会如何了结她的一生呢?"

"如何了结!"那姑娘重复她的话说,"看看您的前方,小姐。看看那一团漆黑的河水。您曾经听到过多少关于像我这样的人,身后没有留下任何他们舍不得丢下,或会为他们的死感到悲伤的生灵,跳入那激流中去的新闻。也许几年之后,也许不过几个月,我最后也总会走那条路的。"

"别这么说,我请求你。"那年轻小姐哭泣着接着说。

"我死去的消息不会让您听到的,亲爱的小姐,愿上帝不容这可怕的事发生!"那姑娘回答说,"晚安!晚安!"

那位先生转过身去。

"这个钱袋,"那年轻小姐大声说,"请看在我的情分上收下,在你遇上麻烦需要用钱的时候也许对你会有帮助的。"

"不用!"那姑娘回答说,"我这么做并不是为了钱。让我留下这一点儿心意作个纪念吧。不过——请给我一件您用过的东西,我希望得到一件——不,不,不是一个戒指——而是您的手套或手绢儿——任何一件原属于您,好心的小姐,而我可以保存的东西。好了。祝福您!上帝祝福您。晚安,晚安!"

那姑娘的十分激动的情绪,和如被发现可能会使她遭受虐待和暴力的恐惧,似乎使得那位先生决定按她的要求,马上让她走了。可以听到他们远去的脚步声,说话声停止了。

那小姐和她的伙伴两人的身影不一会儿便出现在桥头上。他们在台阶的最高处停了下来。

"听!"那年轻小姐倾耳听着大声叫着说,"她在叫咱们!我似乎听到她的叫声了。"

"没有,我的宝贝,"布朗洛先生悲伤地回头望了望回答说,"她一动也没动,在我们走开之前她是不会动身的。"

露丝·梅丽迟迟不肯离开,但那位老先生却拉住她的胳膊,稍稍使力把她拉走了。在他们消失后,那姑娘几乎是整个身子一下躺倒在一级石头台阶上,痛苦地哭泣着,以发泄她心中的郁闷。

过了一会儿,她站了起来,迈着无力的蹒跚的步子下桥往街上走去。那惊愕的偷听者在原地一动不动呆了几分钟,然后,十分小心地四处观望,看准了他身边已空无一人之后,才慢慢爬出藏身之处,和刚才下来时一样,从那面墙的后面,偷偷地回到桥头。

来到桥头,诺亚·克莱坡还一再向四外偷瞧,在确实弄清并无人监视以后,他才以最快的速度跑开,尽自己力所能及朝那犹太人的住处赶去。

第四十七章

致命的后果

现在离天亮几乎只有两个小时了，这时节，在一年的秋季里，真正可以称作死寂的夜晚。这时寂静的街上已空无一人，连声音都似乎已经入睡，浪荡和暴乱行为也都赶回家去进入了梦乡。正是在这样一个寂静无声的时刻费金坐守在他的老窝里，扭曲的脸苍白无色，发红的眼睛充满血丝，使他看上去完全失去了人样，倒像是一个受到恶煞惊扰，刚从坟墓里逃出的可厌的幽灵。

他伏身坐在一个冰冷的火炉边，身上裹着一床破烂的旧被，面朝着立在他身边桌子上的一支烧残的蜡烛。他把右手高举在嘴边，由于正陷入沉思，他不时咬着他那长长的指甲，他的无牙的牙床上显露出两、三颗更像狗牙或鼠牙的牙齿。

铺在地上的一块褥子上，伸长两腿躺着诺亚·克莱坡，他已经睡熟。那老头子不时朝他望一阵，然后又回头看着那蜡烛；燃得很久的烛芯几乎已双折过来，滚烫的蜡油一团一团地流在桌上，这情景清楚表明他正在想着别的一些事情。

的确正是这样。重要的计谋被推翻引起的恼怒、那姑娘竟敢和生人勾搭使他感到的愤恨、他对她拒绝出卖他的诚意的严重怀疑、失掉对赛克斯报复机会的难堪的失望、被破获然后彻底完蛋和死亡的恐惧，以及被这一切所燃起的凶恶的地狱般的仇恨；当各种罪恶的思想和最阴暗的打算在他心中来回翻腾的时候，像波浪一般不停地迅速驰过费金的头脑的，正是这样一些充满激情的思绪。

他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似乎已完全忘记了时间的流逝，直到街上的一阵脚步声引起他敏锐耳朵的注意。

“终于来了，”他抹抹他的干枯、发热的嘴，自言自语地说，“终于来了。”

在他说话的时候,门铃轻轻地响了。他爬上楼梯前去开门,很快带进来一个胳膊下夹着一包东西、下巴包裹着的男人。这人扔下外衣坐了下来,露出了赛克斯的粗壮的身躯。

"呐!"他把带来的一包东西放在桌子上说,"好好保管这些东西,尽可能把它们卖个好价钱。弄到手可费了大事了,我原以为前三个小时就能到这儿了。"

费金伸手拿过那个包,把它锁进橱柜里,什么话也没说又坐了下来。但他在这些活动的过程中,目光一刻也没有离开过那贼人的脸;现在他面对面地和他坐着,更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加上他的嘴唇一直抖个不停、脸由于情绪十分激动而完全变形,以致那破门行劫的贼人不由自主地把椅子往后拉拉,真感到恐惧地上下打量着他。

"怎么回事?"赛克斯大叫着说,"你干嘛这样子看着我?"

费金举起他的右手,在空中摇晃着他的发抖的食指,但因情绪如此激动,他当时竟完全说不出话来了。

"真见鬼,"赛克斯说,惊慌地伸手往怀里摸索着。"他疯了。呆在这儿我可得十分当心。"

"不,不,"费金说,他终于又能说话了。"这不是——这事跟你没关系,比尔。我不会——不会找你的麻烦的。"

"哦,你不会,是吗?"赛克斯说,严厉地看着他,显然把一支手枪移到一个更便于取出的口袋里了。"那敢情是件好事——对我们两人中的一个来说。至于是哪一个,那都没有关系。"

"我要告诉你的事,比尔,"费金把椅子拉得更近一些说,"对你可是十分糟糕。"

"是吗?"那贼人表现出根本不相信的神态说,"说出来吧!快当点儿,要不,南希会以为我完了。"

"完了!"费金大叫着说,"在她的思想中,她早已把这个给你安排定了。"

赛克斯显得完全莫明其妙的样子看着那犹太人的脸,从他脸上始终也找不出对那个哑谜的满意的回答,于是他用他的一只大手抓住他的衣服的脖领,用力摇晃着。

"快说,你说不说!"他说,"要不,你会因为出不了气儿,要说也说

不出来了。张开你的嘴，把你要说的话说个清楚明白。快说出来，你这条该死的老狗，快说出来！”

“假定睡在这里的这小伙子——”费金开口说。

赛克斯转身向着诺亚躺卧的地方，仿佛他刚才一直没注意到他。“怎么样！”他说，又恢复了原来的姿态。

“假定这个小伙子，”费金接着说，“要出卖我们——告发我们所有的人——先找好可以告发的合适的人，然后和他们在街头相会，描绘我们的长相，描绘出可以识别我们的每一个特征，以及最容易抓到我们的地点，假定他干了这一切，另外还揭发了一件我们大家或多或少都参与过的秘密行动——不是因为被抓获、被诱捕、被审判、被牧师劝诱、被饥饿所逼——而完全是自己心甘情愿，是自己乐意那么做，深夜偷偷跑出去，寻找那些最有兴趣和我们作对的人，向他们告发。你听清我的话了吗？”那犹太人眼中闪烁着愤怒的火光大声叫着说，“假定他这么干了，那将怎么样？”

“怎么样？”赛克斯回答说，恶狠狠地大骂一声。“如果我见到他还活着，我将用我皮靴的铁掌把他的骨头和头发一根一根地都给碾碎。”

“我要是那么干了，怎么样！”费金简直是吼叫着说，“我，知道的事情是那么多，除我自己之外，还可以把许许多多的人送上绞刑架！”

“我不知道，”赛克斯回答说，只听他这么说就已止不住咬牙切齿、脸色苍白。“在监狱里我也会动手，不怕他们用铁链将我拴住；如果我和你一同受审，我会在公开的法庭上用那铁链向你进攻，当着众人的面打得你脑浆迸流。我会力大无穷，”那贼人挥动着他的强健的胳膊咕哝着说，“打碎你的头颅，打得它像被一辆重载车压过一样。”

“你会？”

“我会吗！”那破门抢劫的贼说，“不信试试。”

“如果干这事的是查利，或者是溜得快，或是贝特，或是——”

“我不管他是谁，”赛克斯不耐烦地说，“不管他是谁，我都会同样对待。”

费金瞪着眼望着那抢劫贼，做个手势让他别做声，然后向着地上的床铺弯下腰去，用手去推醒那睡觉的人。赛克斯坐在椅子上前倾

着身子，把双手放在膝头上观望着，似乎完全不明白刚才的这么多问题和准备工作，将引向一个什么结局。

“波尔特，波尔特！可怜的孩子！”费金用一种即将大祸临头的神态抬头看看，缓慢而沉重地说。“他太累了——那么长的时间看着那姑娘的行动——看着那姑娘，比尔，弄得他太累了。”

“你什么意思？”赛克斯惊问道。

费金没有回答，只是再次向那睡觉的人弯下腰去，拉他坐了起来。在多次呼唤他的假名字之后，诺亚揉揉眼睛，打了一个大哈欠，眯缝着眼睛四面看看。

“把你的那些话再说一遍，让他也听听。”那犹太人手指着赛克斯说。

“要我说什么呀？”半醒的诺亚不高兴地晃着身子说。

“关于南希的事，”费金说，使劲抓住赛克斯的一只手腕，似乎怕他没听完就先跑了。“你跟踪她了？”

“是的。”

“一直到了伦敦桥？”

“是的。”

“在那里她会见了两个人？”

“是那样。”

“一位先生和一位她前几天去找过的小姐。他要她交待出所有她的伙伴，特别是蒙克斯，她照办了——要她描绘他的样子，她照办了——还要她说出我们聚会和常去的地方，她照办了——从哪里最便于观察我们在那里的活动，她照办了——人们都什么时候到那里去，她也照办了。所有这些她都照办了。在没有受到任何威胁，没有人逼迫的情况下，她说出了每一个字——她全说了——她说了没有？”费金气得发疯一般大叫着说。

“一点儿不错，”诺亚抓抓头皮回答说，“这正是当时发生的情况。”

“关于上星期天他们是怎么说的？”

“关于上星期天！”诺亚一边考虑着，回答说，“嗨，我已经早对你说过了。”

"再说说,再说一遍!"费金叫着说,对赛克斯抓得更紧,同时满嘴喷着白沫,举起另一只手来挥舞着。

"他们问她,"诺亚说,他这会儿已渐渐清醒过来,似乎慢慢明白赛克斯是谁了,"他们问她,上星期天说去为什么没去。她说她没有办法。"

"为什么——为什么?告诉他原因。"

"因为她被她曾经告诉过他们的那个男人,比尔,强留在家里了。"诺亚回答说。

"关于他她还说了些什么?"费金说,"关于她早告诉过他们的那个男人她还说了些什么?告诉他,告诉他。"

"嗨,就是说,她要是不让他知道她要上哪儿去,就没法儿走出门去,"诺亚说,"所以第一次她去看那位小姐的时候,她——哈!哈!哈!听她一说我都忍不住好笑,还真让我笑了——她让他喝了一杯鸦片酊。"

"他娘的!"赛克斯大叫一声,使劲摔开了那犹太人的手,"让我走!"

他把那老头子扔到一边,迅速跑出房间,疯狂地不顾一切地向楼梯上冲去。

"比尔,比尔!"费金急忙紧跟着他大叫着,"听我一句话,就一句话。"

要不是那破门贼打不开门,急得他一味胡咒乱骂,终于让那犹太人气喘吁吁追了上来,他那句话也没机会说了。

"让我出去,"赛克斯说,"什么话也别对我说;你别自惹麻烦了。放我出去,我说!"

"听我说一句话,"费金抢着说,把手按在门锁上。"你不会——"

"怎么?"那另一个回答说。

"你不会——太——过于莽撞了吧,比尔?"

天快亮了,那亮光已足以让两人看清彼此的脸。他们匆匆交换了一下目光,两人眼里都确切无疑地闪露出凶光。

"我是说,"费金说,表明他感到现在再装腔作势已没有任何用处了,"为了安全,不要过于莽撞。机警一些,比尔,不要太大胆了。"

赛克斯没有做声，只是拉开费金已打开锁的门，冲向寂静的街头。

没有一时停顿或作片刻思考；没有一次左顾右盼，或抬头望天，或低头看地，只是横下一条心一直往前，紧咬着的牙关似乎要从皮肉里跳出来；这贼子一直朝前走着，始终未有片刻松弛，也未吭一声，直走到他自己的家门前。他用钥匙轻轻把门打开，悄悄迈步上楼，进入自己的房间，把门用双锁锁上，又搬来一张桌子抵在门上，过去拉开床前的幔子。

那姑娘半光着身子睡在床上。他使她从梦中惊醒，因为她已经惊慌地匆匆坐了起来。

“起来！”那男人说。

“是你啊，比尔！”那姑娘说，看到他回来忍不住感到高兴。

“是我，”他回答说，“起来。”

屋里原燃着一支蜡烛，但那男人匆匆从烛台上拿走它，把它扔进了灶坑里。看到外面已出现微弱的晨光，那姑娘下床来拉开窗帘。

“不用拉了，”赛克斯向她伸过一只手来说，“对我要干的事来说这点儿光亮已经够了。”

“比尔，”那姑娘惊恐地低声说，“你干吗那样看着我！”

那贼人坐在那里张大鼻孔、喘着大气对她注视了几秒钟，然后，抓住她的头和脖子，把她拖到房间中央，又朝门那边看看，把他粗大的手按在她的嘴上。

“比尔，比尔！”那姑娘带着死亡的恐怖全力挣扎着，喘着气说，——“我一定不哭，也不叫——一声也不——听我说——有话好好说——告诉我，我干了什么了！”

“你自己知道，你这个女妖魔！”那贼人压低声音回答说，“今天晚上一直有人跟踪你；你说的每一句话都有人偷听了。”

“那就看在上天的分上饶了我吧，我曾饶了你的性命，”那姑娘揪着他回答说，“比尔，亲爱的比尔，你不能那么狠心杀了我。哦！想一想，就在今天晚上，我为你所牺牲的一切。你需要时间想一想，别让自己无端犯下这一罪过；我抓住你不会松手的，你别想扔开我。比尔，比尔，看在亲爱的上帝的分上，为了你自己，为了我，快不要把我

弄死！我一直对你一片忠心，以我有罪的灵魂发誓，我的确是。”

那男人尽力要挣脱他的胳膊；但那姑娘却死抱着他的胳膊不放。他用尽全力，也始终拽不开她。

“比尔，”那姑娘叫喊着，企图把头倚在他的胸前，“那位先生和那位仁慈的小姐今天晚上还对我说到，在国外什么地方给我安置个家，在那里我可以独自在平静中度过一生。让我再去见见他们，我去跪下恳求他们，让他们以同样的善心和仁慈对待你；让咱们俩一同离开这个可怕的地方，到远处去更好地过活，忘掉我们过去的生活，只除了在祷告中；我们彼此也不要常见面。忏悔是什么时候也不会太晚的。他们这么对我说过——我现在觉得真是这样——但我们必须要有时间——一点点，一点点时间！”

那破门行劫贼松开了一只胳膊，抓住了他的手枪。他如果开枪便会立即被人发现的想法，即使在他处于如此疯狂状态之中，也在他的头脑中闪过；他使尽全身的力气用手枪在她几乎和他的脸相碰的高仰的脸上砸了两下。

她摇晃着倒了下去；从她额头上的一个大口子里流出的血几乎完全蒙住了她的眼睛；但她仍挣扎着爬起来跪在地上，从怀里掏出一方白手绢——露丝·梅丽的手绢——用她的交抱着的两手，尽她微弱的力量所及，把它举向天上，低声向她的创造者祷告。

那形象看上去实在怕人。那杀人犯连连后退到墙根儿，用手蒙住眼睛，抓起一根木棒将她击倒。

第 四 十 八 章

逃命中的赛克斯

自夜晚在广阔的伦敦城降临,在这里,在黑暗掩盖下所发生的一切罪恶行径中,这可说是最恶毒的一件。在一切散布恶臭、污染清晨空气的恶行中,这可算是最臭、最残酷的一件了。

太阳——那不仅重新带来光明,而且给人们带来新的生活、新的希望和新的活力的太阳——以其清晰、光芒四射的光辉照临这拥挤的城市。穿过昂贵的彩色玻璃和纸糊的窗口、穿过大教堂的圆顶和破损的缝隙,它一视同仁地洒下它的光芒。它也照亮了那个被杀害的女人躺卧着的房间。的确照亮了。他曾试图把阳光挡住,但它照样照了进来。如果那里的景象在那朦胧的清晨便已十分可怕,现在,在这夺目的阳光下又将如何!

他一直没有动;他不敢动弹。被害的人曾有过一阵哼哼声和轻微的手动。愤怒加上恐怖,使他一次再次挥棒猛击。他曾经用毯子把她盖上,但想象中的两眼正朝他转过来,比看着它们呆呆向上望着,仿佛正注视着地上的血迹,被阳光反射在天棚上的抖动着的影子还更可怕。他又把那毯子揭掉了。尸体于是又露了出来——只是一堆肉和血,人已不复存在——就只是这么多肉,这么多血!

他打火点着纸捻,生起一炉火,把那大棒放了进去。木捧上粘有头发,一经火烧头发缩成一团,被风一卷,吸进烟囱里去。尽管他身强力壮,这头发灰也使他害怕;他一直抓住那杀人凶器等它点燃着,然后把它架在煤球上烧掉了。他把自己洗干净了,擦净了衣裳,把擦不掉的血迹从衣裳上剪下烧了。那血迹如何溅得满屋都是啊! 连狗的爪子上都沾满了血!

在整个这段时间中,他没有一次把背向着那尸体;没有,片刻也没有。在上述准备工作做完后,他倒退着朝门口走去,手里拖着那条

狗，惟恐它再次把爪子弄脏，更把新的罪证带到街上去。他轻轻关上门，锁好，拿出钥匙，向外走去。

他走在街对面，抬头看看窗子，弄准了从外面往里望，什么也看不见。窗子上仍挡着窗帘，这窗帘她曾拉开放进她再也不曾见到的阳光。她的尸体差不多就躺在那窗子下面。他知道，上帝，这太阳正照在那地方！

他落在窗子上的目光只是一扫而过。走出了那房间他感到一种宽慰。他吹口哨唤狗快走，自己也迅速走开。

他穿过伊斯林顿，从立有华盛顿纪念碑的高门那边往山上爬，又转身下行到高门山，没有固定目标，又拿不准往哪儿去；刚开始向下走了不远又迈步朝左边走去；走上横过那片田野的小道，走进喀恩树林边，来到了汉姆斯特德草场。由健康谷穿过那山坳，他爬上对岸的高地，横过连接汉姆斯特德村和高门村之间的大路，沿着余下的一块草场走到北端的田野，在随便一块篱笆下倒在地上睡觉了。

不一会儿他醒了过来，又赶路了——向农村走了不远，又回头沿大道向伦敦走去——然后又向回走——然后又在他穿行过的那块地方的另一条路上走着——然后又在那田野中来回走着，躺在小沟的沟边休息，一惊站起来另换一个地点，又一惊爬起来，再次到处乱窜。

近处哪儿能有一个不太有人看见的地方，他可以弄到一些酒肉呢？汉顿。那是个好地方，不很远，来往的人不多。他朝那里走去。有时快跑几步，有时离奇地迈不开步儿，像蜗牛一样地爬行着，或完全停住，无意识地用手杖在篱笆上乱打。而等他到达那里以后，他遇见的所有的人——包括呆在各家门口的小孩子——似乎都以怀疑的眼光看着他。他又转身朝回走，没有勇气过去买下一点吃的喝的，尽管他已经很多个小时没有吃东西了。他又一次跑到草原上去游荡，不知道该上哪儿去。

他在野地里几英里几英里地走着，却又回到了原处。早晨和正午过去了，一天又行将结束，他却仍旧来来回回、上上下下，转着圈儿走着，仍在老地方转悠。最后他离开这里，决心向帽子广场走去。

这时已是夜晚九点时分，他已十分疲倦，狗因为不习惯如此长途奔波，走起路来已是一瘸一拐。他们从那个寂静的村子的教堂边走

下山来，穿过那条小街，爬向一家小酒馆，是一盏微弱的灯光把他们招引过去的。店堂里生着火，有几个农村劳工坐在火前喝酒。他们给这个新来的陌生人让地方，但他却在最远处一个角落里坐下来，独自，或者更应该说同那条狗一道儿吃着、喝着，因为他不时给狗扔去一块食物。

聚集在那里的几个男人正谈论着附近的土地和农民的情况；谈完这类题目之后，又谈到上个星期天埋葬的老人的岁数问题：在场的年轻人认为他很老，而在场的老人却说他很年轻——一位白发的老爷爷说，还不如他老——他本来还可以再活上十到十五年的——如果他多加些小心，如果他多加些小心的话。

这些谈话没有任何引人入胜，或令人惊异之处。那贼人在付过账以后，一声不响、无人注意地坐在一个角落里，几乎快睡着了，忽然他被一个新来的人引起的嘈杂声惊醒了。

来人是个古怪家伙，半是小贩，半是江湖骗子，在那一带农村走街串巷，卖些磨石、磨刀带、刀片、洗衣球、马具胶、狗药和马药、廉价香水、化妆品一类的商品，这些东西他用一个小箱子装着，斜背在背上。他的来临表明一会儿他将和那些乡下人之间有一番打趣，他们也全憋足劲等待他吃完饭，打开他的万宝箱，巧妙地把做生意和逗乐结合在一起。

“那又是什么东西？能吃吗，哈利？”一个乡下人指着箱子角的几块东西含笑问道。

“这个，”那家伙拿出一块来说，“这是能去污的无价之宝，不管是丝绸、缎子、亚麻布、麻纱、棉布、绉纱、呢绒、毛毯、毛料、地毯、混纺布料、平纹布还是毛料上的各种污渍、锈斑、脏点、霉点、小点、大点、一线、一片，全都一擦就净。不管是酒渍、果汁、啤酒、水印、油漆、沥青，总之任何脏污，用这百试百验、无价之宝的合成剂一擦便一干二净。如果一位夫人在自己的名誉上留下了污点，她只需吞下一块便马上万事大吉了——因为它也是毒药。要是哪位先生想要试试它的效验，他只要吞下一小块便可以证明我的话绝对不假——因为它和一颗手枪子弹一样令人满意，可味道却更让人百倍难受，所以吃下这个的人更显英雄。一便士一块啦。如此妙用无穷，却只要一便士一块

啦！”

当时就有两人买了一块，更多的听过他宣传的人犹豫着。那小贩注意到这情况，说得更热闹了。

“这东西一直是供不应求，”那家伙说，“一共有十五台水磨、六台蒸汽机和一组蓄电池不停地生产这东西，已不可能生产得更快了，虽然有些工人因过于劳累当场死去，那样他的遗孀马上就可以领到抚恤，每个孩子一年二十镑，双生子女五十镑。一便士一块啦，半便士付两个也行，四分之一便士来四个也欢迎。一便士一块啦！酒渍、果汁、啤酒、水印、油漆、沥青、泥巴污点或是血迹！这儿有位先生的帽子上有一个污点，不等他给我要下一杯麦酒，我就能给他完全擦干净了。”

“嗨！”赛克斯叫着说，“把帽子还给我。”

“在您还没有走过来取走它之前，先生，”那人对在座的人眨眨眼说，“我就已给您擦得干干净净了。诸位先生，请注意看这位先生帽子上的黑色印迹，没有一先令那么大，却有半克朗那么厚，这到底是酒的污迹、是果汁污点、是啤酒污点、是水印、是油漆污点、是沥青污点、是泥水污点，还是血迹——”

那人没有再说下去，因为赛克斯大骂一声，推翻桌子，从他手中抓起帽子，便从屋里冲出去了。

仍带着他一整天不论何时都无法抛开的反常的情绪和六神无主的感觉，那杀人凶犯发现后面并无人追踪，想着他们很可能把自己看成是个生闷气的醉汉，立即转身向街上头走去，他躲过一辆停在街边的马车的刺眼的灯光，从它身边走过，认出那是从伦敦来的邮车，正停在小邮局门口。他几乎已知道马上要发生的情况了，但他却仍然走过去，要听听他们说些什么。

护车的正站在门口，等待着装邮包，一个穿着像猎场看守的男人这时走过来，把原来躺在街心的一包邮件交给他。

“这是你们这儿的邮件，”那护车的说，“你打起精神来好不好。这个该死的邮包，前天夜里就该准备好的；你知道，这是不行的！”

“市里有什么新闻吗？班？”那猎场看守，为了更好地观赏那马匹，退到百叶窗的前面说。

“没有，我没听说什么，”那人拉上手套回答说，“粮食价格又上涨了一些。我还听说在斯皮脱广场那边发生了一起凶杀案，但我不认为那是什么大事。”

“哦，是有那么回事，”屋里的一位站在窗口向外观望的先生说，“还是一件非常悲惨的人命案。”

“是吗，先生？”那护车的摸了摸帽子说，“请问是男的还是女的，先生？”

“一个女的，”那位先生回答说，“据认为——”

“快来吧，班。”车夫不耐烦地叫着说。

“那该死的邮包，”护车的说，“你们屋里的人都睡着了吗？”

“就来了！”邮务员连忙答应着，跑了出来。

“就来了，”护车的咕哝着说，“啊，那位看上我的有钱的年轻寡妇也是这么对我说来着，我就是不知道她什么时候来。快，帮一把。对，对了！”

车上的喇叭轻快地响了几声，马车被赶走了。

赛克斯仍站在街头，看来他刚才听到的话对他毫无影响，除了不知该上何处去的疑虑心情，也再没有什么更强烈的感情使他激动。最后，他又向回走去，走上了从帽子广场到圣阿本斯教堂的大道。

他一个劲儿地往前走着，但在他把那镇子留在身后，走进那大道上的孤寂和黑暗中时，一种令人毛骨悚然的恐惧感使他心惊胆战。眼前的一切真实的或虚假的、静止的或移动着的物体，都显露出某种可怕的形态；但这些恐惧和自那天早晨以来一直追随在他身后的那可怕的形象相比起来，又简直算不了什么了。他可以清楚地勾画出它在黑暗中的身影，补充其中最微小的细节，还注意到它是如何僵直和严肃地一步步向前迈进。他可以听到它的衣服拂过树叶的沙沙声；每一阵吹过来的轻风都饱含着那最后的一声低沉的喊叫。如果他停住脚步，它也立即停下。他要是跑，它——并不也跑：这似乎对他应是一种安慰，但却像一具仅具有生命的机械动力的尸体，永远随着一阵无起无落、缓慢、凄厉的风轻轻飘飞。

有时，他决心不顾一切回过头去把那个幻影赶走，即使在它的目光下送了性命也在所不惜；但因为他一回身，它也转过身去，他便站

在它的背后了，使他忍不住头上的头发直竖、满身的血液都凝聚了。那天早上他曾一直让它呆在自己前面，但现在它却在自己的身后了——一直是这样。他把背靠在一块石头上，却感到它站在他的上面，映着寒冷的夜空清晰可见。他倒身躺卧在大路上——后背贴地。它却一言不发、安静地直立在他的头上——一具用血写上铭文有生命的墓碑。

谁也别说杀人犯常会逃脱公道的惩罚，仿佛上天已睡去。那长长的几分钟的恐惧的痛苦，何止上百次死亡的惨痛。

他走过的田野里有一个小棚子，这让他可以有个地方过夜了。棚子门前有三棵高大的白杨树，这便使棚子里面显得非常黑；而且那穿过树梢的风声也显得十分凄惨。在白天再次来临以前他无法再往前走了，于是就在这里靠近墙边伸直腿睡下——再去经受新的折磨。

因为这时，又一个幻象出现在他的面前，比他已逃脱的那个更为可怕和固执。一双圆睁着的、完全无神却又闪闪发亮的大眼睛在黑暗中闪动，它自身发亮却不能照亮任何其他东西。看着它是那样可怕，但闭上眼它们在想象中的形象更为怕人。它们只有两只，但却无处不在。如果他用手挡住自己的视线，他眼前便会出现他原来的住房，和房中他所熟悉的每一件东西的图像——其中有些要让他自己凭记忆说出，他都会记不清了——现在都放在原来的位置。那尸体也在它的原地未动，它的眼神也和他偷偷溜出来时所见到的完全一样。他站起身，跑到外边的田野中去。那形象仍跟在他后面。他又走进棚子，再次缩着身子坐下来。不等他倒身睡下，那眼睛又出现了。

他完全处于一种只有他自己知道的巨大恐怖之中，四肢都在发抖，浑身上下的毛孔往外直冒冷汗，这时忽然听到夜风中传来远处的呼叫声和惊慌的哭喊声。在这个僻静的地方，任何人的声音，即使他真有惊叫的理由，对他都不是一件小事。他重新振作起来，准备对付他将遭到的危险。他一跳站起身来，冲到田野里去。

宽阔的天空似乎整个燃烧起来。一片片火焰带着雨点般的火星直冲云霄，又一浪接一浪地翻滚，把方圆几英里的空间都照得通亮，并朝他站着的方向送来滚滚浓烟。因有更多的人加入，呼叫和哭喊

声越来越大了，在当当的警钟、沉重物体倒塌，和火焰绕过新的障碍物仿佛精力倍增向上直冲的噼啪声中，他听到了呼喊救火的声音。他观望着，嘈杂声越来越大。那边有人——男女都有——在火光中奔跑着。这似乎给他带来一种新的生命。他向前冲去——一直向前——冲过荆棘和树丛、跳过门栏和篱笆，像冲在他前面的不停地大声叫着的狗一样，疯狂地向前跑去。

他到达了现场。那里有几个光膀子的人快速跑来跑去，有的试图从马厩里拉出已受惊的马，有的从院子和棚子里往外驱赶牛群，还有的背着满身东西从燃烧着的柱子间，从如雨点般坠落的火星中，甚至从正冒着火苗、已倒下的梁柱下跑出来。从那些在一小时前还是门窗的空档中，可以看到熊熊的烈火；墙壁摇晃着倒塌入那火井中；被烧得白热的铝和铁直流到地上。女人和孩子哭叫着，男人们大声喊叫着彼此鼓劲儿。抽水机的哐啷声，水落在烧着的木头上的咝咝声和噼噼啪啪声更加剧了那一片嘈杂的声势。他也跟大家一样叫喊着，直到把嗓子叫哑了才罢；他逃离开自己和自己的记忆，投入到最密集的人群中去。

那天夜里他一直东奔西跑，一会儿压水泵，一会儿又匆匆在烈火浓烟中穿行，但始终不停地忙碌在最热闹和人最多的地方。他爬上爬下楼梯、攀上屋顶、走过被他的重量压得摇摇欲坠的楼板、呆在坠落砖、石的下风，在那场大火中跑遍了所有的地方，却似乎有符咒保护，始终不曾擦破一块皮或砸伤一个指头，既未感到疲劳，也不曾思想，直到清晨再次来临，到处只剩下烟尘和黑色的废墟。

一场疯狂的激动过去了，可怕的犯罪意识，以十倍的力量又重新回到他的心头。他心神不定地向自己的四周望望，因为男人们都三三两两聚在一起谈论着，他害怕自己正是他们谈话的话题。那条狗完全听命于他一勾手指的召唤。他们不声不响一同撤退了。他从一台抽水机的近处走过，那儿有几个人正坐在那里吃喝，他们叫他过去吃点儿东西。他拿了一点儿面包和肉；当他喝下一口啤酒的时候，却听到从伦敦来的救火队员们正在谈论那件凶杀案。“他们说他已逃往伯明翰去，”其中一人说，“不过他们会逮住他的，因为已派人四处缉捕，到明天晚上便会在全国通缉他了。”

他连忙离开那里，一直走着，几乎累得快倒下了。他躺在一条小道上睡了一觉，睡的时间很长，但断断续续并不踏实。他又起身游荡，仍然犹豫不决，无所适从，而又一个孤独的夜晚即将来临的恐惧感重重地压在心头。

忽然间，他拿定主意，不顾一切回伦敦去。

"不管怎么，在那儿我可以找到说话的人，"他想，"找到一个较好的藏身的地方。在他们已经在全国搜捕的时候，他们绝不会想到会在那里抓到我。我为什么不能先躲上他一个星期什么的，然后硬逼费金拿出钱来让我到法国去？妈的，我得冒这个险试试。"

他立即开始按这一匆匆决定的计划行动，选择行人最少的道路往回走，决心就在离首都不远的地方躲藏起来，等天黑以后绕一条小路进城，然后直奔他自己计划好的那一目的地。

可是还有那条狗。如果关于他的特征被公布，谁都会想到那条狗不见了，很可能跟着他一起逃走了。这样他走在街头时，就会因那条狗而被认出来，使他被捕。他决定把它淹死，于是一边向前走着，一边寻找池塘，并捡起一块沉重的石头，用他的手巾拴住。

在他做这些准备的时候，那畜牲一直抬头看着主人的脸；不知是它本能地对主人的行为存有疑虑，还是因为那贼人用眼角看它时的眼神比平时显得更为冷酷，它竟然比平时更远得多地落在后面，而且磨磨蹭蹭始终不肯向前。当它的主人在一个池塘边上停下，回过头来叫它的时候，它干脆停下了。

"你没听见我在叫你吗？到这儿来！"赛克斯大叫着说。

在习惯的驱使下，那畜牲来到他的身边；但在赛克斯弯下腰去，要把手巾系在它的脖子上的时候，它低声叫着向回跑去了。

"回来！"那贼人说。

那狗摇着尾巴，但仍不过来。赛克斯用手巾做了一个活套，再次呼唤它。

那狗走了过来，又向后退去，停了一会儿，回头望望，然后竭尽全力跑开了。

那人一次再次地吹口哨，并坐下来，等它回来。他却一直未见到狗的踪影，最后只得继续他的行程。

第四十九章

蒙克斯和布朗洛先生终于相见。他们的谈话和打断那次谈话的新情况

时近黄昏，布朗洛先生从停在他自己家门口的一辆马车上走下来，轻轻敲门。门打开了，这时，从车里走出一个壮实的男人，当即在马车踏板的一边站定，同时另一个原坐在车夫座上的男人也下车来，站立在踏板的另一边。然后，布朗洛先生挥手示意，他们便从车厢里搀出又一个男人来，左右架着他，匆忙走进门里去。这个人便是蒙克斯。

他们就这样一直一语不发走上楼去。布朗洛先生在前面引路，把他们带进了一间后屋。蒙克斯在下车的时候显然已露出极不乐意的神情，到了这房门口，更站下不走了。那两个人于是看着布朗洛先生，仿佛等待他的吩咐。

"他知道另一条道儿是什么结局，"布朗洛先生说，"他要是不按你们的吩咐做或任意乱动，那就马上把他拖到街上，找到警察，以我的名义，控告他违犯了国法。"

"你怎么敢这么对我说话？"蒙克斯问道。

"看你敢不敢逼我走那条路，年轻人？"布朗洛先生回答说，目不转睛地正面看着他。"除非你完全疯了，你敢离开这所房子吗？你们放开他。来，先生，你完全可以走了，我们可以跟着你。可我警告你，以我视为最庄严和最神圣的一切起誓，你什么时候跑上街去，我什么时候就能让你以欺骗和抢劫罪被捕。我已经下定决心，坚定不移。你要是也抱着同样的决心，你自己的事你自己负责！"

"你凭什么在街上绑架我，还让这两条狗把我强带到这里来？"蒙克斯问道，看看站在他两边的那两个人。

“凭我的一句话，”布朗洛先生回答说，“这两个人的行动由我负责。你如果对失掉自由感到不满——你刚才来这儿的路上完全有力量，也有机会夺回自由；但你想到还是以暂时安静些为妥——我再说一遍，你可以出面寻求法律保护。我也会诉诸法律，但当你已陷得太深，无法回头的时候，可别再来求我手下留情；到那时这权力便会落到他人手中；可别怨我把你扔进你自己正全力冲入的深渊。”

蒙克斯显然十分心神不安，而且还有几分惊恐。他踌躇了。

“你得赶快作出决定，”布朗洛先生十分平静和坚定地说，“如果你愿意，我可以对你公开起诉，让你受到虽然我能完全预见却无法控制的严厉制裁，说来都让人心惊胆战。我再说一遍，你自己知道该怎么办。而如果你不愿那样，只愿求助于我的忍耐和几个深受你伤害的人的宽容，那你就什么话也别说，安心坐在那把椅子上。这椅子已经整整等你两天了。”

蒙克斯咕哝了几句，不知说些什么，仍然犹豫不决。

“你必须快做决定，”布朗洛先生说，“我只要说一句话，你就失去选择的机会了。”

那个人还在踌躇。

“我可不想跟你讨价还价，”布朗洛先生说，“我只是要维护别的几个人的切身利益，我没有权利那样做。”

“就没有——”蒙克斯仍十分犹豫地问道——“就没有什么折衷的办法吗？”

“没有。”

蒙克斯焦急地看着那位老先生，但从他的脸上，除了决心和严厉，什么也看不出来，只得走进屋里去，耸耸肩，坐下了。

“从外边把门锁上，”布朗洛先生对那两个帮忙的说，“听见我摇铃再进来。”

那两人照吩咐行事，于是他们俩被单独留下了。

“我父亲的老朋友，先生，”蒙克斯扔下他的帽子和外衣说，“待我可真不错！”

“正因为我是你父亲的老朋友，年轻人，”布朗洛先生回答说，“正因为我年轻时欢乐岁月的愿望和抱负都和他分不开，因为那个和他

同一血缘的好姑娘在极年轻时便前往天国，扔下我这个孤单的男人；正因为他还是个男孩的时候，在那个他原要让她成为——但上帝另做了安排——我的年轻妻子的早晨，同我一道跪在他惟一的亲妹妹的灵床之前，正因为自那以后，不管他经历了多少坎坷，直到他死去，我的受伤的心始终不曾忘记过他；正因为对往事的回忆和联想充满我的心，甚至见到你也使我想起了许多和他有关的事；正因为这一切才使我心软了，现在对你这么温和——是的，爱德华·李福德，甚至就在现在——你空用了他的姓氏却如此不争气，也让我为你脸红。”

“这和姓氏有什么关系？”那另一个人面带惊异，默默地注视着他的同伴的激动神情。“那姓氏与我何干？”

“不相干，”布朗洛先生回答说，“和你没有关系。但这是**她的**姓氏，甚至现在，事隔这么多年，只要听到随便一个陌生人提到它还能使我这个老人重温我曾一度感到过的兴奋和激动。我很高兴你已改名换姓了——非常——非常高兴。”

“一切都再好不过了，”蒙克斯（让我们仍保留他假托的名字）在长时间沉默之后说。在这沉默期间他曾极不快地愤然前后晃动着身子，而布朗洛先生却用手捂着脸一直坐在那里。“你要我干什么呢？”

“你有一个弟弟，”布朗洛先生站起身来说，“刚才在街上的时候，我只须跟在你身后在你耳边悄悄叫一声你弟弟的名字，几乎便可以让你怀着惊异的心情跟随我到这里来了。”

“我没有弟兄，”蒙克斯回答说，“你知道我是个独生子。你干吗跟我谈什么弟兄的事？你对这事知道得和我一样清楚。”

“请注意听我说，我清楚一些事情，而你却可能不知道。”布朗洛先生说，“我的话慢慢会让你感兴趣的。我知道你不幸的父亲当时还只是一个孩子，在家庭荣誉和最无聊、最可笑的野心迫使下缔结了那一可悲的婚姻，而你是惟一的，也是极不体面的一个孩子。”

“我不在乎你把话说得多么难听，”蒙克斯冷笑一声插嘴说，“你了解实际情况，那对我就已经够了。”

“但是我还知道，”那位老先生接着说，“那不相配的结合所带来的不幸、缓慢的折磨和持久的痛苦。我知道那可悲的一对如何拖着沉重的枷锁，穿过一个对他们俩来说都已被毒化的世界。我更知道，

冷漠的表面关系如何变成公开的对骂；彼此的漠不关心如何转而化为不悦，不悦如何化为厌恶，厌恶又如何化作仇恨，直到最后他们挣断了那哐啷作响的锁链，彼此远远离开，各自带着一段只有死亡才能解下的让人痛苦的锁链的残余，到了新的环境中以各自能装出的欢颜将其掩藏。这一点你母亲做到了；她很快便忘掉了它。但它在你父亲心中却生锈、作怪，使他许多年都痛苦不堪。”

“是呀，他们是分居了，”蒙克斯说，“那又怎么样？”

“在他们分居了一段时间以后，”布朗洛先生回答说，“你的母亲完全沉溺于欧洲大陆的享乐生活之中，把那个足比她小十岁的年轻丈夫已丢到了九霄云外；而你的前途被毁的父亲却仍留在国内，慢慢结识了一些新朋友。这些情况，你至少已经知道了。”

“我不知道，”蒙克斯把眼睛转开以脚顿地说，显然决心采取一问三不知的态度。“不知道。”

“你的态度，还有你的举止都让我肯定相信，这些情况你从来都没有忘记，或者没有一天不曾痛心地想到过，”布朗洛先生接着说，“我讲的是十五年前的事，那会儿你才不过十一岁，你的父亲也仅有三十五岁——因为，我再说一遍，他的父亲逼他结婚时他还是个孩子。还必须让我一件件重提有损于你父母英名的许多往事，还是让咱们彼此心照不宣，你自己把全部真情都讲出来？”

“我没什么可讲的，”蒙克斯说，“你一定要讲，你自己讲吧。”

“那么，他的那些新朋友，”布朗洛先生说，“是一个已退役的海军军官，他的妻子大约半年前死去，给他留下两个孩子——本来还要多，不过很幸运在他们的孩子中，只有两个活下来了。两个都是女孩儿；一个是一个刚十九岁的漂亮姑娘，还有一个不过是个两三岁的孩子。”

“这和我有什么关系？”蒙克斯问道。

“他住在，”布朗洛先生仿佛并未听到他的插话仍接着说，“一个什么地方，后来你父亲到处游荡正好到了那里，并在那里住下。由开始相识、相互交往，很快便成了朋友。你父亲在各方面都得天独厚。他具有和他的妹妹一样的心灵和品貌。老军官慢慢对他的了解越来越深，也越来越喜欢他了。我真希望事情就到此结束。他的女儿也

喜欢他了。”

说到这里，老先生停住了，蒙克斯眼睛望着地上，自己咬着嘴唇；一看到这情况，他立即又接着说：

“一年之后他同那女儿的关系已变得非同一般，来往非常密切；他已成了一个天真无邪的姑娘的真诚、热情、专一的初恋的对象。”

“你这个故事真叫长，”蒙克斯说，在椅子上不停地扭动着身子。

“这是一个伤心、痛苦和悲哀的故事，年轻人，”布朗洛先生回答说，“这类故事一般都是这样；如果只是个单一的欢乐和幸福的故事，那几句话便可以讲完了。最后，那些曾牺牲你的父亲以增强自己的地位和影响的富有的亲人中——这并不是什么奇闻，别的许多人也曾遇到过这种事——有一个死去了，为了补偿他曾给你父亲造成的苦难，便给他留下了他的医治悲痛的万灵药——钱。你父亲必须立即赶到罗马城去，那人前往养病却不巧死在那里，把自己的许多乱七八糟的事都丢下了。他去了；在那里感染上了致命的疾病。消息一传到巴黎，你的母亲便带着你也跟到了罗马。他在她到达的第二天便死去，没有留下任何遗嘱——没有遗嘱——因而全部财产都落到了她和你的手中。”

在他说到这一段的时候，蒙克斯虽然一直没将眼睛转向说话人的脸，却聚精会神面带焦急紧张的神色倾听着。在布朗洛先生停住不再说的时候，他好像忽然松了口气似地擦了擦发热的脸和双手。

“在他出国之前，路过伦敦的时候，”布朗洛先生注视着那另一个人的脸缓缓地说，“他曾到我家来过一趟。”

“这我可从没听说过。”蒙克斯插话说，语气意欲表示根本不可信，但却不免露出不快的惊异情绪。

“他来到了我家，留给我好些东西，其中有一幅画——一幅他自己画的画像——那可怜的姑娘的肖像——这肖像他极不愿意留下，可又不能在他那匆忙的旅途中一直带着它。忧虑和悔恨已使他骨瘦如柴了；神情不安地总说什么他自己造成的灾祸和羞辱；他还私下告诉我，他打算不管遭受多大的损失，把他所有的财产全部变卖成现金，然后把他新得到的这份遗产中的一部分分给他的妻子和你，他自己便逃奔异国他乡——我断定他决不会独自出走——决不再回来

了。甚至对我，他的早年的老朋友，我们的友情已扎根于掩埋着我们共同的最亲的人的黄土之中——甚至对我，他也不肯说出有关这件事的更多细节，只是答应说，他将在信中把一切情况都告诉我，然后再和我见一面，在人世上的最后一面。天哪！那就是最后的一面啊。我没有见到任何信，也再没见到过他。

“在一切都过去之后，”布朗洛先生在稍停之后又接着说，“我去了——我这里要使用人们经常轻率使用的一个词儿，因为现在不管人世对他的态度是尖刻还是友善，对他都已无关紧要了——他的罪恶的爱情的现场，决心，如果我的担心符合实情，也让那个一时失足的孩子有一个可以庇护她并同情她的人和家。可那家人在一个星期前便已离开了原来的住处；他们收回了别人欠他们的极少的债务，也还清了所欠的债，在夜里离开了那里。为什么如此，以及到哪里去了，谁也说不清。”

听到这里蒙克斯的呼吸更为顺畅了，他带着胜利的微笑四处看看。

“在你的弟弟，”布朗洛先生把椅子挪得离另外那个人更近一些说，“在你的弟弟，一个身体虚弱、衣服破烂、无人照料的孩子，通过比偶然更为奇特的安排，出现在我的眼前，由我把他从一种罪恶和无耻的生活中救出——”

“你说什么！”蒙克斯大叫一声。

“由我，”布朗洛先生说，“我对你说过，不一会儿你就会对我的话感兴趣的。我说是由我——我现在看得出来，你的狡猾的同伙没有告诉你我的名字，可他并不知道，他即使告诉你我的名字，你听着也会感到陌生的。他被我救出后，躺在我家里养病，他和我跟你说过的那张画像上的人极端相似，使我感到十分诧异。甚至在我第一次见到他满身脏污、穷苦不堪的时候，我便在他脸上看到了，在色彩鲜明的梦中见到的一闪而过的一个老朋友的神情。我用不着再告诉你，在我还没弄清他的身世以前，他又被人拐走了——”

“为什么用不着？”蒙克斯连忙问道。

“因为你已经完全知道了。”

“我！”

“你对我否认是没有用的，”布朗洛先生回答说，“我会让你明白，我所知道的情况还远不止这些。”

“你——你——没有任何可以控告我的证据，”蒙克斯吞吞吐吐地说，“不信你试试！”

“咱们等着瞧吧，”那老先生目光炯炯地回答说，“我失掉了那孩子，费尽力气也没法再找回他来。你母亲已经死去，我知道，如果这个世界上还有人能解开这个谜，那就只有你了，而我最后一次听到关于你的情况，你是在西印度群岛你自己的庄园上——你自己清楚知道，你是为了逃避在国内的种种恶行的责任，又正赶上你母亲的死，跑到那里去的——我到那里去过一趟。你已经离开了，据说可能回到了伦敦，但谁也不知道具体的地点。我只得仍赶回来。你的一些代理人也完全不知道你的住处。他们说，仍如过去一样，你非常奇怪地忽来忽往。有时一连呆上几天，有时几个月不见面。看来很显然，你一直仍总呆在那些最下流的地方，和那些在你还是个无法无天、不服管教的孩子的时候便和你搅在一起的社会渣滓一块儿胡混。我一次再次向他们打听，都使他们腻烦了。我日夜在街头到处乱转，但直到两个小时以前，我的一切努力都毫无结果，我连你的影子也没瞧见。”

“你现在可见到我了，”蒙克斯大着胆子站起身来说，“那又怎样呢？诈骗、抢劫，听起来都是些可怕的字眼儿——你以为，就凭你幻想某个小东西和一个死去的人胡乱画出的一幅画像相似就能定案吧。弟弟！你甚至根本不知道那多情的一对儿有没有生下过孩子；你甚至连这一点也不清楚。”

“我原来是不知道，”布朗洛先生也站起身来回答说，“但是，在最近两个星期里，我全弄清楚了。你有一个弟弟；你知道这件事，并认识他。曾经有一份遗嘱，让你母亲给毁掉了，而她在临死的时候，把这个机密和那部分财产都留给了你。那里面提到那一可悲的结合可能会带来的一个孩子，这孩子生出来了，并且偶然被你撞见了，他和他父亲的相似马上引起了你的怀疑。你找到了他的出生地。那里确有表明他的出生和父母情况的——被长时间隐瞒——证物。这件证物被你销毁了。现在，用你自己对你的同谋，那个犹太人所说的话来

说，‘那惟一可以证明那孩子的身份的证据已沉入河底，那个从他妈妈那里得到那证据的老婆子也已在棺材里腐烂了。’你这不肖的儿子、懦夫、满口假话的东西——你深夜和一些窃贼和杀人犯在暗室里密谋——由于你的计划和恶毒行径已经使一个比你这类东西高贵一百万倍的女人被残暴杀死，——你，从还在摇篮中起便使你父亲痛苦不堪，后来各种邪恶的情欲、罪恶和放浪行径在你身上化脓溃烂，直到通过一种无比可怕的使你的脸完全成为你的灵魂的疾病使它们得以发泄出来——你，爱德华·李福德，你还要跟我打赌吗？”

“不，不，不！”那懦夫在这越集越多的罪证面前不免有些惊慌失措，连声说。

“你和那个可恶的混蛋之间的谈话，”那老先生大声说，“没有一句是我不知道的。那天在墙上出现的那个影子完全听见了你们的悄悄话，并全都告诉了我；看到这孩子被迫害的惨状使得最邪恶的人都洗心革面，并给她以勇气，使她几乎具有了美的品德。谋杀已经发生了，对这件事你即使并没有真正参与，也应有道义上的责任。”

“不，不，”蒙克斯插嘴说，“我——我——对那件事毫无所知；我正在设法试图摸清整个事件的真相，却被你们抓来了。我不知道究竟为什么。我想只不过是由于一般的争吵引起的。”

“这只是对你的机密活动的部分揭露，”布朗洛先生回答说，“你愿意如实全部说出来吗？”

“行，我可以那样做。”

“你能发誓说的全是真话和事实，并愿意在证人面前重述一遍吗？”

“这个我也可以答应。”

“那你就安静地呆在这里，等待我们拟好一个文件，由我带你到一个我认为最合适的地方去，对文件进行公证，行吗？”

“你要是一定坚持那么办，我也同意去。”蒙克斯回答说。

“更重要的，你还得，”布朗洛先生说，“归还给那个天真、无害的孩子——因为他确是这么一个孩子，尽管他是一种有罪的、最不幸的爱情结合的产物——他所应得到的一切。你不会忘记那遗嘱中的条款。在你和你弟弟有关的问题上，马上照那条款一一执行，然后你愿

意上哪儿就上哪儿去。在这个世界上你们用不着再相见了。”

当蒙克斯带着阴暗而险恶的面色来回走动,考虑着这个建议和设法逃避的可能性,正徘徊于恐惧和痛苦之间的时候,房门忽然被匆匆打开,一位先生(洛斯本先生)万分激动地冲了进来。

“那家伙马上就会给逮住了,”他大叫着说,“今天夜晚就能逮住他!”

“那杀人凶手?”布朗洛问道。

“就是他,就是他,”另一位先生回答说,“在他过去常去的一个地方发现了他的狗,看来不容怀疑,狗的主人也一定就在那附近一带,或等天黑以后一定会上那儿去。那里到处都布满了密探。我和那些负责这次搜索的人交谈过,他们都说他跑不了。今天晚上政府已宣布悬赏一百英镑捉拿他。”

“我再加五十,”布朗洛先生说,“我要是能到那里,一定当场亲口宣布这件事。梅丽先生哪儿去了?”

“哈里?他一看到你的这位朋友已牢牢地坐在你的马车里,便赶回到他听到这消息的地方去,”大夫回答说,“快马加鞭到他和他们约好的城郊的一个什么地方,参加第一批搜捕队去了。”

“费金呢,”布朗洛先生说,“他怎样了?”

“据我最后听到的消息,他还没被抓住,不过很快就会给抓起来的,或许这会儿已经被抓住了。他们认为他更跑不了啦。”

“你拿定主意了吗?”布朗洛先生低声问蒙克斯。

“拿定主意了,”他回答说,“你——你——一定为我保密?”

“我会的。你呆在这儿,等我回来。这是你求得安全的惟一希望。”

他们走出房间,把门又从外边锁上。

“结果怎么样?”那大夫小声问道。

“我原希望做到的全都做到了,甚至还超过了预想。我利用那可怜的姑娘所提供的情况,配合我过去所知道的内幕和我们的好友进行实地调查的结果,使他完全无空可钻,让他们的整个恶毒的罪恶行径暴露无遗。写信通知大家,定在后天晚上七点聚会。我们得在两三个小时之前到达那里,但是我们也需要休息,特别是那位年轻小

姐,她可能需要很大的精神力量的支撑,比你我现在所能预见到的更大。但是,急于为那个可怜的被害的姑娘报仇的心情已使我热血沸腾了。他们从哪条路走了?"

"你坐车直接到警察局去,你能及时赶到,"洛斯本先生回答说,"我就留在这儿了。"

两位先生匆匆分了手,两人的激动心情都难以抑制。

第五十章

追捕和逃窜

在泰晤士河畔罗瑟海斯教堂所在的地段，因运煤船的灰尘和密集的矮房里散发出的炊烟的熏染，那些岸边建筑和水上船只显得又脏又黑。在许多隐藏在伦敦、甚至连它们的广大居民自己都叫不上名字来的居民点中，有一个最脏、最不为人知和最奇特的地方。

一位外来客人要想进入这个地方，必须穿过一片挤满最狂野、最贫穷的河边住户，专供(可以说是由它们招来的)行人使用的密集、狭窄和泥泞的街巷。店铺里堆满了最廉价、最难下咽的食物；最粗糙和最一般的衣物悬挂在商店的门前，飘动在屋门栏杆和窗口之外。他只能在最低下的失业劳工、搬运工、背煤工、荡妇、破衣烂衫的孩子和海水冲来的各种废弃物及垃圾之中拥挤着艰难地前进，并到处受到街道左右岔出的小胡同中发出的刺鼻的气味和各种难堪的景象的袭击。从河边无处不在的大批货栈中，运出大堆货物的车辆的碰撞声更是震耳欲聋。最后他终于来到一些比他刚走过的更为遥远、行人较为稀少的街道上，但他所过之处，尽是探向街上的摇摇欲坠的门墙、在他走过时便会倒下的断裂的墙壁、一半倒塌，另一半也迟疑待倒的烟囱、用被时光和脏污腐蚀殆尽的锈铁栅护着的窗户，以及其他一切可以想象的荒凉和荒废景象。

正是这一地区，在南瓦克区的码头外边，我们看到了雅各布岛，岛的四周涨潮时，围着一条深六到八英尺、宽十五到二十英尺的泥水沟，这条沟有一段时间被称作水磨塘，但在这一故事发生的年代却名为愚笨沟。这是一条小河或泰晤士河的支流，在涨潮时只要打开里德闸门(它的旧名称便由此而来)便可以把它灌满。这时候，一位外来客人如站在架设在水磨胡同一带的一座木桥上，便可以看到各家各户都从各自的后门或后窗放下水罐、水桶和各种家用容器，从河里

取上水去；而当他将视线从这一情景转开去看那些房子本身的时候，眼前的景象将会使他大为惊讶。五六家后屋共用的一条破烂的木头廊子全是可以俯看下面的泥浆的大大小小的窟窿；早已破烂和重新修补过的窗口伸出一根根原用来晾晒衣服而实际却无衣可晾的木篙；房间是那样小、那样肮脏和狭窄，屋里的空气，甚至对那些房舍所掩盖的脏乱、贫穷来说，似乎也未免过于混浊了；那些由河岸伸出、悬于泥水之上的木屋随时都似有落入其中的危险——有些已经落下去了；满是污垢的墙壁和日渐朽败的房基；一切令人难堪的贫困的特征，一切令人作呕的脏污、腐烂和朽败的标记；这一切装点着愚笨沟的两岸。

在雅各布岛上，那些货栈都已被揭去屋顶，里面空无一物；墙壁半倒；窗子不成为窗子；门板都已倒在街上；被熏黑的烟囱已不再冒烟。三四十年前，这里还没有不景气和受到经年的法院诉讼案的影响，这儿还是一个很富庶的地方；可是现在这里真成一个荒岛了。房屋已经无主儿，全被一些胆大的人破门进入，占为己有；他们就住在那里，并死在那里。到雅各布岛上来安身的人必有需要有一个秘密住所的重大理由，要不就真是穷得无路可走了。

在这些房子中的一座楼上的房间里——那是一所独立的相当大的房子，其他部分也破败不堪，只是门窗都曾严密加固。这房子的后部也和刚才所讲情况一样下临水沟——聚集着三个男人，他们时或带着惶惑和有所期待的神情彼此对看一眼，一直闷声不响地坐在那里。三人中有一个是托比·克拉基特，另一个是奇特林先生，还有一个是年已五十的抢劫犯，他的鼻子在多年前的一次格斗中几乎被打得完全塌了下去，脸上还有一个可怕的疤痕，可能也是在同一次格斗中留下的。这个人是刚从流放地逃回来的犯人，他的名字叫凯格斯。

“我真希望，”托比转身对奇特林先生说，“那两个老窝不能存身了，你会另找个去处，而没到这儿来，我的好伙计。”

“你为什么不去另找地方，蠢东西？”凯格斯说。

“啊，我原想着你会更乐意见到我的。”奇特林先生脸色阴郁地回答说。

“嗨，听我说，年轻的先生，”托比说，“当一个人像我这样尽量不

与人交往,并因而为自己找到了一个舒适的无人窥视刺探的藏身之处,忽然有一个其处境和你一样的年轻先生(虽然在方便的时候和他玩牌他会是个非常可亲可敬的人)前来拜访,那当然是一件令人非常不安的事。"

"特别是那个不与人交往的年轻人身边已有位朋友,而且那位朋友还没到期限便提前从国外逃回,因而实在不好意思马上去和法官们相见。"凯格斯补充说。

这时出现了短暂的沉默。不一会儿托比·克拉基特似乎感到再继续装作天不怕地不怕的好汉是不大可能的了,便放弃了努力,于是转而对奇特林说:

"那费金是什么时候被抓的?"

"正是吃饭的时候——今天下午两点。查利和我很幸运从洗衣间的烟囱里钻了出来,波尔特头朝下躲进一个很大的空水桶里,但他的两腿长得太长,露在水桶外面,所以也被抓走了。"

"还有贝特西呢?"

"可怜的贝特西!她去看那死者,想跟她说点儿什么,"奇特林显得越来越悲伤地说,"可是却忽然发疯了,大叫大喊满口胡言乱语,拿头往木板上撞;他们只得给她穿上铁背心,把她送往医院去——现在她还在那里。"

"小贝茨现在怎么样?"凯格斯问道。

"他也无路可走,天黑以前不会到这儿来,不过他一会儿就会来了,"奇特林回答说,"现在再没有别的地方可去了,三瘸子店的人已全被抓起来,那里的店堂里——我到那里的时候亲眼见到——都是警察。"

"这可真是一次大搜捕,"托比咬着嘴唇说,"这一回要完蛋的恐怕一定不止一两个人。"

"这会儿正是法庭开庭期,"凯格斯说,"如果他们能结束调查,而波尔特又翻脸出来为法庭作证,根据他说过的话来判断,他肯定会那么干的。那他们就能证实费金事先参加预谋,在星期五就可以对他进行宣判,那他在离现在六天之内便该上绞架了,天——"

"可惜你们没听到人群的吼叫声,"奇特林说,"要不是那些警官

拼命阻挡,他们肯定会把他抢走了。有一次他已经倒下,可警察一直在四周保护着他,在人群中夺路前进。可惜你们没见到他当时满身泥和水,向四面张望的样子,他死抓住那些警察不放,仿佛他们是他最亲近的朋友。我这会儿好像还能看到他们在群众的拥挤下,都没法站直身子,拖着他在他们中间艰难地前进;我能看到人们不断从别人后面跳起来像一群猛兽般地张大嘴巴向他怒吼。我能看到他的头发和胡子上满都是血。我能听到女人在一个街角处一心要挤到人群中心去的尖叫声,和发誓一定要把他的心掏出来的叫喊声。”

这个被那些可怕景象吓破胆的目击者,用双手捂住耳朵,闭上眼站起来,像疯了一样在屋里来回走着。

在他这么走着,而那另两个人两眼朝地一言不发地坐在那里的时候,楼梯上传来一阵啪啪声,接着,赛克斯的狗跳进屋里来。他们马上跑到窗口、跑下楼梯和街上去,那条狗是从一个开着的窗口跳进来的,这时却毫无意思再跟着他们跑出去了。它的主人连影子也不见了。

“这是什么意思?”他们又回到屋里后,托比说,“他不可能到这儿来吧。我——我——希望他可别来。”

“他要是上这儿来,肯定会和他的狗一道儿,”凯格斯说,同时弯下腰去察看那躺在地上喘气的狗。“快!给咱们来点儿水让它喝了;它因为奔跑过度已晕过去了。”

“它把水全喝下去了,一滴不剩,”奇特林在静静地看了它一阵后说,“满身是泥——瘸着腿——眼睛快瞎了——它一定跑了很远的路。”

“它可能是从什么地方来的呢!”托比大叫着说,“它当然先到别的一些地点去过,看到那里尽是生人便跑到这里来了,这里它过去曾来过多次。但它一开始从什么地方出发的,又如何可能没跟着主人,单独跑来了呢!”

“他(他们谁也不再用那凶手的旧名字称呼他了)不会自杀了吧。你们觉得有这个可能吗?”奇特林说。

托比摇了摇头。

“他要是真自杀了,”凯格斯说,“这狗一定会把咱们领到他自杀

的地点去的。不会,我猜想他是留下狗自己跑出国去了。他一定是用什么花招儿自己溜掉了,要不它不会这么安静。"

这一番解释,看来最可能符合实情,于是大家也都认为必是如此。那条狗钻到一把椅子下面蜷伏着,自去睡觉,也再没有人去招惹它了。

现在天已完全黑下来,窗门被关上,一支蜡烛点燃了放在桌子上。近两天里发生的可怕事件在这三个人的心中都留下了十分深刻的印象,加上他们自己目前的危险和前途未卜的处境,使他们万分不安。他们彼此都把椅子拉得更近一些,听到任何一点儿声音都不免大吃一惊。他们很少说话,要说也都声音很小,其沉静、惶恐的情景仿佛那被害的女人的尸体就躺在隔壁的房间里。

他们就这么坐着。过了一段时间,楼下忽然传来一阵急促的敲门声。

"小贝茨来了,"凯格斯生气地说,同时四面望望,看看别人是否和他一样担心。

又是一阵敲门声。不对,这不是贝茨。他从不这样敲门。

克拉基特走到窗前向外张望,浑身发抖,立即缩回头来。现在用不着告诉他们来的是谁了,他的煞白的脸色已足够说明问题。那狗也忽然精神起来,呜呜叫着跑到门口去。

"我们必须放他进来。"他说,拿起桌上的蜡烛。

"就没有任何别的办法吗?"那另一个男人沙着嗓子问道。

"没有。他必须进来。"

"别让我们全摸着黑呆着。"凯格斯说,顺手从炉台上拿下一支蜡烛点着,但由于他的手抖个不停,外面又传来两次敲门声,他还没有把蜡烛点着。

克拉基特下楼去开门,回来时身后跟着一个用一条手巾包着下半个脸,用另一条裹着帽子里的额头的男人。他慢慢解下了手巾,露出毫无血色的脸、深陷的双眼、下陷的脸颊、三天没刮的胡须、干瘦的肌肉、急促的呼吸,完全就是一个赛克斯的鬼魂。

他把一只手放在屋子中间的一把椅子上,正要坐下去,不禁身子一哆嗦,似乎转头向后看了看,便把那椅子拖到墙边——尽量靠近它

——紧贴着墙——坐了下来。

谁也没有开口说一句话。他默默地看看这个又看看那个。即使有谁偷偷抬起眼睛来,但一和他的眼神相遇,也会立即避开。在他用他空洞的嗓音打破沉寂时,另外三人都不禁一惊,仿佛他们过去从来也没听到过他的这种说话声。

“这狗是怎么来的?”他问道。

“它自己来的。在三个小时前。”

“今天的晚报说费金已经被抓。这是真的,还是撒谎?”

“是真的。”

他们又全都一言不发了。

“你们全给我见鬼去!”赛克斯用手一抹额头说,“你们就没有任何话对我说吗?”

他们一时间不免有些忸怩不安,但谁也没有开口。

“你是看守这所房子的,”赛克斯转向克拉基特说,“现在你是打算出卖我,还是让我呆在这里,一直躲到风声过去?”

“你要是觉得这样安全,你可以呆在这里。”那人略微犹豫一阵后,回答说。

赛克斯缓缓移动着他的眼睛向他身后的墙上望去,意思要转头实际却并未真转。他说,“她——那尸体——已经埋了吗?”

他们摇摇头。

“为什么没埋?”他眼睛朝后问道,“他们为什么要把这么一件让人恶心的东西长时间留在地面上? ——这是谁在敲门?”

克拉基特在离开房间的时候做了个手势,表示让大家不必担心;不一会儿便带着查利·贝茨进来了。赛克斯正对门坐着,所以那孩子一进门便看到了他的身影。

“托比,”赛克斯朝那孩子望着的时候,他倒退一步说,“刚才在楼下你为什么没告诉我他在这儿?”

刚才那三个人见他到来的惶恐神态已使他十分惊惧,现在这无路可走的汉子只得对这个孩子尽量讨好了。因此他点点头,做出似乎要去和他拉手的样子。

“让我到另一个房间里去。”那孩子躲得离他更远一些说。

“查利!”赛克斯前进几步说,“你不——你不认识我了吗?”

“不要再走近我,”那孩子不停地后退,并对那杀人凶手怒目而视说。“你这魔鬼!”

那人在中途停住,两人彼此对望着;但赛克斯慢慢低下了头。

“你们三个人作证,”那孩子挥着紧握着的拳头大叫着说,并越来越激动了。“你们三个人作证——我可不怕他——要是他们到这儿来抓他,我马上把他交出去;我一定说到做到。我现在就明确告诉你们。他要是愿意,或者如果他敢,他可以杀死我,可只要我还在这儿,我一定把他交出去。他会因此下油锅我也管不着。杀人啦!救命!你们三个人如果还有半点儿男人气概,便应该帮助我。杀人啦!救命!打倒他!”

那孩子做着激烈的手势不停地大叫着,同时真是单人独马向那个大汉冲去。由于他一下子集中全力来了个突然袭击,竟然使他沉重地倒在地上了。

那三个旁观者似乎完全给吓呆了。他们谁也不动,看着一个孩子和一条大汉抱成一团在地上打滚;那孩子不顾雨点般落在他身上的拳头,只是拼命拽着那杀人犯胸口的衣领,并越拽越紧,同时尽全力不停地呼救。

但这场力量悬殊的争斗显然不可能延续很久。赛克斯把那孩子按在地上,用一个膝盖压住了他的脖子,这时克拉基特忽然满脸神情惊愕地把他拉开,指指窗外。下面火光闪动,传来严肃、响亮的谈话声和沉重的脚步声——那声音似乎永无尽头——正越过了路上最近处的一座木桥。在人群中似乎还有一个人骑着马,因为可以听到马蹄踏在不平的石板路上的声音。火光越来越亮;脚步声也越来越密、越近了。然后是不停的沉重的敲门声,和最大胆的人听着也不免发抖的、由无数群众共同发出的怒吼声。

“救命呀!”那孩子用一种使夜空为之撕裂的尖叫声喊着说,“他就在这儿!把门砸开!”

“以英王的名义。”外边的人喊道;群众又叫喊起来,声音更高了。

“把门砸开!”那孩子仍叫着,“我告诉你们他不会开门的。直奔那个有灯亮的房间,把门砸开!”

他刚说完，在门上和窗板的下部便出现了密集、沉重的锤击声，接着人群中爆发出一阵欢快的呼叫；这才第一次让听着的人约略知道，群众的队伍是何等庞大。

“找个地方打开门让我把这鬼叫的臭孩子锁在里面，”赛克斯凶狠地叫着说。现在，他已很容易像拖一个空口袋似地拖着他来回走了。“那扇门，快！”他们把他扔进那间屋里去，拉上门，上了锁。“楼下的那扇门牢实吗？”

“加了双重锁，还上着铁链。”奇特林回答说，他和另外那两个人仍然不知所措，惶惑不安地呆在那里。

“那门板呢——门板结实吗？”

“都蒙着铁皮。”

“窗门也都蒙着铁皮吗？”

“是的，也蒙着。”

“妈的！”这个亡命的恶棍掀开窗门，大声向人群发出威胁说，“随你们怎么样！你们还甭想抓住我！”

人耳所曾听到过的叫喊声，再也没有比这些被激怒的人群发出的吼叫声更为可怕的了。有些人大声叫着，让离房子近的人放火烧房子；另一些人吼叫着让警察开枪打死他。在他们之中，谁的愤怒也没法和马背上的那人相比。他忽然跳下马鞍，像拨水一样分开众人，来到窗下，压过所有的声音大声叫着，“谁要是给扛一个梯子来赏二十个几尼！”

近处的人跟着呼喊；几百人同声喊叫。有些人喊着要梯子；有些人喊着要大锤；有些人举着火把跑来跑去似乎在寻找梯子和锤子，但不一会儿又回到人群中跟着大伙儿一起吼叫；有些人空费力气独自发出无用的谴责和咒骂，还有些人带着疯子般的激情挤向前去，阻挡了下面的人前进；有些最大胆的人试图靠落水管和墙上的裂缝爬上去；所有的人都在下面的一片黑暗中，像一片被狂风吹动的庄稼摇来晃去，不时同声发出一阵怒吼。

“潮水，”那杀人犯用窗门把人群的愤怒面孔挡在窗外说，“潮水在我往这边来的时候正在上涨。给我一根绳子，一根长绳子。他们现在全在屋子前面。我可以从后面下到愚笨沟，再从那里逃走。给

我一根绳子,要不我先杀掉你们三个,然后自杀。”

那几个恐怖万分的人连忙指给他放绳子的地方,那杀人犯匆匆从中挑选了最长最结实的一条,急急爬上屋顶。

除了在锁着那孩子的房间里还有一个连他也无法穿过的小亮窗之外,屋子后面的窗子早已全都用砖砌死了。但从这个空洞里,那孩子却一直没停止向外边的人群喊叫,让他们守住屋子后边;因此,当那杀人犯通过屋顶小门出现在屋顶上的时候,马上就有人提醒前面的人注意,他们立即开始你推我挤,像一条水流不断的长河往房后推进。

赛克斯来时就带上来一块木板,现在他把它牢牢别在门上,使它从里面很难打开;他这时爬过一段屋顶上的瓦,从矮墙上往外望。

潮水已经退去,水沟里满是泥浆。

人群注视着他的行动,弄不清他意欲何为,静默了一阵,但当他们一看清他的意图并明知他注定要失败的时候,他们马上发出一阵欢欣鼓舞的笑骂声,这使他们早先的呼喊声不过如同耳语一般。这声音此起彼伏。那些离得太远的人不明白他们是什么意思,也跟着一起叫喊;喊声在四野回荡,听起来似乎全城的人都来这里,咒诅他了。

人们都从房子正面往后挤——由愤怒的面孔汇成的强大激流不停地涌着、涌着,相距不远处时或有被火把照亮的那些面孔,露出愤怒和激动的神色。沟对面的那房子被民众冲进去过;窗门全被打开或干脆拆掉;从窗口露出一排排的面孔,每一个屋顶都聚集着一簇簇的人,每一座小桥(一眼望去可以看到三座)都被人群的重量压弯了。但为了找到一个空隙或空档可以容他们发出喊叫或只为看一眼那个恶棍,人流仍不停地在向这边涌来。

“现在他非被抓住不可了;”站在最近的一座桥上的一个人大叫着说,“谢天谢地!”

人群松了一口气,都摘下帽子挥动,接着又大叫起来。

“只要谁能活捉他,”从那同一个地方传来一位老先生的叫喊声,“我愿意送他五十镑。我会在此等着,直到他来取钱。”

人群又一次发出怒吼声。此时大家已在纷纷传说,门最后终于

被砸开,最初喊话要梯子的那个人首先进入屋里。在大家相互转述着这一消息的时候,人流也便忽然改变了方向;而那些原来站在窗口的人,看到桥上的人都往回涌,便放弃自己原来的位置,急忙跑到街上去,加入了正向他们刚刚离开的地点回流的,胡乱拥挤着前进的人流。人人都争先恐后,喘着气迫不及待地往门边挤去,希望在那罪犯被警官带出来的时候看上一眼。那些被挤得快要憋死或混乱中被挤倒并被踩在脚下的人的尖叫和哭号声让人惨不忍闻;狭窄的道路完全被堵死;这时候,一些人拼命再往房子正面的空地上冲,另一些人又徒劳无益地挣扎着想脱开拥挤的人群,于是,尽管希望赶快抓住那杀人凶手的情绪,如果有此可能的话,更增强了,但暂时却分散了对他的注意力。

那汉子全然慑服于群众的气势,并眼看逃脱已全然无望,本已缩作一团,此时其快速反应不亚于发生这一变化的突然,马上一跳站起身来,决定设法缒入那泥沟,为逃脱性命作最后一次挣扎,企图冒着陷身泥中的危险,在黑暗中乘乱爬出去。

一股新的力量又使他振作起来,加上屋子里面的嘈杂声显然宣告人们真已破门而入的危急逼迫,他把绳子的一头牢牢拴在烟囱上,把一只脚蹬在烟囱柱上,并用两手和牙齿一转眼用另一头做了一个大活套。这样他可以靠那根绳子把自己放到离地面不及自己身高的距离,手里还拿着一把刀子,等到时候割断绳子掉落下去。

他把那活套举到头上,还没来得及把它勒到腋下,前面说到的那位老先生(他一直死死抓住桥上的栏杆以免被人群挤走,并守住自己的位置)急切地警告离他最近的人注意那汉子正准备从绳子上溜下去——正在这时候,那凶手在屋顶上朝后望着,把双臂往头顶上方举起,立即发出了一声恐惧的叫喊。

"又是那双眼睛!"他发出一声非人的喊叫。

他像遭到雷击似的晃了几晃,脚下一个不稳,便摔落到矮墙外面去。那活套正好套在他的脖子上。活套由于他的重量顿时收紧,像箭一样迅速,像弓弦一样紧紧绷住。他下落了大约三十五英尺。到了那里猛然一顿,只见他的手脚可怕地抽搐了几下;他就那样僵硬的、手里拿着那把已打开的折刀,悬挂在那里了。

那古老的烟囱也被绳子拽得一晃，但它终于勇敢地顶住了。杀人凶手一动不动挂在墙上；那孩子，把悬在他面前挡住他视线的尸体推到一边，叫喊人们看在上帝的分上快来把他弄出去。

到现在为止一直在暗处躲着的那条狗，凄惨地号叫着在矮墙上来回跑动，它集中全部精力一跳，想跳到死者的肩头上去。它没有达到目的，翻了几个跟斗，落入下面的泥沟，脑袋正好撞在一块石头上，脑浆迸裂出来。

第五十一章

多种疑团顿解并涉及一个只字不谈财产或钱财的婚约

在上章所讲的事情过去仅两天之后的那天下午三点钟，奥利弗便已乘上一辆旅行马车，向他的出生地疾驰而去。与他同行的有梅丽太太、露丝、贝德文太太和那个好心的医生，布朗洛先生坐在另一辆轻便邮车里跟在后面，和他在一起的还有一个人，书中尚未提到过他的名字。

一路上他们没有说多少话。奥利弗因为正处于情绪不安、心烦意乱中，他无力集中思想，同时也几乎就无力开口说话了；而这似乎对与他同车的人也有不小的影响，他们至少也都有和他一样深的感受。布朗洛先生已小心谨慎地让他和那两位女人了解了蒙克斯被迫承认的一些情况。尽管他们都清楚，此行的目的是为了完成那件已有良好开端的工作，但整个事态仍在团团疑云和神秘之中，使他们无比忐忑不安。

仍是这位好心的朋友在洛斯本先生的帮助下，严密地封锁了所有传递信息的途径，使他们无法得到有关新近发生的可怕事件的消息。"当然，"他说，"不久后便一定会让他们知道那些事，但得等到一个比现在更好的时候，而现在可是再糟糕没有的了。"这样，他们在旅途中都一直沉默着，各自忙于思忖那个使他们聚到一起的事件，谁也不愿说出充满每个人心头的思绪。

但是，如果处在这类影响之下的奥利弗，在和大家一起沿一条他从未见过的道路往自己的出生地进发时一直都沉默不语，可当这条路忽然转入他是无家可归的穷流浪儿，既无朋友相助，又无片瓦遮身时步行过的道路时，那么万千往事又会如何顿时齐集心头，万种思绪

又会如何同时激荡着他的胸怀啊！

“看，那儿，那儿！”奥利弗急切地拍着露丝的手，指着车窗外面叫着，“那就是我曾翻过的坡儿，那边就是我因为害怕有人追上来硬把我带回去，我才躲在后面爬着走的篱笆。再过去就是穿过田野的小路，通向我小时候住过的房子！噢，迪克，迪克，我的亲爱的老朋友，我多想马上能见到你！”

“你很快就能见到他了，”露丝回答说，双手轻轻抱起他合抱着的双手。“你可以告诉他你是多么幸福，你变得多么富有，而你最大的幸福莫过于你现在能回来，让他也能分享你的幸福。”

“对，对，”奥利弗说，“我们还要——还要把他从这儿带走，给他穿好衣服，让他受教育，把他送到乡下的一个什么安静地方，让他健康地成长。你说是不是？”

露丝点头说“对”，看着那孩子带着幸福眼泪的微笑，她再说不出什么话来了。

“你一定会对他很友好的，因为你对谁都这样，”奥利弗说，“我知道你听了他说的话会哭起来的；但是没有关系，没有关系，一切都会过去的，你还会再笑起来的——这我也知道——想一想他马上会有多么大的变化；你们同样也使我完全变了。当我要逃走的时候，他对我说，‘上帝保佑你。’”一阵强烈的感情冲动使奥利弗哭了起来；“现在我也要对他说‘上帝保佑你’。向他表明他那句话使我多么爱他！”

随着他们越来越接近那小镇，最后在它狭窄的街道中穿行，要让奥利弗保持冷静便越来越不那么容易了。那边是索尔帕利的棺材铺，看上去还和过去一样，只是比他记忆中的更小，也不那么壮观了——那边是因偶然事件都与他有过一定联系的许多熟悉的商店和房屋——在那老酒店的门前，他看到了甘菲尔德的，还是原来的那辆马车停在那儿——那边是贫民习艺所，那座他曾度过童年时光的阴森的监狱向街上敞开着它可怕的窗户——门口仍站立着那个干瘦的看门人，一见到他，奥利弗情不自禁地倒退几步，接着为自己犯傻大笑，一会儿哭了起来，一会儿又大笑——在各个门口和窗口他看到了几十个他十分熟悉的面孔——这里几乎所有一切都使他感到，他不过是昨天才刚刚离开，而他近来的生活不过是一个幸福的梦。

但这却是纯正、真实的美好现实。他们驱车直接来到中心旅店的门前(过去奥利弗曾带着敬畏的心情举头仰视,觉得它是一座雄伟的宫殿,但现在看上去可远不是那么气派和宏伟了),在这里,早已作好迎接准备的格里姆韦格先生走了出来,在年轻的小姐和那位老太太走出车厢时,一一和她们亲吻,仿佛他是这家人的老祖父一般,满脸是和蔼的笑容,再也没有提出要吃掉自己的头——没有,连一次也没有;甚至他在和一位老邮差争论去伦敦的最近路线时也没有,他坚持说他比谁都更熟悉那条路,尽管他只走过一趟,而且一路上一直呼呼大睡。晚饭已经准备好了,寝室也早已安排妥当,一切都像是靠魔法变成的。

尽管一切都如此顺利,在开头半小时忙碌过去之后,却又出现了旅途中的那种沉闷和压抑的感觉。布朗洛先生没有和大家一道进餐,独自呆在一个房间里。另外那两位先生则忙着进进出出,面色严肃,而且,即使间或出现也是在一边交谈。梅丽太太被人叫出去一次,过了大约一小时才回来,眼圈都哭得红肿了。所有这些情况都使得对其中隐情茫然不知的奥利弗和露丝十分不安和难受。他们沉闷地坐在那里,暗自纳罕;偶尔交谈一两句,也是低声细语,好像生怕听到自己的声音似的。

一直等到九点钟,他俩开始觉得今天晚上不会听到什么消息了。这时洛斯本先生和格里姆韦格先生走了进来,后面还跟着布朗洛先生和一个汉子,奥利弗一见几乎吓得惊叫起来,因为有人告诉他,此人是他的弟兄,而他就是他在集市上遇见,后来又见到他和费金在他的小屋窗外向里张望的那个人。蒙克斯即使在此刻也毫不掩饰地对惊异万分的奥利弗投以愤怒的目光,然后在门边坐下了。布朗洛先生手拿着一些文件走到靠近露丝和奥利弗坐处的一张桌子边。

“这是一件很痛苦的工作,”他说,“可我必须把这份当着许多先生的面在伦敦签署的声明中的主要内容在这里讲一讲。我实在不愿意让你难堪,但在我们散去之前,我们必须听到你亲口讲出那些话来,其中的道理你自己很清楚。”

“说下去,”那被指点的人说,把脸转向一边。“快点儿。我想我已经说得够多的了,别让我老呆在这儿了。”

“这孩子，”布朗洛先生说着，把奥利弗拉到自己身边，并把手放在他头上，“是你的同父异母弟弟；是你的父亲，我的好朋友艾德文·李福德的私生子，他是可怜的阿格尼斯·弗莱明所生，她在生产时死去了。”

“是的，”蒙克斯说，怒视着吓得发抖的奥利弗。奥利弗心跳的声音他大概都能听得见了。“这就是那个杂种。”

“你用的词语，”布朗洛严厉地说，“只是对那些早已不可能为世人的无力指责所动的人的谴责。除了使用它的人本人，它已不能再对任何其他活着的人带来羞辱。这话不必再说了。他就出生在这个镇上。”

“这个镇的贫民习艺所里，”他阴沉地回答说，“整个经过你那里已经记下来了。”他不耐烦地指着他手中的文件说。

“可我要在这儿再听你说说。”布朗洛说着环视了一下周围的人。

“那么听着。你们！”蒙克斯回答说，“他的父亲在罗马病倒了，他的和他长期分居的妻子，也就是我的母亲，带着我一道从巴黎赶去，据我所知，是去清理他的财产，因为她对他已没有什么感情，他对她也一样。他已经不认识我们了，因为他当时已失去知觉，他一直昏睡到第二天便死去了。在他的书桌里的文件中，有两份上的日期是他刚刚发病的那天晚上，收信人是你本人；”他对布朗洛先生说，“里面装着写给你的一封短信，封面上还批有等他死后再寄出的字样。文件中还有一封写给那个姑娘阿格尼斯的信，和一份遗嘱。”

“那封信上写了些什么？”布朗洛先生问道。

“那封信？——不过是一张写了又勾去，勾去了又写上的纸条，有痛心的忏悔，和祈求上帝帮助她的祷词。他曾经编造了一套哄骗那姑娘的谎言，说什么由于某种暂不能说的神秘的原因——他以后会解释清楚的——他们暂时还不能结婚；因而使她始终信赖他，直到她对他信赖过度，失去了那无人再能还给她的东西。那时候，她离分娩只有几个月的时间了。他向她说明了，如果他活下来，他打算如何如何尽力掩盖她的羞辱，并请求她，如果他死了，不要诅咒他，或认为他们的罪过造成的后果会降临到她身上或落到他们的孩子头上；因为这一切都是他的过错。他还提醒她，那天他送给她那个小盒子和

金戒指的事，戒指上刻上了她的教名，却留下一点空白以便他希望有一天能刻上他将加之于她的姓氏——他请求她仍将它保存好，还和过去一样把它挂在贴近她的心窝的地方——接着便是些一再重复的话，一遍又一遍写下去，仿佛是神经错乱了一般。我相信他就是神经错乱了。”

“那遗嘱的内容。”布朗洛先生说，这时奥利弗已泪流如注了。

蒙克斯默不作声。

“那遗嘱，”布朗洛先生替他说道，“那遗嘱的基本精神是和那封信一样的。他讲述了他的妻子给他带来的痛苦；讲述了你，他的很早便学会憎恨他的惟一的儿子的叛逆倾向，下流、恶毒和早熟的冲动激情，并讲明留给你和你母亲每人一份一年八百镑的遗产。他把他所有的财产一分为二，一份给阿格尼斯·弗莱明，另一份给他们的孩子，如果他能顺利降生，并长大成人的话。所生孩子如果是女孩，她便将无条件地得到这笔财产，如果是男孩，那么在他进入成年期以前他必须不曾因任何公开的欺骗、无耻、怯懦，或犯罪行为玷污过自己的名声才行。他说，他这样要求是为了表明他对孩子的母亲的信任，和他的一个信念——这信念随着死亡的临近而更为加强了——那就是，孩子必会有和她一样的善良胸怀和高贵品质。如果在这一点上他终于失望了，那么这笔钱就将归你所有；因为到那时，甚至不到那时，两个孩子已不相上下，他便将承认你在继承他的财产方面的优先权；尽管他在感情上并非如此，因为在他的心里你只是一个从婴儿时候起便使他厌恶的冷酷和可憎的孩子。”

“我母亲，”蒙克斯声音更高地说道，“不过做了任何一个女人都必会做的事。她烧掉了遗嘱。那封信也没寄给收信人；但是她把这信和其他一些证据保存了下来，以防他们想赖掉这件见不得人的事。这姑娘的父亲从我母亲嘴里得知了事情的真相，其中不免有些因她的强烈仇恨而夸大其词的地方——我现在倒因此很喜欢她了。在耻辱和羞愧的驱使下姑娘的父亲带着孩子躲到了威尔士的一个什么偏僻地方，改名换姓，让他的朋友们再也找不到他的去处；但是他在那里没过多久，就被发现死在床上了。那姑娘在这之前几个星期就偷偷离家出走了。他曾步行着四处去寻找她，找遍了附近的每个村镇；

他在一个夜晚回来时，认定女儿已不堪羞辱和自己给父亲带来的耻辱而自尽，老人的心也不禁破碎了。”

在一阵短暂的沉默之后，布朗洛先生又接着往下讲。

“过了几年以后，”他说，“这个人的——也就是爱德华·李福德的母亲找到了我。他在年仅十八岁时便丢开了她；抢走了她的珠宝和钱财；他成天赌博、胡乱挥霍，还犯下伪证罪，然后逃到了伦敦；在那里整整两年，他都和一些最下流的社会渣滓混在一起。而她已染上一种痛苦不堪的不治之症，只希望在临死之前能和他再见上一面。于是她开始四处查找，认真搜寻，很长一段时间一直一无所获，但最后终于找到了他；他和她一起回到了法国。”

“就在那儿，”蒙克斯说，“她在久病之后死去，在临死前，她把这些秘密，连同她对那些当事人的无法消除的、不共戴天的仇恨一起传给了我——其实对那些仇恨她已没有必要那么做，因为通过遗传我早就把它接受过来了。她不相信那姑娘会自杀，不相信孩子也死了，而总认为她生下了个男孩，孩子还活着。我向她发誓说，如果他出现在我面前，我一定要抓住他；永远不让他有片刻的安宁，我要带着刻骨的切齿的仇恨不停地追逐他，在他身上发泄我的深仇大恨，并把他——如果我能做到的话——拖到绞刑架前，以此来对那份带有侮辱性的遗嘱的胡言乱语出口恶气。她说对了。他果然在我面前出现了。一开始我干得很不错，要不是有些滥婊子多嘴多舌，我早就会把这事顺利地了结了！”

在这个恶棍紧抱着双臂，对自己的恶毒计谋不能得逞而恨恨不已的时候，布朗洛先生转向他身边十分惊恐的几个人，向他们解释说，他的长期同谋和心腹的那个犹太人，曾因为努力把奥利弗控制在他手中获得了一大笔酬金；而现在由于奥利弗被救出，他便应该将一小部分酬金退还。他们因而在这个问题上发生争执，这便使他们决定前往那所乡下房子，看看究竟是他不是。

“那小盒子和戒指呢？”布朗洛先生转向蒙克斯问道。

“我从我跟你说过的一对男女的手中买下了它们，他们是从一个看护妇那儿偷来的，而那个看护妇又是从那尸体上偷偷拿走的。”蒙克斯眼皮也不抬地答道，“你知道它们后来怎样了。”

布朗洛先生只是向格里姆韦格先生微微点头示意，他立即十分高兴地走了出去，不一会儿便又回来，推着班博太太进来，身后还拉着她的极不愿进屋的丈夫。

“我不是看错了吧！”班博先生喊道，面带着强装出来的热情。“难道这就是奥利弗吗？啊，奥利弗，你可不知道我一直是多么为你的事感到伤心啊！”

“住口吧，傻瓜。”班博太太咕哝着说。

“这不是很自然，很自然吗？班博太太？”那位习艺所的主子责备说，“我把他在教区里养大——当我看到他和这么多可以说是最和蔼可亲的太太、先生们呆在一起的时候——难道会有人认为我应该感到——我一直都非常爱这个孩子，好像他就是我的——我的——我的祖父，”班博先生为了找到一个适当的比喻结结巴巴地说。“奥利弗少爷，我亲爱的，你还记得那个穿白坎肩的好先生吗？啊，他上星期已上了天堂，棺材是橡木的，还有一副电镀把手，奥利弗。”

“得啦，先生，”格里姆韦格先生板着脸说，“先控制住你的感情吧。”

“我将尽力而为，先生，”班博先生答道，“您好吗，先生？我祝您一切都好。”

他这问候话是冲着布朗洛先生讲的，布朗洛先生刚刚走过来，来到这对可敬的夫妇身边。他指着蒙克斯问道：

“你们认识这个人吗？”

“不认识。”班博太太干脆地回答道。

“也许你也不认识？”布朗洛先生冲着她丈夫说。

“我生平从未见过这个人。”班博先生说。

“也许，也没有卖过任何东西给他？”

“没有。”班博太太答道。

“也许你们从来没有过一个小盒子和一个戒指？”布朗洛先生问道。

“当然没有，”那太太回答说，“干吗把我们带到这儿来回答这些愚蠢的问题？”

布朗洛先生又向格里姆韦格先生点点头；这位先生又十分乐意

地一瘸一拐走了出去，但这次带进来的不是一对强壮夫妇，而是两个有残疾的妇女。她们踉踉跄跄摇摇晃晃地走了进来。

“你在老莎利死去的那个晚上把门关上了，”走在前面的一个举起她那干枯的手说，“但是你关不住声音，也挡不住门缝。”

“是的，是的，”另一个说，她向四周望着，晃动着她无牙的下巴。“是的，是的，是的。”

“我们听到了她极力想告诉你的她所干过的事，看到了你从她手里拿到一张纸条，我们还注意到你第二天就去了当铺。”那第一个说话的女人说。

“是的，”第二个女人补充说，“那是一个‘小盒子和一个金戒指’，我们已弄清楚了。我们亲眼看见你拿到了那些东西。我们就在附近，哦！我们就在附近。”

“我们知道的还不止这些，”第一个接着又说，“因为她很早以前经常对我们说，那个年轻的母亲曾对她说过，她感到自己绝过不了这一关，因而在她病倒以后，她觉得自己正在朝着离孩子的父亲的墓地不远的地方前进，然后死在那里。”

“你们想不想见见当铺老板本人？”格里姆韦格先生向门口一挥手问道。

“不必了，”那女人回答说，“如果他(她指着蒙克斯)这个孬种已经招认了，我看情况正是这样，你们已在所有那些女人中找到了你们要找的人，我也便没有什么可说了。我确实卖了那东西。它们现在已躺在你们永远也无法找到的地方。你们要怎么样？”

“不怎么样，”布朗洛先生回答说，“只不过我们今后必须留心，决不能轻易信赖你们中的任何一人了。你们可以走了。”

“我希望，”班博先生在格里姆韦格带着那两个老妇人走了出去的时候，十分沮丧地向四面看看说，“我希望这件不幸的小事，不会让我失去我的教区职位吧？”

“当然会的，”布朗洛先生回答说，“职位的事你完全可以死了这条心了。应该想想，这样对你已是很便宜了。”

“一切都怪班博太太，她一定要那么干。”班博先生急切地说，先回头看了看，看准他的妻子已离开那房间了。

"那也不能使你得到宽恕，"布朗洛先生回答说，"在毁弃那些饰物的时候你也在场，确切地说，从法律上讲，在你们两人中你的罪过更大；法律可会认为你的妻子是在你的指使下行事的。"

"如果法律这样认为，"班博先生双手一个劲地揉着自己的帽子说，"那法律就是个傻瓜——一个白痴。如果法律是这么看问题，那这法律便是个老光棍儿；我希望法律会落到它的最坏的下场，通过亲身经历擦亮自己的眼睛——通过亲身经历。"

班博先生十分强调地重复着这最后的四个字，并把帽子紧紧地扣在自己头上，然后把手插进口袋里，跟着她的贤内助走下楼去。

"年轻的小姐，"布朗洛对露丝说，"把你的手给我。不要发抖。你用不着害怕听到我们必须要说的最后几句话。"

"如果他们有——我不知道他们怎么会有的，但是如果他们有——什么和我有关的事要说，"露丝说，"请另改时间再告诉我吧。现在我已没有气力或心情听下去了。"

"不，"那位老先生把她的一只手臂拉过来夹在自己的腋下说，"你可绝不是这么软弱的，这我知道。你认识这位年轻小姐吗，先生？"

"认识。"蒙克斯回答说。

"我可从来没见过你。"露丝有气无力地说。

"可我曾多次见过你。"蒙克斯回答道。

"阿格尼斯的不幸的父亲有两个女儿，"布朗洛说，"其中另一个——女孩子后来怎样了呢？"

"那孩子，"蒙克斯答道，"在她父亲呆在一个陌生的地方，用着一个陌生的名字，不曾给他的朋友或亲属留下任何可资查考的信件、书籍或纸条忽然死去以后，那孩子便被一家穷村民当做自己的孩子收养了。"

"接着说，"布朗洛先生说着，示意让梅丽太太走过去。"往下说！"

"本来很难找到那家人的去处，"蒙克斯说，"但是友情无能为力的事，仇恨却能打开一条通路。我母亲经过一年的仔细搜寻，终于找到了这地方——是的，找到了那个孩子。"

“她把她带走了，是不是？”

“不，那家人穷得很，而且已经开始厌弃——至少那男主人是如此——他们自己的善良心肠；她因此便把这孩子留给了他们，给了他们一点儿够不了几天花销的钱，她嘴上说将来还要再给他们更多的钱，但根本没打算真给。此外，她觉得他们的不满和贫困还不一定准能给孩子带来足够的苦难，更特意把她姐姐的羞辱的历史，按她的需要添油加醋地告诉了他们；并叮嘱他们对这孩子要多加小心，因为她从胎里就变坏了；还告诉他们她是个私生女，迟早要犯罪的。而各种背景情况又似乎都与这些话相符；那家人便信以为真；于是这孩子便从此过着非同寻常的苦难生活，其悲惨程度连我们都感到满意了；一直到后来，有一个当时住在切斯特的寡居的太太偶然见到了她，对她产生了怜悯之心，把她带回家去。我想，这以后有一段时间我们是赶上了厄运，因为尽管我们用尽了心机，她却仍然呆在那儿，而且很幸福。两年以来，一直到最近几个月以前我再也见不到她了。”

“你现在见到她了没有？”

“见到了，就依在你的怀里。”

“而且照样仍是我的侄女，”梅丽太太大声说道，并把那眼看要晕倒的姑娘搂在自己的怀里，“照样仍是我最亲爱的孩子。现在就是给我全世界的财富我也不会让她离开我。我的亲密的小伙伴，我的可爱的姑娘！”

“我在世上惟一的朋友，”露丝依偎着她哭着说道，“最仁慈的、最好的朋友。我的心要迸裂了，这一切使我真受不了了！”

“你已经承受了许多灾难，却始终是一个最好的、最温柔的、给你所认识的所有的人带来欢乐的小姑娘，”梅丽太太动情地拥抱着她说，“好了，好了，我亲爱的，你知道是谁在这儿等待着要紧紧拥抱你，可怜的孩子！喏——瞧呀，瞧呀，我的天呀！”

“不是小姨，”奥利弗拥抱着她的双肩哭着说，“我永远不叫你小姨——姐姐。在一开始就让我从内心感到无比可爱的我亲爱的姐姐！露丝，亲爱的，亲爱的露丝！”

两个孤儿紧紧拥抱在一起时流淌的泪水和断断续续的话语就无庸赘述了。就在这同一时刻，一个父亲、姐姐和母亲已得到又复失

去。欢乐和悲痛交融在一起;但谁也没有流下伤心的泪水,因为甚至连痛苦也已被软化,并被包容在如此甜蜜和亲切的回忆之中,使它也变成一种神圣的、失去一切痛苦成分的欢乐了。

他们两人单独在一块呆了很久。最后,有人在外面轻轻敲门,表明门外有人来了。奥利弗把门打开,然后自己轻轻走开,给哈里·梅丽让出地方。

"我都知道了,"他说着在那可爱的姑娘的身旁坐下来,"亲爱的露丝,我全都知道了。"

"我并不是偶然来到这里的,"他沉默了好一阵之后接着说,"我也不是今天晚上才听说这些事情的,我在昨天便听说了——也就是昨天。你也猜想得到,我来是为了提醒你,你已作出的诺言的吧?"

"等等,"露丝说,"你真的全都知道了。"

"全都知道了。你答应过我,在一年之内任何时候都可以回来重新讨论我们最后一次谈论的问题。"

"我是答应过。"

"我无意勉强你改变你的决心,"年轻人紧接着又说,"而只是想听你,如果你愿意的话,把你原来的话再重复一遍。现在我准备把我所拥有的一切地位和财富全奉献在你的脚下,而如果你仍坚持你从前的决定,我将向你保证,我从此决不会再利用任何言行试图改变你的主意了。"

"当时影响着我的那些缘由现在依然影响着我,"露丝坚定地说,"是婶婶的仁慈把我从贫困和苦难生活中救了出来,如果说我对她负有某种严格的、不容忽视的义务,那我在这件事情上的感受,还会有什么时候比在今天晚上更为强烈呢?这是一场斗争,"露丝说,"但它是一场我为之感到骄傲的斗争。这是一种痛苦,但我的心甘愿承受它。"

"今天晚上揭露的情况——"哈里开始说。

"今天晚上揭露的情况,"露丝温和地说,"就你而言,仍让我停留在我原先所站的位置上。"

"你不要对我这么狠心,露丝。"她的心上人请求说。

"噢,哈里,哈里,"那年轻小姐说着哭了起来,"我倒希望真能狠

心一些，从而免去这么多的痛苦。”

“那你干吗要这样自己折磨自己呢？”哈里说着，拉起她的一只手。“想想吧，亲爱的露丝，想想你今晚听到的那一切。”

“我听到了些什么啊！我听到了些什么！”露丝哭着说道，“也就是我自己的父亲深自愧疚，不能自拔，而避开一切人——行了，我们已经谈得够多了，哈里，我们已经谈得够多了。”

“还没说完，还没说完，”那男青年说，在她要站起身来的时候拦住了她。“除了对你的爱之外，我的希望，我的愿望、向往、感觉，在生活中的一切想法都已经历了一场变化。我现在要献给你的，不是纷扰的人世中的超然出众的才能，也不是混迹于一个充满恶毒和疯狂行动，人们从不为真正的丑恶与下流行为而脸红的世界的生活；而是一个家——一颗心和一个家——是的，最亲爱的露丝，它们，也只有它们，是我所能奉献给你的。”

“你这是什么意思？”她吞吞吐吐地说。

“我的意思只是说，——在我上次离开你时，我拿定主意要扫除你我之间的一切假想中的障碍。我下定决心，如果我的世界不能成为你的世界，那我便把你的世界变成我的世界；那样便没有人能够因自己出身高贵而瞧不起你，因为我根本不在乎什么出身。这一点我已经做到了。那些因此而躲开我的人们也都躲开了你，这到目前已证明你是对的。那些过去曾向我微笑的权势和关怀、那些有影响、有地位的社会关系，现在都对我显然变得十分冷淡了；但是在英格兰的最富饶的土地上有多少含笑的田野和摇曳着的树木；而且，在一座——属于我的，露丝，我自己的——乡村教堂边，有一所农舍，在那里你可以使它变成比我所抛弃的一切希望不止一千倍地更值得我骄傲！这就是我的身份和地位，现在我将它献在你的脚下！”

·

“等待恋爱的人来吃晚饭可是一件恼人的事。”格里姆韦格先生醒来后说，把盖在脸上的手帕扯了下来。

说实在的，等待吃晚饭的时间的确已长得超出常情了。可梅丽太太、哈里和露丝（他们一同走了进来）谁也无法作出任何解释。

“今天晚上我真想到要吃掉我的脑袋了。”格里姆韦格先生说，

“因为我开始感到,恐怕没有别的东西可吃了。如果你们不反对的话,我可要大胆地向未来的新娘致敬了。”

格里姆韦格先生不等得到回答便把他的话付诸实施了,吻了羞得满面通红的露丝。他的动作极有传染力,接着医生和布朗洛先生也同样吻了吻她。有人证明说,哈里·梅丽在隔壁一间昏暗的房间里已开先例;但是最有权威的看法认为这纯属造谣。他还很年轻,而且是个牧师。

“奥利弗,我的孩子,”梅丽太太说,“你上哪儿去了,怎么这么伤心,到这会儿眼泪还在偷偷从你脸上往下流。出了什么事?”

这真是个充满失望的世界,那失望往往正是我们最珍视的希望,那些能给我们的天性增添无上光荣的希望。

可怜的迪克死了!

第五十二章

费金活着的最后一个夜晚

法庭里从地板到屋顶都布满了人的面孔。询问和期待的目光从每一寸空间投射出来。从被告席前的栏杆直到边座席的最偏、最远的角落，每一双眼睛都同时盯着一个人——费金。身前身后、上上下下、左左右右，他似乎是站在完全由明亮、闪光的眼睛组成的太空之中。

他就站在那儿，站在那明亮的生命之光中间，一只手放在他前面的木板上，另一只手罩在耳朵上，并把头向前伸着，以求更好地听清首席法官正向陪审团宣读的诉状中的每一个字。有时，在他听到一点儿对他有利的最微不足道的辩解时，他也把目光转向陪审团，看看他们的反应；而在听到以可怕的真切念出的对他的指控时，他则把目光投向他的辩护律师，无声地恳请他当场能为他辩护几句。除了这些明显的焦躁不安的表现之外，他的手和脚全都一动不动。自从审判一开始他便极少活动；现在，法官已经讲完，他仍旧保持着全神贯注的紧张姿势，一直注视着他，好像他仍在那里静听。

法庭上的一点儿轻微的骚动终于使他清醒了一会儿。他向四周看看，看到陪审团的人已聚到一起，要讨论对他的判决。在他随意向大厅里观望的时候，他看到人们一个个挤着从别人身后伸出头来，力求一睹他的尊容。有的人急急忙忙取出望远镜来举在眼前，有的人满脸显出厌恶的表情在和邻座的人耳语，还有几个人似乎对他并不在意，只注意着陪审团，奇怪他们为何不赶快宣判，感到很不耐烦。但是他从中看不到一张脸显出丝毫同情或怜悯之情——甚至在一些随处可见的女人们的脸上，也只能看出一个一致的共同愿望，将他立即处死。

在他用惶惑的目光注视着这一切的时候，法庭上又出现了死一

般的寂静。他回头一看，陪审团成员都转脸向着法官。安静！

他们不过只是请求退场。

在他们一个接一个走出去时，他迷惘地一个个紧盯着他们的脸，似乎要看出其中多数人是什么意见；但毫无结果。狱吏拍了拍他的肩膀。他机械地跟着他走到被告席边的一把椅子前坐下。那椅子也是狱吏指给他坐的，否则他自己根本看不见。

他又一次向大厅那边望去。这时有人在吃东西，有的在用手帕扇着风；因为人群拥挤的地方很热。有一个青年正在一个小本子上描画着他的脸。他不知道画得像不像，因而在画家的铅笔尖折断，不得不拿出小刀来削笔时，他也像一个普通看热闹的人一样，想凑上去观看。

他以同样的态度，转过脸来看法官，心里开始盘算，他身上的衣服式样如何，价值多少，是怎样穿在身上的。在那长凳上坐着一个年老的胖先生，他大约在半小时前离开了这里，现在又回来了。他在心里暗自猜测，他是不是出去吃饭了，他吃的什么，在哪里吃的。他就这样漫无目的、无聊地思想着，直到有一个什么新的情况闯入他的眼帘，使他又想起另一些念头。

在整个这段时间里，他无时无刻不感到一种难堪的巨大压力，脚下正是一个敞开着的坟墓；这种感觉一直都存在于他的心中，只不过始终是隐隐约约、若即若离的状态，而他又不能在这个问题上集中他的思想。就这样，在他一想起自己马上将要死去便忍不住浑身战栗，全身发烫的时候，他却不觉数起他面前的栏杆的铁柱来，并奇怪其中一根的头部是如何折断的，他们会不会将它修好，还是就让它这样了。然后，他又想到各种有关断头台和绞刑架的恐怖景象——然后又去观看一个男人往地板上洒水降温——随后又接着往下想。

最后传来一阵要大家安静的叫声，于是所有的人都屏住呼吸朝门口望去。陪审团回来了，从距他很近的地方走过。他从他们的脸上看不到任何消息；他们简直和一群石雕像差不多。接着是一片寂静——鸦雀无声——毫无声息——他被确认有罪。

一阵惊人的吼声在整个法庭上回荡，接着又一阵，又一阵，继而

引起一声声沉闷的回声，这声音忽而爆发出来，像一阵愤怒的雷鸣。这是外面的听众，在得知他将于星期一被处死的消息时，发出的一阵欢欣鼓舞的叫喊。

喧闹声安静下来后，法官问他对判死刑有没有话要说。他原已恢复了他那种专心聆听的姿态，这个问题提出时他只是目不转睛地盯着提问的人；可是在问题重复了两遍之后他才似乎听懂了，但他也只是嘟囔着说他已是一个老人——一个老人——一个老人——就这样，声音越来越小，一直到什么也听不见了。

法官又重新戴上了他的黑帽子，那案犯仍保持着原来的表情和姿势站在那里。大厅里有一个女人看到这可怕的严肃场面不禁惊叫了一声；他好像对她的干扰很生气，连忙抬头看了看，然后更为全神贯注地向前倾着身子。宣判的发言庄严而感人；判决听来让人心惊。但他站在那里就仿佛是一座石雕，每一根神经都一动不动。在狱吏伸手拉住他的胳膊，示意让他退下去的时候，他那枯槁的头仍向前伸着，腭骨低垂，眼神呆滞地望着前方。他麻木地向四周呆看了一阵，这才跟着他走了。

他被押着走过法庭下面的一个地面铺砖的房子，那里有一些犯人，在等着依次受审，还有一些正在隔着栅栏和他们的朋友们谈话，他们全挤在面向庭院的一面。这儿没有一个人跟他讲话；但在他走过的时候，犯人们都向后闪开，好让挤在铁栅栏外边的人更能看清他的外貌。他们都用些难听的话辱骂他，叱他、嘘他。他对他们摇晃着拳头，恨不得啐他们几口；但押他的人催促他快走，穿过一段点着几盏昏暗小灯的阴森的过道，进入牢狱的里间。

在这儿他被上下搜了一遍，以防他藏有什么能够不等执行国法而先行自裁的工具；在这一例行公事之后，他便被领进了死囚牢——他被单独关押。

他在与门相对的一张既是座位又是床铺的石凳上坐下来；他的充满血丝的眼睛望着地上，开始回想眼前的问题。过了一会儿，他开始断断续续地记起了法官的话的片段，尽管他似乎觉得他当时一个字也没听见。这些片言只语慢慢连接起来，并引出了更多的内容：因而在不多久之后他就把法官所说的话几乎一字不落地全都回忆起来

了。用绞索套住他的脖子,直到他死去——这便是最后的一句。他要被用绞索套住脖子,直到死去。

在天色渐渐完全黑下来以后,他开始想起了他所认识的死于绞刑架的人;其中有些是死于他的手中。他们飞快地一个接一个出现在他的眼前,使他数都数不过来。其中有些他曾眼看着他们死去,——他还曾拿他们开玩笑,笑他们在咽气时嘴里还在念着祷告词。绞架踏板下落时的哐啷声多么怕人啊;一转眼,他们便从一个活生生的壮汉变成了悬挂着的一堆衣服。

他们中的一些人可能曾被关押在这同一间牢房里——也坐在这同一个地方。这里很黑,为什么没有人点个灯来?这所监狱已建造多年了。准定有上百人曾在这里度过他们生命的最后时光。坐在这儿就像坐在一个遍地是死尸的墓穴里——那帽子、那套索、那反剪着的双臂,那些即使藏在可怕的黑暗的幕布之后他也能认识的脸——灯亮!灯亮!

他在那厚重的门和墙上使劲地拍打,直到手都麻木了。这时有两个人进来,一个拿着一支蜡烛,把它插在墙上的铁烛台里;另一个拖进来一条夜里睡觉用的床垫自己用;因为从现在起将不再让囚犯单独呆着了。

接着夜已来临——黑暗、阴森、寂静的夜晚。其他的人听到教堂打点的钟声会感到高兴,因为它表明新的生活和新的一天又开始了。而对他来说钟声却只带来绝望。那铁钟的每一声响似乎都传达着同一个深沉、空荡的语音——死亡。清晨的喧闹和忙碌甚至已渗透到他的那个角落,可是对他又有什么意义?不过是用另一种形式敲响的丧钟,在警告之外还带着嘲弄。

白天过去了。白天?没有白天;白天刚一来临就过去了——夜晚又来到了;夜是那样长,又是那样短;长是由于它的可怕的寂静,短则在于它飞逝的时辰。他有时胡言乱语,高声大骂,有时又大声号叫,乱抓自己的头发。他的本教派的教士曾前来为他祈祷,他把他们骂走了。他们出于好善之心再次前来相帮,却被他打了出去。

礼拜六的夜晚。他仅只有这一个夜晚好活了。在他这样想着的时候,天破晓了——到了礼拜日。

直到这可怕的最后一天的夜晚，一种使人丧气的无能为力和绝望的感觉才以其最大的力量冲击着他的已腐烂的灵魂；这不是因为他一直曾抱有任何确切的或积极的得到宽恕的希望，而是因为他，除了模糊地感到自己很快便将死去的可能性之外，一直没有认真思考过任何别的问题。他和那两个看守他的人都很少交谈，他们始终一直按时换班看守着他；而他们也无意引起他的注意。他一直坐在那里，醒着，却在做梦。现在他却时刻不停地一会儿站起身来，张着嘴，浑身发烧，急急地来回走动着，那一阵阵恐怖和狂怒的发作是那么可怕，甚至使得两个看守——尽管他们对这种情景已是司空见惯——也不免吓得连连退缩。最后，他因受着自己的罪恶良心的折磨变得越来越可怕了，看守一个人单独坐在那里看着他，简直受不了；只好改为两人同时看守着他。

他蜷着身子躺在床上，想起了过去的许多事情。他在被捕的时候曾被从人群中扔过来的石头打伤，头上现在还包着纱布。他的红头发搭在他那毫无血色的脸上；他的胡须曾被人揪扯，拧成了一绺一绺的；他的眼睛里闪着凶光；他的从未洗过的肉体正在那要将他整个儿烧化的高烧中冒烟；八点——九点——十点。如果这不是有意吓唬他的花招，而确实是一个个接踵而来的时辰，那当这几个时辰再绕回来时，他将会在哪里了？十一点！在一个钟点报时声的余音还未消失的时候，下一个时辰的钟声又敲响了。到了八点钟他就将成为他自己的葬礼上的惟一送葬人；到了十一点——

新门监狱那可怕的围墙，把那么多痛苦和难以言述的苦难全掩藏起来，使得那些从未见过这种景象的人，不但看不到，而且在太多的情况下和太久的时间中连想也不曾想到过它们。少数人走过这里，住步徘徊，想到不知那个明天将被绞死的人在干些什么的人，如果真见到了他，都会一夜难以入睡。

从傍晚直到午夜时分，三三两两的人群出现在门房前，他们面带几分焦急不安的神色，询问有没有接到缓刑的通知。他们得到的回答是否定的，于是又把这个好消息传给街上的人群，他们相互指点议论着他将从哪个门里出来，绞刑架将设在什么地方，然后依依不舍地走开，边走还边回头，想象着行绞刑时的情景。人群一个个逐渐散

George Cruikshank

去；夜深人静，在约一小时的时间中，黑暗的街道上一片寂静。

布朗洛先生和奥利弗来到栅栏门前，这时监狱前的空场上的人已全被轰走，街上已架起几道漆成黑色的十分坚固的栏杆，以阻挡可能前来的大批观众的冲击。他们出示了一份有司法长官签名的会见费金的许可证。于是马上便被引进了监狱。

"这位小先生也去吗？"那个负责带路的人问道，"这种场面让孩子看到可能不好，先生。"

"的确不好，朋友，"布朗洛先生回答说，"但是我和这个人之间的事与这孩子密切相关；况且，由于这孩子在他得意和横行无忌的整个生涯中都曾见到过他，我想现在——哪怕是以一些痛苦和恐惧为代价——还应该让他见见他。"

这最后一句话为了不让奥利弗听到，是避开他说的。那引路人摸了一下帽子，并好奇地打量了一下奥利弗，然后便打开与他们进来的门相对的另一扇门，领着他们向着一条通向牢房的黑暗而曲折的通道走去。

"这就是，"那人在一段阴森的过道前停了下来说，那儿有几个工人一言不发正忙着做准备工作，"这就是他不久将要经过的路。你要是站过来点儿，就能看到他将要走出去的门了。"

他领着他们走进一间石砌的，放着一些给犯人做饭用的铜器的厨房，指了指一扇门。门上有个小窗洞，从那里传出一些男人说话的声音，其中还夹杂着锤打和扔木板的响声。他们正在做绞刑架。

从这里他们又穿过了几道坚固的铁门，全是由其他的看守从里面打开的；他们来到了一个庭院，爬上一溜狭窄的台阶，最后进入了一个左侧有一排铁门的过道。那引路人示意他们站在原地不动，自己走上前去用他的一串钥匙敲了敲其中的一扇门。费金身边的那两个看守低声说了几句话之后，来到过道里，伸了伸懒腰，好像很高兴有这么一个暂时轻松片刻的机会，并示意来访者跟着那引路的狱吏进入牢房。他们走了进去。

那死囚正坐在床上，左右摇晃着身子，他的脸色看上去更像是一头落入陷阱的野兽，而不像人。他显然正在想着许许多多往日的生

活，因为他一直仍嘟嘟囔囔地在说些什么，看来完全没注意到他们的出现已打破了他的梦幻景象中的和谐。

“好孩子，查理——干得漂亮——”他嘟囔着，“奥利弗也不错，哈！哈！哈！奥利弗也不错——现在已完全成为一位小先生了——完全成为——把那个孩子弄去睡觉！”

狱吏拉起奥利弗空着的一只手，小声告诉他不要害怕，只是看着，不要说话。

“带他去睡觉！”费金吼叫道，“你们谁都没听见吗？他就是——就是——差不多是造成这一切的根源。花那么多钱把他养大，落到这么个结果，真叫值得——波尔特的咽喉，比尔；别去管那姑娘——波尔特的咽喉能刺多深就刺多深，割下他的头来！”

“费金。”狱吏说。

“是我！”这犹太人应声叫道，立即又现出了他在法庭受审时注意倾听的姿态。“一个老人，我的上帝，一个很老很老的老人！”

“听着，”那狱吏用手按在他的胸前不让他站起来说，“这儿有人想见见你，我想是，想问你几个问题。费金，费金！你还是个人吗？”

“很快就不是了，”他回答说，把他那张除了愤怒和恐惧再没有任何人的表情的脸抬起来看看。“把他们全打死！他们有什么权利杀死我？”

在他说这句话时他忽然看到了奥利弗和布朗洛先生。他一下蜷缩到床铺的最里角，问他们到这儿来要干什么。

“安静点儿，”狱吏说，仍旧按住他。“好啦，先生，告诉他您想问什么吧。请最好快一些，因为他的情况越来越坏了。”

“你手里有一些文件，”布朗洛先生说道，“是一个名叫蒙克斯的人，出于安全考虑，交给你保管的。”

“那完全是瞎说，”费金答道，“我没有，一份也没有。”

“看在上帝的份上，”布朗洛先生严肃地说，“现在你已是死到临头，不要再这么说话了；告诉我文件在哪里吧。你知道赛克斯已经死了；蒙克斯也已全招认了；没有任何再能从中获利的希望了。那些文件在哪儿？”

“奥利弗，”费金喊道，招呼他过去，“来，来，让我悄悄告诉你。”

“我不怕，”奥利弗低声说，撒开了布朗洛先生的手。

“那些文件，”费金把奥利弗拉到自己身边后说，“装在一个帆布袋里，放在前顶楼上烟囱里面不远处的一个窟窿里。我愿意和你说话，亲爱的，我只想和你说话。”

“好吧，好吧，”奥利弗回答说，“让我来为你祈祷一次。一定。让我为你祷告一回。你也和我一起跪下，就作一回祷告，然后我们俩可以一直谈到天明。”

“出去看看，出去看看，”费金把孩子向门口推去，并越过他的头顶茫然向前望着说，“就说我已经睡着了，你的话他们一定相信。你要是这样领着我，就可以把我给带出去了。来吧，来吧！”

“哦，愿上帝宽恕这个可怜的人吧。”那孩子忽然满脸流泪说。

“这样好，这样好，”费金说，“这对我们的行动大有帮助。首先是出这道门，如果在我们走过绞架时我吓得发抖了，你别管我，只一个劲儿快往前走。来，来，来！”

“您再没有什么要问他的话了吗，先生？”狱吏问道。

“没有别的问题了，”布朗洛先生回答说，“要是我希望让他能清醒地看到自己目前的处境——”

“这根本办不到，先生，”那人摇摇头回答说，“您最好还是快离开他吧。”

牢门打开了，那两个看守走了进来。

“快往前走，快往前走，”费金叫着说，“轻一点儿，但别这么慢。快点儿，快点儿！”

那两个男人伸手抓住他，掰开了他紧紧抓住奥利弗的手，并挡住了他。他以绝望的疯狂的力量挣扎了一会儿；然后他便一声接一声放声大哭大叫起来，这声音，透过那厚重的墙壁，直到他们走到外面的那片广场以前，还一直在他们的耳边震响。

他们在监狱里呆了好一阵子才出来。奥利弗在经历了这一可怕的场面之后几乎昏了过去。他变得十分虚弱，在一个多小时的时间内都还没有力气行走。

他们再次出现时天已破晓了。一大群人已聚集在这里。各个窗口都挤满了人，人们抽着烟，或玩着牌消磨时间；人群在你推我搡，吵

吵闹闹，或彼此开玩笑。一切都显示着生命和活力，只除了在这一切的正中心的一堆黑乎乎的东西——黑色的台子、横架、绳索，以及那一切可怕的死亡工具。

第 五 十 三 章

也是最后一章

在这个故事中出现的人物的命运快要结束了。留下给他们的传记作者所应讲的几句话将在这里简单明了地说一说。

没过三个月,露丝·弗莱明和哈里·梅丽便在今后已是这位年轻教士的工作地点的乡村教堂里结了婚;在当天他们便进入了他们幸福的新家。

梅丽太太也与他的儿子和儿媳住在一起,以求在她安静的晚年尽量享受年龄与才能所能享有的最大的幸福——细细观赏着这两个不断受到她不曾虚度的一生无时不给予的最热烈的爱和无微不至关怀的人儿的幸福生活。

经过充分、仔细的调查,看来如果把落在蒙克斯手中的残余的家产(它在他或他母亲的手中都从未有所增加)在他和奥利弗之间均分,每人可得也不过三千镑。按他父亲的遗嘱中所提的条件,奥利弗应该得到全部财产;但是布朗洛先生不愿使大儿子失去改邪归正、重新做人的机会,提出平分遗产的方案,他的年轻的被保护人也欣然同意了。

蒙克斯仍旧使用自己的假名字,带着他的那部分财产远远地去了新大陆;他在那儿很快将钱挥霍一空,随即又走上了过去的老路,并因新的诈骗罪和无赖行径被长时间监禁之后,有一次旧病复发,终于死在监狱里。一如他的朋友费金手下的重要成员,他们也都是远离故乡而死。

布朗洛先生将奥利弗收为养子,带着他和那位年老的女管家一起搬到和他的好朋友们居住的那所牧师住宅相距不到一英里的地方,满足了奥利弗火热而真诚的心中的最后一个愿望,就这样把一个其境况,在整个多变的世界上,堪称最接近完美的幸福的小社会联系

在一起了。

在那对年轻人结婚不久之后，那位好心的大夫便回到了卡特西。在这里，再不能和老朋友们相聚了，如果他的性情容许他烦恼的话，他一定也会感到闷闷不乐的，而如果他知道如何烦躁的话，他也定会变得烦躁不安起来的。在起初的两个月里他安慰自己说这恐怕是因为这里的空气开始与他作对了；后来，他看清了这地方对他来说确已不是原先那个地方了，于是他便把医务所的业务交托给他的助手，自己却在他的年轻朋友作牧师的那个村子外边租了一所单身汉住的别墅，在那里他整天干些种花、种树、钓鱼、做木工等多种多样的活动，一切都按着他的急性子进行，很快就恢复了健康。并在所有这些行当中，在附近一带很快便成为了人人皆知的最有学问的权威。

在搬家之前他已对格里姆韦格先生抱有深厚的友情，对此那位古怪的老先生也真诚地给以回报。因此，在一年中，格里姆韦格先生总要多次来看望他。每次来的时候，格里姆韦格先生都要兴致勃勃地参加种花、种树的工作，钓钓鱼，干些木工活儿；他不论干什么都有他的一套奇特的，前所未有的方法，而他总用他一向喜欢的武断口吻坚持说他的方法才是最正确的方法。每到礼拜日，他没有一回不曾对那位年轻教士的布道演说当面提出批评：而事后又总用请勿外传的口气对洛斯本先生说，他个人认为他的演讲十分出色，但他认为最好不要那样说。这里有一个极受欢迎的经久不衰的玩笑：布朗洛先生常常嘲弄地提起他当年对奥利弗所作的预言，并说起他俩静静地分别坐在他的手表两边，等待奥利弗回来的那天晚上的情景；但格里姆韦格则总是得意地说，总的说来，他还是对的，证据是，奥利弗最后并<u>不曾回来</u>。这话总使他发出一阵哈哈大笑，更增加了他的幽默。

诺亚·克莱坡先生因被承认揭发费金有功而得到朝廷的宽恕。他考虑到自己的职业完全不像他所希望的那么安全，有一段时间，苦于不知如何能找到一个不致过于劳累的工作谋生。经过一番思考之后他开始干起了专业告密人的行当，这使他过上了相当不错的生活。他的计划是每周一次在教堂做礼拜的时间，穿上体面的衣服，由夏洛特陪伴着一同出去。太太忽然在一家富有同情心的酒店老板的门前昏倒，他恳求老板，为了救醒她卖给他一杯约值三便士的白兰地，第

二天便去向当局告密说他偷卖私酒，然后就可以按章得到那罚金总数的一半。有的时候是克莱坡先生自己假装晕倒，但结果都一样。

班博夫妇在被免职以后逐渐陷入贫困和苦难之中，最后终于沦为他们曾一度在那里对别人耀武扬威的那个贫民习艺所的贫民。有人曾听到班博先生说，在他这段背运和倒霉的时候，他甚至连感谢上帝让他和他妻子分开手的事都无心去做了。

至于盖尔斯先生和布里托斯，他们仍干着原来的差事，不过前者已渐秃顶，而后者也从一个孩子变得须发花白了。他们睡在那牧师宅院里，对那家人，对奥利弗，对布朗洛先生和洛斯本先生都一视同仁，精心照料；以至直到今天村民们都弄不清他们究竟是谁家的仆人。

查利·贝茨小老板对赛克斯的罪行深感震惊，经过反复寻思，终于想到，恐怕说到底，只有正派的生活才是最好的生活方式。在得出事实确是如此这一结论之后，他立即和过去彻底决裂，决心采取全新的行动以求弃旧图新。在一段时间里，他努力奋斗，也吃了不少苦头，但由于他天性谦和，又有正当的目标，最后终于获得了成功，从一个农村雇工和搬运工的孩子成为如今整个北安普敦郡最快活的一位牧场主。

现在，这只已写下这么多言词的手，在接近结束这一工作的时候，倒有些踟蹰了；它愿意再用一点儿篇幅，说一点儿关于这些惊险故事结局的思考。

我很想对那几位我一直和他们一起活动，并在企图对他们的幸福加以描绘时，分享其幸福的几个人再多讲几句。我要将正当青春年华、鲜艳、温柔的露丝·梅丽描绘成一位在走过一条生活中的幽静的小路，向与她同行的人散发出柔和的光辉，并照亮他们心灵的刚成年的少女。我还要把她描绘成温暖家庭生活和夏日出游的游伴中的欢乐的中心和生机；我愿跟随她走过正午的闷热的田野，聆听她傍晚在月光下散步时的细声低语；我愿看到她出外时所表现的一切善良和仁慈，以及在家时始终微笑着不知疲倦地操持着家务；我愿描绘她和她死去的姐姐的孩子在相互友爱中一同幸福地生活，并一小时一小时地呆在一起回忆他们不幸失去的亲爱的朋友们；我愿让那些围

绕在她膝前的一个个欢乐的小脸再次出现在我的眼前，并听到他们那快乐的伊伊呜呜的说话声；我愿重新回忆起那抑扬有致的清脆的笑声，再次看到在那双温柔的蓝眼睛中闪烁的同情的泪花。这些，以及一千种神情和笑容，各种曲折的思绪和话语，我都愿一一从回忆中记述下来。

至于布朗洛先生如何一天一天把大量的各种知识传授给他的养子，并因为随着他的天性的自然发展，显示出他确实具有他所希望于他的发展前景，而对他越来越无比喜爱——如何在他身上随时发现一些酷似他的幼年老友的新素质，而在他的心中勾起充满哀愁但又无比甜蜜并令人快慰的往事的回忆——那两个在逆境中受过磨炼的孤儿又如何谨记住这一教训而对人同情，相互爱护，并无比热忱地向保护他们并使他们存活下来的上帝谢恩——所有这些都无庸赘述了。我已经说过，他们过着真正幸福的生活；如果没有出自内心的爱和仁慈，没有那对一切生灵以宽容为原则、永远体现出好生之德的上帝的感激之情，就决不可能得到真正的幸福。

在那座古老的乡村教堂的祭坛里立着一块白色的大理石石碑，上面至今只刻着“阿格尼斯”几个字。那座墓穴里没有灵柩；或许要过很多很多年以后才会将另一个名字刻上去！然而，如果死去的人的灵魂会再回到人间，拜访那些被他们生前所认识的人的爱——那超越人世的爱——所神圣化的地方的话，我相信阿格尼斯的英魂定会时常围绕着这个神圣的角落游荡。我丝毫不因为这个角落是在一座教堂里，而她是个软弱和失足的姑娘而对此有所怀疑。

ISBN 7-02-003952-9/I·3004　　定价 17.00元